京華烟雲

Moment in Peking

林語堂 著

文学大师林语堂最负盛名的传世之作

享现代版《红楼梦》之美誉

四度获诺贝尔文学奖提名之殊荣

陕西师范大学出版社

VISIT...

LANZAROTE Caliente.com

京華烟雲

Moment in Peking

林語堂 著

文学大师林语堂最负盛名的传世之作

享现代版《红楼梦》之美誉

四度获诺贝尔文学奖提名之殊荣

陕西师范大学出版社

VISIT...

LANZAROTE Caliente.COM

京華烟雲

Moment in Peking

林語堂 著

文学大师林语堂最负盛名的传世之作

享现代版《红楼梦》之美誉

曾获诺贝尔文学奖提名之殊荣







陕西师范大学出版社

《京華煙雲》林語堂

《二○○七年九月十九日版》

《好讀書櫃》典藏版

著者序—林語堂

「小說」者，小故事也。無事可做時，不妨坐下聽聽。

本書對現代中國人的生活，既非維護其完美，亦非揭發其罪惡。因此與新近甚多「黑幕」小說迥乎不同。既非對舊式生活進讚詞，亦非為新式生活做辯解。只是敘述當代中國男女如何成長，如何過活，如何愛，如何恨，如何爭吵，如何寬恕，如何受難，如何享樂，如何養成某些生活習慣，如何形成某些思維方式，尤其是，在此謀事在人、成事在天的塵世生活裏，如何適應其生活環境而已。

譯者序—張振玉

語堂先生漢英著作甚多，其中有學術專著如《語言學論叢》、《平心論高鶚》；傳記文學如《武則天正傳》、《蘇東坡傳》；短篇小說如《英譯重編中國傳奇小說》；長篇小說如《京華煙雲》、《紅牡丹》；散文如《無所不談合集》等等。實不愧為三十年代一傑出之作家。如以英漢兩種語文同時寫作論之，則尤為同代作家所不及。

今作家出版社擬出版《林語堂文集》（十卷本），其中《京華煙雲》、《紅牡丹》、《武則天正傳》、《蘇東坡傳》、《八十自敘》等，俱擬採用拙譯版本。此數種譯本中，有數種近年坊間已有印行。雖經細心校對，仍發現小有錯誤。古人稱校書如掃落葉，誠然不虛。今趁作家出版社重印之際，又經校對一次，並隨筆將失妥之文句修正若干處。在《京華煙雲》中譯者附加各章前之回目，今皆排印於正文之前，以便讀者查考。又此書英文原版之前，有著者之簡短獻詞，頌揚抗日犧牲之中國英雄，並附記作者創作此一長篇巨著之起訖年月。今亦趁新排出書，補譯成為詩句排出，以符原著悲歌讚歎之氣勢。是為序。

一九九三年十一月二十八日於台北

關於《京華煙雲》林如斯

我站在這個地位很難寫書評，女兒批評父親的書，似乎從來未聽見過。那又何必寫呢？因為好像話藏在肚子裏非說不可。可不要說我替父親吹牛，也不用罵我何以如此膽大，因為我要用極客觀的態度來批評，雖然情感也不可無。我知道父親每晨著作總是起來走走，吃吃水果，當他寫完紅玉之死，父親取出手帕擦擦眼睛而笑道：「古今至文皆血淚所寫成，今流淚，必至文也。」有情感又何妨。

《京華煙雲》是一部好幾篇小說聯成的長篇小說，但不因此而成一部分散漫無結構的故事，而反為大規模的長篇。其中有佳話，有哲學，有歷史演義，有風俗變遷，有深談，有閒話。加入劇中人物之喜怒哀樂，包括過渡時代的中國，成為現代的中國的一本偉大小說。

《京華煙雲》在實際上的貢獻，是介紹中國社會於西洋人。幾十本關係中國的書，不如一本道地中國書來得有效。關於中國的書猶如從門外伸頭探入中國社會，而描寫中國的書卻猶如請你進去，登堂入室，隨你東西散步，領賞景致，叫你同中國人一起過日子，一起歡快，憤怒。此書介紹中國社會可算是非常成功，宣傳力量很大。此種宣傳是間接的。書中所包含的實事，是無人敢否認的。

然此小說實際上的貢獻是消極的，而文學上的貢獻卻是積極的。此書的最大的優點不在性格描寫得生動，不在風景形容得宛然如在目前，不在心理描繪的巧妙，而是在其哲學意義。你一翻開來，起初覺得如奔濤，然後覺得幽妙、流動，其次覺得悲哀，最後覺得雷雨前之暗淡風雲，到收場雷聲霹靂，偉大壯麗，悠然而止。留給讀者細嚼餘味，忽恍然大悟；何為人生，何為夢也。而我乃稱歎叫絕也！未知他人讀畢有此感覺否？故此書非小說而已！或可說，「浮生若夢」是此書之主旨。小說給人以一場大夢的印象時，即成為偉大的小說，直可代表人生，非僅指在二十世紀初葉在北京居住的某兩家的生活。包括無涯的人生，就是偉大的小說。

全書受莊子的影響。或可說莊子猶如上帝，出三句題目教林語堂去做，今見林語堂這樣發揮盡致，莊子不好意思不賞他一枚仙桃囉！此書的第三部題為「秋季歌聲」（即第三個題目），取莊周「臭腐化為神奇，神奇化為臭腐」，生死循環之道為宗旨：秋天樹葉衰落之時，春已開始，起伏循環，天道也。故第三卷描寫戰爭，可謂即描寫舊中國的衰老，就是新中國的萌芽。故書中有「晚秋落葉聲中，可聽出新春的調子，及將來夏季的強壯曲拍」等語。

又有一段論人之永生與寶石之永生，我認為非常重要。可說人之永生是種族的，而寶石的永生是單獨的，木蘭遊觀始皇無字碑那一段尤說得詳盡。那一塊石頭無情無感，故永遠生存，人為有情之動物，故個人死去而家族卻永遠流傳。有人說這不過為要充滿人求永生之欲望，強為解

釋，但我說有深道理在內，非妄言也。

木蘭的生活變遷也很值得研究：從富家生長享用一切物質的安適，後變為村婦，過幽雅山居的生活，及最後變為普通農民，成為忍苦、勇敢、偉大的民眾大海中的一滴水。父親曾說：「若為女兒身，必做木蘭也！」可見木蘭是父親的理想女子。

書中人物差不多可以代表中國社會各種人物。此書內可以看見舊派人物慢慢的消滅，新式的人物跟著出來。代表最舊的是牛夫婦、曾老爺；代表新的是環兒、陳三、黛雲。祝你們勝利！

這部小說雖然是用英文寫成，卻有許多奧妙處，非中國人看不出來。西洋人看書比較粗心，也許不會體悟出來。中國奇特的心理，非中國人不能瞭解。又如書中談《紅樓夢》之處，當然非未讀《紅樓夢》者所能欣賞的。也有幾處諷刺某一派人，也得中國人才能領會。

一九三八的春天，父親突然想起翻譯《紅樓夢》，後來再三思慮而感此非其時也，且《紅樓夢》與現代中國距離太遠，所以決定寫一部小說。最初兩個月的預備全是在腦中的，後來開始打算，把表格畫得整整齊齊的，把每個人的年齡都寫了出來。幾樣重要事件也記下來。自八月到巴黎時動筆，到一九三九年八月擱筆。其中搬遷不算，每晨總在案上著作，有時八頁，有時兩頁，有時十五頁，而最後一天共寫了十九頁，成空前之紀錄。其中，好多佳話或奇遇都是涉筆生趣，臨文時杜撰出來的。

父親不但在紅玉之死後揮淚而已，寫到那最壯麗的最後一頁時，眼眶又充滿了眼淚，這次非為個人悲傷而掉淚，卻是被這偉大的民眾所感動，眼淚再收也收不住了。作者寫得自己哭了，怎麼會叫讀者忍著眼淚嚥下去呢？

《京華煙雲》是一本可以隨時翻看的小說，並不是一定要有閒時才看，最好是夜闌人靜時獨自個兒看；睏倦時，起來喝口清茶自問道：「人生人生，我也是其中之一小丑否？」

第一章　後花園主埋珠寶　北京城人避兵災

光緒二十六年七月二十日早晨，北京東城馬大人胡同西口兒，橫停著好些騾子車，其中，有幾輛一直停到順著大佛寺紅牆南北向的那條胡同。趕騾子車的都起身早，天剛破曉就來了。大清早晨就在那兒喊喊叫叫的。其實這些趕大車的一向如此。

羅大是五十來歲的老年人，是這一家的管家，僱了這些騾子車，是準備走遠道兒的。他現在正抽著旱煙袋，看那些騾伕們餵牲口，一邊吵吵鬧鬧的開玩笑，從牲口取笑到牲口的祖宗。再沒話可說了，就取笑到他們自己頭上來。

一個騾伕說：「在這種年頭兒，誰知道趕了這趟車回來是死是活呢？」

羅大說：「趕這一趟車，你們賺錢不少。拿一百兩銀子就可以買一塊田地了。」

那個騾伕卻回答說：「人死了，銀子還有甚麼用？哼，那些洋槍子彈可不講交情，一顆子彈穿進腦袋瓜子，就彎著辮子躺在地上，成了死屍一條了。瞧瞧這騾子的肚皮、肉能擋得住子彈嗎？可是有甚麼法子，總得到外頭掙碗飯吃啊。」

另外一個騾伕插嘴說：「也難說呀。一旦外國兵進了城，北京也就住不舒服了。拿我來說，我倒願意離開這兒呢。」

太陽從東方升起來，照著那座宅第的大門，巨大梧桐樹的葉子上，晨間的清露珠光閃耀。這棟房子便是姚家的住宅。大門口兒並沒有堂皇壯觀的氣派，只不過一個小小的黑漆門，正中一個紅圓心，梧桐的樹蔭罩蓋著門前。一個騾伕正坐在安在地上的一塊方厚的石頭上。晨光雖然是清爽宜人，看來又是一個晴空萬里的炎熱天氣。樹下安放著一個不大不小的茶缸，是夏天施給過路人解喝的，可是這時候兒那茶缸還空著。看見了這個茶缸，一個騾伕開口說：「你們東家是個大善人哪。」

羅大回答說：「世界上再沒有比我們東家更好的人了。」他手指了指門柱旁邊貼的一張紅紙條兒，可是騾伕不認識上面寫的是甚麼，羅大告訴他們說：「上面寫的是贈送霍亂、痧症、痢疾特效靈藥。」

那個騾伕猛然想起來，他說：「這倒很有用。你最好拿點兒給我們，在路上也放心。」

羅大說：「你跟我們東家一路上走，還用耽心甚麼藥？他老人家身邊兒帶著，和交給你帶還不是一樣？」

騾伕們於是想探聽這個行善人家的情形，可是羅大只告訴他們說，他家主人是一家藥鋪的東家。

不久，東家老爺姚思安出來了，看一切齊備了沒有。他有四十來歲，短粗身材，結實健壯，濃黑的眉毛，眼下微微鬆垂，沒留鬍子，頭髮烏黑。走起來顯得年輕沉穩，步伐堅定，身子筆直，顯然是武功精深的樣子。若出其不意，前後左右有人突襲，他必然會應付裕如。一腳在前，堅立如釘，後腿向前，微曲而外敞，完全是個自衛的架式，站立得四平八穩，萬無一失。他向車伕們招呼了一下兒，一眼看見那個茶缸還空著，便囑咐羅大，他出門兒以後，要天天和平常一樣，茶缸裏的茶不許斷。

騾伕異口同聲的說：「老爺真是大善人！」

他進去之後，隨後走出來一個美麗的少婦，一雙金蓮兒，纖纖盈握，烏油油的髮髻，鬆鬆的挽著，身穿一件桃紅的短褂子，寬大的袖子，鑲著三寸寬綠緞子的滾邊兒。她跟騾伕們說話，灑脫大方，絲毫沒有一般少婦的羞怯樣子。她問了問車伕們是否餵過了牲口，然後進去不見了。

一個年輕的騾伕讚歎說：「你們東家老爺真有福氣！真是善有善報。您瞧，這位漂亮的姨太太！」

羅大說：「爛掉你的舌頭！我們老爺從來沒有姨太太。這位姑娘是他的乾女兒，還是個寡婦呢。」

那個年輕的騾伕嬉皮笑臉的打了自己一個耳光兒，別的騾伕都笑了。

不久，走出來一個僕人和幾個漂亮的小丫鬟，大概有十二、三歲到十八、九歲的年紀，抱著被褥包袱、小壺等東西。騾伕們看得呆了，可是再也不敢品頭論足隨便亂說了。後面跟著一個約摸十三歲的男孩子。羅大告訴他們說，那是小少爺。

這樣亂哄哄過了半個鐘頭，這個將有遠行的家屬才走出來。那個美麗的少婦也在中間，她帶著兩個小姑娘，都穿得很樸素，白洋布小褂兒，一個穿綠褲子，一個穿紫褲子。富有之家的千金小姐和丫鬟的分別，只要看態度是否從容雅靜，就很容易辨別出來。現在那少婦拉著那兩個小姑娘的手，從這一件事上看，便使騾伕明白那兩個小姑娘是千金小姐。

所以那個年輕的騾伕搶上前去說：「小姐，請坐我的車吧。他們的騾子不好哇。」

大小姐木蘭想了想，暗中比較了一下兒。另一輛車的騾子瘦小一點兒，可是那個騾伕卻長得較為和善；而這個年輕騾伕的頭上還生著瘡癤。其實木蘭在選擇車輛時，不是看騾子好壞，而是取決於騾伕的樣子了。

在人的一生，有些細微之事，本身毫無意義可言，卻具有極大的重要

性。事過境遷之後，回顧其因果關係，卻發現其影響之大，殊可驚人。這個年輕車伕若頭上不生有瘡癤，而木蘭若不坐另外那輛套著小騾子的轎車，途中發生的事情就會不一樣，而木蘭一生也不同了。

在紛亂當中，木蘭聽見母親責罵丫鬟銀屏。那時銀屏在另外一輛車裏，因為銀屏濃施脂粉，衣服穿得太鮮艷。在大家面前，銀屏自然覺得太難為情。青霞是個十九歲的丫鬟，扶著太太上了車，正暗中微笑，暗喜聽了主人的話，此行沒敢打扮得花枝招展。

誰一看都看得出這位太太是一家之主，三十幾歲年紀，寬肩膀兒，方臉盤兒，微微有點粗壯，說話聲音清脆，一副發號施令的腔調兒。

大家都已坐好，就要出發了，十一歲的一個小丫鬟，名叫乳香，在大門口兒啼哭，因為大家都走了，只撇下她和老羅看家，覺得好傷心。

木蘭的父親向太太說：「讓她也來吧，至少她可以侍候你，裝裝水煙袋呀。」

所以在最後的剎那之間，乳香又爬上了丫鬟的轎車。似乎每個人都已坐好，姚太太向丫鬟們喊說她們要放下車前的竹簾子，不要老是向外探頭張望。

有五輛轎車，那些騾子之中有一匹小馬。馮舅爺和一個年輕小伙子領頭兒，隨後車上是太太跟大丫鬟青霞，青霞懷裏抱著一個兩歲大的小孩兒。第三輛車上是木蘭跟她妹妹莫愁，還有乾女兒珊瑚。另外三個丫頭是銀屏、錦兒，十四歲，還有小乳香，一同在後面的轎車裏，父親姚大爺獨自坐在一輛轎車上殿後。他兒子體仁避免與父親同車，跟舅爺同坐一輛車。

男僕羅東，是羅大的兄弟，在姚大爺的車前面，跨轅而坐。就是說，一條腿橫跨在車轅上，一條腿垂在下面。

向站在門前送他們出發的那些人，姚太太大聲說他們是到西山去看親戚，幾天就回來，其實車是往南方去。

不管他們究竟往何處去，路人分明看得出他們是逃離，怕因義和團和八國聯軍即將進入北京城。

在車伕吆喝「瓦得兒——打——得兒！」和鞭子的清脆聲音之下，幾輛車一齊出發了。孩子們都興高采烈，因為是第一次回南方杭州的老家，以前只是聽見父親提到杭州，這次是真要回去了。

※※※

木蘭很敬仰她父親，他一直拒絕逃離北京，一直拖延到七月十八。後來既然決定了到故鄉杭州去避難，便冷靜異常，從容準備，處變不驚，方

寸泰然。因為她父親沉潛於黃老之修養有年，可謂真正的道家高士，從不心浮氣躁。

木蘭曾聽見父親說：「心浮氣躁對心神有害。」他的另一項理由是：「正直自持，則外邪不能侵。」在木蘭以後的生活裏，有好多時候兒她想起父親這句話來，這個道理竟成了她人生的指南，她從中獲得了人生的樂觀與勇氣。一個萬惡不能侵入的世界，自然是一個使人樂觀奮鬥的美好世界，自然活在如此的一個世界的人會有勇氣，能奮鬥，也能忍受。

自從五月起就戰雲瀰漫，八國聯軍已經攻取了沿海的炮台。義和團已經拆毀了通往北京的鐵路。那時義和團勢力日盛，漸得人心，在鄉間聚眾滋蔓，勢不可侮。

究竟避免與洋人開戰呢？還是利用那批自稱能抵禦洋人子彈有道法仙術高呼「扶清滅洋」的義和團呢？西太后猶疑不決。清廷有一天曾下令逮捕義和團首領，可是第二天又任命維護義和團的端王為總理衙門的大臣辦理洋務。宮廷的陰謀對推翻壓制義和團的決定大有關係。慈禧太后已經把光緒皇帝的實權悉予剝奪，而且正打算把他廢掉。她喜歡端王的不成器的兒子，有心立他繼承帝統。端王以為與外國開戰會增強他的權力，也更容易使兒子入承王位，所以慫恿慈禧太后相信義和團的法術確能避槍彈。並且，義和團曾聲言要捉「一龍二虎」來祭天，以贖其賣國之罪。龍自然暗指兩年前行「百日維新」嚇壞了守舊派王公大臣的皇帝光緒，二虎則指的是當時已經年長的慶王與李鴻章，他倆是負責洋務的。

端王偽造了駐北京的西方外交團一份聯合照會，要求將國政大權交還光緒皇帝，這樣就使老婆子相信外國使節是反對她廢光緒皇帝的計劃，所以她決定與義和團沆瀣一氣，休戚與共，因為義和團的口號是「驅逐洋人」，這成了他們得勢的秘訣。朝廷中幾個思想開明的大臣，因為義和團主張燒燬使館，違反外交之道，因而反對義和團，但是這幾個人已被端王殺害。國子監大臣曾因此剖腹自殺。

義和團實際上就在北京城。朝廷派出武官去鎮壓義和團，中了義和團的埋伏而遭殺害，敗兵向義和團投降。義和團既得人心，洋洋得意，簡直是佔領了北京城，殺洋人，殺教民，燒教堂。外國使節團抗議，大臣剛毅派人去「調查」義和團的情形。結果回報說義和團是「上天派遣，驅逐洋人，洗雪國恥」。於是反倒暗中把千萬義和團放進了北京城。

義和團一旦進了城，在慈禧太后與端王暗中庇護之下，行兇作惡，弄得人人戰慄，全城震驚。他們各處遊蕩，尋找「大毛子」、「二毛子」、「三毛子」，全都予以殺害。「大毛子」指洋人，「二毛子」「三毛子」指信教的，在洋行做事的，以及說英語的中國人。他們各處去燒教堂，燒洋房子，毀壞洋鏡子、洋傘、洋鐘、洋畫。殺的中國人倒比殺的洋人多。他們證明中國人是否是「二毛子」的方法很簡單：讓有嫌疑的

人在大街上跪在義和團的神壇前面，向他們的神燒一張黃表，人有罪無罪就看紙灰是向上飛，還是向下落而定。神壇是設在大街上，對著落日的方向。要表示信義和團的人就要燒香，而那些團勇就打拳拜齊天大聖孫悟空，孫悟空這個小說上的猴子精就是他們供奉的神靈。於是滿街香煙繚繞，香味撲鼻，人覺得似乎進了異域殊方的神仙國度。甚至朝廷大官都在家設壇，邀請首領到家做法，而家裏的奴僕也都加入義和團，好借勢要挾主人。

姚大爺是個博學之人，同情變法的光緒皇帝，認為義和團的行動愚蠢無知，危險有害，不啻兒戲，不過此種看法只是暗自藏在心中而已。他也有他「反洋」的道理，那就是教堂是仗恃洋人優越的武力保護之下的洋宗教的表現。他頭腦清楚，不附合義和團的無知胡行。他家僕人羅大與羅東兄弟避亂惟恐不遠，深以遇到這樣主人為幸。

北京城裏發生了戰亂。德國公使克林德在街上為董福祥的甘軍所殺。使館區東交民巷受了包圍，洋人駐軍已經自衛了兩個月，正等待聯軍自天津來援。慈禧太后的寵臣榮祿奉命率領禁衛軍要去攻打使館區，但是他心裏頗不以為然，他暗中通知使館早做防衛。東交民巷附近的民房已經夷為平地，南城各街道全已燒燬。北京城與其說是仍在朝廷手裏，莫如說是遭受了拳徒的控制。甚至於家家必不可缺少的水伕與糞伕，若不用他們的紅黃巾包頭，也不許去挑水擔糞。

在這一段期間，姚大爺始終不打算搬家避難。他所答應的只是把家庭的大洋鏡子，和由於好奇而買的西洋伸縮型望遠鏡毀了而已。他的住宅離那遭受毀滅的地區較遠。他太太勸他逃離災區，免遭殺害搶劫之禍，他卻充耳不聞，想也不肯想。城外四鄉都是軍隊。姚大爺認為一動不如一靜。他相信謀事在人，成事在天，要聽天由命，要逆來順受。

他的安靜淡漠引起太太無限的反感。太太責備他是存心住在那兒與他收藏的古玩書籍庭園共存亡。可是聯軍已經快接近北京城，真是怕有搶劫焚燒的災難了。他太太向他說：「你若不在乎你的一條命，你也想想孩子。」

這話的力量打動了他的心，不過他仍然說：「你知道在路上難道就會平安無事嗎？」

在七月十八下午，他們決定出走。姚大爺想，他們若僱得到騾子車向南走，先到山東的德州，大概是八、九十里地遠，那就平安無事了。新任的山東巡撫已經用武力把拳徒驅逐出境，所以他能在山東省內保境安民。拳徒原本發源於山東，因此幾個「教案」都在山東發生，其中一件就構成了後來把青島租給德國，並把山東巡撫毓賢撤換。

新任巡撫袁世凱，一天把一個義和團首領傳入衙門，要試一試他的道法如何。他讓十個拳徒站在一排，面對著手持來福槍的一班士兵。一聲令下，一班士兵開了槍，說來奇怪，十個拳匪卻沒受傷，事實是來福槍沒

上子彈。拳徒首領得意洋洋，不可一世，大聲喊道：「你看——！」說時遲，那時快，巡撫大人自己掏出手槍，把十個拳徒一一打死。這樣就肅清了山東的拳徒。不久，略予清剿，拳徒就都溜到直隸省去了。

穿過天津逃難是辦不到的，因為北京若是個修羅場，天津就是個大地獄，而且路線要經過戰場。由天津往北京的難民說沿著運糧河交通壅塞，達數里之遠，船一整天才走半里路。所以他們先要走旱路到山東邊境的德州，然後再坐船走運糧河。又因為在北京永定門外有「混混兒」，他們必須取道盧溝橋，到涿州，再折往東南。

由德州到運糧河，再到上海杭州，倒是平安無事，因為東南各省的清廷大員都與西方外交使節團的公使簽有協定，要保持地方秩序並保護外僑的生命財產，所以拳徒之亂只局限於北方。

在前幾天，姚太太問姚大爺：「咱們甚麼時候兒走？」

丈夫回答說：「後天。必得僱騾子車呀。也要多少整理點兒東西帶著。」

姚太太既然說服了丈夫，現在又為整理東西發愁了。

她不由得喊道：「一天的工夫我怎麼收拾得完呢？那麼多箱子、地毯、皮衣裳、珠寶——還有你的古玩。」

姚大爺只是淡然答道：「不必管我的古玩。房子就這麼擺著吧。不必收拾東西帶著。只要帶幾件夏天的衣裳，帶點兒銀子做路費就夠了。這不是出去玩兒，這是戰時逃難。留下羅大跟另外幾個傭人看家。也許拳徒會來搶。也許官兵來搶，也許洋兵來搶。房子也許會整個兒燒個光。帶地毯箱子有甚麼重要。要能逃去，就算逃了；要逃不了，完了就完了。」

太太仍然說：「那些皮衣裳跟珠寶呢？」

「咱們能僱到多少車呢？光是男男女女就要佔五輛車。能不能僱到五輛車，還不敢說。」

後來，他把羅大叫到客廳。羅大在姚家已經有些年了，是姚太太娘家村裏的一個遠房親戚。主人知道羅大的為人，是可以把全家付託給他的。

姚大爺說：「羅大，明天你跟我一起裝點兒東西：磁器、玉器，跟字畫的精品，裝好之後藏起來。不過閣子、架子，還照樣擺著。若有盜賊強人進來搶，不要抵抗，任憑他們拿。不要為不值甚麼錢的東西去拼老命，不值得。」

他又告訴內兄馮舅爺明天去弄點兒金子銀子來，整錠的，零碎的，好預備路上用。馮舅爺在他家是照顧家事，又管他家藥鋪茶葉店的生意。馮

舅爺還得去拜訪一位太醫，看能不能找點兒官方的關係，一路上好有官方保護。

※※※

在萬籟俱寂的夜晚，姚大爺獨自睡在西南跨院兒的書房裏，起來喚醒羅大。他告訴羅大點上燈籠，隨他到後花園兒去，帶著一個鏟子，一把鐵鍬，告訴他要靜悄悄，不要出聲。兩個人，老主人，老僕人，帶著六件周代與漢代的青銅器，幾十件玉器，刻印的石頭，都是主人親自細心裝在檀香木箱子裏的，都埋在花園兒裏一棵棗樹下。燈籠的光亮與夏夜的星光之下，主僕二人忙了一個半鐘頭。

在全家還沒有一個人起床之前，姚大爺回到屋子裏，愉快而興奮。露水很重，羅大有點兒咳嗽，這時候需要去沏一壺熱茶來。

姚大爺往往是自己睡，他也沒有娶妾。這位富有之家的一家之主，除去對書籍、古玩、兒女之外，對一切事情都漠不關心。他不娶妾有兩個理由。第一、太太不許。第二、在他三十幾歲娶了木蘭的母親之時，生活上起了一個突變。在那個突變之下，他從一個貪酒好色膽大妄為的浪子，一變而成了一個真正道家的聖賢。在那段日子之前，他的生活，對他的家庭而言，是烏煙瘴氣的一段黑暗日子。他喝酒、賭錢、騎馬、擊劍、打拳、玩女人、養歌女、蓄娼妓、浪蕩江湖，交結公卿。但是，他忽然改變了。他結婚之後一年，父親去世，留給他的萬貫家財之中，在杭州、蘇州、揚州、北平，有藥鋪，有茶行，經常從四川販賣藥材，從福建安徽販賣茶葉，另外還有若干家當鋪。在那些年，他內心精神的發展變化，真是深秘不可臆測。在婚前婚後，即使他的妻子，也不知道他是否已經真正革面洗心重做新人。他戒絕了賭博，以海量出名的酗酒也突然停止，好色縱慾，及其他損害他鋼鐵羅漢般的身體的事情，也完全中止；他對生意業務也竟棄置不顧，因為內兄馮舅爺是位經商老手，他就完全交他一手掌管了。

在光緒二十四年至二十六年之間，各地流行新思想，提倡新思想的就是發動維新，後來實行政變失敗，終於導致光緒皇帝被囚於瀛台的那些人。姚大爺從當時流行的報章雜誌書本上也吸收了新思想。

羅大去沏茶的當兒，姚大爺沒往太太住的院子裏去（孩子們在那兒與夫人同睡），卻到前面西院兒的書房去了。他躺在炕上思索那一天要做的事。每逢他開始一段養生修煉之時，他總是住在書房裏。子夜起來，盤膝打坐。在前額上，兩鬢上，腮頰上，下巴上，然後手心腳心，要磨擦固定的次數，然後控制呼吸，氣沉丹田再運氣，調理並吞嚥唾液。這樣，在刺激循環與控制呼吸之下，在深夜的寂靜裏，他能聽到腸子裏氣血，怎樣循環，怎樣彙集到丹田。這種工夫要做十分鐘，有時十五分鐘，有時到二十分鐘，這就是養氣的功夫。在固定的時間，他磨擦手心腳心。但是從來以不過勞為度，一到感覺極妙之時，覺得氣血周流，直貫兩腿，渾身紅潤，有極為舒適奇妙的感覺之時，他立即停止。然後整

身放鬆，躺下睡甜甜的一覺。

羅大掀開簾子，拿著茶壺走進來，倒了一杯熱茶，放在床前。姚大爺漱了口，把茶吐在痰盂裏。

羅大說：「老爺，這段道兒夠難走的，您今兒得好好兒歇息。我不知道能不能僱到車。今兒早晨有人來回信兒。」

他又給老爺倒了一碗茶。接著說：

「這件事情我也仔細想過。最好馮舅爺留在家。我一個人擔不了這份兒重擔。您把青霞、錦兒、銀屏、乳香都帶走。在這種年頭兒，年輕的婦道人家會招麻煩的。」

姚大爺說：「不錯。叫老丁老張來跟你一塊兒看家。可是馮舅爺要跟我們一齊走。老丁老張都是藥鋪的夥計，那家藥鋪就在馬大人胡同南邊兒不遠，因為只賣中藥跟茶葉，和洋人沒來往，所以直到現在還沒遭到搶劫。」

羅大回答說：「我去叫他們倆，可是千萬別再找別人。人少麻煩少。那麼鋪子裏呢？」

「陳氏兄弟二人需要在鋪子裏。除去草藥也沒有甚麼可偷的。他們偷那個幹甚麼？我們也沒有洋鏡子讓他們摔。並且，鋪子要一直關著門，局勢不見好轉就一直不開門。前幾天，博威洋行被搶了，把鐘錶、鏡子都砸碎了。一個人拿了一瓶子香水當酒喝。喝下去，臉變得煞白，倒在地上亂喊亂叫。說喝下洋藥中了毒。在那家洋行做事的一個男孩子說，他們以為電話是妖魔地雷，裝在那兒要炸死他們，就把電話砸爛，把電線割斷了。有人抓住了一個外國的女人模型，扯下了衣裳，把赤身裸體的這個外國女人模型，扛在肩膀兒上滿街走。群眾歡呼，拿那個洋女人大開玩笑。孩子們跑去亂搶那金黃色的頭髮，又亂打架——」羅大跟姚大爺都大笑起來。

現在天大亮了，院子裏已經有人聲。羅大捲起紙窗簾兒，那一天是個熱天。夏天的夜晚在北京總是涼爽的。在白天，因為是平房，居民把高麗紙窗簾兒放下來遮蔽陽光，使屋子裏涼得跟地下室一樣。今年，姚大爺沒叫人用蘆葦席在院子裏與房頂上高搭涼棚。往年夏天都要搭涼棚的。有涼棚在上面，屋子院子就跟在大樹的陰涼下一樣，而同時空氣仍然可以流通。因為五月裏拳徒作亂，各處火災太多，那種用杉篙蘆葦蓆子搭的涼棚容易著火，房子也就要引起火來的。

羅大掀起門簾，走出屋去。姚大爺靜坐了一會兒，定了定神，聽見他那掌上明珠一般的女兒木蘭叫：「爸爸，您起來了吧？」

那時候兒木蘭還是一個身段兒單薄的孩子，以十歲論，長得不算大，眼睛晶亮，頭髮烏黑，梳成一個辮子，垂在肩膀兒上，薄薄的夏季衣裳越

發使她顯得瘦小。她常到書房來聽父親談論各種事情，父親也喜歡跟她說話。每天早晨，他父親若不睡在裏頭院兒母親的屋裏時，她就到前院兒來向父親請早安。這是她早晨梳洗後第一件要做的事。

她進來時，父親問她：「媽媽起來了沒有？」

木蘭回答說：「都起來了，只有體仁跟妹妹沒起呢。」於是又問：「為甚麼昨兒晚上您說所有那些古玩都是些分文不值的廢物呢？」

「你若把那些東西看做廢物，那就是廢物。」父親這話對木蘭是太深奧，太難懂了。

「難道您真要把那些東西留下嗎？至少要把那些玉的跟琥珀的小動物給我藏起來。我要。」

父親說：「好孩子，我已經藏起來了。」於是像告訴她一件大秘密一樣並詳細告訴她埋藏的是哪些件東西，木蘭把每一件的名字都記住。

她問父親：「若有人找到那些東西，都掘出來怎麼辦？」

父親說：「聽著，孩子。要知道，物各有主。在過去三千年裏，那些周朝的銅器有過幾百個主人了呢。在這個世界上，沒有人能永遠佔有一件物品。拿現在說，我是主人。一百年之後，又輪到誰是主人呢？」

木蘭覺得很難過。後來父親又說：「若不是命定的主人掘起來那些寶物，他只能得到幾缸水而已。」

「那些玉雕的小動物也放在箱子裏了嗎？」

「那些東西會像小鳥一般飛走的。」

「可是如果我們掘起來呢？」

「那玉器還是玉器。銅器還是銅器。」

木蘭這才高興了。但是這對她也是一個教訓。福氣不是自外而來的，而是自內而生的。一個人若享真正的福氣，或是人世間各式各樣兒的福氣，必須有享福的德性，才能持盈保泰。在有福的人面前，一缸清水會變成雪白的銀子；在不該享福的人面前，一缸銀子也會變成一缸清水。

大丫鬟青霞進來說：「太太問老爺是不是已經起來。若是已然起來，請老爺過去商量商量事情。」

「舅爺起來了沒有？」

「已經起來了，也在那兒等著您呢。」

姚大爺帶著女兒走進去，穿過月亮門兒，到了內院兒，看見珊瑚忙著搬皮箱，亂擺在大廳的地上。珊瑚是他的乾女兒，二十幾歲年紀，是好友謝大爺的女兒。她父親去世之後，姚大爺就把她帶過來，像自己親女兒一樣，把她撫養成人。十九歲那年把她嫁給一個很好的丈夫。可是第二年，丈夫一病而亡，沒留下孩子。她自願回來住在姚家，一直住了四年了。管理家事，督促僕人，她真是姚夫人的一個大幫手。對木蘭與莫愁，她就像個大姐一樣。過去也傷過心，但是現在她臉上沒有愁容；她從來就不想再嫁人，過現在這種日子，她過得滿快樂。很顯然，她好像沒有女人的性感，在男人面前她一點兒沒有嬌羞的樣子。她像木蘭一樣，也叫姚大爺夫婦爸爸媽媽。木蘭叫她大姐。木蘭雖然是姚家的大小姐，就改叫二小姐，莫愁就改叫三小姐了。

珊瑚非常能做事，姚夫人對她百事依賴，家裏的事情應當如何決定，她有很大的力量。

珊瑚向姚大爺說：「爸爸，您早起來了。」說著趕緊搬動箱子，騰路兒讓姚大爺過去。

姚大爺說：「你還沒梳頭呢。吃完早飯再整理箱子吧。」

她站起來，微笑了一下。她的頭髮還是晚上梳的那個辮子，穿著睡衣，看來簡直還像一個少女。

她回答說：「早飯之後，天就熱了，還是現在做吧。」

姚大爺走進西屋，又走到裏間兒，珊瑚在後面跟著。姚太太坐在床上，她哥哥坐在床邊兒的椅子上，正和妹妹商議這次遠行呢。舅爺馮子安，三十歲年紀，穿著舊羅白大褂兒。錦兒正給莫愁梳辮子。除去姚太太之外，都起身為禮，這時姚大爺走過去，坐在夫人的對面。木蘭已經靜悄悄的溜過去，坐在母親身旁，等著聽大人說話。在中國小孩子發育的過程裏，有時候兒他們會突然舉止行動像個大人，其實內心還照舊保存著孩童的稚氣。女孩子這個時期大概是九歲或十歲。男孩子，若不是嬌生慣養，是十二歲，或是十三歲。他們願意裝做像大人一樣，並且向大人模仿。他們以知道怎樣做人做事，知道生活的規矩禮貌為榮耀。若是不懂事，若是幼稚無知，則以為是丟臉，是不光彩。知道守規矩的孩子，大人就把他們當做大人看待，而且很認真。雖然姚太太本性嚴肅，木蘭還不知道怕她。因為自從姚太太一個纏綿久病的孩子死了之後，對剩下的孩子，木蘭與莫愁，就溫和多了。

在這兒不妨說一說姚大爺給孩子起名字的習慣。他極力避免傳統上用得太濫的文雅的女兒名字，比如「秋」、「月」、「雲」、「香」、「翠」、「清」、「慧」、「秀」、「華」、「蘭」、「牡丹」、「玫瑰」，以及其他花草的名字。他是從中國歷史上找古典的名字，這是和常人不同的。「木蘭」是替父從軍女扮男裝保家衛國的奇女子花木蘭的名字。「莫愁」原是古代一個富家之女的名字，後來南京城外的莫愁湖

就是她的名字。「目蓮」是第三個女兒的名字。目蓮自幼體弱多病，起的這個名字正是目蓮曾入地獄救母那個佛教聖人的名字，既普通易曉，又表示孝順父母之意。雖然起了這個名字，又拜西山尼姑庵一個尼姑為師，這個不幸的女兒竟然年幼就死了。

姚大爺向馮舅爺說：「你最好早點兒去看那位蔣太醫。」

木蘭問：「誰生病了？」

母親攔住她道：「小孩子要多用耳朵少開口。」又轉向她哥哥說：「你去看他幹甚麼？」

「看看是不是能利用他的關係，找一張官方的公文，在路上好有官方保護。」

木蘭忘了抑制自己，又插嘴出主意：「為甚麼不找義和團保護我們呢？他們現在正得勢呀。」

全屋立刻靜下來，因為忽然提出了一個從來沒想到的辦法。馮舅爺望了望姚思安，姚思安望了望馮舅爺，而姚太太卻望著他們倆。

姚大爺看了看木蘭，露出得意的微笑，說道：「她倒有主意。那麼最好是從端王爺那兒找到個安全護照。蔣太醫認得端王爺。」

珊瑚說：「看這個孩子，才十歲，可不要小看她。她長大之後，我可不敢惹她。她得嫁個啞巴丈夫，兩個人說的話，她一個人就說了。」

木蘭是又高興又羞慚。高興的是表現成功，喜出望外；羞慚的是大人讚許，忸怩不安。

「孩子就是想到甚麼說甚麼。她知道甚麼呀？」母親抑制住心裏的高興這樣說。做母親的這樣不放縱孩子是對的。

青霞進來說早飯好了。

母親惦記著兒子，問：「體仁哪兒去了？」

「他看銀屏在東花園餵他的鷹呢，我告訴過她叫他過來。」

大家到院子東邊的飯廳去吃飯。還沒吃完早飯，羅大就來說騾伕來了。馮子安把饅頭塞到嘴裏就去見他。

騾伕說城外兵多土匪多，騾子馬都不好找，沒有甚麼騾伕肯冒這趟遠道的風險，所以，最後，必須出個高價錢，人覺得值得，才有人肯去。他說出了個價錢，簡直嚇死人，是僱五輛轎車，五百兩銀子。他說趕十天的路，冒生命的危險，這是一筆小錢兒。爭論半天，騾伕一點兒不肯退讓，一直說他或許會丟了騾子送了命。馮舅爺說他們有官方的護照，有

官方保護。可是騾伕硬是不肯落價，因為騾伕看來是個老實人，馮子安終於答應了。不過，這次遠行的價錢之高，真是前所未有。

馮舅爺進去告訴商定的價錢，姚太太說這是千古奇聞，但是又別無辦法。孩子們聽說坐五輛轎車走，都雀躍三尺，興奮異常，開始商量誰跟誰同車。體仁要和丫鬟銀屏同車，木蘭莫愁都說願跟珊瑚同車。孩子們只覺得是玩樂，是熱鬧；木蘭莫愁則以為這是生平第一次坐車坐船，並且等不及要看杭州是甚麼樣子，因為平常聽母親與珊瑚姐說杭州不知多少次了。

馮舅爺拜訪蔣太醫，這位太醫是姚家的至交。他答應給找一個安全護照，看能否找到護衛，他一定盡力而為。端王的護照既可以防止官兵又可以防止拳徒的搶劫。

姚太爺說他們只要帶夏天的衣裳，不要帶別的東西，整頓行李就省事多了，但是仍然夠讓全家整天忙的。只有體仁照舊在東花園兒玩鷹，時時打擾銀屏做事情。

那天傍晚，紅霞燦爛，預示明天必然是個大熱天。晚飯後，全家坐在一起商議事情，商議大家怎麼分配車輛。

姚太太向每個人解釋他們是到德州去坐船，說得清清楚楚，並且把杭州的住址給他們，以免迷途失散。然後吩咐大家早點兒去睡覺，因為明天黎明起身。

第二章　遇亂兵骨肉失散　貼告白路途尋人

木蘭與八歲大的妹妹，還有珊瑚姐，在轎車裏藍色硬棉墊子上盤腿坐著，生平頭一次嘗到北京轎車的顛簸的滋味，也同時分明感覺到在這個茫茫世界上正在冒險趕路。

不久，木蘭、莫愁、珊瑚姐，開始與車伕攀談起來。車伕為人和氣，告訴她們義和團的情形，義和團的所做所為，還有哪些事是義和團不做的事，他跟義和團怎樣閒談，談些甚麼，以及天津的戰爭，慈禧太后，光緒皇帝，大阿哥，以及這段路前面會有甚麼狀況等。

由北京北城進入南城，她們看見好多燒燬的房子殘留的廢址瓦礫。這時順著城牆往西，在那荒涼廢棄的地區，看見一群人站在一塊空地上，中間是義和團的一個神壇，蓋著紅布，錫鑞蠟籤兒上面有紅蠟燭。幾個中國人跪在壇前接受審問，因為有二毛子的嫌疑。

車伕指出幾個義和團的少女與婦人給她們看，都穿著紅小褂兒，紅褲子，紅褲腿下面露出纏裹的小腳兒，頭髮梳成寬辮子，盤在頭頂上。男的義和團員也是穿紅褂子，有的胸膛上只是紅前襟，女團員腰上圍著寬帶子，顯得勇武精神。車伕告訴她們這些女義和團員叫做「紅燈照」和「黑燈照」。白天她們拿一把紅扇子，扇子股兒也油成紅的，夜裏就打著紅燈籠。「紅燈照」都是少女，「黑燈照」則是寡婦。不裹小腳兒的是招募來的船娘。她們的首領，稱做「聖母」，原來也是運糧河上一個船娘，但曾坐著黃綾轎由巡撫請進巡撫衙門。那些少女有些會打拳，但大部分不會。她們有法術。她們必須要學唸咒語。一段短期練習之後，她們若是要上天的話，一搖動紅扇子就可以飛上天去。她們至少總會爬牆，因為車伕曾經看見她們站在人家屋頂上。

車伕看見過他們做法沒有？

不錯，他看見好多次了。他們先設神壇，點上蠟燭，然後口中唸唸有詞，然後忽而神態有異，口中說的是法術語言。這時就是神仙附體了，兩眼發直，瞪得又圓又大。接著揮舞大刀，往自己肚皮上猛砍，但是皮肉不受傷。

來附體的神仙是齊天大聖孫悟空。

這些小說神話，如今木蘭聽來，竟變成了眼前的真實故事。

天還沒黑，他們早已過了西便門，出了城，來到荒郊野外。

※※※

旅途的前三天還算是輕鬆容易，沒發生甚麼事，只是天太熱，車又顛簸得利害。人人都抱怨腿疼。每天趕早出發，早飯前就趕出十里地，有時二十里地，清早與午後下半天趕的路最多，中午，人和騾子都要長久的歇息一段。體仁和馮舅爺常下去跟著車走一里地，因為腿彎曲得太難過。第四天過了之後，身子對車的顛簸似乎已經習慣。

體仁最不安靜，換了好幾次車；有時要跟母親坐，有時要跟丫鬟坐。母親寵著他，也就任憑他，不加管束。銀屏比他大三歲，每逢他跟銀屏在一塊兒，他就很快樂；他喜歡瞎扯，跟錦兒開玩笑。錦兒受不了的時候兒，就到姚太太車上去，幫著照顧小孩子。

在第四天，也就是離開了涿州兩天，在通往保定府的大道上正往東南走，一切事情似乎都不順。謠言滿天飛，說八國聯軍已經進了北京城，亂軍和拳徒正往南撤退。另一個謠言說總督裕和將軍已經自盡，甘軍正往南撤退。

在拳徒與軍隊之間時有戰鬥發生，因為拳徒只有刀槍交戰，吃虧不小。一聽見槍炮聲，拳徒就四散奔逃。拳徒究竟是甚麼性質，老百姓和政府軍隊也弄不清楚。在軍隊之中，一半人說應當剿滅拳徒，一半說不。拳徒因為燒教堂，殺萬人痛恨的洋人，所以深得民心。朝廷在春天曾下令收編拳徒；現在又讓軍隊剿滅拳徒；新近朝廷似乎又寵信他們，並採取他們的排外政策。

兵和拳徒往下潰散的漸多，搶劫也就日漸增多。路上逃難的百姓人潮洶湧，步行的，坐轎車的，坐手推車的，騎驢的，騎馬的，樣樣兒都有。農夫有的挑著兩個筐，一頭放幾個小豬兒，一頭放著個嬰兒。姚家的車遠在這些散兵游勇之前，所以一路上還算平安無事。女人們開始安心，體仁也慢慢安頓下來。姚大爺吩咐盡量趕路前進，能少歇息就少歇息，指望在亂兵趕上之前能到了德州。他已經把端王爺發的護照撕碎，因為它根本像廢紙一樣，毫無用處；並且，看見拳徒或是官兵，反倒引起麻煩。

那天下午日落之前，他們到了任丘，因為中午打尖只歇息了一小會兒。住了店之後，姚大爺問店家城裏可有官兵。聽說天津鑲黃旗第六營的徐管帶（營長）正駐紮在此維持治安，才放了心。此地的天主堂一個月前才遭燒燬，不過徐管帶（營長）進城之後，逮住了幾十個「大師兄」砍了頭，餘眾逃往鄉下去了。

一個旅客帶著家眷，兩個婦人，三個孩子，也是逃難而來，比他們到得晚一點兒，帶來了使人心神不安的消息。那天早晨他離開保定府，一直往南向任丘逃，因為聽說徐管帶（營長）能在任丘保境安民的緣故。

故事是這樣的：

一個富有的官宦之家正往保定府走。這家一個女人帶著一支金鐲子。一隊散兵游勇漸漸行近，看見那個金鐲子就要，那個女人給得不痛快，拖

延了一會兒，一個兵就把她的胳膊砍了下來，拿下鐲子逃跑了。另有一股官兵來了，聽說這件事，好像看見那支鐲子在前面幾個兵的手裏，追上去把那幾個兵槍殺了。前面那幾個兵當中逃走了幾個，藏身在路旁高粱地裏。在搶他們的那幾個兵經過之時，又把他們開槍打倒。一個金鐲子就要了七、八條人命。

那幾個同路人低聲說路上發生的這件事，姚大爺一個人聽了默不作聲。他叫家裏人吃晚飯之後立刻睡覺，孩子丫鬟一概不可出屋去。他們只有一個屋子，要睡十二個人，因為全家不肯分店去住。那一家來了之後，弄得情形更糟。那間屋子只有一個炕，才十五尺寬，所以丫鬟必須睡在地上。別人在有急需之時，姚大爺並不是死咬定自己的權利不肯放鬆的。所以他答應後來的那家的兩個女人睡在他家的小房間裏，而他，馮舅爺，羅東，跟那一批旅客之中的男人，則都睡在外間，外間是廚房、客廳、餐廳一屋三用的。

在裏間，孩子們安然入睡，羅東也鼾聲大作，而姚大爺則不感覺睏倦，也不想睡。他心中估量明天若起個大早兒出發，日頭西落以前會趕到河間府的。

暫時，一切總算平靜。爐台子上一盞小油燈，燈火熒熒，美麗而安穩。他拿出煙袋，心中沉思。這是好久以來他難得享受的寧靜的夜晚了。後來他回想到這天晚上，覺得真是幸福的天堂一樣，自己的親人在另一間屋子裏安睡，而自己抽著一袋煙，一盞油燈在爐台子上燃燒著晃動。

時將半夜，覺得聽見太太在睡夢中驚呼一聲，然後屋裏有騷動聲。他在爐台子上端起油燈，往那邊門裏一望。姚太太身旁是小孩子，她已經坐起來，正輕拍木蘭的臉，掠順她的頭髮。

姚太太問：「這麼大深夜你幹甚麼呢？還沒睡呀？」

丈夫說：「我覺得聽見你在夢裏喊叫了一聲。」

「是嗎？嚇了我一大跳。我夢見木蘭在老遠的一個山谷裏叫我。我一打哆嗦，就驚醒了。還好，幸而只是個夢。」於是看了看木蘭，又向身邊兒看了看別的孩子。

姚大爺說：「只是個夢就好了。睡吧。」

於是走出屋去。

不多一會兒，來了一陣暴雨，雨聲淅瀝，使姚大爺感到睏倦，不知不覺睡著了。

※※※

七月二十五早晨，姚大爺被屋子裏的聲音吵醒，看見大部分人都已起

身，已經洗過臉。車伕正在門前，說雨後天氣涼爽。天上有雲彩，看樣子要整天陰天。到河間府只有六十里地，走起來是不難的。因為騾子若不拉太重，一天走一百里很容易。若走長途，拉著車，可以走六十里，頂多走七十里。有一隻騾子踩到溝裏，差一點兒跪下翻了車，一條前腿似乎扭了一下。所以今天車自然要走慢一點兒。

大概八點鐘光景才出發。姚太太叫青霞到她的車上，好抱著孩子。木蘭的轎車上的騾子有點兒一拐一拐的。

走了約摸十五里地之後，那隻騾子越發顯得焦躁不安，常常停下來，直喘氣，肚子兩側時時鼓脹收縮。騾子的身子像馬，頭腦像驢，力量之大像馬，脾氣之倔強也像驢。車伕說那騾子出了毛病，若不慢走，恐怕要沒命。他說：

「騾子比君子。一生病，就沒有胃口，不想吃東西。這匹騾子早晨只用鼻子聞了聞草料，嚼了一點兒。空著肚子怎麼趕路？還不是跟人一樣？」

走了三個鐘頭才走了二十里地，到了新中驛。大概一點半，大家才下車，餓了，去打尖。新中驛是個老驛站，給官家傳遞公文，人馬是在這裏換班兒的。官方緊急的公文，從河間府到京城一百里地，十二小時是可以送到的。附近有個馬房，有三、四匹馬拴在旁邊的樹上。

因為他們打算在河間府換幾隻騾子，再走其餘的那段路程，現在這個騾子的車伕決定從那幾匹馬之中找一匹代用，至少先幫著趕完這一天的路程。他認得驛站上的人，事情當然好商量。

午飯之後，大家在涼亭之下歇息，木蘭、莫愁、體仁三個人閒蕩到樹林之下去看馬。體仁走得離一匹馬太近了，那馬開始亂踢，嚇得木蘭拉著莫愁邊跑邊叫。這些驛馬都是身強力大的，姚大爺向那邊兒急叫體仁回去。

姚大爺脾氣急躁。姚太太又已經告訴過他昨天晚上的夢。在夢裏只記得她在山谷裏走，一條寬大的溪水在山谷中間流，另一邊兒是一帶樹林子。她那時拉著莫愁的手。她覺得聽見木蘭叫她。她忽然想到木蘭並沒在她身邊兒，似乎好幾天沒見到她了。最初，木蘭的聲音似乎來自樹頂上；在她轉身進入陰森森的樹林時，發現好多小徑都阻塞不通，正不知如何是好，又聽見木蘭喊叫，聲音清楚可聞，但是軟弱無力，似乎是從溪流對面傳來。聲音是：「我在這兒哪！我在這兒哪！」母親一轉身，看見孩子的身影兒，正在溪水對面的草地上摘花兒。她既看不見船，又看不見橋，心中不由得納悶兒，孩子是怎麼樣過去的呢？她把莫愁留在岸上，自己在清淺的激流中涉水過去。忽然一股洪流冒起，使她腳下懸了空。一驚醒來，原來正躺在旅店裏的炕上。

這個夢讓人聽了，都心裏忐忑不安，但是她說完之後，誰也沒有說甚麼。

那隻瘸腿的騾子就暫時留在驛站上，車伕回來時再帶回去。大概三點鐘的時候兒，他們又啟程出發，新借來的那匹馬拉珊瑚跟木蘭姊妹倆坐的那輛車。那匹馬老是衝到前頭去，車夫不知道牠的脾氣習慣，很不容易控制牠。

將近五點，離河間城只有十二、三里地了。他們看見在左方遠處，有軍隊橫越田野而來。姚大爺說他要到前面車上坐坐，但那走了多年的古道比平地低三、四尺，到寬廣的平地以前，根本沒法子錯車，而且在他們前後百碼之遙的地方也有別的難民。

忽然聽到一聲槍響。附近的田地都是由一丈來高的高粱形成的青紗帳。這時他們正在低窪的地方，看不見兵究竟在何處，只是聽見說話聲越來越近。又聽見幾聲槍響。他們既不能轉車倒退，又不知道往何處走，這時聽見似乎兵是自前後兩路而至。他們到了平地，有七、八個逃兵在十字路口兒跑過去，還看見有成隊的兵離他們左邊五十碼遠。所有的車都停住了，姚夫人向珊瑚喊，教把她們姐妹倆送到她的車上。

珊瑚裹著小腳兒，從騾子車下來，不是件容易事，不過她是照吩咐辦了。她下到地上，向莫愁伸出胳膊，把她抱下來。她把莫愁抱到姚太太車上，打算回來再抱木蘭。這一停就阻斷了十字路口車輛的交通，擋住了後面的難民，後面的車伕又罵又喊，吵做一團。

這時，又聽見槍聲，有幾個兵騎著馬，在他們正前面急馳而過。驛馬吃了一驚，開始向前飛跑，木蘭的車就隨著一群兵馬疾馳而去。

在一陣混亂之中，誰也不知道發生了甚麼事。那群兵似乎只是急於逃命，並不太存心想搶劫。姚家，受阻於前面來往越來越多的人馬，後面又有車擁擠上來，真正是夾在了中間，這時騾馬散亂奔馳。混雜囂亂，塵土飛揚，簡直伸手不見五指。珊瑚正匆匆忙忙爬到姚夫人的車上，幾個騎馬的官兵在她身旁飛馳而過。她剛一定神，一想木蘭還猶自一個人兒在那輛車上。她尖聲喊叫：「木蘭！」木蘭的母親不加思索，立刻就要往車下跳。但是在眨眼之間，所有的車都動起來。她能看見的只是人、車、馬蹄，在她前面亂做一團，她自己的車也隨同著向前衝下去。騾馬一旦放開腿跑，你再喊叫指揮牠們，那就如同向火車頭喧叫一樣無效了。前面有十幾輛車。她一心指望其中有一輛拉的是木蘭。這時姚大爺幾乎還不知道木蘭是一個人兒在車上。因為官兵沒停下來搶，他還滿以為災難已經過去了。

幾輛車正向前奔馳之時，姚大爺一心想趕緊離開官兵，越快越遠越好，然後再查看一下有甚麼損失沒有，心裏還以為全家還正往一個方向走呢。木蘭的母親簡直想要身分兩處：一是到前面去認一下兒木蘭的車跟那個車伕；一是慢下來察看一下後面的車輛。可是實際上，她卻一籌莫展。路只能容單向行車。她幾次想跳下車來，幸虧珊瑚拉住了她。

她著急過了七、八分鐘後，騾子漸漸慢了下來。舉目四望，也看不見官

兵的蹤影了。離開了那個十字路口至少已經有二里地。一輛車栽到路旁的濠溝中，摔下來的那個婦人幾乎被後來的車軋過去。另有一輛車駛來，一個客人認識那個人，就跳下車，但是那輛車卻停在路當中。當然姚家的車也被擋住了。馮舅爺就各處跑去打聽。姚太太簡直急瘋了。珊瑚跟青霞一直哭。姚太太指著那在前面還在走而且漸漸消失了蹤影的幾輛車，喊說木蘭的車也許在當中，他們必須追上去，不能停在那兒不動。

她喊說：「木蘭一個人兒在車上呢！」

父親知道了這件可怕的事，當時也來不及問為甚麼木蘭是一個人在車上。他抓住了一匹馬，從車上解下來，縱上去，飛馳經過人群，追向前面的難民。但是只是一路空追，徒勞無功。

丫鬟這時都下車來問，聽了這個消息，臉嚇得慘白，說不出一句話來。珊瑚簡直真從車裏滾下來了。為甚麼在過去十五分鐘內那輛車裏只有三個女人兩個孩子，誰也說不清楚。母親把莫愁緊緊的抱在懷裏，青霞抱著小孩子。莫愁最初怕得說不出話來，現在開始哭。別的難民擠過來看看又過去了。有人站住看由車上掉下來的女人。那個女人彷彿是因為她的騾子腿上中了子彈，要從翻了的車上解開套把牠鬆開，可不是容易的事。也有人停下來，聽說一個十幾歲的小姑娘與大人失散的事。有人顯得傷心，有人無動於衷走過去。

體仁說他曾看見木蘭車上那匹驛馬隨著官兵往右方跑去，不過看得不太清楚。若當真如此，木蘭已然離開了他們走的那條路，大概是隨著一群官兵跑去了。但是車上還有車伕呢？他會把車趕向河間府，也許會追上他們，在路上也許會碰見的。

大家正在心緒紛紛，不知如何是好，看見木蘭的車伕手中拿著鞭子從後面跑來，一邊跑一邊喊。大家一看有車伕沒有車，不由臉色變了。

「孩子沒出事吧？」

「誰知道？我們叫官兵一衝，驛馬受了驚，怎麼也勒不住牠——」

「她現在在哪兒？」

「她跑到哪兒去了？」

「你怎麼把車丟了呢？」

車伕之茫無頭緒，正跟問他話的人一樣。他的車是被兵馬衝到右方去，然後走上右邊的一條路，離開了官兵；等他看見離開了人群，下車想把馬拉住。馬力氣太大，他拉不住韁繩，馬就向前跑去了。

有一件事是毫無疑問：那就是木蘭還在車裏。還有，那輛車並沒往河間

府去，因為車伕最後看見車轉彎兒消失在青紗帳裏時，車是向北方回去的。他相信那匹驛馬還會自己認路奔回新中驛。他出於一片老實忠厚的心腸，才跑來告訴木蘭的父母的。

大家無可奈何，等了幾個鐘頭之後，姚大爺騎著馬回來了。每輛車他都看過，繞著彎兒查看過，甚至直到跑近看見了河間府的城牆，才放棄了追尋。

姚大爺覺得車伕的想法滿有道理，那匹馬會尋路返回新中驛的。

太陽快落了。姚大爺要坐著他那輛車回到新中驛，車伕去找他的車和馬，父親去找自己的女兒。別的人只得繼續奔向河間府，因為河間府的城門快關閉了。車伕告訴她們在河間府城內要住的那家旅店的名字，他們就在那家旅店等消息。

※※※

木蘭的母親整夜沒睡，只是暗自流淚。黎明，她叫羅東跟他哥哥起床到北門去找木蘭。

第二天早晨約摸九點鐘，姚大爺回來了。馬和車已經回去了，但是沒有孩子。他曾經折回去，在十字路口兒一帶去尋找，甚麼也沒找到。

這個消息真像晴天劈雷。木蘭是丟了，還有甚麼疑問？母親嚎啕大哭：「木蘭，我的孩子呀，你不應當這麼離開我呀！你不應當去找你妹妹目蓮呀！你現在若離開我，我這日子還有甚麼過頭兒哇！我還要這條老命幹甚麼？」

珊瑚勸道：「媽，一切都是天意，萬事順逆好壞，人不能預知。您不要太傷心，免得有傷身體。這條旅途往前還遠呢。這些人的命都要靠著您呢。您若沒災沒病的，我們孩子們的擔子也就減輕了。木蘭是不是丟了，也還不能太一定；我們還要接著往各處去找她。這都是我的不好。我千不該萬不該把她一個人兒留在車上——！」

姚太太勉強抑制住悲傷，回答說：「這不能賴你，是我命不好，才招出這個亂子。我不應該叫你去把她們倆抱過來。可是誰會知道發生這種意外呢？若是木蘭出了甚麼差錯兒，讓人拐跑了，讓人賣了的話——」說著又哭做一團兒。

姚大爺站在一旁，一言不發。木蘭是她最心愛的孩子，若是真的丟了，他可傷透了心。他一聽到「拐跑」這兩個字，立刻走開，就像個受傷的禽獸一樣。

錦兒，原本靜悄悄的倚著牆站著，忽然大哭起來。她今年十四歲，差不多跟木蘭一起長大的。她教給木蘭一切的遊戲，唱搖籃曲，從小就跟木蘭在一塊兒玩，木蘭待她就像親姐姐一樣。剛才一提到「拐賣」兩個

字，她立刻想到自己的命運，想到自己父母的杳無消息。她倒在床上，哭個沒完。看見她哭，體仁跟莫愁也哭起來，於是屋裏哭喊吵鬧，亂到極點。青霞走近，把錦兒拉起來說：

「太太剛忍住哭，你又大號起來，招得少爺跟莫愁也哭，快別哭了。」

錦兒坐起來，覺得很不好意思，可是還用手揉哭得通紅的眼睛。銀屏向來不喜歡錦兒，看見就褒貶她說：「自從今天早晨她就一直一個人坐著。莫愁也沒梳頭，也沒洗臉，後來我幫她穿好衣裳的。他們倆那麼好，當然她很難過了。」

錦兒走出屋去，好像受了委屈似的，一邊走一邊說：「我哭我的。我愛哭與你甚麼相干？我喜歡木蘭小姐又不干你的事！」

銀屏怒沖沖的說：「我們同是伺候太太、少爺、小姐的，誰也管不著誰。」

姚太太喊道：「你們造反了！」

珊瑚連忙跑到另一間屋子去。她說：「現在是鬧事的時候嗎？難道現在還不夠嗎？」

錦兒一邊哭泣一邊說：「我也不想要哭，我是想起木蘭小姐來。太太一提到拐賣，我又想到我自個兒。哎呀！媽呀，你若活著，我也不致這麼受人家欺負哇！」

珊瑚安慰錦兒說：「當然我們大家都難過，當然是會哭的，你也是情不由己呀。」

錦兒惡狠狠的說：「若是體仁少爺丟了，你看她哭不哭？」

銀屏原來在外面聽著呢，現在邁步進來。珊瑚轉身把她推了出去，叫兩個人誰也不許再開口。

現在父母在想像中的恐怖，想到像木蘭那麼年輕，那麼漂亮的姑娘丟了之後會發生甚麼事情，那種恐怖簡直比死還可怕。心中的狐疑不定，心中驅之不去的恐懼，無法猜測她現在的情形，還有能在河間府城裏或別的地方會找得到她，這難得實現的希望，這一切一切，使他們的頭腦麻木癱瘓了。

那天早晨，姚太太不再說別的，只是說：「不管死活，我總要找到她。」她簡直變成了呆子，心裏只有一件事，對別的一切，是視而不見，聽而不聞的。

中午，擺上飯菜之後，她呆呆的走到桌子那兒。她吃東西，但是不知道自己是吃飯。還有，錦兒正在安靜的吃飯，忽然把飯碗放下，抽抽搭搭

的哭起來，離開了桌子。

姚太太這種異乎尋常的沉靜，真使珊瑚害怕。她說：「媽，您得多歇息歇息。您昨天晚上沒有睡覺。現在各處去找也得找上好幾天。咱們自己也得保重才是。」姚太太像機器一樣，就由珊瑚引到床邊兒去，半句話也沒說。

※※※

河間府城有五千居民，這片地方坐落在一帶低窪地的中央，周圍有一條大河的支流向東北流向天津。東邊三十里以外就是滄州，正在運糧河的岸上。往南四十里地就是德州，正在這塊三角地帶的頂尖兒上，往北幾乎距離滄州河間一樣遠，往河間府要走旱路，往滄州走運糧河。

他們尋找木蘭只得在客店、城門，通往城鎮的路上貼尋人告白。告訴人家他們旅店的地址，懸賞尋人。賞錢是二百兩銀子。女人要停留在店裏，父親、馮舅爺、僕人羅東，以及趕車的，帶著賞錢，要到全城及四鄉去尋找。木蘭的母親則變得堅強有力，默默的滿街滿巷徘徊尋找，還往河裏看，不分晝夜的尋找，尋找她的骨肉。

但是河間府擠滿了難民和走失的孩子。並不止木蘭一個走失的。有幾次是來虛報消息的。木蘭的母親甚至於到西門外河邊去看一個姑娘的死屍。

姚大爺騎著馬到四鄉去找，別的人往東走到沙河橋，往西走到肅寧縣。

但是找不到木蘭的蹤影。

這個孩子也許已經落到販賣童奴的賊匪手裏。這種情形有八九成。木蘭總會值一百兩銀子，雖然誰也不敢這麼說。馮舅爺一天回來說，人販子都在運糧河上跟那些船娘做生意。錦兒本來就是被人拐賣的，她說在河上販賣人口是真的。並且說當年那船娘待她很好。那些年，運糧河是由北京到南方的交通要道。青幫霸佔著運糧河，他們有一套完善的組織。在津浦鐵路修建之後，運糧河失去了生意，青幫才加入了紅幫，在長江上稱為青紅幫，後來在上海法租界還統領著盜賊、鴉片煙販子、妓院。他們是以拐賣、綁架、搶劫出名的，不過他們也慷慨行善。他們的首腦人物充當工部局的顧問，領導水災旱災賑濟，每逢他們的生日，官方高級人員還親身前往拜壽。這一組織是個自衛、互助、合作的秘密團體，對低級失業的大眾保障其生活，大家公平分享，彼此之間十分慷慨大方，共同遵守榮譽義氣的門規，這種組織實際上導源於一千年前的秘密會社。稗官野史上的英雄就是他們崇拜的神，還有忠貞的戰將，劫富濟貧的俠盜，群眾仰慕的好漢都是。

義和團本也是一個秘密的組織，是白蓮教的一支。明亡之後，他們是要推翻滿清的。但是歷史環境卻使他們變成扶清滅洋的一股力量，引起了國際間的大事。

姚家既然深信木蘭是被拐賣了，於是搜尋幾天得不到結果之後，就決定往運糧河上去找。馮舅爺自請往東到滄州，只有一日的行程，順著運糧河往下去，在市鎮上，渡口上，都停下來尋找線索，大家則繼續趕路，約好在德州等他。

只有兩件事，似乎顯得有一線希望。第三天，姚太太找來一個算命的瞎子，向他問丟了個孩子的事。她把木蘭的生辰年月按天干地支說明。算命的說木蘭的八字兒有福氣，有雙星照命，所以十歲時該有磨難，但因命好，自會逢凶化吉。並且，她運交得早，雖然不為高官顯宦的夫人，一輩子也不愁吃不愁喝的。問他這個孩子是否可以找得回來，他則深不可測地說：「有貴人相助。」總之，因為木蘭的八字兒太好，所以卦金他索要大洋一元，姚夫人則給了他兩元。

這樣，姚夫人心情好了許多，她到城隍廟去燒香。說也怪，兩個杯筊，在神前扔了三次，都是大吉。

那天晚上，做母親的做了一個夢，跟以前夢見的一樣。她分明聽見木蘭叫：「我在這兒，我在這兒！」於是又看見女兒在溪流的對面草地上摘花兒，跟木蘭在一起的是另外一個女孩子，她不認識，以前沒見過。母親叫木蘭過來。木蘭在那邊兒喊：「您到我這兒來啊！我們的家在這兒。您在的那邊兒不對呀。」母親想找一個渡船，或是找個橋，但是沒有。於是似乎覺得自己在水面上安然行走，往下，往下，再往下，順流而下的好快，這時已經忘記了女兒。她經過了城鎮、村莊、山頂的佛塔，正漂近一座橋時，看見一個老翁在橋上疲憊而行，一看，原來是自己的丈夫。她還看見有一個年輕的女人挽扶著丈夫，而那個女人不是別人，正是木蘭。她在河上向他們呼叫，但是他們好像沒聽見，還是照舊一直往前走。她兩眼盯著她不放鬆，不料自己碰到橋柱子上，不能在水上漂了，往下一沉，就醒了。

第二天早晨，她把夢告訴了丈夫，兩個人都大為振奮。

第三章　曾大人途中救命　姚小姐絕處逢生

後來，做父母的對木蘭的遭遇所了解的，是這樣：當時車上只剩下她一個人兒，她很害怕，但是沒有哭，她總得想辦法下車去，結果她下去了。那正是馬拉車跑到橋頭上，正遲疑不知往哪條路上去的當兒，車停下了。附近沒有人，她只看見老遠的地方有幾個兵，她知道她的車就是從那個方向跑來的。所以她往那個方向跑去，一直跑到十字路口兒。那時人都走空了，她又頭暈又害怕，就坐在地上哭，一群兵走過來。一個肥胖和氣的傢伙停下來，問她怎麼回事。

她央求道：「叔叔大爺們，帶我去找我爸爸媽媽。」

「你爸爸媽媽在哪兒？」

木蘭說：「我也不知道。我們是從北京城來的。叔叔大爺們行行好，幫助我去找我爸爸媽媽。他們有錢，會酬謝你們的。」

這時，一個女人隨同幾個兵走過來，她繫著一根紅腰帶。木蘭一看就知道她是一個紅燈照，因為在北京看見過。那個女人肉皮紫檀色兒，大臉盤子，兩隻腳並沒有裹著。那一群人看來，好像男人是義和團，女人是他們的上司。

木蘭又央求道：「好阿姨，帶我去找我爸爸媽媽。」

女人很和善的問她：「你要到哪兒去呢？」

木蘭不記得她們要去的是河間府，只好回答說：「我們是要往德州。」

「德州就是我老家，你跟我走吧。」

木蘭覺得怕那個女義和團，但是她畢竟是個女人，是眼前唯一能幫自己的。

木蘭說：「您若能把我帶到德州，我父母會酬謝您的。」

女人轉身向那個肥胖的兵，命令他背著這個孩子。那個兵真和氣，木蘭也就不怕了，只是不喜歡他那又髒又粗的手，那手似乎勒得她很緊，弄得她很疼，並且那個男人身上有蒜的味道。不久，他們看見一匹跑散的馬。婦人命令幾個兵去捉那匹馬。那個胖子就奉命帶著木蘭騎上那匹馬。這個使木蘭覺得很稀奇，因為她以前從來沒騎過馬。胖子問她好多問題，最初木蘭很謹慎，一會兒也就全無恐懼了。胖子告訴她名叫老八，她說她叫木蘭，她家姓姚。胖子大笑，說：「你既然是木蘭，你一定從軍十二年了。」於是問她是不是喜歡在軍中當兵。

走了一個鐘頭之後，木蘭還看不見城鎮，就問胖子是怎麼回事，因為她知道應當不久就會到一個城鎮的。老八說：「你一定心想的是河間府。」木蘭這一下子想起那個城的名字，於是說正是河間府。但是老八告訴她，他們不能到河間府去，因為城裏的兵會打他們。

木蘭現在真正害怕了。太陽即將落下去，正是孩子想歇息想安穩的時候兒了。可是木蘭的父母不知道遠在何處，而她自己正跟著陌生人趕路。開始哭起來，等一下兒，就睡著了。後來醒了又害怕，哭哭又睡著了。

她再一次醒來，他們正在一個村子的廟裏紮帳篷。

婦人給她一碗粥喝，裏頭有鹹蔓菁，可是木蘭不餓。婦人叫她躺在她身旁的地上，木蘭累得精疲力盡，就沉沉入睡了。

早晨，木蘭一醒，又開始哭，但是那個義和團婦人很厲害，立刻制止她。

木蘭哭著央告說：「好阿姨，帶我到河間府找我爸爸媽媽去。」

那個婦人回答說：「你不是說你往德州嗎？我現在帶著你往德州去。你若再哭，我可要打你了。」

老八說把木蘭帶到河間府去，可是婦人怒沖沖的說：「你要去找槍斃呀！」

早飯後，這些人又出發，現在一共三、四十個人。

木蘭聽說他們是義和團，在北京城東邊兒打過仗，聽謠傳洋鬼子快接近北京城了，就撤退到鄉間。過後幾天，她們聽說慈禧太后跟光緒皇帝逃跑了，北京城混亂不堪，各處搶劫，並且白鬼子兵向南過來。

木蘭問：「為甚麼我們打不過洋人？為甚麼子彈會把人打死呢？」

老八回答說：「因為洋人有道法，比我們的道法強。就連齊天大聖孫悟空以前也沒見過紅頭髮藍眼睛的妖精，因為洋鬼子的道法跟我們的道法不一樣。他們有一種法寶，放在眼睛上，就能看一千里遠。」

現在北京城已被洋人佔領，皇帝跑了，義和團一心只想回家。大部分村民，即使對義和團不很好，至少也不敵視，因為他們也是本地人，說一樣的家鄉話。有的把義和團的頭巾扔掉。他們抱怨朝廷不該始而組織他們，繼而剿滅他們，後來又派他們去打洋人。好多人後悔加入了義和團，若在家安分守己種地就好了。木蘭跟隨的這一群人一天比天少，漸漸散去，都回了老家。

現在看出來，老八和那個女義和團是一對情人，不過也就要分手了。因為男的要回自己的家，不是往德州，木蘭怕一個人跟著那個婦人，但願

男的不走才好。

說也奇怪，木蘭的第一課英文是從老八這個義和團嘴裏學的。老八向她說了好多親眼所見洋人的事。還告訴他學得的一首英文歌。那是：

來是Come，

去是Go。

二十四是Twenty—four，

山芋就是Potato，

Yes！Yes！No，

媽拉八子！抓來放火燒狗頭！

可笑的老八把Yes、Yes照北方的方言音「熱死，熱死」唸。每逢他唱到「熱死，熱死」就努筋拔力，哈哈大笑起來。

木蘭現在自己也覺得有點像義和團了。她覺得也恨洋人。他們不應當到中國來傳教講洋神。中國的信洋教的二毛子仗著洋人勢力欺負中國人，她聽父親這樣說過。她聽父親說，二毛子跟中國人打官司，縣官總是判信教的勝訴，不然就官位難保。

西洋來的傳教士採用的政策，就是借洋勢力保護中國教民，保護他們自己。這樣就使中國教民好像自己成了一族，跟洋人接近，而跟中國人疏遠了。過去發生過好多教案，西洋傳教士被殺，縣官也免了職。因為殺了兩個德國傳教士，不但山東巡撫丟了官，也把青島割給德國人。這就是那位山東巡撫為甚麼那麼仇視洋人，也成為影響慈禧太后的有力人士之一，讓她寵信義和團。所以傳教士成了縣官的眼中釘，肉中刺。對於涉及傳教士與教民的案子，縣官怕得賽過五雷轟頂。一出了事，不管縣官府怎麼處理，也是一樣丟官。

而且，木蘭也聽見父親說，洋人做甚麼也是反其道而行的。他們寫字是由左向右，不由上向下直寫，而橫行霸道如螃蟹。叫名字時，也先名而後姓。最怪的是寫地址時，是先寫門牌號碼數，然後是街道、城市、省份，彷彿故意一切都反著來。所以結果，要知道一封信往哪兒送，得由底下往上看。還有，他們的女人是大腳，一尺長，說話聲音很大，頭髮彎，眼睛藍，走道兒男女挽胳膊。

總而言之，洋人這種人，你想怎麼古怪，他就怎麼古怪。

※※※

他們在路上走了好幾天，德州連個影子也看不見，他們是繞過大城鎮走，因為大城鎮裏有軍隊。一天，碰上了官兵，他們損失了四、五個

人，木蘭好害怕。他們一共還有二十來個人。

另外在一個地方，他們停留了好幾天，女魁首與老八吵起架來。男的要女的跟他回老家，女的要男的跟她到德州，而男的不幹。木蘭聽得見他們倆罵。現在義和團的「大師兄」，「聖母」等名稱已經不再用。他們成了平常老百姓，回家各奔營生。木蘭又想上德州，心中又怕那個女人，不知如何是好。老八現在已經很喜愛木蘭，想把她帶走，但女人死不肯放，而男的又沒辦法叫她讓步。吵得厲害了，男人開始用種種髒話罵人，叫她「賊娘們兒」、「臭婊子」、「大腳婆」、「騙子」，以及「拐孩子賊」。

他罵道：「我知道你要賣這個孩子，你這個拐孩子賊！我知道你幹的勾當！」

他對木蘭說：「我不能帶你去，沒辦法。你要小心這個臭婆娘！」說著就走了。

木蘭瞪著大眼看那個女人，一聲兒也不敢出。木蘭以前聽父親跟錦兒說過人販子，簡直怕死了。她心裏打定主意，一到德州就想辦法逃走，但是當時她一言不發。

跟這種女人走是真可怕。她現在得在地下走，而且還得別落在後面。那個女人告訴她在路上不許跟人說話，要假裝做母女二人。

幸而只剩不到一天的行程，天黑時到了德州。已經德州在望時，木蘭想溜開，那個女人把她揪回來，打她的頭，打她的臉，威脅她說，若再跑要用燒紅的烙鐵燙她。由那時起，那個女人再不放鬆木蘭。她們進了城，過了幾條街，出了另一個城門，到了曠野荒郊的一個冷落的村子，進了一所房子，四周有樹環繞，靠近一條小溪，約摸十尺寬。房子裏有一個高身大漢，四十歲左右年紀。木蘭累極了，顧不得會出甚麼事情。他倆把木蘭鎖在一間小屋子裏，那個女人在屋外的大廳跟那個男人說話時，她就睡著了。

第二天早晨醒來，木蘭發現自己在一間小屋子裏，只有一個窗子，高得手夠不到窗台。女人拿著一個紅熱的火鉗子進來說：「你願不願嘗嘗這個味道？你若想跑，我就把你的眼珠子燙出來。」

木蘭簡直嚇昏了，答應乖乖兒的聽話，永遠不逃走。

第三天，一個六歲大的小女孩兒也扔了進來。

只有恐怖，來日大難，不敢預想。

※※※

隨後兩天，聽不見女人的聲音，男人的聲音倒是時時聽得見。

一天，女人回來了，歡喜大笑。

女人喊道：「辦好了！」

木蘭聽見鑰匙開門。

婆子滿臉賠笑的說：「小姐！」這是多少天來木蘭第一次聽見人叫她小姐。「你真有福氣。我找到你們家的人了，今兒你就去找他們。我不是說過帶你找他們嗎？我對你不壞吧？」

木蘭驚訝萬分，喜極而泣。

婆子把木蘭拉到大廳去。屋裏有一個供桌兒，上頭有蠟燭，有一個木頭神龕，供的是褪了色的紅臉無鬚的神像，正是齊天大聖孫悟空。

木蘭問：「我爸爸媽媽在哪兒呢？」

婆子說：「不用急，我會帶你進城去。」

孩子喊叫道：「多謝，多謝，上帝保祐您這大善人！甚麼時候兒去？」

「你打扮好就去。」

木蘭又問：「暗香呢？」暗香是另外那個小女孩兒，這幾天一直跟木蘭鎖在那間小黑屋子裏。

「還沒有人來找她。誰讓她父母不來呢？」

木蘭問：「我能不能帶她去？」

婆子說：「你們家要出錢就行。」

木蘭跑回到門口喊道：「暗香，我告訴我爸媽來接你去。」

可是婆子用力一把把她拉開，惡狠狠的罵她道：「誰讓你多管別人的事？」

婆子一定要木蘭梳頭髮，編辮子，用一條粉紅帶子在脖子後頭捆起來，頭髮上倒了點兒「茶油」，味道很濃。她又想在木蘭的臉上擦一層厚厚的胭脂粉，但是木蘭不肯，說從來沒擦過，婆子一聽很煩惱。

一個男人端進來幾碗粥，裏面有紅棗，有紅糖，端來給木蘭一碗。這幫人很迷信，與拐來的人質分手之時，還有一定的規矩。把孩子交回時，一定要打扮得花枝招展的，每一件事都要顯得吉祥如意才行。

木蘭急於要去，說她不餓，可是也得吃上幾口粥才可以。她說：「我要回家了，我不餓。我把這碗粥給暗香好不好？」

婆子看了看木蘭，又看了看那碗香甜的粥，於是自己端去給暗香。木蘭聽見她說：「你好福氣！」

他們還得舉行一個儀式。一個男人點上了三炷香，向佛龕作三個揖，然後由大廳走出，走入後院兒，手裏舉著香，又向天地作了三個揖。

他們這樣完了之後，快要出發之時，他們向木蘭說：「你說你會招福添財。」

木蘭說：「我會給你們招福添財，老天爺會保祐您，長命百歲！」

婆子大喜道：「這才是！」

他們到小河邊兒，上了一隻小船。木蘭聽見暗香在屋裏哭，心裏很難過。

他們向下流划到運糧河，行近一個掛紅旗子的大船。木蘭認得字，看出那條船是北京一個官家的，上面一個大字是「曾」。

一個女人正在船頭上坐著，很焦急的樣子，正注視木蘭的船，幾個小男孩兒在那個女人身旁，瞪著眼睛看，又好奇又害怕。木蘭看了看那個女人，不知道該怎麼打招呼。她一看不是帶她去見父母，大失所望。難道這個女人是她父母的朋友嗎？她知道以前從來沒見過這個女人。

木蘭又害羞，又害怕，渾身戰抖之下，上了那隻大船。那個女人伸出了手。她好像很和善，有教養，看樣子滿慈愛。木蘭不由得心中對她有一片敬愛的感覺。

曾太太把她拉到懷裏說：「好孩子，你一定受了不少罪。」木蘭哇的一聲哭了。她知道自己是依偎到一位心腸仁慈的女人的懷中了，就像她的生身之母一個樣。

現在一件怪事發生了，一個態度嚴厲的中年紳士走向前來。生得額頭高，戴眼鏡，微微有點兒鬍子，穿著小褂兒長褲，上身外面套著灰藍的緞子坎肩兒，一手端著水煙袋。他腳上穿著白布襪子，因為這種運糧河的船上，雖然女人穿著鞋，男人卻脫了鞋，這樣不至於弄髒船艙裏洗刷得乾乾淨淨的油漆過的地板。

這位紳士走向木蘭，看清楚木蘭，覺得安了心，微微的笑了一下。曾太太說：「這是曾老爺。他不知道你認得他不認得他。他還納悶兒呢。」

木蘭覺得很難為情，不知道說是，還是說不是，就照普通規矩，以顫抖的聲音說：「曾老爺萬福！給您請安。」

曾老爺說：「你是姚家的小姐？」

木蘭覺得好像在甚麼地方聽見過他的口音，趕緊回答說：「是，老

爺。」

他問：「你們在北京住甚麼地方兒？」

「東四牌樓馬大人胡同。」

「你叫木蘭呢，還是你妹妹叫木蘭？」

木蘭回答道：「我叫木蘭，我妹妹叫莫愁。」

曾老爺慢慢從袖子裏掏出手絹兒包的一個小包兒，臉上帶著一種奇妙的微笑把手絹兒打開。展開的手絹兒的正中正好在他的手心，手心裏托著兩小塊兒發霉狀的骨頭，每一塊大約有十寸寬，八寸到十寸長，看見就像普通微不足道的陳舊的獸骨頭，似乎隨便誰都可以從古老的花園兒裏的地上，或是古宅廢墟上找得到的。

曾老爺問：「這是甚麼？」

木蘭的眼睛一閃亮，說道：「那不是甲骨嗎？」

曾老爺大聲叫道：「對了！對了！她就是木蘭，天下只有她一個小姑娘兒認得這種甲骨！」他那興奮的喊聲不但使木蘭震驚，也驚動他太太和兒子。

木蘭一時給弄糊塗了，覺得侷促不安。可是，忽然她想起來。他不是別人，正是她跟父親有一天在隆福寺廟會上碰見的那個人，那時候兒他們正在物色幾件甲骨。

她脫口而出道：「您是曾老爺，您到過我們家！」

曾老爺向太太說：「你知道這些年來我一直搜求珠寶。可是今天我才給你找到一件真正的寶貝。就是她！」

曾太太不記得丈夫過去曾經這麼興奮，如此輕鬆灑脫，如此天真自然，沒有一點兒架子。

在光緒二十六年，天下只有木蘭曾經聽說紀元前一千八百年的這些甲骨，這話是不錯的。因為這些上面刻有中國遠古時代的甲骨文字，現在是因其重要性而為人所熟知了，當時剛從河南安陽小屯溪，古代的殷墟出現，只有少數收藏家對這種東西有興趣。木蘭的父親就是當時那少數幾個人中的一個。當時有一天木蘭陪著她父親，正好碰見曾先生，兩位先生才開始交談。木蘭的父親頗喜愛自己這個孩子，當時就談到木蘭，說雖然那些古物是那麼古老的東西，木蘭卻特別喜愛。後來在隆福寺廟會上他們再度遇見之後，姚先生曾邀請曾先生到他的書齋去過，去看看他收藏的古物，當時姚先生特別把木蘭叫到書房，跟他們一同坐了一會兒。現在偶然得機會救了木蘭，這不是對朋友的一件義舉嗎？並且木蘭

又是她父親最喜愛的孩子，而自己也特別喜愛這個孩子的聰明活潑。今天的這件事太得意了。

拐木蘭的婆子跟那個男人站在那兒親眼看見這個意想不到的場面。曾先生進到船的後艙，拿出銀子來在天秤上稱了稱，把一百兩銀子交給那個男人。

「這是你的錢。去吧。」

男女二人拿了錢，跳到自己的小船上，划船去了。木蘭想為暗香說話，又不敢說，後來還是說了，但是曾先生不願管。

幾個男孩子散在四周，以無限的好奇心看著木蘭，心裏又納悶兒，又愛慕，卻不敢跟她說話。母親轉過身去，拉著木蘭的手，把她那幾個小男孩子兒一一介紹給木蘭。她說：「這是平亞，老大。這是經亞，是老二。那是蓀亞，老三。木蘭，你多大了？」

木蘭回答說是十歲。平亞是十六歲。經亞十三歲。蓀亞十一歲。

平亞謙恭有禮。經亞沉默寡言，沒有甚麼舉動。蓀亞是個胖小子，咧著大嘴笑，眼睛亮晶晶的。木蘭很害羞。後來才知道這個心直口快淘氣搗蛋的胖小子真是夠她受的。

現在第一件令人困擾為難的事總算過去了，木蘭現在總算知道是在朋友之間了，深吸了一口氣，問道：「我爸爸媽媽現在在哪兒呢？」

「他們一定走在前頭了。咱們會跟他們聯絡的。現在你先跟我們住吧。」

「您也是在路上嗎？您要往哪兒去呢。」

「我們到泰安，泰安是我們的老家。」

「您看見我爸爸媽媽沒有？」

「沒有。我們根本不知道你們要回南方呢。」

「您怎麼知道我跟父母失散了呢？你又怎麼找到我了呢？」

「到裏面來，吃點兒東西，我說給你聽。」

曾太太年約三十歲，五官清秀，小巧玲瓏，跟丈夫的雄偉正好相反，丈夫比她大十歲。她的原籍雖然是山東，可是在北京已經住了好幾代，就如同世代書香官宦之家的千金小姐一樣，她也讀書識字寫文章。她是曾文璞的二太太，大太太生了平亞就死了，平亞是她一手帶大的，就如親生之子一樣。對教養良好懂得做賢妻良母的富有之家的女兒，這種事，她做起來並沒有甚麼困難。曾太太的做人謙虛安詳，穩靜而端肅。因為

生在上流家庭，曾太太有中國婦女的落落大方，莊重嫻淑，處世合規中矩，辦事井井有條，對僕人慷慨寬厚，治家精明能幹，知道何時堅定不移，最重要的是，知道何時屈己從人，何時包容寬恕。在治家與駕御丈夫，寬容與督察是同樣的重要的。曾太太因為纖小清秀，所以神經過敏，再加上體質單薄，便容易感受各種疾病。在這樣年歲，她還肉皮兒特別細嫩，仍然年輕而美麗。

現在她心裏只有木蘭。她說：「木蘭，你先去洗臉，我就給你找衣裳換。」

一個丫鬟端來了一盆水，一條毛巾，木蘭洗完之後，曾太太叫人已經做好了一碗排骨麵。木蘭客氣了一下，說她還不餓，但實際上她已經餓得太厲害了。曾太太一定要她吃，說時間還早，好久才吃午飯。這是好幾天以來，木蘭第一次吃到的一碗清潔味美的飯。這碗麵之好吃，是她生平所未曾嚐過的。

但是木蘭是個事事敏感的女孩子。雖然她是的確餓了，湯也極美，她仍然慢慢的吃，怕吃得太忙招人笑話。當然曾太太也坐在桌子旁，孩子們在遠處站著。

她吃完之後，曾太太問：「味道還可以嗎？」

「很好。多謝您。現在您說一說我父母的情形吧。我甚麼時候才能見到他們？」

曾太太說：「我也不敢說。我們也一直沒有見到他們。」

「那麼您是怎麼找到我的呢？」

曾先生得意之至，說：「我是真找到你了。你說是不是？」看見父親心情興致這麼好，孩子們真快樂。

曾太太向丈夫說：「孩子問你呢，你好好兒告訴她呀。」她又向木蘭說：「好孩子，在過去這四、五天，我們一直不停地找你。」

※※※

曾文璞的感覺得意自有其理由。找到木蘭是很不簡單的事，但是做得漂亮。一個人做事做得成功，做得出色之後，那種得意的感覺，他一樣也有。可是找到一個十歲年紀就能鑒賞古物的小女孩子，他可就覺得欣喜欲狂了。

曾家原來也是在還鄉的途中，回到山東泰山下的泰安縣，他們離開北京已經有五個禮拜了，在天津遲遲不能成行，就勾留了半個月。他們到滄州以下運糧河邊上一個村子時，曾先生離船登岸，看見茶館兒的牆上一張黃紙告白，上面是手寫的字。啟事人的姓名地址引起他的注意。馮舅

爺是順著運糧河一直步行走往德州的，所以隨時停下來找木蘭的線索，在渡頭和村子的茶館兒裏，他都貼上如下的告白：

懸賞尋找迷失女童啟事

敬啟者：女童姚木蘭，年十歲，身穿白衫紅褲，眉清目秀，髮烏黑，梳辮子，天足，臉盤小，皮膚細白，身高三尺，北京口音。不慎在新中驛與河間府中間路上走失。若有仁人君子報知此女童下落者，酬銀伍拾兩，攜帶歸來者，酬銀壹百兩。蒼天為證，決不食言。

北京馬大人胡同

杭州三眼井雙龍茶行 姚思安敬白

臨時住址 德州長發客棧

看完啟事，曾文璞不由得喊道：「這是老朋友姚惠才找他的小女兒呢！」上面寫的北京的住址正對，他也曾聽說他在杭州有藥鋪茶行。女童的別致的名字更不容易有雷同的。他回到船上向太太說知此事，並且說那位小姐何等聰明。曾太太說在天津附近能自己全家人口平安熬過那些日子，真是福氣。

因為曾文璞原籍山東，德州又在山東境內，他想到一個很簡便的方法去尋找木蘭。再者，他是做京官的，必要時，可以對地方官動點兒勢力。他知道青幫在運糧河上有一個嚴密的組織，凡是綁架、拐賣、偷竊，都在他們管轄之下。倘若有人丟了一隻錶，能及時找到路子，幾分鐘之內就可以物歸原主。山東的土匪其組織之嚴密，就像山西的錢莊一樣。並且在早年，錢莊可以派車運銀子，安然穿過盜賊猖獗的深山密林，所需要的就是那種秘密組織在北京的機構發的一個蓋印簽名的安全通行證而已。一路的賊匪見了通行證上的印記絕對遵從。土匪的規矩是一批貨物的通行稅只徵收一次，比當時的政府還有信用。他們是一諾千金，說一不二。

所以木蘭若真是被賊匪拐帶，一定送到運糧河上，十之八九要帶到南方，因為那裏少女在市場上價錢很高。而德州是那批匪幫活動的主要中心。

他們一到德州，曾文璞立刻到長發客棧，盼望找到友人姚思安。店東說姚家已經離開了六、七天，不過留下了二十兩銀子和本城錢莊的一份匯兌票，只要孩子尋獲，即可兌現付款。還在錢莊留下一張全家的照片兒。

隨後，曾文璞又到一家酒館兒，暗中把自己的官銜名片給掌櫃的看了一下，說明他吩咐要辦的事。不久，掌櫃的帶來一個幫會的人見他。半用勢力，半用賄賂，曾文璞讓那個人帶他到幫會中一個小頭目的家裏，把走失的女童的姓名、住址，及其本人的外貌特點等告訴了他。

曾文璞說：「幾天以後你若不把孩子給我帶來，我可吩咐縣官兒把你當義和團逮去關起來。」

那個人說他看見那尋人的告白了，但是不知道那個孩子的下落，也不知道是不是在他們自己人的手裏。他答應給查查，一有消息，就去回稟。曾大人答應會重重地賞他。

接連兩天兩次到酒館兒去，曾文璞也沒得到消息。可是他決不就此罷休。

第三天，有了千真萬確的消息，說木蘭就在德州附近。

其餘的事就沒有甚麼麻煩了。他賞了那個報信的小頭目五兩銀子，答應交孩子時再付一百兩。那個人遲疑了一下，一想自己一點兒事也沒有費就得到了五兩銀子，確是走了一步好運。可是再想到，若再得一百兩銀子，可真該謝天謝地了，不過那也只是尋人告白上寫的數目而已。

※※※

木蘭靜靜地聽著，就像聽拿她自己做受難人物的神仙故事一樣。曾太太說錯的地方兒曾先生就插嘴改正。正在這個當兒，一個身體頎長骨肉勻停的少婦從岸上走上船來。帶著一個六歲的孩子。這位少婦腳很小，裹得整整齊齊的，但是站得筆直，穿著紫褂子，鑲著綠寬邊兒，沒穿裙子，只穿著綠褲子，上面有由黑佛教萬字連成的橫寬條兒。褲子下面露出的是紅色弓鞋，有三寸長，花兒繡得很美，鞋上端縛的是白腿帶兒。

就因為大多數女人的腳，無論在大小上，在角度上，都不中看。所以裹得一雙秀氣嬌小的腳是惹人喜愛的。小腳的美，除去線條和諧勻稱之外，主要在於一個「正」字兒，這樣，兩隻小腳兒才構成了女人身體的完美的基底。剛走上船的這位少婦的腳，可以說幾乎達到十全十美的地步——纖小、周正、整齊、渾圓、柔軟，向腳尖處，漸漸尖細下來，不像普通一般女人的腳那樣平扁。木蘭由靠近船後的門乍看見那一雙腳時，她的心驚喜得跳了起來，因為她一向喜愛那種小腳兒，她母親最初要給她裹小腳兒，她父親看了梁啟超的「天足論」，並對於當時在北京及其他各地流行的新學說非常嚮往，堅決反對給木蘭纏足。這是當年跟西洋文化接觸之後，影響中國人實際生活的一件事。木蘭聽從了父親的話，但在心裏仍然悔恨沒有裹小腳兒。

這位年輕婦人桂姐就是一個美麗動人的例子。當然她的美並不全在腳上，她整個身段兒都加強了她的美，就猶如一個好的雕像偏巧又配上一個好座子一樣。她那一雙周正的小腳兒使她的身體益發嫵媚多姿，但同時身體仍然穩定自然，所以無論何時看，她渾身的線條都不失其完美。女人穿上弓鞋走起來，主要是在兩個高出的後跟上，所以完全與西洋的高跟鞋效果相似。女人穿上高跟兒，走起來步態就變了，臀部向後突出，要想不直立，決不可能，若想像穿平底鞋時那樣懶散萎靡邋遢的樣子，決辦不到。桂姐真是夠高的，頭與脖子都好看，上半身的輪廓成流

線形，豐滿充盈，至腰部以下，再以圓而均衡對稱的褲子漸漸尖細下去，而終止於微微上翻的鳳頭鞋的尖端——看來正像一個比例和諧的花瓶兒，連日觀之不厭，但覺其盡善盡美，何以如此之美，卻難以言喻。一雙不裹起來的大腳，把線條的和諧則破壞無餘了。

木蘭第一眼瞥見桂姐美麗的印象正是如此。在女人的天性之下，她不由得倒吸了一口氣。後來，桂姐開始說話或是微笑之時，她才發現桂姐的嘴稍微嫌大了一點兒，這算個缺點。她說話的聲音天生的洪亮清楚。

桂姐是曾文璞的姨太太。在由丫鬟升做姨太太之前叫桂姐，現在孩子們應叫她姨媽。有的孩子還照舊叫她桂姐，她也不在乎。家裏的傭人當然叫她姨媽，或是錢姨媽，因為她姓錢。她是曾太太陪嫁過來的。因為曾太太生過兩個兒子，又常常生病，桂姐又柔順聽話，由婢升做妾，也是自然不過的事。她們之間的關係根本沒有絲毫的改變，因為在太太眼裏，桂姐始終是她的丫鬟。桂姐二十一歲的時候兒，曾文璞生了一場病，偏偏這時候兒他太太又患血虧胃痛，只好由桂姐伺候老爺，侍奉他睡，給他洗澡換衣裳。二十一歲大的桂姐覺得跟男人這麼親近太不好意思，因為這是將來侍奉自己的男人的事情。這個男女之間的界限是必須嚴守的。曾太太想了個辦法，就是在丈夫病好之後，把桂姐收過去做個二房。這樣，桂姐一直在丈夫病中伺候才方便，當然丈夫也願意。曾文璞病好之後，備辦筵席，請親戚，大廳的供桌兒上高燒紅燭，曾太太十分喜歡。

現在桂姐是曾太太的伴侶，主要幫手，又是丈夫的姨太太了。你看女人可扮演多少不同的角色呀！

妻子就像鮮花兒，花瓶兒可以提高花兒的高貴美麗，也可以因為花瓶兒而將高貴美麗一毀無餘。由於環境優裕生活安穩無慮，又因為她極有教養，深知自己的身分地位，曾太太才有她的高貴尊嚴的感覺。她能讀書寫字，桂姐則不能，而且太太與婢妾中間的分別也是受地位人品決定的。太太可以穿裙子，為妾的只能穿褲子。桂姐聰明解事，決不敢僭越，存心搶曾太太的地位，或失去一絲一毫對太太應有的恭敬。原本是個丫鬟，現在心滿意足，決不妄想變更甚麼身分了。

曾家的事一切規規矩矩，因為一切都正大光明。娶妾的麻煩並不在人，而是社會的看法；不是做丈夫的對此事的想法，而是他妻子對此事的想法，跟為妾者她自己的想法，而最重要的是社會對他們三方面的想法。

吃人家的飯不白吃，對人家有用處，就會覺得自己有身分，桂姐就覺得她在很多方面對曾家是很有用的。

桂姐也生過兩個女兒，愛蓮現在六歲，還有一個小的，才六個月。像做母親做妻子一樣，她也是又忙家事，又忙孩子。但和太太之間有這麼一個差別：在吃飯時，她必須立著，伺候太太跟家裏人吃飯，她的孩子則坐著吃飯。這並不算甚麼特別，因為在以前的官宦之家，姨太太不用

說，即使是來自官宦之家的兒媳婦，也得遵守吃飯時伺候公婆的規矩；以崇孝道。不過這個規矩，對桂姐說，並不必太認真。有時別人吃完之後，她往往也就坐下吃。也有時候有別的僕人在一旁伺候，用不著她伺候，太太就讓她坐下。於是她就拉過一條凳子來，側身坐下，坐在女兒愛蓮後頭，忙著照顧孩子吃飯。她這樣做，第一，表示她懂規矩；第二，照顧孩子；第三，表示自己並不貪吃。這時，太太總是說：「你自個兒得吃呀，吃完飯你還有事情做呢。」於是桂姐就吃一點兒東西，又照顧孩子喝湯，看他們要吃好才放心。等差不多全家都吃完之後，她才開始，吃盤子裏剩下的東西。也許她早年當丫鬟要守這種規矩，老早已經習慣了。不過女人都知道吃飯時自己克制，一則是保持高尚的態度，也或許是要保持身段兒苗條；並且孩子們吃飯時，做母親的很少需要急著吃。中國有句諺語說：「吃在兒腹，飽在娘心。」

※※※

桂姐從由船頭通到大艙中間那僅僅兩尺寬的走廊走過時，木蘭一直瞅著她。船的結構是這樣：船上只有一間，或兩間是隔斷的，進深大概是十尺，橫寬有四、五尺，這樣，與中艙隔開，門開向一邊狹窄的走廊。桂姐一邊走來一邊高聲喊道：「姚小姐已經來了吧？」

曾太太說：「來看她吧，來了半個鐘頭了。」

木蘭注意到桂姐穿過走廊時，要稍微低點兒頭。她走進大艙來，臉上充滿關心與好奇的神情。

「這就是姚小姐呀？這孩子長得真漂亮。無怪乎老爺急瘋了似的找你，簡直三天三夜沒睡覺。」

她走近來，把兩隻白胖的手放在木蘭的肩膀兒上說：「你來了，現在住在我們家。要用甚麼東西，千萬告訴我。」

太太說：「孩子還不知道你是誰呢。木蘭，她是錢姨媽。」

「小姐，叫我桂姐吧。」

曾太太說：「那樣也可以。不過你也不要叫她姚小姐，就叫她木蘭好了。」

桂姐說：「木蘭，你還有個小妹妹，她叫愛蓮。」於是轉過身去找愛蓮，愛蓮這時正從門外往裏偷看呢。愛蓮特別羞慚，不肯進來，她媽簡直把她生拉硬扯，拉到木蘭身邊兒。

她跟愛蓮說：「這是木蘭姐姐。」六歲大的小姑娘微微一笑，把臉藏在母親的懷裏。

現在桂姐在向木蘭仔細打量一下兒，打開一個紙包兒。

曾夫人問：「你找到甚麼合適的東西沒有？」因為曾家沒有木蘭那麼大的孩子，她剛才叫桂姐到鋪子裏去看看能找到甚麼衣裳不。

桂姐說：「我到過幾家鋪子，」說著打開了錢包兒。「衣裳的料子都不好，也不容易找到合身的。這件就算是最好的了。」

那是一件鄉下姑娘的布衣裳，蛋青色，尺碼大出兩號兒，木蘭穿起來怪好笑。

曾夫人說：「為甚麼不試試蓀亞的舊衣裳呢？蓀亞跟木蘭大概一樣高，這麼大年歲的男孩子女孩子大小差不多呢！」

於是桂姐去找來一件蓀亞的舊衣裳，是上好的紡綢做的，洗過多次，現在已經變得沉重柔軟，由湖白色變成淡黃色了，勸了勸之後，木蘭才穿上試試，因為有那幾個男孩子在旁邊兒看，覺得怪難為情。長短倒可以，只是她那個小架子穿起來嫌太大了，領子上大約肥出一寸來。樣子很滑稽，男孩子們笑起來，木蘭簡直羞死了。

這時擺上了桌子，預備吃午飯了。木蘭坐在曾夫人身旁。

下午，曾文璞帶著木蘭到錢莊去，告訴人家女孩子已經找到。錢莊要把錢退回，他說不用忙，等到和孩子的父母聯絡上再說。他在錢莊寫了一封信，叫木蘭在信上親筆寫了幾句話。信上告訴她父母說木蘭現今住在泰安曾家，等她父母來時領去，一切請安心。因為客棧專有信差各地來往，所以這封信就由他們送到這個錢莊的杭州分號，然後再轉交杭州姚家的茶行。

第二天，曾家開船，繼續上道還鄉。木蘭有一群男孩子和愛蓮一起玩耍，桂姐跟曾夫人這些長輩對她又體貼又慈愛，自然快活多了。桂姐雖然有好多事情忙，又要照顧自己的嬰兒，在炎熱的七月天，還買了一塊山東府綢，在兩天之後，經過剪裁縫製，竟給木蘭做了一件新衣裳。

在大家央求之下，木蘭才告訴他們，她怎樣跟義和團相處了那麼多日子，蓀亞一直瞪著大眼聽，覺得木蘭真有膽量。

尋獲到木蘭之後，興奮了一陣子，曾文璞又恢復了他那副嚴肅的態度。木蘭覺得怕他，可是她沒怕過她父親。

第四章　沐恩光木蘭入私塾　探親戚曼娘交新朋

他們在東阿捨舟登岸，開始坐轎，一直往東奔泰安。在中秋節的夜晚，木蘭在東平湖附近賞月，覺得真個心曠神怡。第二天下午約三點鐘，他們到了泰安城曾家的住宅。曾老爺的兩個僕人已經先步行趕去告訴人他們就要到來，連知府知縣都出西門去迎接他們。街上的孩子，有的一半兒有的完全精光著身子，蜂擁而至，在門口兒圍著他們看，都傳說這轟動全城的京官兒歸來的消息。木蘭也分享了這份光彩。直到看見曾家這次榮耀還鄉，木蘭才體會到家庭的重要，跟生在官家的好處。木蘭家雖然家財萬貫，治理有方，他父親和祖父卻從來沒做過官。

曾家的宅第靠近東門，離城牆很近。宏偉壯觀雖然不能比北京城的幾個王府，也是設計精巧，建築堅固。在大門前面兩邊伸出長的白牆，也是按照一般府第，門前有兩個石獅子，油綠的四扇木屏風立在大門之內，擋住外面的視線。屏風之後的前院兒，種有花木，中間一條石板路，通到前廳，前廳的巨大朱紅柱子和綠椽子，皆極精美。木蘭繞過了屏風之後，聞到一陣幽香，看見兩株桂樹，桂花正在盛開。她忽然興起一陣奇異的感覺，覺得這應當是她的家。看來那麼富有一個家的氣氛，那麼投合自己的情懷。

在敞開的大廳的中間立著的，是一個穿著講究身材矮小的老太太，拄著紅漆枴杖，頭上戴著一個黑箍兒，黑箍兒在左右兩邊往下傾斜，正中間有一塊綠玉。這正是祖母。曾老爺趕緊走上台階兒深深作了個大揖。

老太太說：「哎呀！我為你耽心死了。自從七月初八我聽說你要回來的消息，就天天等你，現在過了一個月零九天了。」鄉下老太太都有記日子的本領。

每個女人都上前向老太太行禮。第一件事是把新生的孫女送到老太太跟前看一看。老太太說孩子長得很好，雖然是個孫女兒，也不錯。桂姐覺得很有面子。

祖母高興得不得了。她的全家骨肉都回到她身邊，她現在才活得有味道。她說孫子們都長了不少，尤其是平亞。又把胖孫子蓀亞摟在懷裏。她說沒想到桂姐會成了這麼漂亮的女人，也做了媽媽了。並且說以前是個面黃肌瘦的小孩子，好像就在前幾天一樣。

老祖母一直說個沒完，大家靜靜地聽著，急於想聽老太太說些甚麼。一則她老人家是一家之長，二則骨肉團聚時說話自然是女人獨佔的事，男人是沒有份兒的。曾文璞跟別人一樣規規矩矩的在一旁坐著。不過，他把木蘭介紹給老太太，只是三言兩語說明了她是朋友的女兒，在道兒上迷失了。人把木蘭帶到老太太面前，老太太看了看她，說道：

「這麼個漂亮孩子，真是眉清目秀，給我們曾家做個兒媳婦就好了！」

桂姐說：「老祖宗，您做個媒人就行了。」

大家笑起來，木蘭羞得不敢抬起頭來。

老太太又說：「明天我叫人去接曼娘來，好和木蘭一塊兒玩兒。她也長了不少了。半月以前她還在這兒呢！你們看，再過幾年，我就要做老奶奶了。」

大家都看著平亞笑，這又該輪到他覺得難為情了。曼娘是曾家孩子的表親，是老太太內侄的女兒，也姓孫，她父親是個書生，家境清寒。可是老太太愛她長得漂亮，喜歡她聰明解事，早就有意讓她嫁給平亞。雖然不是真正的「童養媳」，曾家每次若接她來住，又正趕上她家不需要幫忙做事的時候兒，她就常到曾家來住。曾家在本城是最顯貴的人家，庭園又寬大又閎壯，曼娘自然喜歡來多住些日子，所以已經跟表兄弟混得很熟。

蓀亞暗暗捏了木蘭一下，帶著她走出來，先走過一個大院子，地上鋪的是又舊又平滑的石板，是從附近山上採來的。然後到了後一層客廳。木蘭一看，這個第二層院子的客廳比前面第一個客廳還閎壯，跟第一個大廳比起來，第一個大廳華美精巧，這個大廳則是上等巨大木材所造，以樸質自然取勝。

往西拐，他倆穿過一個走廊，和裏院兒相接，靠北面也有房子，木蘭看得眼花繚亂。因為走廊的頂頭，一個門向西開，通到一個花園，裏頭有很多棵梨樹，還有幾棵柏樹。在屋頂和城牆外的遠處就是泰山在望了。

蓀亞說：「那就是泰山！」

木蘭說：「是泰山？那麼小？」

「你怎麼說小？連孔子都還讚美泰山呢！」

木蘭一看蓀亞不高興，趕緊說：「我說是從遠處看來小，就跟北京的西山一樣。當然我們走近一看就大了。」

「將來你一看就知道了。比北京的西山要大得多。由山頂上可以看見海。在西山頂上可看不見海呢。」

「可是你還沒見過西山哪。」木蘭的父親在西山有一棟別墅，因此覺得也須要對西山吹噓幾句才對。但是又說：「找一天咱們去看看你們的泰山好不好？」

蓀亞覺得掙回來點兒面子，心情平和下來。他回答說：「得先問問我父親。你親眼一看泰山就知道了。」

這樣，似乎要成為他倆第一次口角的事情，總算平息下去。蓀亞爬上他爬慣的那棵梨樹，木蘭在下面看，頗為佩服。

木蘭覺得那真是個令人迷戀的地方兒，直到僕人來叫，他們才回去。

※※※

第二天，曼娘來了。曼娘是小鎮上樸實的女孩子，在一個學究的父親教養之下長大的，受了一套舊式女孩子的教育。所謂舊式教育並不是指她經典上的學問，經典的學問在舊式教育之中只佔一小部分，而指的是禮貌行為，表現在由來已久的女人的四方面的教育：就是女人的「德、言、容、工」。這四方面代表大家公認的女人良好教育的傳統，女孩子時期就應當受此等教育。古代的婦女在少女時期都接受這種教育，並且希望能躬行實踐那些道理規矩，尤其是以能讀書識字的少女為然。有一種理想，固定分明，根深蒂固，而且有古代賢妻良母躬行實踐的先例，有一種清清楚楚極其簡明的一套規矩。大概是這樣：禮貌為首要，因為賢德的女人必有禮貌，有禮貌的女人也決不會不賢德。「婦德」在於勤儉、溫柔、恭順，與家人和睦相處；「婦容」在於整潔規律；「婦言」在於謙恭和順，不傳是非，不論隱私，不向丈夫埋怨其姑嫂兄弟；「婦工」包括長於烹調，精於縫紉刺繡，若是生在讀書之家，要能讀能寫，會點詩文，但不宜於耽溺於詞章以致分心誤事，要稍知歷史掌故，如能稍通繪事，自然更好。當然這些書卷文墨等事決不可凌駕於婦人份內的事，這些學問只是看做深一層瞭解生活之一助而已，卻不可過份重視。文學，這樣看來，只是陶情怡性的消遣，是女人品德上一種點綴而已。另外婦德之中的一點是女人萬不可以嫉妒，所以女人寬懷大量就足以證明她的賢德，男人有此賢德的妻子，往往對她心懷感激，也自認為有福氣，為朋友們所羨慕。貞節，不用說，在女人身上是神聖不可侵犯的，不過這種事卻不可以期之於男人。貞節一事，約略說來，未嫁之女十人中有九個多人人遵守，雖然在富有之家的丫鬟只有四五個人能遵守，上等家庭裏則幾乎全都遵守。貞節是一種愛；教育女兒要告訴她這種愛應當看做聖潔的東西，自己的身體絕不可接觸男人，要「守身如玉」。在青春期，性的理想在少女的信仰上頗為重要，在她保持貞潔的願望上也有直接的影響。少女時期性的成熟，使她性的特點鮮明易見，招致「君子好逑」那是事屬當然的。

曼娘正是這類古典女人的好例子，所以後來，在民國初年，她似乎成了個難得一見的古董，好像古書上掉下來的一幅美人圖。在現代，那類典型是渺不可見，也不可能見到了。

曼娘的眼毛美，微笑美，整整齊齊猶如編貝的牙齒美，還有長相兒美。木蘭初次看見她時，她十四歲，已經裹腳。木蘭自己活潑爽快，卻喜愛曼娘的恬靜文雅。她倆睡在裏院兒一間屋子裏，過了不久，曼娘就像木蘭的大姐一樣了。

這是木蘭生平第一次交朋友，而且相交愈深，相慕愈切。木蘭是有深情

厚愛的女孩子，除去她妹妹莫愁與父母之外，她從來沒把那腔子熱情愛過別人。

曾文璞嫌自從義和團之亂發生以來，孩子們就荒廢了功課，於是請了一位老學究來家，上午下午教孩子們功課。這位塾師姓方，六十歲年紀，已婚，但是沒有孩子。住在曾家東外院兒的一間屋子裏，就緊接著書房。他梳著個小辮子，戴眼鏡，十分嚴厲，從來就沒有喜歡孩子的樣子，不過他向女孩子們說話，腔調兒倒還柔和。

早飯之後，孩子們開始上課，大概十一點鐘，女孩子們下課，男孩子要一直唸到吃午飯。男女學生都要唸《詩經》，五種遺規。五種遺規裏的文章都是論及生活之道，學校規則，孝順父母，讀書方法。在功課上，女孩子自然勝過男孩子，不過平亞把書都能背得滾瓜爛熟。背書時，總是叫女孩子先背，所以開始時老師的脾氣還好，往後，天漸漸晚了，教師的情緒也就越來越壞。

有人背書時想不起來結結巴巴的時候兒，孩子們就暗中提示，蒙混教師。

背書時，學生要走到老師桌子前面，把書交到桌子上，轉身背向教師，開始背誦，盡可能背得流暢，這時身子左右搖晃，身子的重量在兩條腿上左右交換。這樣搖擺移動，後面的教師有時會被擋住，背書的人就有機會得到同學的幫助，因為這時可以低聲提示，或是把書翻開，使背書的人偷偷兒看到。

曼娘有時記錯或跳行，她膽子小，記性又不如木蘭。並且還是在將來的丈夫面前背書呢。可是平亞要想法幫助她，她就越發慌亂。實際上，她以為在未婚夫面前保持儀態高雅大方，比獲得教師的讚美更重要。

木蘭唸書很少有甚麼困難，所以晚上兩個女孩子同床睡覺時，木蘭要問曼娘怎麼裹腳的時候兒，曼娘忽然問木蘭書上哪一句接哪一句，於是倆人就討論《詩經》上老師不肯解釋的文句，談論有關男女私奔的章節，討論「窈窕淑女，君子好逑，求之不得，輾轉返側」，還有婦人有子七人還想再嫁的事，於是說得熱鬧異常。老師講書時把這些文句故意跳過不講，只讓學生背過就算了。經亞要使幾個女孩子臉上難為情，故意問老師為甚麼有子七人的母親還「不安於室」。老師僅僅用簡短的幾句，告訴他那是諷刺不忠之臣，就算了。

在私塾之中，曼娘感覺不安，感到不快，是顯而易見的。老師離開他們到他個人屋裏去時，這時學生按理是讀新課，或是練習寫字，可是男孩子就專說引起曼娘臉上發紅的話。十一點左右，她跟木蘭下學走開時，她心裏最快樂。女孩子在私塾中唸書的時候兒還短些，這是祖母堅持女孩子不應當多唸書的緣故，怕是多唸書學問太大了，有傷純樸自然，並且，她們還有那麼多針線活要做。所以木蘭和曼娘常到裏院兒曾夫人屋裏，或是老祖母的屋裏去做針線。她倆一邊兒做針線，一邊兒聽說家裏

近來有甚麼事情。

這時曼娘覺得很快活，因為這才是女兒家應該做的事。木蘭喜歡繡花，因為她喜歡顏色，對那些色彩鮮艷的絲線愛得著迷。她喜歡所有一切的顏色——如彩虹的顏色，紅霞的顏色，雲彩的顏色，玉和寶石的顏色，鸚鵡的顏色，雨後花朵兒的顏色，即將成熟的玉蜀黍的顏色，琥珀半透明的顏色，她常常往父親送給她的三稜鏡中窺看。三稜鏡反射出的光譜是她百觀不厭的神秘。

※※※

有一天，蓀亞從私塾裏偷偷兒溜走，到母親屋裏和幾個女孩子廝混。母親問他為甚麼離開私塾，他說他肚子疼。

桂姐說：「他那麼小，不應當整天唸書。十一歲大的孩子，要把天下的書都唸完，簡直沒道理。」

蓀亞說：「好姐姐，你跟父親說一說好不好？我平常到這時候兒就把書唸會了。坐在那兒好無聊。我又不唸《幼學瓊林》和《孟子》，那是大哥跟二哥唸的。」

桂姐微笑說：「你心裏想的就是和木蘭玩兒，是不是？」

現在蓀亞非常喜歡木蘭，不過木蘭並不特別喜歡他，他太淘氣。他看見木蘭正在繡一個小煙荷包，他過去說他也想繡。木蘭不給他，他伸手搶，線就由針眼裏抻了出來。

木蘭說：「你看！你把線抻出來了，你再給穿進去。」

蓀亞穿了又穿，也穿不進去。惹得幾個女孩子和他媽發笑。

蓀亞對曼娘說：「好嫂子，替我穿上吧，只麻煩您這一次。」

經亞和蓀亞常叫曼娘嫂子這樣逗弄她，因為她是平亞的未婚妻。

曼娘咬著牙說：「我從沒見過別的孩子像你們弟兄的。」其實她心裏倒滿喜歡人這樣叫她，這樣就使她在曾家的地位格外分明了。

木蘭也說：「嫂子，替他穿上吧。」她這是說錯了話，因為木蘭跟曾家沒有甚麼親戚關係。

曼娘向木蘭說：「你也叫！有一天我真會做你嫂子的。」

桂姐說：「也許有一天你會呢。那時候兒她不也成了我們曾家的人了嗎？」

木蘭羞紅了臉。現在有人開她的玩笑了，曼娘洋洋得意。曼娘從蓀亞手

裏把線拿過來，穿上了針，還給木蘭。可是蓀亞並不就此甘心罷手，又去搶煙荷包，非要繡一繡不可。木蘭噘著嘴把針和線扔給他說：

「這個煙荷包是老太太的。你可別弄壞了。」過了一會兒，蓀亞不要了。

桂姐說：「這不是男孩子做的事。你要真想做甚麼，還是學打花結子編穗子吧。」

這是木蘭和蓀亞第一次的合作。穗子是很可愛的東西，跟繡花兒一樣，也是顏色鮮艷，可以用各種顏色配合的。扇子上也墜穗子，煙荷包上也墜穗子，水煙袋上也墜穗子，床上帳勾兒上墜穗子，老太太的眼鏡盒兒上也墜穗子，是用根絲繩子掛在褂子右肩的扣子上的。有各種深淺不同的彩色線，如綠、桃色、藍、紅、黃、桔黃、白、紫、黑等各色線，可以選擇，可以配色，另外還有金銀光澤的線。在繡不同的圖樣時，要用細繡花線，而穗子則用比較結實粗重的線，所以做穗子孩子們做著還容易。木蘭與蓀亞都學做結子，也只是用繡花線縛在特別的金屬絲上。有好多花樣兒可做——如蝴蝶結子，梅花結子，圓結子，雙喜結子，八寶結子（也就是法輪結子），蚌殼兒結子，傘形結子，華蓋結子，蓮花結子，花瓶結子，鯉魚結子，還有無首無尾的神仙結子。木蘭和蓀亞都特別喜愛古錢穗子，因為又美又簡單。那就是把不同顏色的絲線纏在銅錢上，成為一個固定圖樣，而且有機會配顏色，那個結子連在一綑穗子上。他倆每個人都要做一個給曾太太看，二人比賽，看誰做的整潔，誰配的顏色美。

曾太太對最年小的兒子蓀亞，有點驕縱。她看著蓀亞和木蘭天真無邪的一塊兒玩耍，一塊兒做結子做穗子，看出來木蘭比自己兒子聰明，毫無疑問。於是她心裏想到一件事，對木蘭不知不覺越發疼愛，越發關心。

※※※

吃了午飯之後，曼娘又拿起東西來繡，曾夫人說：「曼娘，剛吃完飯怎麼又繡花兒呢？老這麼坐著不動也會坐病了的。今天是白露，帶著妹妹弟弟到花園兒去看看仙鶴，撿幾根仙鶴落下來的翎毛。你跟木蘭好幾天沒到花園兒去了。」

雖然花園兒四周有高牆圍繞，曼娘認為若沒有別人相伴，決不自己一個人去，這是女兒當遵守的禮法。因為她聽見父親說中國唱戲說書裏，女子的墮落和風流事之開端，都是與後花園兒有關係的。花園兒裏有男孩玩耍時，她也不喜歡去，尤其平亞一個人在花園裏的時候兒，更不應當去。

她問木蘭：「你願不願去？你若去，我就去。」

曾太太說：「去吧，木蘭。也叫他們兄弟幾個人一塊兒去。可是誰也別再逮蛐蛐兒。就是逮住了，也不許帶回屋裏來。」

前幾天出了一件事，惹曾先生生了一頓氣。

幾個禮拜之前，他剛剛到家來，立刻穿上官衣戴上官帽在土地爺生日去參加祭典。這一天有時在秋分以前，有時在秋分以後，總是在八月。俗語說，秋分在土地爺生日前，那年好收成；秋分來晚了，那年是歉年。今年土地爺生日晚，老百姓是歡天喜地。

祭神之後，曾文璞回家來，把官衣官帽放起來。在曾家，若是有甚麼神聖不可侵犯的東西，那就是他的官衣官帽了。孩子們是嚴禁去動的。經常都是曾太太親自經管，不許別人動，因為官衣官帽是權威的標記，又是家庭地位的象徵，並且也是皇帝的賞賜，一向是與官靴，雅扇放在一個特製的櫥子裏。那裏也有祖父的遺物，祖父當年是戶部侍郎。孩子對那些東西都敬而遠之，從來沒想去動過。

後來，一位欽差大臣過境，曾文璞拿出帽子衣裳來，大吃一驚。原來不知甚麼蟲子把官帽上的孔雀花翎咬壞了。帽邊兒磨損，帽子皺褶，頂上的高脊低垂下來。曾先生追問是何緣故。曾太太嚇得好可憐，也不能說出是甚麼原因，因為以前從來沒出過這種事情。忽然曾先生聽見櫥邊兒有蟲叫聲，捉到一個蛐蛐兒。隨即在下面架子上發現了一個洞，蛐蛐兒大概從洞裏爬進去。

「怎麼會有蛐蛐兒進屋裏來呢？」

蓀亞好害怕，趕緊說：「是我養的，可是不知道怎麼會由蛐蛐罐兒裏逃出來的。」蓀亞那時沒跑開，站在那兒看著父親把蛐蛐兒扔在地上用官靴踩死了。那個蛐蛐勇敢善鬥，曾經咬敗過經亞的蛐蛐兒。蓀亞雖然痛心之至，但是嚇得也不敢哭出來，那個蛐蛐到底是怎麼由罐兒裏跑出去鑽到櫥子下去的，他也不知道。

父親問他：「你難道沒有別的地方兒養蛐蛐兒，非要拿到屋裏來不行嗎？」倘若不是這個小兒子，而是兩個大的，就不會只挨頓責罵就算了。因為蓀亞小，父親多少偏愛幾分。

事情過了，但是曾先生第二天還怒氣未消。因為在筵席上他那孔雀翎上的皺褶教同僚看見，自然感覺狼狽不安，當然沒有人說甚麼。

曼娘、木蘭、蓀亞、愛蓮四個人，一同到花園裏去玩兒。他們一直走過橋，到了花園兒的那一頭，那兒養著兩隻仙鶴。看完了仙鶴，又到草坪上去散步。曼娘是在留心找鳳仙花兒，用鳳仙花兒的汁淚可以染紅指甲。蓀亞無心找仙鶴的翎毛，也不在乎染指甲的花兒，他是一心一意想再找個蛐蛐兒，所以一個人兒就遊蕩到橋的那一邊兒，細心聽牆根兒的石頭底下蛐蛐兒的鳴聲。

幾個女孩子忽然聽見洪亮的鳥聲。回頭一看，平亞、經亞來了，剛才的鳥聲是平亞吹的，緊接著經亞吹了一聲口哨兒。男孩子們向他們這邊猛衝過來，喊著說那天放假，因為老師得了痢疾，回家養病去了。蓀亞叫

他們不要吵嚷，因為他想恐怕要找到一個身體強壯鳴聲響亮的蛐蛐兒了。因為單憑蛐蛐兒的叫聲，就能知道是個好蛐蛐兒還是個壞蛐蛐兒。蛐蛐兒的頭大腿粗，一定是個善鬥的，叫做「將軍」。

女孩子還繼續找鳳仙花兒。曼娘找到一朵，木蘭問她怎麼樣用鳳仙花兒染指甲。

曼娘說：「得要找到好幾朵兒才行。要把這些花砸成爛泥，加點兒明礬，把花泥擦在無名指和小手指上，要擦好幾天早晨，要用露水，這樣擦擦就染紅了。」木蘭很羨慕曼娘，因為女人的一切零零星星的學問知識她都知道。雖然以前看見過青霞也染過手指甲，但是青霞沒告訴她用甚麼東西染的。珊瑚是個寡婦，向來不染紅指甲的，而木蘭的母親已經四十幾歲，不屑於弄這些小姑娘兒的無聊的事。

不久，女孩子們聽見歡呼的聲音，大家跑去看蓀亞。原來蓀亞已然捉到一個上好的蛐蛐兒，個子大，頭生得周正，兩腿堅強有力，鬚特別長而直。全身紅棕色。平亞說那種蛐蛐兒叫「紅鐘」，又能叫又能鬥，立刻跑回屋去拿他那個善鬥的蛐蛐兒來跟這個鬥。但是蓀亞不願意叫他的蛐蛐兒立刻就鬥，可是又不能不接受這種挑戰，所以讓那個蛐蛐兒由一個手心爬到另一個手心，這樣爬了好久，好把他激怒。於是這個蛐蛐兒的兩根鬚立起來，眼睛發亮了，兩隻大門牙一張一合，看來果然凶狠，動作的快慢威武而規律。

他們在乾地上清理出一塊地方，把兩個蛐蛐兒面對面擺好。但是不立刻讓雙方衝過去，等彼此相向抖擻精神發動威風一會兒之後，才把它倆放開。雙方分明不成對手。在正式比賽時，這是不許的，因為兩個交戰的蛐蛐兒一定上戥子稱份量，必得份量相當才行。雖然平亞那較小的「將軍」漆黑油亮，身體勻稱，也滿有戰鬥精神，幾個回合之後，斷了一根鬚。

木蘭過敏善感，覺得那種戰鬥不啻是可怕的屠殺。在她那幼小的心靈之中，那就是真正龐大的野獸，身披戰甲，巨口獠牙就是吞吃對方的武器，而腿上有刺如利齒，可以割傷敵手。她簡直跟看猛獅互鬥一樣。蛐蛐的身子構造完美，頭光滑晶亮，背上的鎧甲的顏色深淺變化，精緻而完美，兩條腿就像福州漆那樣黑亮。木蘭不忍心看見兩個之中誰受傷，可是她深信那個子小的一定會送命的。所以她叫愛蓮一同走開了。

曼娘又不同。她膽子小，連蟲子蝴蝶都不敢碰。但是她還接著看，因為平亞的蛐蛐兒快要敗了。她想叫他們終止戰鬥，她央求平亞。可是平亞的將軍卻打了勝仗，那個大蛐蛐兒的頭碰傷了，似乎真正發了怒。平亞想看個水落石出，於是戰鬥繼續下去。男孩子用一端弄軟了的草撥弄兩個蛐蛐的鬚。最後平亞的將軍傷了一條後腿，滾翻在地上，還沒來得及立起來，被那個大蛐蛐猛咬。曼娘嚇得拉緊平亞的胳膊，心裏很難過。

小蛐蛐兒終於又站起來，但是已經精疲力盡，不久就被敵方的大牙咬死

了。勝利者昂然站立，得意洋洋。

曼娘喊叫了一聲，緊拉著平亞，眼睛濕濕的。平亞從地下站起來，垂頭喪氣，抬眼一望，見曼娘正瞅著他，也正在傷心。

曼娘說：「我告訴你不要再鬥了，你不聽。這不公平啊。」

這時，平亞第一次感覺到曼娘的美了。她的眼睛黑晶晶的，蘊藏著青春的熱情，現在正籠罩在長而潮濕的眼毛之後。

平亞對她說：「這種小東西，還為這個哭？」

「你為甚麼當初不聽我說呢？」

平亞說：「下次聽你好了。」

平亞伸出兩隻手，握住曼娘的手。他若不這麼做就好了。因為這兩個人的手那種溫柔的緊握喚醒了畢生的熱情。

正在那時，一個聲音喚醒了他倆的青春夢。他倆一轉身，聽見愛蓮喊叫，說木蘭摔倒了。他們跑去看，看見經亞正在跑，跑進房子裏去不見了。

木蘭跟愛蓮走了之後，經亞因為自己沒有值得鬥的蛐蛐兒跟他們的將軍去比賽，就跟木蘭她們一起去了。經亞的智力平平，不像他哥哥、弟弟那樣坦白，那樣自在輕鬆，那樣隨和。他天性事事顧慮，猶豫不決，說話時自然也不痛快果斷。他沉默的時候兒多，說話也不乾脆爽快，有時話說了再說一遍，好像要看看自己的話說對了沒有，由於父親的嚴厲，他更覺得受到壓抑，越發缺乏自信。這個世界對他已然夠難的了，事務如何決斷，都大費躊躇。在他頭腦裏，就是這樣想：

「我沒有一個好蛐蛐兒，是不是？像蓀亞那樣好的蛐蛐兒是可遇而不可求的。我想我是找不到的。我能找到一個。但是，大概我找不到那麼好的。也許我能，但是十之八九辦不到。費事去找也沒用。即便找到一個，也不會那麼好。並且——」他心裏就把自己限制住了，事情都懸而不決，只是想辦法再換另外的事。

他去果園的樹林中找到了木蘭，他想他們倆可以去找蟬蛻。蟬是在那個月份蛻皮，然後從外皮裏慢慢脫身而出，正如女人從她那緊身的外衣裏慢慢把身子褪出來一樣。蟬身子褪出來時，是從背上一個小縫裏脫出，之後，把乾的外殼兒，連同頭、身子、腿、腳，一齊完完整整的留在樹枝上。與女人脫緊身衣裳所不同的是，蟬脫下來的外殼是透明的。經亞看見棗樹上有一個蟬脫下來的殼兒，他就爬上樹去，這一爬樹，他想起一個鬼主意來捉弄木蘭。最低的樹枝子離地有七、八尺高，但是木蘭叫他說動了，也要往樹上爬。

木蘭從沒有上過樹，經亞的主意她倒覺得很新鮮。經亞扶著她爬上了一個樹枝子之後，自己忽然爬下樹，樹上只剩下木蘭一個人兒。

她嚇得不得了，不知如何是好。她的腳一滑，她趕緊抓到上面一個樹枝子，想用腳登住下面一個樹枝子，但是腳登不到。她正在身子懸在半空中的時候兒，經亞拍手笑，因為他在地上能看見木蘭短褂子下的身子，覺得好有趣兒。木蘭嚇得厲害，手又抓不住，就從十來尺高處摔到地上。

她的頭碰到橫伸出來的一塊石頭，躺在地上昏了過去。愛蓮趕緊喊人來救。經亞一看木蘭鬢角兒上流出血來，立刻拔腿跑了。

平亞、蓀亞、曼娘看見木蘭摔得人事不知，嚇壞了。木蘭臉上血跡模糊，地也染紅了。愛蓮嚇哭了，男孩子跑到房子裏去，尖聲喊叫說：「木蘭摔死了。」

男僕人急跑到花園去，後面跟著曾太太和丫鬟。曾文璞本來正在睡覺，也叫醒了，隨後跟了來。桂姐趕巧正在前院兒，是最後聽見消息的。當時她正在餵鸚鵡，一聽說，心想木蘭死了，一盆水從手裏落了地，濺得上衣和褲子滿是水，邁動嬌嫩的小腳兒，三步挪做兩步往前走，手扶著牆，扶著走廊的柱子。

把木蘭抬到曾夫人的屋裏，老太太正焦急的等著呢，把木蘭放在炕上。男孩子們都嚇傻了，在後面跟著。曼娘不住地哭。桂姐開始給她洗臉上的傷。屋裏的人擠得滿滿的。

曾夫人說：「這孩子若有甚麼不幸，咱們有甚麼臉見姚家？」

曾文璞問那幾個男孩子：「這是怎麼發生的？」

平亞說：「我們沒看見她摔下來。經亞跟愛蓮跟她在一塊。」

「經亞呢？」

「我們看見他跑了。」

曾文璞叫人立刻把經亞找來。

曾文璞問愛蓮：「你看見了，是不是？」

「二哥叫木蘭姐爬上樹去拿那個蟬殼兒。他自己爬下樹來，樹上就剩下木蘭姐。木蘭姐害怕，二哥拍手笑。她就越發害怕亂喊，就摔下來了。」

曾文璞怒吼道：「小壞貨！」

桂姐聽了她小女兒說的話，心裏非常不安。於是說：

「也不要全信孩子的話。說得也許對，也許不對。」

曾文璞說：「拿家法！」指的是那根籐子棍兒。

屋裏立刻鴉雀無聲。

曾夫人求情道：「經亞來了之後，你也得聽聽他怎麼說呀。」

「他犯了錯兒。不然，為甚麼藏起來不敢露面兒呢。」

經亞被拉進屋裏來的時候兒已經哭了，僕人告訴他老爺發了脾氣。

一見面兒，父親在他左右臉上先打了兩個嘴巴。然後揪著他一個耳朵拉到院子裏，叫他跪在地上。管家代為求情，老爺不聽。

家法拿來了，母親聽到三聲籐棍子，然後是孩子在地上的哭聲。她趕緊跑到院子裏，用身子擋住孩子。

「打死孩子以前，你先打死我！這麼個小孩子，你打得那麼重！」

老太太也來了，叫兒子住手。

「你瘋了？孩子若犯了錯兒，有我還活著呢，你應當先告訴我。你不要為別人家的孩子打起我孫子來。」

父親扔下籐子棍兒，轉過身來畢恭畢敬地說：「媽，這孩子現在若不教訓他，將來大了還得了？」

正在這個過節兒，桂姐喊道：「老爺別生氣了，孩子醒過來了，別耽心了。」

丫鬟簇擁過去，把太太從地上扶起來，男僕人把經亞抱到屋裏去，經亞還沒停止哭聲。桂姐撩起經亞的衣裳，看見他背上打了幾條印子，又紅又紫。曾夫人一見，心立刻軟下來，不由得哭道：「我的兒！遭罪呀！怎麼就打成這個樣兒？」

桂姐轉過臉兒看她的小女兒愛蓮，用力在她頭上打了幾下子，這是給曾夫人看的，因為經亞的挨打都是愛蓮的話引起的。

桂姐說：「都是你嚼舌根子！」

愛蓮給弄糊塗了，不知道為甚麼挨打，哭喊道：「我都是說的實話呀。別人那時候兒正在捉蛐蛐兒呢。」

桂姐給嚇著了。趕緊攔住愛蓮不要再多說。「你若再說一句話，我撕你的嘴。」

曾夫人道：「對孩子不要太厲害。」

木蘭模模糊糊中聽見這些吵鬧。她記得當時怎麼摔了下來，於是睜開眼睛說：「為甚麼您打愛蓮？」她想坐起來，但是被人按住。曼娘把頭靠近她，看見木蘭甦醒過來，不覺喜極而泣。

曾文璞這時躲到前院去了，心想自己對兒子也有點兒嚴厲得過份。把家法請出來的時候兒，那幾個男孩子都躲到廚房去了。後來聽見父親已然離開，甚麼事都完了，他們才回到母親的屋裏，發現木蘭和經亞都躺在炕上。經亞側著身子躺，愛蓮正在哭，更添了幾分雜亂。平亞跟蓀亞都進去看經亞，問他怎麼樣，但是曾太太向他們喊說：「還晃來晃去的？去唸書去！」兩人偷偷地溜走，但是不知道該去唸甚麼書，可是心裏也朦朦朧朧知道，這一天下半天兒唸唸書總可以落得個平安無事。

老太太叫人煎了碗湯藥，叫木蘭和經亞吃下去壓壓驚。曾太太說經亞那天晚上跟她自己睡，耽心怕她兒子嚇壞了，誰都知道，受驚嚇是會引起別的病的。木蘭流了不少血，但是她的情形倒還算輕，那天晚上還是叫她照常跟曼娘一起睡。那一天家裏鬧得沒得個安靜，桂姐整個傍晚都忙個不停，不時給經亞背上換膏藥。

事後三、四天都沒上學。老師也還沒好。經亞躺在炕上，木蘭不上學，曼娘也就不肯去。到木蘭跟經亞都能上學了。花園兒裏已經下了霜，秋風已起，樹葉子已然變得金黃。老太太說，遵照古風俗，是女孩子應當做針線活兒，婦人應當夜裏紡織的季節了。這個季節蛐蛐兒出現，就是提醒女人要織布了，蛐蛐也叫促織，叫的聲音也像織布機的聲音。

木蘭在山東短促的私塾生活就這樣結束了。她每天在飯桌兒上和下學之後，還看得見那些男孩子，但是經亞老是繃著個臉兒。他正是在男孩子厭惡女孩子的年齡，並且他由經驗得到教訓，知道女孩子是會招惹麻煩的。木蘭想跟他和好，可是他毫無反應。後來他這種態度一生沒變，所以此後永遠對木蘭沒有好感。

※※※

木蘭再沒到花園兒去，因為曼娘不去，天又漸漸冷起來。

除去九月九重陽節到泰山去了一趟，女孩子們一直沒再出去。那一天，全家一齊上泰山去了，只有曾夫人和桂姐的孩子們留在家裏。曾夫人要桂姐去，她自己願在家裏照顧嬰兒，因為今年一入秋，她的腿又犯了毛病。甚至老祖母也去了，一則因為她老人家喜歡家人團聚，又因為她信神，願到山上去燒香。孩子們又恢復了精神，木蘭認為上南天門的那一段旅途是畢生難忘的。當時最後一段山坡路她跟蓀亞坐一頂轎子，那段山路幾乎是直上直下的，她覺得她像懸在半天空一樣，一直把蓀亞抱得緊緊的。後來她再與蓀亞遊泰山時，情形就大為不同了。

過了接近南天門那段搖搖欲墜的陡直路，木蘭不得不向蓀亞承認蓀亞家

鄉的泰山是比西山高；而蓀亞，勉強裝做成年人的樣子，向木蘭說了句表示道歉的話，說他希望敝處的卑微的小山不負貴賓光臨之盛意。

桂姐曾經聽見兩個孩子一部分的談話，她們到了玉皇寶殿，她學給老祖母聽。老太太說：「那麼倆小孩子，已經學會說做官的應酬話了！」

祖母大笑，向蓀亞道：「小三兒，你還沒做官就說官場應酬話了。你若做了官兒，我會想辦法教木蘭當個有封號的夫人呢。」年長位尊的女人說這樣打趣的話是不礙事的。

曼娘說：「那我就要來向官太太請安了。」這話也是開木蘭的玩笑。

這話引起了曾老爺一點感想。原來在泰山頂上玉皇寶殿的院子裏時，他想到曾家的祖先，心裏盤算並且也盼望能親眼看見三個兒子長大後做官。他覺得彷彿已經能看到他們三個人穿戴上靴帽袍套做官的那個樣子。他覺得平亞是三個孩子之中最高尚正派的孩子，做官不如做學者有成就。蓀亞，最小的，隨和寬大，容易與人相處的；經亞老二，不多說話，沉默寡言的後面兒，還滿肚子詭詐機巧，做起官兒來會成功的。不過對他得嚴加訓導，得把聰明用於正途才行。又想到，曼娘可以幫助平亞，若使曼娘嫁到曾家，嫁給平亞，這個兒媳婦倒滿好。給木蘭和蓀亞撮合成婚，大概不會太難，並且木蘭天生聰慧。他對木蘭這一番搭救之後，姚思安若不答應曾家的求婚，就未免太不近情理了。由過去發生的事情看來，姚曾這兩家的親事似乎已是天意。他用這種想法看木蘭，覺得自己就和木蘭的父親一樣，彷彿有一副千金重擔子要由木蘭去擔，自己兒子將來的幸福也就在木蘭身上。等他六十歲辭官歸隱的時候兒，他們曾家應當是個興旺的家庭。他又想到經亞，覺得想像中這幅全家福上還不夠齊全，他很想知道誰是他將來的二兒媳婦，這個兒媳婦會是個甚麼樣子。

所以，他對經亞顯得溫和親切，在廟裏吃午飯的時候兒，他做了一件在家裏從來沒有做過的事，他用他的筷子夾起一塊肉遞給經亞。經亞覺得受此寵愛頗為感動，老太太和桂姐在一旁看著，雖然他一句話也沒說，她倆知道經亞已經得到父親的寬恕了。

在孩子面前，曾文璞一向是不誇獎孩子的，這是他的習慣。男孩子不犯過錯時，一律是「壞蛋」；犯了過錯，一律都是「孽種」。即便他太太有甚麼請求，他也不說一聲「好」。只要他不反對，或是沉默無言，他太太知道，那他就是同意。他寧可跟曼娘說話，因為曼娘不是他兒子，他用不著用為父者威嚴的腔調兒。所以飯後，他向曼娘說：

「你和幾個男孩子出去玩兒吧，可別走近捨身崖。」捨身崖是個懸崖，有人曾在那兒跳下去自殺。

對孩子們來說，這可以說是一張最後的赦罪券，他們覺得一向嚴厲的父親，那天對他們額外的溫和疼愛。那次出外遊歷可以說是十全十美。下山時似乎用不到一個鐘頭。他們看見縣城在山下的平原上，成一個正方

圈。他們到家時，已經是暮色昏黃萬家燈火了。

那天到家，還有一件最重要的事：有一封木蘭的父親來的電報。是一個禮拜以前由杭州發的，由省城再郵寄來的。電報在當年是極其新奇的東西，全家都不信七天的工夫兒由杭州就能來個信息，大家都要看看電報是個甚麼樣子。電報上的話是說，曾先生的大恩大德，姚思安來生變做犬馬也難報還，真是千恩萬謝；並且說木蘭一定像在家一樣舒服，他十分安心，又說在小雪到後，大概十月中旬他要到曾府向曾文璞和全家人道謝。又告訴木蘭說他家在九月初一安抵杭州，木蘭應當把曾先生曾太太看做重生的父母，再造的爹娘，要服從，要聽話。

※※※

那天晚上，木蘭興奮得無法入睡。她說跟父親回杭州，又說將來回北京。她說北京城的掌故，使曼娘聽得無法入睡。於是曼娘也跟鄉下姑娘一樣，一心想到北京去。

木蘭說：「你總會到北京去的。會有人來用紅花轎接你到北京去的。」

曼娘喊說：「蘭妹妹，咱們倆拜成乾姐妹吧。」

那只是孩子們隨便約定的。也沒有燒香，也沒到院子裏去向天跪拜，也沒有交換生辰八字兒。她倆彼此拉著手，在菜油燈前發誓，說終身為姊妹，患難相扶。曼娘給了木蘭一個小玉桃兒，木蘭沒有甚麼東西回送曼娘。

兩人這樣盟約密誓之後，曼娘就把她心裏的隱秘向木蘭吐露了。盟誓之後，曼娘向木蘭說的第一件事是：「長大之後，你若嫁了蓀亞，我們就是妯娌，一同在一個家裏過一輩子。」

木蘭說：「我想做你的妯娌，可是不願嫁給蓀亞。」

「那麼嫁給經亞。」

木蘭說：「不，當然不。」

「你若不嫁曾家的兒子，那麼你怎麼做我的妯娌呢？」

「我只願一直跟你生活在一塊兒，曾家的兒子誰我也不願嫁。」

「你難道不喜歡蓀亞嗎？」

木蘭年歲還太小，不懂得甚麼是愛情，只是覺得結婚好玩兒而已。她只是微笑。

「我只是喜歡平亞。他好斯文。」

曼娘說：「那我讓你嫁平亞，我就給他做妾好了。」

木蘭說：「我怎麼能呢？你比我大。」木蘭停了一下兒又說：「總而言之，我不喜歡男孩子。最好我自己是男孩子。」

「蘭妹妹，你說的是甚麼呀？」曼娘女人氣那麼重，她自然不瞭解女孩子想做男孩子這種想法。她說：「是男是女全是前生注定的，人是不能更改的呀。」

木蘭又說，把心裏的想法說得更痛快了：「我願當個男孩子。一切便宜他們都佔了。他們可以出門會客。他們可以去趕考做官。可以騎馬，坐藍絨的轎。他們能遍遊天下名山大川，能看天下各式各樣的書。就像我哥哥體仁，我媽甚麼都許他做，他還能管我和我妹妹。他常常說『你們女孩子』，我一聽這話就生氣。」

這是曼娘第一次聽見木蘭提到他哥哥。她問木蘭：「你哥哥好不好？」

「他很壞。我媽慣著他，因為他在兩年前我弟弟生下來之前，我們家就是他一個男孩子。他常常鬧脾氣，一鬧脾氣就要摔東西，有一次他真踢了錦兒一腳，錦兒是我們的丫鬟，又把錦兒端的盤子扔出去，盤子裏的東西濺了錦兒一身。」

「你爸爸也不管管他？就由他鬧？」

「我爸爸不知道。我媽也怕我爸爸，可是我媽老是護著他。媽對我們女孩子非常之嚴。我也怕我媽，可是我不怕我爸爸。」

「你說你爸爸不讓你裹腳？」

「是啊。我媽要給我裹，我爸爸因為看了些新派的書，他說他要教養我成一個新式兒的女孩子。」

曼娘說：「這都是命啊。就像我遇見你一樣。你若不出岔子迷失了，我怎麼會遇得見你呢？咱們的命都受一種看不見的力量支配。不過我不明白，甚麼是新式的女孩子呢？你若不裹腳，將來怎麼嫁人呢？」

木蘭心裏忽然閃過了一個奇妙的想法。

「姐姐，我倒想試試。你給我裹裹腳看看。」

這個主意，曼娘也不能拒絕。她倆關上門，好叫別人看不見。木蘭吃吃的笑，伸出了腳。曼娘給木蘭脫下鞋、襪子，用兩條長白裹腳布給木蘭裹腳，除去那大腳趾頭之外，把其餘的腳趾頭用盡力氣裹了起來。木蘭覺得兩隻腳都僵硬了，再沒法子動。

第二天，木蘭決定不裹了，更希望長成男孩子的腳才好。

第五章　母溺愛長子成頑劣　父賢達淑女富才情

姚思安十月半來到泰安。再回杭州路途太遠，他決定帶木蘭回北京。慈禧太后與光緒皇帝還是逃亡未返，但是慶親王和李鴻章已經受命與洋人議和。由於清朝若干地方大吏與列強駐上海的使館早有默契，戰事遂得局限於北方。這時袁世凱繼續使山東避免與洋人衝突，所以姚思安得以平安往返。

北京城總算得救，免除了大規模的殺戮搶劫，秩序逐漸在恢復中，這都有賴名妓賽金花的福蔭。在光緒十三年，當時賽金花十四歲，已經是清廷駐俄、德、奧、荷蘭各國大使洪鈞的妾，跟丈夫一同去過柏林。她丈夫比她大三十六歲，光緒十九年去世，她回到中國來，以歌妓之身名聲大噪。拳亂之始她到北京。德國公使克林德在北京遇害後，幾個德國士兵在北京前門外八大胡同遊蕩，發現一個歌妓會德國話。他們報告聯軍統帥瓦德西，賽金花就成了瓦德西的意中人。賽金花勸北京的商人把食物賣給外國兵，她救了好多中國老百姓，使他們免於外國兵的殺害、搶劫、姦淫。老百姓對她感激萬分，雖然她是女人，但是老百姓以「賽二爺」稱男人的專號相稱。

姚思安抵達泰安的當天，又命她女兒拜曾先生與曾太太，就如同拜再生的父母一樣。他親自搬兩把椅子，放在大廳中間，請曾先生曾太太坐下，接受木蘭的磕頭。給木蘭在地下放一塊紅氈子做跪拜之用。曾先生曾太太鑒於這項儀式如此鄭重，特別穿上正式的衣裳。姚思安自己也向曾氏伉儷作揖，承認彼此是「通家之好」。只有這樣關係的兩家的女人，才可以見對方一家的男人。然後姚思安設宴請客。前天晚上曾家已經設宴為姚思安「洗塵」，所以不必再回請。過了三天，姚思安要走了，曾家才回請，算做餞行。

曾家老太太也接受木蘭的跪拜，此後木蘭以祖母稱老太太，以「爸爸」「媽媽」稱曾先生曾太太。木蘭從來沒有覺得自己像今天這麼重要過。

曼娘和木蘭快要分手了，非常傷心。木蘭曾經請求要到曼娘的家裏去看她。曼娘最初謙辭，說家中簡陋，實在不敢當。但是曾文璞到濟南參加秋操大典謁見總督之時，他順便帶著木蘭又拜見曼娘的父母。雖然曼娘與木蘭的結拜是兩人之間的秘密而簡單的事情，他半開玩笑地說引薦木蘭為曼娘的「小義妹」。木蘭看出來曼娘的家是個簡陋清寒之家，留下吃了一頓粗茶淡飯，曼娘的母親再三再四說，簡慢不成禮數。

現在真要分手了，男孩子們看著木蘭上了轎，曼娘不肯到門口兒來，因為她已經哭成淚人兒一般了。男孩子們向木蘭喊春天在北京再見。

曼娘知道曾家明年春天回北京時，她不會跟去，因為她不是「童養

媳」，她只是個表親，並且自己又快到迴避青春男子的年紀了。她與曾家雖是表親，雖然走得很勤，也要盡可能疏遠點兒才好。白露那一天，在花園兒裏一件事情引起了曼娘一種變化。她是情竇已開，越來越愛平亞就越要矜持，越要疏遠。平亞雖然很少見到她，但是一見到她一個人，旁邊兒沒有別人，就向她埋怨。有一次，在走廊下單獨見到曼娘，攔住她說話，並且拉她的手，但是曼娘卻把手縮回去，說：「別人看見，會亂說的。」說著匆匆走去，平亞呆呆站著，動也不能動，平亞對曼娘眼睛的每一顧盼，聲音的每一個色調，對曼娘每一次的接近，都看得極其珍貴。曼娘自然而然的長成了中國古典型的小姐，中國這種古典型的小姐，生而麗質動人，但卻退而隱避：雖偶以情愛相假，但狡猾詭譎，吝於施贈；美則美矣，但遠不可即，規避而不可捉摸；其深藏不露，出之以狡猾；其驚鴻一瞥，也出之以狡猾；其春情之魔力，因規避而愈強；深藏於香閨，自簾內而外窺，得見追求者而不為追求者所見；居內室而聽得家人商談，立在隔扇後而恣情窺看；與人在一處時，則屢次用眼偷瞟，對男人從不正面而視。

※※※

木蘭的父親一向特別喜愛木蘭，而今覺得真個彷彿掌上明珠一般，她這次失而復得，正猶如死而復生，在姚家的人自杭州返京之前，姚氏父女相處的那幾個月時光，加上父女之間的多次長談，更增深了父女的感情。他們的住宅免於搶劫，一切完整如初，大概是由於地點正好在東城中間，遭受蹂躪破壞最厲害的是城南和東南地區。下面埋藏商周銅器的棗樹已經死了。只有西山的別墅受到徹底的搶劫。北京受罪和恐怖的傳聞聽之不盡。木蘭看見燒焦的房子和坍塌的牆壁，以及前門城樓子火燎的跟槍擊的窟窿，真是怵目驚心。

木蘭的母親和家人在三月自杭州返抵北京時，木蘭在她們眼裏成了女英雄。她母親對她的看法全變了。現在不再叫錦兒給她穿衣裳、梳洗，陪著她玩兒，而是自己親自照顧她穿衣裳梳頭洗臉，讓她跟莫愁一同睡在自己的屋裏。珊瑚再三說在要命的那一天，悔不該把木蘭留在那輛轎車兒上弄出了那麼個大亂子。因此，比以前對木蘭更為體貼，更特別事事討她歡喜。大家央求她把她過去那一段生活經驗，說了再說。她說了那個「紅燈照」和義和團老八，還有她學會的那個英文歌。體仁只喜歡那個歌兒，很快就學會了。她又說從棗樹上摔下來，他們的私塾，還有到泰山遊歷的情形。最重要的事是關於曼娘的事，所以全家自姚大爺夫婦下至青霞、羅大還有幾個老媽子，都知道山東有個曼娘。莫愁聽姐姐說的事情，聽得又驚訝又興奮，露出她新長出的門牙，覺得木蘭這個姐姐真了不起。這樣一來，大家開始把木蘭看做家裏一個能獨立負責的成年女兒了，而體仁在家中的長子身分卻漸漸削弱。木蘭也開始照顧莫愁和小阿非。她到了十四歲，思想完全成熟，哥哥欺負她，她已經能夠忍受，這是女孩子基本教育的一部分。女孩子的態度應當是忍讓，是穩重，在生活上不要太貪求，要聽從男人享有較多的自由，由他荒唐胡鬧。

曾家在四月初返抵北京，此後兩家越來越熟，孩子們時常來往。過年過節都互相送禮，木蘭堅持曾家到他家藥鋪拿藥，絕不許給錢，曾家也就接受了。每年冬至，姚太太就給曾太太送上最好的人參，因為中國的藥鋪不只是賣藥，還賣各種補品，各種山珍海味，如同南洋的燕窩魚翅，雲南的火腿，廣東的虎骨酒，蘇州的醉蟹，這些都是和運藥材一路運來的，所以一年四季姚家經常向曾家送禮。不過送去禮品的盒子向來沒有空著回來過，因為曾家都按季節有回禮。兩家都是富有之家，這樣保持友誼自然也很舒服，也很容易。

一天，木蘭和她妹妹被邀請到曾家吃中飯，是由一個女僕陪著去的，女僕是趙媽。飯後被留住喝茶。趙媽的丈夫找她有事。她說五點鐘回去接。木蘭告訴她不必去接，她自己很熟悉回家的那條道路。從一條寬闊的大街上走，十五分鐘就可以到家，不會發生甚麼事情的。

在回家的路上，木蘭跟她妹妹看見一個亮把式賣藥的，在骯髒的哈德門大街人行道上練功夫。那個人光著膀子，他正要把一塊有四、五寸厚的沙石板用手掌切斷。

他切斷了石板，開始賣刀傷藥，也治跌打損傷。之後，他拿了一塊綠布，翻過又轉過去，給人群看，鋪在地上，然後從下面端出一碗熱氣騰騰的蝦仁兒麵。

那時候兒，上等人家的小姐沒有人陪伴，是不應當在街上拋頭露面的。但是木蘭才十四，她妹妹才十二，對於自由自在獨自遊蕩街頭這種偷偷兒的快樂，實在是無法抗拒。看完亮把式賣藥兼戲法兒的表演，心花怒放，又往前走去。看見一個賣糖葫蘆兒的，正是冬天剛上市，倆人不覺口中流涎，一人買了一支，每支只有五個蘸冰糖的山裏紅，買了就吃了，其快樂就如同小孩子一樣。再往前走有一個拉洋片的，也叫放西洋景的，裏面放大照片的有義和團，洋炮船，姐妹倆掏錢給了就坐下看，嘴裏還嚼著冰糖葫蘆兒呢。

正在看得全神貫注，木蘭覺得一隻手用力攥住她的胳膊。她手裏拿的糖葫蘆掉在地下，她回頭一看，原來是哥哥體仁。她沒來得及說話，她哥哥一巴掌打到她的臉上。

體仁問她：「你在這兒幹甚麼？」

木蘭怒道：「我們正回家去，你幹甚麼打人？」

體仁答道：「當然我應當打你。你們女孩子家簡直要成跑街的浪蕩娘們兒了。你一跑出了家門兒，就一點身分也不要了。」

「為甚麼你能出來？我們就不能出來？」

「你們是女孩子，這就夠了。你不高興，我就去說給媽聽聽。」

木蘭真惱了。她說：「去告訴媽媽。你也沒權利打我嘴巴。你沒有這份權利！我們父母現在還都活著呢！」為了自衛，木蘭又加上一句：「你做的甚麼事，我也會告訴爸爸。」

體仁走開了，姊妹二人又沒人管了。受了委屈，一肚子的氣，倆人找道兒走回家去。倆人越想越覺得不應該遭此無故的羞辱。最不能忍受的就是受體仁教訓，挨體仁的嘴巴，因為體仁就不規矩，他怎麼有資格教訓別人！

體仁是不是要把這件事告訴母親呢？她倆做的當然也不很對，不過也不能算甚麼大錯兒。她們並沒有太越出規矩。孩子們總是愛看「西洋景」。在家不是也吃糖嗎？

她倆決定等體仁先發動。吃晚飯時，體仁一言不發。木蘭威脅他說要把他做的事告訴父親，也許意思是把打她嘴巴的事告訴父親，也許並不止此，因為體仁還有別的事情也是不宜於讓父親知道的。體仁長那麼大，誰也不怕，只是怕他父親。所以他認為明智之舉就是一切不提為妙。

哥哥欺負她們這件小事，使她姊妹倆越發團結親密，而且讓她們倆不由得思索男人和女人的分別這件事。木蘭此後更喜歡聽父親談論「新時代的女子」這個題目，以及天足不裹腳，男女平等，現代教育等問題。此等異想天開的西洋觀念已經把中國弄得動盪不安了。

※※※

體仁不但驕縱得壞起來，實際上在家裏也漸漸失去他應有的地位。

體仁，事實上，也可以說是個「私生子」，因為是他母親結婚後五個月生下來的。他母親是杭州一家開扇子店家的女兒，這一家也算是正正當當的中產階級的商人。小姐與姚思安相遇時，姚思安已經三十歲，小姐是二十歲。兩人發生了關係之後，姚家老太爺知道了，堅持兒子必須娶對方小姐為妻，因為小姐是正派人家的女兒。雙方商談了一下，女方的條件是男的將來不許納妾，因為男女雙方家庭都怕把這件丟臉的事聲張出去，女方所提的條件也就不能太認真了。我們已經說過，姚思安早年荒唐放蕩，為所欲為，後來才痛改前非，不但如此，並且對生意事業一切看穿，潛心鑽研老莊之學。有一段時期，有個江湖術士答應傳授他點金術，他在那個騙子身上耗費了一筆巨額財產。姚太太雖然不識字，不得不開始查看賬目，收取租金，後來不久，就由她哥哥來經手管理那些業務了。

她嫁到一個富有之家，住在城裏寬大的房子，有男僕，有丫鬟，過去在家從沒用過這麼多人。一時真不慣於這麼奢侈。以前自己沒享受到的，現在她都教兒子恣情享受。但是她缺乏一個有教養的婦女的學問和氣質，她不知道富有之家的兒子應當怎樣教育。從孩子時期她就讓體仁在丫鬟圍繞擁簇之中長大，甚至於縱容兒子在她面前用巴掌打丫鬟。體仁也像好多私生子一樣，長得倒滿俊，細白的肉皮兒像父親，乖的時候兒

也聰明伶俐討人喜歡。父母居然允許他騎一匹烈馬在城裏滿街跑。平常這個孩子總以為自己了不起，不屑於遵守一般男孩子遵守的規矩，在朋友家吃飯，吃了一半兒竟會離開桌子，出去跟丫鬟瞎扯。他母親竟縱容得他心裏有他是姚家唯一的財產繼承人的想法，而且滿心以為他的一條命總值得普通人的十條命。他快到十五歲的時候兒，姚太太明白她的兒子是已經慣壞了，但是已經無法可想。

父親的態度卻完全不相同。他覺得體仁現在跟他年輕時候兒是一個樣兒。他知道自己年輕時是驕縱壞了，給自己招了許多麻煩。但是父親越是對兒子嚴厲，越是不容易見到兒子，因為兒子也就越躲著他。所以姚思安這個做父親的，已經弄得自己的兒子戰戰兢兢的不敢見他了。

他們逃拳匪的前幾個月，體仁用刀子傷了另一個男孩子的臉，傷口直到脖子上，受傷的孩子流血很多。他父親把他縛在院子裏的樹上，打了個半死才歇手。這使他越發怕他父親，越發恨他父親。打了之後，體仁在床上躺了十來天。姚太太在兒子面前對丈夫說：「我知道他也得受受教訓。可是他若是有個好歹兒，我還活著有甚麼意思，你叫我老來依靠誰呀？」

這麼一來，關於管教體仁，夫妻二人便成了南轅北轍。而父親就把兒子看做「孽種」，只好任其自然，要傾家蕩產也只好由他了。兩個辦法都不對，一是任其自然，二是嚴加管束，這樣，不是使他皮肉受苦，就是使他心情不樂。中國傳統的看法是這樣：恐懼對身體有害，人若是氣血不舒或是嚇破了膽子，會引起種種的毛病。後來不久，母親也就把她兒子看做「冤家」了。就像前輩子欠人家帳，這輩子人家來投生做這一家的兒子，要揮霍了這一家的財產，這個兒子自然是這家的「冤家」了。

因為實際情形如此，無可奈何，母親認為家中出此不肖之子，這是命。父親從哲學的盛衰之理上看，認為家中出此不肖之子，也是命。

木蘭的地位也被拉到兩個相反的方向，因為體仁的地位越來越不重要，由於她本身的優點，她就越來越受重視。

姚太太對女兒之嚴，正如她對兒子之寬。她對女兒嚴是給女兒傳統的教育，理當如此。在這方面她認為是講得通的。自己的女兒是生在富有之家，長在富有之家，可是她們不能在家過一輩子，不能永遠享受那份兒財產呀。他們要嫁到別的人家，貧富高低不一定呀。所以她們必須有女人主要的美德：節儉、勤勞、端莊、知禮、謙讓、服從、善理家事，以及育嬰、烹飪、剪裁縫紉等。

但是，在對待男女孩子之差別一事上，姚家比別的人家可相差太多。

木蘭和莫愁在八、九歲，就要學正坐，兩腿緊併在一起，而體仁在椅子上永遠不是正坐，而是把椅子弄斜，兩根椅子腿著地，自己則把兩隻腳放在桌子上。丫鬟寧可在四周圍閒著沒事做，木蘭妹妹必須自己洗內衣（當然要曬在不會有男客人看得見的隱密的地方兒），幫著在廚房做

事，發麵蒸饅頭蒸包子，趕麵烙餅，自己做鞋，裁衣裳，縫衣裳。她倆唯一不做的事，就是不用去舂米、推磨、磨麵，因為做這種事會把手掌弄粗的。她們必須學會女人在社會上的禮節風俗，諸如怎麼送禮，怎麼賞送禮的傭人，記各種節氣，各種不同應時的食物名稱，婚、喪、生日的禮節規矩，輩分高低，遠近許多父系母系方面親戚的稱呼，如舅父、姨父、伯父、叔父、舅母、姨母、姑母、伯母、嬸子、姐妹、姑表姐妹、堂姐妹、表兄弟、姑表兄弟、堂兄弟、外甥、外甥女、侄子、侄女，還有這些人的子女稱呼等。不過拿女人的聰明記這些複雜的名稱關係，是沒有困難的。木蘭十四歲時，在一家喪禮客廳裏，用眼睛一掃，就憑棺材後頭那些人的喪服記號兒特點，就看得出死人有多少兒子，多少女兒，多少兒媳婦，多少女婿。木蘭知道姑娘嫁後幾天回門，幾天之後新娘的弟弟到姐姐家去回拜，在回拜時甚麼時候婆家端上四碗甚麼菜，她都弄得清清楚楚。她知道新娘的弟弟只能把那些菜嚐嚐而已，不能大吃。這都是活學問，又有趣，又有用。

姚太太把家裏的事也漸漸跟木蘭商量，叫她用筆寫下來，比如說裝在箱子裏是哪些東西，好幫著記憶。孩子這樣就成了母親的大幫手，因為，比如說，上次五月節送哪一家甚麼禮，收到哪一家的甚麼禮，她就不必自己記了。

此外，木蘭已經開始學怎麼熬藥，開始由純粹經驗，漸漸進而懂了中藥的道理。她知道螃蟹跟柿子不能同吃，因為螃蟹是寒性兒，柿子是熱性兒。她憑藥的樣子和味道，就辨別得出是甚麼藥。中國家庭常用的藥跟對食物的關係，她已弄得很熟悉。

縱然如此，木蘭還是有幾種女人所沒有的本領：第一，她會吹口哨兒；第二，她會唱京戲；第三，她收集古董，而且能鑒賞。第一種本領是在山東時跟蓀亞學會，在北京練習成功的。另外兩種長處是她父親鼓勵培養的。

木蘭的母親總是把她父親看做一個腐敗或是破壞的力量。比如木蘭的母親發現女兒由山東回來後，開始吹口哨兒，她大為吃驚，因為她想那太不像女人了。可是父親說：「那有甚麼妨礙？吹口哨兒算不了甚麼大毛病。」她自己練習得吹好了，就在後花園兒教她妹妹吹，母親終歸不管了。錦兒也學著吹，因為身為丫鬟，總不敢在太太面前吹。

父親的腐敗勁兒在教女兒唱京戲上，真是表現得最明顯。想一想父親怎麼教女兒唱呢！音樂、跳舞、演戲完全是妓女，男女伶人的事，在儒家眼裏看來，即使不算越禮背德，也是下等人的事。可怪的是那些儒家夫子卻自己喜愛京戲。但是姚思安不喜歡儒家那一套。他是天馬行空思想自由的道家，他對正派的老傳統是不在乎的。雖然他已經戒酒戒賭，他仍然迷京戲。因為姚家，上自老爺，下至僕婢，沒有不愛京戲的。姚太太經常帶著珊瑚和孩子們去包廂看戲，丫鬟們隨同伺候，給太太倒茶，看守東西，裝水煙袋。這時太太和孩子們喝茶，嗑瓜子兒，聊閒天兒。

常常這樣聽戲，外行也就找喜愛的戲一段一段的學著唱，帶學很認真的神態。可是這種事普通只限於男人。而姚思安偏偏教女兒唱戲，好像故意跟太太作對，跟社會習俗對抗一樣。木蘭的父親的胸襟就是這樣豁達大度，他就是最先吸收新思想的那批人，那種新思想就漸漸改變了中國的舊社會。到十六歲，木蘭還常陪著父親去逛隆福寺廟會，搜求古董。

木蘭就這樣在智慧與知識的教育環境中長大。若是把父母對木蘭的影響劃分個界限的話，母親給了她世俗的智慧，父親給了她知識。莫愁隨後跟蹤而至，只是在智慧上進步大，在知識上進步小。

第六章　長舌婦恃恩行無狀　貧家女傾慕富家郎

曼娘的少女時代就像寒冬臘月盛放的梅花，生在蒼勁曲折的枝頭上，在冬末春初的寒冷中開放，無綠葉為陪襯，無其他鮮花為伴侶，命中注定幽峭隱退，孤芳自賞；在桃李及其他春花初開之時，她在蒼老挺硬的枝丫上已度過了夢幻的韶華。

她到曾家遇著木蘭作客的兩月時光，正如同一場幽美的夢。那時她正十四歲，她的母性的天性正如花初綻，大姐的天性含而初露，這兩種天性就全傾注在木蘭身上，因為曼娘從來沒有姐妹，也從來沒有跟別的女孩子同床睡眠，也沒有像一般女孩子那樣晚上在床上話說個沒完。她自然是怯生生的，跟男子在一起也不能感到輕鬆自然。在她十歲時，一個弟弟出生之前，她完全是孤獨一個人，而那個弟弟五歲時又因病夭亡，那是木蘭回到北京後的第二年。曼娘的叔叔沒有孩子，沒男沒女，收養了一個孩子。曼娘的祖父，就是曾家老太太的哥哥，把財產花光，窮困而死，留下兩個兒子，就是曼娘的父親和叔叔，由伯母幫助勉強過活。家就像樹一樣，有的繁盛，有的雖經人照顧，竟漸漸枯萎而死。孫家似乎是要漸漸凋謝，因為人丁不旺。

彷彿是天命難逃，曼娘的弟弟死後一年，在初春，她父親也相繼去世，這樣一來，如何延續孫家的後代，曾老太太可就煞費心思了。

曼娘於是成為唯一的繼承孫家祖宗香煙的骨肉。曾老太太很發愁，對曼娘也就特別好。

曾家曾經請曼娘跟她母親搬到曾家來，和曾老太太做伴兒。孫家有幾畝地，還有自己的一棟房子，再幫人做點兒針線活，母女度日，倒還容易。但是曾家宅第寬大，曾老太太只有一個老丫鬟李姨媽做伴兒，李姨媽衰老多病，已經是個神經衰弱乾枯萎縮的老太婆了。

曾老太太不肯跟兒子、媳婦孩子們到北京去。她當年也見過皇家的富貴榮華，現在兒子飛黃騰達，自己命好，感天謝地，於是篤信佛教，深信行善積福，不但為自己的來世，也是下蔭子孫。在泰安城西南山下的閻羅寶殿，她捐獻了四根前廊的柱子。她是廟裏和尚的大施主。因為當初和尚提議重建廟宇（這是和尚化緣一般的藉口），她立刻樂捐四根前廊柱子。柱子雕花兒是纏龍繞柱，那高高的浮雕，完全要符合數里之外曲阜孔廟的氣派。閻羅寶殿這個名字使她極為動心，她認為這樣會討陰曹地府閻王爺的歡心。大殿的下面是金橋、銀橋、傷心橋，人死之後往陰間去的路上，都要經過這三座橋。所以最好生前及早先熟悉這條路。

這樣，老祖母就堅持和李姨媽住在老家，兒子的一家住在北京。雖然晚輩都請求老太太跟他們一齊搬到北京去，曾太太，也跟一般的兒娘一

樣，私心暗喜婆婆不去，她一個人樂得在北京做一家之主。

曾太太更高興的是撇下李姨媽在家。因為在老太太的背後，全家連下至男女婢僕，都覺得李姨媽是個害人精。李姨媽的地位本不合情合理，但是偏偏又愛多事，惹人厭惡。她本是曾家行善救濟的人，但是不知道感恩圖報。她現在是五十歲光景，童年卻不尋常。嬰兒時，遇上太平軍之亂，跟隨父母由安慶逃到山東。她父親當曾老太太的父親的保鏢，曾經捨身救主。死了之後，曾老太太家由於感恩圖報，答應把這個孩子扶養長大。後來曾家這位老太太，當年還是千金小姐，等她嫁到曾家來時，當時李姨媽是個寡婦，就設法把她弄來一起住，幫著照顧兒子，就是現在的曾文璞。後來雖然再也用不著她，她已經在曾家成了人物，其地位在曾家人之下，在眾僕婢之上。

曾太太最初發現李姨媽遇事護著她丈夫，她只好對她的多事，隱忍不言，後來反倒比對自己婆婆忍讓得更多了。再後來，曾文璞越發官運亨通，李姨媽那副樣子就像曾家應當養她一輩子，因為曾文璞是由她扶養長大的。在曾文璞，則只好對她寬容，免得有人說他忘恩負義，再說，多養活一口人也養得起，所費不過九牛一毛而已。

一天一天過去，李姨媽越來越沒有甚麼事可做，反倒越來越需要僕人去伺候她。她常常以為自己受欺負，以為別人對她沒有敬意，為一丁點兒雞毛蒜皮的事，就埋怨僕人。曾太太只好說是僕人的不是，不然的話，李姨媽就鬧脾氣，說曾家現在用不著她了。老太太偏袒著她，因為要表示富有的士大夫之家對僕婢的寬厚，也護著她護慣了。在垂暮之年，老太太有她也好有個說話的人。李姨媽太愛說太平軍之亂和她父親當年的功勳，說個沒完，後來孩子們把太平軍和那些虎狼之將的故事，聽都聽煩了。

※※※

在曼娘的父親去世之時，曾老太太決定把曼娘和她長孫的訂婚鄭重其事的辦一下。她把平亞自北京召回泰安，因為按照她老人家的計劃，訂婚禮要很隆重，平亞回來一趟，訂婚禮就接在曼娘父親的葬禮之後舉行，平亞同時也參加曼娘父親的喪禮。

那年春天，平亞的教育程序完全弄亂了，因為中國的教育制度正在改變。義和團之失敗，也就是極保守派之失敗，同時也是開明的王公大臣當政之開端。滿漢通婚的禁令解除了，纏足的風俗禁止了，廢科舉，開學校，設大中小各級學校。經過考試及格的畢業生給予貢生、舉人、進士的學術頭銜。所研習的學科也改變了，文官考試時的八股文改成了時事政治論文。各處紛紛開辦學校，學校講授些甚麼課程，正在意見分歧，莫衷一是。曾文璞自己也拿不定主意，不知道讓兒子學習甚麼學科以便將來進入仕途。所以暫時讓兒子先回山東，他母親與他同行。

曾家老太太認為在葬禮之前讓曼娘母女在曾家守喪七七四十九天，最為

方便。所以在此四十九天一開始曼娘和她母親就搬入了曾家。老太太吩咐把東院兒撥給孫家母女住，也供暫時停靈之用。在停靈的大廳之前掛著兩個大油紙燈籠，上面各有一個大黑字「孫」，上面兩張白紙條兒交叉貼上，擋住了字的一部分，用以表示這是孫宅的喪事，並且是在孫宅舉行的意思。老太太指派幾個男僕和幾個女僕來幫忙，這樣使母女二人辦起事來便很容易了。這個喪禮，地方上人都知道是曾家的外親，地方官及士紳都來弔祭。老太太讓人在院子裏設下祭壇，請和尚唸經，超度亡魂。

在「雙七」這些日子，曼娘始終穿一身白孝服，夜裏她和母親在靈堂帳幕後面奪靈。最初，在黑夜裏，黑帳幕，棺材，那些蠟燭，她看來心中怕得顫抖，緊緊縮在母親身旁。在白天，她們得照顧和尚的飯食，親友的僕人送禮來時要賞腳力錢，以及其他一切一切的事情，所以她真是累得精疲力盡。可是她心裏實在悲傷，四十九天整個喪禮的氣氛，使她對父親的死亡感覺得倍加深切。

曾老太太經平亞的母親同意之後，做了一件不同流俗的事情。那時平亞頂多是個未婚夫，曼娘認真說，還不算過門。但是老太太一心要使這個內侄的喪禮之中有「女婿」參加。在「開弔」的那一天，許多客人來弔祭，一定得有一個男人接待客人。最要緊的是客人在靈前行禮的時候，棺材旁邊兒要有人還禮。夜裏，平亞看見母女二個已經十分疲勞，他提說他要代替守靈。

曼娘自然是千恩萬謝。有表親家幫忙，喪事可以辦得風光體面，真是存亡均感。再一個感激的理由是出喪之時，平亞要身穿女婿的孝，並且他已經代替她母女守靈，分擔了母女的沉痛不少。她再感激的理由是父親去世之後，寡母孤女，煢煢無依，家裏添了個男人，心中極感安慰。再一件令她感激的理由，是遵照祖母的意思，平亞不再叫她母親「舅母」，而改叫「媽媽」了。這是一件極不尋常的事，因為已經正式結過婚的女婿這樣叫起來還感覺不自然呢。還有再讓她感謝的，是平亞為人正派大方、年輕、英俊、斯文。所以這兩個人，男十八、女十六，都穿著白孝服，在「七七」居喪期間，每逢在早晨或在靈堂昏黃的燭光之中相遇時，曼娘的眼睛裏總是濕濕的，誰也不能說那是守喪中的眼淚，是感激的眼淚，是悲傷的眼淚，還是幸福快樂的眼淚。

尤其是曼娘聽見平亞叫她「妹妹」，或是她叫平亞「平哥」的時候兒，她的芳心萬分感動。因為她是曾家的表親，不是同姓一族，所以不能與曾家的女兒同排位次而叫「大姐」、「二姐」、「三姐」，叫曼妹也聽著不好，所以曼娘的母親就教平亞叫曼娘「妹妹」。

在此等情形之下，索性把這些顧忌拋在九霄雲外，這兩個年輕的表兄妹走親密一點兒也不妨。可是曾太太很嚴謹，曾經告誡兒子，不可不拘禮法。

曾太太說：「平兒，你天天看見你妹妹，她那麼有教養，我很喜歡她。

可是你若尊重你這位未來的妻子，就不能不守禮法。夫妻之間，要相敬如賓。」曾太太出身於讀書人家，像「相敬如賓」這種典故是掛在嘴邊兒上的。

結果是一對青年男女反倒越來越顯得疏遠，而實際上則傾慕日深。

※※※

有一次，平亞向曼娘表示親近，碰了曼娘的釘子。一天晚上，只有他們倆在供桌前面，曼娘的母親剛巧到廚房去了。他們倆又談到木蘭跟他那一段兒短短的私塾生活。平亞說他在北京見過木蘭，現在比以前長高了一點兒。他不明白為甚麼女人悲傷時會比高興時更美，並且他納悶兒為甚麼曼娘穿著白孝服會有一種幽靈般的美。他看來曼娘似乎像個觀音菩薩，那麼遙遠得可望而不可即。可是她的聲音卻聽來熟悉自然，又因為她那些日子哭得太多，以致說話有鼻音，那種聲音不是來自幽靈界，而是來自這個凡世人間的。

平亞說：「妹妹，自從我上次見你，這兩年你也長了。」

曼娘的眼睛躲避開平亞的目光。

平亞問：「為甚麼你對我這麼冷淡，對我這麼疏遠？」

曼娘的眼睛抬起來。這分明是心中不服。要說的話太多，不知從何說起。她停了一下才說：「平哥，不要冤枉我。你給亡父這麼盡心幫忙，母親跟我是終生難報的。」

平亞仍憤憤的說：「但是你對我太疏遠了。到了這個時候兒，你還是文質彬彬咬文嚼字兒的跟我說終身難忘。我做這一切，還不分明都是為了你？在我心裏，你家我家完全是一件事。為了你，我願穿三年孝，不要說是一百天了。你若是對我不那麼冷淡疏遠，對咱們倆不是都好嗎？」

曼娘的強硬在心裏軟下來，她只是微笑說：「咱們倆的好日子還有一輩子呢。」

曼娘的聲音笑貌暫時滿足了平亞的心，他向意中人表明了情愫，覺得自己是獲得了一位凌波仙子。

曼娘想藉著再談木蘭，好改變話題。她吐露了心中的機密，說她和木蘭是結拜的姐妹，於是進屋去把一個玉墜兒拿出來，說在山東她送給木蘭一個玉桃兒時，木蘭後來回贈她的。

她一邊兒往裏走一邊兒說：「閉上眼。我出來以前不許動。」

她出來時，走近平亞身旁，叫他睜開眼看她手裏的寶貝。那塊玉的光澤刻工美得出奇。

她說：「你說好看不好看？」

平亞說：「當然好看。不過你要看看木蘭收藏的那全部的玉雕小玩藝兒吧——小老虎兒、小象、小兔兒、小鴨子、小船兒、小塔、蠟燭、小寺院、小菩薩——我一輩子也沒見過那麼好的。」

平亞一接那塊玉，他乘機會就攥曼娘的手，曼娘很快把手縮回去，那塊玉差一點兒掉在地上。

曼娘羞得臉紅，斥責平亞道：「你怎麼這樣兒！」

平亞反駁說：「鬥蛐蛐兒的那一天，我的蛐蛐兒被咬死之後，你怎麼讓我攥你的手呢？」

曼娘說：「此一時，彼一時。」

「那有甚麼分別？」

「現在我長大了，不能再跟你手攥手了。」

「咱們倆不是你我是一體了嗎？」

曼娘往後稍退一點兒說：「平哥，天下甚麼事都有個規矩。不錯，我的整個身子也是你的，不過時候兒還沒到。不要急躁。還有一輩子呢。」

曼娘的話是教訓人的大道理。平亞覺得眼前是一個能教訓自己的小姐，而且話說得也不錯。後來，在早晨，在下午，在夜裏，不管是在山東還是在北京，平亞的耳邊兒都聽見有「還有一輩子呢」。這聲音好像是他四周飛舞的一個精靈說出來的。

「造物就是這樣戲弄人」，就憑少女的一句低聲細語，或細如柔荑的玉手的輕輕一按，就創造出人世一生的深情，而這種深情就引起重要的後果。有愛情有痛苦的一生是否不如無愛情無痛苦的一生，誰也不敢確言。在曼娘的情形上看來，我們倒易於相信有愛情與痛苦的一生，究竟是值得的。

※※※

又過了三夜，發生了一件事，使平亞和曼娘不得不再接近了一步。那是守喪的第三十五天，也就是「五七」，和尚們要唸經超度亡魂。請來唸經的和尚之中，有一個二十歲左右的，他的兩隻眼睛轉來轉去，曼娘看著就不順眼。在唸經時，他的眼睛應當閉著，兩手應當在胸前合十為禮，可是他不住偷看曼娘。這種舉動女孩子是立刻會注意到的，她把那個和尚的一雙賊眼，告訴了母親。

那天晚飯之後，李姨媽又大大的發作了一陣子。曾太太一直一個人準備那天晚上唸經的事，若有甚麼事，她一定去請示老太太。老太太喜歡這

樣大舉辦喪事，這可以破除她生活上的單調無聊，李姨媽覺得自己沒有甚麼重要事做，是受了冷落。那時她正在吃齋，她平常吃齋的日子很多。大概別人都已經吃完晚飯，她在地上摔了個跤，於是眼珠子亂轉，兩眼發直。尖聲號叫，用手撕亂了頭髮之後，就好像魔鬼附體一樣，說起話來。端著死去的孫先生的架子，拿著孫先生的腔調兒，她向老太太叫「大姑」。她喊叫道：「大姑，救救我！救救我！我滾到『火沙谷』裏了。熱死人哪！我快要憋得喘不過氣來了。救命啊！救命啊！」然後又向曾太太說：「表哥為甚麼不來參加我的喪禮呢？」

這麼一來，曼娘的母親號啕大哭起來，一邊兒哭一邊兒說：「哎呀！我的男人，你為甚麼把我們母女扔下不管了呢？」曾太太立刻想到在前面唸經的和尚，他們要在這裏整夜做法事呢。於是叫人去找他們來唸咒驅邪。她又勸曼娘的母親。老祖母這時深信她是向她死去的侄子的魂靈說話呢，就勸解鬼魂附體的李姨媽，說他們一定要多唸經文超度亡魂。問到曼娘的父親是不是看見了他那一年前死去的兒子。李姨媽回答道：「我向幾個小鬼打聽他，他們說地獄是個大地方兒，要憑面貌長相找人，那得用好多日子。那些小鬼都要錢，他需要錢賄賂他們。你們一定要多燒紙錢給他使用。」祖母問這個附體的鬼魂是不是口渴，於是端水給「他」喝，李姨媽接過去喝了。她的抽搐漸漸停止，躺在那裏昏迷過去，口中唸唸有詞，也漸漸停了。

曼娘和她母親平常都是在自己屋裏吃飯，可是今天晚上在祖母院子裏特別開了一席，她們過去吃飯，留下一個女僕看守靈堂。剛剛吃完，曼娘就離席回到自己的院子裏，那是在整個宅院的東南角兒上，所以一定要在黑暗中經過幾個走廊。走了一半兒，一個男僕追過她，說李姨媽原是有鬼附體，他到南屋去請和尚去。曼娘很害怕，真正發生的是甚麼事，她並不清楚，她還繼續往前走，一直走到通往東邊院子的圓月亮門兒。在門口兒，她看見幾個和尚向她走來。她猶疑了一下，心中想是否跟和尚們一塊兒回去，但是終於打定主意還是到靈堂守靈要緊。所以站在旁邊兒，讓和尚們過去。

從月亮門兒往南轉，再穿過遊廊，她到了轉兩個彎兒的地方，有一條有牆封閉約有四十尺長的小巷，隔斷了她與通到她住的院子的後門。在她那院子的後門口兒，她看見一個人影兒，正是那個年輕的和尚向外偷窺。她立刻把身子縮回去，藏在一個牆角兒，嚇得心裏怦怦的跳。那個和尚正幹甚麼？他要準備幹甚麼？她不敢再往前走，又不敢退回去，怕是他會追上去。她停住呼吸靜靜等了幾分鐘，又探頭兒看看，那個年輕的和尚還在那一頭兒偷看。又等了幾分鐘，她再望望，看不見他了。她心想那個和尚已經回去。趕緊走過那條短路回到自己屋裏去，應當是平安無事。但是剛走了那段窄巷子的一半兒，看見那個和尚從巷子的後入口兒向她猛衝過來。那個和尚也似乎出乎意料，會在那兒遇見她，立刻站住，兩個小賊眼冒出兇光，看來十分可怕。

曼娘大叫，向後跑去。她覺得和尚在後面追，她又不敢回頭看。在黑暗之中，她跑了又跑，跑得越快越害怕。

忽然她聽見一聲叫：「妹妹，甚麼事？」平亞正站在她面前，相距十尺遠。曼娘還來不及思索，已經撲到平亞的懷裏。

她喊道：「平哥，我怕！我怕！」

「怕甚麼？」

「那個年輕的賊禿驢！他沒在後頭追我嗎？」

平亞回頭看了看。

他說：「沒有人。妹妹，不用怕，有我呢。」平亞在無限柔情之下低下頭去，聲音溫和，聽了頗使女人安心。

曼娘的恐懼既已煙消雲散，這才想到自己剛才的行動。她怎麼樣投入了平亞的懷抱，自己全然不知。她覺得這樣是違背了禮法，羞愧難當，趕緊將身子離開。讓一個男人那麼緊緊摟著自己的身子那種親暱，跟允許男人吻自己又有甚麼不同呢？

但是平亞不放開她。「來，咱們倆在一起好了。我原來是耽心你媽不在你害怕；後來看見那個年輕和尚沒跟那幾個和尚一齊來，我就溜出來找你。」

他倆走到曼娘住的院子，平亞這時仍然拉著曼娘的手，曼娘也還激動未息，手仍然叫平亞拉著，曼娘認為身子已然叫平亞抱了，拉手還有甚麼大關係。這樣讓平亞拉著，曼娘也感到心中竊喜，即便她羞紅了臉，在黑暗中也沒人看見。於是倆人繼續向前走，曼娘把剛才看見的事向平亞說。

平亞說：「傻妹妹，你那麼容易吃驚，以後，我總是跟你在一起，一直一輩子。」曼娘又向平亞靠近了點兒，雖然心怦怦的跳，但是有一種美妙的感覺。

他們到了院子裏，一切如常，那個年輕的和尚顯然已經回到屋裏去。女僕鬆了口氣說：「您可來了。和尚都走了。我看見一個男人好幾次從窗子的花格子後面往屋裏偷看。」

不久，和尚們又回到靈堂裏，幾個僕人打著燈籠，曾太太和曼娘她媽也一起來的。和尚唸了唸咒，李姨媽就甦醒過來。她說她剛才說甚麼做甚麼，自己完全不知道，人把她送到床上休息。和尚們說那天晚上在靈前誦經要特別提早，於是靈堂裏多點了蠟燭，屋裏照得通明。和尚開始敲起了木魚，唸出令人昏昏欲睡的經聲，靈堂中一片喧囂。

曾太太在屋裏陪曼娘她母親，坐了一個多鐘頭。

曾太太說：「這『五七』三十五天已經平平安安的過去，這也是意想不

到的。家裏倒沒有甚麼重要事情，只是有意想不到的煩心的事。陰魂附體，一定大有原因，一定是要訴委屈。不是我說大話，在我給表親辦理這件喪事，是盡心盡力，沒有一點滴兒欠缺。若不是老太太慷慨大義，每一件事都不會辦得這麼好。由設供桌兒，請和尚唸經，到點香燒紙，守靈，連教平兒穿孝，沒有一件事辦得不妥當。我想表弟的魂靈沒有甚麼不滿意的。」她說這話，也就有點兒暗示李姨媽的陰魂附體不見得是真的。

曼娘的母親趕緊對曾家這一場喪事的一切幫忙，表示千恩萬謝。但是她為人慎重，對李姨媽的事，一字沒提。

平亞把那個年輕和尚的事告訴了母親。曼娘，她母親以及老媽子又都添上了她們的所聞所見。曾太太說：「這沒有甚麼難處。明天我告訴老方丈，找個藉口，教那個年輕和尚走就算了。」曼娘她媽覺得她說話真像個官宦之家的太太，很羨慕她那一副高雅貴尊，從容鎮定的樣子。在十一點左右曼娘和她母親離開之前，曾太太另外派了兩個僕人在靈堂門附近去守著。

那一夜，曼娘不能入睡。母親以為單是因為她心裏害怕，但是在曼娘心的深處，她覺得是感情的混亂，深沉，奇怪，不可以言喻。她並不是心中思想甚麼。她是以女人的天性覺醒時那種無思想的語言，在體味人生。人生，她覺得又奇妙，又可怕，又美麗，又可悲，而且這幾種性質是同時並存的。

在一個嚴格舊禮教中撫養長大的姑娘，叫男人一抱，那就一生非他莫屬了。按照孔門禮教來說，她已經不是白璧無瑕了。她的身體就像一張照相的底版，一旦顯露給某一個男人，就不能再屬於另外一個男人。這當然不能持此以論現代的小姐，和現代咖啡館中的女侍。但是曼娘是由孔門儒者的父親教養長大的，她懂得那套道理。所以她暗中靜悄悄地自言自語說：「平哥，我是你的人了。」

平亞與母親回到北京時，已經是春末。平亞在離泰安返抵北京之前，在「五七」那天晚上，因意外的緣故，得躍進一步與曼娘親近之後，在愛情上再無任何進展。因為曼娘又很矜持，很羞慚。這一對青年男女相見時，總是若即若離，似曾親密又似乎生疏。所以平亞是以不可得到的精神之美想曼娘，而愛伊人之心則熱情似火熊熊難滅。其實在他看來，曼娘也並非十全十美，也並非神聖非凡。曼娘也是一般的血肉之軀，羞怯而消瘦，曾一連咳嗽了十幾天。可是那樣反倒顯得更美。曼娘也很嫉妒，這上點兒他已經看出來。有時平亞談到北京的繁華熱鬧，談到宴會，節日，朋友們的往還，若是偶爾提到一個陌生女孩子的名字，曼娘就會問：「她是誰呀？」嘴唇立刻顫動，眼睛向他很銳利地望著，然後又望向遠處。她自己以為自己是個鄉下姑娘，是平亞的一個清貧的表妹而已。她相信平亞愛她，自己的教育也是可以配得上。可是她一想到平亞在北京遇到的，或是可能遇到的那衣著華麗的富家小姐，不由得自己打個寒噤。平亞在北京過的是富貴的社會生活，她自己偏偏還得在小鎮

上的家裏過清苦的日子，還是個鄉下姑娘。

自外面看來，她的確沒有甚麼可以責備平亞的。「七七」過完之後，平亞也參加了送殯，在靈的前頭走，穿的是正式的女婿的孝，白衣白帽子，因為平亞自己的父母還健在，他的白腰帶上有個紅花結。最使曼娘高興，最使她安心的是把靈牌安放在祖廟時，在靈牌的左邊兒，刻著「女曼娘及婿曾平亞同叩。」這樣安排是老太太的意思，這樣寫就使平亞的女婿地位合法有效。即使老太太死在他倆的婚禮之前，他倆的婚約也是沒問題的。

他倆之間的大障礙就是二人不能書信往還。曼娘心想總有時候兒老太太會讓她代筆往北京家中寫信，但是她卻絕不可以給平亞個人寫信。她代筆寫的信只是冷冰冰談正經事，不能涉及個人。他倆談過通信這件事，曼娘說她可以暗中教木蘭轉遞。她也說過平亞可以向父母請求讓曼娘到北京去和木蘭一同上學。但是這些辦法都沒有實現，她待在家裏，跟平亞一別兩年。她曾希望第二年春天平亞可以借回家掃墓的理由，返里一行，但是平亞的父母不贊成，說路途太遠，耽誤學業。那年夏天，桂姐帶著三歲的孩子單獨回到泰安一次。曼娘只能極力從桂姐口中打聽曾家幾個男孩子的情形，他們的朋友和新的丫鬟的名字，也只能如此而已。

第七章　平亞染疾良醫束手　曼娘探病曾府棲身

曼娘與平亞在泰安的瑣事這樣詳細敘述，也有其必要，因為在桂姐回京之後那年的春天，平亞忽然身染重病，曾家把曼娘接到北京與平亞完成了親事。

平亞，一般說來，算個健康正常的孩子，雖不是身材魁梧，以官宦之家的孩子論，還算可以，不健壯，可也沒有甚麼疾病。但是在青年時期因為相當用功，關在屋子裏的時候兒太多。孩子越是功課好，往往臉色越蒼白，身體越軟弱。那年的二月，平亞時時發燒，又像是流行性感冒。曼娘聽到這消息，知道對他清明節回泰安給岳父掃墓的希望，又粉碎了。

平亞回京兩年，曼娘大大的改變了。平亞在家待了兩個月，那段甜蜜的日子，只留給曼娘特別的寂寞，也變得越發沉靜。那段在默默之中似乎是冷淡的相愛，在她的芳心裏留下了愛與愁，所以她把愛與穿孝服不可思議的聯繫在一起。她做了幾身白孝服，常常替換，洗後燙得整整齊齊，而且開始喜愛這種孝服。她也愛聽唸佛經。她看門前別人家出殯，看得出神。在她心裏想，喪禮也就表示愛情。別人會以為她喪父之後，心裏憂傷，可是她母親知道，因為木蘭有信來告訴平亞的消息，或是北京有來信，她一定心情活潑興奮幾天，過後又恢復以前的孤獨沉默。她母親看出來，她一打開木蘭的來信，就雙頰紅暈，小小薄薄的嘴唇就顫動，表現出她那獨特的神情。李姨媽說曼娘跟平亞已經動了情，可是祖母不願承認自己在他倆婚前使他們倆太接近。老太太由曼娘的母親陪伴如今已經很習慣，所以曼娘母女到北京去住是辦不到的。曼娘別無他法，只有等三年居喪期滿之後到北京去出嫁，那時就十九歲了。現在是十八。

所以今年清明節，她在父親墳前哭得特別傷心，竟至著了涼。平亞病好的消息到時，她正生病在床，一聽到這個喜信兒，感冒很快就好了。

平亞吃了由治感冒常用的幾劑兔耳草熬的湯藥，發燒很快就痊癒了。在養病期間，他服用由甘草、阿膠、豆蔻配製的丸藥，很有效，把病治好了。但是元氣耗損太大。白天睏倦，四肢無力，這樣過了一個月，再一個半月之後，又去上學。

快到四月底的時候兒，他又病倒。陣陣打寒噤，陣陣頭疼，脖子發酸。父母以為流行性感冒又犯了，又給他兔耳草熬的湯藥吃。一個禮拜之後才請醫生。由於木蘭家的關係，他們認識了那位蔣太醫。他到了之後，按了按脈，沒說甚麼話，開了一服藥，裏面有桂皮、甘草、杏仁，好使病人出汗。

木蘭那時已經十四歲，看過幾本醫書，由他父親那位非常之士的鼓勵，跟那位御醫談論過多次，所以一到曾家聽說那個藥方兒，她立刻明白那是治傷寒初起的。她回家之後，立刻告訴了父母。

傷寒是醫生最怕的病。這個病在中國醫學上爭論得最多，以這種病為主題寫的醫書也最多，最不易瞭解，也是人懂得最少的一種非常複雜的病。這種病裏頭包括好多種其他的病在內，時而發燒，時而發冷，叫做「仲景傷寒」，現代稱之為腸炎。這種病先犯「三陽經」，再可能犯「一陰經」或同時「三陰經」。三陽經是營養系統，指的是小腸、大腸、胃的入口，膀胱、幽門；有時說「六陽經」，則包括膀胱、膽囊、胃肺、心、心外的薄膜與胰、腎、肝，都屬於陰經，司呼吸，循環，排除廢物之用。陰與陽則相關相輔，並非獨自發揮功能，並非互相排斥。營養系統陽經職司支持身體，發熱發力，而其他系統，也就是陰經，職司調和身體各部，分泌汗液，使全身靈活。腎與肝，尤其是胰臟是分泌重要液體，保持全身平衡的。

人身的疾病在初起之時，還局限於陽經之時，極須善加調養。不久之後，平亞覺得口與唇發乾，但並不口渴，眼花、耳鳴、胸口發悶。醫生告訴曾家大人平亞的病很嚴重，可是曾太太以為那病與心情也有關係，是青春常有的。心中怪老太太不該讓兒子和曼娘走的那麼親密。又過了半個月，燒仍不退，脈本來浮而不實，現在開始下沉，母親真嚇怕了。她立刻想到叫曼娘來。有兩個理由，第一，她以為平亞的病大體上是相思病，唯一可靠的治療法是見到，摸到，聽到他的意中人。第二，因為她相信沖喜，在病中給兒子完成花燭之喜。她想等一等，看看是不是需要走這一步。若是叫曼娘來京住在左近，如果需要總是方便的。醫生雖絕非一籌莫展，至少治傷寒也沒有十分把握，於是也贊成這個辦法。現代醫學稱之為混合心理治療。

母親問平亞願不願曼娘來北京看他，平亞說願意。

曾文璞於是往山東打電報。曾文璞那時在擔任舊有的官職之外，又兼任政府電報局副總監，那時正是袁世凱當權，是朝廷的一個權威人物。官居直隸總督，兼鐵路礦務督辦，電報局督辦，最主要的是新軍訓練處督辦，訓練新軍使用來福槍。曾文璞由於一位姓牛的同僚又是山東同鄉認識了袁世凱，袁世凱就給了他電報局副總監的職務。所以他往泰安家裏打了一封長電報，讓母親立刻叫曼娘母女急速來京，說平亞病重。

對曼娘，這封電報真是一個晴天霹靂，她心裏想她必須上京，毫無疑問。老太太與曼娘的母親兩人商量此事。老祖母低聲向曼娘的母親說，一定為了趕緊完婚，在病中沖喜，不然不會這樣分明要母女同去。可是曼娘的母親不能把這話告訴女兒，因為她不能說這種話。雖然坐船旅途還舒服，曼娘不在乎這個，她告訴母親要坐車坐轎，這樣一個禮拜，就可以到北京。老祖母聽到這個消息，也非常震驚，因為平亞是長孫，在家裏地位很重要。她說她想去，不過是幾天之後帶著李姨媽坐船去。先派一個男僕和一個女僕陪著曼娘母女去。另外，單派一個丫鬟叫小喜兒

的伺候曼娘，小喜兒原本叫四喜。

北京曾家接到母女起程的覆電，以為她們最快也要走十天。平亞那時已經病情危殆。已經顯出憔悴而衰弱，還是發高燒，脈搏微弱，偶爾嘔吐，四肢發冷，他說肚子裏寒痛，悶脹而虛軟。由種種病象上看，陽經「內陷」，已然侵入陰經。彷彿身體正在乾涸，咽喉乾，眼睛無神。這時醫生不再用肉桂、甘草等熱藥表內熱，而是用平和性的藥來溫暖陰經了，因為已然看出是一種陰寒，是分泌器官功能不調。於是服用乾薑、蔥白、豬膽等熬成的湯藥。但是病人情況越來越壞，於是開始服用猛藥，裏面有大黃、硭硝等。

大家等曼娘到來等得十分焦急，她來後第一次與身染重病的平亞相見必須慎重安排。大家都對她寄予很重的希望，因為她可以說是病人的醫生，願她能起死回生，也是病人的救星。平亞幾次問他母親曼娘是不是要來，甚麼時候兒才到京。有時他發高燒，神智不清，他嘴裏喃喃的叫曼娘。有一次，桂姐單獨照顧他，聽見他清清楚楚說：「妹妹，你為甚麼跑走呢？」還有：「我們還有一輩子的日子過呢。」她覺得這種話傳到別人耳朵裏頭不好聽，偷偷兒的告訴曾太太，太太越相信曼娘一來，兒子的病就會大有起色。

可是還有一個問題使曾太太、桂姐和曾先生大為不安。那就是他們決定催曼娘來京時，平亞的病已經越來越重，原來打算沖喜的想法和現在情勢已經不同。現在又該想到曼娘。病若不太重，自然還不難。現在平亞的病已經吉凶難卜，再叫曼娘嫁過來沖喜，對曼娘實在是太說不過去。曾太太說：「兒子已經病得這麼重，我怎麼開口向曼娘說呢？」她一心盼望曼娘一到，兩人一見面，兒子的病就會好轉。可是不成婚沖喜，單憑一見面兒，未免所望過奢，而沖喜已經是最後的一個辦法，因為醫生已經是人事已盡，束手無策。曾太太自然可以把沖喜的想法委婉的暗示一下兒，萬一曼娘的母親能自行提到，就不致那麼難為情了。她心想，按理曼娘的母親一定會想得到，因為在這種情形之下，沖喜的事是顯而易見的，不然曾家也不會特別請曼娘的母親一同來北京。曼娘已經和平亞正式訂婚，要再改嫁別人是不可想像的。可是曼娘和她母親會願意嗎？因為沖喜，雖然也常常有，若不得到對方家庭同意，自然不能辦。在一切的婚姻上都是如此，現在對將來的新娘曼娘，更需要取得同意。

一個小姐嫁給一個病勢垂危的人，甚至可以說嫁給一個即將嚥氣的男人，要純然出乎自願，不是金錢可以買到的。雖然希望或是假定他病還會好，可也許一病不起。守寡一事在中國禮教上看得那麼鄭重，當然不可以輕易決定而冒昧一試。甚至於普通的真正守寡，最嚴格的家庭還不能勉強。而現在這種性質的守寡，當然更加倍受人敬重，視為非常之舉。丈夫死後不嫁，謂之「守節」，未「過門」而終生不嫁謂之「守貞」，也叫「守望門寡」。若非完全出於本意，天下沒有一種力量能勉強女人守節，或是守貞，因為那等於立誓進修道院，入尼姑庵了此一生，純粹是個人自己的事。

曼娘也許會以處女之身，向愛情的神壇上鄭重獻祭，就猶如好多姑娘，因情郎死亡，自願終身不嫁，堅拒一切的求婚一樣。曼娘的今日，未嘗不會如此吧。

※※※

五月二十二下午，在黃塵漫漫之中，曼娘母女到達了北京。所謂黃塵漫漫就是說，在大地表面平靜如常，可是在整個天空高處，卻黃塵滾滾，不見邊際。太陽隱約可見，如一個灰白圓盤，這時令人感覺全城異狀，寂靜安寧，好像朦朧黃昏，提早降臨，特別漫長，迢迢無盡。

曼娘心情激動，因為現在來到她夢想的北京城，就要到平亞的家了。她還不知平亞病情多麼嚴重，恨不得一步就踏入曾家大門才好。她注視著街道，尤其是看滿漢婦女衣著服飾之各自不同的樣子。她母親，丫鬟小喜兒，以及女僕，無不心情激動，因為除那個男僕之外，她們沒有一個人曾經來過京城。

曼娘心裏也想著木蘭，木蘭一定知道她要來了。過了四年之後，木蘭現在是甚麼樣子？她心中很納悶兒。她又想到自己處境的尷尬；若是個小女孩，自然可以住在曾家，可是現在自己是個玉立亭亭的大姑娘，曾家的男孩子也多少快成年了，即便是小蓀亞也十五歲，她怎麼和他們相見，怎麼跟他們說話呢？

她心裏正在沉思這些事，車已經拉近一所大宅第的門前。白牆有一百尺長，門口是高台階，有二十五尺寬，左右兩邊兒的牆成八字狀接著大門，門是朱紅，上有金釘點綴。門的頂上有一個黑漆匾額，刻著一尺高的金字「和氣致祥」。門旁有個白地撒金的長牌子，上寫「電報局副總監曾公館」九個鮮綠的字。門口兒高台階前面擺著兩個做張嘴獰笑的石獅子。大門前的橫路正對大門那一段，向後展寬，後面端立一段綠色的影壁牆。這樣門前寬敞，供停放車輛之用，曼娘在山東從來沒有見過這種氣派。

曾家已然充分準備接待她們，但沒料到來得這麼快。所以門房一回稟她們到了，全家立刻亂做一團兒。經亞與蓀亞上學去了，曾先生曾太太和桂姐所生的兩個女兒，以及男女僕人都到大門迎接，留下桂姐照料生病的兒子。

平亞正在打瞌睡，桂姐不敢離開，她聽見外面女人的說話聲，僕人的高叫聲。過了一會兒，她女兒愛蓮跑進來說曼娘多麼漂亮，她長大了，穿的甚麼衣裳。桂姐把手指頭放到自己嘴前叫孩子住口，不要吵鬧。但是一聽到曼娘的名字，平亞睜開了眼說：「她來了嗎？」桂姐趕緊走到他身邊兒輕輕的說：「平兒，曼娘來了。你很高興，是不是？」平亞高燒未退，有氣無力的微微一笑，閉上眼睛，然後又睜開說：「她真來了，你沒說瞎話吧？為甚麼她不進來看我呢？」

桂姐說：「你別急。她們剛到。她還穿著孝，不能那樣進病房來看

你。」

「她們在路上走了幾天？好像好久了呢。」

「才走了七天。心裏別亂想這些事。她們算來得很快了。你在病中，你不知道。」

平亞說：「我的病能好嗎？」二十歲身染重病的青年人說話像個孩子。

「當然能好。你先心裏靜一靜，歇一歇兒，等紫丁香開花兒的時候兒，我帶你和曼娘去逛什剎海。你說好不好？」

她拿溫著的熱湯給平亞喝了點兒，叫一個僕人看著他，自己出去看曼娘和她媽。

曾公館宅第寬大，有四層院子深，在正院兒的東側，有一條榆樹交蔭的狹長小徑，還有若干紆迴曲折供散步的走廊通往正院兒西邊的幽深的庭院。平亞已經搬到最深的西側後院兒，有一道牆把父母居住的後中院兒隔開。他的屋子向著一個三十尺寬的院子，有假山，有魚池，大花盆裏種著石榴樹。他搬到這個院子來就因為這裏極其幽靜，再者，若有個不幸，也省得正廳大院子以後會令人有點忌諱。桂姐若到曼娘母女跟曾氏夫婦正在說話的第三個客廳，必須從後院穿過一個六角形的門。

因為穿重孝的日子已滿，曼娘現在穿著藍褂子，綠褲子，她編起來的頭髮上戴著一個黑髻兒，上面有一朵黑花兒。她本來並不高，自從桂姐去年見過她之後，她似乎又長了不少。她們正說來時旅途中的事和平亞的病，不過曾太太還沒敢說平亞真正的病況。曼娘母女一看見桂姐帶著愛蓮走進屋，她倆立刻離座站起來，桂姐道了個萬福，向母女問好。

桂姐道歉說：「孫伯母，您別怪罪，我來晚了。」母親稱呼親戚往往隨著孩子的輩分稱呼，這是一般的習慣，所以桂姐也稱曼娘的母親為伯母。「一路一定很辛苦。我剛才陪著平兒了。愛蓮進去說您兩位到了，他正好睡醒。他問你們，又問曼娘為甚麼還沒去看他。」

曼娘聽了，臉上微微含羞發紅，她母親回答說：「告訴他安心養病。我們現在還穿孝，得沐浴更衣之後才能去看他。」

聽了這話，曾太太心裏又想到怎樣安排曼娘見平亞才妥當呢。

於是她說：「一點兒不錯。這次可真麻煩你們母女二人，實在是沒有辦法。我們以為這病是心病。因為平亞已經長大，他和曼娘在一起待慣了，也許他們倆一見面兒，心裏一高興，病會好得快。在吃午飯時，我還和桂姐說你們這次來北京的事，心想你們起身的時辰一定已經選定了。按黃曆上看，今天傍晚七點到九點是個吉辰。我說嫂子，就在今天傍晚您洗澡歇息之後，可以先進去看看他。您一定累了。我先帶您到您住的屋子去吧。」

曾太太的話暗示她對曼娘去看平亞，是比她母親去看更重要，但是她仍然對做母親的禮貌周到，因為若按平常，她把這件事交給桂姐辦，叫桂姐帶去也就夠了。曼娘的母親謙謝說不敢勞駕，可是曾太太一定要自己陪她們母女過去。這因為是她覺得有好多話要告訴她們母女，不過這時候兒她還沒想清楚要說甚麼話。於是她叫桂姐還是回去看著平亞，這時曼娘母女向曾先生和桂姐暫時告別。

她們的行李已經送到靜心齋，這是在正院大廳西面的一個跨院兒，在西邊有個旁門兒通到平亞的院子。這所大宅第所有的院子，設計建造得都是各成格局，但家人住在一起又很方便。每個院子都幽靜、嚴謹，看著絕沒有跟別的院子接連的感覺。曼娘穿過花格子的走廊和小門兒之後，她覺得自己再也走不出來了。

她們母女住的房子有三間屋子的小院子，房子向南，東邊有個走廊通到僕人住的屋子。靠著白色的南邊圍牆，有一叢清瘦疏落的竹子，和竹子相伴的是立在一旁的一塊又高又瘦玲瓏剔透的石頭，灰藍色，八尺左右高。這個地方真是具有素淡質樸，高雅幽隱的靈淑之氣。但是這個院落設計得仍然十分敞亮，白天晴空在望，夜晚月升之時，得見明月，毫無阻礙閉塞之弊。

靠西邊是曾氏宗祠，是在一片空地上，有的地方水果樹的枝丫都長得荒野了，還有一個舊亭子，幾堆瓦礫，守宗後面是一個院子，現在平亞住著。

這是這所大宅第之中最精緻的幾個院子之一，頗為適於另一家居住，因為和正廳不接連，給書生做書齋，或給名妓做青樓，真使人羨慕之至。這個所在適於遺世退隱，寄興於所好，或讀書撰述，或陶性怡情，在此可以完全忘記紅塵的擾嚷煩囂。

曾太太對她們母女待以非常之禮。她親自察看屋子，檢看被褥，看食櫥碗櫃，看梳妝台，親自帶著小喜兒與女僕到廚房裏去。不久端上龍眼茶，杏仁湯。曾太太又告訴她們等一下再吃麵，做下午的點心。

一個僕人拿進來一對新椅墊子、一個新痰盂、一個白銅水煙袋，小桌兒上鋪著白新繡花桌布。曾太太責怪僕人說：「為甚麼不早把各種東西準備好，到現在才忙亂？」她知道客人是比曾家預料的到得早幾天，所以這並不是僕人的過錯。她說這話也是表示對客人特別的敬意。

她又說：「您若缺甚麼東西，就叫小喜兒過去向桂姐要。」

曼娘的母親回答說：「這次來北京慌慌張張，也沒能從家鄉帶點兒像樣兒的東西，反倒蒙您這麼慇勤招待。這屋子就是神仙住也夠好的。但願有福氣就好了。」

曾太太回答說：「當然！當然！我們還怕請您請不來呢。我想我們今年是交厄運。自從春天，家裏就不順遂。不是這個病，就是那個病。但願

借您母女二人大駕光臨，我們的運氣能夠好轉。平兒差不多病了一個月了，總不見好。」

曼娘的母親問：「他現在怎麼樣？」

曾太太說：「一個年輕人的身子，怎麼能經得起肚子裏的火煎熬這麼多日子呢？」一邊兒說，一邊兒想到應當把孩子的病情先給曼娘母親的心理上做個準備，於是又接下去說：「他大便秘結，小便頻繁，說肚子寒痛，膨悶脹飽，四肢發冷，軟弱無力。昨天給他換內衣，我看見他的肩胛骨都高伸出來了。病初起的時候兒，沒請醫生看，真是千錯萬錯。那時候兒竟會以為是感受風寒！現在醫生開的藥是十全大補湯。醫生說這種藥是克制實火，您知道，這跟虛火是不一樣的。這藥裏用硝石，若不是血裏有毒，是不會用硝石的。可是我一直想這麼個年輕輕兒的身子，能抗得住多少硝石呢？每種病都是因為在內元氣不調，在外感受寒熱而起，就跟草木一樣：根強，枝葉就茂盛；根出了毛病，枝葉就枯萎。因為別無辦法，平亞的父親和我心想你們來了，他心裏一定高興，他那元氣的泉源自然就開了。這是我們為甚麼請您母女兩位來北京的意思。我這個可憐的孩子——」曾太太說著哭起來。

曼娘的母親說：「您請放寬心。這麼個好孩子不會年輕輕兒的有甚麼好哇歹兒的。我們要盡人力，但願菩薩保祐。我們母女二人是願盡全力讓他早日復元的。」

曾太太帶著眼淚說：「你們母女若能救我這個兒子一條命，就是我們曾家的大恩人了。」

說到這個節骨眼兒，她悲悲切切轉向曼娘說：「曼娘小姐，求求你救我兒子的命。」

曾太太說話，已經不再是一位表伯母，完全沒有未來的婆婆那副權威的樣子，而是可憐的母親為生病的兒子向一位可能的救星懇求了。

聽到這樣敘述平亞的病況，曼娘的心尖兒感到一陣劇痛，淚如湧泉，像斷線兒的珍珠自臉上滾下來，只是不敢放聲大哭而已。等聽到曾太太說「求求她」，她再無法忍耐，走到另一間屋裏，躺在床上去抽抽噎噎的哭。

曾太太聽見那間屋裏嚶嚶啜泣之聲，立刻又精神貫注。

勉強抑制住自己，她說：「天老爺若有眼，他應當保祐這一對好孩子，讓他們完成婚配才是。」說到這兒，實在不能再往下說了。自己覺得彷彿像曼娘的母親一樣，走進那間屋子，坐在床邊兒，想辦法安慰曼娘。曼娘坐起來，覺得很羞慚，又趴在曾太太的懷裏低聲哭泣。

這樣，這位太太和這位姑娘，就達到了一項默契。

※※※

那時，桂姐的丫鬟香薇已經在門簾外站了半天，不敢進去。等曾太太抬頭看，看見珠簾外面她的影子，向她叫：「是不是香薇？進來。你要幹甚麼？」曼娘很難為情，身子轉過去，低著頭，一聲不響。

香薇回答說：「媽派我來問孫太太現在吃麵呢？還是等一等？現在要，立刻就端來。」

孫太太說：「我們還不餓。」這時她已經隨著曾太太到這間屋裏來了。

曾太太又問曼娘的母親，但是曼娘的母親說心情不好，這時候兒不想吃東西。曾太太向丫鬟說：「回去說，現在還不要。一個鐘頭以後，她們歇一會兒再端來。」然後又轉向孫太太說：「你們剛來，我不應當把心煩的事打擾你們，我該走了。」

孫太太說等她一洗完臉，換了衣裳，把頭上的黑結子拿下來，立刻去看平亞。至於她的孝服，已經沒有甚麼關係，因為兩年已過，第三年孝是穿黑的。半個鐘頭以後，會有個丫鬟過來帶她去。

曾太太說：「您應當勸勸曼兒，叫她鎮靜一下兒。」曼兒這樣親密的稱呼，她不知不覺，連事前想都沒想，就脫口而出。她又說：「她應當好好兒歇一歇。今天晚上她去看平兒的時候兒，您給她稍微打扮打扮。那樣平兒看見更高興。」

香薇要陪著曾太太回去。曾太太住的房子並不太遠，但是順著牆有走廊，設計的時候兒是要儘量建造成迷宮的樣子，蜿蜒曲折，高低起伏之處甚多，閒來無事之時，徘徊漫步固然很好，有事時要急忙走過，就嫌不方便。主僕二人一同到桂姐的屋裏。曾先生正在裏間兒小睡，桂姐走出來告訴曾太太平亞的病情。她說：「他醒來之後，就沒再睡，一再問曼娘為甚麼還不來。」

曾太太說：「我從來沒見過一對年輕男女相親相愛如此之深。曼娘已經哭得像個淚人兒一樣了。」

桂姐問：「您提到沖喜的事了嗎？」

「她倆剛來，我還不能說，不知道她媽願不願意。」

桂姐說：「可是不管怎麼樣，他們倆的命已經連結起來，密不可分了。有誰能解得開老天爺紅線牽定的姻緣呢？我去跟曼娘說；她若願意，她媽就不會反對。自從我去年回山東，一直跟曼娘很要好，她的心事會告訴我的。女孩子家提到婚事，當然會害羞的。」

曾太太說：「這倒是個好主意。等一下兒她媽來看平亞。那時候兒你可以一個人兒去跟曼娘說。」

曾太太於是進去看平亞，要在那兒等著曼娘的母親來。她由桂姐房裏出來，碰見兒子經亞和蓀亞，剛剛下學，都很興奮，要去看表姐，但是母親告訴他們說曼娘正在歇息，要等她叫，他倆再去。

在屋裏，香薇向桂姐說她看見的情形，吃吃地傻笑。她說：「我看見婆婆跟兒媳婦兒倆人，哭成了一團兒。」

桂姐很關心，問她：「曼娘哭得很厲害嗎？」

香薇說：「我怎麼能看得見她。我一進去，她就背過臉去。」

※※※

自從來到北京，現在是第一次曼娘和她母親倆人在一塊兒。在一種劇烈的哀愁之下，曼娘在屋裏走來走去。這個地方兒，那麼清靜，叫人覺得賓至如歸，那麼舒服，又那麼熟悉。一個大金魚缸，直徑有四尺，裏面養著金魚，立在庭院裏。看見丫鬟打扮得那麼美，她都會覺得侷促不安；門房兒都比當年她父親穿得好。

大床是雕花兒的黑硬木做的，四根支帳幔的床柱兒上有黑棕兩色的花紋，帳子是淡綠的羅紗，鍍金的帳鉤兒樣子很精巧。床頂由三部分構成，在絲綢上有三個顏色的畫。中間是荷葉荷花鴛鴦戲水；右邊是幾隻燕子在富麗嬌艷的牡丹花上飛翔，左邊是杜鵑鳴春。她聞到一種異香，從帳子裏的前面兩個床柱兒上掛著的香囊裏發出來，裏面裝有麝香。她坐在床上，看見褥子上有自己濕濕的淚痕，不由覺得羞慚。

這是西房，房子向南伸展，南邊接著西院，下午向晚，溫柔的陽光由窗紙和密集的貝殼窗台上穿射進來。那天下午，好像在異地他鄉度一個漫長無已的黃昏。靠近窗子放著一個紅木桌子，桌子上有一個多年的舊竹子筆筒，經過了漫長的歲月，都已變成了棕紅色。南牆上有一個書架子，西牆上掛著草書對聯。這間屋子顯然以前是一個書房。

整間屋子都引起她的想像。坐在床上，她看見西南角兒書架子一旁，有一座細瓷的觀音像，大概有兩尺高，雪白的瓷，精緻高雅的圖形。臉上浮現出仁慈安詳的微笑，從容鎮定，寧靜的心境，絕不為紅塵的擾攘繁華所動。每個女人都知道觀音菩薩的全名是「大慈大悲救苦救難觀世音菩薩」。曼娘不知不覺走到觀世音菩薩像前面，立在那兒，以虔誠之心默默禱告。這是女孩子在孤立無援無可奈何之下，來皈依一個大慈大悲的神靈，祈求對隱而未現的神秘，對尚未出現的命運得到玄秘的啟示。

曼娘的母親對她這個獨生女兒的緘默陰沉的樣子已經習以為常，所以由她去而不去管她，自己洗臉換衣裳，等著小喜兒回來幫她打開箱子找東西。小喜兒是個胖胖的鄉下蠢丫頭，斷了個門牙，自從來到這個大公館，一直是慌慌張張的。現在她是奉命去拿個新笤帚，借一個錘子，過了二十分鐘才回來。她回來時，孫太太問她：「你到哪兒去了？有這麼多事情要做呢。」

小喜兒說：「我從來沒見過像這樣兒的房子。我走迷糊了，走到前面大門那兒，也不知怎麼走的。門房兒問我要甚麼，我告訴他我要到後面廚房去，惹得他哈哈大笑。後來他告訴我一直往裏走，在第三個院子往右轉。可是回來的時候兒，我又繞了半天才找回來。」

孫太太說：「現在咱們是在北京城，在一個有花園兒的大公館裏頭，你說話要小心。有人問你話，要想想再開口，不要多說話。話要說一半兒，嚥下去一半兒。要知道，不像在鄉下了。睜眼看別人，跟人家學禮貌，學規矩。」

孫太太叫曼娘來梳洗，曼娘進來梳洗，用的是洋香皂，她若以前不到泰安曾家住，她還不知道怎麼用呢。

在平亞屋裏伺候的一個丫鬟名叫雪花，由側門兒進來，沒有一直進入房去，而是先到東邊的下人屋裏，說孫太太一準備好，她就帶她去看平亞。小喜兒進屋來回稟，孫太太立刻說：「你看，這就是規矩禮貌。你若到別的院子去，也別一直去見太太或是少爺小姐，要先向丫鬟去說才是。」

孫太太叫雪花進屋去，雪花進去說：「太太問您好，說您準備好了，我就帶您過去。」

孫太太過去了，曼娘又孤獨一個人兒。不久，僕人端來了一碗雞絲麵，說她母親在那邊兒吃。曼娘還多少有點兒頭暈，兩腿一路坐車太久還有些酸痛。吃了一碗熱湯麵，覺得暖和了，進到西屋在床上躺下。

她覺得有點兒異乎尋常的睏倦，剛一閉上眼就看見一座荒廢的古廟，在一片雪地上。她自己在雪地上走，大大的雪片還紛紛揚揚的下。她自己不由得納悶兒，而同伴又哪兒去了呢？她看了看廟門上的匾，原來是一家的宗祠，匾額太舊，看不出字跡。她邁步進去，見裏頭完全荒廢冷落。天已黃昏，她又冷又怕，心想也許能點一堆火烤一烤。在地下只找到點兒稻草。她正不知如何是好，忽聽見外面有人叫。回身一望，見一個女孩子，身穿黑衣裳，提著一籃子炭，微笑說道：「曼娘，你看，你看我給你送甚麼來了。」那個女孩子長得像木蘭，只記得是似乎多年沒見了。黑衣姑娘走進來，她正自己說：「哪兒有火柴呀？」黑衣姑娘似乎明白她的心意，於是說：「你看，那盞萬年燈上不是有火嗎？」她抬頭一望，果然看見掛在神桌上的油燈。她們倆都拿了點兒稻草到油燈上去點，於是點起很好的一堆火。她倆走到裏間，看見幾個棺材停在狹長的走廊下，她怕起來。忽然一個穿白衣裳的女人站在走廊的那一端，臉生得很俊，因為很像觀音菩薩。那個女人向她叫：「曼娘，過來。」曼娘仍然害怕，不敢穿過走廊過去，不過她很想去近走看看那個女人慈祥的臉。她要黑衣女郎陪她過去，可是黑衣女郎說：「不，我不去，我要站在這兒，好讓這火一直著，不要滅，我會等著你回來。」好像有一股奇異的力量，吸引她走過邊上停滿棺材的走廊。道很黑，她猶豫不決。這時像觀音大士的女人仍然向她微笑，向她喊別怕，說過去之後，她會

帶她去看她的宮殿。曼娘向前走。在走廊的盡頭有一條深溝，只有一塊棺材蓋橫擺在上面當做橋，而白衣大士卻在溝的那一邊兒。她向白衣大士說：「我過不去。」「你能過來，你一定要過來。」那個棺材蓋只有一尺半寬，而且向下扣著，而她又是裹的小腳兒。對這種不能做的事，她當然無可奈何。那邊又有聲音：「你能過來，你一定要過來。」事情似乎不可信，她居然邁步走過了那座橋。看哪！她到了玉樹瓊花的仙島，還有雕繪的棟樑，金黃的殿頂，朱樓寶塔，崎嶇婉轉雕花格子的走廊。她身後那荒涼的古廟已然不見，這座神仙宮殿的四周是白茫茫一片雪地；她發現自己身上穿著白孝，而白得那麼美。銀樹上懸著冰墜兒，整個氣氛是清瘦而稀奇。那個女人說：「你看這些個。」她走向那個女人越近，她自己越像是個觀世音菩薩。她們走過大埋石台，進入一座宮殿。她知道那是「永明宮」，大殿中有童男童女提著花籃兒，別的人在神桌上燒香。那些童男童女彼此說話，一起生活，全無一點兒羞態。那些人當中有一個穿綠衣裳的，走上前來向她打招呼，說又看見她回來，真是高興。她忽然想到自己以前也曾在此地，而這個宮殿果然似乎很熟悉。於是自己也完全失去了羞慚的感覺，跟男孩子說話，一起過從，完全輕鬆自然。綠衣女郎問她：「跟你降落凡塵的那個同伴兒現在在哪兒？」曼娘心中納悶，想不起來那個同伴兒是誰。綠衣女郎說：「你們倆離此而去，都是你們的過錯。」現在曼娘想起來了。她以前也是果園裏的一個仙女，起凡心愛上了一個青年園丁，那是不應當的。於是兩個人被貶謫出去，去嚐愛的甜蜜，也去受痛苦折磨。她現在明白了為甚麼要比她的同伴兒受的苦難更多更大。

那個白衣女人現在走來把她領去，說她的朋友大概等著她呢。她們走到大門口兒，那位像觀音大士的女人用手指輕輕的一推她，她似乎自高處向低處落下來，忽聽見身畔有人呼喚：「曼娘，醒一醒！」她向四周一望，自己仍然置身於荒涼的古廟之中，黑衣女郎還在那兒照顧那堆火，她自己還躺在地上睡意未足呢。

曼娘問：「我現在身在何處？」

「你一直就在這兒。你一定做夢了。你已經睡了半點鐘。你看這火，都快滅了。」

曼娘一看那火，火是真正的火，她認為自己一定做夢了。

「我夢見在一個極美的怪地方。走過了旁邊停著棺材的狹長走廊，走了一塊棺材蓋做的獨木橋，你並沒跟我一齊去。」

黑衣女郎問：「甚麼走廊？」

曼娘回答說：「在那兒呢！」起身就去找。

「你剛才做夢了。沒有甚麼走廊——這兒就是這麼一個院子。」

「不會。是你剛才做夢吧。我要去找。」

黑衣女郎把她拉回來，向她說：「簡直糊塗！做了一個傻夢，還這麼大驚小怪的。我們在這兒，外面還下雪呢。」

那個女郎更用力拉住她時，她又聽見：「曼娘！你做夢呢。」她一睜眼，看見桂姐站在她旁邊兒，在曾家的臥室之中，拉著她的袖子向她微笑。

桂姐說：「你一定太累了。」

曼娘坐起來，迷離恍惚。她問：「你甚麼時候兒來的？是不是我讓你等了很久？」

桂姐微笑回答說：「不很久。」她坐在曼娘身旁，拉緊她的胳膊。

曼娘說：「不要拉得這麼用力，會叫我把夢忘光的。」

桂姐問：「你說甚麼？你到底醒了沒醒？」

曼娘說：「你捏我。」桂姐依話捏她。曼娘覺得微微一疼，自言自語說：「這次大概真醒過來了。」

「你剛才夢見甚麼了？你剛才跟人說話，跟人辯論，說你沒有做夢，說那個人是做夢。」

「我夢見我做了一個怪夢——後來由第二個夢中醒來，回到第一個夢裏，那時火還沒滅，地上還有雪——噢，我都糊塗了！」

這時，她的眼睛看到書房角兒上的觀音菩薩像，那就是在夢裏跟她說話的那個白衣女人的臉。她想起來剛才曾經過去仔細看過觀音像的臉，而現在自己住的這所大宅子正像夢裏的宮殿。

※※※

桂姐一個人來的，沒帶孩子，好跟曼娘密談。因為這個話題太微妙，她得摸索著找個恰當的地方兒開始。

她說：「你的頭髮還沒有再梳一次。今天晚上去看他時，你得打扮打扮。」

曼娘裝做不知道，問說：「去看誰？」

桂姐鬼笑一下說：「看他！你到北京來若不是看你的平哥，還看誰？」

到現在為止，還沒有別人向曼娘直接說是來看她的未婚夫。曼娘雙眉緊皺，很難為情。她說：「我怎麼能看他呢？你跟我開甚麼玩笑？」

「不是玩笑。我說的是正經話。由山東把你請來就是讓你看平哥。不然

幹甚麼打電報？兩人未成婚，平常自然是不見面兒，可是現在沒有別的辦法呀。」

「我若不見他呢？」

桂姐知道曼娘說這話是要免得羞慚。桂姐說：「你父親去世之後，有個有人願意穿孝，還把他的名字在你家在祖宗牌位上刻成孝婿。現在那個人病了，你連去看一下兒都不肯？」

曼娘說：「我並不是忘恩負義，只是人家會笑呀。訂婚是由父母依照規矩辦的。若是我現在把貞潔淑靜擺在一邊兒，他躺在床上，我去看他，人會說閒話。我不羞死了嗎？」

「這倒用不著耽心。這也不是幽期密約。當然沒有別的男人在場。只有他母親，你母親，另外還有我。沒有人會笑你。起來我給你梳辮子。」

曼娘說不敢勞駕，可是桂姐堅持要替她梳。於是拉著她到梳妝台，讓她坐在前面。桂姐打開上面那個黑漆小櫥子，打開蓋子，裏頭有個鏡子，把鏡子立好。她立在曼娘身後。覺得這樣兩人才容易談論她心裏那件事，同時還可以從鏡子裏看到曼娘臉上的表情。她打開了曼娘的頭髮，頭髮就披散在肩膀兒上，正好清清楚楚襯托出曼娘那小白臉蛋兒和秀氣的朱唇。曼娘的眼睛微微發紅。

桂姐說：「你不用瞞著我。你哭過。」

曼娘有點兒煩惱，轉過去搶那梳子。她說：「奶奶，你若想跟我開玩笑，我就不讓你給我梳頭了。給我吧。」

桂姐按她坐好，又向鏡子說：「若不趕快，永遠梳不完了。經亞和蓀亞已經放學，也等著見你呢。」

曼娘這才服貼聽話，梳好了辮子。桂姐看了看鏡子裏曼娘的臉，她說：「看哪！我不怪平亞。臉生得這麼漂亮，我若是男人，也會相思成病的。在病中一看見這麼美的臉，我的病也會好的。」

桂姐看見曼娘的眼睛在鏡子裏抬起來看著她。

「你把我看做甚麼？我又不是一味草藥可以治病。」

桂姐說：「還不止呢。你簡直是個活神仙。」這時用兩個手指頭壓平曼娘的頭髮。「我從來沒告訴別人。我真不知道平亞打聽你打聽過多少次。幾天以前，我一個人在他屋子裏，那時他發高燒，他叫你的名字，還說：『妹妹，你為甚麼老是躲著我？』」

曼娘羞得滿臉通紅，兩片薄薄的嘴唇又顫動幾下。在她心裏，只想此時此刻能立刻跑去看他才好。

桂姐又把話加緊：「說實話，我告訴你，全曾家的人都把你看做一個活神仙去救平亞的命呢！只有你，他一看見，心裏就會舒服，病也就會減輕，也不那麼受罪了。」

曼娘低下頭，用雙手捂起了臉。

桂姐坐在後面，兩手扶著曼娘的肩膀兒，她說：「我知道你也為難。不過你與平亞也不是不認識，表兄妹，一塊兒長大的，這也是長輩的意思，並且平亞病得很重，這也不是拘泥老規矩的時候兒了。」

曼娘抬起頭來，眼睛濕濕的：「我們倆也還沒成親，我見了他又能怎麼樣呢？即使我願意伺候他，調養他，又怎麼辦呢？」

桂姐覺得曼娘說不但去看平亞，並且伺候調養他，這就大有深意。

桂姐說：「我想現在你還不必早晚去照顧他。他也只是要見你，跟你說話罷了。你若這樣能幫助把平亞的病治好，曾家會萬分感激的。現在，當然不方便，太太昨天晚上跟我說，你若是跟平亞成了親，你就可以一直看著他，別人也就不會再說甚麼話。可是現在，你若在他屋裏，我們也得在，這就成了個徒具形式的探病了。」曼娘一直仔細的聽著，桂姐又接著往下說：「曼娘，你知道，我們最初給你打電報讓你來，太太是想叫你跟平亞立刻就成親，這樣好沖沖喜，這也就是為甚麼也請你母親陪同你一起來的緣故。可是現在平亞的病比以前又重了好多，誰也不知道會怎麼樣，所以太太就不敢跟你提這件事了。萬一有甚麼不幸——你又這麼年輕。」

曼娘毫不猶豫，立刻說：「萬一有甚麼不幸，你想我還會再嫁別人嗎？他們家對我這麼好。我若不感恩圖報，我就不是個人了。」她臉上十分嚴肅，接著往下說：「奶奶我告訴您我心裏的話。活著，我是曾家的人；死了，我是曾家的鬼。」

這句話，說得簡明有力，出乎真誠，說時態度嚴肅冷靜，並不是感情的衝動，就好像她心裏對這種態度從來就沒有半點兒疑問。

桂姐說：「當然，我從來沒有懷疑過你不願意。我們都盼望沖喜之後，平亞心裏高興，病就會快快好起來。但是做父母的總得想想你的將來；你自己若不願意，他們絕不肯那麼做。現在我們是沒有甚麼別的辦法了。所以怎麼決定，實在為難。」

曼娘哽咽而言：「不論怎麼辦，只要能治好他的病就行！」

曼娘想了想又說：「萬一有甚麼不幸，我就削髮為尼。」

桂姐說：「別亂說！事情也不會那麼糟。公婆也不會答應，而且你還有母親呢。照我看來，你現在已經算是曾家的人了，你的命和平亞的命是分不開的。誰又敢說明年老爺太太不會得個孫子，我們也會有紅蛋吃

呢？」

曼娘嘆息了一聲說：「你怎麼又跟我開玩笑？」說著站起來轉過身子去。

香薇這時站在門外，回稟說二少爺、三少爺要見曼娘。桂姐向曼娘小聲兒說她要擦乾眼淚。又說：「都是我不好。不要叫他們看見你眼睛紅紅的。蓀亞現在還是淘氣不改。你知道，他還是孩子氣。」

曼娘到鏡子前頭擦乾臉，桂姐告訴香薇把兩個男孩子帶到中間客廳。這又提醒桂姐，木蘭不住派人來問她甚麼時候兒到，桂姐說她一定那天傍晚告訴她。曼娘一邊兒在臉上擦粉，一邊兒覺得這一天的事簡直全像是夢。不久聽見蓀亞在外面叫：「曼娘，我們來看天仙來了，天仙怎麼化妝還沒完呢？」

曼娘往鏡子裏一看，看見蓀亞正立在門口兒。

桂姐大聲責備說：「怎麼小叔子能往屋裏偷看嫂子呢？你若不去好好兒坐下，我告訴曼娘不要見你。」

雖然曼娘天性羞怯，一點兒激動就心跳，可是聽見蓀亞的聲音，還是高興，也令她想起了木蘭，和四年前那段快樂的日子。她一出去就笑容滿面，經亞、蓀亞看見她烏黑的眼睛，在眼毛下閃動。她嬝嬝娜娜走出去，立在門口兒，大家問好。經亞已經長了不少，臉比以前顯得瘦長，蓀亞還是肥胖，不高，臉色比以前紅，咧著大嘴笑。兩個人都穿著家常穿的灰藍的縐綢大褂兒。蓀亞長得較為英俊。眼睛大大的，嘴唇顯得厚了一點兒，一笑有個酒窩兒，好像是問：「現在你要幹甚麼呀？」經亞十七歲，欲笑不笑，有點兒忸怩不安。

桂姐說：「現在都長大了，就是不懂規矩，彼此傻看，不會說話，還不給大姐作揖問好！」

孩子們聽話照辦，曼娘還禮。但是孩子們不知道怎麼開始說話。香薇在一旁站著看得怪有趣。曼娘以溫和的聲音，低得剛剛可以聽見，讓他們弟兄們坐下，自己拿了個凳子，靠門口兒坐下。蓀亞還不停的咧著嘴笑，一邊兒不停的望著曼娘，彷彿曼娘是甚麼新奇之物，或是一個陌生人一樣。

曼娘說：「經亞、蓀亞，咱們有四年沒見了，你們現在都長了這麼大。」她拿著那麼造作的腔調兒，向平亞的弟弟們說話，這是以前所沒有的。「你們剛剛放學，是不是？你們的老師好不好？你們學甚麼功課？」

經亞回答：「我們學天文、地理、數學。」

曼娘雖然曾經聽說過這些學科，她知道這是她永遠不會學習的，所以對

這些覺得與她漠不相干。她父親以前在世時，曾經斥罵這些在各處宣傳的怪科學，如天文、地理，還有其他如物理、化學，這些洋鬼子的東西；他還罵那批下賤的新人物鼓吹甚麼天足運動。

曼娘一邊兒想像平亞在學校學的功課，一邊兒又問：「你們還學甚麼中國的學問不？」

蓀亞說：「我們正唸《左傳》，不過有一個老師說左傳太舊，沒有用。自從離開山東，就沒有唸《詩經》。您還記得《詩經》裏生了七個兒子的母親還想再嫁的那首詩嗎？我們當時多麼喜歡那首詩。現在在班上連高聲朗誦都認為不必要了。」

那些往事曼娘都想起來，他們一齊上學，她與木蘭同榻而眠的夜晚，在回味之中，感覺更美。還有一同誦詩，當時朗誦的聲調韻味，現在依然在耳。

曼娘說：「蓀亞，你還是那麼淘氣。」但是蓀亞跳起來攔住她的話。他說：「我們現在唸英文了！Good Morning Father．Mather．Brather．Sister．You are may Sister．I ime Your Brather，One，Two，Tree，Four，Fav——」蓀亞，像北方人一樣永遠不能發a的短音，又把am和Ime，Five和Fav弄混。經亞嘻嘻大笑，曼娘則哈哈大笑。

曼娘問：「你說的是甚麼？」蓀亞又說：「Fav，Ome，Two，Tree，Four，Fav，」一邊兒說一邊兒屈指計算。「You—are may—sister，You—You—are—may—sister，Ping—Ya is may brather。」

蓀亞哈哈大笑，經亞則抿嘴輕笑。曼娘則茫然不解。她只聽見「平亞」那個字，覺得怪不好意思。

曼娘說：「好哇，你學洋文罵人哪。」

蓀亞說：「我沒罵你，我說你是我的Sister。」

桂姐問經亞：「那是甚麼意思？我敢說，他一定指的是曼娘。」但是經亞不回答，只是大笑起來，曼娘氣惱了，滿臉羞紅。

這時候兒，曼娘她母親走了進來，雪花引路來的。這些男孩子們早在那個院裏見過，都立起身來。她看見他們大笑，曼娘很窘，都快哭了，就向桂姐說：「是怎麼回事？」又轉向孩子們說：「曼娘剛來，你們可別欺負她。」

桂姐說：「我也不知道是怎麼回事。您問經亞。」

經亞回答說：「我也不知道是怎麼回事。您問蓀亞。」

蓀亞回答說：「我們不是欺負大姐。經亞說我們在學校怎麼唸英文來

著。」

曼娘說：「我聽見他說——」她要說「平亞」兩個字，又從舌頭尖兒上嚥下去。

蓀亞問：「說甚麼？」

曼娘說：「算了，沒關係。你們說洋文，我就以為你們罵我。」這樣把問題躲開了。

桂姐轉向經亞問：「蓀亞說的是甚麼？」

經亞解釋說：「他說平亞是他哥哥，曼娘是他嫂子。」

曼娘的母親說：「這也不算甚麼壞話呀。」但是曼娘抬起腳來，用腳踩地。蓀亞走近曼娘身邊兒，很溫柔的說：「別生氣呀，你看，我不是罵你呀。」

曼娘哭也不是，笑也不是，因為蓀亞雖然頑皮淘氣，她還是喜歡他。

桂姐帶著孩子們到他們的院子裏去了。自此以後，蓀亞只要是開玩笑或是要逗弄曼娘，就用Sister這個字。不過不論是蓀亞或是他們別個弟兄，在學會這幾個基本的單字之後，在英文方面都沒有甚麼進步。

第八章　病榻前情深腸空斷　絕望中徒祈幻成真

那天晚上，大開盛宴，給曼娘母女洗塵。曼娘出現在大廳之中，真是光艷照人，連嚴肅矜重如曾文璞先生者，也不由得顧盼幾次。桂姐還是忙著照顧別人，忙著為別人佈菜，對新來的兩位女客，更是伺候慇勤，孫太太真是不勝感激之至。蓀亞好像有點兒歉歉然的樣子，不時對表姐說話。經亞沉默寡言，因為他年歲較大，又對父親懼怕。

曼娘覺得彷彿像個新娘一樣。其實，尚不止此，因為照她自己的感覺她就快與一別兩載的情郎重新團聚了。她只是略微動了動桌上的菜。懷春戀愛的少女的光彩神韻，在她身上是自然流露無可掩蓋的。她的眼睛特別的炯炯有神，美如編貝的皓齒，襯托出兩頰暖熱而緋紅，兩腿的膝蓋則因心情不穩而顫動。一顆芳心中那麼急切要做的事，現在就要奉長輩之命去做了。桌子上的飯菜，大家的談話，蓀亞的聲音，丫鬟的伺候——所有這一切都浮動在愉快的氣氛之中。她心中只有一個至高無上整個支配著她的念頭，那就是「我要不要做個仙女治好平亞的病？」她渾身三萬六千個汗毛眼兒都在發出超凡神奇的力量，準備立即發揮功能，她覺得有令人陶醉的奇特的願望正在震動她的全身，要趕緊結束那頓宴席，好前去探病。她思想之外那股自覺的神秘能力，充滿了她全身。深紅色的波浪沖上了她的兩頰，她的胃格格作響，小汗珠兒湧現在她的前額。

第二天，整個進食時大家的談話，她是絲毫不能記憶。她只感覺到全桌人的目光，連僕人的目光也包含在內，都盯在她一人身上。

宴席最後一道菜是水果，她吃下好幾片梨之後，才覺得舒服了不少。

平亞養病的院子是在曾氏夫婦居住的後一排房子的西邊，屋子的前面接著一個長廊，高出地面二尺，平亞住的院子與正院兒有牆相隔，有一個六角門相通，門兩邊各有桃樹一株。院子裏鋪著又老又厚的二尺方的灰色磚，由各色石卵鋪成的小徑，圖形不一，迤邐婉轉。有一座假山，一個水池，由三層高石階通上走廊。正廳有屋三間。下人房在西邊，與正房隔離。

在飯後端上水果之前，桂姐匆匆離去，去讓平亞預備接受曼娘的吉祥探病之禮。雪花迎上接桂姐，問少奶奶來了沒有。雪花用「少奶奶」稱曼娘自然是玩笑，桂姐只是微笑道：「別亂說。」

平亞剛才一枕酣眠，一碗雞湯燉銀耳喝下去，對他也很有益處，剛才睡醒，頭上出了汗。一個洋油燈已經點著，捻得不高，放在桌子上。他問過雪花是晚上幾點鐘，雪花告訴他說她們正吃飯，曼娘等一下兒就來看他。他告訴雪花把燈捻大，她進來時屋子才光亮。他又要了一條熱毛

巾，剛從熱水中擰出來。雪花拿來給他擦了擦臉。雪花很聰明，做事很盡心，所以才派她來伺候平亞。她本名叫梨花，但為了避免和曾太太的名字「玉梨」重複，改成了雪花。

桂姐來時，見屋裏明亮，是過去十天來所沒有的。

桂姐派雪花到外面石頭台階兒上等候客人，她自己則陪著平亞說話。不到五分鐘，聽見雪花在院子裏喊：「她們來了。」她跑過去攙扶曾太太，曼娘跟在她母親後面，由小喜兒攙佑著。桂姐在裏屋門口兒等著她們來。三個女人擋住了門，曼娘落在後面，她站在門坎兒外面，在那兒等，心情很不安。

忽然間露出個空隙，平亞的帳子打開了。從敞著的門，曼娘看見他那消瘦的臉，兩個大眼睛正望著她。曼娘不知不覺的垂下了眼瞼。

現在曾太太過去拉住曼娘的手，拉她到床邊。她對兒子說：「平兒，你表妹在這兒。」

一個十八歲的少女這時應當是很難為情的，可是曼娘卻鼓起勇氣，用顫抖的聲音說：「平哥，我來了。」

平亞說：「妹妹，你可來了。」

雖然就是這麼三言兩語，但是對平亞說，高天厚地也不足以比擬。

曾太太怕平亞會出言不慎使人難堪，就拉著曼娘到床頭的桌旁坐下，柔和的燈光把紅色的光輝照上曼娘的臉，她那綠玉的耳環，把她的頭髮和垂直的鼻子的側影，照得特別明顯。曾太太請曼娘的母親在椅子上坐下，自己坐到床邊兒上，桂姐在一旁站立。

桂姐對雪花說：「你和小喜兒到外面去等著吧。」

平亞從緞子被子下面要伸出胳膊來，曾太太想把他的胳膊放回去，說不要著涼。

平亞說：「我覺得好多了。」母親低下身子去試一試兒子前額上的溫度。發燒的感覺真是已經退下去。孫太太也說平亞比她下午見時顯得病輕了些。桂姐也過來摸了摸他的脈，她說：

「不錯，是真的。我原來不信這仙藥靈丹會這麼神妙。你們母女來，比十個太醫都有效。曼娘今天下午還說她不是一種草藥，我說她勝過一百種草藥，因為她是平兒命裏的福星。這福星下降，祥光一照，病魔自己就去了。」

曼娘覺得實在難以抑制住一個幸福的微笑。聽見桂姐那麼說她，她對母親說：「她就愛跟我開玩笑。」

曼娘的母親說：「一切都是天意。病若生夠了，有老天爺保祐，病人就會好。並不是由於人力，我們母女怎麼敢居這個功勞呢？」

曾太太很歡喜，她說：「醫生今天下午來過，說他若能保持這個樣子，幾天之後就可以吃陳糙米稀飯。人的身子必得有五穀雜糧來營養才成，他若能吃稀飯，自然好得就快。草藥只能治病，指望草藥恢復元氣就不行了。」

平亞靜靜躺著聽關於他病況的好消息。他伸出來的左手，在綠緞子被子上露著，曼娘看見那麼白而瘦削，真是嚇得發呆。

曾太太覺得很滿意，站起來向曼娘的媽媽說：「您今天一路辛苦，一定累了，早點兒回去歇息吧。」曼娘的母親站起來。這麼短促的一會見，真出乎平亞的意外，曼娘覺得很難過，也站了起來。但是桂姐說：「曼娘剛來。表兄妹兩年沒見，應當叫他們多談一談。您兩位可以先走，由我陪著他倆吧。」

曾太太說：「這也好。」顯然這是預先安排的。

桂姐送兩位太太回去之後，平亞向曼娘說：「過來坐在床上。」但是曼娘不肯過去。桂姐說：「表哥讓你坐近點兒，你就坐近點兒，你們倆好說話。」曼娘羞羞澀澀的走過去，覺得這是極其背乎禮儀，也是使人驚異的非常之舉。她斜身坐在床邊兒上，是坐在一端，不知不覺用手撫摩那綠緞子被子。平亞叫她再坐近點兒，她說：「平哥，你怎麼了呢？」不過她又往近處挪了挪。幾乎是由於本能，她把手輕輕的放在平亞伸出來的手裏。平亞高興的握住，她讓他去握。

平亞說：「妹妹，你長了不少，又這麼美。為了你，我這病也會好的。」

曼娘以一副懇求的神氣看著桂姐說：「我怎麼辦哪？」

「妹妹，我等你來等了這麼久。今天等了一個下午。我原以為有好多話向你說，現在甚麼也說不出來。沒關係，你來了就好。」他已經有點兒喘，但又接著說：「看見你，聽到你的聲音，真好。我太虛弱。」

曼娘說：「平哥，不要說話太多。我來了，你很快就會好的。」

曼娘尖銳的目光看見平亞出了汗。

她向桂姐說：「他出汗了。我想應當給他條熱毛巾擦一擦。」

桂姐到後屋裏去，那兒有熱湯藥在溫著，有一個小泥火爐兒，上頭老是放著一個壺。她擰了一條熱毛巾，拿給曼娘。

曼娘說：「你這是幹甚麼？」

桂姐說：「你給他擦擦臉。」

平亞說：「我要你給我擦。」

曼娘非常不安，低下頭去給平亞擦臉，覺得從來沒有這麼快樂。倘若是非她照顧平亞不可，伺候他一輩子，也不嫌煩。

桂姐把平亞的頭扶起來，於是三個人的頭非常接近。曼娘低聲問：「外頭有人沒有？這叫人看見像甚麼呀？」

桂姐低聲說：「我已經打發她們走了。」桂姐解開平亞的領子，曼娘勇氣百倍，給平亞洗脖子，又從上面床架子上拿下一條乾毛巾給他擦乾。

她說：「你看，他多麼瘦。」平亞揪住她的手說：「多謝妹妹。你不再離開我了吧？」

曼娘向後退了一點兒，說：「放心吧。」然後立起來，擺脫開剛才一個最使人疑惑的姿式，把濕毛巾拿到後屋去，向四周圍看了一下，才回來坐在椅子上。

平亞說：「坐在這兒。」曼娘只好聽他的話，又過去坐在床上。

桂姐說：「你也出汗了。」曼娘拿了一條乾毛巾擦了擦她自己的前額。她的每一個動作，平亞都用眼盯著看。她斜身把毛巾放回床架子上去時，平亞聞到了香味，她的衣裳幾乎擦過他的臉。對面燈光照過來，他看見曼娘的頭髮、鼻子、耳環，並且是頭一次看見她胸部那膨脹豐滿的輪廓，那平常是保持隱密不見人的。平亞覺得異樣的意亂情迷，靜靜的躺著，不說一句話。

曼娘聽到院子裏有腳步聲，回去坐在靠桌子的椅子上。平亞不答應，但是她靜悄悄的向外一指。雪花打開珠簾子向桂姐招手，低聲說，曼娘若走時，她陪著曼娘回去。現在曼娘認為應該走了，可是，不知為了甚麼，她覺得不能走，還想多待一會兒。她很想跟雪花再結交親密一點兒，而且現在真羨慕雪花的差事。所以她說：「為甚麼不叫雪花進屋來？」

雪花正高興有個機會和她心目中的新少奶奶進一步結識，並且對於她的美麗溫和已經覺得大大出乎意料。

曼娘說：「請坐。」

雪花回答說：「不敢當。我粗笨，您多包涵。您到這兒來，我還沒給您倒碗茶呢。」

曼娘說：「咱們是一家人，不必這麼客氣。」

雪花到後屋裏去，不久端出一碗茶。曼娘喝茶時，她又去找了點木炭，

來添下人房裏的爐子。她提著一個小竹籃兒的炭進來說：「您看，傭人們，您不支使，他們就不動。」

曼娘說：「你要歇一會兒吧。」

「沒關係。我得去把火弄好。睡覺前還得喝銀耳湯呢。」

曼娘問：「夜裏誰陪著他呀？」這時雪花在裏屋。

桂姐說：「不一定。太太跟我輪流陪著他，一直到他睡著為止。前幾天他病得重，我們整夜在這兒陪著，倆人輪流去睡。有時香薇來替換雪花；有時鳳凰那個丫鬟來，她們睡在西屋。大部分還是靠雪花，平亞生病以來她沒偷過一會兒懶。」

雪花回來時，曼娘說：「你聽見了沒有？她誇你勤謹呢。」

雪花老老實實說：「這還值得提嗎？這是我們分內的事，我也做慣了，並且他也得人伺候，若沒有妥當人照顧，我怎麼能離開呢？別人看見太太信任我，不在背後說甚麼話，而肯來聽聽我說話，我也就滿意了。」

曼娘說：「只要你需要人幫忙，不管甚麼時候兒，就去叫小喜兒來幫你。她是一個鄉下的粗笨丫頭。人倒蠻老實，也願意學習。你若願教她，我倒很想教她來跟你學學規矩禮貌。」

雪花向曼娘道謝，覺得曼娘謙虛溫和。曼娘看見平亞累了，說她要走，但是平亞說：「妹妹，你不要走。」

桂姐走到床邊兒問平亞是不是要喝湯，可是平亞說：「你叫妹妹不要走，她若是走了，我甚麼都不吃。」

桂姐說：「曼娘，你等他吃完再走吧。」

曼娘不能推脫，所以雪花又到後屋去。曼娘聽到水聲，湯勺兒聲、碗聲，準備食物的聲音，覺得很舒服。雪花確是很聰明，既不拒絕曼娘幫忙，她來幫忙也不笑她。曼娘叫雪花把銀耳端出來，她還正往後屋打量的時候兒，聽見平亞忽然叫：「妹妹！妹妹在哪兒？她走了？」

她跑回去又站在他一旁。

平亞說：「你若走，我甚麼東西也不吃了。」

桂姐說：「妹妹還在這兒。她總得回去睡覺哇。她經過這麼老遠的一段路途，今天下午才到，你得叫她回去歇息歇息才對。」

平亞問：「你不會再走吧？」

曼娘說：「平哥，你放心。我現在就住在你們家，我會再來看你的。」

這樣，過了一會兒，曼娘才離開，由雪花打著燈籠陪送回去。在路上，因為雪花悉心伺候平亞，曼娘又私下向雪花道謝。然後曼娘覺得自己真是愚蠢，不該說那種話，不過雪花對曼娘的高雅溫和的態度十分傾倒，高高興興的說明天見，就分手了。

雪花一回去，桂姐立刻去把最後的情形去稟告曾太太，並且又說，平亞說曼娘要走開，他就甚麼東西也不吃。到底怎麼辦呢？若照平亞的心願叫曼娘伺候他，當然不行，而且曼娘也不肯不顧些規矩禮教兒。情形是非常麻煩的。她們想來想去，一行婚禮，就甚麼都對了，她倆打算明天向曼娘她母親提這件事。

曼娘覺得這次別後重逢，是完全成功。她現在有資格跟平亞多說話，多做事，多聽平亞對她一往情深的吐露，她剛一來就能這樣兒，遠非她的預料。她在床上躺了幾個鐘頭，不能入睡，想當天晚上她之所見，平亞所說的每句話，所做的每一個姿式，一件一件的在心裏想。

※※※

第二天早晨，事情進行得很快，曼娘吃完了早飯，在院子裏家廟南邊的空地上剛剛漫步了一會兒，就有一個女僕走到旁門告訴她木蘭來看她，她連忙跟小喜兒走回屋去。

木蘭正在她這院子裏的客廳坐著，跟曼娘的母親說話。木蘭變得太多，曼娘幾乎認不出來了，因為現在不但長了好多，而且比在山東時穿得華麗得多。在曾府這種富貴之家，木蘭顯得莊嚴華貴，她的口音那麼自然悅耳，態度那麼從容愉快，正是北京的大家閨秀的樣子。已經不再是曼娘當年看見的那副災民難童的樣子了。她的目光神氣，當然還是老樣子，曼娘一進屋，在她這位女友臉上仔細一打量，她正咬著下嘴唇，彷彿她也正在打量老朋友曼娘之時，正在咬住嘴唇，是怕壓制不住心頭的狂喜衝動，會跑過來把曼娘抱住一樣。木蘭看見曼娘也變了那麼多，頗為吃驚。二人猶豫了一下兒，木蘭喊道：「噢，冤家，我想你等你，都快想死等死了。」

木蘭可以做出頑皮的樣子，曼娘就不行。只是很熱情的歡呼道：「木蘭！」她真對木蘭的派頭兒有點兒害怕。

倆人走近後，曼娘說：「你是不是還是木蘭呀？」拉著她的手走進臥房去。

木蘭說：「聽說你來了，昨兒晚上連眼都沒合。今兒早晨一大早就起來穿衣裳打扮。媽問我是不是要和人私奔。」

曼娘漸漸對木蘭失去了恐懼，對她好像個大姐一樣。木蘭還是比曼娘矮，她仍然是曼娘可以吐露心頭話的知己。在這種新奇的北京城，木蘭來了，曼娘從她身上才獲得了力量和安慰。曼娘說：「咱們等了好久才得見面，但是從來沒想到在這種情況下相見哪。」

木蘭問：「平哥怎麼樣了？」

曼娘又羞紅了臉，遲疑了一下兒才說：「今天早晨我媽叫小喜兒去問，雪花說他睡得很好。」

木蘭說：「你不知道上個禮拜我們多麼害怕——你見過他了沒有？」曼娘不出聲，好像沒聽見問她一樣。

木蘭又接下去說：「等一下，咱倆一塊兒去看他。」

「你得先問問太太。你要知道我現在的處境多尷尬。若得不到允許，我是不能去看他的。因為那樣背乎禮教，別人會說話。」

桂姐忽然闖進屋來喊道：「木蘭，你的好朋友終於來了，我看得出來，你比月亮從天上掉在你懷裏還高興呢。」

曼娘和木蘭的手這才分開。

木蘭問：「桂奶奶，我等一下兒要去看平哥，曼娘可不可以跟我一塊兒去？她那麼老遠來的，你得讓他倆見面兒啊。」

桂姐想不到木蘭會這麼問，噗哧笑出來，兩位小姐倒怪難為情。

曼娘說：「我也沒有說還沒見他呀。」木蘭表現出一副懷疑的樣子，轉向曼娘說：「原來你們倆已經見過了。」她又笑著問桂姐，是不是她們倆可以一齊去看平亞。

「當然可以。不過得先讓太太知道。我要走了。太太請曼娘她媽過去商量事情呢。」

木蘭的眼光一直送走桂姐的裊裊婷婷的影子，才轉過頭來問曼娘：「他們要商量甚麼事情？」

曼娘終於告訴木蘭有關曾太太告訴她的話，還有桂姐所說關於沖喜的事。又把她去看平亞經過的大部分事情告訴了木蘭，只是沒有說真正動人的一幕。她也說了蓀亞的頑皮與雪花的忠心能幹。這些木蘭都知道，只是木蘭又說，她曾聽說雪花很受別的僕人排擠，說雪花意圖將來做平亞的姨太太。後來，曼娘又把她那個美得出奇的夢告訴木蘭，並且說古廟裏雪中送炭那黑衣女郎應當是木蘭。木蘭對那個夢和那個夢的含義非常納悶兒。她說：「誰敢說你和我現在不是還在夢裏呢？」

曼娘說：「至少過去這一天發生的事，是真像個夢一樣。」

兩位閨中知己手拉著手立起來，去到書齋裏觀音菩薩像前，注視那種純潔之美，並沒再問甚麼。

曼娘說：「自從昨天我第一眼看見這座觀音像，就讓我神魂顛倒。好像

是佛法無邊。我很想燒香敬拜。」

木蘭說：「這是明朝的福建瓷。這麼大瓷像還真少見，是件寶貝。」木蘭不由心中有所思索，向臥室走去，忽然轉過身來說：「你說得不錯。牆角上有個香爐。咱倆燒香禮拜吧。」

她跑出去告訴女僕拿點兒香來，倆人小心翼翼的連同那個硬木底座兒，同瓷觀音，移到書齋西牆下的一張小桌子上。木蘭找了點兒香灰來，填在那個空空的青銅香爐裏。等女僕拿來了封著紅紙的一封香。她接過來，告訴女僕出去。

木蘭說：「咱們把幾年前拜乾姐妹的盟誓再舉行一遍吧。」曼娘極表同意。她倆就點著香，拿在手裏，拜了三拜，把香插到香爐裏。於是倆人手拉手，在觀音大士的眼前，再度立誓為乾姐妹，一生忠誠相愛，患難之際，互相幫助。曼娘又心中默禱，求菩薩保祐平亞迅速康復，兩人相親相愛，白頭到老。

不久，丫鬟鳳凰和愛蓮進來，說平亞要換衣裳，再待一會兒，她們可以去看他。

愛蓮說：「媽正跟伯母說話，說的是曼娘的喜事，還說不知是不是要等祖母回來再辦。」

木蘭問：「這麼快嗎？」她轉身向曼娘道喜，曼娘一語不發。

※※※

他們去看平亞，曼娘一看情形變了。昨夜使人振奮的光景消失了，燈火的光彩也不見了，平亞比她所想像的更為憔悴蒼白。呼吸短促而不暢通，手和手指頭真是瘦骨嶙峋。木蘭問正吃甚麼藥，雪花說還是原來的湯藥，只是減去了硭硝和木蓮；現在吃的是大黃、硝石和乾草，大黃必須泡在酒裏。她說上禮拜病重發燒說胡話，太醫改換了一下藥方子。

這次是短而更為正式的探病，是曼娘婚前最後一次的探病，不過曼娘還不知道罷了。她們出來之後，雪花告訴木蘭婚禮就快舉行了，這消息在僕人口中傳得快得出奇。曼娘聽著泰然自若，好像她已經早已有充分準備，甚至於還私心樂意一樣。

雪花向曼娘說：「給您道喜，孫小姐。這樣平亞又多一個人伺候他，我的責任也就輕一點兒了。我聽說就在這一兩天。」

鳳凰說：「太太說孫小姐今天見了少爺，就要等到成親那天再見了。」

木蘭沒有進去向曾太太請安，因為她知道她們正在商量大人的事情，所以又和曼娘回到曼娘的院子，鳳凰跟愛蓮自己走了。

曼娘說：「告訴我。你認為他的病怎麼樣？硝石是不是做火藥用的硝石？」

木蘭說：「當然是。」木蘭在和太醫說話時曾一直留意問平亞的病。她又說：「血裏有實火才用硝石，也只有在病沉緊急時才用；可以退乾火消硬塊。硝石的力量很大，金屬遇見變軟，石頭遇見溶解。身上有實火，必須用硝石清血。但是一定少用，不然傷身子。」

曼娘想到人吃火藥，不由得害怕起來，問木蘭說：「那怎麼可以？我真不明白。」

木蘭說：「道理是這樣。人身上有毒的時候兒，就要以毒攻毒。若是身上沒有毒，用進去的毒藥就會傷身子。」

她倆正說著話，曼娘的母親回來了，愁容滿面，非常不安的樣子。

她說：「曼娘，孩子。」話到這兒停住了。木蘭心想自己在那兒礙事。就說：「我去看看乾娘。您母女倆也好說說話兒。」但是曼娘不放她走，對她母親說：「木蘭就像我的親妹妹一樣。在她面前您有甚麼說甚麼吧。」

曼娘的母親看了看這兩個女孩子，覺得自己的女兒是有好多事要依靠木蘭的幫助。她自己也很為難，因為自己是新娘這一邊兒的，不能跟曾家商量，所以現在她像跟木蘭說話，不太像跟自己的女兒說話。她說：「曾家的意思是幾天之後成親，這樣好破解平亞的病魔纏身。同時曼娘伺候平亞也方便些。曾家對我們很厚，我自然不能拒絕。不過我已經告訴她們，這一定要問問曼娘。曾太太說曼娘若是答應，她是感激不盡的。桂姐說曼娘一定會願意，並且成親越早，對平亞的好處越大。曼娘，這件事關係著你的一輩子，我做娘的，也不能勉強你。你父親已經去世，我是個婦道人家，咱們如今在這麼個生地方兒。我怎麼擔得起這個沉重兒啊？」想到死去的丈夫，孫太太哭了，不過轉臉去用手絹兒擦乾了眼淚。

曼娘一直靜悄悄聽母親說，不過她心裏早就知道是怎麼回事。現在她不跟母親一齊哭，只是毫不猶豫，簡簡單單的說：「媽，您決定吧。」這跟說她已經願意是一樣。

木蘭問：「甚麼時候兒辦呢？」

孫太太說：「她們想在後天。」

「這連準備的工夫兒都沒有了！」

「現在就不能照老規矩辦了。他們原想等老祖母來，可是也許還要等十天半月的，她們就決定成親越早越好。我們也不驚動甚麼親友，也不用大張喜筵；因為我們在北京人生地疏，客居異地，太太說一切就完全由

她們家辦。這麼個大戶人家，錢多，傭人多，辦起事來沒有甚麼難處。我簡直全糊塗了，不知道該怎麼才是。」

木蘭說：「我倒有個主意。婚禮終究是個婚禮，不能太草率。若叫曼娘由這個院子裏上花轎，抬到那個院子裏下轎，看著也不好。究竟曼娘現在是新娘，不應當住在曾家。她就像我的姐姐一樣。我已經想到請她到我們家住幾天，已經跟家母說過。母親說非常歡迎。現在我很願您母女二人到我們家住，將來花轎由我們家出發。我父母一定也願意。您若不嫌舍下簡陋，我就回去告訴父母，今天下午他們來接您兩位。」

曼娘跟她母親都覺得很好。母親說：「曼娘，你覺得怎麼樣？人家對咱們太好了。」

曼娘說：「我就怕打擾人家。妹妹，我也想到府上去看看。幾年前只見過令尊大人，始終沒見過府上別位。這樣未免太給您府上添麻煩了。」

木蘭說：「不要這麼說，我妹妹莫愁也好想認識您呢。她原想今天早晨跟我一塊兒來，我說您才剛剛到。我父母今天晚上想請您兩位過去吃飯。剛才我們太興奮，這話我忘說了。」木蘭又向曼娘的母親重新邀請，又說：「孫伯母，您可別不答應。我想在曼娘當新娘以前，跟我一齊住幾夜。曾伯母也會答應的。我想這個辦法最好。我們家跟曾家就好像是一家人。這個婚事既然不驚動外人，那就好像我們自己家的事一樣。誰也不會耽心我們會把新娘偷偷兒拐跑了呢。」

曼娘說：「媽，您看我這位妹妹多麼會說話。」

木蘭於是去看曾太太，她覺得這個辦法很好。木蘭回來又向曼娘和她母親告辭，說當天下午就來接她們。

第九章　拜天地孤獨不成偶　入洞房淒涼又辛酸

幸虧木蘭想得周到，曼娘的婚禮才不像最初想的那麼潦草。沒有給親友發請帖，只有木蘭家，還有一個牛家知道了消息，對事後知道的人，曾氏夫婦都以新郎在病中並沒有設席請客為藉口，向人謝罪。新娘暫住在別人家，就可使花轎儀仗在街上行進，也可以下聘禮，自然婚禮就顯得鄭重其事了。

那天下午，木蘭坐著馬車，由她妹妹莫愁和母親的丫鬟青霞陪著，到了曾家。曾太太陪著孫太太，桂姐陪著曼娘到大門口兒。全家的丫鬟僕人都出來看曼娘，曼娘覺得大家都把她當做新娘看待了。

在門前，曾太太向孫太太重重地道謝，因為除去過去的表親外，現在又是「兒女親家」。曾太太說怕婚事辦理得不妥當，不周到，預先告罪致謝。並且說這樣匆匆忙忙潦潦草草成親，實在對不起曼娘，只好將來再補償了。不管以後情形怎麼樣，曼娘總是曾家第一房兒媳婦。

分手時，桂姐向木蘭和莫愁說：「我們現在把新娘交給你們，新娘若是失了蹤，只好在你們姐妹倆之中抓一個填補了。」

木蘭反擊道：「雖然您覺得可以這麼辦，平亞答應不答應還成問題呢。」於是笑著拉住曼娘的手，要領她上馬車。曼娘把木蘭的手甩開，自己默默地上去。

她們上車坐好，車輪開始轉動。曼娘說：「我愛你，我也恨你。」丫鬟小喜兒跟她們同車，莫愁、孫太太和青霞坐另一輛。

木蘭說：「別的東西都有東西代替，可是一個人命中的救星卻無可代替。」曼娘不知道怎麼反駁，只說：「妹妹，你難道當真拿我開玩笑？怎麼不怕你的舌根子爛掉？」

木蘭說：「新娘說這種話不吉祥！」

曼娘說：「我想你妹妹莫愁比你老實。」

木蘭說：「不錯。她比我好。我但願做個男人，她可永遠不要做男人。」

小喜兒覺得她應當說點甚麼，於是說：「我看曾太太和桂姐沒有甚麼可愁的。我們小姐怎麼會想逃跑呢？她若跑，也是跑回曾家去，您說是不是？」

木蘭噗哧一聲笑起來。「你真是個老老實實的傻丫頭！不老實的是我。

你若想跑，就是在做夢，你的小腳兒也會格得兒格得兒的跑回曾家去的。」

曼娘最初本來要叫小喜兒的呆話逗得發笑，可是聽了木蘭的話就煩起來，於是咬著嘴唇說：

「你們沒有一個正經人。我不跟你們說話。」

木蘭把曼娘給她的那個玉桃兒是掛在胸前的衣裳下的，現在拿出來說：「好姐姐，這次原諒我。我只是想逗你高興的。」她用力攥曼娘的手說：「為甚麼你不高興的時候兒反倒那麼美呢？」因為木蘭對曼娘的美是羨慕得五體投地的，羨慕她的櫻桃小口，她那一窪兒秋水般的眼睛。曼娘也用力攥木蘭的手說：「我總以為你就是那個雪中送炭的黑衣女郎，不過現在你卻火上加油呢。」

木蘭說：「真是一副好對聯！雪中送炭，火上加油。平仄押得蠻好呢。」兩人都微微一笑。

※※※

曼娘母女住姚先生的書房，姚先生暫時到姚太太屋裏去睡。

姚家房子的大門並不堂皇壯麗，但那只是裏面精美豪華的掩飾而已。她家的房子以壯麗論，自然不能與曾府的建築相比，但是堅固，格局好，設置精微，實無粗俗卑下、華而不實的虛偽樣子。曼娘這時才開始瞭解木蘭之卓然不群與堅定自信的風度，是由於家庭氣氛所養成，如天花板，屋子木造部分，窗子帷帳，床罩被褥，古玩陳設架子，字畫條幅，矮腳硬木桌子，帶有老樹節瘤的花几花架，以及其他細工精美的，也可說過精美的小什件，件件足以證明他們生活的舒適安樂。曼娘雖然不知道一個古瓶或是一個小玉印值多少錢，覺得姚家之富有，真是自己和木蘭之間的隔閡障礙。她心裏但願自己生在這樣富有之家，或是木蘭也生在像自己那樣寒素的家庭。

書房有三間屋子。在北京一所屋子裏，所謂一間屋子其大小都有一定的格局。靠東那一間有隔扇斷開，是臥室，另兩間用格子細工分開，這種房子的結構叫「兩明一暗」。正中那一間的後面，有一個硬屏風，有六、七尺寬，擋住後門。屏風上鑲嵌著宋朝的宮殿圖，閣樓飛脊，聳入雲漢，山巒遠列，秋雁橫空，樓中宮女，頭梳高鬟，衣著低領，或坐而吹簫，或立畫廊觀魚戲蓮池。全部為半透明的白、綠、粉三色的精巧的圖形，背影為晶亮的黑漆。這個屏風上是用紫水晶、瑪瑙、電氣石，鑲成宮女的衣裳，綠翡翠鑲成荷葉，玫瑰紅的寶石鑲成蓮花，用珍珠母鑲成魚，在水中閃耀。在屏風的右邊是一大塊淡黃色的凍石做為岸上蒲葦的穗子，藉以表示正是深秋景色，而蒲葦低垂的姿態好像不勝秋風蕭瑟的寒意。這一個屏風就彷彿人間世上的繁華夢。

不知為甚麼，曼娘在木蘭家裏感到一種不同一般的氣氛，在這種氣氛

裏，比在曾家時，覺得可以令人的行動更為自由輕鬆。這是更適於女人生活的所在。木蘭的母親似乎是一家之主，其次是珊瑚，就是守寡的義姊。木蘭的小弟阿非才六歲；她哥哥體仁沒有甚麼重要，也不常在家，剩下就只有莫愁了。另外一種感覺，就是父母兒女之間沒有甚麼拘束。曼娘看見姚先生跟孩子們開玩笑，跟珊瑚閒談，不由得大驚。

比起態度文雅身體矮小的曾太太來，姚太太是更為獨斷固執，可是姚先生對家裏的事，全遵照道家哲學，採取無為而治的辦法，已覺十分滿意。於是由姚太太管理家事，而他對自己的某些權利則堅持不容侵佔，其中有一項就是要暗中破壞太太對孩子們的嚴加管教。這樣，他就使他太太心中以為自己是一家之主，而曾太太則讓她丈夫心中想像他是一家之主。實際上，姚先生對孩子們的影響力比他太太大，而曾太太對孩子影響力也比曾先生大。在關係密切的家庭裏，人格的交互影響就是這樣，結果沒有一個人是真正的權威人物。不過在舊式家庭裏，男人總是個滑稽可笑無足輕重的角色，不管是像姚家也罷，像曾家也罷。

來到姚家住，在這個新環境裏遇見珊瑚、莫愁和姚太太，曼娘心裏的刺激變化，幾乎使她忘記了自己的處境，平亞也似乎相隔得遙遠了。後來曼娘和她母親正在自己屋裏歇息，一個丫鬟端來了一碗當歸燉的雞湯，特別是給新娘做的。曼娘喝完後，摘下首飾，正在屋裏，羅東掀開簾子說蔣太醫來了。羅東剛從外面跑了一趟差使回來，不知道曼娘母女已經搬來，剛才是帶著太醫到書房來見姚先生的。一聽見太醫的名字，曼娘走出屋去，太醫誤以為曼娘是個丫鬟，問曼娘姚先生在何處。曼娘說他在裏院兒。但是，曼娘立在屋裏不走，太醫又弄得莫名其妙。因為曼娘若是一位女客，她不應當到外書房來，她若是個丫鬟，她應當進去通報醫生來到才是。太醫想大概她是個客人，不是丫鬟。於是不再跟她說話，獨自到西屋西邊牆下去坐，坐在那兒，假裝甚麼也沒看。但是過了一會兒，他覺得那個少女向他走過去。

她問：「太醫，我可以向您請教一個問題嗎？」

太醫從眼鏡裏往外一看，看見一個漂亮的臉。這個漂亮的臉以前在姚府從來沒見過。

他用醫生的態度說：「當然可以。這兒可是誰病了嗎？」

「不是姚府上，是曾府上一個兒子的病。」

那位年邁的醫生越發糊塗了。他知道新娘已經來到北京，但是她是住在曾家。難道這是一個丫鬟，或是平亞的情人？

曼娘接著又問：「他現在怎麼樣？會不會好？」

「他現在病情好轉。大概會好。」

曼娘又問，聲音發顫：「您真是這樣想嗎？」這樣關心那個病中的青

年，認真說起來，算是有點失禮。可是醫生樂意和這個面容漂亮的姑娘說話，於是抱著試試這個姑娘的想法，又往下說：「像這種病，也是半由人力半由天。一半靠藥力，一半靠病人的元氣。他已經病了這麼久了。」說完這話，他看見那位姑娘聽了之後，忐忑不安，他心裏猜到幾成這位姑娘也許就是那位新娘。

他微笑問道：「您是他的親戚吧？」

曼娘羞紅了臉，猶猶疑疑的說：「噢，是。」

這時候兒，羅東進來送茶，看見如此一位少女和那位老醫生正在說話，不覺大驚。

他問：「您是孫小姐吧？您已經來了，我怎麼不知道！給您恭喜。」

醫生也大驚站起來說：「您就是孫小姐。我們等您好像等待雲中月出，現在您一來，您表哥的病就要好了。您比我們都靈啊。那麼大喜的日子也不過就剩幾天了吧？」

曼娘十分難為情，不知如何是好，就叫她母親：「蔣大夫在這兒呢。」說完，溜進自己屋裏去，猶如魚之潛入池塘深處。

※※※

第二天，珊瑚、木蘭、她妹妹莫愁，一大早就過來跟曼娘母女商量籌備婚禮的事。珊瑚給曼娘「絞臉」，這是新娘上轎前必須照例要做的，別人則在一邊兒坐著說閒話兒。給女人修面不用刀子，而是用蘸過水的粗綿線，線上結個圈兒，左手兩個手指頭捏住，把線拉緊，線的一頭兒用牙咬緊，另一頭兒放在右手裏。線交叉的地方緊貼著新娘臉上。右手一動，線就在交叉處擰動旋轉，臉上的細毛就連根拔下來，珊瑚手很巧，曼娘一點兒也不覺得疼。

他們怎麼能把新娘的衣裳準備好呢？曼娘的母親很發愁。把曼娘這個新娘打扮成甚麼樣子呢？頭上戴甚麼首飾，穿甚麼褂子，甚麼裙子？在全部嫁妝裏，單說她怎麼給女兒準備十二雙新鞋呢？首飾和別的珠寶怎麼辦呢？要裝多少箱子在街上抬著走呢？她又拿甚麼去裝呢？要擺出多少床被褥呢？新郎家固然答應辦理一切，可是這一切當中，哪些個是應當指望由新郎那邊兒辦的呢？

不久之後，曼娘的臥室便擺得像個珠寶店了，一盤子，一盒子的玉石，珍珠，金子的裝飾品，這是因為木蘭和她妹妹這時候兒正為曼娘挑選送新娘的禮物。曼娘自己沒有甚麼珠寶，也從來沒夢見過這些東西。更沒想到木蘭家對她這麼慷慨。木蘭和莫愁每個人送她一對耳環，一個金別針兒，上面鑲著珠子。一對耳環是老銀子的，上面鑲著天藍色的翠鳥毛，另一對是老金子的，是用真金環兒精巧交錯編成的花紋。珊瑚送給她的是一個簪子，是用珍珠盤成的一個吉字，配著下面翠藍的底子，這

表示吉祥的開始。她們相信婆家是會送鐲子的。挑選完了之後，大家高高興興去吃飯，好像看了一場戲那麼累。曼娘生平頭一次覺得自己也是一個富有之家的人了。

午飯後，桂姐帶著女兒來了，還有丫鬟香薇和一個男僕相陪，男僕帶著四個嶄新的灑金紅皮箱，上面的銅鎖閃爍發亮，這是婆家的禮物。

桂姐說：「太太說，因為措手不及，甚麼都不齊備。最重要的是新娘用的東西。其餘的慢慢再添吧。」

她從褂子裏掏出一包銀子，交給新娘的母親，說那是「門包兒」，是賞給娘家的僕人的，也就是給姚家的僕人的。其次，她又給了一個紅包，裏面有錢莊的六百兩銀子的莊票，是聘禮，平常是婚禮幾個月前婆家送新娘家給新娘添製衣裳首飾的，婆家送的衣物另在外。她又叫香薇打開一個紅包袱，裏面有一個梳妝匣子，有幾個小抽屜。就當著姚太太和孫太太，她拿出珠寶和首飾。接待桂姐是在裏院兒的客廳，曼娘正藏在自己的院子裏，木蘭這時飛跑去叫她來看那些珠寶。那些珠寶是一對真金鐲子，一對光亮耀眼的綠玉鐲子；一個鑽石戒指，一個土耳其戒指兒，一個藍寶石戒指兒，一個綠寶石戒指兒，一對小梨形精巧的紅寶石耳環；一對頭髮上帶的珠花，還有一個玉簪子，上面雕刻著凸出的心心相印；一對有小鈴的金腳鐲子。這些禮物是比一般婆家送給新娘的要多多了，不過這其中有一個意思，就是因為曼娘的母親客居北京，不能自己去買辦的緣故。

然後，又有一個紅盒子，是新娘的鳳冠，是用小珠子做成的。鳳冠下面另有珠子與細翡翠相混排成北斗七星的形狀，還垂著一串一串色澤鮮豔的寶石。還有一個玉如意，雖然是純粹的點綴性質，卻是婚禮中重要而正式的東西，往往擺在桌子上給大家看，也是取「吉祥如意」之意。這種怪樣子的東西的本義已經湮沒難考，即使做個指揮棒用都嫌太拙笨。箱子裏是繡著一對荷花的紅綢子的褂子，是新娘穿的，另有一個繡有雜色祥雲花樣的披肩，還有一件海藍色緞子百褶裙，下面繡著簡單但是寬大的海水江波，灰綠與藍色的寬條相間隔，作為裙子的底邊兒。還有小喜兒的一件新衣裳。梳妝匣子，玉如意，四個大衣箱，普通都是抬著在大街上走，在送嫁妝的行列中露在外面，供人觀看，是很風光的事。這幾件禮物命僕人這樣送來，就因為曾氏夫婦暫時要把這件婚事保密之故。

但是曼娘的快樂卻是轉瞬即逝。留下她母親照顧這些禮品，她帶著愛蓮溜到自己屋裏去，說是她要讓愛蓮看木蘭、莫愁送給她的禮物。

她問小愛蓮：「平亞怎麼樣了？」

「聽說他今天不怎麼好。今天早晨太太匆匆忙忙派人去請醫生。」

「醫生說甚麼？」

「我不知道。」

這時桂姐在和曼娘的母親與姚太太正商量事情。婚禮要在第二天下午五點鐘左右舉行。珊瑚和姚太太決定，因為新娘不高，所以頭髮要梳成盤龍式，就是在頭頂上盤成若干圈兒。小喜兒要陪著新娘，做為新娘的隨身侍婢，雪花幫忙照顧。然後就說到新娘的母親，她在婚禮中的任務。

桂姐說：「我想現在這種情形，一切可以不必拘於常禮。新娘的母親一同來就可以了。」

珊瑚說：「那怎麼可以？孫太太身為新娘的母親，根本不能在新娘的婆家的。」

木蘭說：「可是他們是親戚呢，而且是親上加親。對新娘，我們應當做到盡善盡美才好。」

莫愁說：「你的意思，當然不是要新娘的母親扶新娘下花轎吧。」

孫太太說：「莫愁說得對。我想我還是一同過去。我若是待在這兒，我放心不下。我心裏有這麼個想法。曼娘的婚姻現在還缺個媒人，做這個媒人，誰也沒有姚太太更恰當了。在婚禮進行的時候兒，她可以陪著曼娘，需要時，好指點她。」

木蘭的母親說：「這件事我願意做。至於孫太太，我不知道她應當多少天不在曾家。我看這要以新郎的病況如何而定了。」

曼娘的母親問：「他現在怎麼樣？」大家也都焦急，急於想得到這點兒消息。

桂姐慢慢回答說：「不怎麼好呢。」又不願瞞著她們，又不願引起她們焦慮。又說：「昨天夜裏，他睡不著。今天早晨說嗓子發乾，兩眼無神。我們請醫生給他看了。」

大家鴉雀無聲。桂姐又說：「這最好不要叫曼娘知道。」

曼娘的母親說：「我想現在這個時候兒，大家都不要拘禮。我應當陪著她。最好聽聽曼娘自己怎麼說。」

小喜兒去把曼娘找了來。她進屋的時候兒，眼睛還發紅。這時再沒有別人提平亞的病。曼娘主張母親陪著她，即使不隨花轎，至少單獨去也可以。

木蘭的母親說：「不管怎麼說，你們總是親戚。只要自然就叫合乎禮。」

事情就這麼決定了。

那一天整個下午，曼娘一直沉思憂鬱。在情緒和這種不適宜的措置，以及對將來的預測的交集矛盾之下，她比以前更覺得自己是在受命運的捉弄，知道別無辦法，將來吉凶禍福，只有聽之於天。她已經忘記了那些珠寶。她對婚禮的想像已經變了樣子。她覺得自己就要做的只是個照顧病人的看護，不是甚麼新娘。她若不像要做新娘的人那樣驚喜不安，自然也沒有甚麼可怕的了。

那天夜裏，木蘭一定要曼娘跟她在一間屋子裏睡。在床上，新娘告訴她：

「妹妹，這次你這麼大力相助。若不是你和你父母，我和我媽就不知如何是好了。誰不願要一個漂亮風光的婚禮呢？可是，這一次，一切俗禮必須擱開，幸福快樂的想法也只得擱下。你想我會打扮得花枝招展過三、五天嗎？像一般新娘受人家注視，使人感到快樂有趣嗎？一成親，我就得脫下新娘的衣裳照顧他，給他端湯端藥。這就是為甚麼我要我媽在我身邊兒的緣故。我也想過，我們母女、小喜兒、雪花，我們四個人要在夜裏分班兒照料他。他若是病好了，自然有快樂甜蜜的日子。他若好不了，我要為他燒香，唸佛吃素，繡佛像，一直到我活在這個世界上的最後一天。他父母不會叫我挨餓的。」

木蘭從來沒有聽見做新娘的人說出這樣驚人的話，對曼娘是佩服得五體投地。

※※※

第二天，五月二十五日，是曼娘出嫁的日子。她母親請珊瑚、木蘭幫著整理東西，也正等著花轎準時到來的時候兒，曾家則忙得一團亂，千百件為新娘的事在等著辦，紅帶子，絲綢彩飾，紅燈籠都要懸掛，新郎的屋子要裝飾。一切都要煥然一新。桌子，蠟籤兒，臉盆、痰盂，平亞床上的帳幔，被褥，除去他還躺在上面的床，可以說件件要換新。五月節大門上換的艾蒲也要拿下來，在原地方兒與門框上要掛上紅彩綢。在五月節都按老規矩在房裏點艾草驅邪避蟲，孩子們在胸前要戴五彩絲綢的小包，叫「方勝兒」，裏面裝著香料以防夏天的疾病。所以平亞搬進他的新屋子之前，也得要用煙熏，現在尤其是為了使病房氣像一新，處處都是喜氣洋洋的紅顏色，要驅除一切不祥之氣。

縱然大家準備這些事忙得不可開交，平亞的病卻日形嚴重。他說眼睛看不清楚，大便不通，舌苔很厚，內部發熱，四肢發冷。脈搏微弱而遲滯。醫師必須把三個手指頭按在手腕子上才摸得到脈跳，這是血虧的徵兆。有經驗的老中醫之看脈搏的「韻」，也可以辨別出脈跳動下細微的差別，正如西醫之看體溫表；不過手指頭的感覺很細微，可意會而不可言傳。平亞一上午一下午，始終躺在床上，是半睡狀態，對今天是他的花燭大喜之日，只是影影綽綽的感覺到而已。

門外雖然看不出甚麼辦喜事的樣子，家裏卻喜氣洋洋。僕人、丫鬟都穿

上了新衣裳，甚至雪花的頭髮上都戴了花兒，耳朵上也戴上耳環。曾先生沒去辦公，經亞、蓀亞沒去上學，都受差遣去買東西，包括買鞭炮在內。在前院兒要有吹鼓手奏樂歡迎花轎來臨，在平亞的院子裏，則只有笙管笛簫琵琶月琴等細樂。請來了一個職業性的贊禮，一個職業性的伴娘，在複雜的儀式之中隨時陪伴新娘，隨時指點新娘。

※※※

那天午飯吃得早，好有時間給新娘梳頭，戴首飾，因為這就得費幾個鐘頭。花轎一到，要戴上鳳冠，臉前要蒙一塊紅綢巾，就沒人可以看見她了。她母親並不必拘甚麼禮儀，先早一點兒出發。木蘭的母親坐著媒人轎在大隊中一齊走。新娘的轎蓋得很嚴密。她在裏頭絲毫看不見街上的情形，也不知道人把自己抬往何處去，街上的人誰也看不見新娘。

在新娘的婆家，全家連僕人在內，都在前廳等待新娘花轎的來臨。屋裏擠滿了女人，有幾位是牛家來的，因為牛大官人和曾文璞是要好的官場朋友。

愛蓮和姐姐麗蓮到大門口兒去觀望。不久，她們看見儀仗隊來了，前面是吹鼓手。鞭炮立刻響起來。大門裏頭的樂隊也立刻吹打起來。有三尺寬的長紅布，從大門經過院子，一直鋪到大廳外的台階兒，這是給新娘走的。愛蓮見不到新娘，只見到金線繡花的紅花轎。鄰近的孩子和女人跟著花轎蜂擁而來，愛蓮和她妹妹幾乎被擠了出去。

轎子一直抬到第二層院子，把轎子放低，兩根長的大轎桿抽出去，換上兩根短的。姚太太是大媒，先下來，有人恭獻上一碗桂圓湯，這時新娘仍然藏在黑黑的轎子裏，又熱，又暈，不知身在何處。有人告訴姚太太，典禮不久就在平亞那個院子正面的曾氏宗祠舉行。因為新郎不能出來參加典禮，在祖宗牌位前的禮儀，就越發鄭重，才算合宜。因為新娘的花轎必須穿過旁門兒，穿過走廊，所以要繞很遠，而那些女人們則匆匆忙忙抄捷徑過去，鄰居的孩子們已被趕了出去。

成群的女人、丫鬟、孩子們，在花轎出現及停在大廳的台階之前，老早就在那兒等著。室內樂開始，贊禮戴著金葉紅花的烏紗帽，高聲唸了四句詩，然後唱道：「新娘下轎，步步高陞！請！」

贊禮一唱完，姚太太和伴娘走到轎前，打開小轎的簾子，拿下小轎裏放手臂休息的橫板，去接引新娘。曼娘被沉重的首飾壓得快喘不上氣兒來了，現在才呼吸自由，但是紅色的蒙頭巾還蒙在臉上，甚麼也看不見。由姚太太和伴娘左右攙著，她慢步下轎，頭低垂著。

她被領著走上石頭台階兒。這時音樂響動，鞭炮點著，劈啪地響。木蘭走近，低聲說：「姐姐，我媽跟我都在這兒。」曼娘眼睛能看見地上的女人的腳，她能看見木蘭那雙沒裹起來的天足。

木蘭感覺到婦人、小姐、丫鬟，還有男孩子的眼睛在看她。在這類情形

下，平常男女之間的界限是暫時拆除了。日常深居閨房的千金小姐，現在陌生男人也可以仔細觀看。大家淑女也可以向附近的陌生男人注目而視。因此，木蘭的五官都機敏的活動起來。她看群眾，感覺群眾，不僅僅用眼睛，而且用耳朵，用鼻子，用渾身的汗毛眼兒，用每一根神經的末梢。木蘭所感覺到的，莫愁及每一個別的女孩子，每一個丫鬟，也同樣感覺到了。女人不用很明顯的抬起眼睛來看，她的感官自然能感覺到屋裏，誰對她友善，誰和她敵對，這種官能西洋人很神秘的稱為第六感，這在女人身上真是一種完美的官能。在那種情形之下，女人能同時聽見兩個人說話，同時看見別的女人的衣服、鞋、耳環，從頭看到腳，完全和富有才智的學者能一目十行一樣。這就是婚喪典禮對女人的天性特別富有刺激性的緣故。

在整個人群之中，木蘭特別感覺到牛太太的眼睛。牛太太那老女人的正方臉，狹窄而低的前額，長的嘴唇，寬而敏感的嘴，整個的臉，看來是有權有勢的神氣，也就是通常稱為馬臉，在眼睛和嘴之間那一段相當的長。那樣的臉據說是精明的婆婆臉，也是掌權主事者的臉，清朝西太后的臉就是那樣。男人有那種臉也是上等掌權主事的人。但是在女人若集此奇異的感性，治國處世的才幹，以及強烈的情愛，深沉的仇恨於一身，其結果就令人不寒而慄了。此等人通常都是精明強幹，風度可喜，圓滑隨和。但是一旦決心要抓取權力，掠奪金錢，便如黃河決堤，天下無一物能阻止得住她。過去多少宮廷佳麗，其美貌雖遠超過此等女人之上，但鬥心機才智，則居於下風，終遭此等女人所誅除削減，多少青春王子也遭此等女人謀殺了！

曼娘天性不喜歡這樣的人群。她覺得這只是要往某處進行的一種壯大熱鬧的活動，是去完成她無能為力的大事情，不過這種情況倒不無莊嚴肅穆，神聖堅決之感，她覺得是去應驗她生來人世的命運，是早在她降生之前在天上就已經注定的命運。萬事有其必然——萬事悉由天定。未來之事固然不可知，但是在她心裏，卻沒有懷疑，沒有困惑。

伴娘近前來，把她的蒙頭紗掀開一個角兒，因為新郎不能來；新郎的母親和曾太太拿著一個裹了紅紙的新秤，用秤桿兒的一頭兒，把新娘臉上的蒙頭紗挑了下來。用掛著秤鉈的秤這樣做，是為了吉祥，因為是取個萬事「稱心」、「稱意」、「萬事如意」的意思。這時觀眾雖多，卻是靜悄悄的，隨之立刻聽到低細的讚歎之聲，就如同一座十全十美的大理石雕像揭開了幕布。

曼娘一直低著頭，往前機械般的移動，受人指示而行動。贊禮高唱：「下跪！叩頭！再叩頭！三叩頭！起立！下跪！叩頭！再叩頭！三叩頭！」她的膝蓋就不由得彎下去。她覺得似乎是向曾家祖宗牌位行禮。雖然她沒有新郎陪著，而是自己一個人行禮，不是站在正中間，而是稍微偏右，地上靠左有一個下跪的墊子，原是新郎用的。

這時有兩把椅子放在大廳的中間，新郎的父母請到上面去就座，接受新娘的跪拜禮。公婆二人都穿正式官衣。戴著官帽，足穿官靴，胸前繡著

正方形的彩龍花紋，看來人既魁梧，又莊嚴，但是倆人都笑容滿面，贊禮又高聲唱新娘跪下叩頭，曼娘又跪下叩頭，又遵命站起。

她站起來，又遵命向西而立，對著親友。因為新郎染病在床，新郎新娘相向互拜自然免除，她只奉命行深深的鞠躬禮，先向媒人姚太太，後向桂姐和小叔子、小姑子，他們也都還禮。

然後，贊禮又高唱喜歡，祝新婚夫婦百年偕老，多子多孫，瓜瓞綿綿。

新娘由伴娘陪同，後面跟著侍婢雪花、小喜兒，被引領在鋪的紅布上，穿過後面一個門，進入後院兒之時，又樂聲大作，鞭炮響起。在一段典禮進行時，曼娘的母親一直以閒散之身，在旁觀看，現在才回到自己的院子去。曼娘緩緩邁步走過那個院子。三天以前，在一個安靜的黃昏，就在那座院子裏，一切她都覺得那麼神秘。現在想起，猶如隔世。

她走上台階兒之時，只覺得一片金紅耀眼，牆上掛滿了絲綢紅帳子，閃爍著大金字。桌子椅子也鋪著大紅繡花兒布。門口掛著紅綠彩綢，台階兒上的地氈之上，也鋪的是紅布。一對新的紅蠟燭，三尺長，上面有銀字，插在中間桌子上的蠟籤兒上，左右有景泰藍的花瓶兒和鼎。雖然是白天，蠟還點著，中間牆上掛著紅帳子，上面是個雙喜字，有三尺高。放炮竹後空氣裏瀰漫著硫磺氣味，似乎使曼娘覺得有幾分昏昏欲醉。

婚禮進行之時，平亞的母親和桂姐必須離開平亞的屋子，雪花也充當新娘的丫鬟。新娘轎子一到，雪花穿得漂漂亮亮，打扮得花枝招展。她得忙著到前院兒去，留下一個女僕照顧平亞。新娘一進入平亞的院子，雪花又往前院去看為新娘準備的一切要齊全完備。照平常，一群女客是隨著新娘擠進洞房的，但是曾太太和桂姐安排好，只許有幾個人進去，向親友解釋說人太多會打擾新郎，那天她是特別小心，口頭上是避免說一個「病」字兒。必須先進去的是伴娘、小喜兒、雪花。大家又商量好，隨後進去的是桂姐，再後是木蘭、莫愁。可是木蘭的母親一定要借這個機會看看平亞，自然曾家同意。曾太太則陪同別的客人到第三客廳，大家在那兒喫茶點。

平亞躺在床上，蓋著粉紅的新被子。他知道那是他的大喜之日，也感覺到屋裏的一切都成了紅顏色，那桌子上高燒著一對喜燭，蘆葦的燭心偶爾會劈啪響一聲。外面準備東西的聲音使他覺得有點兒厭倦。那天早晨也沒敢給他換衣服。新娘的花轎來臨，絲絃樂器的演奏，鞭炮的響聲，把他從瞌睡中吵醒。雪花曾進去告訴他婚禮即將開始，她要離開一會兒。十分鐘之後，沒有甚麼動靜，他覺得沒精打采，又打瞌睡，直到後來聽見音樂聲，鎮定了一下兒，知道自己清醒過來，知道那是他婚禮中的音樂，心中納悶兒。雪花走了多久，自己睡了多久，為甚麼新娘還沒進來。過了一會兒。女僕進來用手輕輕觸動他，告訴他新娘就要進來了。這時才算真正清醒過來。

他看見新娘由人陪伴著走進屋來。曼娘的新娘面紗已經摘下了，看見這

屋子改變得這麼多，簡直沒法子認出來。伴娘把她一直引到床前，因為按照習俗應當讓新人坐在床下。平亞想動一下兒。桂姐制止他，他又躺回去，氣喘吁吁的。伴娘在這種時候兒，有好多吉祥話兒，合轍押韻的詞句掛在嘴邊兒上。她說了「鸞鳳和鳴」等詞句，又說因為新郎新娘沒曾交拜，現在新娘應當拜新郎。曼娘雙手提襟，屈膝為禮，然後轉身坐在床上，免得全身使新郎難堪。

按禮俗，新娘應當默然靜坐，不應當說話。新郎自然也不能說話。曼娘坐在床上，才覺得好像到了個事情的結束，不管是甚麼事情吧。說也怪，她並沒有像事先想像中那麼害怕，而現在緊張可怕的事情已然完畢。一看屋裏都是熟悉要好的人的面容，心裏很喜歡。最讓她覺得心裏安慰的是看見木蘭的臉，木蘭正看著她微笑，她看了看木蘭，也微笑一下。曼娘覺得以前在這個屋子待過，頗覺可喜。桂姐、雪花也都是熟人，自然比一般新娘所見的一切都是陌生，要好得多。木蘭過來向新娘新郎道喜，別人隨後也過來道喜。

木蘭的母親來問候新郎，平亞這時頭腦清楚，能夠認出她來，用微弱的聲音稱呼她。他說話清楚了，人人都歡喜。

木蘭的母親說：「平亞，給你道喜。你有這麼個好新娘，靠了她的好運，你很快就好了。」

這時候兒，曼娘按規矩，始終不應當看新郎一眼；現在她既然開口說話，她有機會向他那邊兒瞟了一眼。她看見了眼前躺著的自己一生中最重要的人，而照顧他早日康復也是最重大的責任，她覺得心情特別寧靜，也覺得非常欣慰。平亞現在是在她手心裏，萬一平亞的病不能好，也不是她的過錯。

平亞回答姚太太說：「多謝您。我好了之後過去給你道謝。」他的胳膊動了動，他說：「我能起來坐一坐嗎？」

大家都說：「不要。」

現在按照習俗，新娘新郎該同進合歡酒，是一杯酒，一碗豬心湯，湯裏自然還有別的東西，取二人同心和好之意。別的風俗可以不管，這個不能不照辦。合歡酒是新郎新娘兩個人單獨在屋裏時，才聯杯共飲的。雪花搬進一個炕桌兒來，放在床上，一切準備好之後，大家退出。伴娘想在屋裏伺候，桂姐把她叫出去，自己進屋告訴曼娘這只是個形式，平亞隨便嚐一點兒就可以。

門關上之後，曼娘坐了一會兒，向平亞看看，滿臉含羞，心裏猛跳，說不出話來。平亞向她伸過手來，她忙把自己的手給他，平亞軟弱的握住說：「妹妹，現在你不能離開我了。」

曼娘說：「你趕我走，我也不走的。我是來伺候你的。為了我，你也得要好。我甚麼都願為你做。我寧願不眠不休，一直把你伺候好。」

平亞細聲說：「我不能起來跟你一同行婚禮，心中真覺得對不起你。你看，我這麼軟弱。」

曼娘說：「你不要想這個。」

「一切都順當吧？」

她回答：「一切都順順當當的。」

「妹妹，為難了你。」

「你靜靜的躺著，甚麼都會平平安安的。」

曼娘站得貼近他，但是床上有炕桌兒，她頭上又戴著好高的鳳冠，上面有好多珠串穗子，動作好不方便。

她說：「咱們倆必須進合歡酒。」說著拿起兩個酒杯，把一個交平亞說：「你能拿嗎？」平亞接過去，手發顫。曼娘拿起另一個酒杯，很快碰了碰平亞手裏的酒杯。沒等平亞的酒灑出來，就接過來，把兩個酒杯放在桌子上，因為她不會喝酒。

她又拿起湯勺兒來，從碗裏舀了一片豬心，一點兒湯，把碗端近平亞，想餵他。可是平亞躺著，她的鳳冠又沉重，她實在沒辦法餵他。她的手激動得發顫，剛讓平亞喝了一點兒湯，湯就從他嘴裏流出來，她連忙想把碗放下，湯就灑在新被子上。她把碗放在炕桌上，從上面架子上拿下一塊毛巾來擦他的臉和脖子，發現自己的衣裳也弄髒了。

平亞說：「再給我一點兒心。」

曼娘說：「剛才我本想給你。」於是用象牙筷夾了一片心給平亞。可是平亞說：「你先咬一點兒。」曼娘咬了一點兒，把其餘的遞給平亞，平亞吃下去。

平亞說：「今天以後，只要你伺候我。」

婚禮就這樣完成了。

第十章 馬祖婆呼風喚雨 牛大人作勢裝腔

大家都坐在中間屋的時候，木蘭乘機會向四周圍打量了一下兒。在中間屋的木隔扇之後，是一個狹窄的屋子，只有四、五尺深，由兩個側門與中間屋相接連，通到一個鋪著石頭地幽靜的院子，院子裏有石頭凳子、石頭桌子，和石板地。花盆兒和松樹盆景兒，都擺在石頭架子上，四周圍是石鼓狀的磁凳子。牆外面有一棵很高大的樹，生長在百碼之外的鄰人家中。這真是美而靜的地方。從後院兒屋子的窗櫺中，木蘭看到平亞房子的後面屋子。她看見曼娘擦自己的衣裳。她說：「你們完了沒有？」曼娘抬頭看，看見木蘭，她說：「進來吧。」木蘭從狹窄的後廳進去，發現這間後面的屋子裏放了一張新的小床，還有別的傢俱，這是新娘自己的屋子。

木蘭說：「你們的院子真美。」說著就想拉曼娘出去看，但是曼娘只走到門坎兒，向院裏望了望，以後那就是她自己的庭院，而且在那兒她要過以後那麼多的日子，那麼多的黃昏、夜晚。

這時，雪花打開門，請陪伴新娘的人到另一間屋裏去吃麵，吃雙喜餑餑。

然後，她端進栗子糕、湯麵、餃子、雙喜餑餑，給小姐們吃。曼娘不肯吃，雪花說：「您現在應當吃一點兒，晚飯會有人送過來的。」

木蘭問：「她今天晚上要不要去參加喜宴，她應當去敬酒的。」

雪花說：「是啊。照規矩，她現在還沒有正式拜見公婆，那要等明天早晨。今天晚上她不應當離開新房。平常是第三天擺喜宴，但是我們把那些禮俗都免了。連孩子們在內，只有三桌。就是姚家、牛家，太醫和他太太，還有我們自己家的人。您很幸運，今天晚上，沒有人鬧洞房，因為是家宴。」

曼娘在勸促之下，吃完了一碗麵，吃了幾個餃子，因為是北方人，喜歡吃餃子。伴娘這時告訴她可以脫下正式衣裳，又說等一下兒她要換衣裳，準備晚上的事情。

曼娘聽見平亞的屋裏有聲音，就跟雪花說：「他叫你呢。」雪花走進前屋去問他要甚麼。平亞有氣無力的說：「我叫你好幾次了。新娘在哪兒呢？」

雪花很快走回來，笑著說：「新郎是叫您呢。我們都該死，他叫了好多次，我們都沒聽見，最後還是您新娘聽見的。」

曼娘走進去。木蘭想到一件事，走出中間屋，問她的丫鬟錦兒：「銀屏在哪兒呢？」

錦兒說：「她說她肚子疼，婚禮一完她就回家了。」

木蘭又問：「你看見體仁沒有？」

錦兒說：「沒有。我想他也回家了吧。」

木蘭沒說甚麼，告訴曼娘她要去找她母親，就帶著莫愁和錦兒走了。

她們到裏院兒曾太太屋裏去，進屋看見四位太太，她母親、曼娘的母親、牛太太、蔣太醫的太太，大家正在閒說話兒。桂姐則正和牛太太的女兒素雲在另一個角兒上閒談。姐妹二人進了屋子，向眾人行禮。牛太太說：「姚太太，我向您道喜，您怎麼養得兩個這麼美的女兒啊？看她倆一眼，心裏都高興。」

蔣太醫的太太說：「我們先生常常在家裏誇獎她們姐妹。我聽說她們倆都長於家事，又通文墨。縫衣裳，炒菜做飯，扎花兒刺繡之外，甚麼天文、地理、數學、醫道都懂呢。」

木蘭的母親說：「您說哪兒的話呀？都是您和您先生喜歡她們，寵愛她們就是了。」

牛太太說：「木蘭、莫愁，你們姐兒倆過來，讓我看看你們。你們不是很像戲台上多才多藝的美女嗎？能娶這樣兒美女的人家可是真有福氣。她們風度這麼好。在這種新時代，教養女兒真不容易呢。連女孩子也要進洋學堂，學作文章。她們一畢業，說自由結婚，學新派頭兒，可就是不懂禮貌，這個世界可怎麼好哇？」

她說話的聲音清亮利落，從容不迫，是發號施令慣了的腔調兒，也沒人會向她反駁的。她又接著說：「俗語說得好，女子無才便是德。女孩子最重要的是管家，伺候長輩，管理下人，生兒育女。有的能唸書，有的不能，怎麼能勉強？可是風氣變了，都想上學，都想唸書，回家之後，還不是總要嫁個男人，在學校學的還不是一樣兒也沒用。有好多人就只知道四五二十，五五二十五，還不是一樣發大財，做高官。」

這一會兒她一直死盯著木蘭和莫愁，又轉向她倆的母親說：「您從來沒給她倆裹腳哇？」

姚太太說：「她父親不讓我給她們裹。」

牛太太說：「不裹腳慢慢流行了。素雲十歲的時候兒，我給她裹的腳。現在不要裹了，只好由著她，因為政府禁止裹腳。以後中國的女孩子都像旗人的大腳了。」

素雲聽見母親提她的名字，她轉過臉兒來聽。她母親叫她：「素雲，過來，跟你妹妹說說話兒。」

素雲很高雅大方地走過來，完全一副官宦之家閨秀小姐的樣子。她穿著高雅，舉止高雅，談吐高雅。她不冒失、不粗魯；高雅而矜持；並不缺乏柔媚溫婉，而是有點兒過於高雅，稍微失之於矯揉造作，微欠幾分天真自然。總而言之，她是禮教社會的產物。她有拿著香手絹兒掩著鼻子的習慣，好像她的芳香氣質隨時有受別人污染的危險。她的姿式很容易讓人想起古代美人的「西施捧心」。是「捧心」也罷，是牙疼也罷，總是有雙眉緊皺的習慣。

幾位太太正在品評女孩子的腳。素雲的兩隻腳腳背都有點兒隆起，就因為曾經裹過腳，也比自然的腳小一點兒。木蘭有一件自己不如意的事，就是她的腳有點兒太大。

素雲說：「姚小姐的腳再小一點兒就好了。我的腳現在雖然並不再裹，儘量想讓兩隻腳長大，總是長得不夠大。」

木蘭說：「不要那麼說。就是以自然的腳來說，小一點兒還是好。」

這是素雲第一次說話時勝了木蘭。素雲知道自己已經佔了上風，木蘭卻還不知道。素雲又接著說：

「我昨天在譚侍郎公館裏，譚家大小姐也是不裹腳的，她說軍訓總部徐會辦的女兒也是不裹腳的。」素雲把官場中的官名人名說得滾瓜爛熟。木蘭不認得大官的千金小姐。這是素雲第二方面勝過木蘭的。

不過，木蘭還是很愛慕素雲，因為她看見一個美女，不由得就愛。她妹妹莫愁為人實際，她認為這是官場勢力，後來在家裏告訴木蘭，說她一點兒也不喜愛素雲。

※※※

對別的太太的種種事情，牛太太有千里眼順風耳的本領。也許是由於她的頭腦清楚，不必追求細節詳情，她就能知道自己想到的事情，直截了當，而且斷然無疑。她現正在計算曾家、姚家，和她們自己家，這三家青年男女的前途。她自己有兩個兒子。懷瑜年十九，東瑜年十七。懷瑜已經和陳家小姐訂婚。東瑜還太小，她那老謀深算的頭腦，正在打算兒子與高官厚祿的人家聯姻。姚家不是官宦之家。她打算與曾家結親。她的女兒素雲，十五歲，可以嫁給經亞或是蓀亞。她知道木蘭和曾家的親密關係，也許木蘭會嫁給曾家的一個兒子。因此，她就特別注意木蘭，又觀察經亞、蓀亞的個性。

一般人大概要挑年輕活潑的蓀亞，但是牛太太並非一般的女人。她希望找個會做官的女婿，她也知道會做官的人所具有的條件，那些條件和一般做人所必須的條件，截然不同。照當年的情形論，好人不能夠做官；

活動的人也不能做官；缺乏耐性的人也不能做官；誠實的人不能做官；有學問的人不能做官；太聰明的人不能做官；敏感有良心的人不能做官；勇氣太大的人也不能做官。官場的人物，甚至於那個時代的腐敗官僚，也是形形色色不一的，因為官場人物的來源是形形色色不一的緣故。官場就像一個海，官宦人家各樣的子弟，所有不能以別的方法謀生的，自然也有些個誠實的、有學問的、活動的、有良心的，都跟其他不成材的，像垃圾一樣，一齊傾倒在這個宦海裏。但是在這個宦海之中，風浪很多，有的人沉下，有的人浮起，只是富有精力才智，再加上幾分黑心的人，才能夠乘風破浪，飛黃騰達。在那千萬的官員之中，一個人必須既不太誠實，也不太急躁，也不太想有作為，也不太想求進步，不太敏感，不太講良心，還有後台撐腰，大概才能確保官運亨通。

現在經亞是正常的聰明，受正常的教養，也是正常的馴順，也是正常的保守，沉靜而謹慎，有羞澀怯懦的美德，自然不容易招事闖禍。蓀亞過分坦誠，輕浮急躁。經亞天性謙退，他那嚴厲的父親已經把他那勇敢之氣完全折磨罄盡。蓀亞是家中幼子，任其自然，沒有馴服，沒經過改造。牛太太最後的判斷是，以她官場的背景來支持，經亞會平步青雲。蓀亞的情形則渺不可測，也許會有正統派官紳所忌諱的那種新奇不經的思想。所以牛太太的心裏就看中了經亞。

牛太太並不是好譏笑別人的女人，只是一個野心勃勃，實際而又能幹的女人，憑對現實環境的真正瞭解而獲取利益。她不僅是已經訓練了丈夫，而且推動他去獲取了權力地位，官上加官，步步高陞了。她丈夫不是個無害於人老老實實的人嗎？她不是已經給他弄到巨額的財產嗎？她不是因此已經鬧得北京滿城風雨了嗎？她丈夫在她面前，敢說他之得做度支部大臣不是完全由於她表姐嫁了大學士的關係嗎？她丈夫姓牛，她娘家姓馬。在北京茶館兒酒肆裏，就流行了用牛馬來諷刺這位度支部大臣的歌謠。那歌謠是：

黃牛扁蹄

白馬得得

牛馬齊軛

百姓別活

牛太太有個外號兒叫「馬祖婆」。馬祖婆是佛教禪宗裏的女菩薩，神通廣大，佛法無邊。因為這個名字多少帶有恭維之意，有時人當面叫她「馬祖婆」，她居然心中竊喜。牛先生則被朋友們稱之為「牛財神」。因此又有一個歌謠，不過不太恭維他，說牛吃死搖錢樹，填滿大肚子。歌謠是：

好牛不踏後園地

好馬不吃門前草

搖錢樹下

吃個肚皮飽

搖錢樹是人想像中的一種樹，樹枝子上長著一串串的銅錢，果子像圓圓的金丸兒，垂下來就像榆樹上的榆錢一樣。人只要過去把搖錢樹一搖，金子如雨般自樹上落下，人只要彎彎腰拾起來就成了。

※※※

這個時候兒，太太們聽說牛大人已經駕臨，是參加喜宴來的。像平常一樣的氣派，四人大轎，八個跟班兒的，這些人都得供給酒飯，須要賞給酒錢。曾先生在前廳迎接，前廳那時有木蘭的父親，蔣太醫，他們行官禮，一聲聲的大人長，大人短的，木蘭的父親勉強忍耐那套官場俗氣。

牛大人原不知道自己飛黃騰達的原因，因為都是由他太太一手造成的。他的臉是一團肉，生得並不好看。自從官運亨通，北京城的相命的都說他生得是標準的福相。不錯，照相書上說，胖就表示好脾氣，按一般道理說，自然就有福氣。但是他的臉並不是真正一團和氣的臉，也不是聰明愉快的臉，而是庸俗貪婪的臉。

他家世代開錢莊，在北京天津都有生意。在清朝末葉，科第與官員的任用制度逐漸腐敗，科第與官爵都按定價出賣，尤其以遇有旱澇之災，朝廷需款孔急之時為甚。這位大人最初就是買了捐班兒的舉人，後來向有權勢的太監捐獻，奉派為兵部軍需監，主管購買軍糧等物資。果然本錢不白下，利潤甚厚，又由於他太太與大學士的太太為表親的關係，於是在宦海之中，一帆風順。

牛大人於是有了自信心，除去在自己太太面前，在別人面前開始裝腔作勢。牛太太比他大一歲。他也相信自己並不愚蠢，也不平庸。為表示自己不愚蠢不平庸，他便常常教訓別人，尤其是對低級員司。不過人家不是付諸一笑，就是背後挖苦他，但是在他面前，則畢恭畢敬，甚至於對他諂媚奉承，因為知道他喜愛吃這一套。這麼一來，他的自信心便越發加強了。在他家裏，禁止人說「牛」字。僕人們就永遠不說「牛」字，在他背後則故意不斷地說。北京有好多巷子，叫很怪的名字。有「牛尾巴胡同」，「牛毛大院」兒。他府上一位諂媚逢迎的秘書，開始把「牛毛大院」改叫「官人大院」，而牛大官人竟表示讚許。但是這個前例卻很危險，因為牛府一個僕人居然把「牛尾巴胡同」改稱為「官人尾巴胡同」，這當然可笑。而牛奶也成為「官人奶」，這就更糟。

此外，就外表而論，牛大人是受一般人尊敬的國之大臣。若不苛求，牛大人也可以說不是個壞人，可是偏有人要追他的底細。他主管度支部公務，他太太則經營他們的錢莊，於是生意興隆，接受存款，便是合法的納賄的途徑。當時攻擊官僚腐敗的，再沒有比牛大人攻擊得更激烈，而也更理直氣壯的。牛大人也學會了幾句詩文雅語，因為在官場應酬上是用得著的。可是有時候兒會弄錯。有一句成語是「鶴立雞群」，表示才

能美貌超群出眾之意，這句話令人聽起來滿舒服。有一次，牛大人當眾講演，要表示自己謙恭，卻誤說成鶴立雞群。他說：「本人有幸與諸位共事，可以說是鶴立雞群。」有幾個人一聽他用錯了成語，勉強抑制住笑聲，而牛大人根本沒有覺得甚麼不對。講演之後，大家就私下傳開，成了北京城官場裏的笑柄。

牛大人，和曾先生一樣，也是原籍山東，認得袁世凱。他把不少同鄉引薦給袁世凱。那時袁世凱高官躥升，可以說是清廷最重要的人物，一手掌握訓練出來的「新軍」大權。由於這種關係，曾文璞方得以做電報局的副總監，所以這兩家的深厚關係，可以說是恩高義重。

※※※

那天晚上，大家就座，喜宴開始。

在第三個院子裏的大廳，擺了三張八仙桌兒，院子裏懸掛著姚家、牛家、蔣太醫送來的紅綢子喜幛。宴席即將開始之前，木蘭的舅父也來加入。除去成年人之外，三家的小姐少爺也一同坐席，那種情形之下，男女是可以同席的。經亞和牛家的大少爺與男人同桌，蓀亞和牛家的小男孩子則和四個女孩子一同坐。另一桌坐的是婦人和小孩子。新娘和母親孫太太和一個近親坐上座。木蘭的乾姐珊瑚沒有來，姚太太也沒有來，說她身體不舒服，並且家裏也得有人看家，因為不能把全家交給傭人。

因為是宴席，雖然是不拘形式，也有酒。男人桌上邊談邊飲，曾太太因為新郎不能來，也不能向客人敬酒，再三向客人敬致歉意，不過她說飯後請大家去看新娘。蔣太醫的太太和牛太太因為沒見過新娘，急於飯後去看她。牛太太提請大家舉杯祝新郎新娘健康，她向曾太太道賀，評論新娘的美貌和風度。曾太太也誇獎道：「我這個兒媳婦，無論長輩晚輩，大家都喜歡她。她從小就是聰明規矩的姑娘。牛太太，咱們是自己人，雖然她是我的親侄女兒，也是要這麼實話實說。今天您一看見她打扮成新娘的樣子，盛裝之下，您一定會想她是天仙下凡呢。可是過一會兒，您又會發現女人的四德具備。她父母把她教養得這麼好，我真該千恩萬謝才是。」

大家靜默了一會兒，因為大喜之日誰也不願提起新郎的病況。

曼娘的母親看見自己女兒出嫁榮華富貴的情形，心裏想起了死去的丈夫，心想丈夫若能活著看見女兒嫁到這麼好的人家，一定也很高興，因此自然心裏又難過。婚禮之後，她就沒看見女兒，還要等到明天。一則因為她是新娘的母親，二則因為她是個寡婦，寡婦是不能進新房的。現在聽見平亞的母親提到她和死去的丈夫怎樣教導曼娘，一陣心酸，淚從眼角兒流出來。

曾太太和別的女人自然知道她為甚麼落淚，桂姐趕緊提別的事，好岔過這個話題。她說：「我敬您一杯酒，保證明年您抱外孫子。將來外孫子長大之後做大官，您還可以受皇家的封誥呢。」每個人都說是，都大笑

了。

曼娘的母親說：「我是個不中用的人，又不懂北京城的禮節。在這大喜的日子，我也不會做甚麼。甚麼事都是親家公親家母給我們母女準備的，他們兩位太好了。我只希望這個孩子做個孝順的兒媳婦，不要辜負長輩的疼愛。」說著用手指頭擦了擦眼淚。

飯後，曼娘的母親回到自己的院子裏去，別人去看新娘。男人裏，只有馮舅爺與蔣太醫過去。新娘已經有準備。由伴娘和雪花幫助，她已經換了衣裳，不過仍然還戴著鳳冠，因為耽心打擾新郎，曼娘預備在後屋裏和來人相見。因為後屋子不大，人多擁擠，來的都是至親近友，沒人照通常那樣說令人發窘的話逗引新娘發笑。

新娘在床前站著不動，任由大家看，鳳冠上的珠串墜子由頭髮上垂下來，她看來真是美。木蘭和莫愁到她身邊去，預備隨時保護她，其實用不著。

太醫到前屋去看平亞，他出來之後，大家讓他坐下，但是他說：「不必，我也就要走了。」他這個老人說話聲音溫和，鬍子飄飄然，現在嘴裏抽著旱煙袋，有二尺長。

木蘭對曼娘說：「這是蔣太醫。」然後又對大家說：「他們兩位都是大夫。一個治身上的病，一個治心裏的病。」

曼娘聽到那太醫的名字，想起前兩天那次焦急的會見，不由得臉上緋紅，不過蔣太醫沒有留意。

過了一會兒，大家走了，屋裏只剩下伴娘和兩個丫鬟，她們幫著新娘卸裝。一切料理完畢，伴娘向新娘說了幾句吉祥話兒，催請新娘到新郎屋裏去，自己出來，隨手關上了屋門。

現在屋裏只有曼娘和平亞兩人。平亞睡著了，曼娘沒驚動他，因為睡眠對他很是需要。她看見一切都給新郎準備妥當，便一人靜坐。後來她把平亞的帳子拉攏，就回到自己屋裏去。

在自己的屋裏，在燭影搖紅之下坐著，坐了好久，好久，想一切過去的事，又想到將來。

第十一章　訓紈褲姚思安教子　食粘粽曾平亞喪生

木蘭和家裏人大約十點鐘回到家，父親正發脾氣。開喜宴坐席的時候兒，他才發現兒子體仁越禮逃席，竟然不顧如此重要的家庭應酬。他們回家的路上，姚太太一時不當心，說出銀屏也回家的事，然後又趕緊提別的事岔開。到家，木蘭的父親第一句話就問珊瑚：「我那個孽種在哪裏？」

珊瑚很簡慢的回答說：「不要問我。」這話出之於珊瑚的口中就怪了，她很少鬧脾氣，也從來不粗魯無禮。

姚思安又問：「你的話是甚麼意思？」

珊瑚說：「我姓我的謝，不能夠過問您姚家的事。」

這話真是破天荒，前未曾有。珊瑚是在姚家長大，就像姚家的孩子一樣養大的，姚家人從來沒把她看做外人，就跟自己的親骨肉一樣，一向稱之為「大小姐」。並且她為人沒有甚麼心機，對甚麼事情也能看的開，這種話真不像她嘴裏說出來的。

木蘭問：「怎麼回事呀？誰把你得罪了？」

姚太太說：「你不是自己說身子不太舒服，要在家看家嗎？」

珊瑚說：「沒人得罪我。」勉強想微笑一下兒，後悔剛才說出那種話來，尤其是在姚大爺面前。

莫愁用胳膊肘兒頂木蘭，說珊瑚的眼睛還紅呢。莫愁說：「總是有人得罪你了。一定是大哥。」

莫愁深信一定出了甚麼事。體仁一定犯了錯兒。

木蘭的父親又追問：「我那個孽種在哪兒呢？」

珊瑚說：「他在自己屋裏睡覺呢。」

姚大爺龍行虎步般走開。每個人手裏都揑著一把汗兒。在鴉雀無聲中，錦兒發出了僅僅可以聽到的吃吃笑聲。所有的丫鬟，青霞、乳香，那時都正要伺候小姐太太睡覺，太太叫她們也都回屋去睡。她們都散了，可是心裏靜不下來，都盼著等一下看這家裏的一齣好戲。

丫鬟都走了之後，珊瑚說出來出了甚麼事。她說她正一個人吃晚飯，一個丫鬟說少爺不舒服回來了，正在自己屋裏吃東西。丫鬟又說銀屏也已

經回來，從西邊旁門兒到少爺屋裏去了。

珊瑚說：「我告訴她別告訴爸爸。我想一定出了岔錯兒。而且，他若是身體不舒服，我也應當去看看他。所以我到東院兒去看他。他很好，甚麼病也沒有，正在那兒吃飯，銀屏伺候他。我進去的時候兒，銀屏正在擰他的耳朵，倆人正在大笑。他以為我不知道他們已經回來，於是覺得很不好意思。體仁結結巴巴地說：『我不喜歡婚禮席上那麼多人，亂哄哄的，我就先回來了。銀屏有點頭疼。』我沒說別的，只是問他婚禮怎麼樣。我當時沒離開，坐下去跟他說話，後來他越來越不高興。他問我為甚麼不回屋去睡覺。我說我要等太太回來，聽太太說說婚禮的情形，我又說我不想睡。於是他在屋裏走來走去。忽然一塊繡花的紅東西從他身上掉下來。我不知道是甚麼。他顯得很難為情，彎下身子拾起來。在這個時候兒，銀屏不見了。他忽然教訓起我來。他說：『我明白你的好意。不過，我願怎麼樣就怎麼樣，你別管我的事。』我說我並沒管甚麼人的事。他說：『我叫你姐姐，是禮貌。我姓姚，你姓謝，這是姚家。用不著你管我的事。』真是事出意外，我氣的話都說不出來。只好走開。」

木蘭的母親說：「我告訴他向你賠罪。」

珊瑚說：「不要把小事鬧大了。您對我是天高地厚，我是要服侍您一輩子的。可是您一旦作古，木蘭跟莫愁都出了嫁，這就不是我的家了，我得自己照顧我自己呀。」

木蘭說：「媽，您不能讓哥哥這麼欺負她，慣著他，早晚要害了他。雖然我們是女孩子，早晚要離開這個家，可是現在這還是我們的家呀。不能任憑他這麼橫行霸道窩兒裏橫。若是一直這個樣子，姚家將來怎麼辦？我不相信女孩子要規矩，男孩子就應當壞。男女是平等的。」

她母親制止她說：「木蘭！」因為她母親認為男女平等是邪說異端，是從維新派的文章裏學來的。

珊瑚說：「我所知道的是，銀屏今年是二十歲，體仁是十七歲。不能老是這個樣子下去。萬一出了點兒甚麼事，對家裏的名聲不好聽。」

木蘭的母親說：「但願他慢慢兒的改。」這話木蘭聽說一千次了。

※※※

銀屏是十一歲來到姚家的，是木蘭的舅舅從杭州買來的。因為比體仁大三歲，就派她照顧體仁，一直到現在。她長得聰明，能幹，漂亮，可是有一點兒寧波的粗野勁兒。她跟別的丫鬟吵架的時候，她還有寧波的老習慣，就是每逢說「我」時，總是用手指頭指著自己的鼻子尖兒。

青霞是北京的女孩子，京話好，風度好，銀屏來到之後才賣到姚家來的，期間是八年。錦兒跟乳香都是北方人。銀屏是姚家丫鬟中唯一的南

方人，幾個北方女孩子往往大家聯合在一起對付她。另外幾個丫鬟已經聽懂南方話，因為姚太太說話還帶很重的餘姚口音。銀屏用南方話向太太說話時，別的丫鬟都不高興。不過，一般而論，銀屏在態度方面總還算規矩，份內的事情也做得不錯，她一個人對付幾個北方女孩子的聯合攻擊，也算夠能幹的。姚家的孩子都說北京話，但是體仁因為跟銀屏常在一塊兒，學會了點兒寧波話，像用「阿拉」代替「我」，跟人爭論的時候兒要加強語氣，也會用手指頭指自己的鼻子尖兒。

珊瑚離開了體仁的屋子之後，體仁還希望銀屏會自己再回到他屋子裏去。他怕去叫銀屏會招人注意。可是銀屏嚇跑了，她聰明懂事，知道回去是不妙的。空空等了十幾分鐘之後，體仁失去了耐性。他一向任性慣了。不敢去叫銀屏，他就把一個茶杯摔在地上。一個老女傭人，知道當時的情形，聽見了聲音，就進去問他要甚麼。他一看不是銀屏，大聲喊叫老傭人滾出去，自己越來越氣，躺在沙發上，氣喘吁吁的。

沒經人預先通報體仁，父親已來到他屋門口兒。體仁好像見了鬼，他父親的目光銳利，一直盯著他。臉上沒有笑容。體仁雖然沒有做惡事當場被逮住，在父親怒火如焚的注視之下，他對自己的為非做歹，心裏全都明白。他當時沒唸書，也沒睡覺。姚大爺看見他的頭髮亂蓬蓬的，臉色憔悴得像個鬼，狂暴而粗野，於是一步一步向他走近，追問他為甚麼逃席而歸。還沒等兒子開口回答，重重的一巴掌已經打在他臉上。那是有武功夫的人的一巴掌，打得體仁搖搖晃晃，癱軟在沙發上。再沒說第二句話，姚大爺轉身走出。

體仁的脖子扭傷了，難過了好幾天，也不清楚是為了甚麼受處罰，也不知道是不是珊瑚把事情的經過原原本本說了出來。兩個妹妹不理他，母親對他嚴肅而冷淡，甚至於銀屏因為害怕，也躲著他。

三天之後，木蘭才去看曼娘，正好是曾家祖母老太太同李姨媽那一天自山東來到北京。因為老太太給木蘭帶來了禮品，由僕人送來，並且說老太太要見木蘭。於是木蘭和她妹妹就去給老太太請安。出乎她倆意料，曼娘已經完全不拘新娘的俗禮規矩，已經像個妻子一樣伺候平亞了，當然，還是由小喜兒和雪花幫忙。平亞似乎病已見輕，曼娘容光煥發，十分嬌媚。她這麼快活了一個禮拜，這也是曼娘一生最快活的一個禮拜。

祖母從家裏帶來了些山東式的粽子。裏面的餡是火腿、豬肉、黑糖、豆沙。雖然五月節早已過去了，她知道孫子們及全家都愛吃，她是特別做的。平亞由小就愛吃粽子。結婚後第七天晚飯的時候兒，他那麼想吃。曼娘實在不能不給他。她派雪花告問婆婆應該不應該給他吃，婆婆說只給他一點兒吃。曼娘給他吃了半個甜粽子，一個大概有一個人的拳頭大小，留下那一半兒自己吃。可是他吃完之後，又向曼娘搶那半個。倆個人稍微搶了一下兒，曼娘就讓他吃了。曼娘很高興平亞有力氣跟她搶東西吃了。她央求平亞說：「平哥，少吃一點兒。」但是平亞不聽。

半夜，平亞開始喊肚子疼，越來越疼，曼娘在他旁邊坐了一夜，簡直嚇

慌了。天黎明，病的很厲害。曼娘一看見黎明的灰色的光亮由窗外射進來，她就叫雪花去告訴平亞的母親。在他母親來到之後半點鐘之內，平亞一直清醒，然後忽然癱軟。太醫來到，發現他的脈很微弱。曼娘一直保持著勇氣。她把嘴放在平亞的鼻子上，向裏頭吹氣。等她看到平亞想咳嗽，想吐出甚麼東西，但是堵在嗓子眼兒裏頭，曼娘低下頭，直把平亞的那一塊粘液吸了出來。神的心若也是肉長的，看見人間這種至情，不會忍心不救他一命。但是神是又瞎又聾，也許到九霄雲外遨遊去了。

正巧在中午，平亞死了。

曼娘抱住平亞的身體，哭叫道：「平哥，回來！」把他的嘴唇對著平亞的鼻子眼兒向裏再三吹氣。甚至平亞的父母在極端悲痛之下，看見新娘無可奈何的掙扎挽救，比對新郎的死都更為傷心慘目。

過了半晌，老祖母來了，跟新郎的母親一同用力把新娘從死人床上拉起來，把她弄到西間屋的床上去，祖母在她身旁坐下，木蘭，莫愁和她們母親一齊進來。看見曼娘還那麼年輕，那麼小。可是誰也毫無辦法，對她沒有甚麼幫助。

木蘭心裏想：「善一定有善報嗎？」

※※※

在泰安臨來時，李姨媽曾經幫著包粽子。那天晚上，李姨媽又說壞話中傷別人。桂姐聽見她說曼娘命中剋夫，平亞的厄運是她帶來的，她把孫家的厄運帶來，才使曾家死人，做了孫家的女婿，是命中注定要死的。桂姐毫不留情面，責備李姨媽不該咒曾家死人。老祖母知道了，大怒，從此李姨媽在老祖母面前失去了保護，在曾家失去了地位。

木蘭一直沒到曾家去，直到入殮之後，她聽說曼娘不吃不喝，躺在床上傷心難過得要死。第三天，桂姐去看姚太太，求她答應木蘭去勸勸曼娘，因為別人誰勸也沒有用。

桂姐說：「那天晚上，她媽和我陪了她一夜。她一句話也不說，我們問她話，她也不答理。她媽跟我商量了半天，結果是求木蘭過去陪她幾天。別的事情我們都可以辦，這件事非木蘭去不可。」

姚太太答應了，木蘭和桂姐一同坐馬車回曾家去。桂姐低聲和她說，另外還有一個原因要她去，就是大家得特別留神看著曼娘，怕她一時想不開會尋短見。若是這樣殉夫是值得作詩讚揚，也值得立貞節牌坊了，在地方志上也值得立傳，傳起來也是美談，但是曾家很喜歡曼娘，絕不願曼娘有個三長兩短兒的。

這是木蘭生平第一次介入人家的喪事，她好怕接近棺材。等發現曼娘是在另一個院子裏，她才覺得可以跟曼娘住幾天，即便是在夜裏，也不在乎。

曼娘現在住的是她剛到曾家那一天所住的院子，木蘭也是在那次在曾家見到她。這十幾天發生了多大變化呀！木蘭覺得曼娘是冥冥中一個巨大力量之下的犧牲品，是受了欺騙玩弄。那個冥冥中的力量是甚麼，她不知道。難道造物主真是以人為「芻狗」嗎？存心捉弄人嗎？她自己在心裏納悶兒。

她一進屋，發現曼娘正在睡覺，她母親在一旁看著她，她母親也是疲憊不堪。木蘭叫孫太太去歇息。她坐下看守青春喪夫的新娘，自己心裏就思潮起伏。覺得曼娘第一天下午來到這個屋子裏所做的夢，簡直跟現在青天白日下的事情一個樣子。白瓷的觀音像還站在那兒，流露著仁慈和藹而又奧秘不可言喻的微笑。觀音之可愛，因為她是大慈大悲救苦救難的菩薩。木蘭覺得曼娘夢中的兩邊停著棺材黑洞洞的走廊，還有曼娘在夢中必須走過的那水溝上的棺材蓋樣子的獨木橋，就表示平亞的喪禮和給平亞的穿孝志哀。可是橋對面有永明宮，曼娘可以在裏面安度歲月。因為有死亡，所以還有來世。她能不能指點曼娘認識這種道理呢？

木蘭拿出那個觀音像，兩手捧著拿到床前的桌子上，這樣，曼娘一睜眼就可以看見了。曼娘夢見給她雪中送炭的小姐，她始終相信就是木蘭。

木蘭叫小喜兒過來，輕輕地告訴她到雪花或是鳳凰那兒去找一件黑衣裳來。黑衣裳拿來之後，她穿上就在曼娘身邊兒坐著。

曼娘一動，木蘭就說：「姐姐，我給你送炭來了。」

曼娘一睜眼，看見了觀音像和夢中見過的那個黑衣女子。

她有氣無力的問：「是你呀，妹妹。」

木蘭說：「是我，我是雪中送炭來的。」

曼娘問：「我在哪兒呢？有雪嗎？」她向四周一打量。又說：「我為甚麼在這兒？」

木蘭說：「你是在曾家的宗祠裏呢。外面正在下雪。你做夢出了嫁，做了新娘。你的丈夫平亞死了，他死的時候兒，你很難過。可是這個家廟之後有一個走廊，走廊後頭有一個橋，棺材板做的小橋之後又有一座宮殿。平亞就在那座宮殿裏等你呢。」

曼娘說：「妹妹，你哄我呢，外面沒下雪。」

這時候兒，外面忽然一陣夏日的暴雨，雨點打在院子裏的磚地上，劈啪亂響。房頂子上的雨水在鉛鐵皮的水管裏流下來，發出高高低低音樂的調子。

小喜兒叫把洗的東西收進來，這聲音把曼娘的幻想驚破，她又回到現實世界來。

曼娘無精打采的說：「不是啊，平哥已經不在了。」

木蘭說：「也可以說我哄你，也可以說我沒哄你。是沒有下雪，可是這一陣暴雨多麼的美呀。」

可是在那雨聲之外，曼娘聽見了遠處的鐘鼓之聲。

她問：「那是甚麼？就像我剛才聽見空中的聲音。」

木蘭說：「和尚在那邊院子裏唸經呢。」

曼娘又說：「平哥死了。我知道。」

在曼娘剛睡醒的時候兒，把夢境和現實那麼古怪的摻混在一起，就使死亡給人的痛楚變得不那麼尖銳，使人感覺好像夢一般的迷離惝恍。

曼娘，由於她的幻像，不再怨恨命運的悲慘，她瞭解了神給她安排的日子，她是命定要那麼生活的，而聽天由命才可以得救而活得下去。她相信命運，相信一切都是天意，相信觀世音菩薩。對她自己以前是觀世音宮殿裏的仙女，她這一生的遭受處罰，一定是她和平亞以前犯了過錯。對這個，她是半信半疑的。

大家都對曼娘好，她決定要一直在曾家做個守寡的兒媳婦。這可以說是生死均感。不管在今天，在死後，曾家就是曼娘的安身之地。

第三天下午，她聽見靈前有哭聲，因為第三天開弔。等桂姐和雪花一聽見曼娘的哭聲，她們去告訴曾太太，說可怕的事已經過去了。她們都歸功於木蘭，木蘭運用巧思妙計收效之大，她自己原先也沒想到。

曼娘又第二次穿一身白孝，上自頭頂的白結下到兩隻白鞋。自從她父親去世她穿孝起，她就喜歡孝服的雪白顏色，再沒有別的顏色更適合她的了。穿著一身雪白的孝服，她也可以顯出幽靈的美。穿孝有時候兒只算是社會上的習俗，因為在喪事上大事鋪張，也可以算做對神靈的反抗。有時也可以看做對死者愛的自然流露，設若如此，當然單純而真誠，居喪者之愛喪禮就猶如虔誠的僧人在佛事上之愛誦唸經文一樣。曼娘第一次居喪，是悼念她父親和弟弟，這次為平亞後喪則當然不同。她每天在丈夫的靈前哭，在供桌上點蠟燭，在木蘭和曾家看來，她這種真誠規律的行動之莊嚴聖美，是無可以言喻的。

曾大官人想在南城買一塊地做墳地，因為他覺得曾家在北京落戶是必然無疑的。但是老太太反對，因為他們家老太爺是埋在山東泰安的祖墳裏，而且老太太她自己將來也要埋在那兒。把平亞的靈柩運回山東下葬，現在是辦不到，因為曼娘的身體還受不了坐很多日子的船。所以平亞的靈柩就先移到平亞的院子前面的宗祠裏，停到春天再說。

於是決定讓曼娘和她母親就永遠住在平亞死時住的那個院子裏，讓雪花

跟小喜兒伺候。她母親和她睡一間屋子，因為她天黑以後就膽小兒，白磁觀音像還是放在她臥室的桌子上。曼娘越來越相信佛教。雖然她在生活上要甚麼有甚麼，自己的屋子裏卻仍然保持簡單樸素。她再沒去動過自己的首飾珠寶。桌子上只留著銀的蠟燭台，和照過她新婚之夜的洋油燈。

不久之後，為了亡夫的靈，她開始吃長齋，繡佛像。她雖然住在富貴人家的宅第之中，彷彿她已經立誓做尼姑。院子裏一片清靜，遠離紅塵中的煩囂。石榴花依然紅似火，仍然有魚池，有石頭凳子，有種在花盆裏的花。

那年冬天打破庭院中寺院般的平靜氣氛，是新添了一個嬰兒。

曾老爺極其關心如何保持長子一房的後代香煙。她太太暗中問曼娘的母親曼娘懷了孩子沒有。第一個月曼娘的月信沒來。她告訴了母親，她母親告訴了曾太太，曾太太就相信媳婦有了喜。但是曼娘向她媽說不可能，向木蘭起誓說她還是處女。木蘭告訴了她母親，她母親又告訴了曾太太。於是家裏知道他們的盼望落了空。

曾太太心想除去平亞的嗣續之外，年輕寡婦的迢迢長夜，尤其是這第一個冬季的長夜，真是長夜漫漫何時旦？於是想到收養個義子好能佔住曼娘的心，使她不致一味的沉思默想。曾老爺於是給山東老家的同宗寫信，找到一個一歲大的小男孩兒，小男孩兒的母親願意把兒子叫曼娘收養。就把小孩子送到北京，曼娘也很喜歡，覺得自己也是母親了，也算使平亞有了後。

這個收養的兒子起名字叫阿瑄。

第十二章 北京城人間福地 富貴家神仙生活

自從曼娘進了曾家門，木蘭到曾家的次數越來越多，也就不把自己當做客人了。她常常待到吃晚飯，得到母親允許之後，也往往夜裏就住在曾家。關於她將來與曾家哪個兒子訂婚，若是正式訂了婚，就不能不拘俗禮，那就不能再到曾家去，何況她年歲還小。曾家心想木蘭的父母不會不先告訴他們，就把她許配給別家的兒子。所以曼娘已經兩隻腳邁進了曾家，木蘭是算邁進了一隻腳。她只要想逃走，曾家總會揪住她的後腿的。

木蘭的父母還不知道究竟怎樣安排她的將來，她父親則更無定見。道家總是比儒家胸襟開闊。儒家總認為自己對，道家則認為別家對，而自己也許會錯。所以非正統派的曾文璞對西洋思想沒有偏見，甚至於對自己女兒的婚事也提到自由結婚，就是由當事人男女自己決定，這正合乎道家的「道法自然」的道理。他認為把青年男女的婚姻付之於不加深思熟慮的青年的盲目衝動，這種西洋的想法極微妙而深奧，正像道家的道理一樣。他認為婚事是天意決定，而且兒子是自己的大孩子，尚且還沒有訂婚。

同時，木蘭向曾大官人曾太太也是叫「爸爸」，「媽媽」，叫曾家的兒子「大哥」，蓀亞比她大一歲，算她的「大哥」。

現在是窮冬苦寒，北京的冬季真是無與倫比，也許這個福地的其他月份，可以與之比肩，因為在北京，四季非常分明，每一季皆有其極美之處，其極美之處又互相差異之特色。在北京，人生活在文化之中，卻同時又生活在大自然之內，城市生活極高度之舒適與園林生活之美，融合為一體，保存而未失，猶如在有理想的城市，頭腦思想得到刺激，心靈情緒得到寧靜。到底是甚麼神靈之手構成這種方式的生活，使人間最理想的生活得以在此實現了呢？千真萬確，北京的自然就美，城內點綴著湖泊公園，城外環繞著清澈的玉泉河，遠處有紫色的西山聳立於雲端。天空的顏色也功勞不小。天空若不是那麼晶瑩深藍，玉泉河的水就不會那麼清澈翠綠，西山的山腰就不會有那麼濃艷的淡紫。設計這個城市的是個巧奪天工的巨匠，造出的這個城市，普天之下，地球之上，沒有別的城市可與比擬。既富有人文的精神，又富有崇高華嚴的氣質與家居生活的舒適。人間地上，豈有他處可以與之分庭抗禮？北京城之為人類的創造，並非一人之功，是集數代生來就深知生活之美的人所共同創造的。天氣、地理、歷史、民風、建築、藝術，眾美俱備，集合而使之成為今日之美。在北京城的生活上，人的因素最為重要。北京的男女老幼說話的腔調上，都顯而易見的平靜安閒，就足以證明此種人文與生活的舒適愉快。因為說話的腔調兒，就是全民精神上的聲音。

平亞死後，曼娘始終深居守喪，半年之內，沒出過院子一步。北京城的

氣氛，可以說只是用感覺去體會，而不是真正用眼睛去觀看。她也感覺到北京冬季的魔力，乾爽而寒冷的空氣，璀璨晶藍的天空，屋內禦寒的舒服設備，和泰安淒涼慘淡的冬天，真是大不相同。大雪紛紛揚揚自天空飄落之時，她還能使秋海棠在屋裏開放，因為厚厚的棉門簾，糊紙的窗子，厚厚的地毯，火勢熊熊的煤爐子，使屋裏溫暖而舒適，人感到精神愉快，做事寧願到深夜。平亞留下的黑貂皮長袍，曾太太教她改成貂皮旗袍自己穿，其實她用不著這樣禦寒的冬衣。她頂多是繡八雙鞋，那是她應當在新婚的次晨，正式拜見婆婆之時獻給婆婆的。但是因為平亞生病，沒有來得及。獻給婆婆的這種禮物是要由新娘親手做的，借此炫耀一下新娘手工的精巧和孝順，所以手工不能潦草。女人穿上這種鞋，非常歡喜，因為這足以表示兒媳婦對自己地位的尊重，又表示自己有個賢德儉省的兒媳婦。

但是木蘭是在北京長大的，陶醉在北京城內豐富的生活裏，那種豐富的生活，對當地的居民就猶如偉大的慈母，對兒女的請求，溫和而仁厚，對兒女的願望，無不有求必應，對兒女的任性，無不寬容包涵，又像一棵千年老樹，蟲子在各枝丫上做巢居住，各自安居，對於其他各枝丫上居民的生活情況，茫然無所知。從北京，木蘭學到了容忍寬大，學到了親切和藹，學到了溫文爾雅，就像我們童年時在故鄉生活裏學到的東西一樣。她是在黃琉璃瓦宮殿與紫綠琉璃瓦寺院的光彩氣氛中長大的。她是在寬廣的林蔭路，長曲的胡同，繁華的街道，寧靜如田園的地方長大的。在那個地方兒，常人家裏也有石榴樹、金魚缸，也不次於富人的宅第庭園。在那個地方兒，夏天在露天茶座兒上，人舒舒服服的坐著松柏樹下的籐椅子品茶，花上兩毛錢就耗過一個漫長的下午。在那個地方兒，在茶館兒裏，吃熱騰騰的蔥爆羊肉，喝白乾兒酒，達官貴人，富商巨賈，與市井小民引車賣漿者，摩肩接踵，有令人驚歎不置的戲院，精美的飯館子、市場、燈籠街、古玩街；有每月按期的廟會，有窮人每月交會錢到年節取月餅蜜供的餑餑鋪，窮人有窮人的快樂，有露天的變戲法兒的，有什剎海的馬戲團，有天橋兒的戲棚子，有街巷小販各式各樣唱歌般動聽的叫賣聲，串街串巷的剃頭理髮匠的鋼叉震動悅耳的響聲，還有串街串到各家收買舊貨的清脆的打鼓聲，賣冰鎮酸梅湯的一雙小銅盤子的敲振聲，每一種聲音都節奏美妙。可以看見婚喪大典半里長的行列，以及官轎及官人跟班的隨從。可以看見旗裝的滿洲女人和來自塞外沙漠的駱駝隊，以及雍和宮的喇嘛，佛教的和尚，變戲法兒中的吞劍的，叫街的，與數來寶的唱蓮花落的乞丐，各安其業，各自遵守數百年不成文的傳統規矩，叫花子與花子頭兒的仁厚，竊賊與竊賊的保護者，清朝的官員，退隱的學者，修道之士與娼妓，講義氣豪俠的青樓豔妓，放蕩的寡婦，和尚的外家，太監的兒子，玩兒票唱戲的和京戲迷，還有誠實懇切風趣的詼諧的老百姓。

木蘭的想像就深受幼年在北京生活的影響。她學會了北京的搖籃曲，搖籃曲中對人生聰敏微妙的看法也影響了她。她年幼時，身後拉著美麗的兔兒爺燈籠車，全神灌注的看放煙火，看走馬燈，看傀儡戲。她聽過瞎子唱曲子，說古代的英雄好漢，古代的才子佳人的風流韻事，聽把北京話的聲韻節奏提高到美妙極點的大鼓書。從那些說白的朗誦歌唱，她體

會出語言之美，從每天的說話，她不知不覺學會了北京話平靜自然舒服悅耳的腔調兒。由一年的節日，她知道了春夏秋冬的特性，這一年的節日就像日曆一樣由始至終調節人的生活一樣，並且使人在生活上能貼近大自然的運行節奏。北京的紫禁城，古代的學府、佛教、道教、西藏喇嘛、回教的寺院及其典禮，孔廟、天壇；社會上及富有之家的宴會酬酢，禮品的饋贈；古代寶塔、橋樑、樓閣、牌坊、皇后的陵寢，詩人的庭園，這些地方的每塊磚，每片瓦，都充滿了傳聞、歷史、神秘。這些地方的光怪陸離之氣，雄壯典麗之美，都已沁入她的心肺。

她很早就懂了北京的民俗、傳說、迷信，及其美好可愛處，有兩個她喜愛而深信不疑的故事，後來她告訴了曼娘。一個是皇宮以北地安門大街北端鐘樓內大銅鐘的傳說，故事是說當年皇帝要一個銅匠鑄造一個銅鐘，但是屢鑄不成，皇帝大怒，即將降罪。為了救父親的性命，鐘匠的女兒在無人看見的時候兒跳進了銅鍋。果然大鐘鑄成，沒有絲毫裂紋。此後每在風雨之夜，人人都聽得見大鐘響時，那淒怨的調子，那就是鐘匠女兒靈魂的哀歌。現在那鐘樓附近有鐘女廟，女神叫「鳴鐘聖母」，受人燒香跪拜。另一個故事是關於西直門外的高亮橋的，高亮是個太監的名字。從前永樂皇帝新建造了北京城，永樂七年大旱，北京城裏也缺了水。一天晚上，皇上夢見在西直門外遇見一對白髮蒼蒼的夫婦，丈夫推著一輛獨輪兒車，妻子向前拉，車上有一個大油簍。皇帝問簍裏頭有甚麼東西，老頭兒說簍裏頭有水，是運往北京城的。第二天，皇帝叫大臣圓夢之後，派太監高亮到西直門外，吩咐他說，若遇見樣子像皇帝夢中所見的一對老夫婦，就把那油簍戳破，趕緊撥轉馬頭奔進城來，但是千萬別回頭看。高亮遵照吩咐，出城辦事。果然遇見一對老夫婦推著獨輪兒車，高亮就把車上的油簍戳破，匆匆忙忙撥轉馬頭。聽見後頭洶湧澎湃，似有洪水跟蹤而至。等他跑到西直門，不覺得向後望一望，立刻被洪水趕上，淹死在水裏。皇帝便在西直門外修造了一座許多拱洞的橋紀念他。至今在玉泉河上還有那座高亮橋，慈禧太后就在高亮橋上坐船駛往頤和園去。玉泉河兩岸，楊柳依依，濃蔭敝日，沿河良田片片，村女跪於水畔滌洗衣衫。平民徘徊來往，有坐在岸上執竿垂釣的，有在水上划船的，北京西郊田園之美，大有江南風味。夏季到來，木蘭特別喜愛此地，常來遊賞。

前面說過，曼娘在寡居的前半年，沒有出門遊玩。可是她也有女人長居深閨中發展出來的聽聞的敏感。聽到的聲音也是新奇而美妙的。清晨，她在院子裏聽得見北京城巷子裏小販的叫賣聲。聽得見鼓樓的暮鼓，聽得見鐘樓的晨鐘。雖然鐘鼓二樓離曾家有一里之遙，但是震盪之聲半城都能聽見。鼓聲就是夜裏的打更的聲音，雪花告訴她鐘聲的意義，所以她夜裏靜臥不眠之時，一聽見打四更，她就知道朝臣已經齊集到紫禁城的東華門，一打五更，黎明之前，他們就入宮上朝了。

曼娘經過的事情之中，有許多她並非完全生疏。而是比在家鄉泰安時所經驗的更好更美。在她開始吃素以前，她就知道北京的香腸鴨子比山東的香腸鴨子好；冬至那天北京的元宵就比山東的湯圓兒味美，而且北京的包子饅頭甜食也比山東的花樣兒多。因此，北京的各種小吃兒，她都

要嚐嚐，免得因各地名字相同而實際上東西不同而弄錯。她本以為山東的白菜再好無比，可是後來發現北京也有那麼好的白菜，而且天越冷越好吃。現在她還吃元宵，喝臘八兒粥。臘月初八那天都喝臘八兒粥，用黃粘米、白江米、紅小棗兒、小紅豆、栗子、杏仁兒、花生、榛子仁兒、松子兒、瓜子兒，跟紅糖或白糖一起熬。這種臘八兒粥可就大為不同，她再不提山東的臘八兒粥了。

木蘭和蓀亞之間有一個故事，與臘八兒粥有關係。

※※※

在臘月二十，蔣太醫邀請曾家去赴席，姚家以及各位小姐也被邀請。那天是「封印」的日子，朝廷官員都封起印來，停止辦公，準備過年。在飯桌上，桂姐當眾讚美木蘭和莫愁的繡花兒精美，說她從來沒看見畫樣子，配顏色，針線那麼細緻講究的活計。平常女人鞋上的繡花兒樣子都是照著以前的樣子描，可是木蘭把繪畫上花卉蟲鳥的姿態描到鞋上，兩姊妹繡鞋給母親做新年的禮物。莫愁繡了一個彩色的鴨子，在緞子鞋面兒上真有呼之欲出的樣子。

桂姐對曾太太說：「您不見，您不會相信。咱們回家的時候兒，一定順便到她們家去看看那幾雙鞋。」

莫愁謙遜說：「別聽她的，不過曾伯母您好久沒到我們家了，吃完飯到我們家坐坐兒吧。」

曾太太要去看鞋，因為她好愛慕姚家這兩個女兒。所以她們就到姚家看看兩位小姐做的鞋，在黑緞子鞋面兒上，由於顏色深淺配得好，那隻鴨子果然有躍然欲出的樣子。

曾太太說：「這麼好的鞋穿在腳上，真是糟蹋了。這應當獻進宮裏去。」她又跟姚太太說：「您是甚麼肚皮呀？怎麼會生出這樣的女兒來呢？這叫我想起木蘭做的臘八粥，那天她送給我們吃，真是與眾不同。老太太愛吃，一連吃了兩碗。果仁兒好像一進嘴就化了一樣。老年人沒有牙，愛吃軟的。」

木蘭很高興，她說：「她老人家若愛吃，我去給她做。」

曾太太心裏想：「娶個會做飯的兒媳婦真是福氣。」

他們回家的時候兒，木蘭跟他們一齊去的。她看見曼娘正逗著一歲大的小孩子玩兒。那天下午天氣晴朗，幾盆菊花兒，快要凋謝了，挺立在屋子裏冬天光亮的日光之中，使那間屋子有一種幽靜出塵冷若冰霜的華美。孩子躺在曼娘母親屋裏的床上，床上放著幾雙緞子鞋頭兒，她們來以前，曼娘正繡那些鞋幫子。

木蘭問：「你做完沒有？」

曼娘說：「我才做了六雙，還得要做兩雙，這一年卻快完了。我得夜裏做，可是又得照顧孩子，做不了幾針就要停。」

木蘭看見牆上有一張九九消寒圖，上面有九行，每行有九個圓圈兒，那是由冬至算到春初，等到八十一圈兒塗完，嚴冬才已經過完，春季即將來臨。木蘭走到牆邊，在新年前剩下的那十天上畫了兩隻鞋。

她屈指計算道：「你還剩下十天，怎麼辦？」

曼娘說：「若是沒有孩子，這件事也容易的很。」

木蘭小聲說：「我把這一雙拿回去替你做。」

曼娘對自己的針線活非常自負，從來沒想到讓別人替自己做，以前也沒機會看到木蘭姊妹到底多麼精巧。

曼娘說：「倆人的針腳若不一樣，會看得出來。」在繡花時，針腳必須極其勻稱平滑，越密越好。花瓣兒邊上稍微不齊，那件活就算疏忽大意了。每一針與另一針的差距不能超過一寸的百分之一，所以少女做起來也是很費眼力的。

木蘭拿起放在床上繡的花兒，仔細一打量，她說：「我想我也做得了。」說著微微一笑，頗覺自得。又說：「不敢說能跟你比美，也不會讓你丟臉。」

丫鬟鳳凰現在來到門口兒說，太太說並不是認真讓木蘭小姐來做臘八兒粥，不過老太太倒喜歡喝點兒木蘭上次做的花生湯。

曼娘說：「我們都愛喝你做的臘八兒粥。你怎麼做的？」

木蘭說：「也沒有甚麼仙方兒。我只是從藥書上學的，裏頭放了一點兒藥，讓果仁爛得快。奶奶若答應，我現在就可以做。」

鳳凰去回稟曾太太，一會兒回來，說太太要她去幫忙。

木蘭問：「雪花呢？」

曼娘說：「她著涼了，有點兒不舒服，在那間屋裏呢。」

鳳凰說：「這個爐子不夠大，咱們從廚房再抬一個來。」

她叫人搬來一個大爐子，開始幫著木蘭準備東西。雪花聽見她們正在做事，就起來幫忙，但在曼娘跟她母親都不讓她做。

雪花說：「這是我份內的事，不能麻煩鳳凰姐姐。」

曼娘說：「她也是太太派來的。」

現在鳳凰比以前傲慢了，想伺候誰才伺候誰。冷靜不動情感，直爽坦白，不像雪花那樣會額外去討人歡心。雪花為人圓通，鳳凰則為人方正，她對曼娘和曼娘她母親並不特別客氣，這讓曼娘母女心中感到不舒服。

所以雪花才勉強起來幫忙，鳳凰走開之後，她說：「我只是一點兒小感冒，昨天躺了一整天，現在覺得很好了。我不願讓人想我偷懶，躲著份內的事情不做。」

曼娘問：「誰會這麼想啊？」

雪花回答說：「我知道您不會，別人會。」

木蘭說：「你還不要做。你若一定要做，我們把花生端到你屋裏去，你剝花生，等火著好了再做。」

一個火爐子，抬來擺在屋子中間，小喜兒看著火。廚房裏的人聽說姚家小姐要給老太太做東西吃，大家都很興奮。

鳳凰似乎很樂意做這件事，曼娘私下向木蘭說：「你能指派動她做事情，真有點怪。我媽跟我都怕找她做事呢。」

木蘭說：「人不一樣，在於怎麼用。我想鳳凰早晚在這兒是個大幫手。」

說來也稀奇，半個鐘頭以後，湯做好了。花生一放在嘴裏幾乎就化了。湯成了粘的半流體，喝下去嗓子覺得很舒服，花生湯和杏仁兒湯不但營養，而且對咳嗽嗓子啞也有益處。鳳凰和小喜兒忙著一碗一碗的往各院裏送。老太太高興得不得了，開玩笑說要僱木蘭做丫鬟，專給她每天做花生湯。

男孩子們這一天到廟會去辦年貨。木蘭叫蓀亞為她小弟弟阿非買一個萬花筒。那時候兒，萬花筒算一種新鮮玩藝兒，她曾在蔣太醫家看見過，非常喜愛。彩色對稱變化的圖案，她看來真著迷。男孩子們回來之後，蓀亞一直來到曼娘的院子裏。他買了兩個，木蘭好喜歡。但是問他價錢，他卻不說。

曼娘說：「你不必給他錢，他不會要的。你最好給他一碗花生湯。」

花生湯還只剩一碗。本來木蘭和曼娘要二人分喝的，但是木蘭把那一碗端給了蓀亞。

他剛從外面冷天回來，覺得那碗花生湯更加倍地好吃。

蓀亞問：「這是哪兒來的，我在家從來沒嚐過。是不是哪家送來的。」

木蘭笑而不答。

曼娘問：「我若想辦法讓你天天兒有這種東西喝，你給我甚麼？」

蓀亞說：「我給你磕頭。」

曼娘指著木蘭說：「好！這不難。做這花生湯的人就站在你面前呢。你問她是不是願改姓曾，她若願意，你享的福氣就比喝花生湯大多了。」

但是木蘭忽然不見了。卻從那邊兒屋子裏傳來了她的聲音：「人有了甚麼東西，不見得就滿意。這是現款交易，概不賒欠。一個萬花筒換一碗花生湯。你享你的口福，我飽我的眼福。你若想要另一碗花生湯，那要看我要不要另一個萬花筒了。」

蓀亞到了他母親屋裏，發現經亞已經喝完了他那碗花生湯，他母親把留給蓀亞的那一碗叫人端給他。蓀亞沒敢提已經喝過，端起來就喝了。母親問他是不是好喝，他說「不壞」，似乎淡然無動於衷。

鳳凰正在那兒，無意中聽見，就說：「不壞！在那邊兒院子裏他說他要天天喝呢！」

他母親聽了詫異道：「那麼你已經喝過了！」蓀亞給說得怪難為情。他也不知道為甚麼覺得難為情，不過倒是真覺得怪不好意思。

※※※

木蘭向祖母辭行的時候兒，曼娘跟她一塊兒過去的，看見曾太太跟桂姐正陪著老太太說話。

老太太說：「孩子，你怎麼那麼聰明！我活了這麼大歲數兒，都沒嚐過這麼好的花生湯！」

木蘭回答說：「這算不了甚麼，這是我孝敬您老人家的，您老人家若是願喝，我告訴石竹怎麼做，您每天都可以喝。」石竹是伺候老太太的丫鬟。

老太太說：「像我們這樣人家，甚麼都有。不應當過分的講究。若是知道珍惜雜糧蘿蔔青菜，不糟踏這些東西，也就少遭點兒罪。我怕咱們女傭人扔了東西也夠窮人家一頓好飯了。這花生湯也是窮人吃的，也是土裏長出來的。我這麼大年紀就愛吃，因為用不著嚼，你怎麼做的呢？」

木蘭回答說：「這也不是甚麼仙方兒。放一點鹼就行了。我從書上學的。」

曾太太說：「真有本領。誰眼前都可以翻開書。可是咱們的孩子就沒在書上學到哇。咱們蓀亞，論書本兒，不能跟木蘭比，論懂事有禮貌，也不能跟木蘭比。老太太，您還沒看見過她們姐妹繡的花兒呢。」

曾太太說那天下午她們看見的事情，木蘭就走出教給石竹怎麼樣熬花生

湯。她從曼娘屋裏帶了那一雙鞋去繡，包在綢子手絹兒裏，怕別人看見。

曾太太於是又提到花生湯。說鳳凰透露出來木蘭已經給了蓀亞一碗，又說蓀亞很難為情的事。這個讓桂姐、曼娘、老太太都很高興，又感到意外。木蘭再回到屋裏來時，大家正在笑。

她問：「笑甚麼？」

曼娘說：「蓀亞先在我們屋裏喝了一碗，到太太屋裏又喝了一碗。」

木蘭立刻聽懂，羞紅了臉，從來沒有那麼害過羞。

祖母為免得木蘭難為情，立刻說：「他們年輕人大家處得好，我很歡喜。」

木蘭趕快說：「那不是送禮，是現錢交易。他給我弟弟阿非買了一個萬花筒，那碗花生湯就算還帳。」

木蘭把萬花筒，綢子手絹兒裏要繡的那雙鞋拿回家去，覺得發生的小插曲很有趣，也不知道究竟是為了甚麼。

第十三章 樂郊遊喜姚孔相遇 談教育倡男女求學

兩年之後，木蘭十七歲，經過了感情上最不平靜一段生活，真是前所未有。她上學了，由父母給訂了婚，隨後發現自己愛上了男人。

與這些事有關係的，並且在那一段時期對她大有影響的，是一位四川姓傅的。他在革命以後做過教育總長，在他任內通過了國音字母，在學校學中文要用國音字母拼音。

傅先生，名叫增湘，瘦小，留著小鬍子，抽大煙，可真是個想像高強才華出眾的學者！他的兩個癖好是遊歷名山大川，搜集並編輯古書。他娶了一個受過現代教育的太太，在北京居住時，幾乎沒有一年不離開北京去到名山遊覽古蹟。他們夫婦也真正在山裏度過一段隱士生活。在旅行途中，他只帶一卷鋪蓋，裏頭有幾雙襪子，幾件長袍，就是行李，另外是一箱古版書籍，穿髒的襪子也塞在書箱子裏。後來，他在大學講版本學——他是公認的版本學的權威——他堅持要躺在舒服的沙發上講，學生們看著這位瘦小抽大煙的老頭兒，都懷有無限的敬意。

這位學者把各方面的學問都能由過人的智慧予以融會貫通。他酷愛古代學問，也同樣熱心於民眾教育，尤其是女子教育，他和他太太可以說是中國女子教育的先驅。甚至他才二十幾歲，在四川一帶便以才氣出名，都認為來日成就，當可預卜。二十六歲便點了翰林，再考則榮任翰林院編修。拳徒之亂爆發時，他正攜眷赴京。在光緒二十九年任總督袁世凱的幕賓。因為曾文璞也在袁世凱下任職，自然便結識了這位學者。傅增湘學問的淵博，見識之高超，頗使姚思安嚮往不止，於是二人便成了朋友，但癖好之相投，與友情之深摯，則非傅曾之間的關係可比。傅增湘曾被邀南下組訓新軍，北返之後，又奉命任直隸提學使。光緒三十二年，在天津創辦女子師範學校，由他太太任校長。

由於傅姚兩家的友情關係，木蘭就進入政府辦的第一個女子學校求學，也是第一批蒙受女子教育運動利益的一個新時代女子。又由於傅增湘的關係，姚家認識了一個叫孔立夫的四川青年，傅增湘一向對他甚為推許。傅氏夫婦常到姚家去，傅太太極力勸姚氏姐妹進她的學校去讀書。

傅氏夫婦在北京度春假時，姚家要到西山的別墅去住幾天，因為由四月初一到十五在西山碧雲寺有十五天的廟會。由於傅氏夫婦喜愛遊山玩水，木蘭的父親就邀請他們一起去盤桓幾天。

木蘭也求曾先生答應曼娘去。曾家不是那麼雅人深致，所以並未設有別墅。曾太太說曾經去逛過碧雲寺廟會，那是十二年以前，孩子們還小。現在曼娘雖然在北京住了一年半，出門兒也不過十幾次，主要都是到南城買東西，逛過幾個地方如孔廟，在孔廟她看見石碑上刻著前幾代科舉

高中的人名。曾先生叫女人看這些東西，主要是他的儒教思想的緣故，因為他以為女人若能重視這個，就容易教訓孩子成儒生，去趕考中舉。她在春天，沒跟婆婆到法源寺去看丁香，這是因為花兒會引起女兒的春心蕩漾，她也沒跟婆婆去逛過喇嘛廟雍和宮，因為她可能付一點兒賞錢，喇嘛就會把帳幔後面淫穢的歡喜佛給她看。可是曾太太說，按道理應當去逛廟燒香，因為敬拜神是修福行善。

曼娘越來越像信佛的，也漸漸得到公婆的信心，可是公婆二人仍然是處處防備，使她不致於心中別有所思。

木蘭說：「她可以跟我睡在一個屋裏，睡在一張床上，我對她一切負責。她連山都沒有見過呢。」

曾太太用親密的稱呼叫木蘭說：「蘭兒，你精神真好，我一輩子沒見過山，也活了這麼大歲數兒了。我想叫她跟你去閒散幾天也不錯，我得問問你乾爹再說。」

在四月十五，木蘭家、曼娘、傅家夫婦，都到了比玉泉山還往西的西山姚家別墅。姚大爺認為要享受真正田園生活，一定不要帶丫鬟伺候。雖然也帶了個廚子，小姐們還是要自己做飯。

曼娘，本來就不慣於北京的富貴榮華，這次下鄉真是一件樂事。所見的一切都使她心花怒放——比如高大的城門樓子，西直門厚大的城門，城門洞兒就像個隧道，有四、五十尺長，趕驢的驢夫，城外的小店，在露天茶座慢慢喝茶的老百姓，又寬又平用石頭鋪的通往頤和園的官家大道，兩邊巨柳成行，正在發出嫩綠的葉子，美麗的鄉野和在澄澈碧藍的天空下遙遠的西山上那紫色的山坡，由牆上望過去圓明園的殘磚碎瓦，還有頤和園亭台殿圖的黃琉璃瓦屋頂。

曼娘最喜愛的是玉泉山鄰近的田園景色，各處都是農家的房子，雪白的鴨子在小溪中游水，環抱北京城的西山就像抱著孩子的母親的兩臂。木蘭家的別墅就在一帶農村裏。向前望，可以看見玉泉山附近白大理石的寶塔，與頤和園的萬壽山，掩映在綠樹之間，後面的山上則疏疏朗朗點綴著若干座寺院。

他們到達時，正好吃午飯，下午去逛碧雲寺。他們爬上了四段的石頭台階兒，才到大理石的寶塔，當時遊人甚為擁擠。時間還早，於是去遊臥佛寺，看見一座銅佛，有二十多尺長，樣子是斜臥的姿式，旁邊是許多皇帝王公敬獻的鞋，那鞋有的好幾尺長，用繡花兒的黃緞子做的。姚大爺告訴他們不要玩得太累，因為明天還要逛「八大處」，那裏有八個大廟，各相距不遠。

第二天，他們去遊「秘魔崖」，懸崖峭壁，風景最美，但是看著令人怵目心驚。峭壁是在幾個寺院之後的山頂下，那幾個寺院安安穩穩的坐落在一個懸崖的角落裏，為樹木所蔭蔽。上了點兒年紀的太太和曼娘，是騎驢去的，但是木蘭和莫愁則和男人男孩子一起步行，在晴朗的春天，

小姐清脆柔婉的聲音和驢夫愉快的笑聲，在山中起伏振蕩。

到了廟門，太太小姐們都下了驢，等走到懸崖峭壁，已經喘不過氣來。曼娘穿著一身白，看來還像少女，只是頭髮梳了上去，木蘭跟莫愁則把頭髮梳成辮子。木蘭不管是走道兒或是站著，總是把辮子尖兒拿在手上，而且把辮子拿到前面，纏在食指上揮動著玩兒。

秘魔崖實際上是一個五十尺深的天然大山洞，上面一塊巨大的石頭由山上平伸過來，儼如一個屋頂，人站在下面，總覺得萬一那塊巨大的石屋頂一旦落下，人就會被壓成肉醬。峭壁前面據說原本是一個深水池，現在用大石頭填平了，因為怕有人掉下去。木蘭的父親把水池底下藏有兩條龍的傳聞，向大家解說。原來在唐朝有兩個道士，收了兩個童子做徒弟。有一次，天大旱，兩個徒弟跳到池塘裏去，變成了兩條龍，才使天上降下雨來。因此後來建了一座廟，供奉兩個龍王爺。

他們那群人裏，男人繼續向前走。木蘭走到了洞口，看見一個中年婦人，穿著平常的黑衣裳，和一個十歲左右的女孩子坐在那兒。他們聽見一個男孩子的聲音。看見一個瘦削的男孩子，大概有十六、七歲，從附近一個石頭屋子裏跑出來，立在那兒，指手劃腳，對著母親和女孩子說話。那個男孩子生得眉清目秀。鼻子筆直，滿臉聰明。穿著灰藍布大褂兒，那灰藍色和他那小白臉兒，敏捷的身子，正好相稱。他說：「媽，這就是盧師父和他那變龍的徒弟的廟。」他的聲音面容頗吸引木蘭姐妹的注意。木蘭姐妹和曼娘站在遠處，看他和他母親、妹妹說話。

他母親說：「故事倒是很有趣，可是誰見過那兩條龍呢？」

那個男孩子說：「乾隆皇帝見過。」一邊微笑，一邊比劃。他接著說：「乾隆皇帝一天到這兒來，看見池子裏面兩個綠色的小東西，好像海裏的動物。和尚指給皇帝說那就是龍。皇帝大笑說：『只是兩個一尺長的小魚罷了。』剛說完，兩條龍就越變越大，由池子裏飛騰而起，到了半天空，再往上到山頂，然後消失在雲霧裏。」

母親說：「你亂說。」

那個男孩子說：「不是。龍大得很，您看得見頭，看不見尾巴。可是乾隆皇帝看見一個好大的龍爪像山一樣，從雲彩裏伸下來，龍的鱗綠得閃亮。皇帝看見嚇了一跳，覺得肚子疼，就擺駕回宮了。」

男孩子的母親聽了大笑，誰都看得出來，她是一個幸福的母親。兒子顯然是能使生活本來孤獨的母親感到生活充實而快樂，會不斷使母親覺得，想不到會生這麼個兒子。

姚家小姐覺得那個故事很有趣，那個男孩子說故事的活潑靈巧的樣子也很好玩兒，於是用手絹兒掩著嘴微笑。莫愁說她好像在甚麼地方見過那個男孩子，木蘭也覺得似乎見過，只是想不起在甚麼地方。木蘭心裏很喜歡他那表情生動的面容和說話的態度，不知道那到底是個傳聞，還是

他故意編出來討母親歡心的。

正在這個當兒，傅增湘散步回來，看見那個男孩子，便喊：「立夫，是你呀！」立即走過去問候。雖然他們似乎相交很深，那個孩子的母親對傅先生顯得特別恭敬。傅先生轉過身子來說：「來，見見孔太太和她的孩子。」於是傅太太便引薦說：「這是孔太太。這是立夫和她妹妹。是我們四川同鄉。」孔太太笑容滿面。木蘭走過去，看見那個男孩子的前額和眼睛，似乎與眾不同，雖然穿著一身平常的衣裳，竟顯得器宇不凡。

傅先生讚歎道：「了不得，你看，我們四川出人才，我敢說這都是由於我們峨眉山的靈秀之氣。」木蘭看著那個男孩子，越發神往，因為她知道，得到傅先生讚美的，絕非俗物。

立夫有點兒侷促不安。她母親說：「我們母子平平無奇，可是傅大人太抬愛了。」

立夫向姚大爺深深一揖，完全遵照四川的古禮，轉身向姚太太也深深一揖。自然他向幾位小姐沒有表示，按禮應當如此。

因為立夫姓孔，姚大爺問他：「你和孔夫子有甚麼關係沒有？」

立夫回答：「沒有，不敢當。若是姓孔的都是孔夫子的後人，孔夫子就要貶低身價了。」

聽到立夫答話如此得體，木蘭不禁微笑。立夫的話說得很快，似乎是巧於應對，在大庭廣眾之間，能夠從容鎮靜。曾文璞也大笑起來。甚至於體仁至少也有一次看到跟他同樣年齡的人，敢當眾暢所欲言，不由覺得敬慕。

傅先生說：「至少孔太太是楊繼盛之後，這也就不凡了。楊繼盛是三百年前的人物，不算太古。我想立夫總與楊繼盛有點兒關係。」

木蘭聽父親說過楊繼盛，因為北京城前門外有一所房子，據說是楊繼盛曾經住過。楊繼盛生值明朝末年，當時政治腐敗，他是飽學之士，在朝為官，明知是冒生命之險，卻敢彈劾權傾一時的惡相嚴嵩，揭發他五奸十罪。因此被朝廷斬首，但是他的威名膽氣則為後代所景仰。至今遊人仍然前往他當年寫萬言書彈劾奸相的亭子，去瞻仰憑弔。

姚先生問：「你們住在哪兒？」

立夫回答說：「在南城，在四川會館。」

傅先生問：「你們今天回去嗎？」

「不，我們不回去，要在這兒過夜，住在臥佛寺。」

傅先生又問：「你們逛過香山沒有？香山離臥佛寺步行只有一里之遠，當年是乾隆皇帝狩獵之所。但自咸豐以後，停止狩獵，這個園裏面便沒有甚麼野獸了。」

清朝末年，雖然香山並不開放任人遊覽，當時由一個姓英的旗人主管，而英某人則和傅先生共同擬過方案，提倡婦女教育，後來果然在香山創辦了一個女子學校。

立夫回答：「沒有去過，我們進不去。」

傅先生又問：「我們明天去逛，願不願跟我們去？」立夫欣然答應。

傅先生對剛剛介紹相識的普通人，就使之加入與姚家太太小姐共同郊遊，真是有點兒異乎尋常；顯然他是把孔家看做地位相等的至交，再者他本人也是貧苦出身的，一向樂於獎掖後進。

回去的路上，姚太太向丈夫說，若有那個年輕人和他們明天在一起，對幾位小姐恐怕有點兒不便。姚大爺僅僅低聲哼了一下：「唔！」幾位小姐則因為忽然情形有變，倒頗為興奮。

他們在大殿上遊逛了一會兒，經過義和團之亂，佛殿幸未遭聯軍所毀，又看幾面古牆上，畫著十八羅漢遊西山圖，多已殘舊。出了廟門，看見立夫在他們後面，從雙線十字形的門裏走出來，因為離得遠，就沒有交談。莫愁看見立夫用石頭投向一棵柏樹，隨後看見一個烏鴉從樹裏飛出來，乾叫了一聲。他那胳膊一擺動的樣子立刻使莫愁想起來第一次遇見他的地方。

莫愁向木蘭說：「他不是在白雲觀投銅錢的那個人嗎？」

莫愁覺得一點兒也沒錯。三個月前，在過年的時候兒。北京城外一里遠，有個巨大的道士廟，叫白雲觀。由正月初一到十九，北京的男女老幼好多人去狂。最後一天是北派道教始祖的誕辰，成吉思汗很信仰這位始祖，他的遺體便埋在這個廟裏。道祖誕辰那天，圍著廟，男人舉行徒步競賽，女人有賽車，還有成群的人到那兒去「會神仙」。據說那一天神仙降臨人間，喬裝出現，誰若遇見能摸他一摸，就走好運。神仙也許裝成大官，也許扮做乞丐，也許像狗，也許像驢。所以使人緊張之處就在永遠無法認定他。臥在道旁的狗，睡在破蓆子上的乞丐，誰也不敢說是不是神仙。所要注意的就是狗、或是乞丐、或是和尚、或是老太太，看他是否忽然神秘的失去蹤影。比方說，倘若有個乞丐五分鐘以前還在牆角兒躺著，可是忽然不見了，他就是神仙。遊客或是給過他錢，或是看見過他，就覺得歡喜。這種風俗，使人對乞丐慷慨，對畜牲仁慈。這個風俗也使男女擁擠不堪，所以有無盡的歡笑熱鬧。

那一天，木蘭和莫愁曾經去逛白雲觀。白雲觀門口兒有一座橋，叫「捕風橋」。因為這道士廟叫白雲觀，有一個和尚在附近也蓋了一個廟，叫「西風寺」，暗示西風會把白雲颳散。道士於是在白雲觀前面修了一座

捕風橋，可以把和尚用法術颳來的西風捉捕起來。橋下有一個黑洞，裏面有一個老道士盤膝打坐。洞裏的頂上懸掛著一個大銅錢。遊客若用錢向大銅錢上投而投中，會走好運。可是那個大銅錢懸掛的地方兒，正好在橋角兒與洞頂之間，是不容易打得到的。於是那個道士憑這個消遣或是迷信，就能收到不少的錢。

那一天，姚家姐妹正站在那兒看，看見一個男孩子居然投中了那個大銅錢。旁邊看熱鬧的人便喝采起來。那個男孩子要走時，木蘭投了幾個銅錢，試了幾次，也投中了一次，也有人鼓掌。那個男孩子聽見有人投中，也贏得了喝采聲，他就回頭一看木蘭，微微一笑，就不見了。當時莫愁向木蘭說：

「難道他就是神仙嗎？」

事情實際是這樣：她們在秘魔崖遇見不久之後，木蘭就把他認出來，只是沒說而已。現在莫愁說：「他就是白雲觀那天打中銅錢的人，你記得嗎？」木蘭僅僅說：「我想也是。」

立夫和他母親、妹妹，在後面大概距離五十碼走來。兩個小姐不由得回頭看了一兩次，要再確認一下兒他是不是那個人。看他又用右胳膊指天劃地的揮擺，另一個胳膊攙著他母親。她倆覺得也很有趣。

在廟門口前，立夫一家追上了她們，又往前走去，因為木蘭那一批人之中女客們需費點兒時間上驢。她們看一家三口兒在她們前面走，立夫在他母親的驢一旁，拉著妹妹的手，這時傅太太把孔家的事情向木蘭的母親說，兩個小姐豎起耳朵聽。

立夫的父親，當年在北京做一個小官兒。一個叔父把家裏的財產都揮霍罄盡，立夫的父親就越發貧困，但是他並不埋怨，只是想自己獨立謀生。立夫九歲，父親去世。因為他母親就是北京人，北京又有好學校，孤兒寡母就繼續住在北京的四川會館。他叔父後來又再度結婚，這次的是個時新派的女子，住在上海。父親死後，叔父一天忽然光臨，打算掌管他哥哥的遺產，心想他哥哥以前在北京做官，一定積存了不少的錢。傅先生出面干涉，他叔父只得空手而歸。從那時候兒起，立夫的母親得到了傅先生的保護，就一直感激不忘。傅先生驚於立夫的才氣煥發，對他很好，把自己豐富的藏書供他閱覽。立夫就像一隻小猴子放在樹林子裏一樣，學爬樹、打鞦韆，從這個枝子上跳到那個枝子上，根本不用教導。

他們那一批人進入了香山，太陽已經下山，頤和園和玉泉山的寶塔在夕照中閃動。香山和山谷裏已是一片陰影，清爽芳香的空氣，自松林裏飄來，木蘭覺得這一天看來是十全十美無以復加了。立夫和他母親走在前面兩百碼，在空氣柔和的下午仍然可以看得見。在轉往臥佛寺的方向之前，他們看見立夫向他們揮手道別。

※※※

那天晚上，木蘭的父母和傅氏夫婦，商量秋天讓木蘭姐妹到天津女子師範去讀書。雖然北京也有女子學校，但是天津的辦得最好。傅太太答應照顧木蘭姐妹。此外，她姐妹倆週末也可以回家，大概一個月一次，木蘭的父母似乎是被勸服了。

傅氏夫婦也提到送體仁到英國去唸書。傅先生說他英文不好並沒關係，到了英格蘭再學。不但姚先生認為好，體仁自己也極高興。

木蘭的母親遲疑不決，但是珊瑚全力支持，她只說：「年輕人應當出去看看，開闊一下兒心胸。」

傅先生說：「時代變了。學生留學回來，能夠通過咱們的考試，等於進士翰林。你若不讓他做官，你也得讓他受現代最好的教育才對。」

他母親說：「我不放心的是他太年輕。飄洋過海，離家千萬里遠，誰照顧他呢？」

體仁說：「我自己照顧自己。我已經大了。您若答應送我出去，我一定用功。」這是生平第一次體仁說他要用功。

珊瑚說：「也許他會完全改變的。他現在十九歲。應當認真做點兒甚麼了。看看孔家的兒子。我看見他跟母親妹妹一塊兒走，就像二十四孝裏的兒子。他還不是像別人一樣的眼睛，一樣的耳朵，一樣的鼻子？」

姚先生引用一句諺語說：「家貧出孝子，國亂識忠臣。」這頗似給體仁一個打擊。

體仁的父母答應再想想這件事。父親贊成，因為他思想自由，又有錢，正不知把這個嬌慣壞的兒子怎麼辦。體仁願意去，是因為去到一個新世界，而且出國留學也是最新派最幸福的青年的事。留學回國之後，穿著西服，拿著手杖，說英文，似乎很體面。說句公道話，他也想成器了。

母親覺得不對，可是使她能順從的原因，是借此解決家裏一個急迫的問題。因為銀屏現在二十二歲，還在他們家。她因為是南方人，不能在北平出嫁，必須回到南方的家鄉去，但是沒人接她回去。去年春天，銀屏要隨著馮舅爺南下時，出發的日子總是不合適，後來銀屏又生病，於是只好作罷。後來就沒再提那件事。這件事情很尷尬，因為一個二十二歲的寧波姑娘，已經很懂事了。也許，正像珊瑚向姚太太出的主意，叫體仁離開銀屏，體仁也許會重新做人。

第二天，大家到香山圍場的時候兒，人人都很有興致。木蘭和莫愁是因為秋天就去上學，體仁是因為就要去英國，姚氏夫婦因為家裏的問題逐漸解決了。

因為香山並不遠，大家徒步而行，傅先生和孔太太先商議好，早飯之後，在香山旁邊的廟那兒見面。他們到了之後，發現立夫兄妹和母親已

經到了，正在石頭拱道外面徘徊。立夫跑過去向他們微笑打招呼，但是對木蘭姐妹、珊瑚和曼娘僅點了點頭兒，這也是規矩。木蘭和莫愁向他臉上仔細看了看，不由得微笑了一下兒。這是因為昨天她們聽說又看見他之後，對他越發有興趣的緣故。

體仁和他說話，小姐們在一旁聽著，卻假裝著彼此自己說話。自從聽見孔立夫回答他是不是孔夫子的後人，體仁就覺得喜歡立夫，因為體仁自己也是常常批評官場，自己說話也坦白直爽。實在說，體仁是個還夠聰明伶俐的孩子，只是天生不喜歡傳統老規矩，跟官宦家的兒子一起混也覺得無聊。立夫就顯得和那些官宦之家的子弟不相同，並且像他自己一樣，也有一種非正統派的思想。大概立夫生於清寒之家，看不起財富，看人，都是看人本身的價值。體仁一遇見他，就把自己的虛飾驕縱完全放棄，願意以赤裸裸的自己和他相交。是不是那天早晨因為他要到英國去，並且打算要強學好，才和長輩認為優秀的青年交朋友？

在香山圍場的山麓，方丈帶著一群和尚出來迎接傅先生，嘴裏說著最斯文漂亮的北京話，這是因為西山的和尚常常接待朝廷的大官和王爺。方丈手裏拿著一串素珠兒，在前面引路。這個圍場，現在叫香山，是一帶樹林茂密的陡峭山坡，一直延伸到後面的山岡。在一段喬木參天濃蔭蔽日的小徑之後，有幾段長長的石頭台階，通到山頂的正殿，兩旁有若干蜿蜒小徑，通到寺院的各處廳堂。立夫和體仁走在傅先生他們後面，和幾個僧人說話，女眷們則在最後跟著。木蘭的母親，為了自己的一點兒私心打算，似乎盡力和立夫的母親培養友情，所以她倆一塊兒走，而傅太太則和姚家兩位小姐曼娘、珊瑚一塊兒走。

他們才攀登了一小段石階，立夫轉身去攙扶他母親。體仁只剩一個人，等他母親過來，也攙扶著母親。她母親高興得歡呼道：「好兒子，你若天天這麼樣兒，我不知道該多麼歡喜呀！」體仁覺得自己很光采，向母親說：「在家您有丫鬟伺候，用不著我。至少我也有一番孝心哪。」

她母親說：「別說大話。你看見孔家的兒子去攙扶他母親，你覺得不來攙扶我難為情。你跟他交朋友，對你有好處，跟人家學著務正。立夫，你肯不肯跟我兒子交朋友？」

立夫回答說：「姚太太，您說笑話兒。您若不嫌我沒出息，就是我的面子。」

珊瑚、木蘭、莫愁，三個人看見體仁攙著母親往上走，彼此用胳膊肘兒頂對方，彼此驚而相顧。兩位母親互相問對方兒子的歲數兒。木蘭的母親聽說立夫是十六歲，比體仁小三歲。木蘭聽見立夫的母親說，自從他丈夫死後，他們就指望收房租過日子，現在正打算把四川的房子賣一部分，好供給立夫上大學，她要把一切財力都投在立夫的教育上。木蘭聽見孔太太這樣說，心靈的深處，頗有所感。木蘭也知道人間的窮人，可是不知道自己的相識之中有人要把一部分產業賣了供給兒子上大學。她覺得這個想法不錯。

現在有一個和尚告訴他們走旁邊的小徑，不致太累，於是女人都到左邊去走。和尚把他們引入一面大牆，等一進大院子，看見有一座大廳，對面懸崖聳立，上面喬松茂密，清流自懸崖流下，下面匯為池塘，水極清澈。大廳前面是石鋪的地面，擺著石桌石凳。那麼清雅的院落，木蘭不由得倒吸一口氣。忽聽見立夫說：「有個書齋在這兒唸書該多麼好！」

體仁拿出相機說：「我得在這兒照個相。」並且學會了沖洗，為這件事，他要錢怎麼用，他父親都給他，認為他在這上頭用心，省得去為非做歹。

現在太太小姐們站在一處。木蘭有個毛病，就是一看見極美的東西，兩隻眼睛裏就會各流出一滴眼淚，只是一滴。所以現在珊瑚看見木蘭擦眼睛，就打趣地說：「你幹嘛哭？」曼娘說：「妹妹，你的眼睛怎麼了。」因此木蘭成了大家注意的目標。她只是笑了笑說：「沒甚麼。」立夫和他母親在稍遠處看著，木蘭的母親請他們一家過來，大家一齊照相。

珊瑚說：「請過來呀！咱們跟傅家都像一家人一樣的。」

最後，傅太太只得硬把孔太太拉過來。趕巧木蘭和莫愁都站在邊兒上，立夫的位置正在一旁，但是他站得離木蘭姐妹至少一尺遠。

像片洗好了。木蘭是照的相片兒中第一等的，因為她那麼激動不安，頭側著，一雙手半舉起來，好像又要擦眼睛一樣。看見美得令人憐愛。

和自己同年齡的女孩子在一起，立夫當然覺得好不自然，所以他站得離體仁很近。木蘭、珊瑚、曼娘在一起，因為木蘭邀請曼娘來，要讓她很舒服才對。莫愁和她母親要孔太太去漫步。因為她天性穩靜，兩位太太說話，她安靜無言，孔太太因此很喜歡她。結果是，立夫和幾位小姐在吃午飯以前，一大早就沒說過一句話。

他們離開廟到各院子去漫步之前，和尚問他們吃素齋，還是吃葷菜。木蘭的母親說他和曼娘吃素，他們男人沒有肉吃恐怕不滿意。但是傅先生說，在這種地方兒，當然大家都應當吃素，因為不嚐過他們和尚做的素菜，就談不上吃素。西山廟裏和尚做的素菜，王爺吃起來也會滿意的。他們做的菜，也有「火腿」，也有「雞」，也有「魚卷兒」，不過都是用豆皮做的。樣子和味道像肉，青菜都是用大量的油做出來的，還有好多美味的蒸烙點心。

他們回到山頂上的廟裏，看見大廳裏已經擺上了兩桌，有銀湯杓兒，有象牙筷子。傅氏夫婦自己認為那天非做主人不可，分坐在兩席上，傅太太和女客同桌，傅先生和男客同桌。但是女客比男客多，姚先生願跟兩個女兒同坐，突然把他太太和孔太太拉去跟男孩子同座，這樣就把男女分座的計劃打破了，但是起了一陣混亂，因為小姐桌子上人太多，立夫的母親堅持請莫愁到她那一桌去，而兩個小孩子，就是立夫的妹妹和木蘭的弟弟，最後還是跟幾位年輕的女士坐在一起。結果是，一個桌子

上，木蘭和珊瑚照顧小孩子，另一桌上，莫愁和立夫伺候兩位母親。方丈坐在遠處，看見都落坐就緒之後，過去說「請諸位多用」然後告退。

現在宴席上，話題轉到乾隆皇帝在西山廟裏碑匾上刻的字。在廟的正前面就有一通碑，上面是乾隆的字。

姚先生說：「乾隆皇帝對自己的字一定很自負。」

木蘭心裏正想皇帝到處留下自己的字，未免有失尊嚴。這時聽見立夫在那邊桌子上說：「物以稀為貴。皇帝各處留下字，不是不太值錢了嗎？」所以兩個人的看法一樣。但是莫愁認為這話對皇帝不太公道，不過沒說甚麼。

立夫問傅先生說：「您喜歡乾隆皇帝的字嗎？」

傅先生說：「乾隆的字規矩有力氣，但還不能說精美超俗。」

立夫說：「我也沒見過乾隆寫的詩有一首好的。只是普通的館閣體，總是歌頌太平，繁華，鳳凰啊，紫氣啊，他沒說，人就想到了。」

忽然間，莫愁開了口，她說：「難道他說的是你想得到的，就一定是壞詩嗎？」雖然她心裏想到就脫口而出，但是這分明是向立夫直接反駁。

立夫覺得出乎意料，向莫愁看了看，他必須正面作答，他說：「人想到你要說甚麼，你果然就說出個甚麼來，當然是壞詩。」

莫愁覺得必須有以回報，於是說：「不過也看情形而定，詩人和隱士不同於普通人，所以筆下所寫就不是普通的事。但是乾隆是皇帝，他必須說適合他身分的話，就等於說他必須做適合他身分的事。一個隱士作出的壞詩，皇帝說出來就是好詩，因為皇帝必須統治全國，他統治下的匹夫匹婦所感想的，他也必須能感想到才行。所以一個為帝王者不得不和常人一樣。」

莫愁說完，覺得話說過多，未免失禮，其實，並不是想要開始甚麼口舌之爭。

傅先生說：「照你的道理說來，乾隆的字也算好字的了。因為乾隆的字規矩勻稱，不是以詭異見才華的。」

莫愁說：「乾隆皇帝的字圓潤豐滿。」說完，又想到乾隆年間揚州八怪書畫家，於是又說：「為皇帝者，不可以古怪反常。倘若揚州八怪做了皇帝，天下百姓豈不要遭殃？」

莫愁的母親不懂得他們談論的是甚麼，但是知道一個十五歲的女孩子和一位名儒辯論，總是失禮，於是向莫愁說：「莫愁，你怎麼敢跟傅伯伯爭論？」

傅先生說：「讓她暢所欲言。我高興聽。」那另一桌上的閒談已經完全停止，準備聽莫愁的話呢。

莫愁說：「我只是要替乾隆說一句話而已。即使普通的遊客，都把自己的名字和詩句亂寫在亭子上，懸崖峭壁上，廟牆上，為甚麼一國之王就不許寫呢？他在這西山修建了這麼多廟，即使他不想寫，他的大臣一定也請他寫，留給後代做為紀念。他畢竟是太平盛世的君王，提倡文學藝術，他的詩正好是太平盛世的點綴。宮廷體的詩就是那個樣子。您不能說他的字怪，因為皇帝的字必須方正規矩。他的字圓潤、豐滿，結構方正，筆力含蓄在柔軟圓潤的輪廓之後，皇帝的個性理當如此。」

木蘭的父親滿意地微笑道：「人生而不同。傅太太，我這三女兒的字就是這個樣子，圓潤豐滿，一個個整整齊齊。木蘭的字就像男人的字。」

傅太太說：「這些個事不能勉強。一個人的字就是個性的表現。心不正，字不正。」

這話，是傅太太的真心話，也足以反映出他丈夫的意見。他更進一步相信人的命運，由他的字可以看得出來。傅先生一方面有進步的現代觀念，也像好多老一輩的學者一樣，他們心中總有幾分神秘想法。傅先生也相信星象占卜，他這種想法是無人可以動搖的。

傅先生說：「由一個人的字，可能看出他長壽，還是短壽。」

莫愁說：「那就是為甚麼，我說乾隆活到八十九歲，他是中國歷史上在位最久的皇帝。」

立夫說：「我不相信。」

傅先生說：「你還太年輕。」

立夫說：「我將來恐怕永遠寫不出一筆好字了。」

傅先生說：「你性情太孤僻。本身雖然不壞，可是需要改正。最高的性格是其中有一分孤僻，或者說精神自由，但是要使之歸為常態。你現在需要的，是有人稍微把你勒住一點兒。」

傅先生又進而講解他的那包羅萬象的兩元論。一切生命都是兩種力量的結果。那兩種力量就是正與奇。沒有奇，便沒有進步；沒有正，就沒有穩定。人生就來自此兩種相反力量的中和，就如同陰陽產生了一年的四季。

忽然聽見木蘭和珊瑚哈哈大笑。每個人都回頭一看，有人問：「笑甚麼呀？」

木蘭說：「沒甚麼。」但是笑聲越大。

曼娘解釋道：「他們笑我呢。木蘭說我寫的字像小老鼠，所以我就膽小如鼠。」

木蘭出來解釋說：「我是開玩笑。照傅伯伯說，誰寫的字像一隻貓，就能把老鼠吃了。」

傅先生說：「也不可一概而論。你聽見說老鼠咬死過貓的嗎？」於是傅先生說：「在饑荒的年頭兒，有一隻老鼠長得又大又肥，能打敗貓，會逼得一隻貓逃跑。」

傅太太問木蘭：「你的字像甚麼？」

木蘭回答說：「我的字甚麼都不像。唔，大概像蛇。」

莫愁從另一張桌子那邊說：「蛇也能吃老鼠啊。」

木蘭問曼娘說：「姐姐，你想我會吃了你嗎？」

曼娘說：「你很餓的時候兒，也許會。」

珊瑚說：「若是那樣兒，那麼誰也會把我吃了，因為我的字像栗子，又不圓，又不方，永遠擺不直。」

傅太太問：「你妹妹的字像甚麼？」

木蘭想了一下兒，她說：「她的字像春天的鷓鴣鳥兒，身子圓，羽毛光亮。」

這時候兒，那個執事僧聽見鷓鴣鳥兒叫，前來為宴席道歉說：「真是對不起，我們不能做一道鷓鴣菜。」

大家哄然大笑，又向和尚解釋剛才他們談論的是書法。傅先生掏出一張十元的紙幣遞給和尚，並謝謝他們的美味宴席。

木蘭始終沒和立夫交談。飯後，大家休息了片刻，因為曼娘已經嫌那天爬山走路太多。大概三點鐘，傅氏夫婦又提議到遠處那座山去，但是女士們謝絕不往，傅太太只好陪著她們不去，說她以前去過。莫愁，因為身體生得豐滿，性情又好靜，也說不去，要陪著母親，因為母親向來不喜愛爬山。體仁不去，是因為他父親也去，立夫的妹妹太小，結果，只有五個人去。就是傅先生、姚先生、立夫、木蘭、木蘭的小弟阿非。木蘭喜愛攀登高山，喜愛看壯觀的景色。

到半路亭，還不足一里地，但是山路甚為陡峭。傅先生和一般瘦人一樣，是爬山好手。木蘭的父親雖然那樣年歲，步履輕快，如走平地，如果必要，他一天還能走百里之遙。立夫落入了木蘭的一夥兒，長輩們走在前面，他不能對木蘭再不理不睬。他覺得很緊張，兩手捏得骨頭節兒響，手指頭伸伸又握起，握起又伸伸，因為他是在書堆裏頭長大，從沒

有接近過美麗的小姐。所以他只好和木蘭的小弟說話。木蘭心裏想了個鬼主意，她藉著向阿非說話，總算很滑稽的把談話起了個頭兒。她向阿非說：「你問問孔先生，是不是去年他去逛過白雲觀。並且看見你姐姐投中捕風橋下那個大銅錢。」

這種說話的樣子很古怪，雙方都大笑，你看我，我看你，倆人之間的說話總算開始了。

在他們前面五十碼，有一棵高大的白果松，單單一棵樹，在一個小丘墩上立得筆直，銀白的樹皮襯著後面青翠的山坡，看來非常可愛。

木蘭說：「孔先生，你能投中那棵白果樹松？」

立夫說：「你若要我投，我就試一試。」

他拾起一個雞蛋大的圓石頭投去。砰的一聲，打中樹幹。

阿非喊道：「好哇！」

木蘭當時羞紅了臉，做了一個最適合女人姿式，也投出一個石頭子兒，沒有打中，離樹有一尺遠。立夫鼓勵她。第二次又沒投中。立夫告訴她把石頭夾在她手指頭之間的辦法，還告訴她投石頭的兩個方法。一是往上，手從肩上走，一是往下，手從肩下走。她又要投時，立夫說：「你站得不對。」木蘭知道，但是不肯把兩條腿叉開。她兩隻腳並緊站著，試按著手往上投的方法投出去，果然投中，只是自己搖了搖，差點兒沒栽倒。立夫喊了一聲好，阿非也發出了讚美的聲音，木蘭自己也因成功，感到得意洋洋，喊叫了一聲。

她很高興，不由得吹起口哨兒來。立夫深覺意外。

「怎麼！你也會吹口哨兒？」

木蘭滿臉微笑，向他看了一眼，嘴裏繼續吹。她吹的是《十二月歷史花名》，是很流行的民歌，繼續往上走時，立夫也跟她一起吹起來。姚先生回頭一看，見女兒很高興。他向傅先生說了點兒甚麼，傅先生也回頭看了看。

他們往上越走越高，一片新景色展現在眼前。往下望，是深谷和陡峭的碧綠山坡，往遠望，是青翠的山巒。在那高山之上，雲霧之間，木蘭覺得真是適心怡性，如鳥歸深林，如魚返深淵。這時春風吹來，使人精神爽快，小鳥也像木蘭一樣，覺得突然精力充沛，在山谷中飛來飛去，鳴聲充滿了天地。

到了半路亭，大家坐下歇息。木蘭問他們在遠處看見鋸齒牆狀怪樣子的建築是甚麼。他父親回答說那是乾隆皇帝仿照西藏的房子和台子修的，好讓士兵練習爬西藏的堡壘，有的是紀念他在西藏勝利所建紀念物的殘

基舊址，還有一個是乾隆皇帝看兵丁射箭的閱兵台。那些建築物大都坍塌已久。木蘭不由得想到唐詩上的句子：「一將功成萬骨枯」，默然不發一語。北京離蒙古平原很近，有很多西藏喇嘛在京裏，叫人覺得北京是個帝國的都城。碧雲寺、臥佛寺，還有許多別的地方，比如有成吉思汗和其他蒙古帝王的遺跡。

姚先生問：「立夫，你唸過《弔古戰場文》嗎？」

立夫說：「唸過。不過終於是而今安在哉？」他幾乎是自言自語道：「將來到西藏去看看。」

傅先生開始唱一段《李陵碑》，唱楊繼業碰碑自盡前那一段，極盡蒼涼悲愴之致。木蘭則低聲跟隨。立夫聽到，極感意外。木蘭的聲音之柔嫩，不可多得。碰碑那一段極不易唱。立夫向來沒學過唱。那一段是淒涼哀怨的調子，木蘭只覺得人生原屬可悲，但也美麗。

若是木蘭的投石頭，吹口哨，唱京戲這些事使立夫感到意外，在他們走回廟去的路上，立夫說了一句話，也使木蘭感到意外。木蘭曾經說別人沒有來，沒看見他們所看見的景物，真是遺憾。立夫問她：「今天你看見的東西甚麼最美？」

木蘭回答說：「在半路亭所見的景物最美。你今天看見的甚麼最美？」

立夫說：「那些殘基廢址最美。」

現在姚先生盼望立夫能成為體仁的朋友，那天晚上請孔家吃飯，所以大家一齊回去的。人人都餓，那頓飯吃得早。姚先生與傅先生喝起酒來，都是海量。正如俗話說：「酒逢知己千杯少。」飯後，他們露天而坐，一邊望著月亮從頤和園上空升起來，一邊談論孩子們的計劃。

傅先生說：「把體仁送到英國去吧。你有的是錢。現代新知識太重要了。在如今這個新世界，不能不知道海外的情形。再死背《四書》《五經》不中用了。」在他那瘦高的身體裏，他的精神，在月光和酒力之下，擴張起來，他把對將來和世界的看法也高談闊論一番。

姚太太對兒子的出國，還沒有真正拿定主義。體仁的出國和女兒到天津去上學，是家裏想不到的一個大變動，而她的本性就是厭惡變動。但是莫愁說：

「哥哥，你應當去。大丈夫當行萬里路，到外國開開眼界，不要老死守在一個地方兒。」

傅先生說：「不錯。叫你離開你這個富貴舒服的家庭，你看，他會長大成人。在外頭，他會自己照顧自己，不會再要丫鬟給他預備洗澡水，再照顧他洗臉，再給他沏茶。他若想喝茶，他得自己去沏。這對他有好處。」聽了這種話，姚先生就最後決定了。

他們打算第二天回去，但姚先生說：「明天是十五，月色更好。」但是姚太太說把家交給丫鬟手裏不放心，而且曼娘明知嬰兒是在她母親手裏照顧，仍然是放心不下。結果是女人們第二天先走，姚先生和傅氏夫婦再多住兩天。

第十四章　為餞別曼娘設宴　苦離別銀屏傷懷

木蘭先送曼娘回去，然後才回自己家。公婆見了她很歡喜，可是曾先生看見她那麼嬌艷年輕，多少吃了一驚，以後是不是讓那麼一個年輕守寡的兒媳婦再到外頭去拋頭露面，心裏有點兒疑懼。因為曼娘自從十八歲守寡以來，還繼續成長，現在亭亭玉立，長得比以前更美。木蘭也使他吃了一驚，因為她彷彿已經長大，自然的神秘力量，使青春少女變得太微妙了。木蘭的臉和兩頰比以前豐滿，眼眉和眼毛比以前更黑，眼睛比以前更亮，而山水之間這次遊歷，使她更是容光煥發。是否自己會有福氣娶那麼美的兒媳婦？才色兼備的女人會命運如何？他納悶兒不已。

曼娘說木蘭姐妹要到天津上學唸書。

木蘭說：「還沒有一定。我媽和我爸爸只是說說而已。」

曾先生說：「這麼大了還去上學？離開家到外面去上學，沒有好處。為甚麼要跑天津那麼遠呢？」

桂姐說：「她們又不是我們家人，咱們有甚麼權利管人家的事？」

曾先生只是微微一笑，曾太太說：「木蘭還不是跟我自己的女兒一樣。」

曼娘說：「事情最好還是仔細點兒好。鴿子放跑了，可就不知道還回來不回來。」

木蘭說：「你說的是甚麼呀？我是去唸書，每月還回來向您請安的。」

木蘭回到家裏，正在自己屋裏換衣裳，錦兒進去告訴她：「你不在家的時候兒，家裏好像又太空。乳香回家去看她的家人了，我和銀屏覺得好悶得慌。前天，我們去看看青霞的小孩兒。」青霞已經嫁給羅東的兒子，他這個兒子是在一個姓王的人家當差。

木蘭問：「青霞好不好？」

錦兒說：「她很好，她的小孩兒很好看。我們去是因為小孩的滿月，太太沒想到。我們就替您做主，送給小孩一雙虎頭鞋，另外還送了兩塊錢。我們幾個人也湊了點兒錢，給小孩兒買了一個小鐲子。青霞說先向您道謝。過幾天她帶著孩子來給您請安。」

木蘭說：「幸虧你們想到了。銀屏好嗎？」

錦兒說：「她也夠難的。別人都不在，我們倆說了好多話。我覺得事情

也不能全怪她。我們做丫鬟的，不像您千金小姐。我們伺候主子，伺候太太，五年、十年。可是自己將來怎麼樣，誰也得想一想。至於我呢，我願伺候您一輩子，若是我——」

「當然。錦兒，我們倆從小一塊兒長大，簡直就像姐妹一樣，將來分手怎麼受得了。」

錦兒又接下去說：「至於銀屏，那就不同了。她先來，她有福氣伺候大少爺。她已經二十多，比少爺還大，她是高不成，低不就。她不能等到大少爺成家。可是她在姚家舒服日子過慣了，沒法子再去嫁個莊稼漢，並且她也不願離開北京。青霞已經出嫁。乳香的爸爸媽媽就在城裏。我雖然父母雙亡，我知道我若跟著您，我不會出甚麼錯兒。可是她怎麼辦呢？」

木蘭說：「你說的很對。連竹筍在土裏，也是往上長。誰不願出人頭地？銀屏若不願回南方去，咱們給她找個男人嫁出去怎麼樣？」

錦兒說：「那就看她是甚麼心思了。」木蘭的眼睛不住看著錦兒，錦兒又接著往下說：「天下甚麼事情都好辦，只有人心不好辦。她的心思若往別處想，一切都容易；若是往這邊兒想，那就難了。少爺長得漂亮，對人又好。他高興的時候兒，話說得那麼好聽。若不高興，當然，他有脾氣，但是，男人嘛，當然都是那樣兒。並且，即使銀屏要走，大少爺還不一定肯放呢。銀屏說——」

這時候兒，乳香進來說銀屏肚子疼，體仁已經派她取藥回來。去年，銀屏就容易鬧肚子疼，所以沒人覺得有甚麼關係。但是到了下午，銀屏顯然病更重。體仁到他母親的屋裏，臉色蒼白，說應當請醫生來給銀屏看看。珊瑚說：「等等兒看。是老病兒，沒有甚麼新鮮。給她點兒瀉藥，再給她點定心丹。告訴她不要吃東西，再給她點兒去年的荷葉湯。」

莫愁說：「一定是你已經告訴她你要到英國去。」

體仁說：「我告訴她了。她說她高興我能出國到外洋看看。」

莫愁說：「我也是這麼說。」

體仁說：「你冤枉她。她的嘴唇慘白。誰能裝做疼成那個樣子呢？」

「我並不是說她的肚子疼假裝的。可是我說，你若告訴她你決定不出國，她的肚子疼就好了。」

珊瑚問：「你當真決定去嗎？」

體仁說：「當然。你們誰也不真正瞭解我。你們怪我不用功，怪我說唸書沒用。但是我相信我沒說錯。據說唸書為富貴榮華。你們告訴我，我為甚麼要求富貴榮華？我又何必用功？你們替我設身處地來想。咱們家

需要我掙錢？還是需要我做官？你們都誇讚立夫。但是他母親指望他養活。當然我也像別人一樣想做個人。我必須瞭解現在這個新世界，我到國外去唸書，是另有道理的。」

他母親聽了他的話很歡喜。體仁臉皮兒生得特別細嫩，鼻子像木蘭的鼻子一樣筆直，濃黑的眉毛像父親。上嘴唇邊兒上露出來一點兒小鬍子，看來很有男人氣。現在他一陣子口才雄辯，似乎堅決而真誠。

他母親說：「你若真打定主意努力向上做個人，一切都好辦。昨天你向我盡點兒孝道，在孔太太跟前，我好有面子。我並不要你賺錢，也不要你做官；我只要你像別人一樣，做個正正當當的人。可是，你要改改脾氣，不要一不高興就摔東西。」

「那是因為咱們有東西摔，咱們買得起新的。若是有錢的人家摔得起東西，不摔東西，不買新的，人家工匠怎麼賣錢謀生呢？孟子說過：『天之降大任於斯人也，必先苦其心志，勞其筋骨，餓其體膚，空乏其身，行拂亂其所為，所以動心忍性，增益其所不能。』可是我既沒有勞動筋骨，也沒有身體挨餓。所以上天一定沒看得起我。」

莫愁和珊瑚聽了大笑，可是他母親卻聽不懂他那一段文章。

莫愁說：「我向來沒聽見人這樣講孟子。你真懂孟子這段話嗎？」

「當然我懂。」

「孟子又說聖賢和我們常人一樣，人天生是沒有不同的。人獸之間唯一的差別就在那一滴點兒的是非之心。若是故意摔東西也算對，把米倒在水溝裏也算對了。不說你誤解了孟子，自己有過錯還怪天。」

體仁算被駁倒，沒有話說了。只好說：「你也像你二姐一樣。你長大會教訓人了。」

體仁現在除去對自己妹妹們之外，對別的女孩子都溫柔。銀屏正在他同一個院子裏她自己的屋裏。他回到院裏，到她的屋裏去，看見她正用被單兒蒙著頭。他輕輕掀開被單兒，問她覺得怎麼樣，可是銀屏把臉轉過去。

銀屏說：「你去了那麼久。」體仁看見她擦眼睛。銀屏又說：「剛才我又狠狠的疼了一陣子，現在剛好一點兒。」

體仁說：「你不要傷感。今天晚上你的肚子空一下兒，明天就好了。現在你只要喝荷葉湯。明天再請大夫來。」

體仁把銀屏用來捂著臉的手拉開，向她說：「我剛才跟二妹辯論《孟子》上一段文章，她們好像都說我不對。只有你瞭解我。天地之間，只有你我互相瞭解。」

銀屏微微一笑。她說：「將來你走了之後，會有些別的人更瞭解你。那時候兒，你還會想到幼年時的丫鬟嗎？」銀屏說話，滿像一個成熟的女人對一個天真無邪的男孩子說話一樣，而說話的聲音之溫柔，簡直使男人心醉。她的話直截了當，沒有一個斯文的女孩子那柔順謙退欲語還休的樣子。她的聲音和面貌充分顯示出寧波人的獨特的活力。據說一個寧波小姐若想追求一個上海的男孩子，這個男的就在劫難逃了。而體仁，雖然口才雄辯，體格健壯，內心則像個有女人氣的上海男孩子。正如他剛才所說，他既未曾勞動筋骨，又未曾遭受饑寒，他只是一個軟殼的蛤蜊，銀屏的話使他有點煩惱，因為他對銀屏很真誠。所以他對銀屏說：

「你不相信我嗎？我若有一天會忘了你，或是我若口是心非，願一個毒膿包生在我嘴唇上，並且抽搐而死，而且死後下輩子變個驢讓你騎！」

銀屏笑道：「幹甚麼青天白日的起這麼重的誓？」

「是你逼著我起的！這次是我做人成功的機會，我一定要去。你給我照顧我的狗。我若對你變了心，我回來的時候兒連狗都不如。你可以隨便踢我，隨便咬我，讓我睡在你的床下頭。」

體仁喜愛一切洋東西——照相機、錶、自來水筆，好勇鬥狠的外國電影，他還養了一隻洋獵狗，到哪兒帶到哪兒，不過只是由銀屏餵牠。體仁不知道怎麼樣對待狗，發起脾氣來，他會用腳踢狗，虐待狗，弄得狗也不明白是怎麼回事，結果那個狗對銀屏反倒比對真正的主人還忠。現在，他指著狗說：「人的忠誠還能不如狗嗎？」

銀屏回答說：「在聰明上，人比狗強；在忠誠上，人比狗差。並不是我不信任你。你既然有機會出去，你自然應當出去。我沒有權利干涉你的前途。但是誰知道你甚麼時候兒回來，現在我已經成年了。即使我願等著你，可是也許情形有變，也由不得我。我若不嫁，變成個黃臉婆，人會笑我說：『你還等甚麼呀？』我拿甚麼話回答呢？我若任憑別人擺弄，你回來的時候兒，我的身子不是別人的了嗎？哼！為人莫作女兒身，一生苦樂由他人。」

銀屏嘆了口氣，顯得疼痛的樣子，前額上竟冒出汗來，體仁給她擦。

她又說：「你對我這麼好，我很感激。咱們過去只是亂說。你是天生的主子，我是奴才。人各有命，落生時注定的，一輩子也不能改，我並不是賣給你們家一輩子，總有一天我們家裏人會來贖我，我就得嫁個莊稼漢，回鄉下去，做個莊稼漢的老婆。在你們家，我穿得好，吃得好，這已經是我的福氣，所以將來怎麼樣，還是不說為妙。」

狗叫了一小聲，聞到有吃的東西拿來了。一個僕人掀開門簾，盤子上端著一碗荷葉湯，說：

「飯已經擺好了，太太等著您呢。」

「告訴他們先吃吧。這時候兒我怎麼吃得下？」現在他父親不在家，體仁就放肆起來。

女僕走了之後，體仁說：「我餵你。」銀屏就讓他餵。湯不夠甜，體仁起身往廚房去找糖。但是銀屏說：「不要去！留神人家說閒話。」體仁又轉身回來。

於是銀屏又說：「你最好去吃晚飯。我已經好了。表面兒上不要叫人看出來呀。」體仁聽銀屏的話去吃飯，飯後，又回屋裏來。

第二天早晨，體仁對母親和兩個妹妹說，他決定不到英國去了。這是因為銀屏比英國的魔力大。

※※※

等父親回來，體仁卻沒有勇氣對父親說不到英國去。

傅先生一天說，「體仁，你最好把辮子剪了，做幾身西服穿。」

在當時，剪掉辮子是表示極端維新派。當時多少有點兒危險，因為可能被看做陰謀推翻滿清的革命黨。革命黨都剪去辮子，因為留辮子是表示臣服滿清。但出國留學的學生剪辮子，則認為是當然之事。

這很投體仁的口味，他不再說不去英國了。在隨後的幾個月，他的姐妹對他頭髮剪成洋式，他的洋服、領帶、袖扣兒、飾鈕，覺得好有興趣。體仁覺得好瀟灑，好摩登，自己好自鳴得意，舉止行動好像一個新人物。銀屏經管他的衣裳洗換，但是常常弄亂，也許是由於心情不靜，也許是因為生氣。她覺得洋襯衫長得可笑，袖子剪成那種怪樣子，會纏繞起來，袖口兒的裏外面簡直不容易認出來，她常常把袖扣兒扣反。那些衣裳怎麼燙，怎麼折在箱子裏，她學得都不耐煩了。

一天，銀屏說：「為甚麼西服有那麼多兜兒呢？那麼多扣子呢？昨天，我算了算，裏裏外外，一共有五十三個扣兒。」

但是體仁很高興，也學會了把兩隻手插進褲兜兒裏走。也繫顏色鮮艷的領帶，背心上還有個錶兜兒！裏頭放著懷錶，有時候兒一隻手插進衣襟裏，一隻手掄著一根手杖，就像他所看見的瀟灑的歸國留學生和洋人一樣。

莫愁幫銀屏的忙，因為穿西服，在當時青年人算是一件很不尋常的事，所以莫愁見哥哥穿得那麼講究，自己也得意，於是她學著給哥哥燙衣裳。

立夫現在常來看他們，在體仁一旁，相形之下，自然顯得舊派，穿得也有點兒不體面。他不一定願到姚家來，可是雙方的母親交情越來越好，大家也都歡迎他來。在此富有之家，他雖然始終不覺得很自然，總覺得

他和體仁之間有一道明顯的障礙，可是他的不安的感覺卻漸漸消失，他覺得體仁因為家裏有錢，生活上那種安適，自己心裏也羨慕。他力求謙虛有禮，力求隨和，可是在小姐面前，卻永遠不肯開玩笑，而且總是敬而遠之。有一次，在幾位小姐萬分勉強之下，他把千字文的第一頁倒著背了一遍，因為大家聽傅先生說過他會倒著背。他常常會沉默一會兒，可是他一說到自己所知，或自己所深信的事，則言詞犀利，足以表示他精通有研究，使聽者在此專題上，不做第二人想。有一次，他對木蘭說：「對一事一物若有真知，若有真瞭解，乃一大樂事。」

在那些年，男女青年之間的社交活動，也漸漸為人所允許了；但是木蘭姊妹因為在舊傳統裏長大，在男客面前，總是緘默而矜持。但是在立夫背後，她們卻不由得不談論他。

立夫的喜愛議論，窮究道理，那副嚴肅認真的頭腦，特別吸引木蘭。她哥哥體仁的美儀容，有辯才，時而慷慨大方，時而和藹親切，有時也有聰明妙想，但從來不嚴肅認真，則恰和立夫成鮮明對照。這雖非體仁之過，但這個鮮明的對照，除在衣著一項之外，則完全對立夫有利。

體仁新近買了英格蘭制的皮鞋一雙，合中國銀元三十五塊。立夫也有西式皮鞋一雙，但是中國製造的，是為了學校上體育課穿的。他始終沒有在皮鞋上擦油打亮的習慣，所以他的鞋皮都已穿舊，呈乾燥有磨擦傷痕的灰色。一天，他走後，莫愁說：

「你看見他的鞋了沒有——好髒啊！我真想叫他脫下來，讓銀屏去給他擦擦打打亮。」

木蘭說：「亮不亮又有甚麼關係？」

莫愁說：「儀表也重要。」

過了幾天，立夫又穿著他那沒打亮的皮鞋走進來，姊妹倆人不禁彼此相顧，吃吃而笑。木蘭用眼緊盯著莫愁，好像向她挑戰。莫愁鼓足了勇氣說：「立夫，我可以問你一個問題嗎？」

立夫問：「甚麼問題？」

木蘭開始大笑，莫愁一句話都無法說完，立夫不由得納悶兒到底為了甚麼事。木蘭免得使情形尷尬，只得說：「我們倆要試試你。傅伯伯說你背得過詩韻部的字。你告訴我們第九部『蟹』韻裏的字。」

莫愁對木蘭的機智頗感驚異，竟會立刻把「鞋」字改成「蟹」。

立夫果然立刻滔滔不絕的背出來：「蟹、解、買、獬、奶、矮、拐、擺、罷、駭，讓我看看。還有揩、拐、騃。」

木蘭大喊道：「好！無怪乎傅伯伯那麼誇你。」

立夫說：「這套學問是蠢不可及的。只是愚弄那些不會寫詩的人而已。用限定的韻寫詩毫無道理。若能自己定韻寫詩，本來可以寫出好詩，這樣一限韻，好的詩句全限光了。還有，那些韻書，至少已經有七百年。現代人不用適合現代發音的韻，真是豈有此理。孔子時代還沒有韻書，但是《詩經》裏也有很多好詩句。」

這時候兒，姐妹倆都忘記了他的鞋，雖然還是一雙破舊的鞋。

木蘭說：「我也這樣想。發音雖然已經有了改變。比方說以前鞋一定唸過『奚挨』的音，不然怎麼會在韻書上和『買』、『奶』同韻呢？」

立夫說：「就是啊。現在說『螃蟹』，在方言裏有時候兒說『螃孩』。說『鞋子』有時候兒在方言裏說『孩子』。」

莫愁微笑說：「很對，在北京我們說擦鞋，可是銀屏是杭州人，她說擦『孩子』。那一天，她說她要擦『鞋』，我還以為她要擦『孩子』呢。」

木蘭說：「你若不信我的話，我可以叫她來。」

現在立夫開始低頭看自己的鞋，莫愁嚇呆了。

銀屏正在這個節骨眼兒上進來了。莫愁說：「銀屏，你把孔大哥的『孩子』拿去擦擦吧。」

於是全大笑起來。銀屏真去拿了一盒兒鞋油，把立夫的鞋擦得跟新的一樣，立夫大驚，莫愁大喜。

這件事，立夫只知道一半兒。幾年之後，莫愁才告訴他另一半兒。

※※※

六月裏，有一天，曾太太和曼娘下棋，桂姐在一旁瞧著。曼娘剛過了丈夫的第二個週年忌日，看來精神有點兒萎靡。這時孩子阿瑄已經能跑，正在她周圍玩兒。

曾太太說：「這幾天怎麼沒看見木蘭？」

曼娘說：「誰知道她這幾天幹嘛呢？自從上月底她來看方先生之後，就沒再來。」方先生是山東的一位私塾老師。已經來到北京，住在曾家，以度晚年。只因她太太已經亡故，膝下沒有兒女，只是他一個人，曾先生名義上是叫他管賬，年歲太老，實際上甚麼也不能做。對孩子們說，是一日為師，終身為師，依照老規矩，理當如此。所以曾府仍然以正當尊師之禮對待他。

曼娘說：「也許她忙著給她哥哥準備出國呢。」

「他甚麼時候兒走？」

「我聽說是這個月底。」

「一個人為甚麼要到外國唸洋書？他媽怎麼會許他去呢？我就不教蓀亞走那麼遠。」

曼娘說：「那天錦兒把木蘭的禮品送來給方先生，我把她帶到我屋裏去問她話，可是她甚麼也不肯說。第二天木蘭自己來看方先生，她才告訴我事情和銀屏有關係。姚太太認為體仁只要離開銀屏出國，他總會出息成個人。」

桂姐問：「可是只為了讓他離開銀屏，幹甚麼叫個孩子遠到外洋去呢？」

曼娘說：「誰知道？」說著，眼睛又看棋盤上。剛才她說她的「炮」不會叫曾太太的過河「卒」子吃了的，她現在一心注意這個。曾太太棋下得比曼娘好得多，她可以讓曼娘一個「馬」。

桂姐說：「我看你算了吧。太太的卒子都過了河，可以像『車』一樣來將你的。」

曾太太說：「你把你的『炮』讓開吧。我看這幾天，你顯得不舒服，天太熱。你去看看木蘭，活動活動，對你還好。」

但是桂姐說：「我看最好咱們請木蘭和她媽吃一頓飯，有幾種用處。一則給體仁餞行，又算給方先生洗塵，又算為曼娘向木蘭還席。吃了人家的飯怎麼能不回請呢？這樣可以一箭三鵰。這次是年輕人的聚會，曼娘和少爺們做東。」

曼娘一聽好興奮，說道：「你說真的嗎？」曼娘從來沒出名義請過客。「我也想到過，只是沒敢說出來。整個席由我一個人出錢。每個月我十塊錢的月錢都用不完，留著幹甚麼？」

桂姐說：「你說得不錯。花錢交往應酬，花錢聯絡情感，錢才算有用。我看這次請客用你們三個人的名義才好。你也讓他們弟兄向方先生表示一點兒敬意，而且一次請了比分開三次請好，再者叫他們弟兄為體仁送行，也比你出名義好。」

曾太太問：「那麼愛蓮呢？」

桂姐說：「咱們這麼做。分成三份兒，我出愛蓮的那一份兒，太太出他們弟兄倆的那兩份兒，曼娘呢，你出你自己的。」

曼娘說：「幹甚麼一定要這樣兒？還是請客由大家出名兒，錢由我一個人出。我拿出二十四塊錢足夠了，不疼不癢的。席擺在我的院子裏，那

邊兒也涼快。媽，您給我這個面子。」

曾太太說：「她若一定要這樣兒，就這麼樣兒吧。」

曼娘說：「咱們請誰呢？」

曾太太說：「你隨意。姚家姐兒倆，她們大哥，阿非，你若願意，再添上他。咱們這邊兒，就是你和孩子們。下禮拜他們放學。」

「要不要找牛家？」

桂姐說：「我看不要。我想咱們只請素雲，她也不會來。因為素雲就快跟經亞訂婚了。過去半年是她父親得意的日子，現在是度支部大臣。那半年，風調雨順，五穀豐登，商業繁榮，國庫收入高，自然油水大，下由小吏，上至牛大人，豈止過手三分肥。牛大人對太太和兒子說：『若是天隨人願，下年一樣豐收，國家再太平無事，今年冬天我要回家祭祖。這福氣都仰賴天恩祖德。人要飲水思源。你們一定要記住。』牛大人這樣萬分歡喜，所以決定在五月節給長子和一位陳小姐完婚，藉以慶祝自己的福氣。又因受太太的攛掇，又進行女兒素雲和曾家經亞訂婚的事。男女當事人的生辰八字已經換過，正式下聘禮，就要舉行了。」

曼娘說：「這叫我想起木蘭來。咱們得趕緊，不然她會叫別人家偷跑的。那麼個仙女一樣的小姐，必然是訂婚訂得早，誰腿快誰就得到手。那天我聽說福州林太傅家要到姚家提親。咱們不要一年一年的拖了。」

桂姐說：「她說的話很對。」

曾太太說：「我近來也一直想這件事。我也不知道為甚麼把這件事拖下來。我總是覺得木蘭就是咱們的人一樣。」

曼娘說：「但是咱們得趕緊辦。她就要上學去了。」

桂姐說：「你為甚麼那麼耽心？還是蓀亞娶她呢？還是你娶她呢？」

曼娘回答說：「我是真耽心。因為經亞已經訂婚，為甚麼不想到蓀亞呢？娶了木蘭，您添個聰明聽話的兒媳婦，我添個閨中知己。再說，這件婚事也是命中注定的。當年她若不失蹤，咱們永遠不會認識她。你還到哪兒去找一個像她這樣兒的呢？」

曾太太說：「我不怪你著急。誰看見她誰也饞。可是得先問問小三兒他自己。」

桂姐說：「用不著問。這個婚事若是成得了，咱們扁鼻子小三兒也得自認有福氣呢。」

曼娘說：「不用愁。我看見咱們每逢提到木蘭的名字，蓀亞的臉就發紅，就害羞。那一天，木蘭在這兒跟經亞、我和老師說話，蓀亞聽說她

來了，就跑進屋來向木蘭的臉上看，木蘭當時顯得怪難為情。後來蓀亞慢條斯理兒地說：『蘭妹，你要不要到英國去唸書呢？幹甚麼聽傅先生的話？』蓀亞說這話好像挺害怕的樣子。木蘭隨即很鎮靜的說：『你弄錯了，那是我哥哥要去。』蓀亞一聽，才放了心，高興得跳起來說：『真的嗎？你真不去嗎？』木蘭說：『當然是真的。我為甚麼到外洋變成個洋女人呢？』蓀亞說：『這是我要問你的話呀。我害怕。你沒唬弄我吧？』木蘭微笑回答說：『我唬弄你幹甚麼，你好笨，比方我真到英國，變成了個洋女人，那你怎麼辦？』蓀亞說：『你若去，我跟你一塊兒去。』說這話的時候兒，蓀亞的臉一陣紅一陣白的。他又轉過臉兒來問我：『不是你告訴我們她要到英國去，還說那是傅先生的主意？』我告訴他他聽錯了。方先生那位老夫子聽了之後，大感意外，竟說不出一句話來。」

桂姐說：「木蘭臉上甚麼樣子呢？有甚麼表示沒有？」

「她害羞臉紅，顯得很不好意思。我想就是為了這個，她現在才不到咱們這兒來。」

這次宴會在兩天以後舉行，木蘭姊妹、哥哥、弟弟，都一起來的。席上她們談論體仁坐海船到英國，談論英國這個國家，又談論外國的軍艦。體仁和方老師坐主座。他興致甚佳，談笑風生，愉快可喜，大家好奇，都對他的洋裝很注意。方老先生也很高興，飯還沒吃完就喝醉了。曼娘看出來木蘭對蓀亞有點兒不自然，蓀亞則興高采烈，十分快樂。

※※※

一切事情都進行得很順利，人人也都很順心，只有銀屏默默無言，灰心喪氣。傅先生在六月底自濟南返抵北京，他對體仁出國的事出主意，幫著料理。他答應陪著體仁到天津，送他上船。父親現在對體仁很溫和，有幾次帶他出去，開始對他說話，對他低聲勸告。母親總是哭，每天給他做別致的東西吃，家裏忙忙亂亂的。母親老是覺得有甚麼災難來臨，不過她已經打定主意，銀屏的事必須一下子根本解決。心裏也納悶兒，不知道兒子在這個寧波姑娘身上看出了甚麼，會那麼迷人。又恨這個寧波姑娘引起家裏這種紛亂，使她為母親的，不得不違背自己心願，放兒子出國去。

啟程的前幾天，他母親想起他剪下的辮子，於是向他要，說是自己要用來填在她自己的髮髻裏。兒子說那頭髮已經送給銀屏了。母親聽了心裏很煩。

母親說：「兒子，你現在要走了，我不知道你甚麼時候兒回來。你已經長大，應當用心想些正事。銀屏伺候了你這麼些年，你對得起她，我不介意。只是她是個丫鬟，不久也得嫁出去。」

體仁怒沖沖的說：「她是個丫鬟，難道丫鬟就不是人嗎？我不知道甚麼時候回來。可是我告訴過她，要她等著我。我若三年不回來，您可以把

她嫁出去。我的狗我也給她了。我不在家的時候兒，狗算是她的。」

母親一驚非小。

「兒子，你現在是去唸書。怎麼你的心還都放在姑娘小姐身上呢？」

體仁說：「您得答應我，我不在家的時候兒，您得養活她，不能趕她走。」

母親答應只要她家不來人要她，就不會讓她走。

體仁高高興興回到屋裏，把這消息告訴銀屏。

體仁對她說：「你等著我。我是這一家的長子。你若跟著我，你不用發愁。我們姚家的財產會使你豐衣足食舒舒服服過一輩子。」

這真使銀屏喜出望外。這些日子以來，她既不是身體不好，也不是真正生病。關於體仁的裝箱子，打行李，她完全幫著做；家裏別的事情她就完全不管，也很少出屋去。姚府上所有的丫鬟之中，她現在是年歲最大的，對自己的穿衣打扮，也最為注意。

她正試用鑰匙開體仁的箱子，這時候兒聽見體仁進屋來說這種話。她一轉動鑰匙，鎖卡搭一響，就好像事情也有了個了斷。她慢慢站起來，走到鏡子前面，看了看自己，掠了掠頭髮。

她狡猾的笑了一下兒，說：「你是說正經話，還是拿我開玩笑？」她雖然是一個丫鬟，可學會了這一家的小姐的舉止姿態和顧盼神情。少女用手指頭掠順自己的頭髮，手心轉向下，成轉向裏時，那微微下垂的姿態，這時露出染色的指甲，顯得最為漂亮。體仁看見這種動作，最為心醉。

銀屏說：「世界上最不可靠的就是男人的心。一切都在你了。你若真的心不變，你不在的時候兒，我一切會自己留心的。」

體仁這時已經走進她身後，她轉過身子去，把伸出的食指微微用了一點兒力量，點上他的臉，把上下牙咬緊，很熱情地說：「冤家！」

體仁又問：「你答應不答應等著我回來？」

她說：「這個容易。你若不變心，他們誰也趕不走我。萬一有甚麼不幸發生，還有一死呢。」

體仁說：「亂說。千萬別說死。你要好好兒活著，等我回來跟我一同享福。」

銀屏說：「死也沒有甚麼了不起。誰早晚也得死。將來的事誰敢說？不同的是死得值不值。人死了若有人在他墳上流一滴眼淚，我就認為死得

值。一個人死了，連一個人心疼也沒有，我就認為死得不值。」

體仁覺得怪害怕，趕緊說：「別亂說這種話！我媽已經答應我，你就不用耽心了。我最恨的，就是一個漂亮的小姐嘴裏說死啊死的！」

銀屏引用俗語說：「有聚就有散，有生就有死。你不愛聽青春少女說死，可是你不是女兒身。女人的命比男人的賤，死並不是甚麼難事。」

體仁忽然覺得很傷心。於是說：「若是真那樣兒，就讓咱倆一塊兒死，不就沒有甚麼聚散了嗎？不就只有平安，沒有煩惱，沒有紛亂糾紛了嗎？」

銀屏現在嘴裏說死，只因為這是丫鬟嘴裏說慣了的緣故。其實，她生而結實，不但生活力強，她還有足夠的堅強意志戰勝生活上的不幸。她從眼角兒裏瞥見體仁把她的話認起真來，弄得心裏很難過。她走過去，坐在他一旁說：「你若對我不變心，我就不會死——不管發生甚麼事，我也不會死。不過不要離開太久。幾年後情形會怎麼樣，那太難說。」

體仁身子往椅子背上一靠，似乎沒聽見她說甚麼。自己說：「也許你說得對。『有聚就有散，有生就有死。』但是既然有散，有死，何必還有聚有生呢？這不是白忙一陣子嗎？」

銀屏說：「我不死——我不死。這就夠了吧。」

體仁說：「誰知道你們女孩兒家？我曾經納悶兒過，為甚麼世界上要有你們女孩子呢？」銀屏向體仁看著，茫然不解；體仁顯然是又說怪話了。他又接著說：「男女的差別，就在身上多一塊肉，少一塊肉，可是你看，因此招出了天大的麻煩！現在拿你，錦兒、乳香、青霞來說吧。你們都跟我一樣聰明伶俐，比我還長得更好看，性格也比我好。我現在是你們的主子，幾年之後，你們都嫁了人，誰能管誰呢？我真不懂人活著是甚麼意思。有時候對我自己說：比方你們幾個姑娘生下來就是主子，而我和阿非和我妹妹，都生而為傭人。生活也不會有多大的改變，也許我會認為自然應該如此，並且我真不能說誰佔誰的便宜。你用心想想：我父親有這麼大產業，有這麼多錢。鋪子裏會有六、七十人——天天早晨打開門做生意，晚上關上門，對客人恭恭敬敬，賣貨、記賬，出去要賬——還有好幾百人，大部分是男人到全國各處去採藥，採茶，把藥把茶往船上裝，裝貨、卸貨，用肩膀扛。而我們自自在在的坐著，愛吃甚麼吃甚麼，要上哪兒上哪兒。他們都是給我們姚家幹。但是你看看我們姚家，不管你怎麼算，我們是女多男少。我媽，珊瑚、木蘭、莫愁，還有你們大夥兒跟傭人們。你看，是不是幾百個男人，由我舅爺領頭兒，在那兒傻幹，賺錢給你們女人用？還是我們男人勞累伺候女人呢？還是你們女人勞累伺候我們男人呢？大概就因為這個，我才不願發憤苦幹。現在我就要到英國去了。現在忙著買箱子，買衣裳，訂船票，我以後還要住在旅館裏。我若不花錢，我去幹甚麼？有時候我想跟你易地而處，憑自己的能力做點兒事，掙點兒粗茶淡飯吃，倒覺得還高尚。

說實話，我若是你的丫鬟，你若是我的主子，我若為你裝箱子，你若去旅行——你願不願和我易地而處呢？」

銀屏遲疑了一下兒說：「裝箱子是女人的事，出外旅行是男人的事。男女怎麼能易地而處呢？」她根本不明白體仁的意思，不過倒覺得他的想法滿有趣兒。因為體仁很健談，而她也喜歡聽，平常也是這樣。可是一天體仁出門兒之後，她自己心想，自己是個貧家之女，無依無靠，遠來自南方，居然有福氣在這個富有之家長大，真是不可思議。倘若能照體仁所說，她若能嫁給體仁做這一家的少奶奶，至少，倘若他的話若能算數兒，她若能和他一生共享姚家的財產，能安居無憂，那真是更不可思議了。

現在行裝一切都已準備好，到最後一天，姚太太才切實感覺到兒子真要走了，大概還要一去好幾年呢。父親對兒子越來越好，不過並沒說多少話。阿非一向纏著他哥哥。體仁近來也覺得自己是這一家有福氣而且地位重要的孩子，所以對阿非，對木蘭和莫愁，也滿像個哥哥了。

那天晚上吃晚飯的時候，做母親的，不由得傷感落淚，父親則安慰她說：「出洋唸書是件好事。」

母親一邊落淚一邊說：「只是心裏很難過。我想從孩子時候兒起他就一直沒離開過家。他還小呢。」

飯後，全家在母親屋裏坐，父親抽著水煙袋。

父親很溫和地說：「體仁，你這次出國，花十萬、十幾萬塊錢，我不在乎。錢掙來時就是為花的。只是我要你立志做個正正當當的人。你是姚家的長子，你若走正路，這一家就有好處；你若走錯，這一家就受害了。你若想求個學位，就求個學位，但是最重要的還是做個人。

世事洞明皆學問，

人情練達即文章。

你若喜愛遊歷，你就遊歷，看看歐洲，開開眼界。但是你要改正你的癡想，不要把聰明用於細瑣的事情上。你要想一想，孔太太的兒子若有你的好機會，人家會多麼發憤努力。」

母親又說：「還有另外一件事。就是不要和外國女孩子們在一塊兒混。我可不要一個洋媳婦兒。咱們是中國人，咱跟她們的風俗習慣不一樣。還有，不管你到哪兒去，一定要寫信回來。」

木蘭看見母親又要落淚，很快樂輕鬆地說：「在信裏你要告訴我們是不是歐洲有一個國家叫『葡萄牙』。我聽說西太后就不相信會有國家叫這種可笑的名字。所以葡萄牙的大臣第一次來中國要晉謁西太后的時候兒，西太后說是人跟她開玩笑。西太后說：『一個國家怎麼會叫葡萄牙

呢？若是真的話，一定也有國家叫豆牙國，還有國家叫竹牙國呀。』」

這話說完，連木蘭的母親也笑起來。體仁說：「我一定寫信告訴這件事。我要從倫敦坐火車到葡萄牙，從葡萄牙國寫信回來。」

那天晚上，在姚家的父母兒女之間，在兄妹之間，是極其和美的一個晚上。在姚家，以後再難得有那樣的平靜，那樣的和美，那樣純真的希望了。

第十五章　沐書香寒門出才俊　別美婢紈褲痛出洋

第二天早晨，全家到前門火車站去送體仁，只有他母親沒去，她在家裏哭，珊瑚陪著她。在姚家這是一件令人興奮不尋常的大事，因為在姚家還從未有親人離別過。立夫也到火車站送行，和大家在火車站相見。他和木蘭姐妹到車上去，在最後幾分鐘和體仁再說幾句話。火車快要開時，蓀亞和經亞才衝進火車站，那時別人都已經從車上下來。所以他倆只有一點兒時間和體仁交談幾句，從窗口兒把一包禮物遞進去。體仁站在窗口兒，雪白的臉，高高的鼻子，下面配上雪白的襯衫領子，大紅的領帶，看去真像個洋鬼子。姚先生站在月台上，默默無言，靜看著火車慢慢駛出車站。火車失去蹤影之後，曾家幾位少爺一轉身看見一個素不相識的青年，穿著天藍色的竹布大褂兒，正靠近木蘭站著。立夫站在那兒等著別人介紹他們相識。看見那幾位富家少爺穿著湖色羅紗大褂兒，外套黑坎肩兒，上面是珊瑚扣子，辮子鬆鬆的編起，梳得油光光的，足穿雙臉兒黑緞子鞋，白襪子。姚家姊妹也穿得很講究，上身穿的是乳白色的絲綢的褂子，極細瘦的袖子，鴨蛋青色的厚錦緞褲子。那時候兒極瘦的袖子突然流行，已經把早年寬肥飄灑的大袖子取而代之了。她倆那乳白色的褂子上鑲著翡翠扣子，在夏天的早晨顯得特別清新爽快。木蘭耳朵上戴著梨形的紅寶石耳環，莫愁戴的是綠玉耳環，兩人鬢角兒上都有一綹頭髮垂下來，大約有一寸長。立夫在那群盛裝的少年美女之間，好不自在。兩位小姐都因為流了離別之淚，正用力捏鼻子。木蘭破涕為笑，向曾家兄弟說：「勞駕勞駕，跑這麼遠來送。」蓀亞說：「我們來晚了，真抱歉。」說著眼睛轉向立夫。木蘭說：「這位是孔先生，是傅伯伯的朋友。」大家作揖為禮，這時候兒，莫愁看到立夫的皮鞋顏色雖然比以前黑得多，但是又快變灰了。

大家出了火車站，他們的馬車就駛近馬路邊兒來。姚先生請立夫跟他坐一輛車回家，但是立夫說他家離火車站不遠。他要走回去。姚先生說：「雖然體仁不在家，你在假期有空兒還要常來呀。」立夫答應常去。於是他立在一旁，看著他們上了車，向他們行了禮，看著他們的車輪轉動離開之後，自己才步行而歸。

姚先生一言不發，拉過阿非的手握起來。他感覺對體仁也過於嚴厲了一點兒，平常恐怕對他太冷淡，中間的距離也許保持得太大了些。於是決定對阿非不要再犯那種毛病，對小兒子要像對女兒一樣的親愛親切才好。

在車上，木蘭說：「我有一種奇怪的感覺，好像咱們家減去了一個沉重的包袱。」

父親問道：「你想他今後會改嗎？」這時他父親也許想到自己的青年時期，並且覺得兒子的野性還沒有耗盡。

莫愁說：「現在他有這麼一個好機會，出洋多見識一下，再受好大學的名教授指點，也許會改的。」

但是她父親說：「你年輕，才說這種話。咱們家有錢，所以就應當花。其實，出洋不出洋，和一個人的學問沒有甚麼關係。求學和做人，隨時在哪兒都學得到。你看立夫跟他們分手時候兒的禮貌風度。在長輩面前，他知道何以自處，而且態度從容，能獲得人對他的敬重。這些也要到外國去學嗎？」

父親說完這些話之後，姐妹倆再沒說甚麼。

對立夫而言，他步行回家之時，對今天的事，則另有一種看法。看到別的年輕人出國求學，他也不知道是嫉妒呢，還是一時激動。他也聽說過牛津和劍橋這兩個大學的名字，就足以點燃起他的求知慾。他不敢確信體仁會重視這個到牛津或劍橋求學的機會，甚至於他也不敢確信體仁一定會去。對立夫而言，到國外求學這個理想，只有俟諸遙遠的異日了。

立夫也覺得姚家曾家的生活等級，是高高在他之上，他是無能為力的，他和體仁的友誼並沒有加深，因為體仁只是同情他批評富貴人家，或者在學校裏寫些對歷史翻案性的文章，此外，他們之間，便再沒有甚麼相同之處。體仁本人對甚麼也缺乏斷然積極的態度，也缺乏嚴肅認真的精神，他認為曾家的少爺公子也屬於此一類，他們那等家庭是自成一類。他們第一次在西山遇見之時，他覺得姚家姊妹能自己做飯，大感意外，因此才對她倆有了一點兒好印象。他一向很怕富家之女，中國一般人也是如此。姚家兩姊妹態度好，教養也好，誠然不錯，可是他對女性的陰柔之美並沒有強烈的感應。一天，為了禮貌，他算勉強俯就，把皮鞋擦亮了一下，可是他認為把皮鞋擦亮，究竟是多餘的事，若讓丫鬟跪在地下擦，那就是生活的腐敗。不過他喜歡事情高尚，東西精美，就如同在木蘭家所見的一樣，因為他生性高雅，有貴族精美高尚的氣質。

他、他母親、他妹妹三個人，在四川會館裏住著三間房子，從他生下來就在那裏住。門前有一片空地，有一條髒水溝，他從童年就在那棵大柿子樹下玩兒。甚至他父親在世做一個低級員司之時，他們也就住在那兒，因為不用付房租。雖然他父母已然積蓄了點兒錢，在南城買了一棟房子，但是把那棟房子租了出去，每月可增加一點兒收入。他父親去世已經那麼久，他們還能繼續住在那兒，當然與傅先生的勢力有關係。四川會館的門房兒，說親眼看著立夫長大的，立夫覺得自己也親眼看著那個門房漸漸衰老，變成了祖父。四川會館大門的門框、門道、門前的那一對石獅子，對他之熟悉，就猶如他桌子上抽屜裏一直擺著沒有動過的那個陀螺一樣。他自己逐漸長大，眼看著大門變矮，門道變得又窄又短，門口兒那一對老石獅子越來越光滑，他也出了不少氣力。石獅子的嘴裏都有一個石頭球，可以在獅子嘴裏自由滾轉，他曾經好多次試著把石球掏出來，後來漸漸長大，漸漸聰明，也就放棄了那個願望。

那棟房子有一個綠門，正中有個紅圓心，門裏有一條通道，左轉通到一

個方磚墁地的庭院。他們那一套房，由院裏經過一個小窄門兒進去，房子是傳統式的兩明一暗，就是兩間不隔開，做客廳、書房、飯廳用，另外一間在一頭兒，做寢室。他現在還跟母親共住一間，小妹妹和母親睡一個床，他睡靠近窗子對著院子放的一張竹床。院子裏東邊的兩間房做廚房用，也做儲藏室，一個傭人睡在裏面。

院子裏鋪著古磚，有的已經破碎，院子中間擺著一個孩子做的日晷儀，架子是立夫找到的斷石碑，有二尺高，找到之後，央求門房兒替他扛進去，就立在院子中間，立夫在上頭放了一塊灰色的磚，有一尺見方，磚上面有一個一毛錢買的日晷儀，是一個木匣子，上面標出鐘點兒時刻，一根紅繩子用以投射太陽的影子，中間有一個小的圓盤，那個小圓盤表面兒上有一個指南針。因為搬來的斷石碑的頂端並不平，他在下面墊上碎磚使石碑平正，那個三寸木造的日器儀放在院子中心巨大的架子上，有點兒滑稽可笑。不過不能不說明的是，有時候他把日晷儀拿下來，在原來那個地方安放籠子逮家雀兒。

他還做了一個更大一點兒的東西。有一次，他把一根棍子放在日晷儀一旁，由棍子上直伸出一根繩子，向著院子的南端，和小日晷儀上的紅繩子正好平行，照著小日晷儀的陰影兒，在地面上標出鐘點時刻來。他母親任憑他這樣去玩兒，就猶如她寬縱他別的事情一樣，尤其日晷儀含有勤勉的學生愛惜光陰之意。但是院子正中間橫著一根繩子對人來往不方便，他母親和傭人有幾次被繩子絆倒，所以他必須取消這種實驗。可是院子裏磚地上表示二十四小時的記號，現在還可以看得出來。偶然有客人來，看見那些記號，頗感意外。而立夫自己則從那種實驗，獲得了冬夏兩季太陽移動的角度上一個明確的認識。

客廳是中等家庭的典型式樣。他父親的遺像掛在東牆的正中，左右是一副對聯，是一位大學士的書法真蹟，這也算他家寥寥可數的一件傳家之寶。對聯的上款兒落的是他父親的名字，當年由一個朋友代求的。屋裏地下鋪著蓆子，頂棚和窗子糊著白紙，屋裏因此顯得相當整潔。一張普通的紅木方桌靠牆擺著，一家三口便用做飯桌兒。立夫的小書桌靠著東牆的窗子。幾把木頭椅子，一把籐子長靠椅，上面鋪著墊子，一把用舊的籐椅子，棕紅色而光滑。在東牆他父親相片下面，靠牆擺著一張半圓的桌子。這就是屋裏所有的傢俱了。敞開的書架子上擺著書，大部分是立夫他父親的遺物。其中，有一部珍本的《資治通鑒》，幾種詩文集，除去一部《十三經》之外，再沒有甚麼古典學術名著。這是因為他父親像大多數朝廷的官員一樣，只要能考中科舉，在一般經典表面兒那些東西之外，不必再去鑽研考證語文等學問，已經可以安然度日。還有幾種參考書，立夫的教科書，再有就是梁啟超的《飲冰室文集》，立夫已經完全讀到肚子裏。那套文集在中國那十年之內，代表了西方全部的新思想、新知識。

當然毫無疑問，立夫就是那所小庭院之內的聖人。他母親不斷對兒子的表現感到驚訝，感到茫然不解，正如好多寵愛兒子的母親一樣。

讓他母親茫然不解的是，立夫是先天不足，早產下來，但是卻平安無事。他母親只知道對兒子愛護備至，卻不知道教育他。她聽見傅先生對兒子大加讚美之時，她只是微微一笑，卻不知如何作答。正像曾太太恭維木蘭的母親時，說：「您怎麼會有這麼個好肚子！」木蘭的母親也同樣用這句話恭維過立夫的母親。可是她對自己越得意，自己就越謙虛。那年春天，他們家在院子裏養了一窩小雞。一到傍晚，大家在燈下非常快活，母親向兒子女兒說：「你們看這個有黑斑點的老母雞。生了那一窩漂亮的小雞！那麼小那麼紅的嘴！那麼黑那麼圓的眼睛！那麼好那麼軟的一身毛！有時候我覺得我等於是那個老母雞一樣。」立夫記得他母親常常跟他說，他剛生下來的時候兒，他的上嘴唇中間有一片兒小小的乾皮，很尖。所以小雞的尖硬的嘴，又像立夫嬰兒時的特點。

立夫由火車站回家之後，說他看見了那些人。他說：「三十五塊錢買一雙皮鞋！夠我兩年的學費了！」

他母親說：「今天秋天你上學，要花的錢更多。要七、八十塊錢一學期呢。這讓我想起來，你應當去收房租了。這不已經到了月底了嗎？」

立夫就跑去收房租。

※※※

七月底，木蘭的舅舅馮舅爺夫婦，帶著女兒紅玉自杭州回到北京，馮舅爺在杭州住了一年。紅玉是很不凡的孩子。木蘭和莫愁對她很好，過了好久，她才肯隨便說話，才肯接受她倆送給她的吃食和禮物，並且她接受了之後，好像一個陌生人一樣，說聲：「謝謝。」過了好些日子，她才覺得輕鬆自然，才肯和阿非玩兒。珊瑚以為她一定是怕她的表兄表弟表姐，才那個樣子，可是一個小孩子那麼沉默寡言，確是不尋常。只費了很短很短的一段日子，她就學會了北京話的腔調兒，並且模仿表親的話。她真是聰明過人，才五歲大，就已經學會認些字，木蘭和莫愁不久又教了她不少的字。在姚家住了幾個禮拜，她就很愛說話了，幾個姐妹問她為甚麼剛來之後不肯說話，她說她怕說杭州腔調兒招人笑話。

馮舅爺此番由杭州回來，使姚太太心裏想起了一件事。那就趁著體仁不在家，把銀屏打發走。她也要對得起銀屏。要把她正式嫁出去，要儘量給她找一個好丈夫。因為她不願自己的兒子受制於那個潑辣的女人。天下沒有一個女人知道另一個女人對男人到底有何等的魔力。她認為體仁對銀屏的迷戀是年輕人難免的事，由於青春時期天天在一起的緣故，並且相信一旦她不在了，兒子也就會把她忘記的。她還沒給兒子物色個媳婦兒，不願在正式娶太太之前，先就有一個妾。她做母親的是為了讓兒子擺脫開銀屏，才被迫不得已讓兒子出國，自己這樣犧牲都是銀屏的緣故，因此很恨銀屏。她自己想到了一個主意，並沒有說給女兒們聽，可是等她哥哥馮舅爺一來，卻告訴了她哥哥。馮舅爺向來是姚太太的同謀，也可以說是共犯。馮舅爺假說在杭州碰見銀屏的伯母，她伯母告訴馮舅爺要把銀屏嫁出去，因為銀屏已經成年，教他在北京給她找個好丈

夫。

所以有一天，姚太太把銀屏叫到她屋裏去，要跟她說話。銀屏恐怕是出了事。原來因為體仁說他母親答應一直教銀屏在姚家等到兒子回來，所以她又特別打起精神，處處做人做事，討別人個好兒，當然也包括姚太太在內，不過她知道姚太太不喜歡她，因為她很少跟姚太太說話。

銀屏走進去，靠近門站住說：「太太，您找我？」

體仁的母親說：「是啊，過來，我要跟你說話。」銀屏就走到太太跟前。體仁的母親說：「你來我們家已經十年左右，你現在也長大了。按規矩，我們應當為你的將來著想，這件事在我心裏已經思忖了好久。去年，我們打算送你回南方去，趕上你生病，不能夠走。到了如今。我想雖然你是個南方人，你也用不著堅持一定回南方去。你覺得怎麼樣？」姚太太話一停，要看銀屏的神氣。只見她兩眼低垂，渾身顫抖。銀屏說：「太太，您有話就說吧。」

姚太太於是接下去說：「我已經給你想了一條路。古語說得好，男大當婚，女大當嫁。你伺候體仁盡心盡力，我們應當給你找一個能養活你的男人，你那時候兒也就有自己的家了，不要再伺候人——像青霞，現在有丈夫有孩子了。」

銀屏仍然一言不發。姚太太接著說：「上禮拜，二舅由南方回來，說遇見了你伯母，她說，因為你不容易回南方去嫁人，你又已經成年，託我們在北京給你找個男人。我會送你一全套的嫁妝。」

銀屏說：「太太，我知道您的美意，很感激您。自從十年前來到您府上，蒙受您的恩德不小，但願我沒犯甚麼大過錯。您若肯答應，我現在是並不急著要走。青霞去年才嫁出去，現在我還沒有她那麼大。雖然少爺出國之後，我的事情減少，可是家裏總有好多事情需要人做。雖然我來時立的合同是十年，我還願多伺候您幾年。這也費不了您甚麼——也不過多吃您一碗飯，現在我不必添甚麼新衣裳。時候兒到了，您再打發我走，我一定走，您也不用賞我嫁妝。」

「不是我要你走，你伯母說你應該走了。」

「這若是她的意思，她為甚麼不寫封信來？她可以找人給我寫封信。這不是一件小事兒。」

「她跟二舅說的，那當然夠了。你不信二舅的話，是不是？」

「並不是我不相信二舅。但是這是一輩子的一件大事，為了我自己，我一定要有家裏寫的一點兒東西。我們苦命的丫頭，人家要把我們怎麼樣，我們就得聽人家擺佈。太太若是不要我，我也沒有別的辦法，只好得走，但是我一定要有一張字據。」

銀屏現在哭了。姚太太覺得自己是失敗了，但是又說：「你若一定要字據，那也可以。我已經打定了主意。我有了消息，再告訴你。」說完，十分不悅。

銀屏擦了擦眼淚，走了出去。既恐懼，又混亂，又傷心。覺得自己受了騙，覺得自己沒有錯，覺得太太欺騙了自己的兒子，因她兒子要她等，而且有諾言。但是這些話她卻無法說出來用以自衛，也不能用以挽救自己陷入的危局。到了自己屋裏，躺在床上大哭起來。她哭道：「兒子一走，他媽就攆我走！」

銀屏的哭聲全家都聽見了，引起了混亂激動。但是大家也聽見太太高聲說：「我們沒有對不起她。女大當嫁。我們不能養活她一輩子。那麼個小丫頭，不要心比天高。」全家的男僕女僕，都知道太太的話是甚麼意思。

現在珊瑚、木蘭、莫愁都聽到了，可是母親正在生氣，誰也不敢說一句話。最初，姚先生以為他太太不過像往常一樣，在那兒教訓某一丫鬟，等一聽見情形嚴重，他就走到太太屋裏來，問一問到底為了甚麼事。兩個女兒也湊到媽媽屋裏來，丫鬟則都跑了，沒有敢來聽。馮舅爺沒在家，正在店裏照顧生意。姚先生一問這件事，太太說是舅爺從杭州帶來的話，說銀屏的伯母要把銀屏嫁出去，就嫁在北京。木蘭的父親問：「這話可靠嗎？他怎麼沒告訴我？」

太太說：「你是個男人，這是家裏的事，所以他沒跟你說。」

木蘭的父親又問：「銀屏怎麼說？」

「她說要一封她伯母寄來的信，才肯走。我告訴她應當嫁出去，她跟我要一封伯母的信！我從來沒聽說這麼霸道的！」

莫愁說：「這也不難。有一封她家寄來的信，讓咱們也佔得住理。他們不是直接把她賣給咱們的，咱們沒有權隨便處置她。咱們若不能把那張合同拿回來，人家會向咱們要人的。」

「丫鬟們若是生病，若是跑了呢？那該怎麼辦？她在北京若有家，有親戚，我立刻就叫她捲鋪蓋給我走。」

事情只好暫時擱置。父親走了之後，母親低聲叫木蘭去叫羅大——告訴舅爺，說他一回來就來見太太。木蘭覺得這件事情暗中有文章，但是沒說甚麼。她覺得她母親正在做一件遲早要做的事，不過不應當做得這麼快。

半點鐘之後，錦兒進來，木蘭問銀屏怎麼樣。

錦兒說：「她還哭呢。她說自幼父母雙亡，伯父把她賣了，賣了兩百五十塊錢還了賭債。又說契約上說的是十年，去年就滿了。那時候她願回

去，可是少爺不讓她走。她說少爺要她等，並且少爺從太太那兒得到保證，一定會讓她至少再待三年，可是這不也不能跟人說。我告訴她：『你彆扭也沒用。少爺不在家，沒有人護著你。』她說：『太太若一定要我走。我就走。可是一定要家裏一張寫的東西才行。』您等著看。她脾氣固執，還有下一齣戲看呢。」

木蘭說：「真的呀！她說的是紹興官話。你可別把她的話告訴太太，一句也別說。這話傳出可不好聽。這種事應當在我哥哥走以前解決才好。我哥哥倘若是真答應過她，這麼做就有點兒對不起她。」

錦兒又說：「我可以斗膽再說句話嗎？少爺對她很體貼，人非草木，孰能無情。您看，少爺從那天早晨走，狗的樣子都不對。狗一定也感覺出來主人要出遠門兒了。人還用說嗎？承認這件事，固然不怎麼體面，可是年輕男女在一塊兒，那也是難免的。若是被迫非走不可，我也是一樣難過。」

木蘭說：「可是你和我，情形又不同。」

錦兒堅持說：「可是，您也得想想。自從小孩子時候兒起，她就照顧少爺。早晨給他梳頭洗臉，梳辮子，找這個，找那個，直到少爺讓她伺候慣了，別人誰也伺候不了他，誰也不記得他甚麼東西放在甚麼地方兒。少爺走後，她沒有甚麼事情做，她忽然好像六神無主，對甚麼事都心不在焉。這是當然，誰也不應當怪她。而現在，忽然又叫她走。她傷心難過，還用說嗎？」

馮舅爺回來之後，跟太太關在屋裏秘密商量了約摸半個鐘頭。吃飯的時候兒，銀屏照常出來伺候，和別的丫鬟一樣，不過她看來並不快樂，大部分時間閒著。乳香現在接替青霞的事，所以她過去接太太的碗，說給添飯，太太說：「不要。我要銀屏來添。」銀屏過去接過碗，添了碗飯來。她正把飯碗放在桌子上，一滴眼淚掉在米飯上，她趕緊又把那碗飯拿回去。

太太沒看見眼淚掉在飯上，就大聲叱罵道：「賤髒貨！你不願伺候我，是不是？走開！」說著用力推了銀屏一下子。緊接著又說：「我養你養了這麼大，一點感恩圖報的意思也沒有。你把這個家已經攪和得天翻地覆，家裏一點兒安寧也沒有。為了你，不得不把少爺送出國去。你就害得我們母子分散。你打得好算盤！癩蛤蟆想吃天鵝肉！」

羞辱的話傷人太重，銀屏號啕大哭起來，用一隻胳膊擋著臉說：「我也沒有吃了大少爺？我把大少爺吃了嗎？」

太太大怒，從椅子上立起來就衝向銀屏，但馮舅爺給拉住了，錦兒趕緊告訴銀屏不要再說話。

馮舅爺說：「小奴才，你這不是在太太面前無禮嗎？」

姚先生只是坐著看，一句話沒說。

銀屏轉過身來，臉上顯得受了委屈，流露著反抗的神氣。她立刻停止了哭，就像剛才立刻開始哭，同樣的快。

銀屏說：「老爺，太太，二舅爺，請您原諒我。我在您府上這麼多年。我若犯了甚麼過錯，我願立刻受處罰。大少爺是出洋唸書去了。這跟我做丫鬟的有甚麼關係？為甚麼把罪全怪到我頭上來呢？我伺候少爺，討少爺高興，這是我的本分。他若待下人好，那是您兒子的事。請您告訴我，我犯了甚麼罪攪得您府上人仰馬翻？您願怎麼處罰我都可以。」

姚太太說：「你們聽聽這張利害嘴！」

珊瑚這個和事佬說：「銀屏，你若有話說，就好好兒說。不要失禮。」

銀屏說：「您若要我走，我就走，您若要我死，我就在您眼前死。」

尋短見的威脅是僕人慣來用做克服太太的。舅爺趕緊說：「誰說要你死？你們家和我們訂的合同是十年。去年我要帶你回去，你不肯，也許不能走。這一次你伯母說讓我給你安排一下兒，我們也是按著你伯母的意思辦。你若要你伯母伯父寫個字兒，那也可以辦。我給她去封信。也就沒有甚麼可爭吵的了。你覺得怎麼樣？」

銀屏回答說：「老爺若不認為我無禮，我要這麼說。我的合同已經期滿。您找個人送我回去，要不然就在北京找個人家兒，我總得要我伯母寫在紙上的一句話。我知道我死我活，我伯母也不關心，但是嫁人是人生大事。我不是闊家小姐，有父母照管，我必須自己照顧自己，嫁誰不嫁誰，要我自己認可才行。我不會嫁到蒙古雲南去的。」

姚先生最後說話了。他說：「那麼事情就決定了。我們一定在北京給你找個好人家兒。我想你不會受人欺負的。」

所以事情就暫時到此為止。但是姚太太話越來越難聽，所以銀屏除去一走，是別無辦法，只是早晚而已。姚太太一提到銀屏，就說：「不要臉的小婊子。」可是銀屏總能設法把她的話向太太回過去。她的話是：「養了十年的狗也不忍心把牠趕出家門。人怎麼會還不如狗呢？」

第十六章　遇風雨富商庇寒士　開蟹宴姚府慶中秋

那年夏天，一連十天，大雨傾盆，實在少見，因為在北京，夏天的雨總是來勢洶洶，轉眼就過。雨一停，全城清涼舒適。連日下大雨，過往應酬都不方便，姚氏姊妹便待在家裏，跟紅玉一起玩兒，要她說杭州的故事，姚家要給銀屏找個婆家的消息，很快就傳到青霞的耳朵裏。一天，青霞來串門兒，來與銀屏做個說和人，她答應幫著給銀屏找個合適的丈夫。

大出家人的意外，體仁來的一封信，說他在香港沒趕上船，現在正住在旅館裏。這讓母親很發愁，這分明是他還不能照顧自己，他父親則大為震怒。信上寫得也不清楚。顯然是他的行李已經上了船，因為信上說他也經給新加坡的輪船公司打電報，叫公司把他的行李送回來。這就叫人難解了，因為他坐下一班船到新加坡再取行李，才合乎情理。

事情是，他正在天津開出的船上結識的一個從英國留學回來的學生，那個學生告訴他英國私立學校怎樣欺負新生，打架、受苦，還有新生要給高班學生端飯、擦皮鞋。說話的那個留英學生為了動聽，自然難免渲染幾分，那種生活聽來當然可怕。當時體仁已經完全忘記他從《孟子》上引證的那句古話，在「降大任於斯人」之前，一定要「勞其筋骨，餓其體膚」了。他拿不定主意。在把行李都送上了船之後，終於決定不去了。

在香港，他有足夠的錢可以用，在前所未有的自由之下，又有了花錢的機會。因為他天性好交友，又有足夠的錢花，在飯店裏就交了好多朋友，那些朋友就帶著他去花天滿地亂混。他越看香港的生活，越覺得香港可愛。因為他自己心裏打算怎麼樣，自己也不清楚，自然在信裏也寫不清楚。

三天以後，家裏收到他的第二封信，告訴家裏他喜愛香港，打算在香港把英文唸好再出洋。他打算進個香港的書院先唸英文。他父親更是怒不可遏。

這一次，也有一封信寄給木蘭，說他就要給木蘭和莫愁各寄一套象牙扣子，給銀屏寄一個銀粉盒兒，他讓木蘭轉交給銀屏。沒有甚麼東西寄給父母。姊妹二人想不跟銀屏提這件事，而把那粉盒兒交給母親，但是又怕體仁既然在香港，不久就得到風聲。

體仁的母親豈止是悔恨羞愧而已。因為在家裏當時的情形之下，給銀屏寄來禮物，分明是直接存心破壞母親正在進行的計劃。她深怕兒子回來，於是就想加速把銀屏嫁出去。

但是銀屏卻大為歡喜，決定拖延。一天下午，她在傾盆大雨中請假出去看青霞，就是應當去回拜。可是木蘭心裏想她是出去找人給體仁寄信。

大雨一直下到八月初才停，自從體仁走了之後，立夫始終沒到姚家去，他母親也沒去。姚家為銀屏的事忙得也想不到甚麼別的事。體仁給曾家少爺們寄回香港的風景明信片，一個給立夫，由家裏代為轉交。這時姚太太想起立夫來。她說：「孔太太和立夫怎麼好久沒到咱們家來？」所以大雨停了之後，她派了個僕人給孔太太送點兒禮物去，順便邀請他們來坐坐。僕人回來回稟說，四川會館一棵大樹幹折斷，掉在孔家的屋頂上，砸的個大窟窿，現在他們在廚房裏住，家俱箱子等都堆在門道裏。

第二天，立夫來道謝。他的前來也一部分是由於僕人透露了體仁放棄到英國的事。他認為那是不可相信的事。問到他們房子的情形，立夫說那件意外，是夜裏風狂雨暴的時候兒發生的，房子已經不能住。院子裏也淹了水，南城有些別人家房子也倒了。

姚先生問：「你們為甚麼不搬到別的地方兒去住呢？」

「會館裏別的房子都住著人，雨下個不停，怎麼搬動呢？」

「我們不知道，不然會請你和你媽媽妹妹搬到我們這兒來，你們現在好不好？體仁的房子是空的，你們三個人可以住。」

立夫說：「多謝您。雨已經停了，我們就可以僱瓦匠把房子修理修理。」

姚太太說：「可是修理也要費幾天工夫。修房子的時候兒，你和你媽媽也不能老住在廚房裏。請你媽媽搬來住吧，修好之後，可以再搬回去。」

立夫不喜歡這個辦法。他覺得住在富人家不舒服。他於是說他要在家看著工人修理。姚先生因為是真心關懷這個孩子，他說：「你不能決定，我自己去和你母親說。」

立夫說：「姚伯伯，我告訴我母親好了，您不要為我們的事操心。」

姚先生說：「我也老沒出去。我要出去坐車轉轉。」

所以他同立夫坐馬車回去，勸立夫的母親把東西整頓好之後，盡快搬去。立夫的母親也是一樣不願意，可是姚先生是真正出於好心腸。因此姚先生說：「您若一定不肯搬到舍下去，叫我沒臉再見傅先生。」這麼一說，立夫母子才答應搬過去。他們把貴重的東西收拾在一塊兒隨身帶著，把其餘的東西交由老門房兒照顧。老門房兒前一天由姚家僕人嘴裏，已經聽說姚家的情形，現在姚先生又賞了他一個厚禮。在老門房兒眼裏，還有四川會館住的別人家的眼裏，立夫家的地位忽然升高了。

第二天，立夫的母親和傭人，趁著天不下雨，就忙著洗衣裳，那些衣裳已經堆了些日子，因為到人家做客，總要看來像個樣子。因為天還陰著，孔太太必須費好多時間把洗的衣裳在火上烤乾，兒子忙著把東西收拾起來，好讓瓦匠修房子。一估價，嚇了母子一跳，因為要換一根新樑，要一個大工，一個小工，用七、八天才修得好，整個算起來，要用二十塊錢之多，這筆錢就得動用立夫的學費才成。母親住在姚家總可以省點兒飯錢，再不得已，可以先向租戶先借用半個月的房租，因為那家租戶錢付得很痛快。

兒子出主意說：「也許傅先生可以跟學校當局說，讓咱們學費晚幾天交。」

母親說：「我可不去說。傅先生聽說之後，他一定要堅持借給咱們錢。他過去雖然對咱們那麼好，我很高興咱們沒有跟他借過一文錢。你父親跟我都下過決心，一生不借債，我們真就沒跟人借過。你長大成人之後，怎麼報答傅先生的恩情，那都在你了。」

立夫說：「媽，我可以求您答應一件事嗎？」

「甚麼事？兒子。」

「我要一毛錢買一盒兒鞋油。您知道我不在乎這種事。可是跟曾家姚家的孩子們在一塊兒，我這雙不擦亮的皮鞋太顯眼了。」

母親說：「這就是為甚麼我老是說洋東西太費錢。若不是學堂上體操要穿洋鞋，我決不會答應買的。一毛錢夠我兩個月針線錢了。」

但是母親終於答應，立夫出去買他生平第一遭兒買的皮鞋油，回來之後，把皮鞋打得很亮。

第二天早晨，孔家到了姚家，姚家都到大廳接他們。立夫的妹妹以前從沒到姚家來過。莫愁問她的名字，她母親說：「她的名字就是一個字兒，叫環，我們叫她環兒。」

莫愁說：「她長得很像您。」孔太太回答說：「不錯，她很像我，立夫很像父親。」

現在東邊的屋子已經給他們準備好，姚太太帶著他們過去。屋子裏裝飾得很雅氣。有一個閃亮的鋼絲床，當時算是很新式的東西。立夫在碎冰狀格子玻璃的衣櫥裏，發現了體仁留下的東西，有很多絲綢袍子，好多中國鞋，外國鞋。屋裏有點兒發暗，對著院子的後面，是姚家的客廳。立夫覺得那間房子舒服暢快。

客人剛一進了他們住的屋子，莫愁跟木蘭就用胳膊兒觸動對方，彼此都急於告訴對方一件大消息。莫愁興高采烈地喊道：「你看見他的鞋沒有？擦得那麼亮！」木蘭說：「我沒看見？他一進來我第一眼就看見

了。我也知道昨天晚上他一定鋪著他的藍布大褂兒睡的。還可以看得見好多褶子呢。」

自從馮舅爺和家眷由南方回來之後，姚先生說全家在一塊兒吃飯，人多才熱鬧。立夫兄妹母親也都跟大家一同在一個飯廳裏吃午飯。大家都坐好之後，姚先生算了一算圍著圓桌坐的有十二個人，說說笑笑很熱鬧，姚先生很高興。孔太太非常客氣，桌子中間的菜別人不給她，自己決不會伸筷子去夾。立夫吃得極快，要自己去添飯，由乳香去添他覺得有點難為情，乳香是用金線花紋的大漆盤子端飯的。木蘭姊妹多少有點沉默，眼睛忙著看，感覺到非常有趣。甚至平常安詳矜持的莫愁，每逢立夫說點兒甚麼，也往往微微一笑。

他們正在談論曾家的經亞和牛家素雲訂婚的事。立夫覺得很有趣，他問：「就是牛財神的女兒嗎？」

姚太太問：「你認得他們？」

「不認得。不過我認得他們家的二兒子東瑜。他跟我在一個學校唸書，只是好久沒看見他了。」

有人問：「為甚麼？」

立夫說：「媽，我可以說嗎？」

他母親說：「最好別說。」

木蘭的好奇心抑制不住了，她說：「說說也沒關係。好在在家裏。我們也不會出去說的。」

立夫說：「他拿了一個手槍到學校威脅老師，被學校開除了。」

木蘭問：「用手槍威脅老師！怎麼回事？」

「他在每一班都留級好幾年。人很聰明，就是不用功。上次，他知道不能及格。又要留級一年，所以拿手槍到老師屋裏，硬要求老師給他及格。老師當時只好屈服，但是後來提出要辭職。再以後怎麼樣，我就不知道了。他從那時候兒就再沒到學校。」

姚太太問：「那麼年輕輕的，怎麼會有手槍呢？」

「他總是帶著兩個僕人到學校。一個人替他拿書，那一個帶著手槍，是保鏢的。最初原本只有一個僕人。他說只要他父親說句話，校長的飯碗就得掉，所以他欺負每一個老師，每一個學生。有一次，他欺負平貴的姐姐，平貴是我們班上的一個同學。平貴約了幾個歲數大的同學，找機會在暗處埋伏等著他，揍了他一頓。所以後來多了一個保鏢陪著他。」

「校長被革職了沒有？」

「沒有，那是在校外揍他的。在黑暗裏也不知道是誰。」

姚太太說：「這話簡直不可信！上次我看見牛太太。她說她的二兒子現在在他父親的衙門裏頭做事。說著他這個二兒子，還得意洋洋的呢。」

木蘭說：「不錯。您還記得她說甚麼來著？『您看他，那麼年輕，還不到二十歲，就在北京做起官來了。誰對他都很恭敬。兵向他敬禮立正，一直到他過去了很遠才稍息。甚至有些老前輩還跟他交往，對他很親切。』牛太太那麼得意，那麼自滿，也沒有誰頂撞她呢。」

立夫說：「這就是中國敗給日本的原因。」

立夫的母親連忙道歉說：「在長輩面前這麼亂說話，請您原諒他。」

姚先生說：「幹甚麼這麼客氣？這樣兒才好，就像一家人。在我們家，我不堅持甚麼規矩。」

午飯之後，阿非央求他父親帶他去看水。他聽說北城給水淹了，因為什剎海的水已經漲出來。父親問兩個女兒，還有立夫，是不是也願意去。立夫說再沒有比看水他更喜歡的，並且要帶他妹妹去。莫愁說大水依然是水，沒看頭，她要在家燙衣裳。結果由姚先生帶著木蘭、立夫、三個小孩子，紅玉也在內。坐馬車太擠，他們坐四輛人力車。紅玉和阿非坐一輛，立夫和他妹妹坐一輛。

他們這一批人走後，姚太太和莫愁坐著說話。過了一會兒，剩下莫愁和立夫的母親，莫愁說到她要燙衣裳。

孔太太問：「有那麼多傭人丫鬟，你幹甚麼要自己燙衣裳？」

莫愁解釋說：「我們姊妹一向自己燙衣裳，只要自己能就不找別人。有時候兒，我爸爸媽媽特別一點兒的東西，也是我們倆燙。這是姑娘家當做的事。」

「我越看你們姐妹，我越覺得稀奇。你們能做菜、做衣裳，能洗、能燙，同時還能跟男孩子書唸得一樣的好。」

莫愁說：「女孩能唸書的時候兒，就唸書，不過做菜做衣裳則是女人份內的事。不然，怎麼能管家呢？」

「這都是你母親教導有方。在別的像你們一樣富的人家，小姐們就不做這些事。」

莫愁說：「孔伯母，您有沒有東西要燙。您給我，我給您燙。」

「多謝你，姑娘，我的東西不燙。只有為特別典禮穿的絲綢衣裳才燙呢。」

但是莫愁那麼討人喜愛，一定要幫著孔太太燙東西，孔太太只好去找了一件黑綢子衣裳，那是她帶來的最講究的衣裳，另一件是立夫最好的綢子大褂兒。立夫最好的衣裳和曾家姚家男孩子最好的衣裳的差別，就是立夫從來不燙，只是疊起來的時候兒壓平而已。燙衣裳在用得起男女僕人的家庭是件奢侈的事。莫愁不久就發現她燙的那件衣裳是個男孩子的大褂兒，因為袖子很瘦。她用力燙平燙光滑，又拿針線來修了一下微微發鬆的扣眼兒，然後送給立夫的母親。木蘭回來之後，莫愁沒把這件事告訴她。

姚先生帶著幾個年輕人去看的大水，是在紫禁城北邊兒。由家去只走了十幾分鐘。由他們家往北走，到鐵獅胡同往左轉，然後順著紫禁城的北牆走，不久右邊就看見那一片水，那一帶水叫什剎海，是個小湖，實際上和中南海、北海相連，堤岸上的楊柳和水池中的荷花吸引不少遊人，那片地方便形成了民眾消夏的處所。夏天下午，有說書的，練把式的，唱歌唱戲的，賣酸梅湯的。不過在早晨遊人很少，頗富有山林自然風光之美。

那天下午，因為洪水氾濫，完全冷落無人。混濁的池水幾乎漲到高與岸齊，往北和飯莊子，寺廟，連成一片。有幾個女人坐在木桶裏在水面漂浮，想採下沒被洪水毀壞或沒有飄走的蓮蓬。從北邊兒的路上，木蘭看得見遠方蔚藍的西山，而會賢堂飯莊則隱藏在雨後青翠的楊柳之後。一隻小船拴在岸上，顯出特別的幽靜之美。為要到對面去，必須順著堤岸走，所以拉洋車的車伕，便從泥水裏濺著水拉過去。

到了北岸，他們下了洋車，步行走到會賢堂飯莊。跑堂的認得姚先生，前來歡迎。姚先生說：「我們要樓上走廊的房子，外面對著什剎海，孩子們要看大水。」

跑堂的說：「老爺，您精神真好。這幾天一個客人也沒有。您幾位是我們第一批客人。」

跑堂的把他們幾個人帶到樓上，在走廊上坐下。姚先生要了一壺龍井茶，還有瓜子兒，新鮮的蓮蓬。天氣晴朗，由水面望過去，看得見就在附近的那高大正方的鼓樓，還看得見那形狀奇特的北海小白塔，高高的聳立天空。

木蘭坐在一把低椅子上剝蓮蓬，從朱紅的欄杆中望著什剎海的水面。紅玉是在杭州長大的，對楊柳湖水看慣了，所以一直用靈巧的手指頭只顧剝蓮蓬，她是和阿非、環兒坐在一張高桌子上。姚先生躺在一張大籐躺椅上。立夫在走廊上靠近木蘭坐著，看她剝蓮蓬。他吃過冰糖蓮子，可是從來還沒吃過剛從蓮蓬裏剝出來的蓮子，所以聚精會神地看。

他傻裏傻氣地問：「蓮子能這麼生著吃嗎？」

木蘭說：「當然了。」說著把剛剛剝出的一個蓮子遞給立夫。立夫嚐了之後說：「好吃，不過和用糖醃過的不一樣。非常之嫩，簡直不覺得像

嚐到甚麼東西。」

木蘭：「就是這種感覺，吃蓮子就是為了蓮子的鮮嫩，外帶一點兒香，所以粗心大意的人嚐不出蓮子的味道。你吃蓮子的時候兒，心裏千萬甚麼也別想。」

木蘭叫他看怎麼剝蓮子。立夫吃了一個之後，喜而歡呼。

木蘭說：「若是喊叫，你就嚐不出蓮子的味道了。必得慢嚼，一個一個的吃，過了一小會兒，再喝一點點兒好茶，會覺得兩頰留香，舌顎芬芳，久之不散。」

這樣，品茗，吃蓮子，看採蓮的女人坐在木桶裏飄泛而過，他們上下古今無所不談，談到各自求學的計劃。最後，話題轉到體仁身上。

立夫說：「他有機會到英國去唸書，竟會不去，簡直無法相信。」

姚先生說：「木蘭，立夫，你們年輕人給他寫信去勸勸他。我不願再跟他說甚麼話。」

木蘭說：「我們勸過他。在他去的前兩夜，妹妹跟我和他說過，妹妹說到最後自己都快哭了。」

父親問：「他說甚麼？」

「他說，他跟別人一樣，也有心有志氣。告訴我們不用耽心，發誓到了英國，一天十二個鐘頭要埋頭唸書，取得高分數給我們看看。您知道他。他若對您有所求，他會甚麼都答應，會說得您眼花繚亂。爸，您必須也跟他說。他回來之後，您必須跟他說——可是，他是不是在香港待下去呢？」

父親說：「我寫過信給一個朋友，看看現在他到底正在幹甚麼。除去倫敦的支票之外，他身上有一千二百塊錢。等他的錢用完，我想也不會很久，等他再寫信跟我要錢，我再決定怎麼辦。可是，我怎麼跟他說呢？每次我看見他，我就生氣。比方他真回來了，你還願跟他說話嗎？他還能叫個人嗎？」想到體仁，父親又是一肚子氣。木蘭看見父親的大眼睛，灰頭髮，高高前額上的粗筋，覺得父親確是很傷心——父親又接著說：「也許沒有甚麼關係。他沒到英國去也未嘗不好。會給我省下不少錢。他到了英國之後，也許只能學會怎麼玩照像機。真是孽種！可是，若是有錢人家的兒子都好，富人不就永遠富，窮人不就永遠窮了嗎？天理循環。」

一陣惱怒過去之後，他轉過身來和阿非玩兒，彷彿根本沒事一樣。他一定正在想二兒子的將來，還有女兒的將來。立夫一直沉靜著沒說話。立夫之在此，無形中更襯托出體仁的不在。木蘭心裏想倘若她哥哥能像立夫那麼好，這一家該多麼快樂，而她自己又該多麼得意。

木蘭心裏覺得百思莫解的是，一個男孩子幼年喪父，家境貧寒，卻和富有人家的兒子一樣有教養。立夫的一身衣裳雖然觀之不雅，卻叫人覺得天性高雅，氣派堂堂。她心想正月在白雲觀她和立夫倆人初次相逢，都投錢中的，是否透露一線天機，心中狐疑不定。立夫對山中一片廢基殘壘所讚美的話，她一直不能忘記。

木蘭問：「立夫，你喜愛廢基殘壘，古堡遺蹟？」

立夫想起他在西山那天說的話。他回答說：「是啊。但並不是說那些石頭那些磚頭本身可愛；是因為那些是古代的遺物。」

木蘭說：「找一天咱們到圓明園的舊址去看看，好不好？」

立夫說：「好哇，若是能進得去，我願意去。」

正在這時候兒，聽見下面一陣喊叫紛亂。他們衝下樓去，聽說一個女孩子採蓮蓬的時候兒，掉下水去淹死了。她的木桶翻了，人聽見她尖聲喊救命，她浮上來一兩次，就沉下去不見了。家裏人去搶救，已經來不及。那個女孩子的母親哭哭啼啼，周圍的人說什剎海有好多水鬼，因為水裏淹死過不少的女人。紅玉原是個神經過敏的孩子，一聽，臉就變得慘白。這件不幸給她的印象極深，好幾天之後，她還不斷的問那個女孩子淹死之後，家裏怎麼樣，後來她母親不許她再提這件事才算完。

他們那一批高樓看水的人也就乘車回家，因為遇見了不幸的事情，心情難過，心裏不安。

※※※

立夫回去，告訴母親他看見的事情。他母親告訴他說：「你要改改。這是你的新大褂兒，都給你燙好了。在別人家，穿得也要像人家一樣才好。」

立夫說：「您甚麼時候兒燙的？我穿上不像個紈褲子弟了嗎？」

他母親說：「穿上！穿上！這是他們三小姐給你燙的。」

立夫穿上那件新綢子大褂兒和光亮的皮鞋，卻使他儀表變了樣子。吃飯的時候兒，莫愁看見立夫穿上了她親手燙平的綢子大褂兒，心中很覺得滿意，不過只把這種滿足之感深藏在自己的芳心之內。

他們買了一條大鰻魚，是隨著洪水由山上池塘流出來的，大家都享受這珍奇的異味。飯後，大家坐在客廳裏。平常，大家都是一同到姚太太屋裏去閒談，可是現在人那麼多，姚太太就叫把平常接待客人的大廳打開，大家在那兒喝茶。那個客廳很高大，有普通兩間屋子大，格調兒是淳樸、古雅、大方。三尺高的宮燈由頂棚上垂下來，光亮照在深藍色雲龍花樣的地毯上，照在鮮綠的窗簾兒上。靠西頭兒有一把巨大的黑香柏

木長椅子，上面鋪著藍緞子的硬墊子，前面擺著一張黑香柏木茶几，旁邊兒有兩個腳凳。一切都是巨大、淳樸、嚴肅。一張高的紅木桌子，用直條紋的木頭做的，立在北牆之下，上面只擺了三件古玩。一件擺在中間，是鑲有金線的古景泰藍鼎。另外有一塊大理石板，兩尺見方，自然的花紋是煙雨迷濛的風景，其中有山頂、林木，半隱於雲霧裏，令人幾乎不能相信的是，竟會有兩隻漁船，形狀逼真。另一塊大理石板，上面的花紋完全像一隻大鴨子，鴨子的頭、嘴、頸，幾乎到完美如真的程度，另有微微淡一點兒的線條，滿像身子的輪廓，一片棕黃色正好像鴨子的腳。長椅子上面的牆上，掛的是山水畫立幅，出自宋朝米襄陽的手筆，有十五尺，由於年代古遠，綾子面兒和墨跡相混，呈現大理石的條紋，但是仍富有米氏濃墨的光彩，墨黑如漆，筆畫遒健。屋子的四周，還有若干硬木的直椅子，幾個廣東製造的硬木安樂椅。在大理石和紅木上，表現出來整個的氣氛，是堂皇崇高，是淳樸淡雅。

那天晚上，事情有點不尋常。莫愁精神愉快，木蘭沉靜無言，似有心事沉思。太太們一起閒談，父親坐在硬木安樂椅上一邊抽紙煙，一邊和舅爺說話。木蘭獨自坐著，在一個矮椅子上，彎著身子，低著頭，似乎沒有聽別人說話。

珊瑚問她：「你怎麼了？」

「今天晚上不想說話。也許是吃了鰻魚，太油膩。」

實際上，木蘭是心緒煩亂。她不斷想採蓮蓬時落水淹死的女孩子，又想剝蓮蓬吃時的情形。自己剝的那蓮蓬，說不定就是那個女孩子親手採的呢。心裏又想到立夫和體仁，這兩個人在她心裏不住地轉換地位，她甚至把立夫和銀屏會弄混亂了。她心想：「我簡直要瘋了，一定是吃鰻魚吃的。」她心裏也有所憂慮。她母親告訴她青霞來過，青霞給銀屏提親。說對方是個經營麥子的商人，她知道她母親要趕快把銀屏嫁出去。而且，她母親禁止她向體仁洩露一個字，千萬不能叫體仁知道。另一方面，那天下午，她從父親口中聽說體仁也許不久就回來。萬一他回來，而銀屏在他不在時那麼快就嫁了出去，家裏一定有一場大風波。

※※※

立夫常在早晨或是下午回家去，看看房子修理的情形。在晚上，他家和姚家，經常是湊在客廳裏，說話說到很晚，阿非和紅玉有時候兒是大家注意的中心，常使大家覺得熱鬧有趣。紅玉新學的北京話，常使人覺得十分意外，她有時候兒說出很特別的話來。她說的最讓人驚異的，是關於眼淚的話。

她說：「淚從鼻子裏流出來，所以眼睛和鼻子是通著的。可是人抽煙的時候兒，為甚麼煙不從眼裏出來呢？」

莫愁覺得怪有趣兒，就問她：「你怎麼知道淚從鼻子裏出來？」

七歲大的那麼個孩子只是回答說：「因為我知道。」

那些天的晚上，大家都是閒談、吃飯，立夫對全家人都熟悉之後，漸漸覺得自然跟在家一樣了。大家散了之後，他就和母親、妹妹，一同回到他們自己的屋裏去，在床上看書，一直看到很晚。有時從後窗子裏往外望，看見小姐房裏的燈還亮著，也看得見她們的影子投照在窗紗上。一天早晨，木蘭問他夜裏看甚麼書看到那麼晚，他知道小姐也在看他，於是就不敢再向窗外偷窺。

有幾天早晨，他漫步到姚先生的書齋，細看姚先生的藏書和古玩。立夫不懂古玩，不過姚先生搜集的古印卻使他讚歎不已。一天下午，木蘭帶著他去看她父親搜集的甲骨，他一看就著了迷。先是吃飯的時候立夫偶爾提到許慎的《說文》，這部研究中國文字進化的書，已經是一種專門的學問。立夫只是讀了《說文》上的五百四十個部首，可是這卻把他對中國文字的結構和變化的興趣喚起來，而且對普通字也有了較深一點兒的瞭解。甲骨文的研究當時剛開始，那門學問還沒有專著出版。這些早期的中國文字的形式更讓他愛好。他資稟很高，心想徹底研究這些髒骨頭上的文字之後，對中國文字的瞭解，一定會超過漢朝的《說文》作者許慎。

木蘭說：「你想想，這些骨頭有四千年了。不懂這種東西的人，一百個銅錢一斤還不肯買呢。」

他們繼續觀賞珍奇的古墨，有的上面刻著以前出名的主人的名字，又觀賞書家真蹟，看了好久，比較字體風格的不同，並且看名碑的拓片兒。立夫喜愛秀麗圓潤的趙字，木蘭則喜愛魏碑，那麼遒健堅硬，稜角兒分明。立夫很坦白的解釋說，男人喜愛秀麗的，女人喜愛堅強的！就像「男孩子喜愛女孩子，女孩子喜愛男孩子」一樣。木蘭聽了，滿臉羞紅。

立夫從來沒有想過男女之愛，甚至對於女人的美也是無動於衷的。可是他喜愛木蘭，只因為木蘭懂得這些東西，並且智慧高，精神好。他覺得跟木蘭可以長談忘倦，木蘭的秀雅之美正和趙松雪的字一樣，只是為這個而已。在感情方面，木蘭雖然和立夫同歲，可是比立夫早熟兩年，女孩子當然如此。

一天早晨，立夫想起來姚先生叫他們給體仁寫信，勸他改過向上。立夫在客廳剛剛開始寫，因為客廳這些日子經常開著。木蘭看見他，問他正在寫甚麼，他告訴了木蘭。這正是自己文章書法的一項考驗。木蘭說她和她妹妹也正在寫。木蘭讓錦兒去叫莫愁。莫愁來的時候兒，穿著白褂子，頭梳得很光亮，她微笑一下說：「你們倆在這兒幹甚麼哪？」木蘭手裏一邊兒玩弄自己的辮子一邊兒說：「立夫哥要給哥哥寫信，我想咱們倆也該給他寫了。」

莫愁說：「對呀，咱們早就應當寫了。媽說咱們給哥哥寫信的時候兒，

不要提起銀屏的事。告訴他不要很快就回來。」

莫愁向立夫瞥了一下兒。木蘭說：「沒關係，立夫哥也知道銀屏就快要嫁出去了。只是銀屏自己還不知道。」

立夫說：「寫信勸導人是很難的，尤其是我所處的地位。我說甚麼呢？」

木蘭說：「我有個主意。我最恨的就是按照《秋水軒尺牘》的格調兒寫。咱們按照明人的小品尺牘，或是清人小簡的風格寫吧！擺脫客套，單刀直入，要一針見血。誰寫的也不要超過一百個字。這樣才簡短有力，照著舊的老套兒寫，怎麼也寫不好的。」

莫愁說：「好主意。有沒有時間限制？」

立夫說：「點一炷香，作為時間的限制如何？」

三個人都同意。於是筆墨紙硯都拿進客廳，一炷香也點上，信紙是花紋箋。立夫和莫愁在一張桌子上坐下，木蘭則在屋中徘徊，搔動一下兒頭髮，有時向掛有窗簾兒的窗子外面窺看。

莫愁說：「你坐下好不好？你弄得別人也緊張。」但是木蘭只是微微一笑，手指尖兒穿過辮子梢兒的頭髮。

立夫先寫完。莫愁寫完的時候兒，香已經著得不長了。莫愁向木蘭警告，木蘭走近桌子說：「天哪！我還沒研墨呢。」

莫愁說：「用我的。」於是木蘭開始振筆如飛，片刻之後，信已寫完。她倆先唸立夫的信：

立夫頓首：吾兄乘長風破萬里浪。快何如之！令人羨煞！弟侷促如轅下之駒。夏雨破屋，弟與家慈舍妹現暫居貴府。付修繕費用之後，如能湊足大學學費，即云幸矣。謹祝吾兄鵬程萬里。弟愚鈍，恐長將如調轍之魚，搖尾濡沫已矣。

莫愁說：「好！你是從側面進言。文中無一廢字。」

其次，看莫愁的信：

妹莫愁鞠躬。誦來信，知滯留香江。孟子云「拂亂其所為」，此之謂乎？天意料已改變，將降大任於我兄。但拂亂雖自天來，自強仍在人心。

高堂憂心，日形消瘦。南方苦熱，善自珍攝。

立夫說：「措詞極好！文章高貴。」再後，看木蘭的：

妹木蘭鞠躬。承允自葡萄牙國寄下書信，今事如何？是否葡萄牙將易為香江牙？但不論葡萄牙，香江牙，甚至黑豆牙，但幸勿易牙過於頻數。收到象牙鈕扣，敬致謝意。但為何獨無一物孝敬慈親，何故？連雨多日，天氣轉涼。如能共此筆墨，樂何如之！

立夫道：「真美！」三人都大笑起來。

這時，乳香進來，拿著一大把桂花，說是曼娘來了。因為是熟客，曼娘已在後面跟進來，在門口兒站住。

曼娘喊道：「木蘭！幹甚麼哪？那麼開心！」

木蘭大喜，向她跑過去說：「你老沒來了。」

曼娘說：「你又不肯去看我。我從花園子裏折了幾枝桂花來。大部分桂花都叫雨泡壞。這些也沒有甚麼香味了。」

木蘭向曼娘說：「你已經見過孔少爺吧。因為他們的房子叫雨毀壞了，現在住在這兒。」

曼娘說：「當然。我都知道你們一同去看過大水。」

木蘭問：「你怎麼知道？」

「有人告訴我。」

立夫站在那兒，鞠了個躬。

木蘭這時想起來，他們在什剎海會賢堂前看那被水淹死的女孩子的母親時，曾家的門房兒也在那兒，並且還站住向他們說過話。他回去說他曾經看見姚家大小姐，還有一個男孩子陪著她。曼娘就決定來看立夫。她知道一定是立夫，因為她小叔子曾經告訴她在火車站送體仁時遇見立夫的事。

他們談到體仁和家裏別的事情。曼娘回家時，對立夫留下了極好的印象，決定急速進行。

曼娘走了之後，莫愁向木蘭微笑道：「你的好姐姐來偵察你來了。她當然不是來送桂花的。」

木蘭回答說：「有甚麼可偵察的？」

立夫顯得茫然不解的樣子。

※※※

一天，立夫從四川會館回到姚家，報告一件好消息。他向母親說：「您

信不信？四川會館要付修理費呢。是真的！門房兒老王親口告訴我的。他對我好客氣，把四川會館董事寄來的信給我看。」

母子二人百思莫解，心想必然又是傅先生的關係。可是他怎麼會知道呢？他們沒往天津給他寄過信。幾天之後，傅先生來了，因為他常常往返京津兩地。這一次也是像往常一樣，來看看姚先生。他看見立夫和他母親，姚家這樣關心照顧，他心裏非常歡喜。孔太太說起四川會館的事，又說：「我想又是您幫助我們母子。真不知道怎麼向您道謝才是。」

傅先生說：「你們要道謝，那就謝謝姚先生。」於是他透露出來，他們在姚家住，他也全知道。因為姚先生當時就寫信告訴了他。他又說姚先生告訴他，姚先生要暗中向四川會館捐助兩百塊錢，用那筆錢付孔家房屋的修理費，但是不許透露他的姓名。

立夫的母親問：「受姚先生恩惠太多，我們怎麼辦呢？」

傅先生說：「你要謝就謝他。我想我走漏這個消息，他也不會怪我。」

立夫母子去向姚先生道謝時，姚先生說：「那不是為你們。我早就要向四川會館捐一筆錢。你們知道我虧欠四川多大一筆債嗎？我藥鋪裏的藥材大部分來自貴省啊。」

這樣就讓立夫母子大大的放了心。這件事慢慢的人都知道了，在四川會館門房兒和會館裏的住戶的心目中，孔太太和他兒子的地位高起來，受到了尊敬，因為他們和會館兩位有勢力的贊助人有很密切的關係。

中秋節是一年的大節，傅先生應邀來姚家吃飯，也是立夫母子在姚家住的最後一個晚上。姚先生買了兩大簍子最好的螃蟹。持蟹賞菊度中秋是中國的老風俗。

姚先生出主意把飯桌擺在石板鋪地的院子裏，更適於賞月，可是珊瑚說天氣已經轉涼，並且有點兒潮濕，何況螃蟹又是寒性兒，最好在屋裏吃，要看月亮的話，可以拉開窗簾兒。結果桌子上擺的是溫過的酒，每人面前一小盤薑醋醬酒油調好的佐料兒，這種熱性的佐料正好和螃蟹的寒性兒互相抵消。

全家人人都喜愛的一餐，沒有勝過一桌螃蟹席的了，每逢吃螃蟹，總是熱熱鬧鬧的。一點兒不錯，螃蟹是講究美食的人最貪最迷的東西，香味、形狀、顏色，都異乎尋常。在中秋，螃蟹正肥，這一年，夏季雖然多雨，對螃蟹這一道美味並沒有害處。但是另有一種令人興奮的理由就是吃螃蟹不同於吃別的飯那樣由僕人伺候，由僕人端送，而是每個人都得自己忙，自己動。吃螃蟹本身倒還不如準備吃時，那份兒忙亂熱鬧有趣，經過自己一陣子忙亂，就使每一口螃蟹吃到嘴裏越發覺得味美。有人吃得快，有人吃得慢。有人愛吃蟹黃，有人愛吃蟹肉，有人不嫌費事愛慢慢吃螃蟹腿。就和打牌一樣——各人的脾氣都受到試驗。有人把肉

吃得很乾淨，有人狼吞虎嚥，不細分別。這種飯吃完，總是狼藉不堪，蟹殼兒蟹腿在桌子中間堆得高高的。

大家都落座之後，一個直徑一尺大的綠盤子，上面放滿漂亮的螃蟹，端到桌子上來。全桌的人都驚呼了一聲「啊！」傅先生和姚先生都捲起袖子。傅先生叫立夫捲起兩隻袖子來，立夫說：「咱們比孔夫子的辦法還好，因為他老人家只有右邊的袖子是短的呀。」

莫愁說：「那是因為孔夫子只是寫作的緣故。他若吃螃蟹，他也會把兩個袖子弄短的。」

人人都大笑。傅先生說：「這就證明孔夫子從來不吃螃蟹。」

木蘭說：「我可以證明他也吃螃蟹。」

「你怎麼證明？」

「您記得孔子總是愛吃薑。那他就有愛吃螃蟹的嫌疑。」

立夫說：「你雖信口胡謅，倒也滿有趣味。」

木蘭接著說：「等一等。我還沒說完。千字文第一句『天地元黃』，元黃就指說的是蟹黃的顏色。這就證明自有天地以來，就有蟹黃。像孔子那麼聰明的人，怎麼會不知道怎麼吃螃蟹？」

於是大家笑得越發響亮。珊瑚笑得很厲害，竟把蟹黃抹到臉了。

莫愁問：「要照你這麼說，為甚麼《論語》上沒有記下來？」

木蘭說：「孔子的弟子也不能把件件事情都記下來。也許記下來的被秦始皇焚書給燒燬了。在讀古書之時，應當運用想像力。」說完挑了一隻螃蟹腿，又接著說：「我想孔夫子的太太必須給她丈夫做一件專穿來吃螃蟹的衣裳，因為他在家有一件家裏穿的袍子，這件袍子一隻袖子長，一隻袖子短。這種丈夫多麼難伺候！做聖人妻子好難哪！」

傅先生說：「說正經的，我想考考你。你說『元黃』就是蟹黃的典故，出自何書？」

木蘭立刻回答說：「《紅樓夢》上薛寶釵的詠螃蟹詩，有這樣的句子：

眼前道路無經緯

皮裏春秋空黑黃。」

木蘭的母親說：「木蘭，你別忘記吃，你的話說得太多了。」

誰都看得出來，木蘭的臉有一點兒發紅，比平常話說得多。

木蘭又說：「還早呢。我妹妹吃一個螃蟹的工夫兒，我可以吃下三個呢。」

莫愁說：「你不算是吃螃蟹。你吃螃蟹像吃白菜豆腐那樣亂吞。」

莫愁這時還沒吃完一個螃蟹，倒真是吃螃蟹的內行。她把螃蟹的每一部分都吃得乾乾淨淨，所以她那盤子裏都是一塊塊薄薄的，白白的，像玻璃，又像透明的貝殼兒一樣。

現在一個丫鬟端來一個熱氣騰騰的新菜，把螃蟹殼兒收拾下去。莫愁說：「等一等，剩下的腿還夠我嚼十幾分鐘呢。」

姚先生說：「不要捨不得那些腿。讓丫鬟和傭人拿去吃吧。」

珊瑚說：「我給他每個人都留了兩個呢。」

現在木蘭才開始真正大吃起來。

她先喝了一杯酒，隨後喝了第二杯，話又多起來。她再要喝第三杯時，姚先生說：「你今天晚上興致這麼好！別喝了。」

木蘭說：「我很好哇。」她喝完第三杯。她酒量不壞，不過她鬧鬧嚷嚷，已經有點兒醉，嘴裏隨便說話，說傻話，也會說出有才氣的妙語警句。她說：「若夫螃蟹之為物也，非常物可比。若夫螃蟹之為物也，非常物可比。」

立夫和木蘭互相舉杯敬酒。幸福與憂愁，快樂與痛苦竟如此之相似，那天晚上，誰也不敢說木蘭是快樂，還是傷心。

不久之後，大家離席洗手，用的是野菊葉子泡的水，全桌子都收拾得乾乾淨淨，擺上了素淡的白米稀粥、鹹蛋、醃鹹菜。

席將散時，傅先生說：「現在學校不教學生作詩，非常遺憾。不然，這種時光，一邊兒吃螃蟹一邊兒作詩，才真是一大快事。」

珊瑚說：「我有一個主意。咱們來玩兒『折桂傳杯』吧。前天曼娘送來了桂花。這個遊戲是把一枝子桂花圍著桌子傳，同時一個人打小鼓兒。到鼓聲一停，桂花在誰手裏，誰就得喝一口酒，說一個笑話兒。」

於是開始玩這個遊戲，由阿非打鼓。第一次鼓聲停時，桂花在傅先生手裏，他得說個故事。他開口道：「從前有一個教書的，沒有學生找他去唸書，他決定做醫生。因為他唸過點兒醫書，就開始為人看病。不幸第一個病人吃了他的藥，就一命嗚呼。病人的家屬要去告他庸醫殺人，後來醫生願出喪葬費，事情就算了結。因為他窮，出不起錢僱承辦埋葬的，只好由他太太，他兒子，把死屍送往墳地。死人有兩百斤重，他太太要在路上停下來歇息一下兒。在她太太立起身來再抬死屍之前，嘆了

一口氣，向丈夫說道：『老頭子，下次你出診的時候兒，找個身子瘦點兒的病人吧。』」

大家哄然大笑，於是遊戲又接下去。第二次鼓聲停時，桂枝正好在木蘭手裏。她吃了好多橙子，仍然覺得酒後的精神煥發。她開始說：「從前有一大隊螃蟹兵，龍王爺要他們把守海口。螃蟹將軍天天在海邊沙灘上把這群螃蟹兵勤加操練，人都可以看得見那些小螃蟹演習列陣交戰。一個大蛇精在海裏造了反，這時正好趕上螃蟹將軍生了病，龍王爺派珍珠仙母去領兵。她就浮出水面兒，站在海裏一大塊石頭上，臉向沙灘下命令，叫螃蟹兵站立成排。螃蟹兵都從窟窿裏鑽出來，站好了排。舉目右看，站得齊齊整整，珍珠仙母大為吃驚。她喊口令：『向前走！』螃蟹兵不能向前往海裏走，卻向沙灘右邊兒走去。珍珠仙母弄得毫無辦法，就是不能讓他們往前走下海去。於是她問一個螃蟹軍官如何是好。軍官請准代為發號施令。他說：『向左轉，向前走！』看哪！螃蟹兵一直往前，走向海水裏。珍珠仙母大惑不解，求螃蟹軍官說明緣故。螃蟹軍官回答道：『他們都是從英國留學回來的呀。』」

每個人立刻明白，大笑起來，因為英文叫蟹行文字，是橫著寫的。

下一次鼓停止時，桂枝是在珊瑚手裏，珊瑚說：「我沒有笑話說。」

大家亂喊道：「誰也不能不說。只要說得惹人笑就可以。」

珊瑚說：「說個繞口令兒可以嗎？」大家答應了。於是珊瑚說：

山前有個崔粗腿，

山後有個粗腿崔。

二人山前來比腿。

也不知崔粗腿的腿比粗腿崔的腿粗，

還是粗腿崔的腿比崔粗腿的腿粗。

所有他們，自紅玉，環兒到姚太太，甚至馮舅爺都想把這個繞口令說熟說快。只有小阿非和紅玉說得好，姚太太把崔粗腿和粗腿崔說亂了。

珊瑚說：「你看，還是兩個孩子說得好。」

姚先生正在來回溜躂，停在窗前說道：「你們看，月亮有兩圈兒暈。」

珊瑚說：「咱們都忘記看月亮了。」於是大家都往外看，只見月亮周圍有一堆白的雲彩，靠近中間有兩圈月暈。

傅先生說：「這是國家不幸的預兆。一個朝代的末期，總有異象出現。這不是個太平時代，只是不知道有甚麼事發生罷了。」

姚先生說：「天下紛紛，來自人心。」於是引證了山上關口旁亭子牆上的一首詩：

天平地平

人心不平

人心能平

天下太平

大家又說了一會子話兒，然後就回房睡覺了。

第十七章　聽命運木蘭訂婚　逃圈套銀屏出走

說也奇怪，那天晚上木蘭陶然半醉，微微有點兒蔑棄禮法，使木蘭真正感覺到自我個人的獨立存在，為生平所未有。她談笑風生，才華外露，心中愉快。上床就寢之時，覺得自己完全擺脫了平素的約束限制，毫無疑問，是由於酒的力量。躺在床上時，生平第一次體味到她是在自己的一片天地裏生活，而確實是有完全屬於她自己的那麼一個世界。若想把那種感覺說明出來，就真是可意會而不可言傳了。可是在那個新天地之後，或在那個新天地之內，她朦朦朧朧覺得也似乎有個立夫。

立夫一家搬回四川會館去之後不久，一天早晨，曾先生和曼娘出現在姚家。趕巧莫愁一個人兒在客廳裏，正在往花瓶子裏插花兒，她就坐下和他們閒話家常。小喜兒也跟著一齊來的。莫愁說自從小喜兒幾年前來到北京，這些年來變了不少，比以前長得細嫩，也變得斯文多了，其實她的內心還是像村姑一樣的單純質樸。

莫愁覺得曾先生那麼大早晨來，一定有事。木蘭手裏拿著一捆花兒從花園裏走進屋來，姿容秀雅，舉止瀟灑。一看見曾先生和曼娘在，她極為高興，問說：「哪陣風把您兩位吹來——這麼大早晨？」

乳香來說姚太太已經起來，就要來了。曼娘向木蘭微笑說：「妹妹，你到別處去吧。今天我們不是來看你，是來看伯母的。」

木蘭大感意外。一看，不但曼娘微笑，連曾先生的嘴唇上也浮著微笑。她問說：「甚麼事？你們把我趕走。那麼她呢？」

她說時指著莫愁。

曼娘回答說：「對，你們倆最好都走。這事跟你們沒關係。」

莫愁說：「好吧，我們進裏面去。」她向客人告辭，拉著木蘭走了。

她們倆剛離開屋子，木蘭就小聲說：「他們要玩甚麼花樣兒呢？」

莫愁說：「我敢跟你打賭，是關於你的喜事。你婆婆來討你來了。」

一提到訂婚，木蘭立刻覺得一陣特別的得意，雖然心中一時也不知道真正如何想法。莫愁大笑，頗為高興，為往常所罕見。

木蘭說：「有甚麼滑稽的事，招得你這麼大笑？」

莫愁回答說：「你現在若不笑，那你甚麼時候才笑哇？」

但是木蘭茫然不解。她覺得自己的命運，不管怎麼樣，恐怕就要決定，在自己還沒有清清楚楚打定主意之前，恐怕就要一步踏上命運之船，終生難再有所改變了。她又向莫愁說：「也許是關於你的喜事噢。」

莫愁欣然道：「不是，不是，他們不要我。你看吧，我要有個新姐夫了。這個婚事——決無問題。一切都算成了定局了。」

木蘭說：「是嗎？」她似乎深有所思。這時莫愁一看見姐姐那個神氣，突然顯出很嚴肅的樣子。

她問木蘭：「這個婚事還不好嗎？嫁到一個有錢有勢的官宦之家，還不好嗎？蓀亞長得儀表好，脾氣又好，你當有何所求呢？」

木蘭一副嘲弄的態度說：「妹妹，不要說這種話。你若覺得他儀表好，脾氣好，你去嫁他。」

嫁到曾家算不算如意呢？以社會上的標準而論，木蘭嫁到曾家，應當算是如意。可是這來提親的時候兒，正趕上木蘭剛感覺到精神上的自由，剛感覺到她以前未曾經過的甜蜜的，陶醉的，幸福的味道，這種幸福的味道裏，是有立夫這個異性青年的。這種幸福的味道使她的思想專注於此，別無所顧。所以自從前幾天立夫全家搬走之後，她始終還浸沉在自己的那個幸福的天地裏，連銀屏的事也都忘記了。她也忘記她和曾家有些個舊關係，至少兩家口雖不明言，心裏總是認為她和蓀亞會訂婚，會成親的。不錯，蓀亞，毫無疑問，的確是個好配偶，但是她心旌搖搖，方寸難安。

生平第一次，她覺得嫉妒她妹妹。過去還沒有向立夫提過甚麼婚事。可是木蘭有一種預感，就是，早晚莫愁會嫁給立夫的。但願她和她妹妹易地而處好了！她向妹妹瞥了一眼，說：「我不是過去常跟你說，你將來會比我有福麼？」

「怎麼會比你有福呢？姐姐。」

木蘭說：「沒有甚麼。」

莫愁看得出來，她姐姐的舉止有點兒異乎尋常，不過她沒有再往深裏追問。

木蘭相信個人的婚姻大事，是命裏注定的。所以她母親和她父親商量了一番，得到她父親的同意之後，就在傍晚吃晚飯前，來看木蘭，和木蘭單獨在屋裏說話。木蘭只是微笑，她母親便以為她是答應了。

那天夜裏，她無法入睡。事已決定，無可反悔，只好如此。她開始在心裏思索蓀亞，記得她在運糧河的船上第一次看見他時，那麼個男孩子，向她咧著大嘴微笑。命運真是把他們倆撮合在一塊兒了！好多不由人作主的事情發生，演變，終於使人無法逃避這命定的婚姻！她心裏想蓀亞

向她注視的神氣，想到和蓀亞一塊混，可是真容易。因為她根本就沒怕過蓀亞。又想到蓀亞的母親多麼好心腸，又想到曼娘。有一會兒，她覺得好恨曼娘來干涉自己的這件終身大事。她心裏老是又想到立夫，想到立夫的學問，和立夫說過的「殘基廢壘」。在四、五夜以前，她和立夫相敬酒的時候兒，當時多麼快樂！若是立夫聽到木蘭配給蓀亞，會怎麼樣呢？立夫是不是想到她曾經以芳心相許呢？她一想到這個，便覺得兩頰發燒，彷彿酒力依然未減。

姐妹二人退入私房之時，莫愁原想向她再度道喜，並跟她說一說訂婚的事，但是木蘭只是微笑說：「事情要是定了，就算定了吧。」莫愁自然感到失望，也就沒再說甚麼。現在夜裏半明半暗的光亮之中，木蘭看見莫愁在那邊床上安然沉睡，覺得她真是個有福氣的女孩子。

在隨後幾天裏，她極力抑制自己，不要想立夫，勉強只想現在新的情勢，只想曾家。在曾家，除去曾先生之外，她誰也不必怕。因為是最小一房的兒媳婦，她的擔子也輕。並且還有素雲，是將來的妯娌，不知將來和這位妯娌之間處成甚麼情形，妯娌相處總是麻煩的。

正式訂婚之前，木蘭和蓀亞的生辰八字兒總要交換。傅先生又來到北京。木蘭的母親請教他這位業餘的星象家的意見，他說木蘭是金命，蓀亞是水命，金入於水則金光閃灼。這一門子親事主吉。他又引用兩句詩說：

石蘊玉而山明

水藏珠而川美

他說這話的時候兒，誰都聽見了，連木蘭也在座，於是大家向木蘭致賀。

人有五種命型，就用金、木、水、火、土來代表。男女婚配，就是這種命型配合的學問。命型若配得好，可以彼此相輔，彼此相成。有的兩種命型，即使不是兩者相剋，漸漸也趨於兩者相傷。男女近親，再加同樣命型結婚，是應當禁止的。因為如此結婚，男女雙方原有的特點只能加強，也可以說，只能增大。這是顯而易見的。比方說，使一個懶惰的（水命的）女子和一個也是水命的男子結婚，只是有損無益。使一個暴躁脾氣的（火）丈夫娶一個也是火命的妻子，兩個人都得活活燒死。一個人皮膚細，五官清秀，聰明伶俐，就是金命。骨骼骨節突出而瘦削的人，是木命。多肉，懶惰，多黏液而遲鈍的人，是水命。性急暴躁，眼睛亂轉，輕浮不穩，前額上斜的人，是火命。沉穩安靜，皮肉上線條圈厚豐滿的，是土命。每一種裏又再分幾種，有好的，有壞的，就猶如木頭，也有條紋細密的，也有條紋疏鬆的，有光滑的，也有多節的。比如，金克木；可是一個骨節外露，肌肉條紋橫生，臉盤子寬，手指關節挺硬巨大的木命，就會把軟嫩的金命弄得遲鈍，失去銳利，變得單純。所以一個蠻橫粗野的丈夫，就會使性格敏感，五官秀嫩的妻子，吃盡了

苦頭兒。

姚太太把傅先生的話想了想，後來她看見傅先生旁邊兒沒有別人，她又問傅先生：「莫愁是甚麼命呢？」

傅先生說：「莫愁是土命。沉穩、安靜、圓通、富足。這些特點都很可貴，有福氣。她的像是福相。娶了她的男人有福氣。但是對蓀亞就不相配。土若與水混和起來，結果只是軟稀泥，這種婚配沒有甚麼大好處。」

姚太太說：「我意思不是這個。」

傅先生問：「那麼您是甚麼意思呢？」

姚太太在他耳朵旁邊兒小聲說了幾句話。傅先生笑起來，眼睛閃亮。姚太太等他說話，等了半分鐘。

傅先生說：「好極了！好極了！」

姚太太說：「告訴我呀。不要老說：『好極了！』」

傅先生低聲說：「立夫是木命，是木裏的上品，土養木，木就滋長繁榮。他簡直是紅硬木，您是把他破不開的。但是他需要以柔來克。他跟莫愁的土相配，比和木蘭的金相配還要好。但是他若配一個輕浮急躁的妻子，那就把他燒掉了。」

木蘭姐妹誰也不知道傅先生和她們母親之間的這段話，可是姚太太在晚上把傅先生說的話告訴了她丈夫。姚先生說：「當然一個立夫是值得三個蓀亞，十個體仁。」

姚太太說：「你說咱們體仁怎麼樣？」

「他是像木質既鬆軟，樹幹又朽爛的一棵樹。樹的中心已經爛了。你還能把他怎麼樣。做柴燒也不是好柴。」

姚太太說：「我不相信咱們的兒子比別人壞。你聽他說話，他好明白，而且心地也善。」

他父親說：「那當然。你要用力敲一個空樹幹，發出的聲音也好聽。」

於是母親心裏有一幅火的圖，那火就是銀屛，那火正在焚燒那乾燥而且燃燒得很快的柴，那柴就是體仁。她告訴丈夫他哥哥已經給杭州銀屛的伯母去了封信，信上說她若寫一封像銀屛所堅持要的那封信，就付給她五十兩銀子。只是沒有告訴丈夫，那封真信來到之前，她叫舅爺偽造了一封信，以便趁著體仁沒由香港回到北京的時候兒，趕緊把銀屛嫁出去。

※※※

在木蘭和莫愁到天津去上學的前幾天，銀屏突然失蹤了。在前一天的早晨，馮舅爺把他們所需要的那樣一封信給銀屏看，說是她伯母寄來的，信上說她伯母託姚先生在北京給銀屏找個好婆家嫁出去。現在銀屏知道太太要趕快把她嫁出去的原因，她必須拖延時間才行。她已經找人替她給體仁寫去了一封信，但是沒辦法接到回信。她的信可能在家裏給沒收了，她沒有心腹知己可以拜託。

舅爺一給她看那封信，說是她伯母寄來的，她啞口無言。她心中一盤算信來往的日子，不相信一封信從杭州會來得那麼快。可是那封信既然在，上面寫信人的簽字又不能說是假的，因為她伯母不會寫字，不會簽自己的名字，她說要一封伯母的信，現在人家有信給她看了。

所以在晚上，大家都上床安歇之後，她趁著黑夜，溜進菜園子裏，由後門兒走了。她帶著體仁的狗，自己的一包袱衣裳，兩個體仁以前送給她的玉鐲子。體仁曾經告訴過她，那兩隻玉鐲子有一隻值三、四百大洋。到吃早飯的時候兒，錦兒稟報銀屏沒在她的屋裏，床上也不像睡過覺的。到了十點鐘，才發現狗的腳印兒是由菜園子走到後門兒的，後門敞著沒關。

銀屏在北京已經住了幾年，大概認識方向，也知道北京幾個地區。她僱了一輛洋車，往西南奔順治門走去，因為那兒離姚家遠，大概安全可靠。又因為那個地方兒人多，她住在那兒不太顯眼。她在南城附近找了一個小店過夜。那條狗很麻煩，她耽心會因為狗而使她露了蹤跡。早晨，她餵了狗一點兒肉，把狗拴在她屋裏的鐵床柱子上，到珠寶店去賣一隻玉鐲子。她穿得很講究，那家珠寶店給她一百塊錢，這很出乎她的預料。因為知道那隻鐲子的真價錢，又走了一家，她開口要兩百塊錢，賣了出去。有那一筆錢在手裏，足夠半年的過活。她知道要小心財物，同時她還有另一隻鐲子呢。所以她不做事等體仁一年，是可以的。她心裏立誓要報仇。她起誓在體仁回來之後，要用盡一切方法，讓體仁不去他母親那裏。她是個女人，知道體仁的弱點。

她假裝是從上海來的，開始出去租房子。大雜院兒裏房子，都是分間出租的。也有時候兒幾家人共同住一個院子，但是銀屏避免住那種院子，因為那樣兒，生人太容易看見。最後在個偏僻的胡同裏找到了一個院子，一對夫婦住，沒有孩子。房東是個江蘇的生意人，運氣不佳，盛時已過，妻子以前是個妓女。他們有一間東房，很大，願意出租。傢俱破舊，只是一個木床，一個洗臉盆架子，一個普通桌子，原來是打麻將用的，桌子上有一個臉盆，一把茶壺，幾個茶碗。房租每月是四塊錢，銀屏還價之後落到三塊一毛五。那個女人發現銀屏說上海話，對她很熱情，很歡迎她。房東姓華，華太太還年輕，當年一定是個大美人，現在則是一嘴的黑牙，銀屏看見他們床上擺著大煙槍。她後來才知道那個男人花了六百塊錢從老鴇子手裏買了她，帶著一千塊錢從南方和這個青樓艷妓私奔，逃到北方來的。那個男人和父母斷絕了關係，在北京的西四

牌樓開了一個水果店。過去那幾年，這個做妻子的有時到講究點兒的茶館去賣唱，賺點兒錢貼補家用。但因為有抽大煙的嗜好，就覺得寅吃卯糧，度日維艱了。現在那個女人已經不再賣唱。房子並不整齊，不過他們還勉強僱著一個老媽子，給他們做飯洗衣裳。

這間房子租定之後，銀屏回到客棧，付了店錢，領著狗來到這新租的房子裏，她向華太太說，她丈夫往南方去了，最近不會回來。那個女人沒再多問。

不久之後，銀屏發現白天房東丈夫出去之後，有男客人來訪那位房東太太。到底是來抽煙，還是做別的，她也不敢問。有一次，日頭落的時候兒，丈夫自外面回來，老媽子說家裏有「客人」，丈夫沒進屋，又走出去了。

過了幾天，華太太問為甚麼狗老是拴在屋裏。這時候兒，銀屏已經知道女房東的身世，就把自己的情形告訴了她。由於她們同病相憐，那個女人很同情她。因為銀屏覺得把自己的情形告訴了那個女人之後，有許多方便，那個女人也把她自己現在度何生涯叫銀屏猜一猜，這樣對她自己也有方便。她叫銀屏和她躺在她的床上抽一口大煙，但是銀屏謝絕了。有一次兩個人正在床上躺著，一個男人走進屋來。銀屏起身要走，那個女人叫她停一會兒。

銀屏漸漸學會了女人的媚術，更重要的，是女人的人生哲學。那個女人一天向銀屏說：「人生沒有公理。你看我，童年就被父母賣了。在生活裏能爭取到甚麼，就拚命爭取。一旦得到了男人，就不要把他放鬆。你們太太沒良心，養活你也不過費她一碗飯。就正像你說的，一條狗養了十年，也不忍心把牠打走的。你聽我的，你們少爺回來之後，抓住他。我懂得男人，我也知道怎麼抓得住男人。」

銀屏說：「你若能替我保秘密，他回來後會酬謝你的。」

一天，銀屏被那個女人說服，決定學抽大煙。那個女人跟她說，那個小燈光是多麼迷人，那柔軟的燈光和煙立刻使一個屋子看來那麼親切，使人覺得那麼舒服輕鬆。她又解釋女人斜倚在煙榻上跟一個男人說話，或是給男人燒煙的時候兒，這時小燈的光照在女人的臉上，那女人是多麼嫵媚迷人。但是銀屏抽大煙只是學一學風雅，非常慎重，決不養成煙癮。

實際上，銀屏後來知道，華太太頗有才藝，人生得俏麗動人，長於辭令。在華太太幫助之下，銀屏給體仁寄了一封長信，詳敘事情發生的經過，告訴了她現在的下落，以及姚太太怎麼食言背信，姚太太怎麼罵她，又說自己現在言而有信，守身如玉，靜等他平安歸來。

※※※

銀屏從姚家失蹤之後，別的丫鬟都說毫不知情。羅東奉命去看她兒媳婦

青霞是否知道此事，青霞立刻來到姚家，說她也覺得意外。姚太太跟她哥哥商量，馮舅爺覺得事情發生得古怪。不過就銀屏她伯母那方面說，並沒有甚麼重要。姚太太那注重實際情形的頭腦看來，不管怎麼樣，只要能把銀屏打發走，也就高興了。因為銀屏是自己逃走的，所以姚府就沒有多大責任。姚太太只是說傻丫頭不知道感激主人的好意，還不是自己找苦吃？她說：「奴才畢竟是奴才。」姚先生則不認為事情就此了事。大家心裏都納悶兒，銀屏怎麼過活呢？大家另外感到意外的，是銀屏並沒有偷走姚府上的古玩，其實偷是很容易的。因此大家倒都很看得起她。她們想她帶著那條狗，早晚非因為那條狗被人找到不可。但是姚府並不認真費事去找她。木蘭則認為銀屏把體仁的狗帶著走，這倒是真性情人的不俗之處。這裏似乎有一種忠貞之至情在。

在這一切混亂之外，又加上了木蘭和蓀亞的訂婚禮，又把訂婚禮品分送親友，這就算是訂婚的通知。立夫的母親當然也收到一份。母子二人一齊來向姚太太道謝，並來探訪，依禮應當如此。同時在木蘭姐妹倆出去上學以前，也來看看她們倆。

等下人稟報立夫母子探望，木蘭這時才又想到自己是多麼喜愛立夫。立夫母子和姚太太說了一會兒話，就去向木蘭道喜。

立夫在母親道喜之後，也向木蘭說：「蘭妹，大喜。」說著微微一笑。

木蘭也微笑說：「謝謝，立夫哥。」不過她的微笑好勉強，幾乎憋得她喘不過氣來。

木蘭的眼睛向立夫可以說是正目而視，她說「立夫哥」的時候兒，聲音有點兒顫抖。木蘭這很大膽的注視，立夫覺得是一支飛來的無形的箭，分明有言外之意，是溫柔誠摯的情意。從來沒有一個美女向他微笑得那麼真情流露。

在立夫的面前，木蘭變得那麼活潑，那麼不可以言喻的快樂。

愛情的酒又再度使她擺脫了禮俗傳統的約束。她顯得愉快，慇勤，比起平常來，真是談笑風生。

那個時代受過傳統的良好教養的的小姐，決不承認自己對男人有情愛之私，也不允許別人這樣說自己，因為說愛男人就算是人品上的污點。可是立夫走了之後，木蘭特別覺得另一個快樂的半天又已過去，心裏又渴望這樣的時光，再能跟蹤而至才好。

她到天津去上學了，但是心情卻擺晃不定。在陰雨多雲的日子，心裏便似乎像犯罪似的想到立夫，在天清氣朗陽光普照的日子，就又很正常的想到蓀亞。她想把在香山體仁給他們照的相片帶到學校去，因為裏面有立夫，也有她，她的手半舉，臉上浮著一陣苦笑。她想帶去，又不敢帶去。

※※※

體仁在香港接到了銀屏的信。對他母親要拆散他和銀屏的事，怒不可遏，立刻給銀屏寄了一百塊錢，這使銀屏的房東太太對銀屏的情形，越發深信不疑，對銀屏也越發禮敬有加。在信裏體仁教銀屏等著他回去，告訴銀屏千萬把住的地方保密，切莫讓家裏知道。他心裏第一個衝動是乘最早的一班船回去，跟他母親算賬；可是再一想，自己的所做所為，又害怕起來。至少，他父親會大興問罪之師對他大發脾氣，就猶如他可以大興問罪之師向他母發脾氣一樣。所以還是在香港停下來，在個英文書院註了冊。雖然他在家那麼壞，他還沒嫖娼宿妓，但是現在在香港只要手上錢沒有花光，便花天酒地，浪蕩逍遙。不過他雖然偎紅倚翠，卻絕無放棄銀屏之意，他知道，不久總是需要回北京的。

同時，他父親接到了體仁生活情形的報告，於是等待時機，知道體仁的錢也快用完了。他直接寫信給輪船公司，懇請把船費退還，以免落入兒子手中。

馮舅爺接到杭州寄來的一封信，信不是銀屏的伯母寫的，是銀屏的伯父寫的，末了有她伯父的圖章。信上的話，一如姚家的要求，但是杭州茶行的掌櫃的另外寫來了一封信，說銀屏的伯父索取一百塊錢，不是五十塊，錢已經付了。因為銀屏已經走了，馮舅爺也就不再發愁，只是把那封信保存著就夠了。他也不讓銀屏的家裏知道銀屏已經逃走。體仁寫信回家來，信裏假裝做不知道銀屏已然逃離家中，要等他母親挑選適當的時機告訴他。

第十八章 離香港體仁回北京 隱陋巷銀屏迎故主

體仁的錢不知不覺就用完了，到底怎麼用的，自己也不清楚，雖然記得把幾百塊錢借給了朋友，那兩個朋友後來也失去了蹤影。

十一月底，父親接到他的信，要父親寄錢。父親的回信上毅然決然地說，他要趕緊回北京，否則與他斷絕關係。

所以，一天，在冬至假中，木蘭和莫愁放假在家的時候，體仁到了家。他的樣子大大改變了。面容消瘦而蒼白，兩眼深陷，顴骨突出，頭髮好長，上嘴唇留著一點兒小鬍子，鼻子上架著一副墨鏡。而且，到家時，身上只剩下一毛三分錢。

母親是又驚又喜說：「可憐的孩子，你一定受了好大的罪！在外頭沒有人照顧你。我根本就不贊成這麼大就送你出去。」立刻叫把燉雞湯煮的麵端來。雞湯放在桌子上之後，珊瑚向體仁說：「現在你吃下去補一補吧。這鍋湯裏大概燉了三、四隻雞呢。三天以前，太太就叫人去宰雞，可是你沒有回來。於是一天就多宰一隻雞，最後只燉成這麼一點兒。你吃下去之後，眼睛若不精神起來，這幾隻雞也就白送命了。」

體仁正在喝雞湯，四周圍繞著家裏的太太、小姐、丫鬟、僕人，他父親這時衝進屋子來。體仁立刻站起來。木蘭看見她父親的眼睛瞪得大大的，她想父親一定會立刻打體仁的頭，可是父親發了嗯嗯的兩聲恨聲，又走出去。一天不見體仁，不理他。連吃午飯都沒有來，這樣倒給了母女兒子一段安靜。午飯之後，錦兒遞給體仁一條熱毛巾。體仁偶爾問說：「銀屏呢！她怎麼沒露面兒？」

錦兒說：「少爺，我們也不知道怎麼回事兒。一天晚上，她忽然不見了，不知為甚麼她就不見了。」錦兒說話的聲音清亮，牙咬著嘴唇，以無可奈何的神氣望著他，又望著太太。

阿非也說：「你的狗也跟她一塊兒不見了。」

體仁忽然情不自禁衝動起來，他破口而出道：「這麼說，狗還比人有情有義呀。」

莫愁問他：「你還是讚美那狗呢，還是罵人？」

體仁說：「妹妹，你還是那個樣子。我只是問一問。既然有那條狗跟著她，還不容易找她嗎？你們想法子找她了沒有？即便你們不掛念銀屏，你們也應當惦記著我的狗哇。我剛一轉身兒，你們就把她們趕出去。」

他母親說：「兒子，你想錯了。沒有人趕銀屏走，她自己跑的。」

體仁追問：「她逃跑也一定有原因。」

他母親說：「你走後不久，七月底你舅舅由杭州回到北京，由銀屏的伯母那兒帶來了話，要她就在北京嫁出去——」

兒子問：「您有話答應過我啊。」

「這是人家銀屏家裏的意思。你不知道。你一去好幾年。人家的姑娘已經成年，自然該嫁出去，她在咱們家的合同也期滿了。咱們怎麼能攔著人家把女兒嫁出去呢？有她伯母寄來信哪。」

馮舅媽趕緊改正姚太太的話說：「她伯父的信。」馮舅媽一向很少說話，甚麼事都聽姑奶奶，因為自己丈夫的地位都由姑奶奶的關係而來的。現在姚太太看著她：「舅媽說得對。你舅離開杭州之前，她伯母告訴你舅舅的，但是銀屏要一張寫的字據，她伯父才寫來的。」

阿非說：「媽，不對，那是她伯母寄來的信，不是她伯父寫來的。」阿非曾經聽說過那封偽造的信，但是沒聽說後來她伯父寄來的那封信。錦兒趕緊把嘴邊兒上的微笑壓了下去，而木蘭姐妹並不知道有銀屏伯父寄來的信，彼此相顧，頗顯驚訝。體仁看破了其間的矛盾混亂。

他母親說：「小孩子，你知道甚麼？」母親這樣責罵阿非。又說：「你若不信，她伯父的信還在這兒。」又問舅母：「不是你收著嗎？」

舅母問答說：「他放在鋪子裏呢。」

他母親說：「我讓他拿給你看。事情過去就算了。咱們現在也不知道她的下落。這種事你也就不用再費心想了。」

體仁比剛才更加惱怒了，他說：「我知道她死活你也不放在心上的。」

母親說：「兒子，你簡直瘋了。她自己跑的，她餓死，也是自找的。我們費心給她安排個好婆家。青霞給她找了一個挺好的生意人。你這個做媽媽的也沒錯。」

體仁勃然大怒，他說：「你把她趕跑的，我知道。你想把她嫁出去。你親口答應過我不叫她走。你說了話不算話。你說了沒有？你說了沒有？」

他母親開始哭起來，一邊兒哭一邊兒說：「做媽的好難啊！」體仁覺得自己並沒有甚麼可恥之處，他的姐妹卻覺得他甚為可恥，太不應當。於是都倒向母親那面，想法子勸她。乳香拿進一條熱毛巾來給太太。木蘭說：

「哥哥，我想這也夠了。你本來是上英國，結果沒去，本來你一去要去幾年，那你怎麼耽誤人家的事呢？她的合同已經滿了，媽要把她嫁出

去，媽並沒做錯。現在你剛一回來，就惹媽哭，咱們家還有沒有一天平安哪？」

體仁大吼說：「好！你們都好！只有我是一家的逆子。你們若不許我問甚麼，我就出去，讓你們大家平平安安的過日子。」

母親一邊兒哭一邊兒說：「只是為她一個丫頭，就鬧得家裏雞犬不寧這麼久。我不知道你在她身上看出甚麼來了。兒子，你長大之後，像咱們這樣兒人家，你若要，給你找十個比她好的。現在你也累了，去歇一會兒吧。」

母親對兒子那麼軟，木蘭十分生氣。

吃晚飯的時候父親坐在桌子那兒，臉上的神氣，誰見了都怕，最怕的是馮太太和她女兒紅玉，紅玉向來沒看見姚先生臉上那種表情。老人家雖然身材不高，頭生得大而威嚴，目光炯炯有神，兩鬢角兒上頭髮灰白而漂亮，他一生氣，樣子更為可怕。體仁靜靜的吃飯，知道快要算這筆賬了。在中國式的家裏，他穿著洋服，留著小鬍子兒，戴著黑眼鏡，好像是自從外洋輸入的鬼怪，不像中國人的兒子，不像個中國人。姐妹們靜悄悄坐著吃飯。有一會兒的工夫，緊張而沉默。珊瑚想打破這個僵局，就問體仁為甚麼回來比預定的晚了兩天，他以不正常的粗啞的男人聲音回答說因為海上風浪大。父親聽到體仁的聲音，向他怒目而視。

父親問他：「你回來幹甚麼？」

兒子回答說：「你讓我回來的。」

「放你的屁！你以為我要拿錢供給在南方嫖哇？孽障！」

母親插嘴說：「他剛回來，至少在傭人跟前要給他留點兒面子。」

父親大聲吼道：「甚麼？面子？他還要面子？他還叫人嗎？你出去到外國學甚麼，就學這種鬼樣子嗎？摘下你的眼鏡——給我！」

父親用強有力的右手把眼鏡用力一攥，就成了一堆彎金絲爛玻璃，他的手也被碎玻璃扎破流了血，可是不讓別人管。用流血的手，他把飯碗和盤子推開，推開椅子，站起來，在地上走，沒有人敢動一下兒菜飯。他的臉和鬍子沾上了血，他看來越發猙獰可怕。阿非開始哭道：「哥哥！」姚先生說：「他不是你哥哥，他是孽障！讓他給你做個榜樣！你長大後若也像他，姚家就完蛋了！」木蘭坐在阿非一旁，叫阿非不要再哭，馮太太攥著紅玉的手，怕得厲害，使眼神兒叫紅玉別動。

老人突然轉過身子來，向他這大兒子說：「我不打你，我也不叫你報賬，我不問你三個月花了一千兩百塊錢。只是從此以後，和你一刀兩斷。你以後自己要幹甚麼，自己打定主意吧。」

現在體仁規規矩矩的站起來，馮舅爺也離開了自己的座位。體仁用一種悔罪的聲音說：「爸爸，我以前是做錯了。現在我要好好兒唸書了。」

老人冷笑道：「唸書。給你機會唸，你不肯，現在沒有了。你知道你需要甚麼嗎？對你最好的就是挨餓。你若知道餓是甚麼味道，現在你就滿足了。」莫愁不由得想起《孟子》上說「餓其體膚」，眼睛就看了看她哥哥。看他那瘦削的臉，的確是像個挨餓的。

父親說：「把他關在我的書房裏，餓他一天，誰也不許給他送東西吃。」

體仁又想反抗，又害怕。馮舅爺這時提高聲音，用談生意那種鄭重其事的態度說：「大哥呀，您讓我說幾句話。我這個外甥當然是錯了，您說是不是？但是生米已煮成了飯，再算那老賬也沒有用。您說是不是？當然，到英國去，自然不用提了，也應該學學做生意，您說是不是？您若是認為可以，那就叫他到鋪子裏去，去學做生意，再幫著寫賬。」

珊瑚也站起來說：「爸爸，飯都放涼了。您應該吃點兒甚麼。這件事慢慢再商量吧。」

姚先生說：「我不餓，我吃東西幹甚麼？明天把他關起來。」說完，走了出去。

孩子們現在開始吃飯，幾位太太則匆匆忙忙把自己碗裏的飯吃光就算了。這頓飯吃得沉悶得可怕。

莫愁說：「哥哥，現在你應當改過自新。你胡鬧得也太厲害。至少，表面兒上你總要像個樣子，應當討父母個歡心。父母上了歲數兒，不應當再叫他們操心。畢竟你是兒子，這個家是你的。一個人活在世界上，一定要有臉面見人。你若聽舅爺的話，安定下來學做生意，我們姐妹也臉上有光彩。不然，怎麼是個了局呀？」

體仁嘟嘟囔囔的說了一句：「你老是這一套。」

木蘭說：「你若老是這個樣子，我們當然也老說這一套話。」

現在珊瑚教錦兒去把米飯、湯，和幾個菜熱一熱，給父親端去吃。熱好之後，珊瑚出主意，一則表示自己改過向善，二則也表示一點兒盡孝之道，叫體仁把飯菜給父親送去。但是體仁怒容滿面。最後，由木蘭和阿非送去，大人知道孩子會給父親消消氣的。莫愁和她哥哥去從後窗子往裏面偷看。看見父親正在抽著香煙看報，木蘭叫阿非端著大調盤，自己在後跟著。

老人家抬頭一看，深感到意外，看見是女兒和小兒子，心裏有點兒感動。

父親問：「你要不要做個孝順兒子？」

小阿非說：「我要。」

「那麼，不要像你哥哥那個樣子。他不做的，你要做。他做的，你別做。」

木蘭說：「我會照顧他的。」

木蘭看見父親的鬍子上有一塊血，她叫阿非去拿一條熱毛巾來擦下去。

木蘭說：「明天您真要把哥哥關起來嗎？」

「不錯。對他沒有害處，也給他一個教訓。他應當知道餓是甚麼滋味兒才好。」

第二天，體仁鎖在父親的書房裏，鑰匙由父親自己帶在身上。可是下午父親不在的時候兒，母親去隔著隔扇跟兒子說話，設法抽下一塊板子，從縫兒裏遞進幾個熱包子，就趕緊走開，告訴他不要留下甚麼渣滓痕跡，免得父親看出來。

※※※

馮舅爺是個道地的生意人，他在姚府上的地位是獨一無二，無人可比，而且地位穩固，永不動搖，因為他是姚太太的哥哥，而且是姚家那個大生意實際上的負責人。他長的骨頭外露，方臉盤兒，像他妹妹，總是戴著紅紇縫兒的帽盔兒，拿著一尺長的旱煙袋，煙嘴是玉石做的。他說話完全是一般商人的樣子，語句中間點綴著許多「啊」「好」，聲調由低至高有好多變化，完全看需要而定。在買進貨物商議價錢的時候他把聲音提高若干不同的強度，以表示自己堅決或是拒絕對方；在結束生意的時候會把聲音降低而溫和，令人衷心感覺到他的熱誠親切；在他準備讓步，在最後一剎那，會突然用一個表示朋友義氣的姿勢，好像是他慷慨大方，示人以恩惠，在這樣讓步之前，他會做出堅持主張，無法通融的樣子。他知道怎麼樣褒貶存心要買的貨，也知道怎麼樣讚美自己要賣的貨。所有臉紅脖子粗大聲喊叫的爭論，其實都是造作，毫無用處，只是一件，就是他嫌你的賣價太高。他若向你讓一步，永遠是在你耳畔低語，好像說的是重大的外交秘密，而把你看做他的心腹知己，才肯這樣吐露給你。

姚府這麼大的生意，他可以說是經營得法，很得妹妹和妹夫的信任，認為是外姓人裏再找不到這麼能幹這麼可靠的了。姚大爺人極聰明，生意賬目的報告要點，在心裏有數兒，只有重要的事情需要和他商量，也只有最重要的事情他才作主，若干瑣屑細節，他根本不願意管，完全交給馮舅爺自己斟酌辦理。馮舅爺每月的薪水說來少得可笑，是六十塊錢，不過年底的紅利則有好幾千塊，這是一般的規矩，別的夥計的待遇也是如此。現在他自己的財產已經高達數萬元了。

他出主意叫體仁學生意，倒是很實際，但並不是姚家生意上需要那麼一個人，而是體仁需要一個事情佔住身子。另一個理由是這位舅爺借此能和體仁說話，慢慢影響他，而他父親則一向不和這個兒子說話，也就無法對他發生甚麼感化熏染。不過舅爺也知道體仁不會把生意看得很認真的。

第二天，舅爺到書房去，體仁那時還監禁在裏頭，告訴體仁他父親已經答應由他帶他到鋪子學生意。這件事沒有甚麼難處，他只要看著鋪子的夥計怎麼樣照顧生意就成了，而且那天早晨更是用那個為藉口好把他放出來。約定好，他一定在鋪子裏吃午飯，跟舅爺一樣。到了鋪子裏，馮舅爺把銀屏的伯父寄到的信拿給體仁看，上頭有親筆簽名，還有圖章，那是鎖在鋪子銀櫃裏的。

午飯後，體仁藉口去看同船歸來的一個朋友，去看銀屏。他有銀屏的住址，到了附近，他找門牌號數兒，心裏噗噗地跳。那是一個土坯蓋的屋子，沒有油漆過的木板門，一個老太太出來開門，這時他聽見他的狗在裏面叫得很厲害，知道找對了地方。

那個老太太問：「您是姚少爺吧？」

他進去之後，覺得很奇怪，因為銀屏沒有跑出來迎接他。狗向他跳過來，在他身邊兒亂跑，又向他跳，把前腳放在他的肩膀兒上，用後腿站在地上。體仁急於見情人，把狗的腳拿下來，狗居然像人一樣懂事，領著他往銀屏住的東屋去。但是門關著，狗蹲在門坎兒上吠叫。女傭人引領著體仁到上房去坐，有一個年約三十歲瘦削的女人立在上房門口兒。體仁看見她，覺得她的兩隻眼睛生得美，眉毛修得很漂亮。

那個女人說：「請進。」向他微微一笑，可惜笑容配上黑牙齒，真是美中不足。體仁走進那陳設十分簡陋的客廳，但是還是看不見銀屏。

體仁說：「我姓姚。」

「我知道。小姐等了您好幾天了。」那個女房東告訴女傭人去請小姐出來。女傭人說小姐身體不好，門是從裏頭扣上的，她無法進去。體仁打算跑過去，但是女房東笑著說：「她一定是生氣呢。您不知道過去三、四天，她等您等得多麼焦躁不安，她連飯都吃不下去，她去站在門口兒看。她甚至把狗放出來，看狗是不是能找到您。」

體仁說：「那就怪了。」他走到銀屏門口兒去叫，他敲門。

他說：「銀屏，怎麼回事兒啊？我回來了。」

裏頭沒有回答。房東華太太也叫：「銀屏，開門！少爺回來了。你怎麼聽不見呢？」

這時裏頭才傳出銀屏的聲音：「來看我幹甚麼？你回到你的家就忘記我

了。我死我活跟你有甚麼關係？」

體仁寄給銀屏的信上說他四天以前會到。因為在天津又荒唐鬼混了最後一夜，花完了最後的一塊錢，所以到北京就晚了。銀屏一直擦胭脂抹粉隨時等著他來。過了好幾天，她等啊等啊，氣得厲害，以為體仁對她冷淡了。華太太就教給她，說體仁來的時候叫銀屏拒絕見他，這時華太太告訴體仁說銀屏多麼想念他，對他多麼癡情，就這樣打動體仁的心，而她從旁設法，叫體仁一定見到銀屏才走。所以那天銀屏聽到狗叫，就在裏頭把門閂上，脫下褂子，跳上床去，然後又跳下來化妝。

體仁皺著眉看著，華太太微笑著說：「這是你們小兩口兒之間的彆扭。您向她告個罪兒，因為她等您等了四整天，您都沒有來。」

體仁說：「這樣可冤枉人哪。」他又叫：「銀屏，你聽我說。我前天才回來。我爸爸把我鎖了起來，我沒法子出來。我把經過的情形可以都告訴你。」銀屏聽見這話，心裏軟了。她起身把門閂抽下，開門讓體仁進去。門將要開時，體仁聽見銀屏在裏頭吃吃的笑，看見門一開，體仁就衝進去把她抱在懷裏，狗也隨著跟進去。

華太太說：「這就好了。這就好了。」說著走回屋去。

體仁看過《紅樓夢》，所以像賈寶玉一樣，把銀屏嘴唇上的口紅舐著吃下去了。

銀屏笑著把他推開說：「慢著，慢著。」她叫傭人來沏茶，把體仁領進裏間兒去。

體仁看見銀屏變了。他看見銀屏穿著白小襖兒，紅緞子坎肩兒，坎肩上有一行密密匝匝的扣子，綠綢子褲子，繡花兒緞子鞋。兩隻手又白又軟，戴著一對玉耳環，眉毛是仔細修好的，就和房東華太太的眉毛一樣。耳朵兩旁各有一綹兒頭髮，大約一寸長，剪得很整齊。

她說：「關上門。天冷。」

體仁看見床上她的被子還沒疊好，問她說：「你剛才睡覺了？」

「是啊，我病了。差點兒等你等死我。」

銀屏拿起棉襖來穿上，但是體仁看見屋裏爐子小，不夠暖和，就說：「你還上床吧，不然會著涼。」

於是銀屏上床去坐著，用被子圍著，但是雪白的兩條玉臂和扣子緊密的紅坎肩兒還露在外頭。體仁坐在床沿兒上，一邊兒欣賞銀屏的美，一邊兒告訴她這幾天家裏發生的事情。

老媽子端進茶來，銀屏告訴她在爐子裏再添點兒煤球兒。

老媽子走後，銀屏叫體仁去把門閂上。

體仁問：「在這兒住沒有甚麼問題吧？」

銀屏說：「毫無問題。誰也不會來把咱們怎麼樣。」體仁很高興，很得意。他說：「咱們在這兒很自由，不像在家那樣麻煩。」

銀屏說：「你覺得我現在怎麼樣？」

體仁說：「漂亮極了。」

銀屏指著臥在床旁邊兒的狗說：「我一直照顧牠，餵牠，就跟你在家時候兒一樣。你剪下來的辮子我還留著呢。我這回算露了兩手兒給他們看看，我若不冒險逃出來，他們早把我嫁給別的男人了。」

體仁說：「我也是說了話算話。我若不在往英國的路上中途折回來，咱倆就棒打鴛鴦兩處飛了。」

銀屏說：「我真感激你。」說著把體仁拉近她，吻了他一下兒。體仁躺在她的懷裏，銀屏撫摸著他的臉說：「為甚麼你這麼好，而你媽那麼心狠呢？在你們家我簡直還不如一隻狗。你走了之後，她每次開口都罵我『小婊子』。我一看，事情已經不可挽回，我又不能當面說她許下你的話說了又不算。我不知道有多少晚上哭著睡著的。我想等你回來已經太晚。青霞給我說媒，打算馬馬虎虎像一堆垃圾把我扔出去就算了，她們以為我不知道。全家都把這個秘密瞞著我。我為拖延時間，向他們要我伯母的一封信，因為我不相信他們。後來我伯母的信寄到了，我想我非逃走不可，不然一定掉進他們的圈套兒，就要蒙著眼睛嫁出去。我甚至不相信我伯母那封信是真的，因為按時間信來不了那麼快。」

體仁問：「甚麼？到底是你伯母的信，還是你伯父的信？」

「他們拿一封信給我看，說是我伯母寄來的。我也不認字，除去假裝相信他的話還能怎麼樣？我還留著那封信。打開那包袱我拿給你看。」

體仁把床另一頭兒那個包袱拿過來，銀屏把那封信拿了出來。

體仁給弄愣了，罵道：「王八蛋！我想不到我媽會做這種事！今天早晨我還親眼看見你伯父的來信呢。」銀屏一直不知道也有她伯父的來信這件事。事出意外，她又愣住了。

銀屏說：「這都是你的好媽媽要害我暗中做的手腳。這都是他們在你背後幹的好事。早就猜得出來，可是像我這麼個奴才丫頭，除去裝聾作啞任人擺佈之外，還能幹甚麼呢？」

「我一定問問我舅舅。」

「不要，千萬不要。那麼一來，他們就會知道我在這兒了。事情現在已

經過去，我也逍遙自在。只要我能有你，我還在乎甚麼別的？」

「只是我一想起他們對你做的這些事，不由就生氣。」

銀屏繼續撫摸並且吻體仁。

兩人這樣兒坐了一大半下午，直到短短的冬天即將日暮。銀屏要體仁吃了晚飯再走，體仁說不行，因為這是他頭一天到鋪子裏，必須先回鋪子裏，好和舅父一齊回家。

不過，華太太預先想得周到，早已預先做了白切雞，上海式的糖醃熏魚，冷切蒸鮑魚，寧波的清拌肚絲兒，這都是銀屏知道體仁愛吃的。她們勸體仁喝幾杯再走。熱酒斟上，三個人坐下慶祝這次遠路歸來。體仁開始喜愛華太太，向她恭維了一番。掏出了二十五塊錢交給銀屏，告訴她買床新被子，床單子，還有屋裏用的別的東西。他又想給女傭人五塊錢，但是銀屏說：「你不要這麼浪費。給她一塊，她就會好高興。現在咱們像新建家一樣，得節省就節省才是。」她把女傭人叫進來，手裏拿著一塊錢，得意洋洋的說：「這是姚少爺賞你的一塊錢。還不趕緊道謝。下次少爺來，好好兒伺候。」女傭人接了錢，請了個安，滿臉賠笑說：「謝謝您費心。雖然我老眼昏花，還看得出富貴之家的大少爺，跟街上的窮骨頭不一樣。小姐說您來的時候兒，我就猜想您的樣子，現在看見您了，知道小姐說的一點兒也不錯。我不知小姐前輩子修了甚麼福，這一輩子遇見您這麼個貴人。」

體仁走的時候兒，費了半天勁兒才把狗攔住。銀屏送他到門口兒，湊到他耳根子底下，說下次來給房東太太帶點兒禮物。體仁興高采烈而去，覺得又找到一個新生活，有這麼美妙一個秘密，好不樂煞人也。

第十九章　公子哥兒話時尚　莫愁妹子展辯才

短短的冬至假放過之後，木蘭和妹妹莫愁又離家去上學，要到新年才回家。在學校把家裏假期中發生的事，對同學誰也沒提。不過很顯然，對每個女同學而言，重要有趣的事都是發生在校外，而不是在校內的。

她倆回京過為期較長的年假之時，帶著一個新朋友女同學錢素丹回家。因為素丹的家在上海。素丹面色蒼白，多愁善感，雖然她母親是基督徒，她生長在耶穌教的家庭氣氛裏，她的中文學科卻很好。木蘭聽說她在家可以說是個叛徒，跟她母親姐姐完全不一樣。雖然母親反對，她決定不進教會學校，一定要進中國公立學校唸書。她寫的墨筆字非常之美，中國舊小說也看得蠻多。她聰明又機智，跟木蘭一樣，也能唱京戲。她坐著的時候兒，像男人一樣，也會顫動她的腿。在學校沒有胡琴兒，可是每逢在寢室哼哼幾段兒京戲，她就用手指頭在膝蓋上敲板眼，嘴裏哼哼胡琴的調兒。在她的影響之下，木蘭也看了些章回小說，由於好多舊小說字小，印刷不好，她的眼睛很吃虧。所以後來，木蘭有輕度的近視，不過她始終不肯戴眼鏡。因為近視度數不深，她若不告訴別人，誰也不會想得到，但是，每逢她往遠處望，眼睛就顯得有一點兒朦朧的怪樣子。素丹也把基督教和基督教的教規告訴了她一點兒，當然基督教也有優點，也有缺點，還有素丹受了基督教的影響，她相信男女結婚是要自己做主張。素丹對中國的文化制度等等都贊成，就是反對傳統的有關婦女那套道德教條，和媒妁之言父母之命的結婚制度。這種贊成中國文化，而反對舊式婚姻制度婦女道德，似乎是互相矛盾；但是並不然，因為素丹，不管是在中國古代，或是在中國現代，她就是會鬧風流韻事的那一型。在西洋的思想之中，只要她喜愛的，或是相信有其道理的，她就贊成。

新年即將來臨，木蘭一看素丹不能回南方家裏去，還得待在學校，就邀她到北京自己家過年假。

姐妹倆發現體仁已經安定下來，父親也不再生氣，心裏很歡喜。體仁每天和舅舅一塊兒到鋪子裏去。因為表面兒上有個正業，又有自由去看銀屏，體仁心滿意足，也就不再追問那封假信的事。他下午出去「看朋友」，舅舅並不攔阻他。若是回家晚，或是晚上不在家，那就是因為有人請吃飯，或有人約聽戲，他就這樣告訴母親，當然，這是成年人的自由，生活上難免的。甚至他舅舅也從來沒想到他還和銀屏有來往。他一要錢，就要幾十塊錢，他舅舅認為沒有甚麼可怪的。

因為體仁很精明，自然知道何以自處。銀屏現在開始跟體仁要錢。她提出的充分理由是，她若不積攢點兒錢留著用，萬一體仁的父親知道了，或是有別的岔兒，她就分文不名，怎麼過日子呢？體仁知道過年是結賬的時候兒。他不願意獅子大開口嚇他舅舅一跳，也不願意自己的花費讓

父親知道。他想最好等新年過完，有甚麼麻煩再說。這樣至少在年假裏，大家過個平平安安的快樂新年。

體仁的快樂真夠得上完美無缺了。若是沒有銀屏，他自然會在北京前門外找到別的女人；銀屏若還在他家姚府上，他也不會像現在這麼任性自由。現在不但把一個完全自由的銀屏金屋藏嬌，而且他發現在他離京在香港的那一段日子裏，銀屏完全變了，變成了一個成熟的女人，會穿會打扮，還精於取悅男人的藝術呢。不久之後，華太太和銀屏全看出來體仁在她們那兒那份兒逍遙自在，於是就盡其所能讓他稱心如意。他的二十五塊錢立刻用在裝飾房子的內部。體仁說牆上掛的一張畫兒很壞，第二天就摘了下來，換上了一張西洋裸體美女的油畫，配著紅木的鏡框兒。屋裏現在有新鏡子，新臉盆，新椅子。他一到，就好像一家之主到了一樣。沒人罵他，他說話，沒有人打駁回，他常常意外發現，她們倆給他準備好他平素特別愛吃的東西。房東太太說要把正房讓給銀屏住，自己搬到木屋去。體仁答應把那個小地方兒裝飾得精美悅目，不過告訴她們他得把計劃延到新年以後。同時他把駕臨香巢的日子次數兒，安排得很巧妙，就是每個禮拜不在家的時候兒，不超過一次，這樣很容易找藉口，自然引不起誰懷疑。

木蘭姐妹倆，各自心裏都以冬至假期之中沒有看見立夫為憾事。事情只是趕巧，並無特別原因。立夫和他妹妹時常到姚家來。兩個女兒不在家，姚大爺總覺得寂寞無聊，所以立夫一來，就和立夫說話，並且要他下次再來。於是在這位老人和這位年輕人之間便產生了友情。立夫聽慣了傅先生談話，覺得和姚大爺談論此事，談論文學，很容易，很自然。說來也怪，老年人的思想卻比年輕人的思想還進步。姚大爺新近在澡房添置了一個噴水浴的蓮蓬頭兒，子夜練氣功之後，早晨加上一次噴水浴，別的時間的養生修煉之後，也添上噴浴一次。有時候他到北京飯店去吃一次西餐。他有一度，那時很少有人想到，他居然會信中文可用英文字母拼音。他對文學的批評很嚴格。立夫剛剛愛上六朝的駢體文，但是姚大爺對那種文體則表示輕視，說那是徒供裝飾而毫無實用的死文章，不過堆砌辭藻排列音韻而已。他向立夫說：「要讀桐派的文章，讀方苞、劉大櫆的文章，讀諸子的文章。」姚大爺所喜愛的哲學家，是道家莊子。莊子的文章是才華絕世的。立夫的思想在讀了莊子之後，才開拓發展，這應當歸功於姚大爺的影響。後來立夫在思想上之反傳統，破壞偶像的思想，也是讀莊子的結果。立夫有時候覺得莊子和道家思想，對他那年輕的理解力，未免太深奧；只是感覺到莊子文章的風格華麗，譬喻富有奇趣，其詼諧滑稽，幾乎顛倒宇宙乾坤石破天驚的懷疑精神，令人魂魄震動。

不過姚大爺的影響也具有建設性的一面。他一談到西方和西方深厚的學問，他的眼睛神光閃爍。他不會一個英文字，但是他觀察了許多西方的東西。對科學的熱心是無量的。他談論聲、光、化、電等科學，警告立夫不必太重視人所記載的歷史。他說：「要直接格物，而非人對物所說的那一套。」

道教精義和科學，是姚大爺的兩大愛好。在他的頭腦裏，這兩種思想是十分協調融和的。這也許是自然之理，因為道家思想注重自然，而儒家思想則最注重人事，注重文化，注重歷史。道教中偉大的哲學家莊子，感覺到自然對人的魔力，自然中四季無終止的運行，自然中生長衰微的法則，自然中萬物之紛雜無窮的類別，以及自然中難心言喻的神秘。自然界這個宇宙，在矛盾衝突的多個力量之中，遵守著一個無關於個人的，無以名之的，默默無言的神祇所定的法則，而變遷，而變化，而相互作用，相互影響。這個默默無言的神祇，根本實在無以名之，而道家只好名之曰「道」，卻又堅持這個道，本來無名，又不可以以任何名字相稱。就是說，所謂「道」，用甚麼名字相稱也是不適當的。姚先生的想法是，西方的科學現在正窺啟自然的奧秘，立夫，正在青年，應當不要錯過此一千載良機，要深入探測這些新的發現。

他告訴立夫說：「對於我們，聲音就是聲音而已。一道光線，也就是光而已。但是洋鬼子卻把聲光發展成一門學問。而製造出留聲機，照像機，電話機。我還聽說有電影，不過還沒看見過，要學這個新世界的新東西，忘了我們的歷史吧。」

他這種意見，在傳增湘那位老學者看來，實在不敢苟同，認為是過走極端。立夫很敬佩姚先生的青年精神，這些話出諸姚先生之口，比英美留學生說出來，更使他受感動。

但是立夫感到興趣的卻是文學。在這方面，姚先生對他的影響是引領他去看林琴南漢譯的西洋小說。林琴南譯英國柯南道爾的《福爾摩斯偵探案》，首先引起了立夫對西方真正熱切的興趣。林琴南是福州的一位老學者，不通英文，他翻譯時，是由一個英國留學生，把原文口譯給他聽，他再寫成文章，他最出色的本領是他用文言文寫長篇小說，這是前未曾有的。他的譯文風格，前後一致，琅琅可讀。原作內容雖各有不同，譯文皆能符合原文之旨趣，這是他的漢譯小說能風行一時的緣故。

在林譯《撒克遜劫後英雄傳》一書裏，立夫發現了木蘭的鉛筆字的圈點評註。評語是寫在書的頁邊兒上，是關於芮白卡和羅文納，非常有趣。好像木蘭是同情芮白卡，而在艾文侯對芮白卡的愛無動於衷處，木蘭註上「糊塗」或寫「糊塗！湖塗！」在芮白卡敘述城堡戰役之時，艾文侯只注意那場戰役，對芮白卡的關心他，卻毫無感覺。在這一段文字一旁，木蘭寫的是：「天下之上智亦有糊塗時。」這種評語顯然是以前寫的。立夫很想知道究竟是何時所寫。

※※※

在十二月二十八日，姚先生邀請立夫、他母親、他妹妹，到他家吃飯。那一天，也是曾家祖母的生日，每年那天都有一次家庭壽宴，木蘭都去拜壽。今年情形不同，因為木蘭已與曾家蓀亞訂婚，就要嫁到曾家去，所以避免前去。那天早晨，木蘭叫錦兒拿一筐子棗兒，一筐子福州橘子送去。算是她送給老太太的禮物。告訴錦兒說，曾家要問，就說她不去

吃飯了。

錦兒正在準備東西，木蘭聽見體仁在他屋裏叫賴媽，賴媽是個中年婦人，體仁回來之後，家裏派去伺候他，並照管他的東西。體仁已習慣於銀屏的照顧周到，而今在家真是覺得缺她，也嫌賴媽蠢笨，用著不稱心。有一個熟練的丫鬟伺候，自然是一件樂事，這個中年婦人的伺候，真是毫無味道。他對這個聲音粗啞的中年婦人說話，當然和對銀屏說話不一樣。他挑她好多不是。也許因為她真不知道體仁的東西放在甚麼地方，又不能察言觀色，預先揣度他的意思，這就跟銀屏大不相同了，也許只是因為不喜歡她，並無別的緣故。自從木蘭姐妹帶著素丹由學校回來之後，家裏的傭人，就感到不夠，加之又快到臘月底，每個僕人都忙得不得了。賴媽在廚房幫著蒸包子，她心想大少爺會自己照顧自己。所以那天早晨，體仁就沒有人伺候。

木蘭聽見她哥哥叫，就讓錦兒去看看。錦兒一進屋，看見體仁穿著襯衫、內褲、拖鞋，在屋裏站著。她站在門口兒，說賴媽正在忙，問他是不是要找甚麼東西。

體仁這位大少爺說：「我不知道她把我的領扣兒放在哪兒了。你能給我找找嗎？」

錦兒，本是儘量躲著體仁，這時不知怎麼樣才對，因為她不願進屋去，又不能轉身就走。她說：「我也不知道在哪兒。」

體仁說：「你在櫥子裏的抽屜裏找一找，看是不是在裏頭放著。」

錦兒進屋去，在櫥子裏找，裏頭沒有。她走出去，一會兒的工夫又回來，說賴媽她沒有動，也不知放在哪兒。體仁穿上了襪子，對錦兒說：「你找一找。一定在這屋裏呢！」錦兒開始在各處兒找，正在找，忽然聽見體仁嘟嘟囔囔說他的一隻襪子上有幾個窟窿，罵那個「笨傭人」沒有修補就收了起來。錦兒現在低著頭在地下找，看是不是會掉在地下。這時體仁看錦兒穿著一件鮮藍色的棉襖，鑲著有顏色的邊兒，她那漆黑的頭髮，梳成一條很粗的辮子，身材兒比銀屏還窈窕，他不住看著她彎腰低頭找了半天，臉上色若桃花。體仁說：「沒關係。我今天穿長袍兒好了。」他覺得那肉感的姿態好不動人。

錦兒說：「就因為您要穿洋服，才有這些扣子的麻煩。」

體仁說：「銀屏若是還在，就沒有這些麻煩了。我真不明白為甚麼會派這麼個笨頭笨腦的老婆子來伺候我？你若來伺候我，你會比銀屏還好呢？」

錦兒搶白他說：「別亂說，我可不是銀屏。」

體仁說：「為甚麼大夥兒都聯合起來跟我做對呢？我妹妹她倆不在的時候兒，你們也不來伺候我。你不來，乳香也不來。」

錦兒回答說：「幹甚麼問我？」根本不願談這事。又說：「還讓我給你找扣子不找？你妹妹要派我出去，我忙得很呢。」

體仁說：「我今天穿中國衣裳。你把那些東西都收在櫥子裏吧。」

錦兒給他拿出來一件長袍兒，一件綢子小棉襖兒，一條褲子，有聰明懂事漂亮可愛的丫鬟在自己屋裏伺候，那種快樂他又再享受到了。錦兒把他要穿的衣裳放在床上，就要往外走，體仁伸出兩隻手說：「好妹妹，你若肯來伺候我，我就向媽媽說要你來。」「妹妹」一詞在這兒用，當然有男人稱女情人的意思。所以錦兒立刻把兩隻手往後縮，說：「放尊重點兒。誰是你的妹妹？」

體仁一看錦兒惱了，就微笑說：「我只是跟你開玩笑。有甚麼關係？」

錦兒含怒之中又夾帶鄙夷輕視的樣子，回答說：「我們是奴才丫頭，沒有資格跟您開玩笑。您少爺當有少爺的身分。不要以為我們一個女孩子家的身子，賣給你們府上來伺候人，就可以由主子們隨便作踐。我沒有銀屏的大志氣，也沒有銀屏的大本領。現在銀屏落了個甚麼下場？」說著，走出屋子去。

體仁受了丫鬟的挖苦，勃然大怒，但又無可奈何。只好穿上長袍，準備趕緊到鋪子裏去，因為年底結賬，他父親也會在。

木蘭問錦兒為甚麼耽擱那麼久，錦兒回答說：「他找不到領扣兒，叫我替他找。他說了些著三不著兩的話。難道他以前也是這麼胡說八道？」

木蘭問：「他說甚麼？」

「他叫我去做第二個銀屏，我告訴他趁早兒少妄想。」

木蘭答：「你說得好！」

錦兒去送禮。回來說，曾太太一定要木蘭去吃飯。木蘭說：「那像甚麼呀？我可不好意思去。」下午快到五點了，雪花來催木蘭，說祖母想她呢。木蘭更覺得心煩意亂，因為她半年來沒看見過蓀亞，跟他坐在一張桌子上吃飯太難為情，並且，另一件事，是她也有幾個月沒有見立夫。她跟母親商量。她們認為她應當去，應當去給老祖母拜壽請安，但是不要留下吃飯。她於是穿上一件銀狐的藍閃緞子皮襖，就跟雪花去了。她看見蓀亞也在祖母的屋子裏，彼此相向微笑，問了幾句禮貌上的話，蓀亞和木蘭一樣羞慚。曼娘趕進屋子來，笑著說：「這次你該叫我嫂子了吧！你再給蓀亞煮臘八粥的時候我們大家都有口福了。」木蘭覺得忸怩不安，竟找個藉口跑出屋子去。他們都知道木蘭在曾家會侷促不安的，就沒堅持留她吃飯。

木蘭心裏明白她之想回家吃飯，因為是想見立夫，同時她不願在曾家和蓀亞同桌。她一到家，就聽見立夫說話的聲音，她知道蓀亞的聲音比立

夫字正腔圓，更為悅耳，可是，立夫的聲音給她一種快樂，這種快樂幾乎是心癢難撓，無法抑制。兩個人都叫她蘭妹，蓀亞的聲音是標準京腔，立夫的聲音裏則可以聽得出四川口音，都是受他父親和四川同鄉會住的那些人家的影響。她覺得也喜愛那種四川調兒。

那天下午很晚了，她父親叫人送話回來，說太忙，不回來吃飯，要和馮舅爺在鋪子裏吃。體仁聽說他父親不回家吃晚飯，也打發一個拉洋車的回來，說晚上他也要晚點兒回來，就乘機會看銀屏。所以那天晚上姚府上的晚飯，就全像一個年輕人的宴會，立夫和素丹是客人。

體仁回家很晚，大家已吃完晚飯，正準備打麻將。莫愁打得好，木蘭太慌張，打得不行。好多人要打，於是分成兩桌。這時才知道立夫不會。木蘭說她對打麻將也無所謂，於是陪著立夫這位客人坐。最後，姚太太、馮舅媽、孔太太、還有錦兒佔一桌，另外那一桌上是珊瑚、莫愁、體仁、素丹。太太們幾次要丫鬟去和她們打，好能湊一桌。錦兒，最初是年輕人那一桌上要她去，她沒說出甚麼理由，只說願意在另外那一桌上打，讓珊瑚和她調換了一下位子。體仁默默的看了她一眼。

別人打麻將，木蘭也坐在屋裏，和立夫說話，同時卻假裝著和弟弟阿非玩兒。她手裏沒東西閒得慌，叫阿非過來，拆開他的辮子，給他再梳一次。乳香拿進一把梳子來。珊瑚回身看著說：

「這麼大晚上梳甚麼辮子？」

木蘭開玩笑說：「你先忙你自己的牌吧。」她把阿非的頭髮從中間分開，一邊兒梳了一個辮子，就像紅玉的一樣。立夫看見她那樣梳，但是木蘭向他使眼神兒，讓他別說甚麼。乳香也看見了，但是不言語。紅玉正在站著看，想要叫她媽看，但是木蘭不讓她叫。最初看見他們的是莫愁，她說：「大夥兒看哪！二姐把阿非打扮成姑娘了。」木蘭有點兒惱，趕緊盤了個結，讓阿非和紅玉並肩而立，把他們倆送到姚太太跟前，一手拉一個，說：「看！他們倆像王母娘娘駕前的兩個仙女吧！」

大家轉身來看，都笑起來。

她母親向立夫的母親說：「我這個木蘭老是想這些事情。」

木蘭回答說：「我根本沒想甚麼。你們打牌，我的手閒著沒事兒。我就給他梳辮子，怎麼知道梳出來成了兩個？」

立夫的母親說：「這個主意很妙。兩個人看著像一對兒，倆人手拉手！」

現在阿非拉起紅玉的手來說：「現在來裝洋鬼子，扮做夫妻一對。他們都是手拉手的。」但是紅玉是個敏感的小女孩兒，立刻把手縮回去，跑到母親身邊兒去，轉過身子抱怨說：「阿非佔人家便宜。」

馮太太趕緊說：「他只是跟你玩兒，沒有佔你甚麼便宜。你不要叫他阿非，叫他二哥。你現在慢慢長大了，該學點兒規矩。現在走開，別在這兒搗亂。」

素丹說：「等他們長大之後，中國的夫妻也就手拉手走，完全和洋人一樣了。那時候兒一定也是自由結婚了。」

紅玉拒絕了阿非之後，阿非就過去找立夫的妹妹，那時他妹妹正立在母親身旁看打牌。阿非拉她說：「咱們倆假裝洋鬼子。伸過胳膊來。」環兒天性就很害羞，但是在別人家做客，總要客氣，不好意思轉過去不理阿非。此外，她也想和阿非玩兒，這就是第一個好機會，所以她就讓阿非拉著在屋裏走過來，走過去，阿非拿著一個雞毛撣子，甩來甩去，當作洋人的文明棍兒。母親們一看都笑起來。她們忽然聽見抽噎的聲音，原來紅玉站在母親一旁嗚咽著哭泣。

紅玉的母親說：「人家叫你玩兒，你不去，現在哭甚麼呢？」

紅玉才七歲大，不聽母親安慰。阿非的母親一看，趕緊向阿非說：「你也要跟你表妹玩兒。」阿非還沒太明白整個兒事情的原因，環兒已經離開他，溜到母親身旁去了。阿非到紅玉身邊，求她也和他一塊兒假扮洋人，但是紅玉很生氣說：「你玩兒你的，我哭我的，與你有甚麼關係？」突然離開他，跺著腳，又趴在母親膝蓋上哭起來。

她母親道歉說：「你不知道我這個孩子，人個兒小，脾氣蠻大。」

阿非站在那兒，不知如何是好。珊瑚說：「阿非，你最好向表妹賠個罪兒吧。」阿非就過去，求紅玉千原諒，萬原諒，可是紅玉仍舊說：「躲開我。」最後阿非說：「妹妹，以後我一輩子只跟你一個人玩兒，再不跟別人玩兒。這可以了吧？」

紅玉這才滿意，立在那兒破涕為笑。用食指在自己臉上一掃說：「你才沒羞！你是個男孩子，卻把頭髮梳得像個小姑娘兒。」阿非開始把一個結子摘下來，把辮子分開，紅玉看著笑了。

他們這麼玩兒的時候兒，木蘭問立夫新近看甚麼書，他說看《撒克遜劫後英雄傳》。

他說：「是老伯借我的，上面註的字是你寫的吧？」

木蘭想了一會兒，想起來了，覺得很不好意思，但是設法把話題轉到論林琴南的翻譯。因為她特別喜愛林琴南的翻譯，而立夫也極感興趣，於是談得很起勁。

立夫問：「你似乎是同情芮白卡，為甚麼？我倒更喜愛羅文納。」

「那自然，讀者總是同情婚姻上應當成功而卻失敗的那一個。就因為這

個道理，很多人同情《紅樓夢》裏的林黛玉。」一聽到婚姻兩個字，珊瑚豎起耳朵來說：「你們倆說甚麼呢？說得那麼津津有味。大聲點兒說，讓我們也聽聽。」莫愁說：「二姐是說《紅樓夢》呢，她同情的是林黛玉。」體仁問：「噢，我知道。二妹喜歡林黛玉，三妹喜歡薛寶釵。」

素丹說：「你喜歡誰？」

體仁說：「我喜歡賈寶玉。」

莫愁說：「好沒羞，喜歡那個女人氣的男人！」她又問素丹：「你喜歡誰？」

素丹說：「我喜歡史湘雲，她好像男孩子，而且灑脫之至。」

體仁說：「妙哇！」

木蘭用溫柔而細小的聲音同立夫：「《紅樓夢》裏，你最喜歡誰？」立夫停了一下兒才說：「我也不知道。黛玉太愛哭。寶釵太能幹。也許我最愛探春。她是兩者合而為一的。有黛玉的才能，有寶釵的性格。但她那樣兒對她母親，我不贊成。」

木蘭靜靜的聽，然後慢慢說：「哎呀！天下沒有十全十美的人哪。」

木蘭向珊瑚喊道：「大姐，我知道你喜歡誰。李紈！對不對？」

珊瑚說：「在那本小說裏頭，每個人都喜歡和自己相似的人。別說了。這麼說下去，我們就不能打牌了。」

他們打完一圈兒，素丹贏了。體仁說他忙了一天，有點兒頭疼。莫愁說不要再打，大家說話吧。年輕的這一桌就散了。但是珊瑚還想打，就到太太那一桌去，錦兒的座位讓給了她。

體仁嫌屋裏太熱，要一條熱毛巾，脫下了皮襖。裏頭穿的是棕色綢子小棉襖兒和棕色褲子。他母親看見他穿著小棉襖兒，就說：「你當然覺得熱，你回來還沒換衣裳。不過這樣兒會著涼。乳香，去給少爺拿一件棉袍兒來。」

體仁在椅子上大叉開兩條腿坐著。乳香拿來之後，他立起來穿上，但是領子上兩個扣子沒扣上，下頭的扣子也沒扣。他向來不扣領扣兒，所以若穿三四件裏頭的小襖兒，外頭再穿上長袍兒，就可以看見好幾層領子，在脖子下敞著。這也許就是他的不願受約束的緣故。莫愁看見雜亂無章就煩，這時對體仁說：「哥哥，你穿長袍兒，就應當穿得像個上等人。領子也不扣，下襬也不扣。你看立夫哥。扣上扣兒，看起來不顯得利落嗎？」

體仁說；「你說穿起來像個上等人。是甚麼意思呢？爸爸的領子也不扣，扣上扣子，頭就不自由了。」

莫愁說：「那麼下襬的扣子呢？你還有甚麼大道理嗎？」

體仁說：「下頭敞開，走道兒方便。銀屏在的時候兒，我的扣子不是都扣得整整齊齊的嗎？」母親一聽到提銀屏的名子，立刻抬起頭來，目光很銳利的看了他一眼。

莫愁說：「你說這話，臉皮之厚，我真佩服，你的扣子也要一個丫鬟來扣！我想你若帶著銀屏到英國去給你扣扣子，大概就不會回來了。」

體仁說：「那也不見得。」

莫愁對體仁的傲慢頗為惱怒，又接下去說：「你穿西服，背心兒上最下一個扣子，也是一向不扣的，是不是那樣兒起來也方便？」

體仁故意大笑起來，很惹人生氣的樣子。

他大模大樣地說：「妹妹，你不懂得的事，就不要說。穿洋服，也有學問。穿洋服把背心上最下一個扣子敞開，是應當如此。那叫做劍橋式。你若把那個扣子扣上，會招人笑的。」

體仁很得意，莫愁一時無話可說，算暫時失敗。可是轉眼之間又開始反攻。她說：「噢，是了，您尊駕沒到劍橋，卻把劍橋的學問學會了！您若不說，我還不知道劍橋的學問就在不扣背心的最下一個扣子上啊。」

體仁深深感受到妹妹的話的刻薄。木蘭打算給他解解圍，於是說：「我不知道每個英國紳士是不是背心兒的最下一個扣子都不扣上。這也許和個人的肚子大小有關係吧。」

木蘭是存心開玩笑說的，可是體仁卻認真起來，他鄭重其事的說：「妹妹，你說的也許對。也許吃完飯之後要敞開，但是飯前不敞開。我倒要查考查考。」

莫愁毫不留情面，又接著說：「你既然沒到英國，你哪兒來的這套學問呢？」

體仁說：「噢，聽東交民巷租界的西服裁縫說的。」

立夫正端著茶杯喝茶，無法自制，就大笑出來，把茶喝嗆了，竟把茶噴到地毯上，木蘭和莫愁也笑起來。體仁大怒，但是他知道自衛之道，於是開著玩笑說：「你們不記得我臨走的前天晚上，爸爸跟我說的話嗎？他說：

世事洞明皆學問

你們得把眼光放大一點兒，並不是只有書本兒上的學問才是學問。」

莫愁說：「哎呀！不得了！這比你解釋《孟子》還精采得多呀。」

立夫對莫愁辯才的鋒利，至感驚奇，這使他想起三國時代的陳琳，他的一篇討伐曹操的檄文，雄辯滔滔，竟使曹操閱讀之後，當時頭疼立即痊癒。因此他這時插嘴說：「體仁的頭疼現在應當好了吧。」

木蘭問：「你的話是甚麼意思？」

立夫說：「你妹妹有點像寫討曹操檄文的陳琳。」

莫愁覺得很受恭維，又說：「不會，他的頭疼會更厲害。」

可是這些話的含義體仁完全不懂。

莫愁看見立夫的棉襖被茶噴濕，站起來拿一條乾毛巾遞給他。立夫接過去，向她道了聲謝。莫愁很想替立夫去擦乾，但是不敢。

這時候兒，父親和舅爺回來了。看見大家都很高興，立夫正擦他的棉襖，父親問他們剛才幹甚麼了。

木蘭說：「我們剛才談論學問，立夫哥笑得喝茶喝嗆了。」

父親說：「學問會那麼有興趣？」心情頗為愉快。

接著素丹模仿一個基督教牧師的講道，招得大家都發笑，笑了一陣子，大家就散了。

第二十章　終身有託莫愁訂婚　親子被奪銀屏自縊

在新年，不論年長年少，都要拜年。這種習慣，今年對木蘭當然很不方便，所以她和家裏人在曾家都沒停留多久，但是曾太太、曼娘，和桂姐到姚家來，卻和木蘭以及她家裏人說了很久的話。曾家的兒子們應當來姚家向姚先生夫婦拜年。木蘭則藏起來，不和他們相見，招得姐妹向她取笑。

年假過完，木蘭又去上學，心情沉重。她姐妹不在家，姚太太抱怨家裏太寂寞，阿非除去和紅玉玩耍之外，也不能找別人玩兒。姚先生不主張她們姐妹轉學，堅持她倆一定要繼續唸下去，尤其是傅太太對她倆太好，一直親自照顧。結果是，木蘭和她妹妹繼續在那個學校唸，一直到光緒三十四年的夏天，莫愁生病，不得不住在家裏，木蘭也就在家陪著她。那時候兒，曾家提到蓀亞的婚事，木蘭就因此輟學，準備婚禮。

在上學的時候兒，姐妹倆都是平常放假和寒暑假回家。因為離家去上學，木蘭就嘗到別離的滋味兒。立夫從來沒有公開向她們姐妹表示愛慕之意，她們也沒有像現代少女那樣享受和情人攜手外出遊玩之樂。她們從來沒和立夫通信，木蘭自然也沒有給蓀亞寫過信，也沒有接到過蓀亞的信。舊社會的禮教尚未打破，木蘭對於嫁給蓀亞一事，一向也沒有懷疑過，她是坦然接受命運的安排。但是春季來到，她思念立夫之情，憂傷之感，強烈到無法按捺，多麼想和他說話，多麼想聽到他的聲音。在晨間花前，在夜晚月下，或窗前讀書，或傍晚漫步，立夫在伊芳心中的影子，則揮之不去。莫愁和素丹常常看見她在花枝下的巖石上，悄然獨坐，雖然一卷在手，兩眼則茫然出神。這種心事，不能告訴妹妹，又因為妹妹的緣故，也不敢告訴素丹。素丹因為離家在外，比較自由，有時會唱唱相思的詩詞，有時也會唱唱妓女的情歌小曲兒。那些情歌小曲兒中的情意，往往是真情流露，含義至深。雖然明顯有力，感人肺腑，措詞則淺而易解，有時也難免有幾分風流浪漫。莫愁不贊成在臥室裏唱這種情歌，甚至木蘭也不贊成，因為會引人心猿意馬，神不守舍。不過木蘭開始喜愛宋詞。因為年歲輕，還不能欣賞蘇東坡的詞，像對辛稼軒、姜白石的詞那樣迷戀。她常常精讀李清照那小小的詞集《漱玉詞》。李清照那有名的「聲聲慢」，開頭兒用七對相同的字，用入聲，最後以「了得」結尾，就如梧桐滴雨，點點滴在她的芳心上：

尋尋，覓覓，

冷冷，清清，

淒淒，慘慘，慼慼！

乍暖還寒時候，

最難將息。

三杯兩盞淡酒，

怎敵他晚來風急？

雁過也，

正傷心，

卻是舊時相識。

滿地黃花堆積。

憔悴損，

而今有誰堪摘？

守著窗兒，

獨自怎生得黑？

梧桐更兼細雨，

到黃昏，

點點滴滴，

這次第，

怎一個愁字了得。

在夏天，她們姐妹看見家裏至少有表面的平靜。有些晚上體仁回家很晚，母親一直等，要等到兒子回來。體仁總是說朋友請他吃飯，不然就是請他看戲。他確是似乎有好多朋友，願意幫他造成外面應酬多的印象。有時他深夜兩點鐘才回來，發現母親坐在他屋裏點著燈等著他，他很煩惱。母親等他，因為叫丫鬟等他，為母親的不放心。所以她由自己屋裏走出來，提著一個燈籠，在別人都已經熟睡後陰鬱的清夜，獨自穿過黑暗的走廊，黑暗的庭院，要等兒子平安到家才放心。她指望拿這種真誠能感動兒子的心，使他好走正路。體仁既受感動，心裏又煩惱，求母親不要再等著他。

他說：「您不要等著我。在黑沉沉的院子裏，您若摔倒了怎麼辦？」

可是母親不聽。銀屏聽說他母親天那麼晚還等著他，心裏暗自喜悅，覺得把他留得越晚越好。心裏想這就是她用來報復以前老主母的辦法。

他回家不太晚的時候兒，看見妹妹們也在等著他。莫愁後來成為她母親守夜的固定的同伴。必要時，她可以熬夜不睡，木蘭的眼睛容易累，就先去睡覺。第二天早晨，母親睡到很晚才起來，莫愁還是照常起床。

母親私心以為體仁是在外面打牌，但是沒說出口來，父親的態度就很難說。父親顯然是認為無足重視，也許是想自己年輕時也是如此，或者把一切都歸諸命運。他以為兒子是沉溺於年輕人一般的鬼混玩樂。既然他不再上學而在學做生意，這種應酬生活也是生意人難免的。但是他不知道，而母親知道，體仁在鋪子裏已經拿了幾千塊錢。清明節後不久，體仁向他舅舅要兩千塊錢還賭債。舅舅看他要錢的次數兒越來越多，就不敢負擔這個重壓。體仁告訴他不要讓父親知道，舅舅說只要我能告訴你母親就可以。體仁拿了錢，舅舅和母親設法替他遮掩，不使他父親知道。自己不擔甚麼重壓，這位舅爺就不在乎，而且還想討好這位將來姚府上下一代的繼承人；至於他不常在鋪子裏，這更沒有甚麼關係。但是這條財路一開，體仁需求越來越多，每次總得要數百元。

他拿去的幾千塊錢，銀屏都用去買珠寶做衣裳，所以她穿著打扮之講究，和任何富人的太太一樣。現在她住的是正房，女房東已經搬到東屋去住。體仁對女房東也很慷慨，她現在是銀屏的結拜姐姐了。房東太太的丈夫看見家裏境況好轉，不願再到糖果水果店去做生意。但是太太勸他還是照常做事好。說有一個店舖還可靠，有個職業總是好的。房東太太也不再接待男客人，只是把美貌魔力專獻給年輕的姚體仁。體仁發現她天資聰明，多才多藝，唱得好，說的故事也動聽。

銀屏告訴華太太，體仁若發現有許多男客人來，他會反對，因此叫華太太放棄了吧。華太太開著玩笑問，若是那麼樣兒，她應當得到甚麼好處？並且問銀屏，在這件事上她幫了銀屏那麼大忙，應當給她甚麼報酬。

銀屏說：「我叫他每月給你點兒甚麼，那很容易。」

華太太說：「我無功不受祿。我做那種事，一則是為了錢，一則也是為了樂趣。白天在屋子裏坐一整天，晚上才看見我的男人，這種日子不是人日子。我告訴你咱們倆怎麼辦。」她在銀屏耳朵邊兒低聲說了幾句話。她又說：「我知道這會讓他更高興。我懂得男人。他若玩厭了你，再去找別的女人怎麼辦？你我二人是結拜姐妹，總比他被外人分一半兒去好哇。」

銀屏的野心，就是控制住體仁，使他不被他母親抓回去。那麼一來，她手裏似乎又多了一個武器。整個兒看起來，她認為讓女房東不再接待客人，這也算個合理的代價。並且銀屏也知道自己正青春年少，有恃無恐。所以有一天，體仁半玩笑半認真在銀屏耳邊兒低語，他又驚又喜，發現銀屏居然願意，他誇讚銀屏大方，並且深信銀屏是真願事事討他歡心。

這樣，這兩個女人就共同合作看緊他，總使他樂意來此香巢。他若有超過一週不來，倆人就說他移情別戀，他就起誓說此情此心，惟天可表，決不負心，決不薄倖。

※※※

一天，出乎全家的意外，體仁的狗出現在姚家門口兒。狗來到大門口兒，這時體仁還在鋪子沒回來，羅大認得，他慌忙地跑進去告訴太太。

兩夜之前，體仁離開銀屏家的時候，一跳上洋車，狗就在後面跟著，體仁不知道。半路兒上，體仁看見了，下車把牠送回去。他再一上洋車，看見那狗又在後面跟著，脖子上的帶子在街上拖著地。那時天已很晚，體仁不能再把牠送回去。最後，無可奈何，他下了車，跑進一個茶館兒去，由後門走了。第二天早晨，他到銀屏家問是不是狗已經自己找道兒跑回來，顯然狗是迷失路途，跑丟了。現在回到姚家門口，好像很飢餓的樣子。

狗，離開家差不多一整年，又重新回來，引起全家的猜疑。銀屏的問題又舊事重提起來。銀屏在甚麼地方兒呢？還在北京嗎？她的遭遇如何？狗又回到原來的屋子，用鼻子四處聞。那屋裏的味道氣氛顯然不對。牠臥下，靜靜地躺在地上，只由眼角裏向人望望，好像懷念往昔，納悶兒發生了甚麼變化。全家都來看牠，牠立起來聞聞太太，聞聞木蘭姐妹，聞聞阿非，又回去臥下，似乎很失望。賴媽奉命把廚房的剩菜剩飯拿來餵牠，牠聞了好久才肯吃，彷彿很疑忌，很不放心。

瑚珊說：「也許銀屏出了甚麼事，這狗才各處亂跑。」

姚太太默默的望著那條狗，好像那條狗是禍事的根苗。最後，她說：「那個小婊子一定還在附近呢。」

木蘭要減少母親的恐懼，雖然自己也起了疑心，仍然對母親說：「這可難說。這條狗一定沒有銀屏照顧牠了。也許銀屏已經離開北京，沒法子帶牠走，才把牠扔了。」

等體仁回來，大家想看看他對這件事怎麼個反應。可是他在大門口兒就聽見羅大告訴他。所以他進來一看見這條狗，裝做顯得吃驚的樣子。狗跑過來，搖尾巴，在他左右前後亂跳，表示喜歡。

體仁說：「這可見銀屏還在北京。你們為甚麼不想辦法找她？她大概快餓死了。」

他母親很嚴厲的說：「若是落到這個地步，那是她咎由自取。春天狗都是亂追亂跑。母狗畢竟是母狗。狗不通人話，這是你的幸運。若不然，我倒要問這狗幾句話呢。」

但是這是這條狗墮落的開端。最初是由糊裏糊塗的賴媽照管這條狗，後

來誰也不管，牠偷偷兒跑進廚房，偷到甚麼東西吃甚麼。體仁白天不在家，也無心照顧牠，也沒工夫兒照顧牠，有時牠到街上去亂跑半天，誰也沒注意到牠，牠又自己回到家裏。因為是一條獵狗，牠會去追菜園子裏養的雞鴨，弄得菜園子亂七八糟，女僕會踢牠，或是用根棍子打牠。夏天到來，牠懷了孕，生下來四個雜種小狗，長得倒像這條母狗，不太像那不知何許狗也的父親。體仁拿走了一條小狗，說是要送給朋友，而是拿到銀屏家去。

銀屏問：「你怎麼把這個『孽種』拿回來？」

體仁回答：「你不知道外國女人喜歡玩小狗兒嗎？都花很多錢買呢。你給我照顧牠吧。」

一看體仁要，她就照顧牠。沒有那條母狗了，心裏也願意。

一夜，大概半夜的光景，體仁喝得醺醺大醉，這種糟糕的情形還是他生平第一次。他乒乓亂敲門，大聲喊叫，羅東來給他開門。羅東要扶著他，他把羅東推開，他順著東邊兒的走廊搖搖擺擺走進去，嘴裏還不住嘟嘟囔囔的不知說些甚麼，羅東給他打著燈籠，那條母狗就跟三條小崽子睡在走廊下。

羅東說：「小心，狗在這兒呢。」

體仁大笑：「哈哈！我父親叫我孽種，這才是真孽種。」他彎下身子拿一條小狗兒玩，但是身子沒站穩，一下子摔倒，趴在地上。小狗崽子叫，大狗也尖聲叫。但是體仁在地上躺得很舒服，不肯起來，抓起來一條小狗兒在手裏玩兒，這時母狗又叫。體仁打那條小狗兒，嘴裏說：「孽種啊！孽種！」母狗用嘴叼體仁的袖子，讓他放開那條小狗，體仁用力把那條小狗扔在牆上，轉過身來打退那隻憤怒的母狗。體仁用力打那母狗好讓牠鬆嘴時，母狗咬了他的手，然後跑到那條受傷的小狗身邊兒去。這件事發生得太快，羅東來不及幫助。體仁手很疼，轉過身去責罵僕人，問他是吃得是誰家的飯。那另外兩隻小狗也東跳西跳，亂叫亂吠，弄得天下大亂，體仁的父母都自不同的方向跑到走廊上來。

他母親喊：「我的兒子！我的兒子！怎麼了？出了甚麼事？」她不知在黑暗裏腳絆到了甚麼，在走廊拐角兒的地上摔倒了。羅大趕緊披上棉襖，跑到這個黑院子裏來，這時院子裏只有羅東，匆匆忙忙點著那個搖晃不定的燈，正忙著照顧躺在地上的大少爺。那個燈籠，卻不早不晚，這個時候兒翻倒了。在黑暗之中，父親聽到呻吟的聲音，才知道太太受了傷。說時遲，那時快，父親以極迅速的目光動作，發現了姚太太四仰八岔躺在地上，嘴裏不住說：「苦命啊！苦命！」

姚先生喊：「羅大，點燈來！」這時他在黑暗之中保護著太太，恐怕那條怒氣未息的狗過來咬她。羅大跑回屋去，提了個燈籠來。這時木蘭、莫愁，都僅僅穿著薄薄的睡衣，頭髮亂蓬蓬的也來了。他們看見體仁坐在地上，臉上顯得傻裏傻氣的，父親正扶著她母親站起來。

她們倆向母親身邊兒跑過去。

父親喊一聲：「留神那隻狗。」

姚先生把姚太太交給女兒照顧之後，向大狗走過去，大狗還怒沖沖的咆哮不已，看樣子誰若過去動牠的小崽子，牠就跟誰拚命。這時候兒，丫鬟和僕人都一個一個跑出來，這樣，全家都醒了。羅東找了一根棍子，大狗一看，嚇跑了，兩隻小狗兒在後頭跟著，那隻受傷的在最後，也一瘸一瘸的跟著，還不住的叫。

母親又說：「兒子！兒子！我早就知道會這樣兒，狗咬著哪兒了？」

體仁現在立了起來，知道父親在那兒，雖然已經清醒，心想最好還是裝醉。舌頭嘀哩嘟嚕地說：「我沒事兒，我沒事兒。」身子靠著羅東，趔趔趄趄地走了。父親攙著母親進屋裏去，向女兒說：「你們趕緊進去吧。三更半夜在外頭，會著涼。」

在黯淡不明的燈光之下，一大排人走進了屋子，一陣子紛亂之後，又一陣子緊張的沉默。父親臉上猙獰可怕，一言不發。體仁躺在自己的床上，還繼續裝醉。體仁的手還流血，母親的胳膊受了傷。臉上蒼白。人把她扶到屋裏去，躺在床上。父親摸了摸她的手腕子，發現手腕子的骨頭脫了臼。拳術家都會整骨，他用力氣強大的手，把骨頭壓回了原位。這樣當然疼痛難忍，一碰她就叫；這個手術完了之後，她精疲力盡，低聲無力的躺著哼哼。

丫鬟和女兒忙著找布來纏，端水盆來洗，準備熱藥酒補氣。馮舅爺夫婦聽說太太受了傷，趕緊起身過來看。全家，除去小孩子之外，都坐著陪著姚太太，後來她似乎開始打盹兒。這時把燈光捻低，她們仍然坐在母親屋裏，低聲細語，看看天已灰白。等她真正睡著之後，在夏日的黎明時光中，大家才上床去睡。

第二天直到中午，體仁才起來，沒到鋪子裏去。他醒來還感覺頭疼，這時候珊瑚坐在他屋裏呢。

體仁問珊瑚：「昨天夜裏怎麼回事？」

「看看你的手吧。媽媽的手腕子也脫了臼。」

「厲害不厲害？」

「我不知道。醫生來的時候兒，她還睡呢。我們也不願叫醒她。我想現在醫生還在她屋裏吧。」

體仁沒說話。心裏真正覺得悔恨不安，又怕見他父親。最後問：「爸爸怎麼樣？他說我甚麼沒有？」

「沒有，不過你知道你應得之罪。媽的手若落個殘疾，你的良心怎麼安呢？」

體仁問：「那麼我該怎麼辦？」

「最好去賠罪，求老人家饒恕。」

珊瑚幫著他穿上衣裳。他有點兒遲疑，不敢進去見他父親。珊瑚告訴他，自己闖的禍自己承擔，必須如此，別無辦法。幾乎把他硬拉進他父親的屋裏。

姚先生正在思索怎樣來對付這個步入歧途的兒子——這個棘手的問題。拿棍子打，他認為沒有用。他好幾年沒打兒子，兒子已經長大，也不宜再用暴力去懲治他，他生活又太自由，勸勉也沒有用，同時年歲還太小，還不肯相信自己愚蠢無知。所以看見珊瑚在後面推著他進來，一臉丟人害臊的樣子，自己就按捺下心中的怒氣。

體仁站在父親面前說：「爸爸，我昨天晚上喝醉了。這都是我的不是。」

老人怒沖沖的說：「你還認我這個父親嗎？」體仁站得紋絲不動，靜靜的一言不發。

「在你媽面前跪下賠罪去。你差一點兒要了你媽的老命，你這個逆子！」

體仁跪在他母親的床前，央求母親原諒。他母親流淚說：「你若還認你這個媽，你就應當改過。站起來吧，兒子！」

體仁要站起來，但是父親不許。

「你這個孽障！你這個敗家之子！丟祖宗的臉！人和禽獸的分別就在知恥不知恥，就在要臉不要臉。你也是個人，可是死不要臉，我就沒辦法對付你。姚家現在是完蛋了。你妹妹她們嫁出去之後，我就把整個家當兒生意都賣光，捐給學校，捐給寺院，我到山上去出家當道士。等你出去拉洋車，你就知道如今在家是享福了。」

醫生在一旁，想平平他的怒氣，於是說：「您是氣頭兒上說說。像您這麼個大家當兒，可別說出家。年輕人總難免做錯事。」這位醫生的聲音由於長鬍子擋著，聲音很溫和，聽來會叫人心情平和下來。

姚先生說：「我可不是說說而已。我寧願把這份兒財產捐出去，不願看見叫這個孽種給糟蹋了。叫他在這兒跪上兩個鐘頭，誰也別管。」

所以體仁就在母親床前跪了兩個鐘頭，真跪到膝蓋又僵又麻，頭又暈又疼，妹妹和丫鬟都來看他；可是誰也不敢管。

至少在家裏，體仁是丟了臉。木蘭向阿非說了好久，細說喝酒賭博的害處，把他哥哥當個教訓。那天吃晚飯時，乳香正要給體仁添飯，父親說：「教他自己去添。他不是人。」在大家面前受侮辱，體仁又羞又怒，只好站起來，自己去盛飯。在丫鬟面前讓他丟臉，他心裏對父親很恨。

他母親在床上躺了三、四天才起來，過了幾個禮拜才能自己端飯碗。手腕子上落了一個疙瘩。所以體仁又多了這麼一個記號兒。這件不幸發生之後，體仁有一段日子沒有回家太晚。有時晚了，母親沒再熬夜等。

※※※

第二年夏天，莫愁生病，姐妹二人不再去上學。其實也有別的理由。第一，當然是因為莫愁生病；第二，因為總督大人請傅增湘先生在北京開辦一個女子學院，他到南方去籌經費招學生去了；第三，因為曾家正忙著籌備木蘭和蓀亞的婚禮。經亞是在春天結的婚，那時木蘭姐妹還在學校。初夏，曼娘來看木蘭，告訴她曾太太不滿意她那個新兒媳婦。因為新媳婦是牛財神的千金，擺出一副富翁之女的神氣，好像甚麼都不中她的意。

曼娘說：「在素雲眼裏，就根本沒有我這個人。不錯，她是把我叫大嫂，可是在她眼裏，我是糞草不值的。新婚後剛剛一個月，雖然經亞對她好像對待公主一樣，她就抱怨經亞。不管做一件甚麼事情，她就說這件事在牛府上是怎麼做。婆婆極力忍耐。可是前天，素雲又把我們做的魚跟她娘家做的魚相比，婆婆就說：『記住，現在你可是改姓曾了。』聽見這句話，她離開桌子，走出屋子去。回了娘家，住了三天，婆婆還得請她回來。在她面前，我不敢張嘴。她看見我媽的時候兒，眼皮兒抬也不抬。這種婚姻只能給兩家招麻煩，惹是非。她從家裏帶來了兩個丫鬟。別人誰也不許進她的屋子，誰也不許動她的東西。我雖然是貧寒之家出身，可是我也見過富家之女，就拿你和莫愁來說，還不是富家之女嗎？就因為她父親是度支部大臣，她們家金山銀山，她就應當不懂禮貌規矩了嗎？全家人坐在一塊兒說閒話兒，她一句話不說，好像是煩得不得了。她臉上擦的粉至少有三寸厚；她一張嘴說話，好像兩個嘴角兒都黏住了，只有嘴的中間一點兒動。」

曼娘想模仿素雲的嘴唇，裝出來一個小小的賣弄風情的嘴，伸出下嘴唇，好像做出甚麼都看不起的樣子，但是曼娘的臉長得美。木蘭大笑說：「她若做出鄙夷一切的樣子，能像你這麼好看，那倒滿迷人的了。我不明白一個人要說話，怎麼會說得不自然。」

曼娘說：「我很笨。可是，妹妹你，在哪一方面也比得過她，還比她聰明得多。錢，你們家也百萬千萬。我等著看你到以後，會怎麼樣，會發生甚麼事。你比她能說，咱們倆若站在一塊兒，咱們可不怕她。」

木蘭說：「我們有錢，當然不錯。可是我們家的情形，你也不太清楚。

有一件事，我們比起她家來就丟臉。那就是我哥哥。」

曼娘說：「你跟我說過你哥哥的事。他就是做事顧前不顧後的，再加上脾氣暴躁，其實人不見得壞。」

木蘭說：「現在我不能一件一件的都跟你說。只是我要告訴你，我猜他一定養著個外家，那個女的就是銀屏。我想他也抽大煙。這是一個極端的秘密，你可千萬別跟人說。我連在我媽面前也不說這個。」

曼娘說：「不過這個也不能叫甚麼特別。素雲也不見得怎麼好。她的兩個哥哥，也是北京最壞的惡少，放蕩無恥。玩弄女人。那樣人家兒若能把財產保得久，老天爺就沒長眼了。我要把眼睛睜得大大的，看看他們怎麼個下場。」

木蘭說：「我爸爸常常告訴我，他曾經親眼看見多少貧窮之家興起來，多少富貴之家衰下去。他告訴我說，最重要的事，就是不要依賴著金錢。人應當享受財富，也要隨時準備失去了財富時應當怎麼過日子。」

曼娘說：「有這樣的父親，無怪乎你們姐妹教養得這麼好，沒有一點兒富貴人家的習氣。北京城誰不恨財神家的貪得無厭。」

在這一段期間，木蘭的父親老提要到外國走一走。心情好的時候他告訴兒女他想到南洋去看看。他說的南洋，就指的是馬來群島和荷屬的東印度。心情不好的時候他就說他要把財產用光，省得他兒子給糟蹋完。姚先生對這件事想來想去，有時頗類似老年人在這個紅塵世界上最後的一個美夢，有時又好像要把家裏的錢財散盡，自己要出外雲遊，這正和真正道家的行徑一樣。

但是出國之前，他有兩件事要做。第一件是把木蘭的婚期選定，第二件是把莫愁許配給立夫。曾家已經非正式探詢過他對婚姻的意見。曾家希望是在春天。但是姚先生因為要出國一遊，還不能確切決定。當然，他希望能參加婚禮，一則他是這場婚禮中重要的人物，並且他特別心愛木蘭。但是他不願出國之後，特別為婚禮匆匆趕回來。最後，他答應新郎家，婚禮在下年秋天舉行。

至於莫愁的婚事，他要等傅增湘夫婦由南方回到北京，因為傅氏夫婦向孔太太提這個婚姻，是最合理的媒人。立夫雖然還沒大學畢業，可是聰明的父母是知道要早為女兒物色佳婿的。姚先生在理論上贊成自由結婚，可是他又不能把一切歸諸自然，歸諸自然的盲目「機會」，所以他還不到真正道家的修養。此外，所謂道家的「機會」之理，除去由人不能察覺的原因決定之外，也是由事件上的相互關係而表明。莫愁婚事上的機會表示的，已經是夠明白；立夫很理想，機會來臨而不取，是逆乎道也。

姚先生知道自己是走在時代前面，不過同時代別的姑娘都由父母代為思考，安排，幫助選擇年齡相當的青年做丈夫而嫁之，他若讓自己女兒特

殊佔先，自己去找丈夫，這樣未免有失公道。時間很重要，因為優秀的青年往往早就為人捷足先得。換言之，自由結婚，對他而言，只是烏托邦式想法，說來頗為有趣而已。一個淑靜的少女，是寧願不嫁而死，怎麼肯用自己的魔力去物色追捕一個青年而嫁之！多麼下賤有失身分！後來，他對淑女去追求一個男人，確是認為下賤，確是認為有失身分！

木蘭以後，直到現代，有些優秀的女子終身未嫁，因為時代變了。最優秀的小姐太高尚純潔，不願出去自己追求丈夫，而父母又已然沒有權利替她們和條件可取的青年男子的父母去越俎代庖，為她們安排婚事。她們終身未嫁，就是這種緣故。

由於傅增湘先生突然由南方返回北京，又由於光緒三十四年十月國內的大變動，莫愁和立夫訂婚就加速進行了。傅先生北返之前，住在杭州西湖，一天突然獲悉他被升為直隸省提學司，他就匆匆趕回北京，那是十月十六。他夫婦對這件婚事，極願玉成。當天晚上，傅太太就去看孔太太。

這件婚事很快就決定了。兩家先交換庚帖，上面有祖宗三代以及新郎新娘自己的名字，隨後換男女當事人的生辰八字。

傅先生把訂婚一辦完，進宮覲見了光緒皇帝和慈禧太后，就到天津赴任。傅先生頗以那次光緒皇帝和慈禧太后最後的賜見為榮，常常津津樂道，因為在那個月的二十一日就傳開了消息，皇帝和太后在三天之內相繼去世。

在國家混亂多事之秋，莫愁和立夫訂婚的慶祝，也只限於兩家交換禮品，男方送給女方的是一對金鐲子；女方給男方的是帽子，絲綢的衣裳，一支玉管的筆，一塊古墨。也算是維新的一件事，就是雙方交換相片。金鐲子是孔太太自己的，是她收藏多年，預備給將來的兒媳婦的。訂婚的儀式很簡單，立夫的母親並不炫飾鋪張，並不存心要與女方比財富。由於國喪期間，並不宴客。四川會館的鄰居來向立夫的母親道賀，她只是說：「論家庭地位，我們不敢跟姚家比。本來不敢娶富家之女做兒媳婦，只因為姚家這位小姐沉穩、節儉、教養好，跟別的富有之家的姑娘不一樣。真不知道我兒子會有這麼好命。這都是傅伯伯作主的。」

至於莫愁，他父親曾對她說：「我們給你決定了這件婚事，我們想你不會反對的。」

莫愁回答說：「我若是反對，早就會告訴您了。」一個女孩子家說這種話，似乎有點兒不相宜，可是莫愁不是那種性格軟弱羞羞澀澀的人。她為人講究實際，只要該說的話，她就實話實說。

姚先生對兩個女兒極其疼愛，他一天對她們倆說：「你們這倆女兒都算嫁出去了，雖然男方情形不同，我們覺得很對得起你們，誰也不委屈。曾家有錢，孔家清貧。莫愁，你在乎這個嗎？」

莫愁回答說：「爸爸，我不在乎。錢並沒有甚麼重要。」

父親又問：「真的嗎？」

莫愁微笑說：「當然。」

「好，我知道你心裏也是這樣想。這樣才好。這樣才好。我告訴你。立夫一生可靠。他是獨子，對母親又孝順。將來是個很幸福的小家庭。」

莫愁現在才十六歲，但是思想已經成熟，性格天生的穩健。若心裏有甚麼喜歡的事情，在無法抑制之下，也不過嘴唇上流露一絲微笑而已。但是木蘭向她妹妹道喜時，歡喜而激動，眼睛裏竟會流出淚來。

※※※

全國要服國喪，一切慶祝宴會停止三個月。那個愚蠢無知的老太婆統治十九世紀的後五十年，使中國不能進步，她可算功勞第一。若沒有她，銳意求進的光緒皇帝一定會進行他的維新大計。光緒皇帝，像個剪去翅膀兒的蒼鷹，一直對他這位大權在握的老伯母畢恭畢敬，百依百隨。凡人愚而妄，其為禍害則加倍的強烈。愚蠢再與剛愎攜手，則愚蠢倍增。這個老太婆實際上是已經把光緒皇帝廢掉，監禁在中南海的瀛台之內。寒冷的冬天，一個太監可憐皇上寒冷，用紙糊了一下兒破舊的窗子，以禦寒風，立刻遭到老太后的革職。她知道，倘若皇帝後她而死，必要報仇雪恨，會危害到她死後的魂靈。所以她久患痢疾，精力衰退之時，自知大限將至，在她自己死亡的前兩天，使人把皇帝毒死。光緒皇帝也還沒忘記袁世凱的詭詐狠毒，在光緒維新政變的前夕，他出賣了皇帝，結果皇帝落得如此悲慘的下場。在駕崩之前，光緒皇帝咬指出血，書寫遺詔，必須罷黜袁世凱，永不錄用。

革命的呼聲，甚囂塵上。中國人民不滿滿洲異族的統治。如此軟弱，如此無知，如此無能，答應君主立憲，而因循拖延。宣統三歲登基（後來成為日本扶持之下滿洲國的傀儡皇帝）；他父親成為攝政王，替兒子代行職權。普通生意人可以說昧於政治的趨勢，有智慧眼光的人都知道革命的力量，無法再長久壓制了。姚思安就是一個有眼光有遠見的人。光緒皇帝和慈禧太后的去世，正好趕上他決定去香港、新加坡、爪哇一遊。他現在深信給兒子過多的財產只會害了他，於是想幫助革命大業。這話他不能告訴別人，連妻子、女兒、馮舅爺、傅先生，也不能說，因為這等於大清帝國謀叛。

姚先生在十一月啟程南下。他不聽太太的意見，終於決定帶著阿非同行。他漸漸年歲大，對這個小兒子越發疼愛。他帶這個小兒子並不冒甚麼危險，因為他會親自照顧他。父親出發之後，木蘭姐妹聽說父親帶了五千塊錢，並且告訴馮舅爺他也許還會再多帶點兒。母親問他帶那麼多錢幹甚麼，他根本沒有回答。木蘭姐妹猜想到與他不喜歡體仁，並且他說要把家財散盡有關。但是姚家的生意財產值約百萬巨。除非他把一切都賣光，拿錢去填海，他那份家財是不易散盡的。他說次年春天或是夏

天回來，是在木蘭結婚之前。

體仁居然以為他父親拿去的錢，是屬於他和阿非的，是故意拿去浪費的，他把這話告訴了銀屏。新年之前，他去找馮舅爺，要一萬五千塊錢還賭債。這件事問到他母親。體仁一口咬定是在牌桌兒上輸的，必須在年前還清。他答應從此戒了賭，說話算話。

他母親說：「這是一大筆錢。你爸爸回來一定要知道的。」

體仁堅持說：「媽，這次您救救我，我擔保下不為例，爸爸回來知道了，事情已經過去。他還能叫我把錢從肚子裏吐出來不成？我自己承擔，他要打我，就由他打。他現在不也是揮霍咱們家的錢嗎？」

體仁現在又很晚才回來，因為父親不在家，正是一個好機會，現在家裏他誰也不怕。他母親只要不管，他舅舅也就不多事。

後來晚上就索性不回家。第一次，他母親問他為甚麼，他勃然大怒，說他已經長大成人，誰也不能把他關在家裏。他不在家的時間越來越多，甚至有時候兒他三、四天不回去。

這一段日子，他母親覺得真是寂寞寡歡淒涼憂鬱的日子。她現在回想以前等兒子過了半夜才看見他回來的快樂，也求之不得了。那時節，知道他雖然晚回來，總會回來。現在，似乎是兒子的蹤影也渺不可見了。

次年春季，有一天，他一連五夜沒有回家，母親又問他甚麼緣故。他說：「媽，我也沒法兒說。您最好不要知道，知道也沒用。我做的事一點兒也不錯。您就相信我好了。」

莫愁大怒之下，脫口而出：「是為了銀屏，對不對？」

體仁遲疑了一下兒，於是索性不要假託別的理由，便毅然決然的說：「不錯，就是。我知道媽不高興。我不明說，是省得媽媽難過。」

一聽見這話，母親立刻狂怒起來。嘴裏辱罵的話像連珠兒炮發射出來，彷彿是受了天大的委屈。她罵道：「小娘子現在在哪兒呢？這個騷狐狸現在在甚麼地方兒。我要拿這條老命和她拼！她是閻王爺差來的小鬼，拿一把鋼叉來找我，分明是要勾魂取命！」

這個秘密是不戳自破了。乳香本來在這屋裏，聽了之後，跑出去告訴錦兒，又立刻回來，錦兒緊跟在背後，恐怕耽誤一分鐘，就漏聽甚麼重要消息似的。她們站在門口兒，聽體仁再宣佈驚人的消息。

體仁說：「媽，您要聽聽有沒有道理，您現是做了祖母，自己還不知道。有人給您生了一個孫子，您還叫人家婊子。總之，不管婊子不婊子，她是孩子的媽，我不能不管她。」

他兩個妹妹喊道：「甚麼時候生的？在哪兒？」

「上個月。是個男的。這就是我為甚麼幾天沒回家。我也不願鬧事，我又不能明說。因為媽對我說了話不算話，把她趕出去。我一直照顧她。您要知道的，也不過就是這件事。現在生米已經煮成飯，我也不能不要她。一個人最重要的是良心。」

他母親現在嚇呆了，一句話也說不出來。添了個孫子的消息，使她覺得混亂，在以後會引起的複雜關係，更不是她那平庸的頭腦在當時所能明白的。她此時此刻，只有一種清楚的感覺，那就是，她這個兒子的母親，是敗在她家的丫鬟銀屏之手了。銀屏，那個姚府的丫鬟，贏了。

銀屏原本就抱著這種希望。生下來一個姚府上的孫子，使她在一場掙扎裏獲得了全勝，也使她從此立於不敗之地。而居然生的是個男孩子！噢！這是母親的喜悅！這是女人的勝利！生了這個兒子之後，她盼望把這個消息傳出去，看看體仁的母親怎麼辦。不過她告訴體仁，要等到他父親回來再說。因為她相信姚先生通情達理，會比體仁的母親更容易接受這個新現實，也許會安排她一個半婢半妾的地位。在她的血統和姚家的血統合流之後，她再重新走進姚家的大門，她該多麼洋洋得意！但是現在體仁脫口而出，把這個秘密洩露了。

體仁的母親起誓，不再見她們家這個丫鬟的臉。但是她卻要這個孫子，是她的骨肉的骨肉。木蘭和莫愁想辦法讓母親平靜下來。可是她對銀屏好像仇深似海，這個仇恨要記幾百年。雖然她是為了孩子，她也不願把銀屏接回家來。她跟她哥哥馮舅爺商量，馮舅爺認為事情暫時擱置，等姚先生回來再說。

木蘭答應從中轉圜，說會幫著勸說母親，這樣算把銀屏的地址從體仁口中套了出來。一天，二位姐妹踏上她們有生以來最大的探險的旅程，去看銀屏和小孩兒。

體仁已經事先告訴銀屏，所以她們到時，銀屏非常客氣，自己舉止大方，仍然以「二小姐」、「三小姐」相稱。女房東華太太知道姚家的地位身分，富有之家的二位佳麗光臨，真有幾分被她們震嚇住了。體仁沒有在，銀屏以往日的禮貌態度向她們敬茶。木蘭向屋內打量了一下，屋子雖小，裝飾得卻整潔精緻，只是牆上掛著一張裸體女人畫，實在太要命。這一切花費的錢的來源，她一想也就知道了。她不喜歡的是銀屏一個丫鬟，現在卻由頭到腳穿綢裹緞，胳膊上還戴著一副很美的玉鐲子，儼如貴婦一樣。

銀屏問：「小姐，請您原諒。過去是一場誤會。太太以為我是狐狸精。您兩位待我不錯，大少爺心腸很好。這就是我活到今天的理由。」在她的言詞之中，滿足與得意是顯而易見的。

莫愁說：「過去的事就不用提了。我們也不是要算舊賬，只是看看孩子。他在哪兒呢？」

銀屏說：「請進裏間兒來。」她引領她們姐妹走進她的臥房，一個肥胖的嬰兒躺在一個洋搪瓷搖籃裏。銀屏把他抱起來，十分得意，兩個胳膊抱著給兩個半驚半喜的姐妹看。嬰兒的鼻子是尖的，正像她倆的哥哥。

木蘭說：「把孩子讓我抱去給他奶奶看看，再給你們送回來。奶奶看見了一定很高興。」

銀屏毅然拒絕，但是她們姐妹倆走了以後，她又深感不安，恐怕姚家會來硬把孩子搶走。她把這個想法告訴了體仁，說最好搬家找另一個地方藏起來。

體仁說：「他們若是硬搶走，我不會硬搶回來嗎？」

銀屏說：「若是那樣兒，甚至我自己也要去你們家。他們可以擋著我，不許我進去，可是我可以死在你們家門口兒。」

可是，體仁終究被勸服，搬到前門外另一所房子。銀屏這個做母親的晝夜看守著孩子，一直不讓他離開自己眼前。

她這個做母親的直覺所怕的，竟然真的發生了。一天，羅東帶著幾個女僕來了，以太太的名義，叫銀屏答應把這個孩子交給姚家。

體仁沒有在，華太太在那種奇妙的關係之下，也已經隨同搬過來了，只是此時也趕巧不在家。銀屏正坐在孩子的白洋搪瓷搖籃旁邊，狗在一旁臥著。那個小狗兒現在完全長大，名字叫「戈樂」，就是英文女孩子的意思。

銀屏的臉一下子嚇得蒼白，狗向來的一群人叫，其勢洶洶。銀屏叫狗停止了狂吠，彎腰站在搖籃前，臉衝著他們，手護著孩子，問他們：「你們要幹甚麼？」

羅東說：「太太的命令。這是姚家的孩子。太太要他孫子。」

銀屏說：「怎麼？這孩子是我的。大少爺跟我一點兒也沒有提過。這個孩子若是還給姚家，也得大家商定一個辦法。」

羅東說：「這個我不知道。太太的吩咐，就得照辦。」

銀屏說：「你敢動我的孩子，你動我就跟你拚命。你要知道，孩子的爸爸還活著呢。」

羅東毅然決然說：「我是來辦太太吩咐的事。」

銀屏不顧死活的喊道：「你別動他。是你生的他？還是我生的？」

羅東惡狠狠的向前走過去，把銀屏揪住，向女僕們說：「把孩子抱走。」

銀屏把吃奶的勁都使出來，又打又叫。狗立刻撲到羅東身上。一個女僕從搖籃裏把孩子搶到手。這時羅東才放開銀屏，轉身把狗打跑。那個女僕抱著孩子往外就跑。

銀屏叫狗：「戈樂！去！咬！咬那個娘兒們！」

戈樂一下子衝出去，從後面咬那個女人的肩膀兒。她怕得鬼叫，腳步一不穩，孩子滑了下來，幾乎掉在地上。銀屏嚇得尖聲號叫。孩子正往下掉，另一個女人搶過去接住，就跑出門去，狗在身後猛追猛咬。銀屏恐怕孩子受傷，大叫：「戈樂，回來！」狗轉身向她看看，好像進退兩難，不知如何是好。銀屏自己衝出去攔住那個女人，但是羅東揪住了她。銀屏用嘴咬羅東的胳膊，撕他的頭髮，好借此擺脫他。

孩子走了之後，羅東才鬆開銀屏，去追趕那些女人。銀屏在無可奈何之下，親眼看著孩子被人搶走了。銀屏這個做母親的只有放聲大哭，一邊兒哭，一邊兒用寧波話罵：「殺千刀的呀！你姐姐，你妹妹，你姑姑，你舅媽，你們三代的爛娘們兒呀！賊骨頭！我要把孩子找回來！你狗兒子要中風死啊！要滾下十八層地獄，要在地獄裏萬代出不來呀！」

那些人都去了之後，她哭得淚如湧泉。十分鐘之後，華太太回來了，看見銀屏躺在床上哭，還用一連串數不盡的罵人的話罵呢。

※※※

體仁回來，聽見家裏來人搶走了孩子，立刻怒火如焚。當時說話的狠勁兒，彷彿要回家把他母親置諸死地的樣子。不過體仁是言行不一的，他的話不能算數兒。

銀屏問他：「你要怎麼辦？」

「怎麼辦？我要把孩子搶回來，我殺人都可以。」

華太太說：「慢著，慢著。俗語說得好：『急事緩辦。』這是一件大事，很複雜。你先去跟你媽說。勸她讓銀屏回家去。這是我的忠言。可是你們倆別忘了我呀。」

銀屏說：「現在我需要你幫忙。我永遠忘不了你。我若死了，你肯幫我照顧孩子吧？」

體仁說：「不要胡說。我有一個辦法，華太太，你跟我一塊兒回去。你跟我媽說，女人跟女人好說話。不管怎麼樣，我一定要你幫忙——我真不知道用甚麼方法把孩子抱回來。」

華太太和體仁一塊兒去姚家，體仁把她帶到母親屋裏。

姚太太沒理體仁，只怒沖沖的問華太太：「你是誰？」

華太太說：「我是銀屏的朋友。」華太太進了姚府富貴之家那宏偉壯麗的住宅，看見家裏上下的氣派，竟會臨陣喪膽，說起小孩子的事，竟有幾分靦腆羞怯。

華太太說：「姚太太，我只是一個局外人。沒有權利來干涉您府上的事。但是俗語說得好，當局者迷，旁觀者清。當然這個孩子是姚家的，應當回來。但是母子關係是上天所定。若是孩子回到家來，也總得想個辦法，叫母親能夠看自己的孩子。甚至皇上也不能叫人家母子分散。您自己也是做人母親的，也得替您的兒媳婦想想。」

姚太太回答說：「那個死不要臉的婊子也是我的兒媳婦兒？我甚麼時候派紅轎把她接到我們家來的呀？」

姚太太根本不聽勸。她不答應把孩子送回去。她也不讓銀屏回家來。

體仁說：「好吧，您既然不肯讓步，那我把孩子帶回去。」

體仁走到另一間屋裏去，珊瑚正在那兒照顧孩子，體仁要孩子，珊瑚抱住不放。體仁用一個胳膊使勁一推，把孩子從床上抱起來。

珊瑚說：「留神！你這樣會把他弄死的！」

體仁說：「弄死了他，他也是我的孩子，不是你的。」

體仁把孩子抱出去，把孩子交給華太太抱著（其實華太太不願接），叫華太太在後面跟著他。但是女僕們奉太太之命攔住了她。一看這樣兒，體仁回身跟女僕們打，又搶孩子。在一陣混亂當中，華太太逃了出去，一個人溜走了。

羅東跑進來，跟體仁在院子裏正好碰上。姚太太在屋裏用家鄉方言大聲喊羅東，要他擋住體仁。體仁胳膊抱著個嬌嫩的小孩兒，自然被擋住，無法過去。

姚太太喊道：「擋住他！」女僕又都跑了出來。羅東，有機會逞逞筋骨之能了，倒退回去擋住二客廳的門，而體仁必須從那個門穿過。女僕一群把他蜂擁圍住，拉他的衣裳，他的兩隻手佔著不能用，雖然憤怒，但是無可奈何，最後只好把孩子交給珊瑚。在出去的時候兒，揍了羅東幾個嘴巴。

銀屏看見體仁和華太太沒能把孩子帶回來，自然沮喪萬分，開始大哭，體仁向她解釋，她根本不聽。第二天，體仁到鋪子裏去了之後，銀屏自己到姚家去。看門的不許她進去，她在門口兒大鬧。她披散開頭髮，大號大叫，大哭大罵。

她向門口聚集的一大群人哭說：「天有公道，人有良心。他們姚家搶走了我的孩子，不許我進去。讓我們母子分離！諸位街坊鄰居，你們看誰

對誰不對！」

這對姚家很為難，因為使人母子分離，若告到衙門，這是重罪，即使告到皇帝面前，這個官司也會打勝的，因為這根本動搖了孔子的倫常道理。雖然體仁的兒子應當歸姚家所有，根據法律，他家也應當對孩子的母親負責照顧。旁觀者互相問答，大家都同情這個哭哭啼啼孤掌難鳴的女人。羅大出來安慰她，最後讓她進去說話，但是銀屏拒絕。

她像發瘋一樣哭叫著說：「把孩子給我！把孩子給我！若不然，我就在這兒死在你們眼前。」

她看見豎在地上的石碑，她就過去把頭用力在上面撞了又撞。羅大把她拉開的時候兒，已經一小股鮮血流了出來。於是羅大和羅東把她用力拉了進去。她又踢又叫，他們非把她關起來不可了。

現在大門關起來，外面的人再看不見這個熱鬧，只能聽見她在裏頭叫，也就漸漸散了。銀屏現在坐在門房兒，一會兒低聲哭泣，一會兒尖聲號叫，後來木蘭莫愁催她母親跟銀屏說話。她們倆說：「她若真尋短見，說起來，咱們不好聽。她有脾氣，您是知道的。」

姚太太硬是不肯。她說：「孫子是咱們的，不是她的。」

珊瑚因為孩子的緣故，對銀屏有點心軟，於是說：「那麼就讓她在咱們家好了。」

姚太太問：「她把我兒子都搶走了，你想我還能容她這個母老虎？」

錦兒和乳香最後出去，跟以前的舊夥伴兒說話，想法安慰她。

錦兒說：「你應當肯聽我說，因為咱們是地位相同的。你想在這兒你扭過了她們嗎？不要尋短見。你死了，又有甚麼好麼？你們家能由杭州來跟這樣人家打官司嗎？我勸你先回去，慢慢想一想。這件事不是立刻就能解決的。」

銀屏明白自己是失敗了。那個孩子，原來對她有利，現在對她反倒有了害。

她已經精疲力竭，錦兒把她送回家去，頭暈眼花，頭腦糊裏糊塗。體仁回來之後，發現她躺在床上，不住的呻吟，嘴裏叫：「我的兒子！我的兒子！」

她不肯起來，甚至於體仁告訴她，為了體仁也要保重，她不聽。華太太給她端甚麼吃的東西來，她也不吃。她整天躺著，不梳頭，不洗臉。體仁也毫無辦法，絕望之餘，也只好離開了她。

體仁看見銀屏那個樣子，當然心裏難過，自己陷入這種麻煩困難，又怒

氣難消。他現在也許覺得不管天下甚麼女人，若是要忍受這麼多的苦惱才能佔有，那真不值得。

三天以後，他又來了。華太太說銀屏還是那個樣子。他在幾分不耐煩之下，去推關起的門。用了點兒力氣，才把門打開。他進去之後，回頭一看，看見了銀屏。她已經自縊身死了。

銀屏算不算個好女人呢？不錯，天下有壞女人嗎？只要環境地位變動一丁點兒，銀屏在人生所佔的地位也就和木蘭的母親一樣了——是財產萬貫之家的女主人，能幹的主婦，熱愛子女的母親，兒女心目中的完人。

※※※

銀屏自殺身死的消息，由體仁親自告訴了姚太太。

體仁暴跳如雷向母親怒吼：「是你害死了她！是你害死了她！你要遭報！她咒的是你，是一家子。有一天她的鬼會找上你，跟著你，會折磨你到你咽最後一口氣呀！」

他母親的臉變得慘白，她說：「兒子！為一個丫頭，你就這麼罵你媽！」

「她咒的是你，是這一家子！媽，你可是活該呀！」

姚太太怕得伸出兩隻手來，要堵住兒子的嘴。

一個整月，體仁不跟他媽說一句話。母親雖然向他求原諒，他不理。雖然銀屏已經死了，他仍是不能寬恕他母親。他母親似乎忽然顯得衰老了。從此以後，他母親如何，他是概不關心。他只是偶爾回家，拿點兒自己的東西而已。

華家夫婦幫著他辦完銀屏的喪事，錦兒和乳香得到太太的允許去參加。銀屏的遺體埋在外城。馮舅爺也說要去幫忙，但是姚家有甚麼人去，體仁都不許，他現在是以全家為敵，他母親比以前更看不到他的影子了。

大概一個月之後，華太太的丈夫，死於肺炎。體仁覺得華太太是他亡故情婦的知己，他就住在她家。華太太聰明解事，誠懇待人，有時給他解悶兒，有時安慰他，他對別人向來沒有像對她那麼聽話，他開始和她一同抽鴉片，覺得抽煙時短短的一段時光，是那麼美，那麼恬靜，和這個外在的嘈雜煩囂世界，那麼天地懸殊。因為他和華太太年齡上的差別，華太太對於他，可說是，為慈母，為情婦，為房東，是三而一，一而三的。他到前門外燈紅酒綠的地方兒去尋歡取樂，他時常去，華太太並不阻攔他，相反的是，告訴他自己的經驗之談，以免於陷入苦境而不能自拔。這樣情形之下，華太太始終把他抓得緊緊的，而體仁也就一直對她很忠實。

最後，他回了一趟家，依然十分惱怒。他去找他母親，大聲對她喊叫：「你害了我孩子的媽呀。現在，橫豎我也不在乎。我爸爸若想和我一刀兩斷，就隨他便！姓姚的家敗人亡，我不在乎，你聽見沒有？」

他母親不再回答一句話。只是默不做聲，臉上一副可憐相，呆呆的望著他。在這幾個月，她的頭髮變白了。晚上，她在睡夢裏尖聲號叫，在黑暗裏就害怕，說銀屏的鬼魂追著她不放。

銀屏的兒子叫博雅，由珊瑚照顧扶養。說也奇怪，博雅雖然是姚太太的長孫，也是唯一的孫子，現在姚太太見了博雅，就疑神疑鬼，心裏恐懼。珊瑚只得使這個孫子不叫太太見著，不讓他在姚太太跟前。

父親和阿非從南洋回來之後，發現這個家破敗了，他太太老了很多，每個人都很憂傷，臉色凝重。他聽說體仁在新年除夕拿了一萬五千塊錢，他只說了一聲：「很好！」可是兩個女兒聽來，這兩個字多麼可怕！

他聽見銀屏死的消息，他責怪太太為甚麼不把她接回家來。他說：「不管怎麼說，她是咱們孫子的母親。」他親自到銀屏的墳地去，吩咐把墳墓變動幾個地方兒，並且說要把銀屏的靈牌安放地宗祠裏，靈牌上寫「寧波張銀屏之靈位」。這樣，銀屏在死後，算進入了姚家。體仁的母親暗中生悶氣，只好認為這是對銀屏亡魂一個和解的表示。

在這種情況之下，木蘭準備著她的婚事。她已經不斷地買珠寶，做為妝奩的首飾。珠寶商聽見這個消息，都來跑這個大宅門兒，帶著成包的最驚人的項鏈兒、鐲子、戒指兒、玉墜兒，她想要甚麼，就仔細挑撿甚麼。但是由於體仁對母親的仇恨，由於夜裏有時母親異乎尋常的恐懼，家裏的氣氛變得與以前大不相同，木蘭為她自己著想，也願意立刻嫁出去，去到一個安靜太平的家去住，到曾家去生活。

一天傍晚，吃過飯之後，父親以非常憂傷而鄭重的語氣，對全家說：「禍福皆由天定。我現在只等著阿非長大。木蘭和莫愁嫁了之後，等阿非一長大，我要去走我自己的道兒，你們走你們的。」

姐妹們聽了一驚非小，相信一天父親會和他們真正分手，對體仁給全家招致這個悲劇的黑影子，實在感到深仇大恨。

木蘭眼裏噙著淚珠兒，向父親說：「爸爸，即使我們算不了甚麼重要，您也得為阿非著想，不要對不起他。再說，現在您也得為您的小孫子活呀。有時候兒，壞竹子也會生好筍哪。」

但是父親只把俞曲園在快樂的晚年作的一首詩，唸了一遍。那首詩的題目是《別家》：

家者一詞語，

征夫路中憩，

傀儡戲終了，

拆台收拾去。

第二十一章 木蘭出嫁妝奩堆珠寶 素雲吃醋唇舌逞毒鋒

命相家也許會說錯。也許，算命是一種藝術，而不是科學，就如同醫生看病也是藝術，並不是科學。這種看法大概近乎真理。若是一個醫生所宣佈的診斷治療是絕對的科學的定論，找有經驗的老醫生也就沒有甚麼益處，若遇有急症，磋商會診也就沒有必要了。因為甲醫生會問乙醫生：「你以為怎麼樣？」我們外行是要相信絕對斷然無疑的話，內行人，我們看來應當是持一副明確的態度，是他對真實情形具有瞭解把握的樣子。所以，若是這樣，命相家對人臉的分析，和醫生對症候的診斷，也就頗為相似了。金、木、水、火、土，五種臉型實在沒有嚴格硬性的區別。五種類型往細裏再分成若干分型，這若干再細微的分型彼此會相互混入。所以問題就是哪一類型在整個中佔的份量重，各種類型聯合而構成一體之時，其顯著的差別與細微的不同，可以說是無限的了。只有很有經驗的命相家才能看出那細微的不同之處。至於木蘭和她妹妹莫愁，可以看得清清楚楚毫無疑問的，就是木蘭的眼睛比莫愁的長，比起莫愁來，木蘭的眼睛多情而富有智慧，臉上五官較為瘦削，輪廓線條較為清楚，眉清而目秀，比莫愁活潑愉快，生氣充沛。莫愁，因為是土命的性質，所以是圓臉盤兒，圓眼睛，五官也較為豐滿多肉，比木蘭沉穩而實際。莫愁的皮膚較為白嫩，這是她的優點。這種皮膚的細嫩就表示她一輩子過的生活安閒舒適。不論東方西方，不管古往今來，理想的女人，大家都認為要皮白肉嫩，身體輪廓要豐滿，要柔軟。

莫愁若是嫁給蓀亞，誰也會相信仍然是一對佳偶；木蘭若嫁給立夫，也是一對佳偶無疑。不管這四個人的命是五行中的哪一行，他們都是相當好的細分的類型。莫愁，具有世俗的智慧，在富有如曾家那樣大家庭，自然也會幸福的，因為她對好多細瑣的事情都有趣味，對上對下都處得來。另一方面，木蘭會改變立夫的家庭生活，會使他多做逍遙之遊，會使他的日子過得更富詩情畫意，當然也許一切事情不那麼條理井然。木蘭會覺得和立夫在蘇州河的畫舫上細品佳釀，是件樂不可支的事。她不是事事小心勤儉過日子的人，也許立夫會更為清貧，縱然如此，她也會別出心裁為立夫想出幾種不太費金錢而新穎有趣的尋樂之法。不過立夫性情剛烈而有才氣，恐怕木蘭是不易使他做到明哲保身的。也許她會成為像楊繼盛太太那樣的女人，楊繼盛是立夫母親的祖先，楊繼盛監禁在獄中時，他太太曾經上表請求替丈夫一死。

倘若當年有由男女自行選擇的婚姻制度，木蘭大概會嫁給立夫，莫愁會嫁給蓀亞。木蘭會公開告訴人說她正在和某青年男子熱戀。那就是她的感受是神秘微妙，不可以言喻，是心猿意馬，自己無法控制，這種情況和其他人間萬事比較起來，則凌駕一切而上之。倘若木蘭的熱戀發生於今日，她會和曾家解除婚約，還我自由的。但當時古老的婚姻制度，還依然屹立不搖，她的一片芳心，雖然私屬於立夫，自己還不敢把這種違

背名教的感覺坦然承認，同時她對蓀亞的喜愛，她也向來沒有懷疑過。她對立夫的愛，是深深隱藏在內心的角落裏的。

實際上，莫愁是把立夫往回拉，勒住他，限制他；木蘭是推動蓀亞，把他刺激向前。因為一般的女人是把丈夫往回拉，而很少把他向前推動，這自然是一般人所習見，也許莫愁是個較為幸福的女人。若使木蘭去推動氣盛才高的立夫，則大可能招致災難，後果不堪。

木蘭出嫁時是二十歲，是宣統元年。曾家正式向姚家送上龍鳳帖，請求選擇好日子，舉行婚禮。隨同龍鳳帖，送有龍鳳餅、綢緞、茶葉、水果、一對鵝、四罈子酒。姚家的回禮是十二種蒸食，表示同意。按照古禮，新郎應當親自到女家去迎親，這樣似乎是一切便宜都叫女方佔盡，其實，女方把自己的女兒送與男方，這算是將恩惠施與男方。

男女雙方同意，木蘭的婚禮要大事鋪張，要算北京空前壯觀的婚禮。第一，因為雙方都有的是錢；第二，姚先生最喜愛這個女兒，曾家娶到這位新娘也最為光彩；第三，因為經亞那次結婚曾經辦得有聲有色，對這個兒蓀亞也要公道，對外也要風光體面，曾家一定還要保持先前的氣派；第四，因為木蘭的父親對錢已經看得很開，大把花錢，沒有比嫁一位掌上明珠更慷慨了。這就是人在福中要享福，莫在福後空回想。財富，在黑暗天空中放出的煙火，看來是霞光萬道，光彩耀目，結果只是煙消光散，黑灰飄落，地上留下些烏焦的泥巴煙花座子而已。

姚先生真是事先忙了幾個月，向福建定製特別的煙火，一則由於運費高，一則由於特別請了一個製造煙火的師父，遠自福建來到北京，這就花了將近一千塊錢。阿非和父親在南方時，曾經和父親見過那種煙火，他也曾經告訴過他姐姐和紅玉那種煙火的美妙。

請的客成百上千，包括高級官員，滿族的王公、公主，那時節，袁世凱已經罷黜還鄉，在他的故里投閒置散，隱居度日，但是他送來的喜幛立即和牛尚書，王大學士，及幾位滿族王爺的喜幛懸掛在一起了。送喜幛的名字，都在曾府幾個大廳裏掛著，就好像朝廷上覲見的名單一樣——那些堂皇的名銜如軍機大臣、禁衛軍統領、九門提督、直隸總督、山東總督、滿族的王爺。

曾府那麼一大片房子，都裝飾得煥然一新。這年夏天，老祖母身體滿硬朗，她早就盼著這件喜事大熱鬧一番。因為喜事是在十月初，已經涼風刺骨。第一大廳的隔扇拆卸下來，跟前後石頭院子連成一個高台，支起杉篙架子，搭起席棚，約四十尺高，把整個院子和側院兒都罩起來，所以人一進去，在走過了綠底噴金的四扇屏風之後，就猶如進入了一個八十尺深的大廳一樣。裏頭，三尺高的紅蠟燭，照在四周牆上掛得密密匝匝的紅絲綢幛子上，幛子之多，擠得把幛子大部分重疊起來，只剩下送喜幛的人名字露在外面。幛子上一尺見方的字，有的是金的，有的是鑲金邊黑絨的，令人覺得滿堂紅、滿堂金。順著石台階兒走，通到裏面正廳，就是舉行婚禮的喜堂。喜堂中間寬大明敞，正中掛著濤貝勒的喜

幛，左邊兒是軍機處大臣那大人的，右邊兒是王大學士的。這三個喜幛的左右，緊接著是素雲的父親牛大人以親戚的名義送的。另外一個是曾太太娘家的人送的，是舅舅的身分，雖然沒有功名，但是代表曾太太娘家，所以也十分重要。

花匠、木匠、油漆匠，一直做了好久，弄得各處煥然一新。西邊通到裏面的繁複住宅的一條遊廊，整個油漆一遍，牆壁粉刷一次，窗子和頂棚重新裱糊過。祖母已經搬到後面正院兒，家人去請安問候還方便。曼娘最先住的房子的東南面那個院子，原是祖母住，現在素雲搬進去，兩棟房子之間由一個狹窄的走廊和花園隔開。在西邊兒有一個藤蔓爬滿的假山，把素雲的院子和另外一個小院子隔開，那個小院子裏住的是塾師方老先生，再往遠處是一棟老舊的大廳，因為靠近一帶有樹的空地（也靠近姚家宗祠及一堆破瓦礫），為夏季納涼建築的。那個大廳去年已經改成住房，住起來很爽快舒適，夏天曾先生的桂姐在裏頭住。這是曾家這棟大住宅西南院子裏最偏遠的房子，穿過月亮門兒，可以看見那片空曠的地方。在商量辦這件喜事之前，曾先生決定把這棟房子讓給他兒子蓀亞住，因為曾先生記得木蘭是那麼喜愛這一帶的空曠景色。在這一帶空地上已經清理出一片地方，搭成一個臨時用的戲台，要在這個戲台上唱三天三夜的戲。靠北有一條小路，通到正開向曼娘的院子的背面的一個門。由這個院子的南門穿過一個小巧的六角亭，一直通到大門。後面是靜心齋，曼娘和她母親由山東剛來到曾府時，曾在裏面住過。

婚禮的日子越來越近，要準備的事情實在繁多，電報局的職員有一部分借來幫忙，有些山東的親戚，山東同鄉會的職員，在婚禮舉行之前就來到曾府住了一個禮拜，大家分配事情做，有些人送喜帖，有些人收禮金禮物，有些人登記禮金禮物，有些人記賬，發放送禮的僕人賞錢，有些人去僱戲班子和唱大鼓、說書、雜耍的藝人等等，安排花轎在街上進行的執事旗、牌、羅、傘等，還給他們租行頭，安排花轎，找飯莊子辦筵席，從同鄉會借傢俱等等等等，一言難盡。四個僕人專管照顧全宅第之中的蠟燭、燈火、喜幛等懸掛的東西；四個僕人專管打掃地，收拾桌子；兩個僕人照顧桌子上的銀餐具和象牙筷子；另有八個人在照顧傢俱的一批人協助之下，專管準備茶水，給客人倒茶。這些工作嚴格分為伺候前面的男客，和後面的女客，以大廳為界線。女客在第三廳容納不下的時候就在靜心齋，第三客廳以西的悟元堂招待。

這千頭萬緒的事情開始安排之時，老祖母就說一切都要照去年經亞結婚時候兒那個辦法。不過，因為她老人家今年福體康泰，心情極好，又因為特別喜愛蓀亞和木蘭，只要有人提說加添點甚麼，她都答應，譬如在家裏搭戲台唱戲，經亞結婚時就沒有。全家看見老太太興致那麼高，大家都高興，處處兒討老人家歡喜，結果是準備慶祝節目，遠超過經亞的婚禮。

初六那天早晨，就是婚禮的前一天，曾太太、桂姐、曼娘以及曼娘的母親、蓀亞、經亞，都湊在祖母的屋子裏。曾太太問經亞是不是一切準備已經齊全。經亞是曾家的長子，他負責指揮外面一切有關男人的事情。

他回答說：「吹鼓手和其他樂隊都定好了。今天要做的就是從同鄉會借傢俱。喜幛還會接著有人送，也得掛起來。筵席、蠟燭都有人專管，用不著操心。只有東邊兒的廚房還沒有完工，今天收工以前，爐灶、煙囪都要弄好，明天好用。目前，只有一件麻煩。就是明天還有一家重大的喜事，去年素雲坐的那有花玻璃的喜轎，人家已經租出。全北京城再沒有那個樣子的第二頂了。不過我倒是想到一個辦法。去年三月濤貝勒第三公子結婚的時候新娘坐的是一輛馬車。現在風俗習慣慢慢變了，咱們也大可以那麼辦。」

老祖母說：「這倒是好主意。你去找濤貝勒夫人，去借那輛馬車吧。一輛馬車，四匹好馬，馬頭上裝飾上絲綢彩飾，金紅天鵝絨的花兒，看起來好神氣。」

素雲對她丈夫說：「我不相信你在京城就找不著一頂花轎。何必一定要和我坐的那頂轎子一樣呢？」

愛蓮說：「我想坐馬車是個好辦法，又新鮮，又壯觀。」

雪花說：「討奶奶和太太的恩准，我要在您面前說幾句話。我想這次婚禮既然辦得這麼風光，就不應當用人家用過的舊花轎。這個婚禮主要是為迎接新娘。咱們現在娶這麼個仙女一般的木蘭小姐，若是用普通的花轎，不但跟咱們這麼大的氣派不相稱，也跟新娘不相配。」

蓀亞看了看這個丫鬟，沒再說些甚麼。

曾太太說：「就那麼辦吧。你找人去向濤貝勒家借馬車，告訴人家明天接新娘，千萬別來晚了。」

素雲說：「既然大家都這麼說，那麼，就這麼辦吧。」素雲說著看了經亞一眼。經亞出去之後，她又對別人說：「好像外頭甚麼事情都要等他辦。這幾個禮拜以來，他都瘦了好多。」

祖母說：「給自己弟弟的婚事忙，也是份內的事。咱們也不應當太講究，太浪費。不過，佛爺保祐，事事平安。小三兒是我最小的孫子，木蘭又是這麼個千嬌百媚的小姐。看了他們的事，我死也安心了。她近來甚麼樣子，我都不知道。一年多她沒來看咱們了。姑娘羞慚，也是自然的事。」

曼娘說：「奶奶，您會想不到，她是越長越漂亮。現在高多了。」

曾太太說：「今兒下午送嫁妝，聽說有七十二抬呢。」

曼娘說：「錦兒跟小喜兒也是這麼說的。」

愛蓮說：「我等著看都等急了。一定會叫人看花了眼呢。」

桂姐說：「這也是意料之中的。因為兩家都答應把這件喜事辦得熱熱鬧鬧的，新娘家當然也會盡力而為。木蘭是他們特別喜愛的女兒。他們家又有的是錢。」

一提到錢，素雲有點兒氣惱。她出嫁的時候陪嫁的四十八抬，那已是很風光了。現在聽說木蘭的嫁妝是七十二抬。她認為自己是曾家最富的兒媳婦，當然不錯。她知道木蘭有錢，但是從來沒夢想到木蘭的嫁妝會勝過她的，她像故意要把她比下去。

素雲於是說：「咱們的運氣不錯。也許咱們不但把姚家的小姐娶過來，姚家半份兒家兒也落到咱們手裏了。」

曾太太有點兒生氣，她說：「說實在的，多少抬的嫁妝倒沒甚麼要緊。咱們娶的是人家的姑娘，不是人家的東西。再說，沒看見姚家的東西之前，咱們也不能說甚麼好壞。」

素雲一聽，回到自己房裏生悶氣去了。

下午三點鐘光景，木蘭的嫁妝開始陸續到來。除去新郎這邊派去的八個人去迎接嫁妝的，新娘那邊也來八個陪送嫁妝的。嫁妝是分裝七十二抬，一路敞開任人觀看的。按先後順序是金、銀、玉、首飾、臥房用物、書房的文房四寶等物，古玩、綢緞、皮毛衣裳、衣箱、被褥。

送嫁妝的行列吸引了好多群的觀眾，把東四牌樓的交通阻塞了好久，沒有看見這個送嫁妝的行列的女人，都以失去看北京最大的嫁妝行列，而覺得錯過了眼福。站在牌樓最前面的一個是對這件事是最感興趣的女人。她不是別人，正是華太太。體仁告訴了她送嫁妝行列經過的時間，告訴她，他父親給木蘭花五千塊錢備辦嫁妝，古玩還不在內，那些古玩有些是無價之寶呢。華太太站在那兒，看一抬一抬的過去，每一抬有兩個人抬著，較為貴重的珠寶、金銀、玉器，都用玻璃盒子罩在上面。下面這些都是華太太看著抬過去的：一個金如意（是一種禮器，供陳設之用）、四個玉如意、一對真金盤、龍鐲子，一對蝦鬚形的金絲鐲子、一個金鎖墜兒、一個金項圈、一對金帳鉤、十個金元寶、兩套銀餐具、一對大銀瓶、一套鑲嵌銀子的漆盤子、一對銀蠟台、一尊小暹羅銀佛、五十個銀元寶、一套玉刻的動物、一套紫水晶、一套琥珀和瑪瑙（木蘭自己的收藏品）、一副玉別針、耳環、戒指兒、一個大玉壓髮、兩條頭上戴的大玉鳳、一個大玉匣子、一個小玉瑪瑙匣子、一個舊棕黃色玉筆筒、一對翡翠鐲子、一對鑲玉鐲子、兩個玉墜兒、一尊純白玉觀音（有一尺高）、一顆白玉印、一顆紅玉印、一支玉柄手杖、一尊玉柄拂塵、兩個玉嘴旱煙袋、一個大玉碗、六個玉花水晶花瓣的茶杯、兩個串珠長項鏈、一副珍珠別針、一副珍珠簪子、珍珠耳環、珍珠戒指、珍珠鐲子各一個、珍珠項飾一個。然後是若干個古青銅鏡、若干個新洋鏡子、福州漆化妝盒子、白銅暖手爐、白銅水煙袋、鐘、臥房傢俱、揚州木浴盆、普通的便器。再隨後而來的是文具、古玩、如檀香木的古玩架、古玩櫥、凳子、古硯、古墨、古畫、成化和福建白瓷器、一個漢鼎、一個

漢朝銅亭頂上的銅瓦、一玻璃盒子的甲骨。再隨後是一匣子的雕刻的象牙，再往後是十大盒子的綢、羅、緞，六盒子的皮衣裳，二十個紅漆箱子的衣裳，十六盒子的絲綢被褥，這些一部分是新娘自用的，一部分是贈送新郎的親屬，做為新娘的禮物。

所有這些盒子東西都到達，新郎家覺得真是氣派不凡，大出意外。曼娘說：「木蘭是我生平所見最有福氣的小姐了。這麼多的好東西，若送給一個沒有她那麼美的新娘，就把這些東西糟蹋了。」

但是華太太站在街角兒的前排，瞪著眼看著這些東西過去，尤其是金元寶和玉器，覺得眼睛也隨著一抬一抬的過去，眼睛都要隨後飛去了。她回家之後，決定和體仁徹底談一談，叫他要和父親和睦相處，不要太任意胡鬧逼得父親和他斷絕父子關係。所以兩天以後，體仁來的時候兒，她對體仁說：「我以前若是知道你們家那麼富，那天我就不敢去你們家了。你又是個長子，最大的產業繼承人！我告訴你，小伙子，不要冒險丟了你這份家當兒。你若是不聽我的話，才是大傻瓜呀！你要討父母歡心。不要再管我。你只要不把我忘得一乾二淨，我就不在乎。」

體仁說：「嘿！你知道我父親為甚麼要把那麼多珠寶，那麼多東西給我妹妹嗎？他是跟我賽，看誰往外扔的錢多呢。他到南洋去了一趟，拿了十萬塊錢——老天爺才知道他存甚麼心！這次婚事又花了一萬五千塊。他若一直這麼花，幾年之後，我們就花得精光了。你不要小看木蘭結婚那天戴的鑽石別針兒。那一個小東西就值五千塊錢。」

華太太問：「為甚麼你妹妹倒比你結婚得早呢？」

「我也不知道。這是趕巧吧。三年前我要到英國去的時候兒，木蘭的親事就說定了。事情就是趕巧的！」

華太太在心裏，開始給體仁想主意。

※※※

再回頭說木蘭的喜事。嫁妝行列、宴席、唱京戲、音樂，這一切都是一個寶貝的陪襯而已——那個寶貝就是木蘭。倘若富貴榮華是人在世的福氣，是紅塵中美夢的實現，木蘭是有了。可是出嫁那天的早晨，木蘭像別的新娘一樣，她也流了幾滴眼淚。那幾滴眼淚是從她最意料不到的心窩的一角兒裏流出來的。她把阿非叫到她屋裏去，眼裏噙著淚，把她書桌子上用的一個圓環玉鎮紙送給阿非，算是臨別的禮物。後來阿非一直放在自己的書桌子上，永遠沒有離開過。

木蘭跟阿非說：「你姐姐就要到別人家去了。三姐還在家。你要聽她的話，遵從父母的教訓。你十一歲了。要立志做好人，做個名人，不要像哥哥那樣兒。你要給姚家爭氣，我們姐妹也會臉上有光彩。立夫來了，你儘量跟他在一塊兒。跟他做朋友。哥哥現在是沒指望了。姚家將來的希望，就全在你身上。我們姐妹是女孩子，沒有用。你和爸爸在南方的

那幾個月，你不知道我們的日子是怎麼過的。」她話說完之後，淚已經流到眼圈上來了。

姐姐眼睛裏的愛是那麼真摯，阿非後來一直字字記在心裏，常常用心想。這幾句話在阿非成長的那些年，一直使他規規矩矩，後來他每逢提到這件事，就非常感動。他姐姐的這些愛，比母親的愛還重要，在他一生當中影響太大了。

在古老的中國，一個人若向上，若要強，就在於要光宗耀祖，勿墜家聲，勿敗家產。只有這樣，才能說明中國的傳統道德，進德修身的重要，以及在中國文化歷史中無所不在的老生常談，和永無止息的道德說教，這套大道理會跟人一輩子，到人進棺材而後已。

這也是因為木蘭極願生為男兒漢，她才把重振家聲，把自己不能達成的熱望，灌注在她弟弟的心裏。在那個時代，生為女兒身的人，曾經懷有不能實現的夢想，不能滿足的雄心，一出嫁就受了挫敗的希望，這些願望後來一直潛伏在胸中而形成對兒子的希望，這樣的女子真是屈指難計！多少願繼續求學而不能如願的！多少要進大學而不能的！多少想嫁個自己認為理想的男人而不能的！在少女心中，青春期所形成的朦朧的理想像花苞一樣，在未曾盛放之前，就被無情的狂風摧殘了。曾經有可愛而得不到歌頌的女人，曾經有默默無名的女英雄，嫁的丈夫不管和她們配與不配，她們留給後代的傳記，只是在村落山岡上，荒煙野蔓荊棘縱橫中一丘土墳前，那平凡無奇的墓碑上而已。

木蘭說過，她嫁得算是如意，雖然她從來沒和立夫真正戀愛過。她嫁給蓀亞，良心上是一片清白。蓀亞愛她，她知道。婚後她會愛蓀亞，她也知道。在這種愛裏，沒有夢繞魂牽，只是正常青年男女以身相許，互相敬重，做將來生活上的伴侶，只是這麼一種自然的情況。只要雙方正常健康，其餘就是順乎自然而已矣。若想使妻子永遠像天使天仙一樣，永遠具有使人意亂情迷的魔力，使她那既是情人又是丈夫的男人永遠沉醉在她的誘惑之下，或者使丈夫也永遠有同樣力量，並不容易，自屬真實。但是老天爺確已賦予了年輕夫婦一種自然的和好相處的方法，這種方法就猶如情愛的水泥，由於賦予男女雙方對於對方所有而自己所無的某些品質的需求，由於賦予了男女雙方對於彼此各獨自具有的吸引力，就能修補微小的裂縫，能熨平婚姻的衣裳上的縐痕，每天隨晨光俱來的，又是一件新衣裳。性的迷惑存在於正式的婚姻之內，也存在於正式婚姻之外，而人類終必化為塵土的肉體，在婚姻生活上終必喪失性的誘惑力，真是可堪一哭。

木蘭的婚禮莊嚴而肅穆。新娘，為萬眾注目的中心，美如滿月，以前沒見過她的男男女女，見其美貌，都為之咋舌。除去她眼睛的迷人及低沉的音樂美，她的身段兒窈窕，令人目迷心蕩。一如我們常形容美女說：「增一分則太長，減一分則太短；增一分則太肥，減一分則太瘦。」喜愛身材高一點兒的，覺得她夠高；喜愛身材矮一點兒的，覺得她夠矮；喜愛體態豐滿的，覺得她夠豐滿；喜愛瘦削一點兒的，覺得她夠苗條。

身體各部分配合比例的均勻完美，竟至於此極。可是她並不節食，也不運動。造物自然賦予她如此的完美，奈何！奈何！

時代正在改變，木蘭的思想也新了，她不像一般新娘那樣，兩眼下垂不敢仰視，她也並不緊繃著臉不敢笑。那並不是兩片嘴唇不敢動，她甚至於還跟桂姐低聲說話，桂姐一直是陪在她身邊的。她雖然因淑靜謙遜而將頭微微低垂，在人群中間若有甚麼吸引她興趣的事，她會向群眾把眼睛迅速一掃。這樣，做新娘之對於她，並不像在過去對一般新娘那樣一段折磨熬煉。看見她微微的一笑的人，只認為是一種對舊習俗的擺脫，並不認為是輕薄浮蕩。

喜宴進行期間，木蘭和新郎一直到各桌上向客人敬酒。蓀亞簡直樂不可支，人只看見他露著牙笑，不知他的眼睛飛向何方去了。離開了宴席之後，木蘭必須趕緊準備客人去鬧洞房。她正換衣裳，桂姐告訴她蓀亞的幾個同學鬧洞房來了，祖母派她阻止那幾個年輕人不要胡鬧。

逗新娘的風俗就是要把新娘逗笑，可以說種種的笑話，或是口頭的玩笑，有時也有實際行動的玩笑。可以對新郎新娘有種種令人難為情的請求，前來挑逗的青年則大聲幫腔贊成。以前，新娘的微笑是給丈夫看的，現在則可供外人一飽眼福了。但是木蘭上過洋學堂，算是新派的女子，何況她天性就容易哈哈大笑。

桂姐說：「素雲的弟兄們可來了，他們在北京城是最出名會戲弄新娘的。不過祖母也告訴素雲叫他們規矩一點兒，他們不敢不聽話，因為他們是新郎的親友。你怕不怕？」

木蘭回答說：「不怕。不過我的鞋有點兒緊，穿一整天要憋死人了。」她又問：「曼娘在哪兒？」

「她在外頭呢。因為她不是大全福人，按規矩她是不能進新房來的。」因為曼娘是寡婦，不能進新房。

桂姐說：「孔太太和她兒子、女兒也在外頭呢。」木蘭說：「噢！立夫哇？」過了一會兒，她又說：「你能跟他說句話嗎？」

桂姐說：「不行，我和他不熟。」

「你告訴蓀亞跟他說，叫他進來，站在客人那一邊兒。客人裏頭有這種人很有用。我並不怕挑逗，我怕粗野。」

那一群人進來了。蓀亞的一個同學，姓江。他長得大胖臉，臉上的肉會亂動，會發怪聲音。最初他得意洋洋，因為每一次他都能逗得新娘笑。他鼓出他的肚子，模仿蓀亞的說話和走路兒的樣子，把蓀亞在學校所說的笑話也學著說一遍。甚至站在新娘身後的伴娘和錦兒，都不得不笑。這樣一成功就越發有了勇氣，那個姓江的又說一個故事引大家發笑。

他說：「從前有一個地痞流氓，沒有錢過新年。他老婆跟他要錢。他說：『不用愁。』正好這時候兒有個剃頭匠在門前經過，他要剃頭匠剃他的眉毛。等一個眉毛已經剃完，他跳起來大怒喊說：『你怎麼回事？你剃了我的眉毛了。大新年我怎麼出去見朋友哇？走，去見縣官兒去。』剃頭匠害怕了，給了他三百個銅錢，算和好了事。他老婆看見他只有一個眉毛，就說：『你過新年是有錢了。不過你應當叫他你剃兩個眉毛。你不知道看起來多麼好笑。』那個無賴說：『噢，不要緊！不要緊！咱們還要再過一個節呢。我那個眉毛還等著過正月十五元宵節再剃呢。』」

說故事的那個姓江的拿了一張紙，用舌頭蘸濕，粘在他一個眉毛上。這個時候兒，真出乎大家的意料，木蘭不但跟大家一齊大笑，而且說：「再說一個。」

那個胖傢伙說：「不行，不行。我不幹。新娘都笑了。現在還叫我逗笑兒？我等於守門兒的抱著球往自己門兒裏踢。這不好玩兒。我算了吧。」

可是大傢伙兒一定要他遵從新娘的意思再說一個。他只好又開始說：

「從前有一個人，最容易忘事。一天他肚子疼，就到大樹下一塊空地去解手兒。把扇子放在樹枝子上。他立起來一看有把扇子，很高興說：『是誰把一把扇子放在這兒了？』白找到一把扇子，心裏好得意，就邁步走。不想一腳踩在自己的屎上。大喊說：『天哪！是誰鬧痢疾，弄得這兒這麼髒？』」

木蘭不由得噗哧一聲笑了出來，蓀亞說：「老江，我想你最會學動物叫。給我們學個豬叫。學豬八戒吧。」

於是那個小伙子開始裝醉，像《西遊記》裏的豬八戒一樣，繞著屋子一邊手舞足蹈一邊學豬叫。但這個，木蘭並不覺得有甚麼好笑。立夫知道怎麼辦。於是說：「你看，這次你沒能招新娘笑。再來點兒更有趣味的，學學驢叫吧。」

姓江的這小伙子，現在一個人包辦了洞房裏的全部表演了。他把兩隻手放在頭上，像驢耳朵一樣，向新娘新郎走過去，開始學驢叫。木蘭還是不笑。立夫看了看新娘，他說：「新娘，你應當笑一笑。這個驢不是叫得很好嗎？」

木蘭立刻明白立夫是正在幫助她。抓住這個暗示，她立刻微笑說：「江先生，您真是多才多藝。謝謝您費心表演，使大家今兒晚上都很快樂。」

事情到此突然一轉，大家都感到十分意外。新娘說的話似乎是和來開玩笑的人賓主易了位。姓江的這個小伙子覺得自己表演供新娘娛樂，簡直成了個傻瓜，只好搖了搖頭溜出去走了。因為新娘居然向鬧洞房的道了

謝！這可以說是個反高潮。以後別人沒有再起哄開玩笑的了。牛東瑜走出去看京戲的時候兒，他和他哥哥說：「我一輩子還沒看見鬧洞房的人倒被新娘給耍笑了呢。這真是個摩登小姐呀！」

客人散了，可是新娘新郎還得等，因為也許還有客人進來看新娘。蓀亞的同學走了以後，蓀亞向立夫道謝，感謝他的幫助解圍。木蘭說：「謝謝立夫哥。」於是一同笑那個鬧新房小伙子的窘態。

立夫告辭要回去，他說他母親和妹妹等著他回家呢。客人現在漸漸散去，但是奏樂之聲，仍然可以聽見，由窗子往外望，木蘭仍可以看見花園裏燈光明亮。到了半夜，聲音才沉寂下來。這時錦兒和伴娘才幫著新娘卸裝，之後，請新娘安歇，他倆出來，順手把門拉鎖上。

那天下午，新郎新娘飲「合巹杯」時，木蘭曾經和蓀亞說了幾句簡短的話。在別人散去之後，忽然就剩他倆在屋裏了，這時，他們沒有普通新郎新娘相對如陌生人那份兒尷尬拘束。

現在木蘭第一件要做的事，就是脫下太緊的鞋，彎下腰揉搓腳。蓀亞看看，微微地笑。

木蘭問：「你看甚麼呀？」

蓀亞說：「我看你哪，妹妹。」

他過去要幫忙。木蘭趕快把穿著襪子的腳放下去，說：「這跟你沒關係。這雙新鞋太折磨人了。」

蓀亞請求說：「妹妹，我給你揉一揉吧。」

木蘭把食指在臉上一畫，半害羞半得意的樣子說：「好意思！」但是蓀亞彎下腰去替她揉腳的時候她的腳在地下踼了幾下兒，也就任憑他揉了。蓀亞把木蘭的腳在手裏攥好之後，他說：「現在怎麼樣？我算得到你了吧。」

木蘭的心怦怦的跳。蓀亞問：「你還記得我們在運糧河的船上，第一次見面的那一天嗎？」

「當然記得。你還記得在你們老家山東遊泰山時，我們倆爭論，說甚麼『貴處寶山』，『敝處小山』嗎？」

蓀亞立起身來，引木蘭到床上去。他倆接著說話。幾乎還沒有睡覺，天就黎明了。

※※※

木蘭這位新娘第二天，一早起來，真是快樂幸福。伴娘趕快前去道喜。新娘必須向全曾家的每一個人「敬茶」，算是正式見面，由祖母開始。

每一位長輩必須在茶盤子裏放一件禮品，算是見面禮。這一天有午宴，招待第一天沒招待過的客人；晚上又開宴席，請新娘全家，叫做「會親戚」。

在下午，木蘭抓住一點兒機會，在新房裏小睡一下兒。她是需要睡眠，但是剛剛打盹，就聽見錦兒在外頭和一個丫鬟小聲說話。錦兒用腳尖兒輕輕走進屋裏，木蘭聽見她又輕輕走出去，對人說新娘剛睡著。

木蘭叫：「錦兒，有甚麼事兒嗎？」錦兒就進來說：「石竹在外頭呢，她說全家都在祖母屋裏，他老人家很高興。新郎也在那兒，祖母派她來看您是不是有事。老人家希望你也過去。我剛才看見您正睡覺，沒驚動您。您大概還沒怎麼睡。」

木蘭說：「我只是打了個盹兒。我怎麼能真睡得著？現在甚麼時候了？」

「大概四點。我們家五點鐘來吃晚飯，有一位舅媽和她的小孫子要看新娘。」

木蘭問：「哪一位舅媽？」

錦兒說：「我也沒見過，我聽說她是太太的表親，住得離北京不遠。」

木蘭坐起來，趕緊收拾停當。石竹現在正在門口兒帶著小喜兒，羞羞慚慚的微笑，不敢進屋去。

木蘭說：「石竹、小喜兒，進來。你們倆為甚麼沒伺候你們太太呢？」

石竹解釋說：「小喜兒央求我把她帶來看新娘的唱時鐘。」

小喜兒說：「她也是要看。對不對？是桂姐告訴我們的。」

木蘭叫錦兒帶著那倆小丫鬟去看那個金鐘。到一個鐘頭和一刻鐘的時候兒，一個小鈴兒受到壓力，就發出音樂聲音。兩個丫鬟都看得迷呆了。

小喜兒說：「桂姐告訴老太太，說新娘把鬧新房的人弄得很窘，大家聽了，覺得好有趣兒。」

木蘭又問：「二少奶奶在那兒嗎？」

小喜兒回答說：「沒有。」現在她們都已準備好，但是小喜兒不願把那個唱時鐘放下，一定讓木蘭拿給老太太去看看。

木蘭到了老太太屋裏，差不多全家都在那兒，屋裏因此擠滿了人。祖母倚在她的臥榻上，伺候她的丫鬟石竹立在一旁，大臥榻上和她對面坐的是一位年約六、七十歲的老太太，身上穿的可以說是窮人家的好衣裳，看來人還滿硬朗，就像鄉下那些年歲大而健壯的老太太一樣。他的孫子

有十歲大，穿著一件沒洗過的新衣裳，衣裳長得多兩寸。曾先生和曾太太坐在比臥榻低的地方，桂姐、鳳凰站在身後，曼娘的母親坐在另一邊兒，曼娘則站在母親身後，雪花則更站在他們母女身後。木蘭在早晨已經正式見過全家，這一次只是非正式的家庭聚會而已。站在外面的丫鬟先通報木蘭來了，屋裏聽見了就一陣動亂，祖母叫石竹扶著她坐起來。

曾太太說：「您不必動了，媽。」祖母說：「她是新娘。今天我敬他是新娘，以後她敬我的時候，就要伺候我，把家事管得合規矩，有條理，生男育女。咱們家的事不交給孫子媳婦兒手裏，那還交給甚麼人手裏呢？」

木蘭一進來，祖母就哈哈大笑著歡迎她說：「孩子，來見你舅母，她從鄉下來的。」

木蘭看著屋裏全家人微笑說：「真對不起，我來晚了。」現在她穿的是一件繡花粉紅襖，下身是繡有雲頭兒海水波紋的密褶裙子，比婚禮當天穿正式禮服，顯得更為窈窕。胸前戴著一個綠玉墜兒，上面刻的是一隻猴子兩個仙桃兒，並沒有戴昨天戴過的鑽石胸針，她先走到臥榻前向祖母行禮，然後再向老舅媽行禮。

曾太太說：「這是你舅媽。以前沒見過。」

錦兒隨著用茶盤端來了一杯冰糖茶。木蘭接過來，遞給這位新舅媽。

木蘭正式叫了一聲「舅媽」。那位老太太在棉襖的兜兒裏，掏出來兩塊銀元，放在茶盤兒裏說：「哎呀，侄女兒呀，你就像過年人家買的那麵人兒一樣啊。」

木蘭把茶盤子交給錦兒，就停下來，不知道還要做甚麼。老舅媽拿出一副眼鏡，戴上說：「侄女兒呀，你別走。讓我看看你。」老舅媽伸出一隻手，眼睛在她全身上下打量，然後說：「我聽老太太說，你上洋學堂，能唸書能寫字。能有這麼個有學問的媳婦兒，真是好命啊。來，讓我看看你胸膛前頭戴的是甚麼。阿彌陀佛！這是真玉的呀？龍王爺的公主也沒有這樣寶貝呀！」

祖母說：「我這個孫子媳婦哪兒會愁沒有珠玉戴呀！」

這位鄉下老舅媽攥著木蘭的手，開始細看她的戒指兒、臂鐲。她手摸索著翡翠鐲，大喊說：「在北京整個兒的珠寶市兒，我恐怕你也找不到一對像這個樣子的。我今天看見這種東西，真是有眼福哇！小福，」她叫她的孫子說：「小福，你要好好兒唸書，將來做官兒，也娶一個像她這樣的穿戴講究的新媳婦。」

石竹在祖母耳朵底下小聲說了句話，祖母就說：「孫子媳婦兒，拿你那個金錶給我看。」

木蘭從兜兒拿出來，遞給祖母。石竹告訴祖母怎麼按才能響。一聽那錶一連串兒的音樂聲，祖母好歡喜，在手裏轉著看，說：「洋人不懂禮教，可是做出的東西真叫巧哇！」

這位鄉間的舅媽看見孫子擠過來要這個錶，她大吃一驚，大聲向他喊：「別動。你若給弄壞了，一百擔稷子豆子也賠不起。」

木蘭說：「不要緊，讓他看吧。」說著把錶遞給他，可是他害怕，不敢拿，手縮了回去。曾太太說：「讓我看看。」木蘭便遞給了婆婆，孩子們都跟過去看。

曾太太對新娘說：「坐在這兒。」用手指給她靠近自己的一個座位。

木蘭說：「大嫂還站著，我怎麼敢坐呢？」於是曼娘坐下。祖母說：「這都是家裏自己人，隨便在一塊兒說話兒。大家都要輕鬆隨便，誰也不要拘禮。」木蘭才坐下。那個錶在大家手裏傳來傳去，連別的丫鬟也來看。

鄉下舅母說：「光緒二十六年，外國兵搶皇宮的時候兒，有好多人看見外國的洋鬧鐘。可是我總沒聽說有這種少見的寶貝。這一定是皇宮裏來的。不知道這個錶有幾百年了。」木蘭說那是她父親從新加坡買回來的。

祖母想到素雲，問她為甚麼沒在屋裏。

經亞說：「我想她大概有點兒頭疼吧。」

祖母說：「叫她來。全家都在這兒。說我讓她來。」

素雲一直自己在屋裏坐著，有點頭疼，她說是這幾天為喜事忙的。但是真正原因，是她覺得自己在曾家原先那最富的兒媳婦的地位，如今受到威脅了。她的家是比木蘭家富，但是富有之家在嫁女兒上，卻不一定都會像姚家那麼奢侈闊氣。

現在她出現了，出乎大家的意料，穿得樸素，沒戴珠寶。

祖母向她那個鄉下舅媽介紹說：「這是我的二孫子媳婦兒，她是度支部牛大臣的小姐。」

素雲發現屋裏有一個滿臉皺紋的鄉下老婆子，只點了點頭兒，就在低處的座位上坐下。

鄉下舅媽問：「她爸爸就是牛財神嗎？」

祖母說：「一點兒也不錯。你在鄉下也聽見了他的名字？」

老婆子喊說：「怎麼沒聽見！北京城外，沒有一個人不知道牛財神和馬

祖婆的。人都說他們家有金窖銀窖呢。他們的門房兒都有成千成萬的大洋，在城裏有幾家當鋪，在鄉下還有地。前天，門房兒的他媽做壽，朝廷的大官還送禮呢。怎麼闊家的小姐都嫁到咱們家來了！」

素雲雖然不明白她家門房兒的事，也覺得很受到了恭維。大家的眼睛都轉過去看她，但是她沒說甚麼話。曼娘坐在她的上面，把那個錶傳給她：「這是新娘的錶，我們剛才正傳著看呢。」說著一按彈簧，錶就響起來。

素雲顯著不耐煩的樣子說：「噢，這倒很好玩兒。」連伸手去接也沒有。曼娘碰了釘子，拿著那錶走過屋子，還給木蘭。木蘭深悔不該拿這個錶來。但是曾先生還沒仔細看過，現在開始拿過去玩兒，按彈簧響了好幾次。

他說：「這個很好。老年人晚上睡不著覺，可以按這個錶掌握時間，省得點燈看了。」

木蘭說：「爸爸，你若愛那個錶，您就用吧。我請我爸爸從新加坡再買一個來。」

公公說：「我只是說一說。」又把錶遞回來，但是木蘭站起來，雙手接過，送給婆婆：「就拿這個小東西兒孝敬您兩位老人家吧。」

婆婆說，「我已經收過你的禮物了。」

「您就收下好了，算對於當年救我命的一點兒感恩的表示吧。」

祖母又玩笑說：「這是公公當眾接受賄賂啊。小三兒，我可不許你欺負她呀。這件婚事真是天作之合。」大家都看蓀亞，他只是微微地笑。

桂姐說：「老祖宗，您讓我把事情說一下兒。蓀亞的這位新娘，不會受她丈夫的氣，也不會受別人的氣。若有人能欺負她，我蹲在地下讓您老人家當凳子坐。老祖宗，您告訴木蘭別欺負小三兒就好了。您沒看見我們這位新娘怎麼捉弄鬧新房的人丟臉呢。」

祖母說：「好孫子媳婦兒，你告訴我你怎麼捉弄他。」

木蘭說：「您別信她。我只是向那位青年人道謝，謝他費心說故事。沒有別的。老奶奶，我上有公婆，再往上還有您老人家，下有我丈夫、大哥、大嫂、還有小姑子。我若敢欺負誰，那還有甚麼家規嗎？」

桂姐說：「您聽，她說得多麼好！」

祖母非常歡喜，她說：「不過她說得滿有道理。真正的口才就是得佔在理上。」說完轉身對她兒子說：「兒子，現在我的孫子都成家了，全家又都安樂團圓，你應當對他們年輕人說一說治家之道才是。」

做父親的先高興地微笑了一下兒，然後說：「曼娘，你來到我們家已經五年了，我在你做人做事上，沒找到一點兒過錯，這都得歸功於你母親的教訓。經亞和蓀亞，你們都是已婚的。我這兩個媳婦都是出自好家庭，教養都很好，甚至比你們還好。我們做公婆的非常滿意。這一家現在是在你們年輕人手裏。我們老年人不久也就該退下去了。治家之道只在兩個字上，一個是忍，一個是讓，我很高興看見木蘭把錶讓給別人。並不是在乎這個錶，而是在於這個讓的道理，要自己退讓，要顧到別人。你們做兒媳婦的，在家都受過教育，用不著我來說，你們的第一個本分，就是幫助丈夫。一個姑娘家受的教育越好，在家裏就越有禮貌。若不然，唸書有才學，反倒有害於人品。要孝順婆婆，伺候丈夫。幫助丈夫，也就等於孝敬我。」

這一段話說得很好，也很謹慎，但是德性的對比，卻無可避免。木蘭由於性格愉快，慷慨大方，又生就的魔力，獲得了家人以及僕人的歡心之後，素雲就一直愁眉苦臉，一百個不高興。

木蘭的家裏人現在來「會親戚」了，大家到外面客廳去接待。愛蓮走近木蘭問：「那個錶多少錢買的？」

木蘭說：「我不知道。是我爸爸給我買的。」

「你若再買一個的時候兒，你能不能請你爸爸也給我買一個？」

「你若真喜歡，當然可以。」

素雲這時站得不遠，對小愛蓮說：「你若買，就買兩個。一個自己用，一個送給將來的公公。不然將來結婚的時候兒，還得再從新加坡買，不是麻煩嗎？」

木蘭聽見素雲諷刺的話，忍住不回答，裝做沒聽見。

木蘭家的來人沒有待多久，因為這種「請宴」只是一個形式，主人知道他們也不會真吃的。

新郎家極力稱讚木蘭的規矩禮貌，莫愁也很受曾家讚美。

※※※

第四天新娘回門的日子，丈人家要正式請新郎。一對新人要早起，要在太陽出來之前到達，這是老風俗，大概跟新娘不看自己家的「屋頂」這種迷信有關，「屋頂」這一個字眼兒一定又和一句俏皮話兒或是雙關語有關，不過現在失傳了。

新娘回門的宴會只是自己一家人。木蘭雖然是只離開家三天，現在回來好快樂，看見阿非非常高興，蓀亞也很喜歡阿非。

那天晚上，晚飯之後，立即舉行早已說好的放焰火了。阿非好像是自己在任命為放焰火的主持人，又是焰火的說明人。他一整天焰火不離口，也看著焰火匠在房子西邊靠近宗祠的那片地上立起一根高高的柱子。因為嫌後面果園的地方太小，而且樹木太多，會擋著，不容易看，木蘭的父親願意把這美麗的焰火讓鄰居一齊看。因為姚家嫁女兒已是人人皆知，這項特別焰火也早傳出去，所以在那天傍晚七點鐘，附近的胡同兒裏就擠滿了人，有的人甚至高高的坐在祠堂的牆上。

一套不同的焰火擺在橫桿子上，從二十尺高的木頭柱子上伸出來，就像一排帆桁一樣。引信的時間和各焰火之間的聯繫安排的恰好，第一次火花冒完了就自動緊跟著第二次。在焰火開始之前，那些焰火在橫桿子上懸掛著，就像許多紙包和摺疊起來的竹筐子。不過這些紙包必須排列好，保護好，不要接觸火星，免得還不到時候兒就著火燃放起來。柱子的頂端是一隻仙鶴，開始的時候兒，由仙鶴嘴裏噴出火焰，高射入天空，然後爆炸，金紫兩色的星火，如瀑布般傾瀉而下。隨之而出現的是接連發射的九隻火箭，叫做「九龍入雲」。

阿非說：「這還不算最好的。後頭還有猴子打旋兒呢。」

的確不錯，忽然從竹筐子裏猛跳出來一個紅猴子，身子被照得通明，由後面火力的推動，颼颼的旋轉，從身後放出一圈兒發出嘶嘶聲音的火花，所以站在木柱子附近的孩子婦女的臉，突然照得很清楚。

阿非興高采烈的喊：「這叫猴子撒尿！」

再後，是一個大西瓜裂開，火星四散，發出一連串的爆炸聲。紅玉怕得用手堵住耳朵。阿非說：「這有甚麼可怕。這後頭是葡萄。」阿非好像把整個的順序都已記住。等西瓜裏最後的那些熔渣消失了，果然掉下一串串又紫又白的葡萄，默默無聲的放光，照亮了下面的一切。每個人都為之咋舌喘氣，大飽眼福，看著那膠質的東西燃燒，停息之後，掉在地下。

這個以後，是「散仙桃」，有一個輪子，依照火箭原理，自動旋轉，隨著出現的就是最美一幕。忽然間，一個四尺長的七層紙塔由框子裏跳出來，向下懸垂，每一層裏面都有光亮照明。然後是兩三個焰火，有顏色的煙構成濃雲向四外散開。再往後是「快開蓮」和「慢開蓮」。再後是「竄老鼠」，有顏色的小火球自半空中掉在地上，向各處亂竄，亂抽搐蠕動，在熄滅前，引起靠內一圈兒的人歡呼喊叫。再後是各種照亮的人物，如「八仙獻挑」、「七聖降妖」，赤魔紅孩兒在煙裏燒得失去蹤影。還有「田園景色」，「家船景物」，還有「朱紅樓閣」，「仕女憑欄」。最後一個焰火是「連升三級」，是用一個大火箭在高空中爆炸三次。一切都完畢之後，人群四散，只恨結束得太早。

紅玉最喜愛最後的人物圖，每一個最後燃燒消失，她就立刻喊叫：「不要燒掉！幹甚麼要燒？我要永遠看哪。」焰火都放完之後，她很失望，

問：「放完了？」

阿非說：「放完了。焰火當然早晚要放完的。」

紅玉說：「那麼我再不看放焰火了。」

阿非帶著紅玉走後，蓀亞對木蘭說：「看看你那個小表妹，她那副傷心的樣子，太多愁善感了。」紅玉站在那根木柱子附近，望著那個空架子，上面垂著一兩根沒燒完的細繩，在空中搖擺，剛才還朱紅的樓閣、家船、穿著漂亮的人物，由焰火匠的神奇技術使之曇花一現，深深印在兒童的心裏，而現在真在煙消雲散渺不可見了，紅玉臉上，顯得那樣悲痛欲絕。

在整個燃放焰火的時間，那個焰火匠，是個老年人，辮子纏在頭上，坐著抽旱煙，很喜歡自己製作的焰火，看得也和那些小孩子一樣高興。阿非走過去，帶著他去看新娘。木蘭讚美那個老人，說他做的焰火非常之好。但是發現老人來自福建，聽不懂她的話。阿非在南洋時，曾經隨便學會幾句福建話，就替老人翻譯。蓀亞拿出來兩塊錢給那個老人，他十分歡喜，深深作揖，謝謝新娘新郎。蓀亞問他怎麼學的這種技術，他說他家做焰火為業，已經三代。

木蘭的新婚慶祝就這樣結束。可是紅玉還吵著要千年萬年永遠點著不滅的燈籠呢。

第二十二章 施幹才姚木蘭管家主事 遭惡報牛財神治罪抄家

在宣統三年，也就是一九一一年，國民革命爆發，滿清崩潰。

因為全國對滿清統治極為不滿，革命立即成功。革命軍的第一槍，是在八月十九那天，從武昌放出的。九月一日到十日，在七省之內陸續有革命發生，隨後在另幾省又有行動起義。每次都無須苦戰，立即成功。各省滿族總督都被斬首，漢人之方面大員或為部下逮捕，或向革命軍投降。滿清的總督，原是監督漢人之為巡撫的，不過這項制度已經廢弛，有的省份這兩項官職是由一人兼任，其間的區別自然不再嚴格劃分。朝廷卑怯撫慰性質的聖旨，已不足以饜足人心。朝廷在匆忙之中發佈十九條立憲條文，其實那些條文是官方早就同意而再三拖延的，也是過去十年之中國人奮鬥犧牲以求的。其中有赦免革命黨人；允許人民剃去辮子；有下詔罪己。但是一切白費。慈禧太后那個老婆子，早就恬不知恥，過分安享皇家的特權，不知傾覆滅亡之將至，如今要由一個兒童皇帝，代付此筆孽債。在五十四天之後，清軍和革命軍宣佈停戰，商議清帝遜位。

在十一月六日，中華民國開國之父孫中山先生，自美洲經由歐洲，抵達上海。四天之後，他被推選為中華民國總統。新政府通過採行西曆，舊曆十一月十三日，算是民國元年一月一日，當日孫中山先生就任中華民國總統之職，不事慶祝。又四十二天之後，清帝遜位，滿清帝國至此結束。

這次革命，也和所有其他各國革命一樣，使上一代和一個特權階級因而失勢，其根深蒂固的利益也摧毀無餘。所以全部的旗人，或貧或富，大多遭殃。為了要保持以往的生活氣派，滿族王公開始出賣財產，皇室則率先出售，以前地位崇高的旗人家的妻子女兒，開始為人家充當傭人。更為貧窮的旗人，當年按月從清廷的宗人府支領糧餉，如今幾乎成為赤貧。去做事吧，太懶惰；去偷竊吧，太斯文；去討飯吧，太害羞；雖然說是一口高雅的京話，實際上是社會上的寄生蟲，過去由皇上家養了兩百七十年，從不知自食其力為何事。旗人原是真正的有閒階級。如今突然厄運當頭。正如俗語所說，樹倒猢猻散，正是此日情況。在普通老百姓之間，漢人並不仇視旗人，因為旗人文弱而謙虛有禮，已經很適應漢人的生活，已經接納了漢族的文化，種族方面已然看不出有甚麼差別，若是有，也只有滿族女人的衣裳一項不同而已。如今旗人的女兒都願意嫁給漢人，男的就去拉洋車。不過，他們有的人窮得厲害。有時候兒，一家幾口人會輪流著穿一身衣裳；每當一人出門兒之後，別人就在床上赤身裸體擁被而臥，直等到出外的人回來，才輪到有衣裳穿。

革命後，這兒有一個典型的新時代遺棄者的故事。這個人是旗人。他在茶館兒裏喝了一壺茶，吃了一個芝麻醬燒餅，身上的最後一個銅子兒也

花光了。但是一個燒餅吃下去之後，還不解餓。他看見茶桌子的縫兒裏還有他掉下的一些芝麻。怕別人看見他從桌縫兒裏往外撿芝麻，他故作怒容，跟自己嘟嘟囔囔說幾句話。抽冷子罵了一句，用力把桌子拍了一下子。一看跳出來幾粒芝麻，就撿起來看，以毫無所謂的樣子，放在嘴裏，自言自語說：「沒想到是芝麻呀。」他猛拍桌子，引起鄰近坐的一個人的注意。那個人看見了他那種怪舉動，知道他窮得買不起另一個燒餅。就走過來，拾起那幾粒芝麻，也用那種怪樣子細看了看，然後說：「我不相信不是芝麻。」

正在此時，那個旗人的女兒來到茶館兒，向他說：「媽要出門兒，沒有褲子穿，要您回家去呢。」

那個旗人裝出很有身分的神氣說：「怎麼？沒褲子？為甚麼不打開大紅衣箱找？」

女兒說：「爸爸，您怎麼忘了？大紅衣箱不是五月節前就當了嗎？」

父親覺得很難為情，又說：「那麼，就是在鑲珍珠的櫃子裏呢。」

女兒又說：「爸爸，您又忘了。那個櫃子不是過年前也當了嗎？」

在這樣大煞風景之下，他滿臉含羞和女兒走出了茶館兒，落得給別人恥笑。

但是受害的還不止是旗人。在滿清政府做官的人也失去了官職，只好退隱下來。這些人都毫無辦法，已經失去了社會關係和政治門路，擺在面前的的是個新社會，是他們咒罵的世風日下的倫理道德，是他們無法瞭解的一代後生小子。以前生活較為富裕的則已經積蓄下足夠的錢，可以安然度日。有人在別的都市的租界買了別墅。有人不願意招人注意，就住在租界裏巷子中的紅磚平頂房子裏，把積蓄的金銀財寶藏起來，但也有人不勝現代汽車的舒適的誘惑，買輛汽車以代步。那些花得起錢的，就僱高大強壯的俄國人做汽車司機，或是做保鏢。有些講究實際的人就把錢投在工商業上。有些人不斷尋求官職，他們覺得，即便坐五日京兆，也像抽大煙一樣，總算過過官癮。他們覺得做官、鑽門路以飽私囊，是「讀書人」的當然之事。這些天生追求官僚勢力的人，也竟而漸漸得到官位，把一個民國政治制度自內部腐化了，把自民國元年到十五年這一段的國民政府，弄成供人嘲笑的話柄。

木蘭家並沒受甚麼影響。革命並不摧毀茶商與藥商。不管在帝制之下，還是在民國之下，茶葉還是茶葉，藥材還是藥材。後來木蘭才知道，在革命之前，他父親又向南洋的革命黨人捐助了十萬元。這筆巨款使他父親的現金項下，驟然緊了不少，但是他的生意還是依然如故。革命一成功，他首先剪去了辮子。

不過木蘭的婆家則起了變化。因為曾文璞是個剛強堅定的儒教信徒，在他看來，革命就等於人類文化到了洪水猛獸時代。他倒不在乎清朝被推

翻，他怕的是隨後而來的變化。他和木蘭的父親之間，始終沒有產生真正莫逆的友情，只因為姚思安是維新派，他自己則是舊思想舊社會舊倫常風俗的堅強衛道之士。木蘭嫁過去不久，就發現她公公恨洋書，恨洋制度，恨洋東西。雖然他喜愛那個金錶，他仍然抱著鄙夷輕視的看法，認為那終究是低級思想的產物，是工匠產生的東西。洋人製造精巧的器物，只能表示洋人是精巧的工匠，低於農夫一等，低於讀書人兩等，只是比商人高一級而已。這等民族不能算是有高等文化，不能算有精神文明。他對西洋文明的看法，只能看到這個程度。現在革命成功，民國建立了。但是試想一想，國家怎麼能沒有皇帝！俗語所說「無父無君」，就表示無法無天，天下大亂。他相信中國整個的文化已受到威脅。他對外國的反對是毫不妥協的。一直到幾年之後，他由於自己切身的一段經驗，那就是他的糖尿病被愛蓮的丈夫，是一個西醫用胰島素治好，他的態度才有所改變。

現在曾文璞是急於要退休，因為他宦囊豐盈，退休之後，全家可以享福度日。他看得出一段大亂方興未艾，打算明哲保身，不被捲入。革命爆發之後四天，袁世凱又奉詔當權，他去心已決，不再躊躇，不再戀棧。

※※※

在這一段日子裏，蓀亞和木蘭這一對小夫婦，在曾家那麼大的家庭裏生活，好多地方兒須要適應。這一對年輕夫妻最重的事，是要討父母的歡心，也就是說要做好兒女。要討父母歡心，蓀亞和木蘭就要做好多事情。基本上，是要保持家庭中規矩和睦的氣氛，年輕的一代應當學著減除大人的憂勞，擔當起大人對內對外的重擔。

木蘭雖然是家中最年輕的兒媳婦，她不久就獲得了曾太太的信任。曾太太對素雲很失望，素雲對自己和丈夫的事，照顧得很好。她院子以外的事就推了個乾淨。曼娘，雖然是長房的兒媳婦，卻生性不是管理別人的人，也沒有當家主事的才幹，連管理男女僕人都不行。她老是怕得罪人，連丫鬟都怕得罪，有幾個僕人根本就不聽她的話。桂姐開始把責任分給木蘭，分給木蘭的越來越多，比如分配僕人工作，注意是否年齡較長的僕人容易偷懶，使別人替他做事，防止發生過大的賭博，給僕人調解爭吵，核對僕人報的賬目是否可靠。一般日常例行的事情倒還容易，而木蘭往往把大半個上午都用在和曾太太，有時和桂姐商量給僕人分配工作，決定對外的應酬來往。她在家的時候對這類事情早已做慣，所不同的就是曾家外面的那些新關係是她生疏的，但很快也就明白，也就記住了。治理一個有二、三十個僕人的家，就像管理一個學校，或是治理一個國家一樣，要點就是一切不要失去常軌，要大公無私，要保持當權人的威信，在僕人之間，要讓他們勢均力敵，恰到好處。木蘭嚴格限制錦兒，對家裏一般的事情一定使她置身事外，這倒合乎錦兒的心願，只用雪花和鳳凰做自己的助手。

木蘭的家教正好使她適於當家主事，適於管理這樣大家庭的艱鉅工作，而她在生活上，談吐之間，又詼諧多風趣，在處理日常的瑣務上，自然

更輕鬆容易。她知道好多事情並不對，但是有的事卻裝做沒理會。就拿一件來說吧。她不肯把家事管理得比以前桂姐管理時顯得更好。論地位，她比桂姐更為有利，因為桂姐始終是代理太太行使職權，重要事情都不能自己做主，而木蘭則是正式的兒媳婦，是曾家的少奶奶。家裏的總管是個旗人，姓卞，四十幾歲年紀，已經開始怕木蘭，甚於以前怕桂姐。因為賬目小有不符，木蘭總是微微一笑，那種笑容足以顯示她並沒被蒙在鼓裏，不過她不說甚麼。卞總管向塾師方老先生說起這件事，一天，在木蘭面前，方教師把這話告訴了曾太太。說卞總管最怕的是三少奶奶。木蘭說：「他若怕我，那就好。甚麼事都照規矩辦，他用不著怕我。誰不想養家餬口呢？在這個大家庭，有的事情也是裝看不見才行。」曾太太看見木蘭人年輕，辦起事來倒蠻老練，非常高興，就越發付予木蘭更多的權力。最後，曾家的事，勢非全交給木蘭負責不可了。

至於木蘭和蓀亞本身，在他們那種婚姻裏，生兒育女當然至為重要。不但對於家是盡孝之道，對於他倆自己，更是夫婦敦倫之禮。孩子等於是男女結合的焦點，否則兩個人之間便有了缺陷。不出幾個月，顯然是有了喜，倆人非常高興。木蘭現在知道她的婚姻是個幸福的婚姻，不再想入非非，於是對蓀亞更溫柔多情，蓀亞想到自己的孩子，自然有不少的時候兒心情嚴肅，這種嚴肅的心情，也就使自己的幼稚孩子氣大為減弱。這一對小夫妻很幸福快樂，遠非木蘭的始料所及。

不知為甚麼，每個人都以為木蘭的第一個孩子一定是男的。她自己也是這樣盼望。木蘭具有勇敢無畏，才氣煥發，獨來獨往的堅強氣質，因此似乎一定要生一個男兒漢才對。

但是時候兒到了，生下來的卻是女兒。曾家人聰明解事，當然不會有失望的樣子，木蘭自己也不肯流露失望之情。不過生下這個孩子之後，並沒有大事慶祝，倒是事實，若生下一個男孩子，則大為不同了。

這個孩子叫阿滿，革命發生的那一年，她一歲。

※※※

木蘭第一次招惹她公公不喜歡，是由於一時孩子氣的興奮而起。滿清政府一滅亡，她和丈夫不能掩飾心裏的快樂。十月裏，清廷發佈了自由剪辮子的命令，木蘭拿了把剪子，一時衝動，一切不管不顧，就把蓀亞的辮子剪下來。曾先生一聽，責備她，說她太魯莽。木蘭說：

「我爸一個禮拜以前就剪了。我們剪辮子也是遵照皇上的旨意呀。」曾先生沒說甚麼，自然不高興。幾個禮拜之後，經亞才把辮子剪掉。曾先生的辮子一直留到第二年，袁世凱的辮子也是第二年才剪掉的。袁世凱做了中華民國的總統，因為孫中山先生把總統的職位讓給了他。這雖然是高風亮節，但是也未免太書生氣。不過這並非孫中山先生的過錯。革命之後，一定是須有霸氣的人當政。

現在曾家的問題是經亞和蓀亞此後要往哪條路上走。蓀亞結婚半年之

後，和他哥哥經亞一同在戶部當了個小差事。清帝遜位之後，政府垮臺，兄弟倆而今賦閒在家。北京城地面兒上平安無事，安堵如恆。僅就北京國都一地而論，可以說是一次不流血的革命，甚至宣統遜位之後，這個皇帝和皇室，在感謝上蒼能保住性命之餘，居然還得以安然住在黃琉璃瓦宮殿的紫禁城，在北京城的正中央，保有皇帝的尊號，朝廷的儀禮，太監和宮女，深在皇宮的高高的紅牆之內，安度迅速消失中的皇家美夢的殘暉夕照。在紫禁城以外，滿清皇室痛恨的那個人，正開始高高在上，統治著中國。袁世凱，帶著他自己訓練出來的一批虎狼之將，正執掌著軍隊的實權。這些北洋軍閥的殘餘分子，命定要統治中國此後的十年。

姑且不論政治上的改變外表徒具形式，革命究竟導致了一個新時代的開始。社會的革命就是人思想態度的改變，而這十年顯然表現出來對過去傳統的唾棄。比如採用西元紀年，外交上穿西洋禮服，政府採用西方組織形式。這些改變就等於承認西方勝過東方。因此，保守派就一直採取守勢。這是舊瓶和新酒之間，社會現實和社會理論之間，茫然莫知所以的舊一代和茫然莫知所以的新一代之間，荒唐滑稽對照對比的十年。

這些情勢，無形之中就影響了本書中人物的生活。曆法的改變只是象徵而已。今後我們故事之中的日期是用西曆，新年是陽曆一月一日，而不是依照舊曆在二月半過陰曆年了。

革命一起，素雲家運氣衰落到極點，金錢和政治方面完全崩潰，在社會上落得毫無臉面。但是袁世凱東山再起之後，她家不但一無損害，反倒更有收穫。

在前年十月，革命爆發的前一年，社會上對牛家是群情激憤，曾經鬧了一次風波。

事情的起因是牛家的兒子東瑜褻瀆了一個尼姑庵，並且企圖誘拐一個尼姑。群眾怒不可遏，牛財神把可能動用的政治勢力都糾集起來，也不足以自保。按理說，家裏某一個人的行為不檢，應當是一個孤立事件，不應當弄得波及全家，人人遭殃，不過尼姑庵事件只是一個信號，以前許多受過牛家糟害的人藉以發動攻擊，要報仇雪恨而已。

牛家兄弟，懷瑜和東瑜，都有一種勢力病，她母親也是有此種毛病，而且也鼓勵兒子仗勢欺人，為非做歹。別人批評她兒子，她絕不允許。每次兒子公然犯法，公然違警，她都認為那就是她威名赫赫的北京城萬能馬祖婆的神通應有的表現。她自己深信，也使全家人深信，控制全國財政的是她，而且她的地位是無可動搖的。她心裏已經盤算著要創建個牛家金錢帝國呢。在整個世界上，她只有一個怕的，那就是西天如來佛，若是再說清楚點兒，其實她對佛的敬愛，還不如對閻王爺的懼怕。因此她是最虔誠的佛教徒，她對寺院既然有捐獻，因此她有安全感，有自信心。她相信，倘若有甚麼不測發生，如來佛的目不可見的手，總會隨時搭救她，隨時保護她，不但她，還有她丈夫，她的兒女。

她兒子做的事情，有些她知道，但是也有些她不知道。她兒子和保鏢的違犯交通規則，這是她意料之中的事。若不然，自己的臉面威風還怎麼顯得出來呢？一個人若不是命裏注定，怎麼會權傾一時高高在上呢？交通規則不是給像她兒子那麼福大命大的人制定的。但是事情還有比這種小事厲害的呢。比如說，年輕的婦女不敢在戲院的包廂裏叫牛少爺們看見。至少，有一次，是千真萬確，某人的妾惹起牛家少爺的注意。散戲之後，大少爺的保鏢就「邀請」那位姨太太到大少爺的私邸去過夜。第二天早晨，姨太太才回家去。於這件丟人的事，那個為丈夫的不敢哼一聲兒。

大少爺娶了一個愚蠢軟弱倒是百依百順的女子，做夢也沒有夢到過問丈夫到甚麼地方兒去。二兒子東瑜也已經成家，但是更任性胡來。每個人都有一個朋友，專為他物色新女人。有一個富商的女兒，年輕貌美。東瑜百般下功夫，偏偏不肯就範，而東瑜因而越發緊咬牙關，非弄到手，誓不罷休。他到那個小姐家去，小姐的父親竟不敢趕他出去。他開始帶小姐外出，公開追求，自稱是出於至情，最後海誓山盟，說一定正式娶為妻室。小姐想到可以正式做牛財神家的兒媳婦，於是回心轉意。但是還不到一個月，二公子已經把她玩兒厭了，開始追求一個鄉下姑娘。已經把那個富商之女忘在九霄雲外，想也不再想，已經不值得牛家的公子一顧，牛家這天之驕子，哪兒在乎這個。窮也罷，富也罷，一個小姐就是一夜的玩物而已。他永遠有求必獲，成事遂心。

被棄的富家之女，雖然把這個玩弄女人的畜牲恨死，但是空流眼淚。父母勸她不要尋短見，要報仇雪恥。最後，一天早晨，她拿了一把剪子，剪掉了頭髮，決定出家做尼姑。父親看見自己女兒的一生毀於浪子之手，勃然大怒。告到官裏去打官司吧，不但沒有用，甚至有害，因為他沒有正式結婚的證據在手，但是他決定等機會，他有的是錢。他惡狠狠的設下了一個陷阱，要捕住這個色狼。

這位富商在北京城開始物色一個絕色的妓女，最後，終於找到一個，果然是年輕貌美，年方二九，聰慧異常，和一般青樓名妓一樣，對中國過去的佳人才子的風流韻事，英雄傳奇，忠肝義膽，感恩圖報等故事，無不熟知。他不惜重金，把她從老鴇子手裏買出來，使之住在自己家裏，優禮有加，簡直待如公主貴賓。這樣出乎意料的慇勤厚待，過了一些時候這個少女向主人問如此厚待，用心何在。主人並不回答。第二天，少女又問：「深蒙厚待，既非要納為側室，究竟為了何事？人人愛惜性命，我不敢說一死相報。但除死之外，一切無不遵辦。」

做父親的就把女兒可憐的身世，說與她聽，並且說如能按照他的計劃進行，事成之後，另有重賞。如果計劃能順利實現，她必然會名聲大噪，有如此來歷，再重張艷幟，一定會名重一時，王孫公子，富商巨賈，爭相結納，北京花譜之中，必如牡丹稱王。富商鼓其如簧之舌，終使此青樓艷妓，對牛家無賴，怒火如焚，對富商之女同情萬分。在這一場交易上，她不會有甚麼虧吃，因為她正在青春妙齡。她立誓嚴守秘密之後，同意依計進行。

做父親的於是把女兒送進北京城郊區的一個尼姑庵，這個尼姑庵所在的那個村莊裏，有幾位年高德劭的地方紳士，都和這位富商熟識。富商又應許向尼姑庵捐獻巨款，藉以討好師太。他到尼姑庵之時，一定到村莊去看地方士紳，把女兒的遭遇，以十分謹慎的口吻，透露給他們。牛家劣跡昭彰，名聲狼藉，北京城郊早已無人不知，如今聽這位富商敘述他家遭害的情形，諸位紳士既覺得此一富商之女如此可憐，又心中憤怒難平。

隨後，富商和牛府幾個僕人結交，探聽出來牛家二少爺常往何處去，其中包括戲院公園等地。在一家酒館兒，他和牛家一個僕人暢飲幾杯花彫之後，套出來牛家幾件隱密。於是他為那個俠義的妓女租了一棟房子，安排上僕人和假扮的父母。把那位妓女打扮起來，讓她帶著僕人到公園，到戲院。大概一個月左右，那個野貓吞下了這個毒餌。在牛東瑜和這位妓女之間，發生了風流事件。義妓是裝做富家之女，在外面雖然和他暗中可以來往，但絕不許他跟隨到家去。兩人在外面暗中來往，大約有二十來天。這二十來天之中，東瑜始終神魂顛倒，心猿意馬，以為自己是生平第一次真正戀愛。一天，那位小姐忽然失約未至，僕人一個人來告訴他一件壞消息。原來小姐有難，是父母不顧一切，正給她安排婚事，並且限制她行動，不許離家，她決定幾天之內，要私自逃出與他相見，否則，至少也會再傳遞消息給他。小姐求他不要變心腸，要忍耐。三天以後，僕人出來告訴這位情郎，小姐在失望之下，剪掉了青絲，決定出家為尼。現在一切絕望了。他若還想見有情人，只好到北京城附近的寺院，也要在某一天之後。

在富商家中，做父親的正在準備把這位義妓送到他女兒出家的那個尼姑庵，在那兒等待那個要獵捕的畜牲。他的計劃就是要使牛東瑜和一個尼姑糾纏在一起，這當然是一個為人所不齒的罪行，早晚是會由那個義妓揭發的。那位師太現在又把這個青春貌美的少女，認為是誤入歧途，而今已知回頭了，就收她做門徒，但是殊不知這新收的兩個女門徒，卻共同保守著一個秘密。

九月裏，有一天，牛二少爺乘著馬車來到這個尼姑庵，自稱是那個新尼姑的親戚，要求見她。那位妓女現在法名慧能，就出來會見。自稱仍然愛他，深悔不該一時孟輕浪率，落髮為尼，不過事到如今，已經別無他法可尋。牛二少爺一聽，就說：「這個容易。你就跟我走好了。這兒沒人敢碰我。」慧能一看牛二少爺打算青天白日把她從尼姑庵中帶走，簡直等於綁架，於是告訴他先回去，三天後再來。

牛二少爺走後，她急急忙忙跑去見師太說：「師傅，救救我吧！那個年輕人要來搶我出去！」

師太說：「他是你的親戚！」

「甚麼親戚！他是牛財神的兒子。我不敢不見他。因為怕招麻煩，我媽才把我送來出家的。現在他又追來了。」

師太大喊一聲：「會有這種事？」

師太想到富商之女慧空的遭遇，只是幾個月之前的事，於是說：「你師姐慧空也是那個年輕人糟踏的。」

慧能說：「我知道，我知道。他剛才想把我帶走。我不答應，他說三天以後再來找我。咱們怎麼辦？」

師太很發愁。要抵抗牛家是自招其禍。可是，倘若他真的帶人來綁架慧能，她若任憑他把徒弟搶走，這個尼姑庵的名聲就玷污了清白，別的尼姑也就再沒有一點兒安全了。

全尼姑庵裏這件事傳遍了，都知道要有可怕的事情發生。由尼姑嘴裏傳到僕人耳朵裏，又由僕人嘴裏傳到村莊上。綁架尼姑這件事激起了村人的怒火。已然知道慧空那件事的村中紳士，就去找尼姑庵的師太商量。商量的結果是，全村人支持尼姑庵的師太。因為北京附近尼姑庵的尼姑若有人敢去綁架，簡直是眼裏沒有皇上了。大家決定用實力對抗。

第三天，太陽快要西沉的時候兒，牛二少爺坐著馬車來到尼姑庵，有兩個彪形大漢保駕。心想絕不會有人敢抵抗。他帶著人進去，要見師太。向師太道了字號，命令交出慧能。

師太不肯，對他說：「這簡直是千古奇聞。這是一片聖地。不能任憑你糟踏，不管你是牛少爺，驢少爺。」

牛少爺命人去搜，尼姑們就大喊大叫。冷不防由黑暗的角落裏跳出來村中的幾個小伙子，人人拿著扁擔，把牛家的惡奴打跑了。這事情完全出乎牛二少爺和隨從的意料，趕緊狼狽而逃，臨走還威脅說必來報仇。

第二天，牛二少爺派人來說，若不立刻把慧能交出，就派人來把尼姑庵查封，把村人治罪。師太如今覺得亂子更大了，先請求寬限時間，答應兩天之後回話。她只有硬拚到底，不然就只好屈服，於是找村中士紳商量。

村裏有一位八十多歲的老先生，可以說是全村的大家長，仗義執言道：「我已經活了八十歲，還沒聽見有這種事情發生過。師太，我們既然幫著您給這場硬仗起了頭兒，就得幫到底。上頭還有皇上呢。我一定挑起這個擔子。我已經活了這麼大歲數，還怕甚麼死？倒要看看牛財神怎麼翻天覆地！」

在老人激勵之下，村人都願跟這些尼姑共患難．三天的期限一滿，師太告訴牛二少爺派來的人說：她不能讓這個尼姑庵受到糟踏，牛二少爺隨他便好了。同時她把別的尼姑們藏在村裏，她帶著慧空和慧能躲到另一個尼姑庵裏去，就準備她的廟遭受封閉。

北京城的地方官派人來查封這個尼姑庵，理由是該尼姑庵對善良的香客

施以暴力。公差發現尼姑庵已然空空如也，就拿著拘捕票到村莊裏去拘捕村中的士紳，說他們參與此次的擾亂公共治安。八十多歲的那位老先生挺身而出，但是村民把他勸回去，改由一個書生，一個農人跟公差去了。

幾天之後，北京城出現了一個出人意料的大遊行，有和尚、尼姑，農民，在大街上結隊行進，城門上，街上十字路口兒，街道拐角兒上，都貼上了標語，上面寫出綁架尼姑的罪行，由寺院和村莊名義，請主持公道。在大隊的正前面走的，是白髮蒼蒼八十多歲的一位老先生。單憑如此高齡，就自然贏得人的尊敬，每逢他站住用低沉而嚴肅的聲音說話，就有一大群人傾耳靜聽。這件事情之中的壞蛋是牛財神家的兒子，只這一件，就足以引起群眾對這遊行隊伍的同情。隨著遊行隊伍往前走，人也越來越多。等到了天安門廣場，已達到千人之眾。不久，群眾激動起來，大喊：「打倒牛財神！打倒牛頭馬面為非做歹的東西！」人多勢眾，感覺到成功了，於是尼姑和村民竟在皇宮門前放聲大哭起來。這事情閃電般傳遍了全北京城。

在皇宮前這樣民眾遊行請願，在宋朝時很普通，在清朝則極為少見。攝政王在宮裏聽到外面的喧嘩叫囂，最初以為是革命爆發。後來聽到是關於別的事，就派一個太監出去見那些和尚和尼姑，要弄清楚他們有甚麼委屈要控訴。陳情書早已寫好，太監拿進宮去，隨後出來，代替攝政王宣佈，尼姑庵立即啟封，拘捕去的村民立即釋放，牛東瑜的案子要由刑部正式審判。

尼姑庵這個事件和僧尼村民大遊行請願，只是民眾對牛財神公憤的高潮。至於在北京的茶館兒酒肆之中對這件事的閒談，則連續了幾個月，各處對度支部牛大臣的公開告發則不可勝數。現在牛家算是知道害怕了，天天躲在家裏。

當時御史之中，有一個叫魏武的，他早就打算彈劾牛財神，但被別的御史勸阻，因為不但無用，而且有害，如今老百姓是群情激憤，魏御史就改穿便裝，到城內各茶館兒去瞭解一下輿論，並搜集些資料。一天，他正坐在東城一個大茶館兒裏，聽見一個人說：「一百個尼姑也敵不過一個大官兒。官官相護呀。你要相信我的話。雞蛋怎麼能碰石頭呢？」

另一個人說：「要照你這麼說，那不就沒有王法了嗎？還有一個好人家的小姐也出家當了尼姑，也因為是被牛家少爺遺棄的緣故。牛家兩個公子幹的好事，誰不知道？」

第三個人說：「最好少說話吧。牛家不是容易垮臺的。」

第二個人又說：「我真不知道皇上家的御史天天兒幹甚麼。他們的眼睛一定讓泥封住了。我等著看這件事怎麼個了局。聽說牛大人請病假了，正用他的勢力疏通呢。這件事情若是認真辦，封閉尼姑庵的京兆尹也得治罪才是。」

魏武向靠近坐的第二個人說：「咱們老百姓在這兒說沒有用。當御史的似乎都用蠟把耳朵封起來了。誰敢去太歲爺頭上動土呢？我聽說牛家大少爺專門誘拐人家的姨太太呢。」

那個人說：「這是公開的秘密，誰都知道。他在西城專有一棟房子做金屋藏嬌之用。他有朋友，專管給他找女人。他家裏還有好多慘事呢。」

魏武問：「甚麼慘事？」

「我聽說他們家有一個丫鬟，生給折磨死了。他們不敢讓丫鬟的父母去埋葬，惟恐被人看見身上的傷，所以在他們家花園兒裏自己把屍體埋了。」

「你又不是神仙，你怎麼知道牛大官人家發生的事情呢？」

「紙包不住火，要想人不知，除非己莫為。你想在那樣人家還能有個忠心耿耿的僕人嗎？事情總會洩漏的。」

魏御史繼續進行他的偵察。他到尼姑庵去和尼姑打聽，又和村裏人打聽，得到了慧空她父親的住址。從那位富商那兒獲得了重要的資料。他找到了一個牛家的僕人，那僕人立誓說謀害丫鬟的事是千真萬確，他還知道埋屍體的地方兒呢。

這件事打聽確實之後，魏御史開始衡量情勢。

由於皇宮前面的遊行請願，牛家的官場朋友，已經和他們疏遠了。牛財神雖然有那麼大勢力，朝中卻沒有真正的好朋友。因為他不是科舉出身，他既沒有那一班的同年，也沒有主考的老師，得以在朝互通聲氣。袁世凱尚未東山再起，仍然投閒置散。王大學士有勢力，本來可以對他略予蔭庇，但是為人性本軟弱，兼又年事已高，所以魏御史很覺時機適宜，決定上本彈劾。

經亞到岳家來探親，正好趕上岳家的大禍臨門。因為外面群眾的憤怒難平，牛財神已經十分害怕，但是他那個婆娘馬祖婆還以為自己有財有勢，得意洋洋，惡狠狠說，那些和尚、尼姑、村民必遭慘禍。正在這個當兒，門房慌慌張張跑進來說：「老爺！太太！有壞消息！宮裏的侍衛老爺帶著人來了。」

牛財神連忙出去接待宮廷的官員。另外一個僕人去回稟牛太太，說房子四周已遭侍衛們包圍，門口有侍衛們站崗，不許人通過。在外院兒，宮廷的官人進了大客廳，立刻轉身面向南，吩咐牛尚書準備接旨。牛財神立刻向北跪下，聽來人宣讀聖旨。文曰：

牛思道罔顧聖恩，違法弄權。已由御史參奏，收納賂賄，盤剝重利，視法條如無物。又經彈劾，治家不嚴，縱子橫行，欺壓良善，誘拐良家少女，圖謀綁架尼姑。再經彈劾，虐殺婢女，埋屍滅跡。立即褫奪牛思道

一切官爵，與其子懷瑜、東瑜，一齊扣押，聽候查辦。其私宅派軍看管，以待謀殺婢女一案，徹查了結，再行撤離。

聖旨讀畢，宮廷官員命令逮捕牛思道。牛大人嚇得張口結舌。他好像失去脊梁骨，渾身只剩癱軟一堆肉。御林軍捲起袖子，伸手把他從地上揪起來，除去了官衣官帽。

侍衛喝問道：「你兒子在哪兒？」

牛大人結結巴巴地說：「老爺，他們在裏頭，靜聽老爺吩咐。」以前誰也沒想到他是那麼個怯懦之輩，那麼個可憐蟲。侍衛下令把牛家兩個兒子帶來，他倆不久出現在侍衛之前，聽命就縛。父子三人被押解出去，由侍衛拘留看管。

長話短說，由於王大學士的從中緩衝，皇上念其年老，尚知悔罪，從寬處理，革去官爵，放歸田里，北京他的財產及錢莊，充公歸官，北京以外的財產，免予沒收。長子縱容僕人虐殺婢女，拒絕其父母收葬，非法掩埋在家，判刑監禁三個月。至於虐殺婢女之罪，解釋做牛家同意僕人虐殺，而將殺害之罪歸之於男僕身上，將男僕判為充軍遠方，終身苦役。牛家的女人，真是叨天之福，因為國法對牛思道特別寬大，她們才蒙赦免。牛思道若判了死刑，他全家的婦人與未嫁之女，也要隨同財產沒官為奴了。

次子東瑜，一因誘拐良家女子，始亂終棄，二因企圖綁架尼姑，玷污尼庵，兩罪並論，斬首示眾。他是這次復仇計劃中之真正的犧牲者，不過他是罪有應得，並不冤枉。

牛家二少爺出斬的那天，半個北京城，高等社會，低等社會，男人、女人，可以說是萬人空巷，爭看人人痛恨的牛財神的兒子活遭現世報應，千千萬萬人擁擠在天橋一帶，甚至有十幾個小孩子被踩傷，有的傷重致死。

尼姑慧能又回到她的假父母那兒。慧空和慧能可以自由還俗，與父母團聚。冤屈已伸，大仇已報，再不必怕牛少爺了。群眾對掘出來被虐殺的丫鬟屍體，震驚和憤怒，猶如烈焰騰空之際，自然沒有人去認真探聽慧能的底細，直到幾年之後，才真相大白。

所以革命興起時，牛家已然失勢，他家只靠著天津及其他地方的財產維持生活，在社會上丟盡了臉面。袁世凱在民國初年雖然再度得勢，牛思道雖然想捲土重來，袁世凱卻覺得愛莫能助。過了幾年，由於素雲的丈夫經亞的關係，牛家的大少爺才在政府一個小機構裏，弄到一個低級員司的差事。

第二十三章 牛家失勢捉襟見肘 曾府燕居適性娛情

在社會上身分降低下來，再沒有別人像素雲感覺得那麼深切，那麼可憐的了。她在曾家是那麼愁眉苦臉，那麼抑鬱寡歡，一半由於她總覺得背後有人議論紛紛，一半由於她對經亞感覺到失望。雖然經亞在北京的國民政府裏得到了一個差事，她卻大部分時間跟娘家人住在天津。因為她在婆家不辦理甚麼重要家事，她每一次請求回天津去，曾太太都答應。在天津，她家的人正開始新的生活，她也在開始她自己的新生活。在這個北方的大商埠，麇集著無數的生活上喪失了基礎的一類人，素雲感覺到一種新的金錢崇拜的誘惑，現代奢侈的快樂，以及舞廳、戲院、汽車，種種新奇的時尚，而舊思想、舊標準很輕易的遭受抹殺，社會上的成功的標準也很輕易的建立起來——總而言之，有錢的人受到尊敬，受尊敬的人一定有錢，素雲的本性就和這種情形不謀而合。她每次到天津就覺得受到刺激，也就在天津儘量多住，一回到北京，兩個大城市比較之下，就覺得北京單調沉悶。她越來越習慣於天津這個龐大的通商港埠的生活，就越覺得北京的家像個監獄。

等牛家因惡遭報的大風波鬧起來，曾太太嚴禁僕人們提起這件事，好使素雲不致於太難為情。木蘭在素雲家遭此禍事的那段日子，對素雲特別體貼照顧。並且叫丈夫到監獄去探看懷瑜。她自己和曾太太也到素雲娘家去探望。但是這種探望徒然引起了誤會，招來了素雲的惱怒。她心裏覺得木蘭是外面故作親密，而內中正稱心願，正自鳴得意。曾家每去探望一次，總是更發現幾件不愉快的事，結果倒彷彿是去刺探牛家的秘密。牛太太也許是不甘心這次崩潰，也許是承受不起這次致命的打擊，總是天天鬧脾氣。她硬是不相信拿牛家的福氣會一直蒙受恥辱，會一直跌倒爬不起來。她對她自己，對兒子懷瑜，還有她的命運，依然抱有萬分的信心。她咬緊牙關要向那位御史，向所有跟她作對的人報仇雪恨。在人間她把握最大，萬無一失的是官場，是政治。

她丈夫說：「算了吧！咱們沒整個兒捲進去，就算天大的好運氣。這該感謝攝政王，他還念著咱們過去的功勞。」

牛太太說：「哼！我以前真沒想到你這麼沒有用。若不是我，你現在還不是一個山東錢莊的掌櫃的！」

這位牛大官人現在算承認自己一敗塗地，也覺得自己精疲力盡了。喪失了以前的自命不凡，現在又依然故我，成為以前那個地位平平的老實大好人了。也許是累夠了，也許是失去了以前那份兒精神，也許是沒臉見人，他在床上一躺就是六、七天，哼啊唉的嘆息沒完。牛太太就偏偏不願看那麼一個軟精懦材沒出息的男人，那樣的女婿，那樣的兒媳婦，她天天不停地哭。只有女兒素雲還有點兒骨氣，懷瑜的太太軟弱而愚蠢，丈夫在獄裏，她更是無能為力。她對牛家也算有功勞，一個孫子連著一

個孫子的生，名字叫國昌、國棟、國樑、國佑，都表示牛太太對他們的願望，最後兩個是雙胞胎，還在襁褓之中，祖母已經對他們如此期許之甚。

木蘭有一次去探望的時候正趕上牛太太大罵兒媳婦，兒媳婦低聲啜泣，小孩子們在一旁。這位兒媳婦的父親是湖北省的督學，以前在牛家錢莊存了五萬塊錢。牛家垮臺後三天去提款，這時牛家在天津及其他各地的錢莊仍然照常營業。牛太太拒不付款，很不愉快。現在牛太太正向俯首貼耳不敢反抗的兒媳婦發洩一腔的憤怒，兒媳婦簡直不知道如何作答才好。

牛太太對兒媳婦暴怒如雷，吼道：「親戚，親戚還不如路人。簡直是墮井落石！他良心何在？你忘記了他用我錢的時候兒我們怎麼幫助他。現在他的女婿還在獄裏，他就來逼錢。真沒想到我兒子會有這麼個狼心狗肺的老丈人。」

兒媳婦只好說：「這是我父親的事，我和這件事也沒有關係。」

正在這時，一個僕人通報有個建築商，姓張，要見牛太太。牛太太已經忘記他，想不起他的來意。不過知道，在那些日子到她家來的沒有好事。

門房兒把那個人領進來。若在以前，進來見到太太是不容易的。但是時候兒變了，門房兒就自做主張把他帶進來，因為建築商答應若把錢要到手，會分給他一份兒。姓張的建築商是一個普通的建築商人，穿的也是普通商人的衣裳，因為現在來見以前的牛財神，他犯不上再穿上最好的衣裳了。

牛太太對門房兒說：「老蔡呀，你真是昏頭昏腦的。你也沒問我是不是要見他，就把他帶進來了。」

老蔡回答說：「太太，他說他一定要見您。」

牛太太喊說：「你老糊塗了！那麼說，隨便一個人說要進來見我，你就帶他進來嗎？老爺現在生病躺在床上，我這兒又有女客。你們下人都是一樣，主子一有麻煩，沒有一個忠心耿耿的。」

這時候兒曾太太和木蘭正來探親，一看牛太太和商人有事情要辦，就和素雲、懷瑜的太太到隔壁另一間屋子去了。

牛太太向商人轉過臉去問：「你要幹甚麼？」

商人回答說：「我要我的錢。」

商人態度客氣，但是話說得很硬。拿出一張紙來，是一張字據。他說：「太太，三年前，我在方家胡同給您蓋一棟三萬五千塊錢的房子。給牛

大人蓋房子，我敢賺一塊錢嗎？你當時給了我兩萬七千塊錢，說就算是清了。像您這樣官大勢大的太太們這麼說，我們敢怎麼樣？蓋那棟房子，連工帶料，我就賠了七、八千塊錢。您當時答應我找官活給我做，那點兒錢，我就算孝敬大老爺了。後來，我不但一點兒官活沒包上，而且每次我來，都不許我見您，可是王大耳朵把活都包去了。現在我也不再想做官活。我要我的錢。八千塊錢加這三年的利錢，應當是一萬兩千多。我是生意人，不能像你們做官的在紙上寫點兒甚麼，就能上千上萬的進洋錢。」

牛太太不肯付錢，並不是說甚麼道理，只是說她沒有錢，意思是不打算給。商人失去了客氣禮貌，說話聲音越來越大，甚至於要打官司告狀。素雲在裏間屋愁眉苦臉。曾太太覺得當時太難為情，就和木蘭從另一個走廊連忙溜走了。後來，木蘭聽素雲說，由於門房兒答應代墊四千塊錢給那個商人，事情才算了結。其實說是四千塊錢，商人只拿到三千。

另外一次前去探親，木蘭又知道了一件事，也是素雲引以為恨的。木蘭發覺牛太太，也就是素雲她媽，在家有一個私生女兒，叫黛雲，八歲大。黛雲像一般的私生子一樣，非常聰明，不過沒有她母親美。臉上多肉，嘴很敏感的樣子，倒像她父親。非常活潑，愛說話，可以說是家裏的一個精靈鬼兒。牛太太雖然把丈夫看得很緊，禁止他納妾，可是也不能完全阻止他在外頭有那種事情。她發現之後，大怒，立刻逼著丈夫丟開那個情婦。她丈夫一向俯首貼耳慣了，至此頗覺丟臉，像個逃學的頑童一樣，只好老老實實的就範。黛雲的母親接受了三千塊大洋，被送回南方去，禁止再踏進北京城，否則後果嚴重。那時牛家氣焰正盛，黛雲的母親知道馬祖婆的虎威，不可與之抗衡，悄悄兒南下，被迫把女兒扔下。那時黛雲正好六歲。現在她不得不叫牛太太「媽」，但是由於環境關係，不久就變成了個小叛徒。

等袁世凱成為中華民國的總統，牛太太覺得時機已至，可是費盡九牛二虎之力，打算給丈夫弄個官職，竟然失敗。袁世凱很有用人的眼力，他用人的時候兒，他知道這個人求官的動機為何——求錢，求名，求勢力，求女色，他總讓人人稱心如願。可是他決不願用像牛思道過去那麼名聲狼藉惡跡昭彰的人，讓自己的新政權受到污染。所以他對為牛思道說項的人，說先讓他休養些日子，這樣說來還算中聽。牛家遭受了這種挫折，也漸漸接受了這種新形勢，於是在民國二年，決定搬到天津去住。住在租界裏，交新的朋友，形成新關係，也擺脫了舊日閒話中傷的氣氛環境。

在曾家，素雲感覺到那種氣氛——因為這些事情只有感覺到，並不是誰分明用嘴說出的。由於素雲對僕人的態度，這種緊張的情形越發加甚。她的丫鬟金香，向來跟別的丫鬟很冷淡，從不接近，因為素雲不鼓勵她去和別的丫鬟廝混，或是和她們親密結交。一天，金香向曾太太的丫鬟鳳凰找碴兒吵架。鳳凰很高傲，話裏有一兩句顯示諷刺的味道。金香向主人告狀。素雲把這件事告到婆婆那兒去的時候兒，婆婆早已聽見自己的丫鬟說過那次口角發生的情形，因此不肯在素雲面前責罵鳳凰，素雲

就把這件事做為自己在家裏站不住腳的證明。

因此之故，素雲常常請求回天津娘家去。在曾家，有老祖母高高在上，下有幹練的曾太太，使那麼個大家庭人人各守其份，各盡職責，素雲的跋扈飛揚的本性，壓制得無法施展，她頗為不樂。素雲雖然是離開北京到天津娘家去住，可是她並不和曾家的生活一刀兩斷。不管古往今來，每個人的生活，一定會影響他周圍的別人，尤其是家族的關係。素雲離開北京，在天津的所作所為，和不滿足的野心，就影響了經亞，就猶如木蘭的生活之影響蓀亞，此種情形，容後再說。

※※※

在目前，蓀亞是閒在家裏，享福度日，經亞在政府機關裏有個差事。蓀亞向父親說，政府目前太不安定，並且因為到了民國時代，也許不應當像以往那樣做官，他自己也可以走另外一個行道兒，他若再多唸點兒書，也未嘗不可。一個二十三歲的青年，他也正遭遇到選擇職業的問題。他沒有向父親說出口的，是他厭惡政治。

他父親對民國這一代並不熱心。似乎是由於政權的轉移，滿清官場那種味道都已破壞無餘。他覺得民國的官服太可笑。他在不得已之下才剪去了辮子，認為這是老年人的老不正經，頗失老人的尊嚴。倘若他在新政府為官，他要不要穿那種醜陋的怪褲子？穿那種怪領子的襯衫？也繫上那樣的領帶？要不要像自己幾個老同僚看來那麼滑稽可笑？穿著中國的長袍而帶上外國的呢帽，看來又成甚麼樣子呢？曾文璞是一個高雅之士，為了身分體面，他戴瓜皮帽盔兒一直戴到老，這種帽子和他的中國長袍兒是正相配合的。因為他習慣於中國長袍兒輕鬆瀟脫、飄飄然的線條，走起來顯得步態大方而悠閒從容，他想自己穿著褲子讓人看到，真是件可怕的事。因為外國紳士穿褲子，才走得那麼快，像販夫走卒那麼沒有尊嚴，所以中國才叫他們直腿鬼子。他看見些年輕的返國留學生，還有南方來的革命黨人，走路拿著文明棍兒，戴著煙囪帽子，說南腔北調兒的官話。在他心裏，很看不起這種人。若是這類年輕的後輩新貴或是暴發戶兒跟他握手，他覺得握手太不雅觀，太尷尬，手摸手，太親近了。官銜也改變了，舊的聯想含義都一掃而空了。狀元、榜眼、探花、翰林、進士，早已廢棄。大臣不再叫郎中，六部中副級的大臣不再叫侍郎，一省的最高長官不再叫總督，知府也不再叫道台或府尹。一切都改用含有民主味道沒有神秘氣息的粗俗名字。叫甚麼「部長」、「次長」、「省長」、「縣長」。舊的好日子一去不復返，舊日的文武百官之高貴威武也再無從得見了。過去士大夫的揖讓進退，文質彬彬，自然的莊嚴肅穆也無影無蹤了。所有紅纓帽子，水晶頂子的帽子，寬大繫帶子海藍色的官袍子，方頭黑緞白底的靴子，水煙袋，高雅和諧的笑聲，用手指頭捋鬍子那種斯文的姿態，引經據典風雅優美的談話，意在言外合禮中節的措詞達意，巧妙的紆曲遁詞，柔和流暢節奏美妙的京腔，一切一切都不可再見了。斯文儒雅的士大夫過去了，取而代之的是沒開化不斯文的一代年輕人。

有一個回國來的留學生，自稱是政府某機關的官員，來拜訪他，和他說話的時候兒，不斷野蠻的用食指指他，這等官員連官話也不會說，廣東籍的革命黨說起話來更是罪不可恕。甚至，孫中山先生把「人」字都說成「銀」。據說一個回國的留學生，在江蘇省政府的會議上，在中國話裏夾雜上英文字，如but，democracy，so long as。不懂英文的人聽來難受得要死。曾文璞相信確有此種情形，因為一次飯局上，有一個年輕人說話，在他聽來，那個人說的似乎是：「瓦拉，瓦拉，你說的並不是真喀咘夫耳克沙包；昂尼拉拉拉，他的胖頭有，申樹阿拉和你的一樣。」若只按英文部分聽來，上面說的話似乎是：「但是你，看，瓦拉——瓦拉——瓦拉——瓦拉，但是可能。在另一方面他的觀點，基本上瓦拉——瓦拉——拉——拉——拉。」

因為這種緣故，曾姚兩位先生見面時，必須把政治避開不談。時代的改變，使姚思安的思想得以免除約束，得到自由，曾文璞則不與時代有接觸，也不為時代所沾染。他仍然是一位滿清官僚那一套，絲毫不曾改變，與時代是風馬牛不相及，但是仍舊昂然不屈，傲視一切。木蘭深信有朝一日他躺在棺材裏之前，還一定要吩咐給他穿上大清的靴帽袍套那身官服才埋葬呢。

自從他自己離開了政治生涯，誓不肯妥協，他再不勉強蓀亞去從政。他心想蓀亞之不願入官場，一定與木蘭有關係。其實，蓀亞自己也不熱中官場生涯。他從小就看見他父親部下年輕的低級員司的生活。在他的眼裏，那種生活全然沒有老百姓的人情味，不能只憑官銜兒想像做官的氣派。倘若他父親仍然做官，他一定順著抵抗力最少的方向發展，也就去做官。但是他實在是對做官沒有甚麼幻想。在做官以前，先要掙扎奮鬥，才能求得那個飯碗兒，那段爭奪就夠可怕的，以後還要掙扎奮鬥保持住那個飯碗兒，那種氣氛是那麼惡劣，那麼陰險，完全的冷酷淡漠，再加上幾分恬不知恥。

一天晚上，蓀亞對木蘭說（這時他對木蘭是又敬又愛）：「妹妹，你知道，我不會做官。好多事情我都不會，做官也當然不會。我不會巴結奉承。你應當看看科長在父親辦公桌兒前面，氣兒都不敢出，過了五分鐘，父親才抬起頭來看他。他的舉止動作和說話的樣子，簡直跟個耗子一樣。不知道的人以為做個科長好神氣，是一個大都會的官員。在外面，他尊嚴神氣，下級都怕他。不過，我告訴你，做官的越是對下級擺出威風嚴厲神聖不可侵犯的樣子，在上級之前就越發畏縮，越發像個耗子一樣。這就是諂媚逢迎之輩的求進之道。」

木蘭攔住他說：「我懂得。不做官，男人就像年方二九的小姐；做上官，就像撫養嬰兒的兒媳婦了。」

蓀亞聽了木蘭的譬喻，微微一笑說：「妹妹，不過這話也不完全對。雖然你有孩子，二嫂沒有，你還是像她一樣乾淨整齊呀。」

木蘭回答說：「當然那也看人。不過女人若是照顧嬰兒，她總是不應當

穿綢裹緞的。錦兒幫忙很大。不過單憑女人出去應酬時穿的衣裳就說她是不是整潔，當然不可靠。錦兒聽素雲的丫鬟說，她們少奶奶的內衣十天也不換一次呢。這種事只有她丈夫和丫鬟才知道。」

蓀亞說：「這就和我跟你說的科長一樣。一個人擺官架子，往往和女人穿應酬的衣裳一樣——你別看底細，單看表面兒，倒還不錯。這就是為甚麼我不能諂媚奉承。」

木蘭沉思道：「我想你是不會奉承人的。可是你以後幹甚麼呢？」

蓀亞回答說：「我能幹甚麼呢？誰都有這個問題。在北京等差事的人真是成千成萬的。都是一無所長，所以只好找官做。你知道我怕官場生活。我以前每天坐在辦公室，閒談、看報、喝茶，在幾件公事上簽名。當一天和尚撞一天鐘，大家都是這種態度。父親若是在官場，大概我還會有陞遷。若是只憑我自己，我最後頂多做到一個科長，一輩子向人磕頭作揖，來保持一個位置而已。我是決沒有那種耐性的。野心、權力、成功——這些個都和我無緣。妹妹，我恐怕你是嫁了一個沒有雄心壯志的男人哪。」

木蘭說：「我想咱們也不會挨餓的。你若真這樣兒想，我也不會怪你。我早就看出你厭惡官場。那麼就不要跟官場接近，不要受官場的污染。我父親常說：『正道而行，邪惡不能侵。』最好，內衣清白，外穿布衣，也勝似內衣污穢，外罩綢袍。」

在中國「布衣」是表示遠離功名利祿的隱士生活。木蘭停了停，突然又說：「三哥，我要問你一個問題，你要不加思索，立刻回答。」木蘭有時候兒還叫她丈夫「三哥」，是一種半開玩笑式的稱呼，因為這麼叫可以喚起幼年甜蜜的回憶。

「甚麼問題？」

「比方一天，咱們窮了，就像牛家一樣，你在乎不在乎？」

「那怎麼會呢？」

「誰也不敢說。我並不是說我願意過窮日子。可是有的事情是由不得人的。你怎麼樣？在乎不在乎？」

「只要你我這樣相親相愛，窮，我也不在乎。你真怪，老有這種怪想法！」

木蘭說：「我想我這是受我父親的影響。每逢他說出家當道士，我就害怕，後來也聽慣了。但是，也可能。我到西直門外頭看見那些船伕，心想我應當像他們一樣。咱們也應當有那麼一條船。你想像一下兒，有朝一日，堂堂的曾少爺成了那麼個船伕，我，這位姚家的千金小姐，成了一個船娘！我的大腳片子正好站在船上撐船！我給你洗衣裳做飯，我很

會做菜呀！」

蓀亞說：「你真是異想天開。」他笑得聲音好大，那邊屋裏的錦兒進來說：「你們笑甚麼呢？」

木蘭對她說：「我跟他說，有一天，我們也許會窮得沒有錢。他就做船伕，我就做船娘。錦兒，那時候兒，你就已經嫁了人，有七、八個孫子了。我們家有老朋友來，我就到你們家去借一隻雞，回來殺雞預備酒，請朋友吃飯。你覺得怎麼樣？」

錦兒說：「少奶奶，您真會開玩笑。人不窮的時候兒，說說過窮日子開開玩笑，倒是滿好玩兒。」

蓀亞解釋說：「她說這話是因為她要我去做官兒，我說我不能，她才說的。」

木蘭說：「不是，我是問你想做甚麼。」

蓀亞說：「我來告訴你我要幹甚麼。我是要『腰纏十萬貫，騎鶴下揚州』。」

錦兒說：「人生做甚麼好，少爺當然知道。」

木蘭說：「可是天下沒有這種事。問題是，你有十萬貫而在揚州過活呢，還是要駕鶴遠遊呢？你若能駕鶴遠遊，也就不要到揚州了。這兩者只能居其一，不可兼而有之。聽我說，還是當個船伕吧。」

木蘭於是吟出一首自己心愛的詩來：

兄拋魚網赴中流

妹撒釣絲待上鉤

盡日得來仍換酒

雨後空舟歸去休

蓀亞說：「妹妹，我若和你待久了，我也會成個詩人。我喜愛你前幾天對我引用的鄧景揚的那首詩。」

木蘭問：「哪一首？」

蓀亞背誦出來。那首詩是：

人本過客來無處

休說故里在何方

隨遇而安無不可

人間到處有花香

木蘭問：「你真是愛這首詩嗎？那麼你是寧願騎鶴遨遊而不去紅塵萬丈的揚州了。咱們去萍蹤浪跡般暢遊名山大川吧。如今父母在，這當然辦不到。將來總有一天會吧，是不是？」

木蘭這樣輕鬆快樂，蓀亞真覺得心曠神怡，他說：「聽來真是詩情畫意。但是將來能不能如願以償，誰又敢說？」

木蘭大笑：「暫時說一說，夢想一下兒，又有何妨？比方這種夢想不能實現，做不成漁翁船伕？將來你飛黃騰達做了國家大臣，或是做了外交大使，我成為大官夫人，也滿不錯呀！那時候兒再一齊想起來笑一笑今天的癡想，不也很有趣嗎？」

蓀亞說：「你真是妙想天開。以後我就叫你妙想夫人吧。」

木蘭說：「那麼我就叫你胖子。」

※※※

其實木蘭說將來她和丈夫有自由時再去遊山玩水的那種快樂，現在她也並不是享受不著。她意思指的只是去遊遠處的名山，如陝西的華山，安徽的黃山，河南的嵩山，四川的峨眉山，再到南方繁華的城市如蘇州、杭州、揚州。這是她生平的願望，朦朧的幻想。如今正在北京，北京的自然之美，生活之樂，已經盡美盡善，她已經在享受人間的福氣。

木蘭的公公婆婆，不久發現木蘭有一種毛病，也可以說是兩種毛病，就是以年輕婦道人家而論，太愛出去。第一件是她太愛和蓀亞出去吃小館兒，第二件是太愛出去逛公園，逛市郊的名勝古蹟。她和曼娘太不一樣，曼娘大多的時光都是消磨在家裏自己幽靜的庭院裏。再者，這也會使曼娘受到熏染。公婆二人真有點兒惱她。

木蘭現在，在蓀亞看來，真是有點兒莫名所以了。她是隨季節而改變。她的外號是「妙想夫人」，果然是隨時妙想天開的。她似乎是有意對每個季節都有不同的反應。在冬季則平靜沉穩，春來則慵倦無力，夏天則輕鬆悠閒，秋來則舒爽輕快。甚至連她頭髮的式樣也隨之改變，因為她喜愛改變頭髮的梳法。在冬天下雪的早晨，她穿鮮藍的衣裳，花瓶裏插紅石竹帶有櫻桃狀的小果實，或一枝野桃，或一枝臘梅。在春天，尤其是仲春，楊柳初展鵝黃小葉，或暮春時節，法源寺丁香盛開之時，她要睡到日上三竿，頭髮鬆垂，有時身著睡衣，穿拖鞋，立在院中，整理牡丹花畦。在夏天，是她最能享受庭院的季節，因為她那院子是專為炎熱的夏季而設計的，比曾府上所有別的庭院特別寬大，特別敞亮。各處有石凳子，立鼓狀的磁墩子。院子的西邊兒有格子涼亭，上面爬滿葡萄蔓。涼亭下有一個石頭方桌，可以做固定的棋盤。在夏天的清晨，僕人

收拾屋子之時，或是在上午快近黃昏時，她常和錦兒或是蓀亞在那兒下棋。不然就一卷在手，躺在低長的籐椅上看小說。秋季到來，在乾爽的北京九月十月，她不能關在屋裏。有一次，她和蓀亞到西山別墅去，在西山姚家的別墅，蓀亞生平第一次看見木蘭的臉上流下了眼淚。那時節，她往遠處看，只見一片丹紅的柿樹林，在近處，只見農夫的一群雪白的鴨子在水上遊蕩。這時流眼淚，被蓀亞看見，她很不好意思。她是要改這個老毛病，但是改不了。

民國二年秋天，木蘭在逍遙遊覽中，消磨時光。她現在已然結婚三年，以一個已婚婦人之身，隨同丈夫出去遊玩，比未婚當小姐時，是自由得多。並且，在民國時代，以前是屬於宮廷中的花園，湖泊，有名的建築，現在都已開放供老百姓遊覽。她去游北海，中南海。這「三海」，分幾天才遊得完，其中包括光緒皇帝被囚禁的「瀛台」。又到紫禁城西南角的「社稷壇」，民國後改為中央公園，園中蒼松翠柏，皆百年老樹。木蘭最喜歡的是中央公園後面，正對著紫禁城的御河，那裏遊人稀少，非常清幽，木蘭常和錦兒、蓀亞一同去。全家去遊逛的地方，則是更為重要也更大的名勝，如南海、故宮，以前是皇家的禁地。到這等地方去的時候兒，曼娘是在大家催請之下才和大家一齊去。只圍著金鑾殿的高石頭台基走一圈兒，就把曼娘累壞了，因為那個廣大的地方可以容一萬二千人呢。她到現在還是像以前一樣靦腆矜持，在人多的地方兒仍然不肯向四周圍多看。曼娘已經身體很疲勞之時，木蘭卻因為宮殿建築的宏偉壯麗，氣象萬千，精神上也看得疲勞了。

曾先生開始說他不贊成這種遊玩。木蘭一次在夏天清早，吃早飯之前，同丈夫到景山以西御河的岸邊去，離家很近，趁清露未晞之時去聞荷香。她帶了一個玻璃瓶子，在荷葉上收集露水珠兒，以備烹茶之用，在岸上斜身伸出胳臂，若不是蓀亞及時一把揪住她，她差點兒栽下河去。

她，還有丈夫蓀亞，都飽吸了夏日清晨的芳香。但是一回家，聽見錦兒說，曾先生聽門房兒說他們倆一大早晨就出去了，曾先生對於這位「瘋少奶奶」，嘴裏曾經嘟囔了幾句話。木蘭一聽說，趕緊去見公公，拉著蓀亞，手裏還拿著那個露水瓶兒。

她說：「爸爸，您早起來了。」

曾先生正在看報，沒抬起頭來。木蘭又轉向婆婆說：「我們倆到御河收集荷葉上的露水珠兒去了。這個可以留著沏茶。」

曾太太說：「我剛才還納悶兒你們倆那麼大早晨出去幹甚麼去了。」

曾先生抬起頭來說：「你為甚麼非要自己去呢？派個傭人去也就可以了。」

蓀亞說：「我們也是要去看荷花。」

木蘭不敢再說甚麼。

父親說：「咱們家裏不是也有些個盆荷花嗎？還不夠你們看的？」

木蘭說：「在御河裏有一里長，都是荷花呀。花兒開得真美，氣味好香。」

做父親的用鼻子哼了一聲說：「美！香！你認為是詩情畫意，是不是？可是一個年輕的女人不應當那麼老往外頭跑哇。不分早晚，一個年輕女人，在外頭教人家看見，像甚麼樣子？」

曾先生知道在荷葉上去收集露水沏茶，是讀書人的雅事，等他一聽說他們倆出去是為了這件事，他覺得這也不能算木蘭的甚麼大過錯。他知道木蘭稟性風雅，可是女人稟性風雅，喜愛詩詞歌賦，他可有點兒不以為然。因為詩與情愛有關，情愛就會使女人墮落。他差一點兒要說出賢德的女人是不宜於舞文弄墨的。至於青樓歌女，那可以；對於良家婦女，就太不相宜了。

曾太太還寬大。她說：「孩子們年輕，難免傻裏傻氣的。木蘭天性就喜愛這些東西。她既然是和蓀亞去的，也不能算甚麼錯兒了。」

父親說：「木蘭和蓀亞，你們倆聽著。我倒不介意你們做這些年幼無知的事，偶爾下午到中央公園去一趟，也無妨。可是你們要知道，公園這個地方兒，現代的男女學生，各種身分不同的年輕人，都去遊逛。還要記住，你嫂子是個寡婦，公園是她最不宜去的地方兒。我可不許你們帶著她去，除非你母親和老太太大家一齊去。你們倆也不要天天兒去跑。咱們家裏也有花園子，你們應當知足才是。」

不錯，在那種年月，木蘭未嘗不可以算做是個「不規矩的」女人，所以從這一方面看，她也可以說是個「壞」兒媳婦了。

今天早晨，曾先生說話的腔調兒很直正，但是並不嚴厲，事情也就算過去了。木蘭此後下午出去散步的時間縮短了些，總想辦法約婆婆一齊去，這樣就有所恃而無恐了。一個禮拜天下午，甚至老太太，曾先生也一同前去，還有桂姐，曾太太，全家都參加。曾先生這樣出去遊玩，也有他正當的理由，因為他是陪伴著老太太，這彷彿是在為人子者向母親盡孝道，這樣做會使母親歡喜。認真說起來，他也許覺得和家人在古松老柏樹下坐著喝茶，看御河對面皇宮金黃的殿頂，確是心神舒暢的事，但是他卻不使心頭的快樂流露出來。

有幾次，木蘭也要曼娘一齊去，曼娘不去，她就和蓀亞單去。回來之後，她就興高采烈把那次出去的見聞向曼娘說，並且最後說：「下次你一定要去，我替你向媽說。」

但是曼娘總是說：「最好不要。我倒是願待在家裏。蘭妹，你知道，我跟你的地位不同。」

有一天晚上，曾先生的惱怒可說是到了極點，那是木蘭和蓀亞帶著曼娘

和小阿瑄，在前門外一家飯館兒吃完了晚飯之後，一同去看了一場電影。那是曼娘有生之年第一次看電影，也是最後一次。原因是曾先生認為電影是傷風敗俗的。他們原來並不想去，也曾經告訴母親說吃完晚飯就回家的。

就傷風敗俗而論，在中國戲台上和在西洋電影銀幕上，都是一樣。全家的女人，在固定的時候，如逢年過節等，是一定去聽戲的，那是風俗。可是西洋電影就不同了，因為影片上有女人，渾身赤裸裸，觀眾都看得見，還有男女親嘴，在中國戲台上是決不允許的，還有男女摟抱著來回轉，叫跳舞。在中國戲台上，男女戲子也表演調情，當然不假，但是只限於眉目傳情，最壞也不過在身段兒及手和胳膊姿式上，暗示一下兒而已。當然不抱住對方拚命轉圈兒，讓群眾看見女人赤裸的背部。看西洋的這類影片兒，外表上認為令人厭惡而心中竊喜的，並不止曾先生一人。在王府井大街附近有一家新電影院。有一次因為不知道電影是甚麼樣子，曾府全家一齊去看，曼娘趕巧生病，沒有去。

電影上演出一個夜總會，有一個范倫鐵諾，吻一個少女，一直吻了大約十秒鐘才鬆開。

桂姐不由得吃吃而笑，曾太太覺得很有趣，曼娘的母親只在黑暗中覺得臉發燒。

老祖母看得十分開心，她說：「真奇怪！他們怎麼會畫得出來。那個人抽煙的時候好像真煙從他鼻子眼兒裏冒出來一樣。」

木蘭覺得外國女人好像只穿著內衣一樣，看得幾乎看呆了。曾先生覺得那些洋女人的腿很美，但是認為青年男女不應當看。

那一次之後，他單帶著桂姐去看過幾次，可是不許女兒愛蓮麗蓮一同去。對曼娘他倒沒有特別明說不許去。

在電影的默片兒時代，在電影院裏觀眾是可以說話的，也和中國戲院裏的老傳統習慣一樣。茶房端茶，在大池子裏「嘿！」一聲，穿空扔過熱手巾帕兒，另外一個茶房說時遲，那時快，早一把接住，擔保乾淨利落，就好像在青天白日裏看得那麼清楚。所以有時候兒，觀眾看見熱手巾帕兒的黑影子，從銀幕上一飛而過，所以在電影院裏說話並不算打擾別人，正如同在外國宴會上可以和旁邊的人閒談個沒完，因為別人也是一樣說話。但是聲音往往越說越大，對方才能聽得見。

演這類電影時，有一次，銀幕上演一個去交際的婦女，穿上夜禮服要出去參加宴會時，台下一個老紳士從座位上立起來，向觀眾大聲說：「看那些洋女人！上半身兒滿滿的，卻毫不遮蓋；下半身兒空空的，卻偏要遮蓋。在上邊兒，沒褂子；在下邊兒，沒褲子！」觀眾吼聲雷動。一個洋人在後喊叫：「Quiet！」叫觀眾靜下來。出乎洋人的意料，這位中國老紳士不但懂他的英文，而且轉過身去，用漂亮的英文把剛才說的中國話的意思說了一遍。洋人大驚，也因老人妙語詼諧而大笑。北京的洋

人，後來漸漸知道這位老哲學家叫辜鴻銘，提到他都肅然起敬，無限仰慕，這反而更鼓勵起這位老人加甚揶揄西洋文明。他曾在英國愛登堡大學唸書，回國來之後，成了個很乖僻的人，對自己的辮子，自己穿的老式衣裳，都非常自負，並且以這樣外表做為偽裝。在火車或是飯店，若聽見洋人用洋文批評中國，他就出其不意，使洋人大驚。不管洋人是用英語、德語、法語說話，那都沒關係，他都能以同樣語言回答。辜鴻銘雖然諷刺文明，不知為甚麼，他卻愛吃西餐，愛看西洋電影。你不能說他是裝腔做勢的人；因為他自己的信仰十分堅定；即使說他是一個裝腔作勢的人也罷，北京的洋人卻因為他的才華機智，而不以他的尖酸刻薄的話為怪。後來，木蘭由詩人巴固，認識了這位光怪陸離的學者。

那天晚上，在飯館兒裏，木蘭、蓀亞、曼娘，飽餐美味沙鍋魚頭，隨後一道菜，是剛上市的既鮮又嫩的豆子。蓀亞，一如往常，吃得舒服，喝了幾杯酒，興致極佳，木蘭現在已經知道他是一個講究飲食的人。現在渾身三萬八千個汗毛孔都感覺到快樂，臉又熱又紅。這時候他就常常清嗓子，因為比平常痰多。

他出主意說：「咱們去看一場電影兒怎麼樣？」

曼娘說：「我覺得我不應當去。」

木蘭說：「父親反對看電影兒。」

蓀亞說：「全由我負責。這種娛樂，不能不看。實在太妙。」

曼娘說：「到底像甚麼樣子。我都沒法兒想像。」

蓀亞說：「就是在一塊白布上，像畫兒一樣。可是上面的東西都動，是活的。去，去！」

於是他們就去了。那天的電影不是甚麼傷風敗俗的。是丑角兒卓別林演的，他的手杖，褲子，兩隻腳，特別惹人發笑。曼娘有生以來還沒有像那天笑得那麼多。

可是曾先生曾太太老早就等他們回家，已經心情很不安了。大概十一點半他們才到家，曾太太大喊一聲：「你們到哪兒去了？」

蓀亞說：「我們到戲園子去了。」

曼娘說：「我們去看電影了。」話說得太天真太老實了。

父親大吼說：「甚麼！木蘭，這都是你的主意！前幾天我跟你說甚麼來著？電影這種東西，寡婦能看嗎？」

蓀亞解釋說：「我說要去的，我帶嫂子去的。」

父親說：「夠了。曼娘，你若現在知道你錯了，我就不怪你。不過以後

不許去。至於你呢，木蘭，你知道是怎麼回事，偏偏還帶她去。她跟你不一樣，她是個寡婦。不要再拉她往外跑，讓她分心。要去的地方兒沒完呢。」

木蘭，幾乎要哭出來，但是卻沒有眼淚，她說：「爸爸，我真不對。」公公從來沒對她這麼嚴厲過。蓀亞又說：「都是我不對。今天演的是一個笑片兒。我們覺得沒有甚麼不好。是卓別林演的。」

父親的耽心，現在鬆了下來。他過去看過卓別林的笑片兒，也很快樂，並且一想到卓別林的怪樣子，惱怒也變得溫和了不少，但是不肯笑，只是說了聲：「噢！」

木蘭和蓀亞回到自己屋裏，木蘭說：「都是我的不是。我應當知道這種情形。但是當時我只想讓她至少看一次電影兒。」

蓀亞說：「我應當負這個責任。可是爸爸不信我的話，咱們得讓他老人家知道，時代變了。咱們不能把大嫂這麼關起來。這麼把她看得緊緊的幹甚麼呀？」

木蘭說：「這個，你可以跟爸爸說。我不能。」

讓木蘭心裏生悶氣的是，第二天早晨曼娘來到她屋裏，怪她帶她去看電影兒。

木蘭問：「這對你有甚麼害處呢？」

曼娘說：「一點兒也沒有。我能看一次電影兒，也高興。但是咱們應當聽父母的話。我不看也沒關係。你若不想，也不去看，日子過得還不是一樣的好舒服。我媽說電影裏有些東西不很好，她和公公的看法一樣。」

第二十四章　體仁向善華妓從商　木蘭生子暗香遇救

北京有一個地方木蘭還沒去遊玩過，那就是圓明園廢基，覺得心有不甘。

那年秋天，木蘭和丈夫在西山住了幾天，她曾提說在返回北京的途中到圓明園去看看。在往頤和園去的大道上，看見沿著大道有舊圓明園一里長的圍牆，她由牆頭上，往裏看得見丘墩的頂端和廢基的浮光掠影，又從一小段牆破處看見空地和池沼，已經蔓草叢生，蘆葦遮蔽，只呈現出一片鄉野的荒涼光景。

木蘭還把那個地方想像得富有帝王家的富麗堂皇。現在若去遊歷，非立夫陪同前去不適宜，因為那種殘磚廢瓦前代的遺物，只有立夫才喜愛。幾年前在什剎海看洪水，木蘭曾不經意說出將來一同去遊圓明園。當年她和他那個未踐之約，現在是既秘密又神聖。當時那段談話，如今在她的記憶中，是裊裊不絕，猶如未完的樂曲。蓀亞也曾喜愛那一帶廢基，但是去遊此地沒有立夫相伴，她覺得，未免難以盡其雅興。所以木蘭曾經向蓀亞說過：「找一天咱們邀莫愁和立夫一齊去會更有意思。」

蓀亞說：「爸爸會反對。」

「我爸爸不會。立夫常到我家去，我爸爸讓他見我妹妹，並且同一桌子吃飯。結婚之前就這樣兒，和我們結婚以前是不大相同的。」

蓀亞說：「那麼，咱們去邀請他們。」

木蘭說：「立夫喜愛那些殘基廢墟，你知道。我以前有一次答應和他一同去遊圓明園——你嫉妒不？」

平易近人的蓀亞說：「為甚麼嫉妒哇？」

所以倆人決定那次不去遊圓明園，一直回家了。

事實上，立夫是時常去看蓀亞夫婦，因為蓀亞對立夫的才能表示坦白真誠的愛慕，他和立夫已然成了朋友。

蓀亞對木蘭說：「在你們兩姐妹之間，你妹妹有福氣。你知道，我不中用。在這個世界上，我能有甚麼成就呢？對我這位妙想天開的小姐，我唯一足以自誇之處，只是我有娶一位賢妻的命罷了。」

木蘭深為丈夫的自我貶抑所感動，不由得說：「我的賢良的丈夫，你也不壞呀，胖子。」

蓀亞說：「女人對男人的魔力真是不可思議。你看華太太對你哥哥的影響多麼大！」

木蘭深表同意說：「確實是可驚。我真願多瞭解那個女人點兒才好。」

實際上是這樣兒，在華太太的直接影響之下，木蘭她哥哥是改過自新了，這是根據體仁自己的話。體仁已經戒了大煙，每天到鋪子去上班，每夜經常回家。

華太太現在已經是一家古玩店的女店東，是一個很有身分的女人。

木蘭結婚之後，應當說是看見木蘭送嫁妝的行列之後，華太太對體仁就變了一個想法。銀屏的死給她的感觸很深。在她和姚家的這位巨大家財的繼承人，他們便對死者共同的悲傷之下，發生了真的感情。她以前是把體仁看做一個傻小子，供養著他，還不是為了他的錢？她也確實得到了好處，因為銀屏死了之後，體仁把銀屏的一部分首飾陪葬，就給了華太太。那些等於三、四千塊錢的遺產，她就開始想怎麼運用。加上體仁以前直接送給她的，她已經有五千塊錢。所以革命一起，有些旗人破了產，她買過來一家古玩店。對方是漫天要價，大洋壹萬元，她還到七千五。她告訴體仁現在到了做古玩生意的好時機，因為旗人要大批賣出寶物，會像糞土一般的賤。收買舊貨的打鼓兒的，在後門兒從在旗的女人手裏買鍍金的舊香爐，也不過二十個銅子兒，古玩商從他們手裏再花幾塊錢買到手。華太太對這行生意很有眼力。體仁答應給她拿錢，湊夠錢買下那家古玩店。

所以，現在華太太在前門外有一家古玩店，也認得些在旗的人家。她仍舊用那古玩店的舊夥計，他們也正好極願保有那份職業。她收養了一個孩子，現在安居樂業，過一個體面的中等生活。她一生也算樂夠了，從體仁身上得到的好處也不少。為了求良心之所安，現在打算使體仁改過向善，重做新人。

體仁向立夫說，華太太去年責罵他，誰也沒有把他責罵得那麼嚴厲，他甘心聽她責罵，若是他妹妹那麼罵他，他是不肯聽的。華太太罵他「笨蛋」，罵他「傻小子」，還罵他「該死的蠢才」。

華太太向他怒吼：「你活一輩子還要甚麼呢？你要享受人生啊。要享受，就享受！你要女人，就找女人！你要錢，你有錢，要對你父親好才是，不然，你會一無所有。我知道父親和兒子脫離關係是個甚麼滋味兒，那就像我嫁的丈夫一個樣。我知道窮的味道，當東西，借錢，十幾天前就為付房租錢害怕。為甚麼放著正路不走，要跟父母作對，冒家庭跟你脫離關係的危險？你父親萬一把說的話真的做出來，把財產分散，或是捐給寺院，你怎麼辦？趕緊頭腦清醒一點兒，不然我也不要你這個笨蛋朋友！」

於是，他每次到她那兒去，她就教訓他，讓他早點兒回家。他聽從了華太太的規勸，決定戒絕鴉片煙。

※※※

次年春天，木蘭隨同丈夫家人返回山東，住了幾個月。祖母要回故鄉，趁自己活著，修建自己的墳墓。過去半年她不住提這件事，好像這件事在她心頭上很沉重一樣。曾先生沒有甚麼特別的事情要做，只是好久沒有返里一行，再說，這時北京上海之間已經有鐵路，自然方便得多，何況老太太還想坐坐火車這種新鮮玩藝兒。蓀亞也一同去，直待到清明節，要上班辦公，才回北京。蓀亞和木蘭一直待到這次返里的最後一天，因為木蘭的第二個孩子快要生了，她不能冒險坐火車回去。

在山東的一段日子裏，蓀亞幫著設計墳墓。照老祖母的吩咐，請來一位風水先生。聽從他的主意，砍倒了一棵高大的樹木，因為從墳墓遠望時，那棵樹擋住了閻王殿的遠景。老太太願意躺在墳墓裏時，能直接和閻王殿交通來往。

五月初一，蓀亞得了個兒子。說也奇怪，木蘭的第一個孩子是五月的末一天生的。這第二個孩子卻生在五月的頭一天。雖然木蘭骨架子小，生兩個孩子卻沒有困難，這當然是結婚早的關係。這是曾先生夫婦第一個真正的孫子，兩位老人家真是歡喜。曼娘的兒子阿瑄，現在十歲，那是收養的。素雲一直沒有生育，頗使公婆失望。曾先生以前曾聽人傳言說木蘭這個新時代的女人，贊成「節育」那種辦法。他對這種想法很惱怒，但是連向蓀亞也不好直接問起。所以在木蘭生了第一個女兒之後，這三年之中，他等生第二個孩子，等得好不焦躁。現在滿天的疑雲已經完全消散，人人皆大歡喜。木蘭生了個兒子，算身為兒媳婦的，對家庭盡了最大的，最重要的，也最正常的本分。這個兒子起名叫阿通。

木蘭的孩子的名字，都是她自己起的。她女兒的名字是阿滿，是唐代詩人白居易的女兒的名字。

蓀亞問她：「為甚麼叫阿通？」

木蘭回答說：「是向婆婆表示敬意。」

「甚麼意思？」

「你不記得陶淵明的《責子》詩嗎？其中有兩句：

通子垂九齡，

但覓梨與栗。」

「這詩和我媽的名字有甚麼關係？」

木蘭解釋說：「這是個典故。你母親叫玉梨。咱們的孩子叫阿通，他不是老想梨嗎？若不怕和她的名字犯忌諱的話，應當叫思梨。」

蓀亞把這起名字的用意向父母解釋了一下，他們覺得木蘭很聰明。曾先生曾經告訴木蘭，千萬不要起太俗的名字。木蘭的審美情趣不同凡響，曾暗地笑牛懷瑜的孩子的名字都落俗套，完全缺乏高雅的意境。她父親給她姐妹起的都是古典名字。她父親曾經告訴她，最好的詩人作家給自己孩子起的名字，都很簡單，就如同日常生活裏重要的東西，都是平易自然的。她父親說：蘇東坡為兒子起的名字是「過」，意思指的可能是「橫過他父親的院子」，就猶如孔子的兒子一樣，更可能意思是「一個過錯」。袁子才的兒子只是叫做「阿遲」，因為這個兒子是父親晚年生的。因此木蘭的弟弟的名字是「阿非」，表示「過錯」，或是「不對」，和蘇東坡的兒子名字叫「過」一樣。但是他父親起這個名字「非」，是陶淵明《歸去來辭》上「覺今是而昨非」的意思，是覺悟的意思。木蘭的父親也告訴過她有所謂雅人之俗一事。在人生各方面，人會由常人之俗進入雅人之俗。只有少數人能脫離雅人之俗，而回到俗人之淳樸自然。比如牛財神牛大人，決不肯讓他的孫子起個名字叫「過」或是「非」。若不叫「國福」、「國輝」，或是「光祖」之類他是不滿意的。甚至受過教育的庸俗之輩，都抱著一本《康熙字典》尋找晦澀難解難讀的字，用來代替平易自然的字，因為怕平易自然的字太俗！

木蘭不敢把起名字的看法向公婆說明。她覺得平亞、經亞、麗蓮、愛蓮之中，「愛蓮」這個名字最好，因為簡單而高雅。而所有這些名字之中，蓀亞最好，因為這兩個字很平易，並沒有甚麼意義，但是聲音聽著好。

木蘭生下這個男孩子，在她本身起了一個大的變化。並不是她愛阿滿的心減少，而是她愛阿通的心加重了。不幸的是阿通也長了個扁鼻子，像他父親，但眼睛很美，像母親，肉皮兒極細嫩。蓀亞現在看出來木蘭有點兒不同，好像這個兒子是頭一個孩子一樣。她照顧孩子很認真，對自己的衣裳有點兒漫不經心。大概有一、二年的工夫，她那遊玩風景名勝的熱情幾乎全已消失，到外面吃小館兒的興趣也渺不可見。母性的力量把她降低到與普通婦女了無差異。蓀亞一提到往甚麼地方兒去，她總是不贊成。蓀亞覺得自己在妻子心中的地位也降低下來，並且自己的地位漸漸被兒子取而代之了。

木蘭現在是真正快樂，她正進入了一個新階段，是她丈夫完全不能瞭解不能體會的。他是初次看到木蘭像個母親。所有木蘭那些母親般的動作，如同撫愛嬰兒，在懷裏抱著吃奶，坐的時候兒，把一條腿架在另一個膝蓋上支撐著孩子——小姐若擺出這種姿式是觀之不雅的，她對小孩子兒的低聲細語，她口中唸唸有詞般對嬰兒說話，他不能懂而嬰兒能懂的話，她的臉和乳房的形狀的改變——這一切都使他感覺到喜悅，卻又大惑不解。阿通因消化不良而生病，木蘭真正一個禮拜的工夫不睡覺。他覺得自己原來並沒有能夠真正瞭解木蘭，但是他卻開始瞭解女人。他覺得自然創造女人的時所付與女人的頭腦之複雜，非男人的頭腦之複雜所能及，使女人頭腦這樣複雜就是供母性之所急需，使女人的頭腦和個性發展成功，能比男人的頭腦更切合實際生活的需要。蓀亞原以為木蘭天賦有超現實的性靈之美，可是現在他看見木蘭也是真實的肉的人間世

的一面了。可是，肉也就是靈，並且肉的神秘比靈的神秘更偉大。所以木蘭身上的母性所達到的深度，不是蓀亞所能瞭解的。

每逢小兒子有甚麼問題，木蘭總是輕視蓀亞，把他看做是一知半解，不足深信，蓀亞因此會不高興。關於調養孩子的事情，蓀亞出的主意木蘭總是視為無足輕重，木蘭把自己則看做是內行，是高手。她雖然常常證明事情是做對了，但是蓀亞之不愉快並未因之而稍減。關於嬰兒的問題，妻子居然對錦兒的話比對他的話更相信！不幸的是，母性這門學問，始終未曾經千百萬這樣的母性專家撰寫成書，但是這門學問的奧秘，錦兒、木蘭、曼娘，還有別的女人，自做小姐時就已然精通了，而蓀亞卻無法一窺其門徑。他也像一般做父親的一樣，只能做個局外人，從旁觀看，可真覺得尷尬，好在不久就自認無知，聽天由命了。

※※※

由於幾次偶然的巧遇，人間確是有這類情形，木蘭竟會成了暗香的主人。暗香就是和木蘭被義和團紅燈照那個德州婆娘關在一間屋裏的難友，那是十三年前的事，她們是被運糧河上的綁匪拐賣的。

曾先生曾太太生了個孫子，高興之至，答應再給木蘭買個丫鬟伺候她，也特別照顧嬰兒。錦兒過去一直照顧阿滿。木蘭怕錦兒走遠，就使錦兒嫁給曾家一個年輕的男僕，條件是錦兒仍舊伺候木蘭。錦兒既嫁個丈夫，又得以在曾家繼續安然過舒服日子，尤其是她和木蘭的情分已經超過主僕的關係，當然是喜出望外。錦兒喜愛曾家一個老實又英俊的男僕。名字叫左忠。丫鬟選擇丈夫比富家小姐自由得多，這麼嫁了，當然很好。錦兒在木蘭祝福之下嫁了出去。左忠不費一文錢，白得了個好妻子，和妻子萬分喜歡，到木蘭院子裏來伺候。左忠專管外面的差事，錦兒算木蘭這個院子的管家，支配監督別的僕人，同時照顧阿滿。

在山東找個女僕自然沒有難處，但是曾太太找個伺候自己孫子的，非上好的傭人不要。有幾個女傭人願意來曾家做事，都令人不滿意。木蘭和蓀亞都厭惡粗蠢的鄉下丫頭。一天，鳳凰的姑媽來探望，告訴他們說城裏有一個大戶人家，正在退掉房子，辭退傭人，她答應去給問一問有沒有合適的女傭人。兩天之後，她帶來了一個十九歲的姑娘。

曾太太叫木蘭出去親自看看她。那個姑娘很羞怯，不愛說話，穿得有點兒破爛。從來沒受過甚麼人的恩德，她也不敢存心再得到甚麼人的救助。她過去的主人家道中落，她也只是粗食破衣，勉強過活。不過她長得樣子並不壞，看來天性溫和，木蘭心想就僱用了她。

木蘭問她：「你照顧過小孩兒沒有？」

那個姑娘很從容的問答說：「照顧過。」說話的樣子好像對自己任何遭遇概不關心，覺得自己伺候了一家再去伺候另一家，任憑命運擺弄，自己根本無所謂。

木蘭問她：「你叫甚麼名字？」

「暗香。」

木蘭聽了，自己慢慢的重複了這個名字一遍，一邊兒心裏思索，「以前在甚麼地方兒聽過這個名字呢？」忽然想起來，那是十幾年前跟她一起關在德州人販子家的那個小姑娘的名字。

她很激動的問：「你多大？」

「十九。」

「你父母還在嗎？」

「我沒有父母。」

那個姑娘現在開始抬頭看木蘭，看見木蘭顯得那麼美，那麼闊氣，又那麼和藹。

木蘭又問她：「把你自己的身世告訴我。你都到過甚麼地方兒？」

那個姑娘回答：「少奶奶，我照顧過幾個孩子。您若看著我中意，就算我的好運氣。我自己別的方面沒有甚麼可說的。我這些年來一天一天的都是一樣的日子。」

「你沒有甚麼親人嗎？」

「我六歲的時候丟的，我也不知道有甚麼親人。」

木蘭又問：「你記得你在哪兒丟的嗎？」木蘭想使自己鎮靜下來，幾乎不敢聽她的回答。

「是鬧義和團的那年，我在德州附近找不到父母了，就被他們賣給天津的一個人家。後來我又來到這個城裏住。」

鳳凰的姑媽正站在鳳凰的身旁。她說：「少奶奶，她是個好姑娘，又喜愛小孩子。您僱用她吧。」

鳳凰的姑媽大感意外的是，木蘭竟然沒有理她，只向那個姑娘說：「跟我到屋裏來。」那個姑娘默然無言跟她走進去。兩個人一走進屋裏，木蘭關上門，攥著她的手聲音顫抖著說：「你記得跟你關在一塊兒的有個姑娘叫木蘭的嗎？」

那個姑娘想了一會兒，回答說：「記得，有一個姑娘，幾天之後，他們把她送還了她的父母。我記得她的名字是木蘭。」

於是少奶奶說：「我就是木蘭。」剛說出口就流著眼淚把暗香抱起來。

事情那麼突乎其來，暗香都嚇呆了。走厄運的人有時會突然交好運，那好運來臨得往往那麼古怪。暗香不肯相信眼前的事會是真的。

暗香很客氣地問：「大概您弄錯了吧。那位姑娘也是和您一樣好心腸。可是怎麼會這麼巧呢？」

木蘭說：「當然，一點兒也不錯，我就是木蘭。你記得那個姑娘比你大嗎？那時候兒我十歲。我比你去得早。你記得那間小屋子，窗台很高，窗子很小，還有那個胖娘兒們？你記得我是由北京去的嗎？我還答應你讓我父母也把你贖出去，你記得嗎？」

這些話像鼓槌子一樣，重重的打進暗香的耳朵，漸漸喚醒了她一連串已然忘記的記憶。她脫口而出的是：「你走的時候兒，你告訴那個老婆子把那碗棗兒粥送給我吃！」

暗香現在算弄清楚了，她眼前正是木蘭，她開始哭起來，多少年都沒有這麼哭過。少女賣給狠心的女主人，往往心腸會被折磨得硬，不管忍受甚麼虐待，也很少哭泣，即使挨打，也不易哭泣，可是遇到仁慈之心就大不同了。她跪在木蘭之前，幾乎瘋狂的樣子，她說：「好心的少奶奶，我叫你親爹親娘吧。我在這個世界上，一直無親無友，孤苦伶仃。為甚麼你那麼有福，我這麼受罪？你找到了你的父母，我卻找不到我的父母——」

她要給木蘭正式磕頭，但是木蘭把她扶起來。主僕二人，四目相望，半晌無語。

最後，木蘭說：「你跟我在一塊兒過，照顧孩子吧。我會像姐妹待你。」

暗香說：「若是這樣兒，我的受災受難的日子就算滿了，我要燒香念佛，謝天謝地。」

木蘭現在真不好意思出屋子去。

「你要不要回去拿甚麼東西？」

「我還有甚麼要回去的？我甚麼東西都沒有。就是這兩隻手。」

木蘭低聲說：「開開門，告訴她們你要在這兒。別的甚麼也別說。再把門給我關上。」

鳳凰和別的人在外頭都嚇呆了，因為聽見屋裏有哭聲，而且在青天白日把屋門關上，也是極怪的事，尤其是和一個陌生人在屋子裏。

過了一會兒，木蘭聽見阿滿的兩隻小手兒在門上敲，就讓暗香去開門。錦兒和阿滿進來。木蘭把這件秘密告訴了錦兒，要她給暗香找衣裳換。

但是對女人而言，正如人常說的，女人嘴不嚴，不是因為事情太好而不能不說出去，就是認為事情不值得保密，而說出去。錦兒剛一出去，就把這個天下奇聞告訴了曾太太和別的丫鬟。大家聽到之後，一湧而至，想求木蘭和暗香倆人親自告訴她們。

木蘭說：「萬事由天命。我的一生都是這樣兒。你想，鳳凰的姑媽若不來串門兒，她若不是偶然聽說那一家要騰空房子辭去傭人，我就回京了，怎麼會遇見她？雖然我們都在這個泰安城，又有甚麼用？」

鳳凰說：「這當然是天命。我姑媽說事情是這樣兒。我姑媽的孩子把一個篩子掉在井裏了，她就到鄰居去借繩子和鉤子，打算去撈篩子。她在鄰居碰見另一個女人，就停下來在一塊兒說話，才聽說丁家要騰房子。若不是天命，為甚麼她的孩子早不掉，晚不掉，偏偏那時候兒把篩子掉到井裏？所以呀，一切都是天命，天命一定，誰也逃不過的。」鳳凰的話說出來，大家越發覺得這件事不是尋常，暗香，在大家眼裏看來，是老天爺賞下來伺候木蘭的。

第二十五章 遭子喪富商購王府 慕兄勢劣婦交娼優

那年六月，木蘭和家裏人一同返回北京。她大伯子經亞那段日子在家照顧房子，現在素雲也回來住了。

經亞沉穩而安靜，細小的事情也頗為經心，自己的事情總是盡到職責，對經常辦理的公事從不感到厭煩或是反對，蓀亞則不行。經亞向來不問人生到底是為了甚麼。也就是說，不問為甚麼一個青年人要早晨在一定時間起床，走同樣遠的一段路，到同樣的辦公室，跟老是抱有同樣意見的人討論同樣的問題，把公文交到那一科的小職員，再送到主管官長，然後再送到另一衙門的另一科，這件公文裏也許有一項建議，這項建議也許是有四句話，或許是一共十六個字，這項建議也許是加在主文上，而那項主文也許是引用別的機構送來的公文的幾句話，上面冠以「實據」，下面以「奉此」作結，而稱這種公文是統治全國的東西。其實他沒看出這種公文的可笑之處，因為全部過程只是抄寫而已。因為引括來文做為此公文的主要部分，不管是在內容，或是在與附加部分的長度相比，都是來文為主，而附加的建議往往也只是請對方機構注意，並對原文主旨敬請明察而已。原來最初處理此項事務的機構所做的建議，只是被引用在引用的文字中，所以公文的主體是引用原文，這原文是引括在另一公文之中，而此另一公文是又被引用的，這樣的公文並不罕見。所以典型公文的正式結構，可以大略如下說明之：

為某某事件 此由

案據某某局呈稱：「案奉某部令開『——』等因，奉此，理合呈請鈞署如何如何。」

等因，准此，除將該件附呈外，竊查該局意見尚無不合，是否有當，理合呈請鈞核示遵。

「鈞核」和「明察」總是畢恭畢敬的寫在紙上的頂端。

中國辦公的訣竅兒，官場用對稱和諧、溫文爾雅的兩句話表達出來了，就是：「不求有功，但求無過。」這個哲學另一個說明是：「多做，多錯；少做，少錯；不做，不錯。」這個說法極對，是保持官位的秘訣。這就是向接受公文的人要請他「明察」，要請他「鈞核」的道理。

經亞為人老實，頭腦清楚，做事也還相當努力。但是不聰明，無才華，天性又不善處人，不善交際應酬。倘若有強有力的後台，按理應當做官做到內閣大臣．現在他老丈人牛財神已經失勢，也只能做個低級員司，再高是上不去了。他的老實謹慎，使素雲大為煩惱，使素雲極為失望，在內心是滿看不起他。此外，他還有怪裏怪氣的習慣。有時候兒，他走

了幾百步出去之後，還要回來看看他的雨傘是放在前天放的地方沒有。他若叫僕人去做一件事，把吩咐的話要重複三、四次，然後再問是不是已經聽清楚。在僕人已經出門之後，他又把他叫回來，再說一遍。他倘若要買十個鹹蛋，他要說十個，再說兩個五個，旁邊兒站立的丫鬟都會偷偷兒地笑他。有一次，他和素雲出去買一頂呢帽，他由王府井大街南頭兒走到王府井大街北頭兒，還沒打定主意買不買，又再走回到第一家看帽子的商店。當著經亞的面兒，素雲把這件事告訴了經亞的母親，大聲說：「我真不相信一個男人會這麼無用。」

曾太太覺得應當替兒子辯護才是，於是說：「他從來就小心謹慎。這樣才能不招禍端。小心無過患。」

經亞反駁他太太說：「不管怎麼樣，我不像你哥哥。他甚麼話都可以跟你說，答應過三天給人找個差事，答應過五天請人吃頓飯，話說得鄭重其事，結果心裏根本沒有那個想法。上次，我和他在天津，他答應請一個人在禮拜六晚上吃飯，到了禮拜六，我問他為甚麼不出去吃飯。他連給人打電話道歉，或是找個藉口都不。下禮拜遇見那個人，吃飯的事連提也不提。我永遠做不出那種事情來。」

素雲說：「人在世界上混，就得那個樣兒。因為你太把你說的話當事，所以不能多交朋友。你看，他交了多少朋友。」

木蘭回到北京的傍晚，雪花去跟她說了好多好多的事情。雪花在曾家的女僕之中，大概是升到最高的地位了。曾太太沒有她不行，已經把她嫁給同村的一個鄉下青年，因為是小時候兒訂的婚。她的丈夫自然曾家要給安插一個差事，但因為人太老實，只好讓他去管花園子。木蘭曾經問雪花是不是對丈夫滿意。雪花說她早就知道他老實忠厚，不過他比城市裏精明的青年人可靠。雪花因為抱著這種看法，所以她也快樂。

那天晚上，雪花把木蘭不在家那些日子家裏的情形告訴了木蘭。

「三少奶奶，您不知道跟二少奶奶相處多麼難呢。她心情好的時候兒，叫我和卞大嫂跟她打牌，一直打到深夜，而且我們一定得輸錢，不然她就大發脾氣；第二天早晨，我們得早起，她躺在床上睡到中午，二少爺已經上班去了幾個鐘頭。還有記賬這件事！不要說富家小姐不愛錢。我們玩兒的是小注兒，一個小錢兒她也不會忘。上個月，我領我的月錢，她說：『雪花，你記得那天晚上你欠我一毛六。這是你的月錢一塊八毛四。』我這個主人家有這麼一位少奶奶，我真丟臉。現在我可知道怎麼才能成個財神爺了。有一天，她在前門外瑞蚨祥綢緞店買了一件洋衣料兒。等在另一家看見一塊外國的天鵝絨，她變了卦。第二天，告訴老卞去退回先買的那一件。但是那一件已經剪過，人家怎麼收回呢？她說：『當然他們可以收回。我們家過去常常把買的貨退回的。』老卞只好去辦，還得自己花洋車錢，因為二少奶奶說他可走去走回呀！瑞蚨祥的掌櫃的把貨收下，只因為是討好我們這老主顧，但是說只好當零頭兒賣了。她不在瑞蚨祥買，是因為在王府井大街看見了一塊外國的天鵝絨。

她去買了那塊料子，叫裁縫做一件衣裳。衣裳做好送來了，她發現裁縫不細心，看見貼滾邊時用的漿糊在衣裳下襬的一個角兒上弄髒了一點兒，也就有大拇指那麼大，沒有甚麼要緊。她大發雷霆。讓裁縫把衣裳拿回去，把衣料兒錢退回。那塊料子是二十八塊錢買的。最後，裁縫千央求萬央求，答應退給她十五塊錢。那個裁縫說：『少奶奶，下次您做衣裳，您拿給別家去做吧。』好多這些小事情說不完呢。」

※※※

第二天早晨，莫愁和阿非來看木蘭和她的小兒子。幾個月離別之後，姐妹弟弟又相見，大家很快樂。木蘭問母親怎麼樣，莫愁說她很好，只是天氣一變，她的腕子就難過，所以天氣有劇烈變化，她能夠預知。莫愁正看嬰兒之時，木蘭突然問新近看到立夫沒有。

莫愁說：「他有時候兒來咱們家，他和爸爸成了莫逆之交了。」

「哥哥怎麼樣？」

「他已經改過自新，戒了大煙，每天晚上經常回家。爸爸媽媽都很高興。」

木蘭歡呼：「果然！也許他會成個孝子呢。他若想要好，他會很好的。爸爸還說出家當道士不？」

「他現在不說了。當然！他現在很愉快，和哥哥說話的時候兒也多的。那天，爸爸和立夫、哥哥，他們三個人說話到後半夜。哥哥說是華太太把他勸好的。你能想得到！媽媽正給他和天津一位朱家的小姐辦婚事。但是他堅決反對，說他要自己選擇中意才娶。我聽說他正追求一個小姐——你知道，叫慧能，以前是個尼姑兒，現在是一個紅歌妓。」

「你說的是出家前和牛東瑜有關係的那個慧能嗎？」

「是，哥哥說，那時候兒他很佩服慧能的作為。媽當然反對。昨天他很生氣，爭吵了一頓之後，走出去了。」

木蘭聽說很不安，又問：「他和素丹的事情怎麼樣了？」

「這件事一言難盡。素丹現在嫁了南洋的一個富商的兒子，叫王佐。她算做了一件糊塗事。前幾天我碰見她和她丈夫。看來好不匹配。」

素丹已經為社會所遺棄，是在人海飄零了。她在家是個叛徒，在所謂「現在女性」之中是個急先鋒，她學校畢業之後來到北京。她哥哥素同是一個教會醫院的學生，對她的生活大不以為然，但是又沒辦法管她。素丹行動十分自由，追求她的男友很多，因為很多青年男人頗為她大膽的自由和美貌風騷所迷惑。她有些次來看體仁，和體仁相戀。倆人的婚姻問題也討論過。木蘭很不贊成。她喜愛素丹只是個同學朋友而已，但

對她這個軟弱的哥哥來說，可不夠一個有力的幫手。她覺得她哥哥也不配她，婚後也不能使她快活，不過對這件事，她並不肯多說甚麼。但是莫愁在家則力表反對。這就是為甚麼素丹和巴固後來對莫愁頗無好感的緣故。素丹失望之餘，索性去嫁了一個瞎擺架子的富家青年王佐。王佐由新加坡來到北京，住在北京飯店的套房裏，來追歡尋樂，來物色新娘。王佐既有錢，又傲慢，自誇要娶北京最漂亮的小姐。結果，果然娶到了，至少這是他自己的看法。素丹蒼白得像個鬼，但是卻美得出奇，像一朵外國花兒，兩隻眸子猶如一池秋水，勾魂攝命。王佐追求得萬分熱情，但是婚後幾乎還不到兩個月，倆人都覺得找錯了配偶。

莫愁接著說：「有一次我在王府井大街碰見他們，那時候兒，他們顯然剛從飯店裏吃完飯。素丹叫我，想把我介紹給她那高大的丈夫。但是那做丈夫的卻一直往前走去。她丈夫身穿西服，拿著手杖，手上戴著金戒指兒。他顯然是不願認識他妻子的友人。素丹皺了皺眉頭，她還沒說甚麼話，我就明白了。她趕緊說：『我得趕緊走。』我說：『你有功夫去看我？』她回答說：『不行啊。』她說著，穿著高跟鞋急速去追她丈夫，她丈夫正立在一家店鋪的櫥窗外面，眼睛連往我們這方向看都不看一眼。素丹想裝做一個快樂的新娘，那又有甚麼用？她丈夫看不起她一家。要她只是想向朋友誇耀一番而已。結婚時，她哥哥在場，新郎根本沒把素丹的母親從南方接來參加婚禮。現在素丹弄得孤掌難鳴，無親無友。他倆出去時，他丈夫邁著大步往前走，她簡直沒法兒追得上。」

木蘭說：「這個婚姻必然要破裂。不久就會離婚的。」莫愁最後聽到的消息，是這對夫婦坐船往馬尼拉和日本去了。

那天下午，木蘭正準備回家去看看父母，一個女僕奉差遣匆匆忙忙來送一個可怕的消息，說她哥哥由馬上摔下來，已經抬回家，就要斷氣了。木蘭叫錦兒看著小孩兒，立刻趕回去，留下話叫蓀亞隨後就到。

體仁剛剛甦醒過來，疼得喊叫，家裏把他送到素丹的哥哥做事的那家醫院。送他回家的是幾個農人。據他們說，似乎他騎的是匹很兇的母馬，是在北城郊外。一匹無人控制的種馬嗅到這匹母馬的氣味，由後面追蹤而至，母馬開始狂奔，體仁無法使牠停下來。牠竄入一條小徑，有一枝樹枝平橫在上面。馬以風馳電掣的速度在樹枝子下面奔過時，體仁連忙低頭，他的頭後部撞上了樹，摔下馬來，躺在路上。醫生說他是腦震盪兼右胳膊、腿都受了傷及內出血，撞傷太重，沒辦法施行手術。

做父親的心裏十分著急，但是整個晚上都強為鎮定，母親則坐在床邊低聲啜泣。兒子蘇醒了一下兒，說要見華太太。父親照垂死的兒子的話辦，派人去請華太太來。她來之後，體仁勉強說：「爸爸、媽，我欠您二位老人家恩情太重。我知道，我是個不孝之子。告訴珊瑚姐對我兒子博雅要嚴加管束。教養他長大成人，要做個好人。」然後看著華太太說：「你們不要誤解華太太。她是我唯一的真朋友。」

他的眼睛閉上，聲音消失，氣息斷絕了。

那天晚上，木蘭和蓀亞聽見父親說了一句奇怪的話：「他幸而死前沒結婚。」

在木蘭生了第二個孩子之後，她只要家裏沒事，就回家去和母親住些日子，但是現在回家主要是安慰母親。現在母親更老了，頭髮幾乎已完全變白，其實還不滿五十歲。她一直愛體仁愛到他死。現在很後悔沒有讓體仁在婚事上能遂心如意。她說：「我若不反對他去看慧能那個女孩子，也許他就不會到野外去騎馬了。」

莫愁說：「媽，您老是亂說。這些事都是命定的。他由小兒就愛騎馬。這不是您的錯兒。」

所以木蘭姐妹倆和弟弟阿非一齊設法安慰老母，勸她照常飲食。那年夏天來臨得太突然，母親躺在床上時，姐妹倆輪流用鵝毛扇子給母親打扇。

現在體仁和銀屏都死了，與世人已經人天永隔，全家開始回想他倆的好處。時間緩和了母親心裏的仇恨，她把銀屏當做是一個遙遠的、過去的「古人」，是命運安排叫她遇見的，她對銀屏已經不再有甚麼怨恨。

遵照父親的命令，銀屏的屍體從她那墳裏起過來，和體仁的屍體並排埋在玉泉山後面靠近姚家別墅的姚家墳地裏，叫博雅去拜祭這一對墳，就像拜合法的父母墳墓一樣。

哥哥的暴卒使木蘭一驚非小，奶完全斷絕了。因為錦兒也有一個六個月的孩子，她的奶很充足，好像永遠吃不完，她給自己的孩子斷了奶，用奶餵阿通。因此錦兒和暗香掉換，暗香開始照顧木蘭的女兒阿滿。

※※※

體仁的死對姚思安引起了完全意料不到的改變。過去體仁一直是姚思安心上的一塊重重的負擔，甚至於在他誠心誠意改過自新，做了個好兒子，按時回家，對生意開始認真學習以後，姚先生仍是心裏不安。因為在他心裏是以為有不可預知的事會發生，就像慧能的事。體仁總是任性輕率，遇事顧前不顧後，好像越來越會惹更大的麻煩。這就使父親心中半認真半玩笑說想要散盡家財去出家，作為對家中不滿的姿態。現在家裏這種威脅一掃而光，他開始把精神用在小兒子身上，阿非慢慢長大起來，規規矩矩，並不為非做歹。

不過姚思安雖然對這個紅塵世界又回心轉意，不可解的是有點兒缺乏信心。這位原先存心出家的人，現在又開始以滿腔熱情來享受人生，簡直像是騰雲駕霧恣情遨遊一般。可以說他是半在塵世半為仙。由於他的研讀道家典籍和靜坐修煉，他已經達到道家的物我兩忘之境。因為家就是「自我」的擴大，所以他對家也就失去了真正信賴。由於這種態度，他就越能享受人生，只要他這份兒非一般富人所能擁有的財富能存在一天，他也就能享受其財富。他自然也不把自己的財富看得有甚麼重要。

有一天，有一件事。全家人都大為吃驚，原來他決定買下旗人的一座王府花園兒。事情發生的經過是這樣：

那天華太太在體仁死後離去時，姚思安說他對華太太多麼感激，華太太如需要他幫助甚麼，只管來告訴他。也請她來參加體仁的葬禮，她對體仁四歲大的兒子博雅非常關心。

中秋節前幾天，華太太給孩子們送來幾盒兒月餅，說要見姚先生。姚先生在書房很熱誠的接見華太太。華太太受過歌妓的訓練，自然長於言談應對，隨便談了談天氣之後，她向姚先生說：

「姚叔叔，我來告訴您一個有趣的消息。我今天得有這個地位，完全是受的您少爺的恩惠，自然也是您的恩惠。這個，您當然知道，我真不知道怎麼樣報答您。所以，一有甚麼好消息，我覺得在別人知道之前，我應當先讓您知道，這可真是讓人人動心的大好機會。」

姚先生說：「是古玩？我都玩兒膩了，這些年我不買古玩了。」

「不是，不是。不是古玩，我知道您現在對古玩沒興趣。姚叔叔，您別以為我是來跟您做生意。在北城有一座花園兒，是一個滿洲王爺的。他要過中秋節，急於以好賤好賤的價錢把這個花園兒賣出去。我心想，在北京除您姚叔叔之外，還有多少人有錢有福住王爺的花園兒呢？」

姚先生說：「幹甚麼我非住王府的花園兒呢？」話雖這麼說，這件事可真觸動了他的興趣。

華太太說：「像這種事情，必須又有錢又能享清福的人才行。好多大官有錢，卻沒有這份兒清福。只要有閒空還不成；必須對這種庭園之美能夠玩賞。若是一個呆頭呆腦的京官兒住這麼個花園兒，豈不是大煞風景嗎？」

歌妓這一行是最看不起做官兒的，他們對做京官兒的那批人，是瞭解得太清楚了。因為對做京官兒慇勤招待之餘，他們的種種傳聞故事也就都知道了不少。在清朝末年，還殘留些風雅的歌妓，他們看不起那些做官的，反倒願跟詩人作家做朋友，交往清談。所以華太太的話也足以表明她為人的高雅。

姚先生微笑問說：「他要多少錢？」

「我若說出來，您一定大笑。只要十萬塊錢。單算那建築，當時就值二、三十萬塊錢，現在誰還建這種花園兒呢？那家的王爺現在急著用錢，要把這個住所出手，搬到天津去，這就是他價錢要得這麼低的緣故。我知道，他會賣得出去。您若有意，今兒或是明兒，我帶您去看看。」

在姚先生思考敏捷的頭腦裏，他早已決定買下了。第二天，他和家裏人

去看。珊瑚去告訴大家的時候兒，木蘭先聽說的。珊瑚說：「咱們要住王府花園兒了！明兒就去看，你一定要去。」

部分的房子和亭台都很舊了，但住宅則很好，毫無損壞。這個王府是咸豐年間給一個王爺興建的，就是現在這王爺的祖父，木料堅固巨大，幾百年不會壞的。

姚先生已經和馮舅爺商量過，預備要買下，現在這位王爺還是硬挺得住，非一個整數兒不可。他不屑於討價還價，而姚先生覺得價錢可以了，也不屑於苦殺價錢。

回來時，馮舅爺說：「華太太算我一生中見到的最聰明的女人了。她從這裏頭，至少會賺五千塊錢。我要跟她合夥做生意。這年頭兒，古玩店是好生意。她說她沒錢買這位王爺的古玩。您信嗎？」

姚先生說：「你若願意，就跟她合夥做。」他內兄若參加了這個生意，他自然會用他的財力去支持。

馮舅爺說：「因為咱們要買王爺的房子，咱們若買他的古玩，人家也容易相信是真的。王爺對咱們有信心，想法子賒著他的古玩，也能辦得到。」

事情很容易就決定了。姚先生因為把錢看得很輕，所以就把王府的房子買下來了。馮舅爺贊成，因為他覺得很合算。阿非、珊瑚、莫愁很高興，因為不久就要搬進去住。他們都覺得給母親換換環境會有好處，因為體仁死了之後，她一直很難過。

姚太太問：「這房子怎麼辦？要賣了嗎？」

姚先生說：「莫愁嫁了之後，送給她住。她若願意過去住在王府花園兒陪著你，就把這棟房子賣了——不然捐給學校。」

現在姚家諸事相當順遂，曾家則呈現衰落的景象。雖然曾太太治家有道，可是在一個大家庭裏保持幾個兒子和兒媳婦們之間的和睦，則是一件難事。若想做到全家一團和氣，只有全家態度和善，彼此忍讓，這也是在團體之中大家和善相處的藝術，同時大家還要對主腦人物懷有敬意。曾太太雖然身體不好，但是還能使全家人人各守本分。可是別人的態度是否和善，遇事是否忍讓，曾太太又怎麼能管得了？兒媳婦們各有不同的家教，誰也改變不了她們的性格。

素雲雖然怏怏不樂，可是她可以順其本性，隨意支配經亞。她喜愛天津，她恨她在北京的生活，可是北京畢竟是一國的首都，是權力，是高官，是發大財的地方。她丈夫若是像她哥哥那樣就好了！她哥哥現在又開始往北京發展。她哥哥是她心目中的英雄，男人就應當那個樣子。和經亞對照一看，經亞太柔順，軟弱，沒有男子漢的衝勁和勇氣。她多麼佩服她哥哥在天津股票市場上的運氣和才幹哪！他開口說的就是幾百、

幾千，而經亞過寂寞貧窮的日子，一月才掙三百塊錢！他們若租房子住，連房租都不夠。每逢她看見結結巴巴的丈夫對僕人不斷重複說一件事，她就覺得怒不可遏。但是她母親曾經告訴過她：「看看你爸爸。他的成就都是我的功勞！」所以素雲覺得她要做的就是拉著丈夫的手，讓哥哥再重新獲得權勢，讓哥哥提拔自己沒用的丈夫。幸虧賴她的催促，經亞結交了一個活潑外向的朋友，是一個局長的三姨太太的第五個弟弟，給懷瑜在政府財政局找了個臨時僱員的職務。

曾家兩個弟兄越來距離越遠。蓀亞日子過得悠哉悠哉，經亞天天規規矩矩上班下班，卻無法取悅他那位太太。他心裏對這樣妻子已經有反感，但是由於天性和善，或許是由於天性怯懦，顯然是還準備忍耐好久一段時間再說。在外面，朋友都知道他怕太太，在他內心，他懷有不滿的情緒，直到過幾年後，年歲再大些，他才表現出來，只有素雲對他和對他家不滿說個不停的時候兒，他煩到極點之時，他才說一句「像你們那個好家庭」來對抗。有一次，他生了一早晨悶氣，他到蓀亞的院子裏，和他弟弟說：「我若不結婚就好了。」

奇怪的是，使經亞看出他和蓀亞兄弟間的不平等的，卻是素雲。

一天，素雲說，「為甚麼蓀亞天天閒著蕩來蕩去，而你就得做事？你們倆都是同父母所生，你們倆都是花父母的錢。我們吃的、花的，都是家裏共同的財產。你一個月掙三百塊錢，他就無所事事。他為甚麼不去找點兒事做？若是這麼一直繼續下去，最好分家。那麼一來，至少咱們自己會有點兒錢花，願投在甚麼上就投在甚麼上。咱們可以叫我哥哥去運用咱們的錢。上禮拜，他只給股票交易所打了個電話，一夜就賺了兩千五百塊錢。雖然你是長子，家裏一有甚麼事情，總是找蓀亞和木蘭商量。不管有甚麼事，你就聽見蘭兒這蘭兒那的。全家都被她這個狐狸精迷住了。若不是有我在，你更抗不住人家了。」

經亞被素雲暗指他窩囊受了刺激，這才問她：「我要抗甚麼？我要抗誰呀？」

「抗他們，所有他們。甚至傭人都巴結三少奶奶，因為她管家呀。曼娘和她是站一條線兒上。她們倆手拉著手，我一看就噁心，好像幾百年沒見面一樣。」

經亞說：「這都是你心裏亂想的。我們畢竟是一家人。咱們為甚麼不能也跟人和好？為甚麼大家不能和和美美過日子？」

「我亂想！這就是為甚麼我說你傻。你看阿通在地上爬的時候兒，全家拍手喊好兒——由老太太到傭人，你沒看見嗎？兒媳婦生個孫子就像大將軍打了勝仗回朝一樣。」

她最後指責對木蘭偏愛，確是真的。因為生了孫子，木蘭在三個兒媳婦之中很容易就拔了尖兒，不生兒子當然不是素雲的過錯。但是一個老家庭的壓力太大，誰也無可奈何。所以關於木蘭的幼兒的每一件小事，都

像對素雲不生育的一種無聲的譴責。經亞曾經聽見老祖母說過素雲不生育的話，但是老祖母卻不承認，縱然如此，感覺上的不愉快，並不因之而稍減。曾先生曾太太也沒說過甚麼話。但是，有時候兒，午飯之後，全家坐在屋裏，當然沒有人慫恿，自然而然就要把阿通抱來玩兒。孩子就在地上爬，自然大家喊好，鼓勵他繼續爬。有人說：「昨兒他能站起來走三步。今兒能走四步了！」木蘭自然得意洋洋，阿通每一個動作，大家都讚不絕口，笑聲雷動。

素雲甚至去找過醫生，打聽怎麼樣能洗雪不生兒子的恥辱，但是醫生也無能為力。

※※※

一天，經亞在妻子催促之下，向蓀亞說應該找個工作。他說：「你若有意，你可以找個事情做。你看，我已經幫著懷瑜找了個差事。」

蓀亞說：「我現在的情形，我很清楚。我也看見你天天粘住局長三姨太太的五弟不放手，才給懷瑜找了個事情。」

經亞說：「我是以兄長的關係跟你說這種話。爸爸媽媽年歲老了。除去這棟房子之外，咱們家的錢財和產業加在一起兒才十萬多塊。照咱們這樣花費，一年就得吃去老本兒六、七千。大家都花錢，沒有一個人想掙一分錢。這就是為甚麼我想辦法幫懷瑜弄個政府的差事。現在他既然進去了，也許他能幫咱們弄個好職位呢？」

蓀亞說：「你對那位大舅子最好小心點兒。將來會牽連上你，後悔就晚了。他現在是玩兒火，和鶯鶯打得火熱。」蓀亞這是學太太的話說。

「鶯鶯和咱們有甚麼關係？她對咱們有甚麼害處呢？」

蓀亞問他：「咱們家若有個妓女，你願意嗎？」

「那是他的事情。和咱們有甚麼關係？」

蓀亞說：「我不願意說你親戚的壞話。但是，我是你的兄弟，我勸你離他遠一點兒。他那個人大膽妄為，你是知道的。」

鶯鶯是天津有名的高等妓女，失意的政客和社會脫節的知名人士跑到租界裏，都去捧那個大美人兒。她這個女人天生的美貌動人，大概是二十三、四歲。不過她不是舊式的高等妓女，她在擾攘不安的時代長大，這時的妓女已經開始模仿女學生的裝束和女學生的行動。憑著天生吸引男人的女性本能，和女人與生俱來的社交本領，她雖不必努力學習，居然也可以滿像個樣子，滿可以應付裕如了。她又冷靜沉穩，不動感情，機詐多變，工於心計，這在女人身上是很可怕的。因為受過妓女的教導，挑撥追求她的男人互相為敵，借收漁人之利，她這樣狡詐亂行，毫無顧忌，即使陷入甚麼別人難以自解的情況，她都能憑借聰明的手法兒，甚

至高明漂亮的手段兒，擺脫得乾乾淨淨。勾引男人，逢迎男人，那套伎倆戲法，她耍得出神入化，可以算是她的家常便飯兒。有些男人知道上了一個妓女的當，可是還是抗拒不了她的迷惑。因為她是天津市長的弟弟發現的，前總督的秘書給她寫過一首詩，她就成了天津最紅的妓女了。

懷瑜是由那位天津市長的弟弟的引薦認識鶯鶯的，於是懷瑜就和那位引薦人氣味相投，成了莫逆之交。鶯鶯知道在滿清時代他在官場那段飛黃騰達的日子，所以對他更加了傾慕之忱。懷瑜能說好多高級官僚的陰謀詭詐的內幕，多少千萬塊錢都買不到的政治上的詭詐把戲，他最得意的陰謀之中，有一個是用三千萬元開墾邊遠的黑龍江的事情。他說的話鶯鶯很相信，若不是真相信他的鬼主意，至少相信他的想像力。鶯鶯在職業上受的訓練就是使她適於一個有勢力的，至少是一個前程似錦的政客。畢竟，她是女人，懷瑜又正年輕。而在外國租界的那些知名人士，不老則醜，早是盛時已過，由於假公濟私損人利己，早已富有金錢，而今只想平平安安過日子，享受生活，再沒有想像，再沒有希望，再沒有夢想。都厭膩了自己的黃臉婆，都要一個現代自由能幹的女郎，有社交應酬的時候兒，可以挽臂並肩，在人前誇耀，自己若沒有，自然對有此等摩登少女相陪者感到萬分羨慕。他們開口就罵現代新式小姐的不重視貞操道德，他們都是擁護孔孟學說的名流，對於他們自己的子女則力防捲入了現代不道德的漩渦。但是他們自知無力挽回這種頹廢放蕩的潮流。他們都追求名妓，這些名妓都起的是古時風雅名妓的名字，但是她們卻連報紙上登載的她們自己的新聞，都幾乎看不懂。那一代的人都失去了心靈，在日新月異的物質文明的麻醉之下，生活在「租界」的不自然的社會安全之中。

懷瑜硬是不顧兩個頗有勢力的年歲較長的官僚。這兩個官僚之中有一個是天津市市長的兄弟。懷瑜居然要鶯鶯嫁他為妾，鶯鶯答應了。結婚的消息在天津、北京的報上大為渲染，因為鶯鶯滿有名氣，又因為牛財神的兒子的婚事還是不失為動人的新聞。這件事情另一個奇怪的特點就是鶯鶯也姓牛。懷瑜娶一個同姓的女人，是違背中國多年來的風俗的。這是道德敗壞的不吉之兆，不過那時候兒的中國對這種事情也漸漸習慣了。

至於素雲，她哥哥娶了這位姨太太，她倒滿歡喜，她獲得了一個氣味相投的朋友，能使她在北京的生活增添不少樂趣。

經亞心裏仍然覺得父親對他兄弟和木蘭太偏心。並且他相信一種人生來就該做事，也有一種人，生來更為聰明靈巧，反倒徜徉歲月，享受人生，而他命定不是第二種人，他相信，有人生而有福，有人生而命苦。自從他娶了素雲那種女人，他相信就是厄運當頭，在目前只有忍耐，只有逆來順受才是。

第二十六章　遷新邸姚家開盛宴　試對聯才女奪魁元

次年春天，姚家遷入了新居。因為原住的房子還沒有認真想辦法處理，馮舅爺說他和他一家人先住著。那時候兒，女兒紅玉之外，他只有兩個兒子，房子他住著實在太大。因為不想分租，就請立夫一家人來同住。搬來住當然不要付房租，他們在四川會館住的時候兒也是不付房租的。這樣請立夫的母親來住，不像是施恩惠於她，反倒像請求她賞光。因為姚先生不肯把房子租給生人，難道她和兒子女兒不來幫著看守房子嗎？馮舅爺去說：他常常到南方去做生意，他太太住那麼大房子，心裏怕，立夫若去，就有了個大幫手。這麼說，孔太太和立夫才答應搬去住。

姚家是在三月二十五那天遷入了新住宅。那棟大花園住宅若再叫舊名字，當然不適宜，姚先生起了個新名字，叫靜宜園。木蘭原本起了幾個一個字的名字，如「和園」，「幽園」，「樸園」。都是緣用過去名園的名字，用一個字以代表一個整套的哲學。但是父親認為他自己起的名字較為適宜，既不誇張，也不徒富詩意而失真實，致有矯揉造作的毛病，如「半畝園」便是。而且「宜」字是一個好字，表示與身分相當的意思，並且也表示順乎自己的本性品格之意。起名字表示家居之安適，而不在詩意的隱遁。他這種想法，讓兩姐妹心悅誠服。姚先生於是自稱「靜宜園主」。他請人刻了個「靜宜園主」的印，又刻了一個印，上面是「桃雲小憩閒人」，在不太正式而更為詩意的時候兒用。不過，北京的老住戶，仍然叫那王府為「王府花園兒」。

四月十五，姚先生大宴親友，慶賀喬遷。木蘭對蓀亞說：「不知道鶯鶯會不會來。我想看看她。」

「她當然會來。你想那類女人還怕我們這種正式人家的婦女嗎？」

木蘭又轉向暗香說：「我希望你也去。你會不相信，但是我告訴你，花園兒裏有一棟房子叫『暗香齋』，和你的名字一樣。你說怪不怪？」

暗香顯著有點兒吃驚。她現在覺得給木蘭做事非常快樂，不過有些以前的回憶現在還沒有消失。有時候兒，人家突然說句話，她的身體會顫抖，那是由於耽心自己做錯了事。若是她偶爾空閒一下兒，趕巧木蘭來了，她就會立刻拿起點兒東西來，裝做忙著做事。木蘭不喜歡那種樣子。告訴她空閒著沒有甚麼不對，不要怕自己空閒，但是她會呈現吃驚狀，抬頭望著，直到看見木蘭微笑，她才會鎮靜下去。她看得出錦兒和木蘭說話時從容自若的樣子，但是她卻難以模仿。

剛才木蘭告訴她「暗香齋」的事，她聽了說：「我不知道為甚麼王爺的書房會叫『暗香齋』。」

木蘭說：「這並不是個普通的名字。這兩個字是來自一首梅花詩。那個書齋正對著一個梅園，所以就叫了這個名字吧？」

「我想暗香這個暗不是個好字，我沒聽見別的女孩子叫過。我覺得這是『壞運氣』的意思，別人給我起這個名字是故意咒我的。」

木蘭大笑，蓀亞說：「這是個上等漂亮的名字。」

說也奇怪，暗香對自己名字的優越感，居然引起她看法的改變。她不再以為自己老是佩戴著一個恥辱的標誌，並且她的命永遠籠罩在陰曆月末那蔭蔽的月光之下，她再不那麼想了。

木蘭和蓀亞準備好要去參加宴會，先到母親屋裏去看看，見曼娘的母親雖然已經穿好衣掌，但仍然堅持要留在家裏看家。

事情的原委是這樣：桂姐因為小產之後，身體不好，不能去。鳳凰正給曾太太梳頭，素雲和曼娘在屋裏坐著，就要出發。這時曾太太低著頭問了一聲：「誰在家裏看家呢？香薇只能在屋裏陪著桂姐呀。」

鳳凰說：「您若讓我看家，我就在家吧。」

素雲說：「讓孫伯母看家吧。」

別人若說這種話，或這話不是這麼個說法，當然可以當是粗心大意。可是素雲以前就說過曼娘她母親的壞話，其中有一次說她無家可歸。一而再，再而三，這次曼娘再按捺不住怒氣。

她追問說：「別人都去，為甚麼偏我媽非看家不可？誰應當去，誰不應當去，應當由太太決定才是。」

正在這個骨節兒，曼娘的母親走進了屋來，曼娘站起身來說：「媽，咱們沒接到請帖，幹甚麼也穿好衣裳要去呢？」

曼娘的母親沒說話，當時嚇呆了。曾太太見曼娘突然發了脾氣，也感到吃驚，趕緊說：「您千萬別錯想。我是問誰在家陪著桂姐，也同時看著家。鳳凰說她願意。後來素雲出主意說要您在家，我想她心裏也沒有甚麼別的意思，只是她不應當多嘴。素雲，我想你應當向孫伯母賠個禮才是。」

素雲又要說話，曼娘的母親說：「太太，我在您這兒是個客位，從來沒抱怨過甚麼，因為您和表兄一直待我和曼娘非常之好。我們是窮人，我女兒也不能跟您的二兒媳婦、三兒媳婦相比。不過，雖然我是在您府上作客，我可不是無家可歸。因為我只有這麼一個女兒，我才和她住在一塊兒。」

曾太太說：「誰說您無家可歸呢？」

曼娘怒沖沖地說：「當然有人說過，還說我不應當收養個義子。人家若願收養一百個兒子，也可以，只要自己高興。收養的兒子就不是兒子嗎？你難道要叫寡婦生兒子嗎？」

這時候兒，木蘭和蓀亞走進屋來，正聽見曼娘連珠炮般向對方指責的話，聽來又覺得好笑。

曾太太問：「甚麼人會說這種話？」

曼娘說：「一定有人說過，不然，我和我媽也不會聽見。」

素雲說：「我從來就沒說孫伯母無家可歸，倘若我說有人無家可歸，也不一定就是指的她。我才沒有工夫想誰有家誰沒有家呢。」

曾太太說：「孫太太，您要原諒我們，若是我二兒媳婦對您說過甚麼失禮的話，我替她向您道歉。至於素雲你，今天我親自聽見你說了。即使你不是心有所指，你那麼說算對嗎？」

素雲說：「留在家裏不去又有甚麼稀奇？我願在家看家。」

曾太太說：「不要。鳳凰在家好了。你一定要去，這是我的命令。親家母，不要聽孩子們亂吵。您若不肯去，我可也不去。」

木蘭已經聽清楚是怎麼回事，並且看見曼娘已經快流出眼淚來。她也很惱素雲，但是知道自己今天是主人，不能攪散這次宴會。所以勉強抑制著說：

「媽，您若准我做主人的說幾句話，那我是一定要請孫伯母去的。孫伯母，您必須賞我這個面子。您不去，那我會認為您不承認我是曼娘的最好的朋友。再者，今天宴會上都是至親好友。第一，您是祖母的侄女兒；第二，您是父親的表妹；第三，您是我的伯母。您若不到，我們宴會上的客人就不齊全了。」

經亞剛剛進來，正好聽見木蘭說話，摸不清楚說的是怎麼回來。曾先生在另一間屋裏都聽到了，因為是女人之間的爭論，當然由太太去管。現在他兒子也到了，桂姐正躺在床上，讓他去調解，使大家平息下來。

他進去說：「經亞、蓀亞，妯娌之間有點兒爭吵是家裏難免的。做丈夫的，應當壓制她們。不然，妯娌之間的爭吵會變成兄弟之間的爭吵，那就是一家要破敗了。我不許你們誰再提這件事。」接著轉過去向孫太太說：「別聽孩子們亂說。今天天氣這麼好，別把這些放在心上。」

結果是鳳凰和香薇在家陪著桂姐，因為有孩子，錦兒和暗香跟著去。

出門兒之前，素雲向她丈夫說：「你站在一旁看著你太太受人欺負，一句話也不說。你聽見木蘭那張利嘴了吧。」

經亞反駁她說：「為甚麼你自己不開口？我根本甚麼都不知道。我就是想說話，也不知道說甚麼呀。」

「跟這種鄉下的蠢婆娘吵架，真是背運！」

「你又亂說，叫人聽見怎麼辦？」

「她本來就是個鄉下的蠢婆娘——好吧，你幫著你的親戚說話。我只好向著我自己。今天若不是為了鶯鶯，我才不去呢。」

經亞說：「咱們得顧點兒面子，守點兒規矩才好。」

※※※

曾府一行來到姚家新宅邸，大概是十一點半，因為在家吵嘴，到得稍遲。阿非和紅玉正在花園大門前等著，因為紅玉隨同父母到得早，為的是幫忙招待客人。阿非現在已經十六歲，穿著西服，看來很英俊。因為家庭環境幸福，深受父母姐妹的疼愛，所以活潑可喜，態度大方，不過，也是像別的孩子一樣，總是靜不下來。紅玉就煩他這一方面，因為她厭惡亂吵亂鬧，但是，縱然如此，她和阿非在一起，總是覺得快樂。雖然她比阿非小一歲，但是智慧比他開得早。所以對這個青梅竹馬的朋友，已經懷有一份癡情。她雖然覺得阿非太孩子氣，但並不因此對他的癡情而稍減。

那天姚家讓客人由後門進入，而不由向南開的大門，這是木蘭的主意。因為那些正廳都聚集在前門一帶，漸漸向北伸展，有人造的小溪和池塘迤邐蜿蜒，穿過走廊、小橋、亭台，而進入一個廣大的果園。雖然有幾個入口，可是由靠西北的門看，可以直接看見桃園的景色，可以看見一畦一畦的白菜，一個水井，房屋的頂脊則隱藏在樹木之後，朱紅的陽台和絢麗的樑椽，在綠蔭之間隱約可見。從後門進去之後，猶如進入了農家，紆徐進入，漸至南邊的建築。西北邊的門由木蘭改稱為「桃雲小憩」，因為在春天，園中桃花盛放，紅艷如雲霞。

大家走得很慢，因為每個人都隨在老祖母後面，老祖母由石竹和雪花攙扶著走。老祖母現在真是很老了，因為駝背，人也漸漸顯得矮小，但是雖然是老邁之年，步態卻沒減慢。大家不用忙，因為桃花正在盛開，而且桃樹種類很多，有野桃樹、青桃樹、蜜桃樹。其中還有些別的果木樹，如梅、杏、山裏紅，都已經長出了綠苞。

老祖母說：「今年春天來得早。平常桃樹開花兒是在三月下旬。現在我知道這個地方兒為甚麼叫『桃雲小憩』了。」

曼娘說：「我原以為雲彩像桃紅；但現在才知道桃花是紅若雲霞了。」

穿過了桃園，她們進入了「友耕亭」。友耕亭是個八角形的建築，坐落在那條蜿蜒的小溪的末端，由此順著小溪的一個長廊通到南邊的房子。

亭子下面停著一條小舟。在老祖母悠閒的慢步而行時，曾先生、曾太太和那些年輕人在後面走走停停，看走廊一邊牆上的灰石嵌板。上面刻的是《紅樓夢》大觀園二十四景。再往前幾十步，便是一個朱紅欄杆的木橋，那座橋彷彿是把全桃園的大結構做一個收束。立在橋上，看見那條小溪匯而為池，在南端大約四十尺寬池畔有一水榭，上面有露台，台上座位環繞周圍，水榭的基礎一部分在陸地，一部分伸入水中，上面有一木匾，匾上刻有三個石綠顏色的字，是「洄水榭」。幾個女傭人正在水榭上忙著做事，姚先生正在上面坐著，等著接待客人。水榭的左右，樹木掩映，翠蔭如蓋，走廊在樹蔭中時隱時現，一直通到水榭。

木蘭的父親由水榭下來，走到長廊的中間去歡迎來客，大家隨同他走上水榭去。這個水榭當初設計就是要面對池塘小橋，遠望一片田園景色，正好夏天做為宴飲雅集之所。在南邊木隔的房間裏，鑲嵌著四片一丈高的大理石板，上面刻的是明朝董其昌的字。裏面有幾張鑲嵌花紋的烏木桌子，上面擺著形狀正方上端向外開敞的景泰藍茶壺茶碗，這種質料圖形顯得古雅而豪華。羅東的兒子，已經離開原來的主人，同她妻子青霞到姚家來做事。現在他正由幾個女僕幫著，在水榭裏照顧客人的茶水。因為珊瑚和莫愁正在裏面指揮僕人做事，這時沒在水榭裏。

木蘭的母親走上前來，老祖母向她道喬遷之喜。姚太太的白頭髮和整個的外貌，顯示出來她已經是一個神經衰弱的女人，有大福氣也無法享受了。老祖母需要歇息，年輕人散開，坐在涼台的座位上。

阿非喊道：「看荷葉動呢！下面一定有魚過。」

荷葉浮在水面上，正像淺綠色的群月浮在深綠的天空，但由於樹葉濃密，顏色更深暗了。這時在綠葉的周圍有小水泡冒上來。靠近岸邊飄浮的綠藻，使水顯得淺綠而微黃，池子中央藍天的倒影和水色相混，成為寶石藍的顏色。

莫愁現在出來向客人行禮問候。老祖母說：「過來！我老沒看見你了。已經長了這麼高！」莫愁靜靜地走過去，祖母攥住她的手，拉她坐在懷裏，莫愁自然遵命坐下，但不敢把身體的重量完全放在老太太身上。因為她現在已經二十幾歲，完全成長了，這樣兒她覺得很難為情。她那雪白豐滿的手從相當短的袖子裏伸出來，就好像生來是為抱嬰兒或拿針繡花兒的，或拿盤子拿鍋的，有少女不可以言喻的成熟之美，正適於做妻子做母親了。

老祖母伸出有皺紋的手指頭，捏莫愁的臉蛋兒，她說：「這麼個漂亮孩子！可惜我兒子少給我生個孫子，不然一定要你做我的孫子媳婦兒。」每個人都笑起來，莫愁簡直快要羞死了。

曼娘說：「桂姐若是在這兒，她一定說老祖宗太貪心。說老祖宗要了姚家的一個女兒，還不滿意！」

老祖母回答說：「俗語不是說人越老越貪嗎？你們可是要相信我這兩隻

老眼！手長得這麼好的小姐，誰家娶了誰家走運。」

因為莫愁不能老是費力假裝著坐在老祖母的懷裏，她現在站了起來。

曾太太想恭維姚太太，於是說：「祖母的話說得並不過分。有一個年輕能幹的兒媳婦像蘭兒，從我手裏把家裏的事情接過去，我已經謝天謝地了。從現在起，家裏的事情就都交在他們年輕人的手裏。我有這個福氣，應當謝謝我這位兒媳婦的父母才是。」

木蘭的母親說：「蘭兒若知道孝順公婆，我就滿意了。但求公婆對她要多加管教，可別寵著她。」

木蘭說：「我想咱們應當用桃雲小憩做為經常出入的門才好。」這引起了姐妹之間一場爭辯。

莫愁說：「不行！那麼人要走一百多碼才到客廳。下雨天又有泥，太不方便。」

木蘭說：「不是有一條磚路嗎？天若下雨，不更有雨中佳趣嗎？在門房兒可以經常放幾件蓑衣。媽媽若是要走南邊的旁門兒，也還可以開著呀。」

莫愁說：「我知道你要把漁翁的蓑衣披在你的絲綢旗袍兒上，你喜愛那個樣子。那雖然也美，但是有點兒怪。」

木蘭說：「我不在乎。那有甚麼關係？」

蓀亞說：「這就是為甚麼我說她是妙想天開呢。」

阿非說：「這問題就在於你是要始於豪華而止於淳樸，或是要始於淳樸而止於豪華了。」

莫愁說：「說得不錯。我很懂二姐的意思。她的意思是我們應當掩藏豪華於無形，而以淳樸自然為本相。但是我想以豪華為表，卻以淳樸自然為裏，豈不更好？你若讓人由後門出後門入，幽靜就破壞無餘了。」

長輩聽著年輕人辯論。姚先生認為，在這一件事上，莫愁比木蘭更為深沉。

但是木蘭繼續說：「我還看不出有甚麼不好。由後面往裏走究竟還好，可以由遠處看見房子，漸走漸近。因為咱們地方廣闊，就應當享受這種廣闊。不要像貧窮人家，一進了大門，再一邁步就走進了客廳。再者，你若不利用這種空曠，就會一直忽略，把它棄而不用了。」

這時，蓀亞喊說：「看！他們來了！」大家往橋那邊看，看見立夫和他母親和妹妹從長廊上走來。阿非飛跑去迎接。環兒現在十八歲，衣裳穿得像當時的女學生一樣，穿著一件紅紫色的短夾大衣，緊扣在腰以下，

黑長褲，高跟鞋。立夫挽著母親的胳膊，母子之間有一種相依為命的親愛，在曾家，在姚家，都是看不到的。

立夫穿著灰藍嗶嘰大褂兒。他立刻上前向老祖母和其他長輩行禮問好，然後過來和蓀亞、木蘭說話。他看見了一件事實，幾乎都無法相信。那就是眼前有一位少婦，自從生了孩子之後，卻絲毫沒有喪失青春的美麗，肉皮兒還是那麼細嫩，眼角還是依舊豐盈光潤，彷彿生理上從未發生甚麼變化，那就是木蘭。立夫走進之後，莫愁微微一笑就走開了。那時新式的未婚夫婦見面，因為對新社會的風俗還沒有習慣，仍然感到侷促不安。莫愁並不是天性害羞，而且一向大方，立夫到她家早已感到自然，但是在此大庭廣眾之間，她還是願意保持一點兒矜持含蓄。

木蘭對立夫說：「我們剛才正討論進來走哪個門好。你覺得走哪個門，南邊兒的正門，還是你剛才進來的後門兒？」

立夫問：「誰和誰辯論？」

木蘭說：「妹妹和我。」

蓀亞插嘴說：「不要告訴他誰贊成走哪個門！」

立夫說：「噢，我知道。木蘭你認為走『桃雲小憩』好，她認為走南邊兒正門好。」

阿非喊道：「妙哇！」

蓀亞問：「你以為如何？」

立夫回答說：「下雨天，我走前門。晴天，走『桃雲小憩』。」

這時紅玉大笑，覺得立夫真了不起，阿非要開木蘭的玩笑，於是說：「難道晴天的時候兒沒有人走前門，下雨天就沒有人走後門兒嗎？」

立夫抗議說：「怎麼回事兒？我是來接受你們考試的嗎？當然沒有那樣的瘋子。」

木蘭說：「阿彌陀佛！」

阿非說：「你說二姐喜愛走後門兒吧？」

「我是說她不論晴雨，都喜愛走後門兒，並不是說只在雨天才喜愛走後門兒啊。」

木蘭心滿意足，面露微笑，而莫愁則頗以立夫的聰明而自得。

※※※

設計精巧的花園，一定有一連串隱秘之處，出乎人的意料，使人感到驚奇。每一轉折，都費人疑猜，每一個門，都引人入勝。在大家從一個門穿過之後，忽然發現站的地方分隔南北各半，南邊名為「蜃樓」，供演戲之用，台子下是一片平地，用以防伶人跌落水中，小溪在西面圍繞，在戲台前面東西向蜿蜒流過，有四十尺遠近。

木蘭把暗香拉近她身邊，指向池塘對面一個廳堂說：「那就是『暗香齋』。」

暗香把小孩子放在地上立著，自己立在那兒看那棟房子，簡直無法相信。甚至在大家離開之後，她還立在那兒紋絲兒不動。呆呆地站著，穿過一個花格子的門，在春日的陽光中，望著一帶梅林。

木蘭最後很溫和地叫她：「來吧。咱們以後再去看。」

暗香咬著嘴唇，抱起孩子跟過去。走近北邊兒，她們看見紅玉單獨在那兒站著，正向遠處瞭望，望得那麼出神，竟會沒有理會她們。木蘭忽然想到，紅玉已然是十五歲的大女孩子了。在遠處，阿非和麗蓮正在橋那邊亭子裏說話。

木蘭問：「他們在那兒幹甚麼呢？」

紅玉回答說：「他說他去等牛懷瑜。走吧。咱們跟別人們走吧。」

他們在鋪砌的小徑上走去，旁邊是叢生的矮樹。穿過假山中一條崎嶇蜿蜒的小徑之後，他們到了「自省堂」。這是一棟相當寬大的住房，由花格子隔扇分為若干小間，隔扇上糊著青綠色的紗，每一小間彷彿壁櫥形狀，稱為「碧紗櫥」，既像特別加大的床，又像個縮小的一間屋子，由木格子窗子所隱藏，為綠紗所掩映，冬暖而夏涼，牆上裝有櫥子，可以放矮几茶具、香爐、水煙袋等物。在所有這些房屋之中，這一棟坐落最靠後，最接近花園的後面。由裏往外向南看，正面對一片池塘，但是為山石樹木所遮蔽，似乎與全部住宅隔斷而遠離人境。南邊是一條石頭子兒所鋪的小路，由一段白牆阻斷，牆上有一個像古錢狀的圓窗子，由彎曲的陶瓦所砌成，分成若干窗格，穿過窗格往外望，只能看到外面的果樹山石的斷片而已。東西牆上有一個膽瓶狀的側門兒，通到另外的庭院。這時姚先生說他們最好往南走，到「暗香齋」去。

他們走上一段大石頭台階，到了一個小丘的頂上，在上面稍平的地方立著一段化石樹皮，有十二尺高，旁邊有一棵松樹，枝柯俯下伸展，彷彿伸向山石小樹以外的水塘一樣。房子相距甚近，因此立在這裏只望見弧形的屋脊，但是往西，可以看見樓狀的戲台在池塘上伸出。附近石頭上刻著「夕照」，在此可以看落日。他們正在看，一隻鮮綠的翠鳥由一棵樹裏飛出來，在池塘上一掠而去，引動水面上漣漪蕩漾，攪碎了水中一片碧藍的天空。

他們由高處往下走，往西轉，進入一條走廊，這段走廊猶如一座小橋，

因為下面小溪通過，折向南去。這條狹窄的走廊上，安著各種顏色的玻璃窗，面向池塘，走廊通到一個寬廣的大廳，大廳之外也有一條帶窗的走廊，有三十尺長，正對著戲台，顯然充當坐位，供王爺和家人在此看戲之用。磚牆只有下面兩尺高，窗子可以在看戲時拆下來。戲台伸入水中的那一部分，被垂下的樹枝所遮蔽，台的基地是巉巖的石頭，所以戲台就猶如自水上浮起的空中樓閣，因此戲台的匾上寫的是「蜃樓」，這兩個字，從大廳的走廊上可以望見。一段短短的石頭台階往下伸入水中。這片景色中唯一破壞此地風光之美而令人覺得俗氣的，是在戲台正前面水池之中浮起的一個仙童的泥像，仙童手中舉著一個立軸，上面寫著「吉祥如意」四個字。

曾先生說：「這個地方設計得頗具匠心。聽管弦之聲自水面而來，越發可喜。」

這時木蘭聽見水對面傳來的笑聲，笑聲之中竟有微波蕩漾之音。戲台的西面，一條船的前端漸漸出現，隨後就看見阿非和麗蓮的紅綠身形，他倆正把船划近前來。水的碧綠光彩照在他們的臉上。麗蓮笑得好開心。

祖母喊道：「多麼叫人高興呀！」

姚太太說：「這園子裏有水，孩子們玩兒水，可不是甚麼好事。」於是向他們喊說：「小心點兒！」

阿非喊說：「沒關係。船是新修好的。」

木蘭叫道：「我以為你們還等牛家呢。」

阿非回答說：「他們還沒來。他們來的時候兒，我讓他們坐船到前面去。」

他已經把船划到走廊邊兒上，紅玉很焦急，向他喊道：「二哥，你要小心點兒。」

阿非微笑回答說：「我知道。」

麗蓮說：「你們不知道，在水上看是大不相同，你們在岸上的人好像在高樓上一樣。」

姚先生說：「快回去等客人。若沒有大人，你們不許自己上船。這個池塘很深呢。」

這個寬大的走廊上和大廳裏，都擺上了桌子和坐位。這個地方可供演戲前或演戲時大開筵席之用。

姚先生說：「咱們若在這兒等牛家，他們一到戲台這兒，就可以看見。不然，他們還不容易找咱們。」

於是大家分在各桌子落坐。姚先生很歡喜，轉身對年輕人說：「我考考你們。你們都看見眼前的景色了。小溪在西邊繞著這片陸地，這一帶山坡也在這邊繞著這條小溪。看看誰能對上下面我出的這個上聯兒：『曲水抱山山抱水』。」

這一句很難對，因為必須有三個字重複，還要適合眼前的景物，必須對仗工整。最年輕的一代，愛蓮和麗蓮自然沒有對上的機會，因為她們上的是教會學校。甚至阿非也沒有學過對對子。對對子是學作詩的基本訓練，必須開始得很早。阿非和麗蓮在外面，還沒進來，這時只有立夫和姚家姐妹，還有曾家兄弟，只有這幾個人比賽。

立夫先對。他說：「池魚穿影影穿魚。」

木蘭說：「立夫貪嘴。」

「怎見得？」

「你用『穿』字兒，所以你是要用繩索把魚穿回去做著吃啊。」

珊瑚說：「那是你自己貪吃。誰想到吃魚了呢？」

大家都想了想。莫愁說：「你未嘗不可把穿字兒改成潛字兒。成為：『池魚潛影影潛魚』。」

木蘭喊聲：「好！這是你的『一字師』了。不過你也大可以說：『池魚潛樹樹潛魚』。」

珊瑚說：「這又是二字師了。」珊瑚總是跟立夫開玩笑。

莫愁說：「那不行。」

木蘭回答說：「不對嗎？若是池魚潛伏在樹影裏，不真像是潛藏在樹上一樣嗎？」

莫愁說：「你總是妙想天開，愛用危險的譬喻。」

木蘭現在說出她的對子來：「鳥歌鳴樹樹鳴歌。」

「好！」姚先生說，「上聯寫景。下聯寫聲。」

這時曾先生笑而不語，他贊成這種舊的文字遊戲。於是對他兒子說：「你們在蘭兒面前要認輸嗎？」

蓀亞說：「在她們面前，我們費力也是不中用的。」

經亞正在想：「將夜為書，將書為夜」。他說：「但願我能把這一句的下聯對出來。這一句是：『通宵達旦——』」

「達」字下頭再按「旦通宵」顯然不行。

莫愁現在說：「這句怎麼樣？——『白雲隱塔塔隱雲。』」

姚先生說：「不壞，第一聯寫景，是從平處往上看，下聯寫景，是從立處往上看。不過不太合適，說高山上有塔才適宜。」

莫愁說：「爸爸，您沒有看水裏的倒影。水裏的雲影是被水裏的塔影遮住。」

紅玉這半天一直靜悄悄的，不斷思索她的下聯兒。雖然她也在教會學校唸書，她天性喜愛中文，有文才，一直浸潤在中文裏。她的下聯兒是：「閒人觀伶伶觀人。」

曾老太太說：「這位小姐是誰？」她覺得此女子突然脫穎而出，乃大聲喊問。

姚先生說：「她是我內侄女兒。才十五歲。對得好！」

紅玉奪得狀元旗，自是毫無問題，她父親大為得意。這一個下聯兒還不僅是十分自然而已，而且更適於眼前的情景，並且後面有很深的哲理，意思是看戲的人本身也在演戲，而正被水對面的伶人觀看。因此，後來姚先生就把紅玉的佳作做為下聯兒，連同自己的上聯兒刻成一副對聯兒，懸掛在「暗香齋」。

阿非在水那邊兒十分激動的喊：「外面有打把式賣藝的。叫他們進來好不好？」

麗蓮也喊：「一個小子，一個姑娘。真好看哪！」

姚先生問曾老太太要不要看，老太太說：「為甚麼不要？我見過。孩子們願看哪。」

姚先生吩咐叫進來，不久賣藝的從戲台的後門兒進來，出現在台上。原來是阿非發現兩個山東孩子，姑娘大約十三歲，她弟弟八歲，由父母陪著。他們原在街上賣藝。在一家家門前表演武藝，每次斂取幾文銅錢。他倆的母親兩隻裹得難看的腳，褲子的兩個褲腿口兒用帶子盤在腿腕子上，背上背著一個孩子。父親拿著一個小梯子，一個手敲的鼓。女兒穿著舊紫小褂兒，肥袖子，那種式樣十年前就已經沒人穿。兩隻腳雖然裹著，但是移動起來十分靈便。臉很粗糙。

大家隔水觀看時，看見阿非與麗蓮和賣藝的人正在暢談。

曾太太說：「現在的女學生，見了人一點兒也不害臊。」

紅玉對這種批評靜靜的聽著，一言不發。紅玉和麗蓮而今在同一個教會學校唸書，這種教會學校都以教學生英文出名。曾先生雖然有偏見，反

對基督教和一切洋東西，在這件事情上讓了步，送他的女兒進了教會學校，因為在政府辦的學校，由於思想混亂，紀律蕩然，而在教會學校，至少還教訓學生尊敬老師。曾太太比她丈夫，對時代潮流倒更為瞭解，願意讓自己的女兒做現代的女子。一旦進了教會學校，中文是必然忽略的。但是紅玉和麗蓮之間卻有一個不同之處，紅玉仍是中國舊式家庭的女孩子，敏感而心細，麗蓮完全學了現代的派頭兒，任性自由，像鴨子下了水。

賣藝的表演以一個滑稽的鄉村古代舞開始。父親打鼓，全家四口分為兩對，相向站立，唱一個短歌，伴有動作，有時女人向前，有時男人向前，用手指頭指女人，唱的是同一個重複的收尾句。

得而——拉他飄一飄

得而——拉他飄一飄

可想像而知的是，這兩個重複尾句若是由一個好合唱隊唱，會是很美的小調兒；但是他們一家人所表演的全仗著那個婦人和姑娘賣弄風情的姿態和那個男人與男孩子的調戲動作，而且表現得也嫌不充分。倒是那個姑娘和她弟弟的聲音在春天的空氣之中，暢快可喜，聽著滿好。

歌唱完了，鼓又打起來，小姑娘走到外面的一小片地上，向空中接連迅速扔出三把尖刀，用手接得十分巧妙。那片地有五尺寬，可是由觀眾那邊看，小姑娘似乎是立在水邊上，每個人都替她提心吊膽。小姑娘的眼睛絲毫不停地望著空中的尖刀，她用手一邊扔一邊接，從容鎮靜，顯然是毫無困難。

她表演完畢，大家拍手，大家讚美，小姑娘很高興，回去時，向觀眾微微一笑。現在父親出來，隔著水向觀眾鞠躬為禮。他用手指著面前的水，說要表演一個節目。他把短梯子穩穩的立在頭上，隨即做蹲襠騎馬式，這時小男孩兒準備爬上去。

紅玉喊說：「不要上去！」

賣藝的在水那邊喊說：「不用怕！」他一邊頂著梯子一邊說：「老爺太太，您若是覺得在下練得還不錯，您就多賞幾個錢。」他的嗓子緊張，聲音粗壯。

孩子往上爬，手腳很靈便，一直爬到梯頂。兩腿夾著梯子，坐在上頭歇息。他伸起胳膊，用兩隻手摸戲樓的頂子。這時候兒，女人們大氣兒也不敢出，那個小男孩兒開始在梯子空裏來回鑽，有時在上面倒立身子。其實這並不是甚麼了不起的功夫，因為小孩子個子小，但是看來卻令人緊張。後來小孩子在梯子上旋轉時，一隻腳碰到屋頂的木格子，一下子飛了出去，但是說時遲，那時快，像閃電一般，做父親的把梯子扔出手去，在空中把兒子兩手抓住，在觀眾還沒來得及害怕，小孩子已然平安落地。姚先生派僕人送給小孩子一塊錢。老祖母看了心中感動，也叫一

個丫鬟去送他一塊錢，她說當貧窮人家的兒子不容易。

木蘭看表演的時候兒，阿滿坐在她膝上，阿通抱在懷裏。表演完畢之後，她忽然發現暗香沒有在屋裏。出去找她，看見她在花園裏大廳南邊梅花樹下石頭凳子上，一個人坐著。暗香又小又瘦，穿著一件粉紅色的衣裳，坐在那裏，仰著頭，正望著蓓蕾滿枝的梅樹發呆，太陽光下梅樹枝幹的影子落在她的臉上，她的辮子垂在一邊兒。她在那兒想甚麼心事呢？

木蘭問：「暗香，你不看練功夫，一個人兒坐在這兒幹甚麼？」

暗香趕快用手指頭尖兒擦了一下眼睛，滿臉微笑，為木蘭從來所未見，她說：「我只是坐在這兒用心想事情。」

木蘭說：「我知道你想的是甚麼。王爺花園兒裏的『暗香齋』是不是？你看見上面的匾了吧？你認得自己的名字嗎？」

「認得，可是第三個字唸甚麼？」

「那是齋，是書房的意思。」

「上面像個鍋蓋，下頭像個火爐子，中間像一堆麵條兒。」

木蘭大笑說：「這個房子也許是給你蓋的，在今生老早以前。也許好久好久以前，你是這兒的一個小王爺，在這兒謀殺了一個丫鬟，這就可以說明你為甚麼受苦受難了。」

暗香非常快樂，眼淚從臉上流下來。她說：「好了。一切都過去了。」

木蘭說：「暗香——暗香——冷香——暖香——都是好美的名字。你現在高興了吧？」

「我的苦難終於過去了，這得感謝少奶奶您。若不是遇到您，我哪兒會有今天？」

木蘭說：「不是我，你來到這兒是你的命。以前我知道我父親要買這座花園兒嗎？你不要再想，越想越糊塗。現在你是吉星高照，就猶如當年我丟了的時候兒，那時我有吉星高照一樣。」

暗香說：「少奶奶——」欲言又止。

「甚麼事？」

暗香雙眉緊鎖，兩眼直看著木蘭的臉。她說：「我要跟您一輩子。」

「怎麼辦呢？」

「像錦兒一樣。」

木蘭說：「噢！」

現在木蘭心裏已經有把暗香嫁給丈夫蓀亞做妾的想法。木蘭是個現代女子，她有現代的思想，她反對纏足，她反對男人娶姨太太，但是這些只是抽象的觀念，並不適用於現實情況。讓丈夫有一個妾，她心裏越想越美。一個做妻子的若沒有一個妾，斯文而優美，事事幫助自己，就猶如一個皇太子缺少一個覬覦王位的人在旁，一樣乏味，她覺得這其間頗有道理。一個合法的妻子的地位當然是極其分明，若是有一個「副妻子」，就如同總統職位之外有一個副總統，這個總統的職位就聽來更好聽，也越發值得去做了。

木蘭一次向蓀亞說：「為人妻者沒有妾，就如同花瓶兒裏的花兒雖好，卻沒有綠葉兒扶持一樣。」

蓀亞回答說：「妙想夫人，我原以為你是個現代派的小姐呢。」

這個也未嘗不可以看做木蘭的非非之想的一端。蓀亞以為木蘭心想丈夫有個副妻子，自己才夠得上貴族的高貴氣派，就像她有那些玉石雕刻的小動物一樣。木蘭對人友好，胸襟開闊，無限熱情，親密懇切，灑脫自然，窮達不變，甘苦與共。她一直對美的愛好，從未稍減，即便別的女人的美，她也一樣迷戀。她有極其高貴純潔的想法，卻難免為社會禮俗所不容。諸位看官，您若願意說木蘭不道德，就任憑尊便吧。道德家和衛道派立下的規則教條，用來解釋木蘭的一言一行，可就用錯地方了。

蓀亞喜歡女色，木蘭知道。有一次，蓀亞去參加朋友辦的「群芳宴」，回來後，說那些高等妓女如何如何，木蘭聽了，對那些名花的描寫敘述，比蓀亞自己還興趣濃厚。蓀亞認為木蘭如此神往，說她是愚蠢。因為蓀亞和木蘭共同生活，感覺到萬分幸福——這種生活的美滿，毫無疑問，是由於木蘭對蓀亞去參加這種鶯鶯燕燕的「群芳會」毫不約束的緣故。

另外，還有桂姐，是個再好不過的例子。木蘭可以安心穩坐妻子的寶座，正如曾太太一樣。木蘭的地位不會有危險，尤其是若有一個像暗香的那樣女子來居妾位的話。

暗香剛才說要跟木蘭一輩子，木蘭心想她是要做蓀亞的妾。暗香說「像錦兒一樣」時，木蘭只答了一聲：「噢！」木蘭的心裏含有失望的意思，就沒再說下去。

她和暗香、阿滿立在一個三、四尺寬養有大金魚的魚缸旁邊，正向四周眺望，曼娘帶著兒子來了。

曼娘說：「噢，你們主僕二人離開大夥兒，在這兒享受清福呢。」

木蘭說：「我也沒有藏起來呀。」

曼娘說：「牛家人來了，我到這兒來是免得看見那位牛先生。他們的孩子都來了，太太、姨太太都來了。」

木蘭問：「鶯鶯呢？她甚麼樣子？」

「她好摩登啊。頭髮梳成新樣子，穿著春季的洋裝外衣，外國皮鞋。就像畫片兒上畫的上海現代女人一樣。在屋裏，她穿一件淡紅的上衣，左肩上插著一枝牡丹。最滑稽的是，她和懷瑜挎著胳膊走進屋子來的，正像現代的一雙情人一樣，而懷瑜的太太和孩子在後面跟著。我還要告訴你，『她』還是那個樣子——簡直把我氣炸了肺。」

「你說誰？」

「素雲哪。鶯鶯進屋時，當然向人介紹她的是素雲。她們倆走到我母親前面時，素雲說：『這是我那位鄉下伯母。』若是你說這話，我不在乎。但是出自她的嘴裏，就不同了。我想她對今天早晨的事，還怒氣未消呢。」

木蘭說：「這未免太過分了。即便是開玩笑，也嫌太粗野。我糾正她。你等著。」

木蘭一心想看鶯鶯，她同曼娘走到一間旁邊的屋子，從梅花閣子裏向那邊偷窺。

牛家一到，男客女客自然而然都散開了。懷瑜和曾先生在一處。姚先生和經亞在外面。立夫和蓀亞一齊坐在一個角落裏說話。

女人們都在屋裏坐著。姚太太正和懷瑜的太太說話，懷瑜的太太周圍站著四個孩子，莫愁則和孩子們說話。鶯鶯，當年是個名聲狼藉的高等妓女，現在是姨太太的身分。她一到，使別的女人都侷促不安，因為良家婦女都對那一等女人天生有反感。但同時，她們又很好奇，要看看她到底是個甚麼樣子。

鶯鶯和素雲坐在一處。她確是富有性感美的，體態豐盈，白嫩活潑，肩膀上帶著一朵牡丹花兒，更提高了人對她青春的幻覺。她舉止從容大方，似乎並不感覺到她和正派家庭婦女之間有甚麼不同，也許她是假裝做那麼自然鎮靜。有點兒奇怪的是，她並沒有濃裝艷抹。不過她過去妓女的本性還是洩露了出來，因為她說話的時候兒，把手中深紫色的手絹兒，老是在空中揮動。有時候兒，她坐著卻把兩條腿岔開得太寬，普通良家婦女是不會的。雖然是妾的身分，她穿的是裙子，和普通正式做妻子的新時代女人一樣。她那淡紅色的上衣，領子高，又緊又短的袖子，短得剛剛長過胳膊肘兒，所以把豐滿柔軟的胳膊露在外面。在一個手指頭上，木蘭看見有一個四克拉的晶光閃亮的鑽石。她旁邊是懷瑜的妻子，由於辛勞撫養孩子，看來又瘦又弱，像一張色彩褪掉的舊畫兒，不

過，看樣子，她又懷上了孩子。鶯鶯揮擺著深紫色的手絹兒，從容不迫，談笑風生，幸福美滿，懷瑜的妻子卻像一個沉默無聲受苦受難厄運難逃的牲口。

孩子們圍在母親周圍，以一片狐疑的神氣，看著父親身旁的姨太太。素雲叫一個到她身邊去，那一對雙胞胎之中的一個走了過去。

鶯鶯顯得很親愛的樣子伸出手說：「到我這兒來。」那個小男孩兒，看見那樣伸手招呼他，有點兒吃驚，有點兒遲疑，不敢上前。但是鶯鶯伸出雪白的玉臂，把他揪過去，摟在懷裏。鶯鶯打算和這個四歲的小男孩兒玩耍。但是在他那個雙胞胎弟弟叫他時，他掙扎開，跑回母親身邊去。鶯鶯忽然站起來，回到丈夫懷瑜身邊。懷瑜假裝做時新派兒，趕緊立起來，但是曾先生和姚先生則坐著沒動。懷瑜和鶯鶯一齊走到窗前，立著看外面的池塘。懷瑜遞給鶯鶯一支紙煙，給她點上。鶯鶯就把一隻胳膊搭在懷瑜的肩膀上。

曼娘在木蘭耳邊低聲說：「她真是無恥。她敢做的咱們都不敢做。」

木蘭和曼娘進屋去和別的女人坐在一處。老祖母看見了暗香，指著她說：「蘭兒，那個漂亮小姐是誰？你的朋友哇？」

木蘭驚呼道：「老奶奶，她是暗香啊！」

老祖母說：「我真老糊塗了。記人都不行了。她穿得這麼漂亮，簡直像做官家的小姐。」

這話暗香聽了好高興，也增加了她的自信心。從那一天起，木蘭覺得她漸漸近於正常，有時候兒還會很開心的哈哈大笑。

大家過去赴席時，男人走在前面，女人和孩子還是在後面，等著老祖母在前面領頭兒。

老祖母叫重孫子阿瑄：「跟我來。」於是一邊兒倚著阿瑄，一邊兒倚著石竹，開始向前走動。木蘭看見環兒攙扶著她母親。她覺得從來沒看過像立夫的母親那麼幸福，那麼滿足人生的女人。比較起來，她自己的母親，那時正由莫愁攙扶著，她雖然現在是王府花園兒的女主人，卻淒涼命苦。現在精神頹喪得連性格都變了，連老脾氣也沒有了。

順著一條巨大的古磚鋪的路走去，兩邊都是高樹，春風吹來，帶有草木芬芳的氣息，她們一直走到擺設盛宴的大廳。

※※※

宴客的大廳是一棟老房子，大約有五十尺寬，三十尺深，前面有出廊大柱，門很高大，有十八到二十尺高，上面是綠地彩繪的頂子，正門上面懸有一塊橫匾，刻著「忠敏堂」三個大字。「忠敏」一詞顯然是王爺祖

先的謚號。正前面是一個廣闊的石頭鋪砌的庭院，西邊有一通巨大的石碑，底座是石頭雕刻的龜。石碑的頂端雕刻著兩條龍。這是當年皇帝頒賜紀念老王爺的。大廳前面有兩畦牡丹，靜靜地沐浴在春日和煦的陽光中。

男人們正在看那座石碑，這時蓀亞和立夫走到，和他倆走來的還有素丹的哥哥素同，素同現在已經和姚家很熟了。素同穿的是西服，身體健壯，身子雖矮，肩膀很寬，說話沉穩，聲音洪亮。立夫發現他只看那石龜，並沒看碑文，用他的硬手杖戳那石龜的頭。由於天性沉默寡言，眼睛機警而銳敏。立夫很喜歡他。

看完石碑，懷瑜向姚先生說：「三小姐的婚期在甚麼時候兒啊？」

姚先生說：「大概今年秋天吧。」立夫兩年前大學畢業，現在正在教書，因為他堅持結婚之前要自己先賺點兒錢才行。姚先生並不反對，而姚太太則但願能把莫愁在家裏多留一天就多留一天。

懷瑜向立夫說：「恭喜！恭喜！久仰！久仰！將來您必是國家的棟樑之材。」懷瑜又殷勤不停地說：「現在國家極需要像老弟這樣人才。國家有好多事情要做，比如提倡工業，提高教育，開創學校，改良社會，澄清吏治，實行民主政治等等。哪方面不缺乏人才呀？」立夫聽他這一套，實在覺得怪難為情。

立夫覺得這些名詞，這些成語，像連珠炮般爆發出來，就像學校畢業典禮時政客的講演，實在聽之熟矣。在政客的舌頭尖兒上，總是掛著「改革社會」、「澄清吏治」等空泛的詞句，這些頗引起他的不快，不過他只是客客氣氣的略做回答而已。

大廳裏擺了四桌，曾老太太坐一桌上的主座，下面緊接著坐的是曾太太。曾先生則坐男賓席上的主座，懷瑜緊接著往下坐。第三桌是年輕的婦女，木蘭的母親坐主座，下面一邊兒是懷瑜的妻子和素雲，素雲的下面是鶯鶯，這樣就使懷瑜的妻子依身分而和鶯鶯那做妾的高下有別了。別人就自行選擇位次，立夫、蓀亞、經亞和年齡稍長的人同座。立夫的妹妹環兒挨著莫愁，坐在老祖母那桌上。木蘭、紅玉和那些年輕的婦女同桌。在四桌上，馮舅媽、木蘭、莫愁、珊瑚，都坐的是末座，做主人，給客人敬酒。

木蘭在她那一桌上算是主人，先向曼娘的母親敬酒。以年齡論，曼娘的母親坐主座是理所當然，曼娘在母親以下坐，正對著懷瑜的妻子、素雲和鶯鶯，曼娘的母親謙讓老半天才答應坐主座；她辯論了好久，非讓懷瑜的妻子坐主座不可。孫太太說：「我們每天見面兒，今天應當由牛太太做主座才是。」但是年長者為尊，是中國的老禮俗，她只好就主座，因為懷瑜的妻子確是晚一代。

木蘭說：「這一杯敬孫伯母。」

曼娘的母親說：「蘭兒，你應當先敬牛太太。」

木蘭回答說：「不行，那不行。第一、您是長輩。您走的橋比我們走的街也長。第二、您代表祖母的娘家。對孫伯母失敬，就是對祖母失敬。不管別人怎麼說，我不能讓人家說姚家的女兒不懂禮貌。」木蘭站起來向曼娘她母親敬酒，素雲靜靜的坐著，知道話中帶刺，那刺是向她發出的。

吃飯時，木蘭想和鶯鶯談一談，而且覺得在近處看鶯鶯，比在遠處更美。木蘭在談話時誇獎紅玉的對聯兒作得好，就把那句對聯兒說出來，因為懷瑜的妻子和鶯鶯當時還沒到。

鶯鶯生得像北方人那樣高，聲音也洪高。她說：「我也想起一句來。」她說：「幻雲為雨雨為雲」

「雲雨」一詞用在青樓，自然可以，可是在這些人面前太不相宜。簡直可以說是污辱人。紅玉和木蘭懂得「雲雨」的含義，所以紅玉立刻臉羞紅起來，木蘭則看看她，一言未發。

鶯鶯厚著臉皮說：「這有甚麼不好？我們現在是摩登時代呀。」

但是沒有人再說甚麼，鶯鶯知道自己太有失高雅了。

在男人桌子上，懷瑜正在大發議論，完全像對這個世界看得萬分透徹的人一樣。不過他的世界，大部分是，或是說完全是政治世界，是一個令他覺得美滿得意的世界。不錯，在這個世界，袁世凱派人刺殺了宋教仁，在他們那套政治學裏這是必需的，不可避免的。國會遭受了解散，國會議員都是笨伯，很容易就被人收買了。其實，當時真正需要的是一個有力廉潔的政府，二月裏宣佈的憲法倒還不錯，可以說是民主政治的基礎。國務總理可以辭職。內閣對總統負責可使政府更為穩定。但是三百五十萬，足可以實行新的煤油統制政策。五千萬元的新公債是五月節所不可少的——（立夫心想政治上的內幕，高級官員的秘密，沒有一件是牛懷瑜不清楚的）。

大家吃這豐富的宴席以前，好像是先吃了一道菜，就是三百五十萬石油統制政策；隨後一道菜是五千萬新公債，好像這筆巨款能幫助在座諸君度過五月節一樣。懷瑜一邊說話，一邊不斷清嗓子，唾沫星子亂飛，聲音之高，使鄰桌的婦女，有時會停下談話來聽他，好像大家都要準備聽了不起的政治秘聞一樣，連僕人都覺得他們伺候的必是一桌子內閣大員，只有老祖母還記得誇讚一下魚做得好，鵝油卷兒做得好，這樣誇獎廚子。

飯快吃完時，立夫已經煩躁得不可忍耐，而懷瑜還說：「我們必須團結起來，擁護我們的新元首，在我們新元首領導之下來報效國家。」

立夫突然開口說：「我不要報效國家。」

懷瑜嚇了一跳。這種想法，他根本不能懂。這件事完全出乎他的預料，他當時呆了片刻沒話好說。過了一會兒，又繼續說：「我們的元首項城先生，他以前若做皇帝，若不是滿洲人做皇帝，他早就把中國治好了。他若早生二十年，他一定會做了皇上，必然使國家走上進步自由的大道了。」

立夫說：「他現在還可以把中華民國消滅呀。」

氣氛已經緊張了。這時雖然是民國四年，已有謠傳說袁世凱有推翻民國，自立為帝之意。即便是袁世凱最忠實堅強的部下，也沒有人敢公然討論此一問題。立夫是強硬的民主派，從懷瑜提到「擁護偉大的元首」，立夫就確信一俟時機到來，袁世凱就要自立為帝的。

由於立夫最後的猛烈攻擊，大家的談話就立刻停止。姚先生身為主人，即刻立起來，算把宴席終止。他把椅子往後一推，向眾人說：「謝謝諸位。」

眾客人也立起身來。立夫的臉氣得發紅。木蘭走過來，向他微笑。但是莫愁也走近，低聲向他說：「幹甚麼對他說這種話？」

立夫說：「我實在憋不住。」

第二十七章　紅玉阿非純情摯愛　青梅竹馬兩小無猜

飯後不久，祖母說她要小睡片刻，年紀較長的幾位太太陪同她到前面的庭院去。其餘的人就散開了。懷瑜說他要和家裏人早走一步，因為有個約會。對鶯鶯來說，在這次的宴會上，她不算成功。雖然他丈夫在宴席上大放厥辭，鶯鶯卻覺得沒有得到一位正式夫人的待遇，而且別的女人對她也不夠自然。

姚先生把懷瑜和他家裏人送到後門兒，就回來了，走到立夫身前，出乎立夫的意料，姚先生竟說：「你回答他很對。很好！很好！」

莫愁說：「爸爸，您為甚麼這麼說？最好不要得罪懷瑜這種人。」

姚先生大笑說：「好，我想立夫在你身邊兒，比在我身邊更安全。」

立夫說：「您聽見他說擁護袁世凱那種元首，說那些廢話，您不生氣嗎？幾百萬用來幹這個，幾百萬用來幹那個，好像國家大事由他一個人決定！」

莫愁說：「那有甚麼妨礙？他說他的，你聽你的，聽他說就和看戲一樣，有何不可？」

「這種官僚就會把國家弄亡的。簡直給民國丟臉！」

莫愁看見立夫又動了火兒，覺得自己雖然騎上了一匹烈馬，有時候兒也得把韁繩放鬆一點兒，好讓這匹烈馬慢慢的跑一跑。所以她只好把話題改變了一下兒，她說：「他在大庭廣眾之間，那麼炫耀他的姨太太，對他太太似乎不太尊重。」

珊瑚說：「我可不做他那個樣子的太太。最好有人當面告訴他別人對他的看法。」

素雲現在走過來，丈夫在那邊兒和曾先生及素丹的哥哥素同說話，素同很認真談起曾太太的胃疼。莫愁看見素雲走近，就向立夫說：「他妹妹來了，說話小心。」

珊瑚說：「真是個好幫手！這麼早就開始了。」

立夫的妹妹環兒說：「您不知道我哥哥的脾氣。他自己的事不在乎，和他不相干的事倒滿認真呢。」

莫愁說：「這是楊繼盛的血統遺傳。」

立夫說：「我對政治沒興趣。」

莫愁說：「你有興趣，比別人都興趣濃。我知道！」

「我？絕不會！」

姚先生說：「立夫，我女兒知道你，比你對自己知道得還清楚。你遇事聽她的就對了。」

現在談話不知不覺說到立夫的前途。雖然立夫不太瞭解自己，他覺得願意從事新聞事業，而且結婚之後，打算出國留學。他寫文章表達情意是輕而易舉的，並且對身外各種情勢能洞察弊端，所以表達時能一針見血，把難達之情一語道出，恰到好處。每逢人心裏有一警句妙語，心想表達於外，或出諸口頭，或形諸筆下，可以說是人之本性。也許立夫天性偏於急躁，憤世疾俗，對詭詐偽善全不能容忍。因為不能容忍邪惡，就比普通人越發能看到罪惡。看見了臭蟲，人都是把臭蟲掐死而後快，清掃整潔也是小孩子的樂事，甚至於成人也是把污點消除，用竿子把堵塞的水溝疏通了才痛快。

這時傳來了女孩子和男孩子的喊叫聲，其中有阿非。一個「知了」形狀的大風箏正在東北天空中向上掙扎飛起，但是孩子們卻被遠處的花木和山丘擋住。過了一會兒，紅玉從樹林裏慢慢露出來，是她一個人兒，窈窕的身段兒，穿著米黃色絲綢的褂子。有時停下腳步，看看一叢花，然後又往前走，完全沒理會有人正在望著她。她今天對的那副下聯兒，大家頗為詫異，連姚先生也讚不絕口，珊瑚都聽見了。

珊瑚說：「紅玉真聰明！」

姚先生只說了一句：「太聰明。」

珊瑚喊道：「你為甚麼不和他們去放風箏？」

紅玉回答說：「我剛才跑得有點頭暈。」她臉上顯得蒼白，而且還在喘氣。珊瑚說：「天氣不好。抽冷子就熱起來了。」

環兒說陪她進去，她說她很好，只是喘不上氣來。環兒扶她坐在附近的石頭凳子上。環兒說：「這片樹蔭很好，可以遮太陽。」

紅玉由小身體單薄，動不動就感冒，熱天曬太陽，也容易中暑。所以她有躲避太陽的習慣，也因而面色蒼白。她的身體由於吃藥太多弄壞了。再者吃東西太精細，太講究，又太愛看小說。自從十二歲，她就吃虎骨木瓜酒，這本來是老年人喝來健壯筋骨用的。

那天早晨她起得早，和父母到花園兒裏去散步，在別人來到之前，又和阿非高高興興忙了半天。那天午飯又特別晚，對聯兒對得好，心裏又興奮。午飯之後，她又勉強和生龍活虎的阿非、麗蓮各處去玩兒，跟著他

們喘不過氣來那麼各處走。阿非說要放風箏時，她又勉強跟著去，忽然天又熱起來，這都是原因。

環兒問她：「都是誰在那兒？」

「木蘭，蓀亞，他們。」

「『他們』你指的是誰？」

「阿非，所有那些孩子，還有曾家姐妹。」

現在大家看見木蘭立在土坡上，手裏拿著風箏，分明是站在高處好把風箏放起來，下面遠處有人拉線。

有兩個孩子的母親，還是個有身分的母親，居然還這樣玩兒，是有點兒出乎常人的意料。莫愁說：「哎呀，姐姐，真是不可思議！」

風箏放得高起來一點兒，木蘭也跳起來，彷彿幫著風箏往上飛一樣。但是風箏轉了個彎兒，又鑽下來。

幾分鐘之後，木蘭不見了，阿非舉著風箏爬上山坡，後面跟著麗蓮，麗蓮正在和阿非爭著要那個風箏。

紅玉打了個冷戰，猛咳嗽了一陣。環兒說：「你覺得不舒服，咱們進屋去吧。」

紅玉說：「我想我進屋去吧。」珊瑚就和她一齊走進屋去。

立夫說：「你那位表妹身體太單薄了。」

莫愁說：「每年春天她都覺得身體不好。去年春天，她在床上躺了一個多月，可是她並不休息，她看小說一直看到深夜。看小說太多對少女不好。不過這還不算太嚴重，最壞的是她不能把事情看得開，而且好勝心太強。這就是她的病根兒。你聽到人說『庸人多福』吧？但是你聽說過『聰明人多福』嗎？人最好糊裏糊塗，才容易享高年。」

立夫問：「你和鄭板橋看法一樣了？」

莫愁說：「不錯。」

鄭板橋是清朝的詩人，畫家、書法家。曾經說：「聰明難，由聰明轉入糊塗更難。」

立夫問：「那麼你已經轉入糊塗了？」

莫愁說：「不錯。」

「咱們去找他們好不好？」

莫愁和立夫找到放風箏的那一批人，一看所有的孩子都在那兒，有阿瑄、博雅、阿滿、紅玉的弟弟，另外就是木蘭和她丈夫蓀亞。曼娘在屋裏，小喜兒看著阿瑄，玩兒得好快樂。莫愁問立夫，那群人裏誰最快樂，立夫說小喜兒最快樂。

立夫問：「她現在多大？」

莫愁說：「我想是二十歲吧？」

「那麼個大姑娘，還是那麼天真爛漫。」

莫愁心中似含有隱秘，她微笑說：「難說。」莫愁走近木蘭時，她喊道：「你們玩得好開心！姐姐，剛才我看見你放風箏了。好沒羞！」

木蘭擦了擦前額說：「看看我的鞋吧。剛才我從山坡上下來，差一點兒扭了腳腕子。都是阿非的主意。他若不把姐夫拉出來放風箏，就不叫他安靜一會兒。」

莫愁問：「你知道紅玉病了嗎？」

木蘭回答說：「是嗎？我們一點兒也不知道。最初她和我們玩兒，我沒看見她甚麼時候兒走的。」

現在風箏已經放高了，只要有人扯著線兒就可以，現在是由小喜兒扯著。別人都進屋去之後，麗蓮還和阿非與別的孩子們玩耍。

木蘭說：「自從吃完午飯，阿非就忙著和麗蓮玩兒，帶著她看各式各樣兒的東西，比如新裝的電話等等，紅玉極力想跟他們玩兒在一起。他們在電話機一旁站了好久，想叫甚麼號兒就叫甚麼號兒，然後掛起來不說話，這樣向接電話的人開玩笑。」

莫愁說：「他們倆處得那麼好。麗蓮也是那麼活潑。他們倆喜愛的東西也一樣，都是洋東西——電話、照像機、電影院。麗蓮背著她父親去看電影兒。紅玉就大不相同了。」

立夫說：「她只愛中國的東西。她比麗蓮聰明。」

木蘭說：「聰明百倍喲。」

莫愁緊跟著問：「比誰？」

木蘭向她妹妹大聲說：「咱們不是正說麗蓮和紅玉嗎？」

立夫突然說：「那豈不糟糕？」

木蘭抬頭向他看，問他：「你指的誰？」

「那兩個。」

木蘭改正他說：「你指的那三個吧？」停了一會兒，她又說：「我想並不嚴重。」

莫愁現在趕了上來，在立夫右邊走，木蘭在左邊走，因為路由此開始寬起來。他們三人進去看見那些太太們。木蘭、莫愁、愛蓮進去看紅玉，她正在床上躺著，母親坐在床邊兒。

環兒也在，正和她說話。

過了一會兒，木蘭離開，回婆家去。環兒和莫愁還在。莫愁雖然她是在公立學校唸書，並非和紅玉同學，但是她看紅玉和自己的妹妹一樣。她看見紅玉的臉還顯得激動未平，躺在床上，頭和脖子用枕頭墊起來。雖然她的下巴是圓的，樣子滿好看，像個少女的臉，但是顯得特別清瘦，兩頰的紅則是虛紅，不是真正的健康。

莫愁問紅玉說：「你現在覺得怎麼樣？」

紅玉回答說：「只覺得頭沉。好像我那春天的病又發了。人和花草是一樣的。你們那麼強壯，那麼幸福。我想你們的樹結得果實纍纍的時候兒，我就像枯萎的花瓣兒在水上飄流了。」

莫愁說：「你這麼大的女孩子說這種話！」

紅玉顯然是看了太多的詩詞，太多的言情小說。莫愁坐在那兒沉思這位深閨弱質，非常感慨，不禁五內俱熱，她過去摸了摸她的脈。

莫愁說：「四妹，平靜一點兒。我唸了幾本醫書，我覺得你是陽盛陰虧。人必須陰陽調和，才能健康。陽火上升，你身體的下部就太輕了，所以你覺得像飄浮一樣。你需要的是把陰經提高。我想你若經常吃珍珠粉，按平常吃飯，想法兒叫血脈流通，很快就會好了。不要老是靠著藥，人的身子是靠著吃五穀雜糧的。多喝粥，多吃青菜。咱們女人的根在腸子，男人的根往上，在心、肝、肺。這就是我為甚麼說女人要多吃蔬菜，男人要多吃肉的緣故。不過陰陽不僅僅是指身子，也指的是精神心思。男人有其當做的事，女人也有女人當做的事。看書太多，對咱們女人不好。甚麼都到了頭上，就會陰虧。地為陰，是女人。腳要下地。咱們女人離不開的事是養孩子，做飯，洗衣裳。女孩子即使天生聰明，也要隱晦一點兒。看歷史和詩當然好，但也不要太認真。不然，越看得多，和日常的生活離得越遠。你病了，我勸你不要再看小說。可以編織點兒東西，對女人有好處。」

紅玉靜悄悄的一言不發，聽著莫愁的忠告，深為她的真誠所感。莫愁又接著說：「四妹，我還有另一件事告訴你。把一切事情看得開，比甚麼

藥都好。大概是這樣兒，人越聰明，越缺乏耐性。我可不是當面兒奉承你，我說公道話，你的才氣在我們姐妹之上。正因為如此，你就應當越發小心。你看了那麼多才女美人的故事，她們之中有多少有好下場呢？古人說：『紅顏薄命』。不過我卻說紅顏不見得薄命，而是聰明多才才薄命。後人看起來，很難說誰聰明，誰愚蠢。在人這一輩子，要一切事情任其自然，把一切看淡，不必多費心機。你若能學著對人生持這種看法，我擔保你的病自然會消失於無形。」

紅玉的眼裏現在有了眼淚。她說：「好姐姐，多謝你告訴我這些話。以前從來沒有人對我說過這些肺腑之言。」

莫愁伸出一隻手，放在紅玉的肩膀上說：「要吃珍珠粉，這是陰性的精華。要吃好久才行。現在睡一會兒吧。」

說完，莫愁就走了。

※※※

紅玉想睡，但是卻無法入睡。莫愁的話像一帖鎮定劑，她開始想莫愁每一句話的意思，好像每句話都具有深意。她又想，別人都來看她，阿非和麗蓮卻沒有來，她於是一直醒著。她的心思卻按捺不住，想東想西，把那一天每一件事情都想起來。她把《三國演義》上周瑜臨死說的那句「既生瑜而何生亮」？改成「既生我紅玉，何以又生麗蓮」？

她開始想在歷史和小說上看過的美女，比如梅妃、馮小青、崔鶯鶯、林黛玉、魚玄機、朱淑貞。這些故事之中，大都有一個不解人意的蠢漢子。阿非並不愚蠢。她知道阿非愛她，因為她和阿非是一齊長大，一齊青梅竹馬玩兒慣的。她自己智慧開得早，阿非卻不是。阿非也不是古代佳人才子故事裏風雅才子那一型。所以她若是「佳人」，阿非卻不是「才子」。他做一副對聯都不會，嘴裏說現代學校流行的怪話。電話、電影、英文單字，這些東西，他和麗蓮都混用在嘴上，聽來多麼刺耳。

紅玉唸書的那所教會學校以教英語會話出名，但是她的中文太好，而英語不夠好，因為她心不用在英語上。她總覺得英語聽來太古怪，她又過於敏感，她總怕發音發錯。所以，雖然她很容易就學會唸英語，也能懂英語的意思，但是從來不用心學說。臉皮薄的人是沒法子學洋文的。在學校，同學們是以「密斯某某」相稱的，她就獨獨反對這種稱呼，她以為這樣豈不等於說中文沒有稱呼小姐的辦法嗎？

最後，阿非是晚到了。曾家走時，他要去送木蘭和麗蓮，在門前又逗留了一會兒，木蘭說：「你最好快去看看四妹。她病了。」他才進去。

所以阿非半個鐘頭之後才到紅玉的屋子。他立在門口兒叫道：「四妹！」裏面沒有人回答。紅玉在床上靜靜地躺著，臉背著他。他又叫，紅玉還是不動。他用腳尖兒輕輕走進去，坐在靠近床的椅子上，靜悄悄地等著。紅玉一直一動不動，但是沒有均勻的呼吸聲，所以她不會是已

經入睡。忽然她的肩膀兒抽動了一下兒，阿非聽到她嚶嚶啜泣之聲。立刻走到床前說：「妹妹，你怎麼了？」她那啜泣之聲提高到按捺不住的哭聲，她猛然動了一下兒，把臉用枕頭擋住。阿非搬她的肩膀，打算把她搬過來向自己。他說：「千不是，萬不是，是我的不是。我原來不知道——」但沒等他把話說完，紅玉把他的手推開說：「別碰我，我不能像別人跟男孩子亂玩兒亂混。」

阿非說：「好，我不動，」說著往後退一點兒。又說：「你看，我坐在這兒。可是你得跟我說話呀。我發現你走了之後，並不知道你不舒服。妹妹，好了。」

紅玉這時把臉轉向他說：「你怎麼會知道！別人可老早就知道了呢。」阿非臉上流露出無限的愛意，還帶著一副可憐相，這樣向紅玉看著，直到紅玉覺得怪不好意思。她原打算根本不和他說話，但是現在阿非不回答，又顯得後悔，又顯得可憐，她未免心腸軟下來，她說：「二哥，這一整天你的魂兒都飛跑了。我沒有力氣跟著你到處跑。你不覺得累嗎？」

在紅玉的話裏，有對阿非關懷之意。阿非遞給她一塊手絹兒，紅玉用手接過去，擦了擦眼睛說：「你不應當划船，我好為你耽心。在水上多麼危險。」

「危險？有甚麼可怕的。明天我和你去划船。你靜靜的坐著，我給你划。」

紅玉說：「不敢當！你愛划船，是不是？」於是引用早晨麗蓮說的那句話：「『在水上看是大不相同的』，是不是？」

阿非說：「不錯呀。在船上看就是不一樣啊。」

紅玉說：「是啊，『在水上看是大不相同的，在岸上的人好像是在高樓上一樣啊。』你倒玩兒得很開心！」

阿非說：「你好壞。」

紅玉說：「說實話，我不適於那樣跟你玩兒。可是，你為甚麼不能文靜地坐下，像大人那麼說話，就像立夫一樣？你知道我不喜歡亂吵亂鬧。自從在什剎海看見那個淹死的小姑娘我就一直怕水——沒關係，將來我死了之後，還有人跟你玩兒，還有人愛划船，愛放風箏，愛電話，愛玩耍運動的呢。」

阿非過去，舉起手來，做出要堵住她的嘴的樣子。他大喊說：「你若再說，我把你的嘴堵起來！」

紅玉用手去搪他，阿非一邊要想胳肢她一邊說：「你敢？你敢？」紅玉開始求繞，說：「二哥，這一次饒了我吧。我再不敢了。」這時候兒，

他倆可以說又成了小孩子，跟過去童年一起玩耍時一樣了。阿非看見紅玉因為笑而咳嗽得難過，就立刻停住。但是紅玉說：「我去把這件事告訴『密斯』曾。」

阿非對紅玉一向特別體諒，因為她是自己漂亮的表妹，是青梅竹馬的伴侶，縱然有過錯，愛發脾氣，還是愛她，佩服她的才華，憐惜她的體弱多病。他說：「鴨子死了嘴還硬。妹妹，不管甚麼事，你若不佔上風，你是不肯甘休的。」

紅玉說：「都是我心胸狹窄嘴又尖刻的毛病。我告訴你，在我們幾個姐妹之中，我最佩服三姐，人又聰明，又誠懇，又穩健。」

阿非回答說：「但是她對人沒有二姐寬大，我還是更喜愛二姐。三姐那麼沉穩安靜，可是她一開始責罵我，我真怕她。我從來不怕二姐。我說，妹妹，你的脾氣要改一改。」阿非覺得木蘭最完美，他希望紅玉能夠像木蘭。

紅玉說：「我自己知道，但是人的脾氣是改不了的。剛才三姐在這兒坐了半天，向我說了幾句真心話。」

「她說甚麼？」

「她告訴我不要對事情太認真。這真是肺腑之言，是真心話。算你運氣好，幸虧剛才她勸了我，不然現在我根本不會理你。」

阿非看見她通情達理了，心裏很歡喜，於是說：「真的呀！那我應當去向她道謝。」阿非因為存心要逗她高興，於是說：「妹妹，人人都誇你那對子作得好。我也覺得臉上有光彩。的確是比別人對得都好，連三姐對的在內。不過我也有一個對句，比你的還好。我若在那兒，大概會奪得魁元了。」

紅玉說：「那麼，說出來讓我聽聽。」

「好吧，是這樣：『妹妹，我愛你來你愛我。』」

紅玉大笑。

紅玉說：「好羞！好羞！韻都錯了。你上洋學堂，連一副對聯兒也不會作了。在古時候兒，你連進洞房都沒有資格。來，我給你說個故事。據說在宋朝，蘇東坡有個妹妹，嫁給了秦少游，秦少游會說英語。」

「胡說！」

「沒關係。新婚的晚上。新娘讓新郎作一副對聯兒，若對不成，就讓他在院子裏過一夜。那天皓月當空。她把門關上，隔著門對新郎說：

「『閉門推出窗前月』。」

「秦少游對不上，因為他上的是個洋學堂，於是只好在院裏月光之下來回徘徊。新娘的哥哥蘇東坡看見了，很可憐他，就撿了一塊石頭子兒投入院裏的水缸。」

阿非問：「那是幹甚麼？」

「他的意思是提醒秦少游對出下面這個句子：

「『投石擊破水中天』。」

阿非喊道：「妙極了！」

「等一等，可是秦少游當時沒有明白蘇東坡的用意，不知道究竟怎麼樣進入洞房。你知道後來他怎麼進去的嗎？」

「怎麼進去的？」

「因為秦少游棒球打得好。所以他拿了一根棒子，用力在門上一打就進去了。」

阿非羞紅了臉。他說：「在宋朝中國人還不打棒球哇。」

「我起誓，這個一點兒也不錯。他甚至還說英語。新娘問他：『你作的對聯兒呢？』他回答說：『大耳鈴，而今在學校不學做對聯兒了。我們只學打棒球！』」

阿非說：「你編這個故事特意來挖苦我！」又開始要胳肢紅玉。紅玉立刻求饒，說不再挖苦他，因為她怕胳肢。

這時候兒，紅玉的母親走進來，看見兩個人又說又笑，心裏很喜歡。

紅玉告訴母親：「三姐說我應當吃珍珠粉。」

媽媽說：「若是真有好處，咱們也吃得起。」

阿非問：「是真正珍珠的粉末嗎？一劑藥要多少錢？」

他舅母說：「大概一百五十塊錢到兩百塊錢之間吧。」

阿非說：「四姐若能吃了身體好起來，這錢又算甚麼？我去告訴爸爸。」但是馮舅媽說：「不用急。」阿非又坐下。

阿非見這麼漂亮的表妹躺在床上，臉那麼雪白，輪廓那麼清秀，臉上由愛和興奮而燦若朝霞。他這是生平第一次覺得熱情的火焰不可抑制，和以前對表妹的那份兒童的愛不大相同。紅玉看出來他向她那麼癡情的望著。雖然有她母親在一旁，他竟不知避諱。

紅玉說：「你瘋了？你望著我，好像以前沒見過一樣！」

阿非說：「我只是看看你。你老是這麼坐著讓我看好不好？你的名字叫紅玉。你好像真是用玉做的，是軟玉，是溫玉。吃了珍珠粉之後，你會像夜明珠一樣那麼光彩照人了。」

紅玉聽了這話，臉緋紅起來，喜而微笑，只說了一個：「你呀！」

紅玉的母親說：「你看他。他有時顧前不顧後的，其實心很好。我看著你們倆一塊兒長大，兩天好，三天壞的。現在你們倆都長大了，應當比以前要懂事。紅玉，你不要再鬧孩子脾氣了。阿非，你呢，不要拉著你妹妹亂跑。她生性好靜。讓她好好兒躺幾天吧。慢慢兒調養調養，也就好了。」

第二十八章　娼妓做夫人煞有介事　劣婦追時尚得意忘形

懷瑜的家在蘇州胡同，靠近使館區東交民巷，以前洋人住過，房子已經按照洋房修改過，有電燈、抽水馬桶、電話。四合院裏四面的屋子，都由增加的封閉的走廊連接起來，所以在冬天，由這邊房子到那邊房子，不必走到外面去。東房用做書齋，由北邊通往北房，北房由懷瑜的妻子和孩子們住。鶯鶯在西邊有一個獨院兒，微微靠後，在他妻子住的房子後面，有一個四扇的綠平門通過去。她那院子中間有一個噴泉。他和鶯鶯新近才搬進這所新宅子。懷瑜把太太和姨太太的屋子花了同樣多的錢修理的，傢俱的格式也相同。飯廳在第二層院子裏，全家在那兒吃飯。

床的問題比吃飯更為微妙。中間第二層院子的北屋，是懷瑜的書齋、大客廳，平時用不著。那裏有一個小臥室，以前的主人用做客房，浴廁俱備，不過懷瑜從來沒在裏頭住過。他在每月一日與十五日，住在妻子的屋裏，其餘的日子則都睡在姨太太房裏。他太太帶著最小的那對雙胞胎孩子住。懷瑜說他自己要安靜才能睡。這種安排完全是懷瑜決定的，大家誰都覺得滿意。懷瑜的太太名字叫雅琴，對於這樣名分上的尊重，也認為可以。以前她聽說丈夫要娶鶯鶯時，她已經做了最壞的打算，準備委屈求全，能太平無事就好。只要她能保住太太的名分，能做孩子的母親，甚麼都不爭，甚麼都可退讓。

鶯鶯從姚家的宴會回來，頗不滿意。那是她在親戚之間初次露面兒，宴會上別人對她的看法，使她對姨太太的地位，深深地感覺到了。不但太太坐上座，到場的所有的女人都對太太和太太的孩子說話，對姨太太多少都有幾分冷淡。木蘭姐妹對她很客氣，但是不熱誠；而且在鶯鶯做對聯慘敗之後，木蘭就不再和她說話，她只好和素雲一個人說話。她離開宴會時，心煩得厲害，自己都厭惡自己。妓女永遠是孤立的個人，不慣於適應家庭中複雜的生活。她決定以後再不去參加那種性質的宴會。

所以到了家，她就進了自己的屋子，躺在床上，一直躺了一個下午。懷瑜問她有甚麼不對，她不回答。將近日落的時候兒，她說她要在自己屋裏吃。懷瑜決定不去理她，讓她的悶氣自己消散吧。

僕人聽說二太太身體不舒服，都來問候。廚子做了特別的菜送到她屋裏來。

懷瑜一個月以前回到北京租這棟房子的時候兒，他帶來牛家一個僕人，姓梁，為人機警精明，年紀是三十五歲，現在來做門房兒。老梁在北京長大，深知他現在當的這個差事的性質。他和別的僕人都知道主人的新寵是頗有名氣的妓女，他們現在要討歡心的是兩位女主人，不是一個，當然新的更重要，而且不久，這兩位女主人的勢力就要分庭抗禮不相上下了。老梁出主意，說二太太屋裏須要裝一個電話分機才好，他這種善

體人意，不久就贏得二太太的歡心。

眾女僕都爭著到二太太院子裏去伺候，而鶯鶯卻選中了老梁的妻子，自然有她的理由。老梁的妻子去伺候鶯鶯時，鶯鶯對她說：「我看你是個聰明人，我這樣提拔你，你一定明白。你們兩口子若是忠心好好兒伺候我，我會厚賞你們的。」老梁夫婦之外，他們的小兒子也幫著打雜兒，管買水果，買香煙等事，做事很伶俐。另外，還有一個汽車司機，當然給鶯鶯開車的時候兒多，給太太開車的時候兒少，因為她很少出去。鶯鶯帶來了她的丫鬟薔薇，薔薇跟她已經有年，所以在她房裏出出入入，是滿有重要身分的。全家只有正太太的老傭人丁媽，對她的女主人是忠心耿耿的。

那天下午，快近傍晚了，鶯鶯的院子裏，就頗為忙亂，因為大家都爭先恐後像伺候女王一樣去伺候她。薔薇傳佈命令，沒人敢反抗她。廚子平日傲慢無禮，也去站在門外，接受薔薇的命令。只有丁媽沒有在這位新寵的院子裏露過面兒。

鶯鶯叫老梁。老梁來了，到了臥室的門口兒，她叫他進去，老梁畏畏縮縮地向前走了幾步，邁進了門坎兒。他看見鶯鶯躺在床上，半蓋著身子，他不敢抬頭看，畢恭畢敬立在那兒，眼睛看著地。

鶯鶯說：「老梁，我有幾件事情要跟你說。來拜訪老爺的客人越來越多。你知道，老爺現在這個身分，他不能誰來就見誰。有誰來了，先來稟報我，我決定見不見。再者，你必須有適合你身分的制服。客人來了，必須有專人管茶水，送毛巾。這個我留給你做。不管事情大小，必須有一個首腦兒人負責任。不然，有甚麼事要做，你讓我做，我讓你做，那就全亂了。不能再像從前那個樣子。」

老梁回答說：「是，太太。您吩咐得對。我原也這樣想。人多口雜，沒有一個頭兒來管。您說做件制服，我想起來了。昨天我想買幾個花盆兒，就很難辦。丁媽不肯向太太要錢，我甚麼也就辦不成了。」

鶯鶯很潑辣地說：「我沒想到事情會糟到這個地步。你若聽我的命令，你想有誰敢不聽你的話？」

「那當然沒人敢，太太。只要您傳下將軍令，小的一定遵照您的吩咐，擔保把事情做好。在我們牛府上，小的只知道有一位太太。」

鶯鶯微笑說：「老梁，你真會說話。但願能言行一致。我要用的是個忠心的僕人。我向來對我的人都有厚賞。」

老梁回說：「我得夫人恩寵，真是三生有幸。您若降恩差遣，您就吩咐小的一件事，您就看得出我老梁是不是不識抬舉，是不是知道感恩圖報。」

鶯鶯大笑說：「難道你的意思是，我若萬一叫你去殺個人，你也肯

去？」

「不是，夫人，那小的不敢。」

鶯鶯微笑說：「過來。」老梁小心翼翼地向前走了幾步，踟躕不敢再往前走，但是鶯鶯叫他到床前去。鶯鶯從頭到腳把他端詳了一下兒，說：「比如說，我發下一支令箭，命令你做全家僕人的總管，你怎麼報答我？」

老梁就像將軍得到皇帝的聖旨一樣，雙膝跪下，「噗咚噗咚」向夫人磕了幾個頭，他說：「夫人這麼抬舉小的，小的一輩子有了依靠，小的老婆和全家都永遠向您效忠盡力。」

鶯鶯說：「起來。我會跟老爺說。現在沒有甚麼事情讓你做。但是——」她用雪白的手做了個姿勢叫他再往前走，要在他耳邊低聲說話，所以老梁必須走近。老梁看到這種陰謀詭計的樣子，非常緊張。鶯鶯說：「你知道那個丁媽。她是這個家裏的老人，現在漸漸端起架子來了。她是大太太的僕人，我不願她多管事。」

鶯鶯在老梁耳旁吩咐了他要去做的事。

晚飯之後，懷瑜來看鶯鶯好了沒有，並且問他自己是否那天晚上到大太太那邊兒去睡，因為那天是十五。

「你若是生病沒好，我就明天再過去。」

鶯鶯說：「你到她那兒去吧。我並沒有甚麼真病。這兒也有人伺候。叫我好好兒安靜一晚上吧。」

過了一會兒，懷瑜又問：「你是不是跟我生氣了？」

「不是，不是跟你。坐下。我想跟你說說話。你要不要聽？」

「小心肝兒，當然要聽。甚麼事？」

鶯鶯說：「我當初到你們家來時，我指望這個家真正像個家，平安無事，井井有條，像個做官的人家。在這幾天看來，簡直是亂七八糟。有的傭人聽這位太太，有的聽那位太太。真有甚麼事要做了，反倒沒有一個人做。聖人說：『欲治其國者，先齊其家』。每個僕人的職責要劃分清楚。得有一個人當權主事才行。」

懷瑜聽了心才放下去。他說：「是這件事嗎？你知道，雅琴不能管家。家裏一直就是這個樣子。你來管這些下頭人怎麼樣？」

「不，你錯想了。我沒有工夫兒管這些傭人。我只是想要有個頭兒來管他們。比方說吧，像老梁，我看他可以。不然，你這邊兒下個命令，叫一個僕人向東，那邊兒又下一個命令，叫他向西。我想老梁人很好。」

懷瑜說：「就照你這個意思辦吧。」所以第二天早晨，他就下命令，教老梁總管家事，別的男女僕人，一律聽老梁吩咐，一切零用雜項費用由他決定。結果是，大太太開始感覺到有些小煩惱。她每找一個僕人，那個僕人總是忙著沒有空兒，而丁媽必須要燒水沏茶，若是大太太需用東西不願久等時，甚至於還要派丁媽自己出去買東西。

丁媽很生氣，對家裏這種新情況也弄不清楚是怎麼回事。她跟太太雅琴已經六、七年；她幫忙把孩子們拉扯大，幫著太太度過多少難關，所以她就猶如雅琴的母親一樣。因此，她一向是家裏最有地位的傭人，而太太甚麼事也都聽她的話。她帶著孩子去逛公園；若請客，她幫著安排菜單子。現在這種權利被剝奪了。又多了個薔薇，她在家裏横衝直撞，跟本不把丁媽放在眼裏，而且她開始指派丁媽去做事。丁媽不服，反抗她，吵過幾次。大太太弄昏了頭，不知如何是好。

一天，丁媽哭著到大太太面前，當時鶯鶯也在。原來她要出去買東西走出大門時，對家中的事情她發了幾句牢騷。偏巧讓老梁聽到，打了她一個嘴巴。丁媽一邊擦著眼淚一邊說：「太太我不能在您這兒做了，他們都跟我作對。老梁、他家的、薔薇，聯合在一塊兒討好二太太。別的下人，看見老梁有力量，能夠向二太太說話，當然都去討二太太好。司機願給薔薇開車出去辦事，我找他幹甚麼都不行。您看，咱們落到這步田地了。真是俗語說得好：『一朝天子一朝臣』。」

牛太太把老梁叫來平息這種爭吵。老梁來了，不是一個人，把他家的和薔薇也一齊帶了來。

老梁說：「太太，家裏有這麼多僕人。老爺派我管著他們。他們各人有各人的事情做。只有丁媽不肯聽我的話，仗著她資格老，比我來的早。我跟她說話，她連理都不理。我們都是伺候老爺和兩位太太的，她為甚麼就特別一點兒？」

丁媽哭著說：「叫你做總管就是教你打人嗎？」但是丁媽還沒來得及往下說，薔薇就插嘴說：「你頂好少開口吧。我若把甚麼都說出來，那就不好聽了。」

老梁家裏說：「咱們要算舊賬，索性算個一清二白。要說的話可多著呢！她說我們甚麼話，倒沒關係。她說太太的話，可太不中聽。」

薔薇說：「是啊，我聽見她說二太太是狐狸精。」

丁媽說：「我沒說。」

薔薇說：「你說了。廚子也聽見了。」

老梁說：「你若想辭工不幹，我們也辭工不幹。」

鶯鶯剛才一直不說話，靜靜地聽著。現在說：「你們都不聽管教。要知

道，丁媽是家裏的老傭人，甚麼事都要讓著她一點兒。丁媽，我不知道他們說你說我的話，是不是真。我是不是狐狸精，與你沒有關係。你的眼睛不要讓米湯粘住，眼睛要放亮一點兒。你們傭人之間說甚麼話，做甚麼事，只要不沾我的邊兒，我都懶得管。」

鶯鶯又轉過臉去對大太太說：「姐姐，這件事鬧得也太厲害了。不過，今天我不想把丁媽怎麼樣，就這麼過去算了。可是以後不能老是這麼吵哇鬧的。不管在哪一家，大家都應當尊重一個管事的。比方叫丁媽做個管事的，我想她得不到大家的尊重，大家也不會聽她的。所以，若是她還打算在咱們家做，她必得和別的人處得來，也讓家裏消停一點兒。您說怎麼辦？」

大太太沒料到二太太有這段話，當時只說：「你們都聽見二太太剛才說的話了吧。誰也不要說辭活不幹。大家要相安無事才好。」

老梁打了丁媽的嘴巴，主人並沒有命他向丁媽道歉，而且不知為了甚麼，過錯兒都落在丁媽身上，而且在每個人眼裏，丁媽似乎並沒被治以當得之罪，反倒是由主人從輕發落。老梁這一黨是大獲全勝了。

懷瑜聽到大太太和二太太說這件事時，他認為鶯鶯很夠寬大，他認為丁媽說閒話，嚼舌根子，把她狠狠的罵了一頓。由那天以後，丁媽的地位很快就保不住了。老梁對她是一副鄙視嘲笑的態度。有時到吃晚飯的時候兒，偏偏差她出去買東西；回來時，往往發現別的僕人早已把飯吃光。她很氣惱，有一次派不動她，老梁又打她嘴巴，並且說：「去告訴太太，幹甚麼不去？到時候兒大家一齊滾蛋。」

丁媽哭著去見太太說：「我不能在您這兒做了。」

大太太說：「丁媽，你不能走。孩子們都離不開你呀。」丁媽堅持說：「沒辦法。我也顧不得這八塊錢一個月的飯碗兒了。我寧願去掙一月三塊錢，落得個平安心靜。不過，我只為您耽心。我走了之後，您的處境可就更難了。」

她拿布衫的下襬擦了擦眼淚，大太太和她相對而泣。孩子們聽到丁媽要走，也都哭起來。

丁媽剛走，老梁家的就推薦她的表妹，來伺候大太太。大太太和孩子們開始覺得四周圍充滿敵意仇恨，甚至於在新來的這個李媽面前不敢說甚麼話。父親和孩子們越來越疏遠，孩子們心中暗恨鶯鶯。母子之間對這位姨太太懷恨在心，常常密談，這樣，母子們越發相依為命。那些密談成了母子之間的樂事，是雅琴和孩子們後來永難忘懷的事。兒子們不僅是怕父親，而且因為他對母親冷落，開始恨父親。每逢父親和鶯鶯一齊到天津去不在家時，他們才覺得精神輕鬆自然，才覺得快樂。

※※※

現在鶯鶯對付男人是訓練有素，得心應手了。甚至她有病在身時，也能使男人覺得樂不可支，她若是沒有病痛，她能顯出一副病容，彷彿有病在身。她越是顯得身體有病，她的魔力越不可抗拒。在宴會上，她能做出一個成熟高雅的夫人模樣，在大官兒面前她顯得很有身分，以從容不迫雍容大方的態度和他們周旋應酬。她只要一換衣裳，再換一副表情，她就像一個嬌小玲瓏天真無邪的少女。男人既喜愛少婦，也喜愛少女。但是鶯鶯知道少女投男人之所好，對懷瑜尤其更是如此。約略來說，這兩種不同的差別，主要在髮型風格的不同。她的頭髮若梳起來，穿上裙子和高跟鞋，她就是社交上迷人的少婦。若是把頭髮梳成辮子，在家穿個坎肩兒和短褲，再穿一雙拖鞋，她就像年方二九的少女，其討人喜歡，竟會叫人喪魂失魂。

一天傍晚，她正是在那種孩稚般的心情之下，仰臥在床上，紅坎肩兒上頭敞開，好像心裏有甚麼事情憂慮。懶洋洋的嚼著梨，若有心事，卻是欲語還休。手裏拿著吃剩的一半兒，胳膊伸在床上，嘴裏卻停止咀嚼。

懷瑜看見她那豐滿雪白的雙臂，令人摸起來那麼滑潤，辮子垂在胸膛的一邊，她斜倚在柔軟的枕頭上。懷瑜聞了聞她身上的香味，知道自己在人世間所喜愛者，未有過於此妖姬者也。於是雲雨之念不覺勃然而興。但是她轉過身子去說：「不要。」

懷瑜一邊把她手裏的半個梨拿開，一邊問她：「怎麼了？」她伏身在懷瑜的懷裏，躺在那兒，一言不發，眼睛眨動著。她此時已經喪失了平日自高自傲獨斷獨行那種硬氣，全像一個安靜可喜的小孩子。

懷瑜摸不著頭腦兒，問她說：「你心裏想甚麼呢？」

她懶洋洋的回答說：「我也不知道。」

「你跟我生氣了？為甚麼？」

她坐起來一點兒，她說話時，和懷瑜在宴會上所見的那樣成熟的婦人完全不同了。以一種溫柔懇求的腔調兒說：「不是跟你生氣，可是和跟你生氣也差不多。你從來沒給人做過妾，你不知道做妾的味道。那一天在曾家的宴會上，人家都敬的是你太太，可不敬做妾的，我在人眼裏就猶如一個『四不像』。做太太的偏向著做太太的，就像『官官相護』一樣。現在我知道當初錯了。看起來，畢竟是一夫一妻雙飛雙宿好。」

懷瑜說：「你要我怎麼辦？雅琴畢竟是我孩子的媽呀。你不是要我和她離婚吧？」

「我並沒有讓你跟她離婚。但是天理良心！誰都願意跟別人一樣，站得直，坐得正。以後我可不要再在人前去丟臉。你肯聽我的話嗎？」

「你叫我怎麼樣都可以。」

鶯鶯的手指頭摸索著懷瑜胸膛前的扣子，似乎不想急著說出要說的話。她的纖纖玉手在懷瑜的胸膛上漫無目的摸來摸去。懷瑜看見她那麼文靜，那麼心事重重的樣子，就把她抱得更緊一點兒。懷瑜男人的自尊自重的面子，得到了滿足，於是說：「寶貝兒，你想辦甚麼我都替你辦到。我是一家之主，我是一心要讓你快樂。」

這時候兒，鶯鶯知道，她已經把懷瑜這個男人征服了，就抬頭看著他的臉說：「我知道我要幹甚麼，就是不知道你是不是能辦得到。」

「告訴我。告訴我。我擔保辦得到。」

她坐起來，也命令懷瑜坐起來。她說：「現在坐在這兒，不要亂動，聽我說完。」她用最有訓練的閒談方式，既含有女人的溫柔，又有堅決的強硬，以能把男人化做繞指柔那般高明的快慢，接著往下說下去。

她說：「老大，我選定要嫁給你，是相信你可以做個終身的依靠。相信咱們一同攜手，可以大有成就。你應當知道，我的處境太不容易。若讓我以後再不受人污辱，只有在三種條件之下，我才跟你在一起。你答應不答應？」

懷瑜弄不清楚，他說：「我不知道你提的是甚麼條件，我怎麼答應？」

鶯鶯說：「我要你答應。不要問。你答應了之後，我再告訴你為甚麼。」

「好，你說吧。」

鶯鶯開始說：「第一，至少在外面交際應酬上，我必須裝做是你正式婚配的太太。我不能再忍受和那個女人一塊兒出去。第二，在家，錢和僕人通通由我一人管。每月我給雅琴一筆固定的錢過日子。一個家不能有兩個頭兒。幾個僕人聽這個太太，另幾個僕人聽那個太太，那怎麼可以？她若不找我麻煩，我會公公道道對待她。」

「第三個呢？」

「不要打岔，等我說完。汽車聽憑我用。這個樣兒，咱們可以過得很快樂。不久，你就會知道我對你會有多大的好處。現在回答我這三個條件。我再告訴你其餘的。」

懷瑜輕鬆的笑了笑，說：「我的好太太，我是唯夫人之命是從的。我答應這三個條件並不難。第一個容易，因為她並不喜歡在外頭去應酬。用車的事是件小事，我並不想把你關在家裏。第二，關於管理僕人，他們已經由你管理了。但是你管錢，那不是你把我也管住了嗎？」

「不用怕。你答應不答應？以後，我再跟你說。」

「你要我答應你管錢幹甚麼？」

「我那樣兒才高興。沒別的。」

「我答應了，不過這是家事。我都答應了，你對我有甚麼獎賞？」

「我會叫你快樂。都答應了，是不是？」

懷瑜說：「都答應了。」

鶯鶯在懷瑜的嘴唇上長長地吻了一次，因為她知道她現在控制住的這個男人，為了實現她的野心，是個很有力量但又柔順好用的工具。

鶯鶯說：「你這個人有智慧。說實話，你會看到我鶯鶯可以和你共大事，對你有好處。自從十六歲，我就想結婚。可是我遇見的男人都是又胖、又老、又蠢，不過他們有的是錢，不然就是追歡尋樂沒有頭腦的年輕人。我若是只圖金錢，只圖舒服，我老早就嫁了。有時候兒，我也遇見不錯的年輕人。我和一個年輕人真正發生了愛情，愛得發狂，那時候兒我十八歲，但是他不敢娶我。他答應娶我，後來連一句話也沒說就溜走不見了。我想他一定是個有婦之夫，而他太太又是個母老虎。我吃不下，睡不著，一直想他，到後來只好聽天由命，放棄了他才完。再往後，我心變狠了，專找又老、又胖、又蠢的，只要他們肯大把的給我錢，肯給我買珠寶買禮物，我不再想嫁人。他們要甚麼，我給甚麼，但是他要付得出價錢。男人是怪東西。女人越不喜歡他，他越窮追不捨。等我把愛情兩個字忘光之後，對付男人就更容易，於是想巴結我的人就越多。可是，最後，做歌妓的總會想到自己的將來。我曾經想，有一天，攢夠了錢，嫁一個石油商人，安定下來，過一個小家庭生活，收養幾個孩子。但是，你知道，花費太大，我掙的錢，又都從手裏花了出去。我實在不能一邊兒節儉花用，同時還保持豪華的氣派，若是老顧面子，就得老是欠債，也不得不從有錢的老笨蛋身上去找錢，才能過五月節，過八月節。後來，你去了。我心想我和你攜手共事，可以有點兒成就，我希望我沒有選錯。

「我現在要求你答應這些條件，都是對你有益處。咱們若是想飛黃騰達，就必須通力合作。家裏必須平安無事，不叫人心煩才行。若打算在外面大有開展，在家裏就必須二人同心。第二，你要知道，我不是到你們家來只圖過舒服日子。若真如此，也就不必提那幾個條件了。你知道，我也知道，做官的要想起來，必須經由女人，比如姐妹、太太、姨太太。政治就是社交應酬。對這種事我看慣了。我幫助幾個人求過官職，全憑在枕頭上幾句話。比方說，你得現在這個差事，是由於大學士的三姨太太的五弟的關係。我可以直接去見他三姨太太。這就是我要為你做的，要在社會關係上去幫助你。我若天天在家為僕人的事情操心，又以情婦的身分出去應酬，那我怎麼幫助你？我必須把身分提高，使身分和為你做的事符合。你若是當了京兆尹，或是天津市長，有錢有勢，得好處的不是你自己的老婆孩子，還能輪到別人？」

懷瑜聚精會神地聽，非常感動。他說：「妙哇！甚麼事你都想到了。我的心肝兒寶貝兒啊，人長得漂亮迷人，又聰明有心眼兒。我想我是紅運當頭了。」

鶯鶯用手指頭指著懷瑜說：「不過還有第四個條件。你要小心！那就是除去我之外，不能再有別的女人。」

懷瑜斬釘截鐵的說：「有你在我身邊兒，我用不著別的女人了。」

由那天起，鶯鶯常常和丈夫兩個人出去，再沒有懷瑜的正式妻子雅琴跟著。由於鶯鶯的名氣、社交經驗、靈活的手段兒，許多做官的，姨太太，都歡迎她，爭著和她深相結交。在家，她高高在上，僕人們對她爭相取悅。大太太反倒成了管家婆，指揮廚房準備飯食和辦理其他家事，但是都聽命於鶯鶯。

此後不過幾天，素雲來看鶯鶯。

鶯鶯對她說：「你應該在家裏安個電話。我沒有電話簡直不行。有電話彼此聯絡多麼方便哪。有時候兒打麻將找你也沒法兒找。有事情一打立刻就通，而且在晚上咱們也可以多一塊兒出去幾趟。」

素雲回答說：「這不用你說。誰不想安個電話呢？可是我不像你，一家的主婦。我甚麼事都要公公婆婆准許才行。我要出這個主意安電話，一定遭駁回。你知道那個小狐狸精，現在家事都由她管。」鶯鶯知道她說的是木蘭。素雲又接著說：「我真羨慕你！你完全自由，願跟丈夫上哪兒就上哪兒。你若是在一個大家庭過，你就知道那是甚麼滋味兒了。」

「那麼你為甚麼不搬出來呢？」

「我倒是也想過，可是不那麼簡單。老大和老三常常一塊兒嘀咕我，我一近前，她們倆就不說了。我除去和我自己的丫鬟們說話，連個說話的人也沒有。我那個死笨的男人哪！他給全家掙錢，還是挨罵，蓀亞甚麼也不做，反倒受人高看。我想分財產，搬出來自己住，一個小家庭，像你一樣。可是經亞不敢說，他說不行。」

「你不能叫他們分家嗎？」

「公公婆婆還都活著，我有甚麼辦法？」

「哎呀！你真老實！想辦法叫他們趕出你來，才稱了他們的心願，這樣不就也達成你的心願了嗎？」

「但是你知道不行啊。若是能辦到，我自然樂意。可是家有家規。大家庭是怎麼個樣子，你全不知道。」

「好了，你要幹甚麼，就幹甚麼。自己要弄清楚自己的事。不能浪費青

春。不能討好別人，反而糟蹋自己。」

「我但願能有你這番勇氣。我得先把那個沒出息的男人說服才行。」

「你是女人，若連自己的丈夫都不能對付，不就太笨了嗎？」鶯鶯於是放低聲音說：「你看我怎麼做的。我都叫你哥哥聽我的話，把全家的事都交給我管了。你看以後吧，若不然，我就把鶯鶯兩個字倒著寫！」

「我今天來就是來說我男人的事。我相信你和我哥哥就可以提拔提拔我這個寶貝男人。倘若事情特別的糟糕，我們不能和家裏分開，也該想辦法給他在天津或是別的地方找個事做，我也就可以離那個人間地獄了。」

「不用發愁，我可以想個辦法。一個油礦管理局就要成立了，是用的美國錢。標準石油公司有計劃在山西省探測油源。你哥哥現在就正做這件事，也許他能給你丈夫謀一個差事。」

素雲說：「可是他不是工程師啊。他怎麼會懂得油礦的事情呢？」

鶯鶯大笑說：「哎呀，傻瓜！那髒兮兮的事情才是工程師做的。你以為你哥哥他懂甚麼油礦嗎？」

素雲說：「不管怎麼辦，我一定要離開那個狐狸精。你親眼看見了，她向曼娘的母親敬酒的時候兒，她把我挖苦得好厲害。她那根舌頭！不過，我真是沒法子找話對付她。她知道怎麼討公婆的歡心。她正在用家裏的錢討好傭人。傭人搾取錢用，她不是不知道，她可不說一句話。」

「我覺得姚家姐妹倆都不容易對付。姐姐尖刻聰明。妹妹沉穩老練，比木蘭還可怕，我一看見她，我就覺得——」

電話鈴響了。鶯鶯拿起床旁的聽筒說：「喂——陳奶奶——噢，是您哪！今兒晚上打麻將——好——我準到。」

鶯鶯把電話放下說：「你看，多方便！是陳五少爺的太太約人今兒晚上打麻將。你頂好和我一塊兒去。」陳五少爺就是大學士三姨太太的五弟。

「我不像你那麼自由。我得先向婆婆請示才行。」

「說的就是啊。你非出來不可，不然就鬧翻了天。不久，他們就會樂得讓你搬出來。」

素雲說：「可惜我沒有你這份兒勇氣。」

鶯鶯說：「你也有。」

素雲這次回家，對事情有了一個新的看法，也有爭取自由更大的決心。

她向婆婆請求那天晚上出去一趟，出乎她意料，婆婆立刻答應了。一點兒麻煩也沒有。

素雲跟鶯鶯出去的時候兒越來越多，有時也有丈夫經亞，有時候兒沒有他。素雲尤其以坐鶯鶯的汽車為無上樂事，而且晚上回去得晚。素雲的汽車使曾家特別注意，因為曾家用的還是馬車。素雲不敢提出叫曾家買汽車，可是她確實提出了安電話。她說得很有道理。懷瑜家有電話，咱們曾家為甚麼不安電話？但是曾先生恨電話這種洋東西，破壞家中生活的安靜。在這件事情上，素雲卻得到木蘭的支持，因為姚家也有電話。木蘭提出這件事，說是她的意思。曾先生不置可否。電話終於安上了。木蘭常和莫愁、阿非、她父親通話，卻不和她母親說話，只有別人叫號碼兒接通了之後，她母親才用電話。素雲和鶯鶯常常一說就說半個鐘頭。所以一有素雲的電話，僕人們就知道是鶯鶯打來的。

此後不久，懷瑜在新機構油礦管理局弄到一個差事，同時仍擁有舊職。他也給經亞謀得一個職位，每月大洋五百元，可謂肥缺，再加上交際費六百元。這個待遇很好，曾先生答應兒子隨同懷瑜到山西，在太原油礦管理局做事。

丈夫不在家，素雲得到離開家的好機會。她向婆婆請求回娘家多住些日子。她感謝鶯鶯，使她得到前未曾有的自由，也得以在社會上廣事交遊。鶯鶯也常去天津住，但是不肯住在牛家。牛家公婆也並不想約束像鶯鶯那樣的兒媳婦，鶯鶯再三說，她丈夫事業都是由於她社交的結果，而她自然應當獨立不受約束。她說她的應酬交際比以前更多，而飯店是客人酬酢最方便的地方。隨時事事有人伺候。其實這不算甚麼新鮮，因為好多在租界住的中國做丈夫的，家中雖是簡陋的房子，在飯店則生活豪華。在飯店裏誰也可租房子打一夜麻將；作家在飯店租一間房子寫文章，省得在家孩子啼哭使人不得安寧；商人在飯店設辦事處，談生意；政客在飯店開房間勾結納賄；娼妓長期住在飯店接待嫖客。飯店裏永遠熱鬧。在飯店可以喝茶、喝咖啡、吃西餐、吃中餐、抽鴉片、玩女人，不分晝夜，隨時都可以，有抽水馬桶，搪瓷浴缸，白磁磚的浴室，總是那麼漂亮乾淨，熱水老是那麼方便。飯店真是租界裏使人心蕩神迷的生活縮影。

素雲對天津租界的生活愛得入迷。她每天每夜都去看鶯鶯。在飯店裏錢像水般的流，素雲看得目眩神蕩。過現代生活多麼愜意，床頭有電話，睡彈簧銅床，床頭上有鏡子，躺在雪白的沙發上，冷熱水隨用隨有，有僕人接受差遣，只聽吩咐，不發問題。這兒是太好了。

第二十九章　賞奇士莫愁嫁立夫　懷骨肉陳媽尋愛子

現在莫愁正由姐姐木蘭幫助，細心計劃自己的婚禮。她要在北京飯店舉行結婚，但是還要舊式的婚禮，也要舊式家中的洞房。新娘穿白色結婚禮服，蒙新娘面紗，她要立夫穿西服，紅玉和愛蓮做伴娘，素同和阿非做伴郎，阿滿做花女，麗蓮擔任彈《婚禮進行曲》。紅玉緊張得跟新娘是自己一樣。那一天，她在大庭廣眾之中，真是艷麗照人，引得好多人談論她和阿非。婚禮之後，一對新人在北京飯店一個套房過夜。新娘不久就偕同丈夫赴日本，新郎立夫就在日本讀書。

立夫原想到英國去，但是姚太太身體已經很壞。商量了好久，大姐二姐決定莫愁不應當走那麼遠。因為每次她說到外國，母親就哭，說她自己已經沒有多少日子可活。身體軟弱得厲害，看來實在可憐，最後莫愁只好讓步，不到英國去，到日本，較為近便。

莫愁未嫁之時，是她照顧母親吃飯吃藥，到了晚上，必得一個女僕睡在屋裏陪著她母親。事情是這樣。有一次，姚太太聽說有一個頂香的仙婆，能夠招請亡魂，由亡魂附體說話。她坐著馬車去看那位仙婆，沒料到回家之後病情越發沉重，於是在銀屏靈牌前燒香。那個仙婆，像平常頂香時一樣，並不知道主顧的姓名家庭等情形，居然能稱名道姓。姚太太原想招他兒子體仁的魂靈說話，結果來的是銀屏，並且笑著叫了一聲「太太」。姚太太想趕緊中止，但是仙婆已經有陰魂附體，不省人事，仍然繼續說下去。她說話的樣子和一嘴的杭州口音，簡直完全像銀屏，姚太太一驚非小。銀屏命令她對她的兒子博雅妥善照顧，因為將來長大之後，會成為要人。

姚太太懇求她說：「你可憐我這個老婆子吧。我起誓當初並不是想害你。我只是讓我兒子跟你一起過得稱心如意呀。」

銀屏的靈魂說：「不用耽心。他現在和我在一塊兒。因為我在陰間孤單寂寞，閻王爺可憐我讓我變了一匹母馬，把他帶回來了。」

「你知道我還活多久哇？」

「太太，這個我不知道。不過我聽見一個鬼說在你死前，這家裏要先死一個人。隨後才輪到你。」

姚太太幾乎昏了過去，回到家裏，躺到床上，躺了幾個禮拜。從那次之後，她的病情越發沉重。她請尼姑為她唸經，自己上廟去燒香拜佛。雖然姚先生不相信這等事，他還是不加阻撓。姚太太現在很少想今生，而是想死後，結果她變得非常虔誠，非常慈善。雖然住在這座王府花園兒裏，並不快樂。

立夫到日本留學所用的錢，是莫愁的嫁妝裏拿出來的。事實上，結婚的費用是姚家出的。立夫的儲蓄僅足供辦一次節省的普通喜事，而且他不喜歡鋪張，但是木蘭和別人都認為這樣鋪張辦，對她妹妹才算公道。

莫愁為人重實際。談到嫁妝時，她說她用不著很多東西，寧可折成現金。她父親當時手下現金並不多，但是說要給她壹萬大洋，此外，婚禮也要用數千元。

木蘭說：「爸爸，您怎麼能這樣兒呢？我當時有五萬塊錢的嫁妝。立夫哥和妹妹倆人還要出國唸幾年書呢。」

她父親回答說：「立夫沒有甚麼問題。莫愁也比你節省。你妹妹花一千塊錢，比你花兩千塊錢做的事還多。你那次婚禮我是拿錢花著玩兒的。」

木蘭說：「那就不公平了！」

結果是，父親給了莫愁一萬五千現金，還有在杭州值五千塊錢的一家茶莊，還有值幾千塊錢的嫁妝，婚禮的費用還在外，一共大概是三萬大洋。莫愁是滿意了。她用一分現款，勝似兩分珠寶古玩的價值。

立夫和他母親現在住著馬大人胡同莫愁家的舊房子。新房是木蘭姐妹童年時所住的。莫愁和立夫現在已經非常熟悉，所以她和木蘭一同去佈置新房。床是個老床，雕刻著花兒，上了漆，四角兒有立柱，床上有櫥子抽屜。床頭第三道欄杆有一點兒鬆動。木蘭還記得她在小孩子時曾經多少次用手旋轉著玩耍。她站在床前，徘徊在床頭的抽屜前面，床頭上彩漆著兩隻鴛鴦，當年童稚的想像中，兩隻鴛鴦引起何等的喜悅。她記得訂婚那天晚上，莫愁在另一張床上睡得好甜，而她自己輾轉反側，不能入睡，她覺得莫愁比她有福氣。現在她的預言應驗了。

傅增湘先生現在正住在北京，新近接任了監察委員職務，這是由天津的隱遁生活又出山擔任了公職，在民國成立迄至最近，他一直家居整編古籍。在莫愁的婚禮前後，傅氏夫婦都極力忙著張羅籌備，而且傅先生在婚禮時充任證婚人。他答應了立夫的請求，送給新婚夫婦一副對聯，掛在新房裏，留做紀念。出乎傅先生的預料，莫愁說：「傅老伯，您寫這副對聯兒好不好：

『乾坤諧好

鸞鳳和鳴。』」

傅先生問：「幹甚麼寫這種陳俗老套兒呢？」

莫愁說：「我就要這樣兒。雖然難免陳俗，但是文字也不壞呀。」

結婚之後，莫愁和立夫在新佈置好的家中住了些日子，然後啟程赴日

本。前面說過，那房子是莫愁在裏面長大的！而今所不同者，她現在是裏面的女主人了。那房子的每一塊磚，每一個台階，每一個角落，她都熟悉。並且在這棟大房子裏，她丈夫、婆婆、環兒，都住在一起，過小家庭的日子，簡直是太理想了。馮舅爺、舅媽住在西南院兒，以前是姚先生的書齋。

自從紅玉和莫愁在花園裏長談之後，紅玉對莫愁的愛，完全成為成年人有思想的深厚的愛，她倆說的要韜光養晦，不要聰明外露，真是肺腑之言。有一天，紅玉對莫愁說：「說到性急，我想立夫是跟我一樣。他也是好勝。三姐，他有你能來教導他，他多麼有福氣呀！」立夫已經和紅玉很熟識了。一天，立夫對莫愁說了一句怪話：「宇宙之中，應當有六行，不只是五行。紅玉應屬於玉。她由皮到骨都是玉的，純潔、高傲、堅硬、脆弱易碎。」莫愁說：「身為玉質，有利也有弊。玉永遠不受污染，並且硬而脆。但是最精美的玉應當發柔和之光。你看她硬是不肯討我父母的歡心，是不是？」

立夫回答說：「她是絕對以真面目示人，可是，我還是佩服她這一方面。」誠然，在立夫和莫愁的影響之下，紅玉已經學會了克制自己，較為成熟，漸漸懂得反省了。

馮舅媽非常喜愛立夫對她的態度，那麼親切自然。馮舅媽是在舊家庭氣氛中長大，自己一言一行，非常謹慎。在和姚太太相處這些年，雖然雙方關係那麼近，那麼熟，她從來沒有一點兒越禮之處。

但是和立夫家住在一所宅子裏，情形就完全不同了。那種情形可意會而不可言傳，她自己也不懂。立夫顯然是視一切傳統規矩為無物，可是仍然和他們和諧相處，不管多麼熟，絕無低賤下流之處。立夫的母親常因為她兒子不守禮法，特別向馮太太道歉。風度好，和別的東西一樣，全是屬於精神方面的。雖然立夫蔑視一切禮法，但風度絕不下流。他只是以自然出之。所以這兩家能和睦相處，彼此敬愛。

實際上，立夫頗受他岳丈影響，對於孔教，他是蔑棄那些繁文縟節的。姚先生叫他讀《老子》、《莊子》，《老子》書中最使他心折的是下一段：

故失道而後德，失德而後仁，失仁而後義，失義而後禮。夫禮者，忠信之薄，而亂之首。前識者，道之華，而愚之始。是以大丈夫處其厚，不居其薄，處其實，不居其華，故去彼取此。

在家度蜜月，莫愁很快樂，快樂得幾乎都不願離開家，而想永遠定居下來，一直管理她心愛的家庭日常的事務。她沒有去看看日本，或是看別的國家的慾望。在婚結後的頭一個月，立夫發現了完全使他吃驚的事。他以前也是和女人一起生活，他母親、他妹妹環兒，但是現在生平第一次看到女人的特點，為人妻者的特點，看到莫愁這個女性的身段兒。莫愁毫無疑問，自然認為這是她的家，只有她，沒有別人來治理。她似

乎，對吩咐廚子做甚麼菜、甚麼飯；注意洗衣裳，哪些是要預備洗的，哪些是已然洗好的；每天早晨在花瓶裏插花兒，帶著針笸籮，坐在自己屋裏有陽光的牆角兒，做針線活——對這些事，她有不可以言喻的喜悅，這是天性，是深厚的女性的特點。這樣的生活是寧靜平和，是莫愁在塵俗生活裏的美夢。這個美夢就是清潔整齊條理井然的家。這樣的家，立夫不知不覺中得到了。

立夫改穿西服舉行婚禮。然後穿著西服到國外留學，引起了很重大的後果。這樣一來，他的衣裳櫥子弄亂了。他過去一向自己管自己，自己的衣物自己留心。現在，他的襯衫，他的領帶、扣子、手絹兒、襪子，都不知到哪兒去找了，自己覺得毫無辦法。莫愁替他決定，替他決定衣裳應當放在何處。在裝進箱子，打開箱子取出時，有時還要改變處所。立夫找一雙襪子穿時，常會急躁，這時莫愁就微笑說：「慢來慢來。」自己去替他找出襪子來。襪子往往聞著有樟腦丸的味道。立夫以前從來沒看見那種東西。樟腦丸是立夫這位年輕的妻子喜愛的東西，她喜歡多用。比如大箱子裏、衣箱裏、衣櫥裏。她把樟腦丸裝在小口袋裏，各處掛各處藏。

此外立夫的鞋，莫愁更注意。自從體仁買了外國皮鞋預備出國之後，莫愁知道外國鞋應當是甚麼樣子。結婚以前，她和木蘭一同和立夫去鞋店看，決定了鞋的式樣兒和皮子的種類，才給立夫買的。現在婚後，莫愁覺得那幾雙鞋不滿意，一天帶著立夫到鞋店，花了一百二十五塊錢驚人的高價，給立夫買了三雙鞋。

立夫說：「你父親說你花錢節省。我才不信。」

在赴日本去的航海途中，莫愁，青春貌美，派頭兒摩登，給立夫結交了許多朋友。若是立夫一個人旅行，他是無法辦到的。有一次，立夫獨自坐在甲板上的椅子裏，心裏想了下列幾件事：

自己的衣裳無法管理了。

他已然知道女人的衣裳必須折疊在特別的包袱裏，而且在翻箱子時，誰也不能去碰。

莫愁有好多素色的綢子包袱。

一切衣裳都有樟腦味道。

鞋成了男子人品的基礎。

咬指甲是壞習慣。

上汽車時，男人先上算是失禮。

現代對女人的表示敬意，是男士厭煩的事。

最後，他深信，不管怎麼說，這些事沒有甚麼重要。他深信他愛莫愁，但是並不瞭解女人。

後來，立夫又知道了一件事。那就是：莫愁像一個水母，總是粘著他，包圍著他，不肯放開他。像水母一樣，她富有彈性，極其柔軟，常改變其外形，以適應他的願望，適應他的任性，這樣之下，就保衛了他，免遭外界的傷害。莫愁那無限的耐性，百依百隨，完全不顧自己，真是使他驚歎。莫愁一心所想，一身所行的，就是為了他的舒適，為了他的幸福。他覺得，莫愁這個女人，若算個賭注的話，這個賭注是完全投在他身上，完全投在他的前途上了。

立夫，本來會成為一個孤獨的書獃子，本來會以與草木、鳥獸、農夫、樵叟相處為樂，而不喜居於城市的；並且會對富有之家有反感，但是如今卻有一個富足美滿的家，有一個穩健實際的妻子，精於規劃善理家事。這些都硬是送上門來，不求而至。他始終不習慣於富有之家的生活，他覺得自己腐化了。他並沒有真正仇視朱門富戶的生活，因為他在過去生活上一直順遂，但是他卻一直對童年時他家所不屬於的那個富有的階級，保持鄙視的態度。這種態度最好的表現莫過於他藐視飯桌上的禮貌規矩，厭惡在宴席開始前的洗手梳頭，他不肯改正當眾咬指甲的習慣，還有別的粗野不夠斯文的地方。這些，他妻子一直極力想予以矯正，求其文雅。

莫愁常說：「不要把手放在褲子口袋裏。」

他會反問：「為甚麼不要？」

「不斯文，不高雅。」

「為甚麼？」

「不為甚麼。就是不高雅。」

他還是不服，又繼續爭論說：「你若不能舉出令人心服的理由，你就不能改變我雙手放在褲口袋裏的習慣。你辦不到。你沒理，我有理。」

話雖如此，因為是莫愁的意思，他又愛莫愁，他漸漸不把手插在褲兜兒裏了。莫愁，眼睛雪亮，知道何時讓步，但是永遠有耐性等待，伺機進言。立夫脾氣火爆，反抗性極強，賢慧的莫愁完全清楚，督促勸導他改正，用的力量適可而止，以不逼上梁山為度。因為莫愁有耐性，可以等待。每一次莫愁讓步，立夫就知道他又被擊敗一次。莫愁越瞭解他，越相信只要不把他逼反，叫他幹甚麼，最後他一定會照辦，她漸漸使立夫變得切合自己的心意。

立夫現在花的是莫愁的嫁妝錢，他對錢完全不在意，而莫愁卻節省金錢。可是在結婚後一年之中，莫愁沒有一次使立夫感覺到他花的是莫愁的錢，因為倆人相信他們是一而二，二而一的。立夫終於感覺到娶個富

家之女究竟不壞。有一次，他對莫愁說：「我若是經亞，我會立刻和素雲離婚的。」他的意思是，莫愁和素雲大不相同，他很賞識莫愁，真正愛她，不過他覺得這樣分明對莫愁恭維，是根本不必要的。所以莫愁雖然拿錢幫助立夫，可從來沒有得到他分明的讚賞，也沒聽他說過感謝的話。

因為莫愁高度的智慧使立夫日子過得那麼舒適，立夫有時候兒覺得自己愚蠢，不過卻愚蠢得很高明，很出色。莫愁成熟，偏偏立夫不成熟。所以立夫就越來越接受莫愁對事對人的看法，接受莫愁的忠告，不重視自己的推理，佩服莫愁的通曉人情世故。他對莫愁極其高看，極其珍愛，覺得莫愁永遠堅強而可靠，猶如大地一樣。

可是，在他心靈的深處，記得自己是窮人之子，頗以此為榮，頗以自己的獨立自主的硬性為榮。他恨富人的態度，恨那些社交界名女人的以金錢地位論身價，就如同素雲一樣；也恨政客的奸詐邪惡而貌似正人君子，正如懷瑜那樣。他的此等憎惡厭恨，是畢生難改的。

※※※

立夫和莫愁到了日本京都才一個半月，就接到木蘭一封信，說母親病危，已經不能說話。第二封信是珊瑚寫的。莫愁打算立即回北京，當然她也不願離開立夫。她必須回去，因為似乎是理所當然。再者過去幾年之中，每逢母親生病，總是由她伺候，她實在不能把照顧母親這件事交給珊瑚、木蘭，或是別人，是非她自己不可的。

這一回國，可就大大改變了她和立夫的計劃，她也不知道何時再回到立夫身邊。立夫說他能照顧自己，莫愁當然也相信，可是立夫這時才忽然體會出來平日是多麼事事倚賴這位年輕的妻子。莫愁說她若不能離開家再赴日本團聚，立夫就在暑假回去。

分手之時，莫愁掉下了眼淚，因為她情不自禁。她最後說的話是：「自己多保重，要吃好，不要圖省錢。若是用錢，隨時寫信告訴我。」

到了家，看見母親確是病得很重。母親用手指自己的嗓子，又指莫愁的胸膛，不能說話，看來真可憐。找素同看過，全身檢查了一遍，但是他說不出是甚麼毛病。僕人們都認為她碰見了鬼。必然是銀屏。體仁咒他母親的話，現在應驗了。現在姚太太不准銀屏的兒子博雅接近她。雖然是她真正的孫子，她好像是怕他。這個小孩子聽人說他母親是鬼，他勃然大怒，不管誰那麼說，他一定極力為他母親辯護。他已經知道他是姚家的長孫，也是這花園巨第將來的主人。他打算將來做個偉人，給母親爭光，好把母親的遺像擺在忠敏堂的正中祭祀。他恨他的祖母。這種想法，常使如此一個小孩子態度很嚴肅。

現在兩個女兒已經出嫁，母親又生病，大花園子也顯得冷落淒涼。這所大宅子至少有十個院子，姚家還沒有足夠的人住一半房子。所以決定把馬大人胡同的舊宅子租出去，馮舅爺家和立夫的母親就搬到這王府來

住。搬過來之後，莫愁的職責就分而為二，一邊兒照顧母親，一邊兒伺候婆婆，但是她住的院子靠近母親的住處，立夫的母親和女兒環兒單住一個院子。姚先生和阿非住在「自省堂」。紅玉住的院子在莫愁的院子的前面。兩個院子中間有一道白牆，牆上有花格子窗子，倆人能隔著窗子說話，於是友誼日形深厚。

※※※

在立夫暑假回北京的初夏，莫愁生下了一個男孩子。當時難產，二十個鐘頭才生下來。家裏原先決定讓莫愁在家生產，比到醫院去方便，但是幾乎送了命。臨盆之前，木蘭來家照顧，莫愁難產時，她正在家中。在緊張的時刻，她有幾次覺得莫愁太費力氣，所以一直在爐子上燉著高麗參，用以補莫愁的元氣。後來生了下來，萬幸母子均安，但是莫愁的臉像一張白紙，在床上躺了幾個禮拜，體力才恢復，那一段日子，木蘭一直照顧她。立夫到家時，她們姐妹正在他的屋裏。莫愁當時正躺在床上，兒子躺在身旁，莫愁微笑，歡迎丈夫的歸來。在木蘭面前，立夫就俯身吻了妻子。

木蘭說：「你不知妹妹受的罪。」

但是莫愁現在高興了，把孩子給他看，她說：「他是你的兒子。我生他差點兒送了命。」她叫立夫坐在她的床上，手攥著立夫的手說：「我覺得身子好像上了刑。不過總算值得，沒白吃苦。我覺得身心整個清洗了一次，由於受過這次苦難，我的罪也得到赦免了。」

木蘭微笑問她：「你有甚麼罪嗎？她說她還要再受一次呢。」

莫愁說：「是，我還要，再要個小立夫。」

她告訴丈夫她要叫兒子小夫。

立夫說：「這名子聽來像個清道夫，又像個挑伕。」

「我沒覺得像。我從來沒有那麼想。我覺得小夫就是小夫，沒甚麼。你想叫他甚麼呢？」

木蘭說：「叫他『孝夫』，孝字是入聲，不要用個上聲字。」

「孝夫這個名字有人用過。」

木蘭又說：「不然叫小夫或是肖夫，取其有其父必有其子之意。」

莫愁說：「這還好。畢竟『孝』就是『肖』的意思。」

立夫說：「『孝』和『肖』以前大概是有關係的兩個字。」

這時一個四十多歲的女僕進來說：「少爺，您回來了。您可不知道少奶

奶受的罪呀。現在讓少奶奶躺著，我伺候您吧。」

陳媽離開屋子之後，莫愁說：「這個女人與眾不同啊。風度好，心腸好，人品高尚。你用不著告訴她做甚麼事。自從她一來，這院子裏甚麼事都井井有條。她跟我說話，就像對她的孩子一樣。」

莫愁於是開始說陳媽的事。她說：「她的身世我聽了之後，整夜都沒法入睡，現在我才知道做母親是怎麼回事了。立夫，你認為你母親了不起，現在這兒還有一個了不起的母親。」

莫愁繼續說：「革命那幾年，她兒子被抓兵的抓走了。她現在還不知道兒子是死是活。僱她的時候兒，甚麼事她都答應做，但只有一個條件，那就是，每個月她必須要請一天假。我問她：『幹甚麼？』她說：『去找我兒子。』我答應給她一天假。她就來給咱們做事，現在有兩、三個月了。事情她做得很好，拿這兒就像她的家一樣。在晚上，她不停地縫衣裳，是給她那個至今消息杳然的兒子做衣裳，當然她不能給兒子寄去。她給我看她給兒子做的一大堆衣裳，她把節省下來的錢都花在她兒子的衣裳上。她說她兒子現在是二十歲，失蹤時是在北京東北昌黎縣，在他們自己的村子裏，那時他兒子十六歲。被一群抓兵的硬拉去給軍隊挑行李。我看見她給十六歲的兒子做的厚棉襖，另一件還大，是應當十八歲穿的，再有一件更大，是應當十九歲穿的。她把這些衣裳收得好好兒的，經常拿出來晾一晾。她說她知道每一年她兒子是多麼高，袖子應當多麼長。現在她正給他做藍布單衣裳，夏天穿的，以便找著他後，立刻有得穿，若是知道他的下落，也好立刻寄去。每月一次，她起身很早，到我屋裏來，臉上流露著無限希望的神氣，說那天是她的假日，她就要出去找兒子。到晚上，她垂頭喪氣而歸，拖著兩條疲勞的腿，一包袱衣裳還是夾在胳膊下。她到城裏各處去，東城、西城、南城、北城，有時還到城外去。」

立夫問：「為甚麼她相信她兒子一定在北京呢？」

「因為她不能到別處兒去找。她主要是到南城，因為南城有好多兵。她說：『我一定認得他，即使是在幾百幾千個兵裏，我也會認得他。』革命成功之後，她在村子裏等了她兒子一年。後來，她把那莊稼房子脫了手，要到北京來找，因為好多兵都從北京過。她各處走，把年輕的兵攔住，端詳人家的臉。人家大笑，問她要幹甚麼。希望是太渺茫，可是我不敢這麼告訴她。因為這麼一說，她一定失去了指望，而她現在完全仗著這一線希望活著。她有生之年，找不著她兒子是不會死心的。」

木蘭的眼睛睜得大大的，立夫嘆息說：「戰爭就是這樣兒，弄得人夫妻離散，母子東西。」

木蘭說：「你想想那個兒子！有這麼個好母親，而竟離散，不能見面。我但願知道他長得是個甚麼樣子。」

莫愁說：「她從來不說他兒子的事。她跟誰都不肯說。」

立夫說：「也許他是個傻小子，不過在母親眼裏還是個寶貝兒啊。」

木蘭說：「不會，我覺得他一定是個很英俊的男孩子。因為他母親的臉看來高雅不俗，人的品格又耿介。」

立夫問：「她到廟裏去求神燒香嗎？」

「沒有。怪事就是她不信佛。她常說：『誠在人心。』她的真誠你可以看得出來。像她這麼乾淨的女人太少了。她的頭髮衣裳永遠整整齊齊。她說：『老天爺永遠保祐善人。』有時候兒，我幾乎相信，雖然已經過了四年，她也許還會找得到。」

立夫說：「咱們要厚待她，叫她覺得好像真正在家裏一樣。」

莫愁說：「你看吧，她對你會像待他兒子一樣，像母親一樣照顧你，對我就好像對待她女兒。你要假裝是她兒子，因為這種骨肉之情是不能借，不能買，不能頂替的。兒子就是兒子。」

肖夫開始哭了，莫愁過去餵他奶，覺得寧靜平安，幸福快樂。這種時刻是如此之美，如此的自覺滿足，那麼富足無缺，她願這種時光永不消逝。

這個夏天過得十全十美。天剛黎明，立夫就從妻子香暖的身旁起來，走入花園裏夏晨清爽的空氣中，覺得要擁抱大地，暢快的享受人生。莫愁也起得早，要給嬰兒吃奶，要過去看她父母。她父親也起身早，老丈人和女婿，往往在早飯前在喬木之下漫步，長衫的下襬常被草上的露水弄濕。但是陶淵明的詩句是：「衣沾不足惜，但使願無違。」

木蘭、蓀亞、曼娘，還有丫鬟和孩子，常在早晨來，一直在花園兒裏待一天。午飯往往是清淡的綠豆粥，裏面加糖加棗兒，吃完之後，這一群人，裏頭有珊瑚、紅玉、阿非、環兒，往往在洄水榭徜徉閒話，將一個下午消磨過去。莫愁有孩子佔手，還有別的事情，晚一點兒才去，和他們一同喝茶。午飯之後，姚先生照例回到自省堂去小睡片刻。

木蘭已經開始叫她女兒阿滿認字寫字，阿滿認字很快。暗香對中國圖畫一般的字愛得著迷，也開始學認字。往往在大家說話時，她便把環兒拉到一旁，請她教她，居然學得很快。

有時候兒，曾太太也來，桂姐也來，帶著她兩個女兒。桂姐在小產一病好久之後，現在有點兒發福。姚太太通常是臥病在床，睡也睡不穩。現在還是不能說話，總是在屋裏的佛像前呆坐很久，燒香，心中默默禱告。家中曾請喇嘛來唸陀羅尼經驅邪，但是沒有用。她倒是能吃，咳嗽還如往常，只是不能發音說話。有時她的嘴唇會動，不過只是顫動，只是毫無意思的動作，沒有聲音。

木蘭提說陳媽若去伺候姚太太，會很有好處。不過莫愁去了個好幫手。

莫愁立刻照木蘭的意思辦，而她母親在陳媽伺候之下，病情確是減輕，因為陳媽懂得姚太太的意思，等於能和她說話。在隨後幾年，陳媽成了姚太太片刻不能離的伴侶。只有陳媽出去尋找兒子的那一天，珊瑚和莫愁才去接班兒伺候。

那年夏末，立夫返回日本，繼續求學，莫愁留在家裏陪伴母親。

第三十章 貪利追歡素雲甘墮落 因情應勢木蘭議從商

丈夫走了之後，素雲覺得和婆婆住在一起太寂寞，實在過不了，就儘量在天津多住。她已經安排好，把經亞每月的薪金連同生活津貼，一共一千一百元，六百元寄往北京家中。素雲堅持這是她丈夫掙的錢，應當屬於她。曾太太不聲不響，等素雲不在家時，使匯票落到她自己手中。有時素雲回到北京，她總是到鶯鶯處住一、兩夜，消遣得很快樂，往往到外面去赴約打牌。

曾先生很恨自己的兒媳婦和當過妓女名聲狼藉的女人在一起混，他又聽人傳言她倆在天津時，有人常常看見她們在一處，他深悔當初結這門親事。

桂姐說：「您為甚麼不管一管？」

曾先生說：「她在家惹的麻煩更多。江山易改，本性難移。」

素雲覺得督促丈夫在事業上向前發展，自己為他推展社會關係，這是對曾家立下大功。她對鶯鶯說：「咱們若是不提拔他，他現在還不仍然是戶部裏一個低級職員？」

鶯鶯說：「這不過是剛開個頭兒，袁大總統的六姨太太對咱們還能幫大忙呢。」六姨太太是頗有名氣的洪某人的親戚，正是袁世凱最紅的姨太太。

素雲看見銀行家、退休的官僚坐著豪華的巨型汽車，住在值千萬元的現代西式的別墅之中。她看見那些人的妻妾、女兒，穿著摩登的晚禮服，在戲園子裏，在飯店的舞廳裏，在夜總會裏，她覺得那正是她自己應當出現的場所。自從鶯鶯控制住懷瑜的銀行存款，她就由懷瑜一個姓金的好朋友代為買賣政府公債，買賣金條，做投機生意。關於許多公債的名稱、利率，這種投機生意的種種活動，素雲是聽熟了。有一天，在電話上素雲聽說僅僅過了一夜，鶯鶯就淨賺了九千元。

鶯鶯說：「為甚麼你不來做呢？你也有錢哪。你若早聽我話，恐怕已經賺了四、五千了。」

素雲說：「我若賠了怎麼辦？」

「不會賠的。在交易所老金消息最靈通。他都給六姨太太買賣呢。」

「我自己只有差不多一萬塊錢。我不願冒那個險。經亞一點兒積蓄也沒有。你也知道，他在家又不能隨便用錢。」

鶯鶯微笑說：「哎呀，好笨。你從前說要搬出來單住。現在就是機會。我想起一個辦法。你就運用那一萬塊錢，要是賺了，錢是你的。若是賠了，告訴經亞，叫他找他父親去要錢。他若是反對，那更好。就提分家分產業。這樣，你還有機會弄一筆錢。絕不冒甚麼風險。」

因此素雲開始認真做起來。第一個月的月底，一算賬，她賺了一千五百塊錢。

素雲說：「嘩！咱們賺錢了，跟男子漢大丈夫一樣了。」

鶯鶯說：「你畢竟不愧是財神之女。」

那天晚上，她們在飯店中鶯鶯的房間裏，大事慶祝。老金是自己苦幹起來的，機警，善交際，大學唸了一年就不唸了。由於社會經驗，他學得非常隨和，遇到甚麼人都處得好。他能開玩笑，能跳舞，北京城甚麼地方都熟悉，女人求他，都是有求必應，煙抽得兇，身上不是帶一盒煙，而是帶五十支的一筒，說今天早晨才打開，現在已然去了一半。女人們都喜歡他，叫他「老金」。他的兩條腿永遠不累，精神永遠好。他能安排宴席，打電話替人訂房間，計劃到郊外風景名勝地區去野餐。夫人太太傍晚無事可做，感覺到百無聊賴，就打電話叫老金。他接到電話，不管在夜裏甚麼時候兒，他都立刻撂下自己的老婆，跑到那些夫人太太們的住處，進入她們的房間。

「喂！吳將軍！您有甚麼吩咐？您要我立刻去嗎？好。」鶯鶯打出電話去，對方都是稱她為「吳將軍」。

於是大家都興致勃勃，那天晚上過得輕鬆愉快。

在老金面前，素雲就變成截然不同的兩個人了。她的傲慢自尊、她的社會地位、她的矯揉造作，都一掃而空，僅僅是一個尋歡取樂的少婦而已，並且跟老金一齊鬼混，也確實尋求到了歡樂。老金的一個朋友，批評素雲在公開場合的傲慢態度，老金說：「老兄，您說這話，可冤枉人家。她是個心腸直爽的女人，太好了。你不鑽到這些名女人的褲子裏，你怎麼會知道她們的心？她們也是平平常常的人哪。有時看完戲我送她回家去，她累得要命。在我認識的女人之中，她是最寂寞的了。她想找點兒快樂，這你不能怪她。你應當在她的正面兒去看她。在正面兒就是在夜裏。」

的確不錯，在一同尋歡取樂的愛人面前，素雲的心靈是完全赤裸裸毫無遮掩的。她又是時光倒流，童年再現，她和歡樂的朋友一齊玩耍，在重度早已失去的童年的快樂時，她又恢復了一部分童稚的甜蜜。所以追求快樂，也就使人恢復了人的本性。只有老金似乎還能瞭解素雲。

鶯鶯既然讓懷瑜答應不再另有別的女人，她意思並不是說她不再有別的男人。這並不是有失公道，因為懷瑜不假思索，率爾應允，就和他平日對別的事情一樣，而且鶯鶯太瞭解他，而鶯鶯之讓他答應，意思是說懷

瑜和別的女人有來往，她若知道是不行的，如此而已。所以鶯鶯和素雲這兩個女人，就在眾目睽睽之下，和老金常在舞廳、戲院、飯館兒裏出現，這種情形自然傳到曾文璞的耳朵裏。在戲院和舞廳裏，她們也遇到過北京的官員，是在週末來天津消遣的，還有幾位穿長衫的「將軍」，還有幾個怪裏怪氣禿頭的滿清遺老，戴著呢帽，拿著手杖，但是穿著中國衣裳，這些人在十幾年前是滿清顯赫的官員，而今時過境遷，他們只能做先朝遺留的殘跡了。鶯鶯在她耳邊低聲說那個怪老頭子就是前清的吳御史，另一個是有名的福建總督，素雲簡直無法相信自己的眼睛。那是一群形形色色老老少少的人。素雲她知道，只要沒有孩子，她是安全無慮的。

素雲寫信告訴丈夫她很快樂，說老金是個大好人，說她自己在交易所正在做生意賺錢。這封信把經亞嚇壞了，他深怕出麻煩，抑鬱不樂懊喪了一整天。他大舅子懷瑜也正在太原，經亞就和大舅子說：「我在這個蠻荒野地，為的是掙幾個辛苦錢，人都快累死了，這裏沒有戲院，沒有個講究的旅館，我太太卻出去玩樂，拿著我的錢在交易所冒險賭輸贏。」

懷瑜安慰他說：「別急。她們這倆女人會自己小心的。老金是我的好朋友，是個正人君子。」

「不行。我應當寫信去告訴她趕緊罷手。我相信人吉凶禍福憑運氣。你在交易所做生意，那可以，因為你運氣好。你命好。我可不是有福之人，我命不好。自從我一降生，我就覺得命運不濟。從來沒走過運。我說這話，並不是說你妹妹有甚麼不好。可是你看看我的婚姻。我得到了甚麼好處？你看我弟弟和木蘭好享福。我命裏一定有甚麼不對。我怕你妹妹若再接著做這種投機倒把的生意，我會垮臺呀。」

他的預言真靈。兩個月之後，他聽說他太太賠進去了那一萬塊錢，又向她母親借了一萬，讓他必須把這個消息透露給他父親，還得想辦法歸還借的那一萬。

經亞大怒，寫信回去，說他不能讓他父親來賠這筆錢，並且說他不久回去和她算賬。

※※※

那年七月十七，祖母去世，經亞和素雲都要回北京去。一天早晨，老祖母安然去世，沒有一個人知道，當時她的頭從光滑的皮枕頭上滑落下來。

經亞回到北京，人很消瘦，臉色曬得黑，穿著西服上身，嗶嘰短褲，那是他和美國工程師一起工作時做的。他那消瘦的腿，穿著厚的羊毛長襪子，顯得頗不好看。母親看見他那麼消瘦，比以前又變了不少，非常傷心。可是他說他身體很好，說他已經漸漸喜愛山西省的高山。說他那些冒險的事情，說在山路上掉下驢來，說他和工程師們的出差，住帳篷，他自己動手做飯，那是他生平頭一次自己做飯吃。整個兒看起來，他的

這種生活經驗，對他有好處；接觸大自然和樸實的農民，使他對人生有了新的看法。他說工作還在進行，不過根據工程師的判斷，產油的希望並不大。

一年分別之後，一旦團聚，兄弟們非常親熱。在辦喪事的前幾天，那一萬塊錢賠掉的事，暫時擱置未提，但是素雲已經跟丈夫提過。經亞不明白素雲為甚麼非去做投機的生意不可。他見到了山地姑娘，她們挺直的身段兒，獨立的精神，那種沒有矯揉造作，沒有故做嬌羞，那種真純自然，實在讓他無法忘記。如今素雲在困難中哭訴乞憐，只惹起他憎惡之感。

經亞說：「我告訴過你，不要做投機倒把的生意。」話說得比以前和她說話時，語氣顯得堅定沉穩。「好哇，你自己有錢，你賠了，你自己想辦法彌補上。」

他說話的腔調兒，使素雲大吃一驚。素雲說：「噢，想得倒好！我是給你賺錢，我賠了，我得自己拿出來！你可黑了良心。」

「好吧。你對父親去說。我和這件事可沒關係。」

但是在隨後幾天，她算把經亞說服，使經亞相信此事若都推給素雲一個人負責，實在是有失公道，並且她也把經亞說動，使他認為已經到了分家析產的時候，因為他老是全家唯一負責掙錢的男人，卻沒有掙錢人的一點兒特權，最好趁此機會，提出這個問題。所以經亞同意向他父親提這件事。

祖母之死和喪葬的花費，自然而然構成曾先生盤算一下家中財務情形的時機。這些日子以來，他覺得渾身患有虛弱的病症。清朝的太醫稱糖尿病為「消渴症」。他覺得內部發燒，素常口渴，常覺得飢餓，但是沒有胃口，皮膚日漸蒼白。喝的水越多，尿也越頻繁。白虎劑和人參湯也失去功效。兩腿發軟，時常躺在床上或是躺椅上。等發現他的尿上浮有一層東西時，醫生告訴他患的是嚴重的「消渴症」，他的腎臟受了傷。曾先生讀書多，知道這就是西漢文人司馬相如患的那種病，康復的希望不過十分之一、二。醫生告訴他不要吃油膩，不要與女人同床。他自然一直精神萎靡，垂頭喪氣。

一天晚上，在客廳裏，曾先生躺在臥榻上，要和兒子們說話，於是家裏人都來在他面前。他說：「經亞、蓀亞，你們祖母已經去世，我和你媽也年老了。仗著祖先在天之靈的保祐，這些年來家裏平安無事。我將來在地下見著先人，沒有做甚麼難為情的事，也沒有不能見人之處。雖然我沒有多少東西留給你們，也足夠你們過的，不會餓著的。在錢莊我們還有差不多十萬塊錢。是這些年來我省吃儉用積存的。家裏由於你母親善於操持，我沒有搜刮老百姓，拿的只是做官應得的。和前清時代別的做官的相比，我也許可以稱為腐敗，若和民國時代這些做官的相比，我自己應當說是清廉。」他對當時民國的官吏這樣攻擊，孩子們聽見都微

微一笑。他接著又說：「現在除去現款，咱們只有這一棟房子，一家值一萬五千塊錢的綢緞店，鄉間的地沒有甚麼收入，稅太重。我要你們知道這些事情。花費很大，這次喪事，至少要用幾千塊錢。」他還想再說，但是停下來喘了喘氣兒。

素雲看了看經亞，經亞猶疑了一下兒，然後鼓起勇氣說：「爸爸，我想告訴您點兒事情。您千萬別生氣。」

父親以清朝大員的權威口氣問他：「甚麼事？」「是這樣兒。我不在的時候兒，您兒媳婦在天津股票交易所賠了點兒錢。」

這是木蘭和她丈夫第一次聽說這件事，他倆眼睛很快轉向素雲，素雲的眼睛往地下看。

父親喊說：「甚麼？」

「她買政府公債賠了錢。」

父親喊道：「渾蛋！誰告訴你去玩兒那種東西——買空賣空！連那麼點兒頭腦都沒有？」他的官腔像大官審案子，經亞覺得像犯人受審。當時氣氛沉靜而緊張。

父親最後問：「多少？」

經亞說：「一萬。她原以為能夠平平安安給咱們賺一點兒錢呢。」

曾先生轉向素雲，在鬍子裏飛濺著唾沫說：「誰告訴你去做投機生意給咱們家賺錢來著？」

素雲豁出來立即鬧個決裂，因此才挺得起來說：「爸爸，這純粹是運氣壞；有交易所消息最靈通的人給我出主意，他還給袁世凱的六姨太太買賣呢。」

「他叫甚麼名字？」

「他姓金。」

曾先生坐起來，把長旱煙袋用力在地上敲打。「你這個小笨蛋！我早就跟你說來著。現在當著我兒子的面兒，你知道一下兒也好。你不要自欺欺人，以為我不知道你在天津和鶯鶯還有那個姓金的做的事。為了這件丟臉的事，人家已經恥笑咱們了。你在北京有家，你卻不願在我們家住。你非要各處去跟年輕的男人亂來，丟我們家和你丈夫的臉。」

素雲的臉變得緋紅，經亞都氣呆了，他向父親說：「爸爸，您說的是甚麼？」

「你頂好知道了吧。全北家城都談論這件事情呢。你下一步怎麼辦？」

素雲現在要自己辯論。她說：「爸爸，您聽人家說閒話。我沒有做甚麼錯事。而今這個社會，跟著男人出去也算不了甚麼呀。」

公公大喝一聲：「住口！你若是不知道甚麼是羞恥，我還知道。所有現代派頭兒的女人都是王八！」

「王八」本義是忘了第八個重要美德，就著「孝悌忠信禮義廉恥」的「恥」字，但是習慣上和烏龜弄到一起了。這是大官常用來罵犯人的話。在暴怒的父親面前，全家怕得鴉雀無聲，父親氣得喘吁吁的。受了這麼一頓毒罵，素雲羞得掩面大哭。桂姐扶著患病的老人離開了臥榻，惱怒得噗噗的喘著氣，走到裏間去了。公公走後，素雲突然停止了啼哭，也走出屋去。曾太太坐著生悶氣。經亞狼狽不堪，心中懷恨，覺得今天在全家面前丟了臉。

曾太太怒喝一聲，把所有的丫鬟都趕跑。她說：「兒子，這跟咱們家的名聲有關。不管人傳的話是真是假，你得想辦法，不要再叫人譏笑。以前我若知道牛家的女兒是這樣兒的人，我決不給你辦這件親事。你媳婦兒若是再不檢點自愛，她非把你父親氣死不可。」

經亞忽然哭起來，像個孩子一樣。他號啕大哭，好像他鬱積在心裏多年的痛苦，從來沒有說出過，也從來不能說，而今在母親面前隨著湧泉般的熱淚傾瀉而出了。看見兒子如此，做母親的也哭起來，一邊兒哭一邊兒撫慰經亞，就彷彿經亞是小孩子一樣，她說：「先平靜一下兒，我知道這夠你受的。我告訴你父親還這筆錢，彌補這項虧空。你若願在家，就辭職不幹。咱們家不需要你跑那麼老遠去掙錢。」

蓀亞和木蘭也過來用話安慰經亞。

蓀亞說：「哥哥，我們向父親央求給你還那筆錢。」

木蘭說：「哥哥，你現在去看看素雲吧。告訴她先靜下來，告訴她家裏沒有解決不了的事。一家人畢竟是一家人。不要把這件事太放在心上。事情總算已經過去了。」

經亞問：「她在天津到底做的甚麼事？」

木蘭說：「我們不知道。父親一定是在外面聽人家說的。你現在還是去看看素雲去吧。」

經亞這才走出屋去，心裏思潮起伏，感情理智，矛盾衝突。進屋一看，素雲正躺在床上哭。他好言安慰，素雲一言不發。

經亞忽然一陣怒氣上衝。他說：「你不用這麼哭。我怎麼辦？你做的好事！你對得起我不？我被人恥笑，戴綠帽子！父親罵你，罵得對。你自己丟人，你也讓我丟人。看看你的妯娌。人家怎麼能在家過？你就不安於室！」

憋著一肚子的委屈，經亞離開了妻子，出去和弟弟說話，談論家裏的財務情形。

他說：「我這個做哥哥的很蠢笨。今天的事情也不能說完全是你嫂子的錯兒。你們都不理她，她才去找鶯鶯。」

木蘭說：「二哥，您別冤枉人。沒人存心排擠她。您知道討二嫂高興是不容易的。」

經亞停了一會兒又說：「我要說的是，她在咱們家是永遠不會快樂的。說實話，咱們應當分居另過了。現在辦祖母的喪事，不久我還要到山西去做事。父母年老。你們若是同意，咱們就請父親分家吧。我們搬出去，也減少磨擦。」

蓀亞看了看木蘭，木蘭說：「年輕夫婦誰不願出去自己過？而是而今父母還在。父母在一天，誰也不願分家。事情可不應當這麼辦。」

經亞又說：「可是現在有這一萬塊錢的虧空。若讓你們也來分擔，不能算對。可是，蓀亞，你為甚麼不找個職業？現在我一年掙這麼多錢。大家都是花公家錢。我若把我掙的錢放在公家錢裏大家用，素雲會不高興。我若不這麼辦，你們會說我自私。」

蓀亞說：「你那麼辦可以。你用不著太多心。這都是現代的新思想。咱們過去從來沒有這些問題。那有甚麼關係？大家都是一家人。若是起，大家一齊起，若是落，大家一齊落。但是我知道二嫂子。至於木蘭跟我，你放心，你掙的錢，你儘管自己留著。我們是在花父親的錢。」

這次談話沒有結論。他們正在說話，小喜子跑了來，喊說：「二少爺！二少爺！您在哪兒呢？二少奶奶上吊了！」

他們跑去看，見素雲躺在地上，全屋裏亂七八糟的。原來素雲在全家的女人面前飽受羞辱，丟盡了面子，她就站在凳子上，把脖子伸進一條繫好的褲腰帶裏，再把腰帶掛在一根高的床柱子上，然後用腳把凳子登開。可是褲腰帶斷了，她就摔在地上。冷香聽到跌落的聲音，衝進去一看，看見屋裏的情形，跑出屋外喊著求救。一個女僕進去，發現素雲碰昏過去，但是還在喘氣。桂姐來了，曾太太和曼娘則躲著，怕得打哆嗦。等發現素雲並沒有死，她們才來看她。大家把她抬到床上，二十分鐘之後，她才開始呻吟，眼睛閉著，身旁如何，一概不理。

錦兒對木蘭說：「那根褲腰帶不是真斷了的。我看見了。繫的扣兒自己鬆開的。」

木蘭望望她說：「頂好甚麼也別說。倘若她剛才真自殺死了，她家或許要告咱們逼死了她呢。」

※※※

素雲的自殺企圖，不管是真是假，總算得到了部分的勝利。分家析產原則上是擬定了，只是先記在帳上。但素雲並沒遂了分居另過的心願。家裏三房，曼娘代表平亞，每一房名下只得到兩萬塊錢和鄉下的一部分田地；曼娘的兒子，算是家中的長孫，分得那家綢緞店，將來好做教育費；桂姐的女兒麗蓮和愛蓮分得五千塊錢，將來做嫁妝費用。北京的住宅不分，只要父母在，就一直不分，將來賣出去的錢，只分給經亞和蓀亞。其餘的錢由父母自己留用。在曾太太的請求之下，曾先生由公款中給經亞付了那一萬塊錢的虧空，也就是說，這筆還債錢是由三房共同負擔的。

每一房可以動用自己的錢，或是花用或是投資，但必須取得父母的同意，或是接受父母的指教。木蘭倒很喜歡這種安排，她和蓀亞開始認真思索怎樣利用他們自己名下的那筆錢，心裏暗中感謝素雲。

經亞原是請了一個月的假，回來參加祖母的喪禮。但是因為他妻子的麻煩，在家待了五個禮拜。在第五個禮拜，他接到一封電報，電報上說美國在太原的代表問為甚麼祖母的喪事要辦五個禮拜之久，所以他最好立即啟程回任。

在離家的那一天，他對蓀亞說：

「我現在把錢控制得很緊，她不會再去拿錢亂來。我每月給她四百塊錢，足夠她用的。為甚麼一個月一個女人要用三百塊錢，甚至四百塊錢，我真不懂。」

蓀亞說：「為甚麼不懂？一夜打五十塊錢的麻將，那算不了甚麼。她答應了麼？」

經亞說：「不管她答應不答應，也只好如此了。你想我還要像奴隸一樣那麼拚死命供給她揮霍嗎？我自己花一分錢，我都要盤算——這個道理你知道。我們倆不像你們倆——她恨我，我知道——哎，家就是個枷，是個枷！」

他從肚子的深處嘆出了一口氣。他摸了摸他的衣裳領子，彷彿他摸脖子上的枷鎖一樣，木蘭和蓀亞很為他難過。忽然，他直接向木蘭說：「我若有像你這樣一個妻子，我辛勞做事，掙的錢都花個精光，也沒關係。至少我也得到了點兒快樂呀。但是現在我有甚麼快樂呢？」

木蘭說：「二哥，現在你知道過去我為甚麼跟她和不來了吧。現在我們可以想辦法讓她在家過得舒服點兒，但是事情可不是一方面兒的，她得答應才行啊。當然現在她有點兒慚愧，過一陣子也就好了。至少過去的事我不會再提的。」

經亞坐著聽，可是聽而不聞。他結結巴巴地說：「若是我——我——」

木蘭問：「甚麼？」

他喊說：「我和她一刀兩斷。我和所有的富家之女都一刀兩斷。我若是，若是有機會再娶，你知道我應當娶甚麼樣子的小姐嗎？」他好像是自言自語說：「在山西，我看見了那麼多可愛的鄉下姑娘。我娶了誰，她都會感激我的。」

木蘭說：「你說笑話吧？」

「你不相信？三百塊錢一個月的薪水，甚至於一百，甚至於五十，都會使一個鄉下姑娘樂得要死啊！她會把我照顧得滿好，並且忠心耿耿，心滿意足，會整天做事。這不是人過的日子，天天吵嘴。」

木蘭沉不住氣了，她問：「你不是想和她離婚吧？」

「離婚？隨時。她說哪天就哪天。有甚麼關係？不過現在先別讓她知道——你知道我要娶的是哪種女孩子嗎？」由他的聲音聽來，經亞似乎已經自由而快樂了。「我要娶一個以前受過苦的。一個歉年逃荒的，比方說吧——小孩子時被人賣過的，做過奴婢的，挨過餓的，再賣給人做妾的，受過大太太打罵的。然後，第三——」經亞停下來。

木蘭替接下去：「第三，她跑到尼姑庵，跑到五台山上出家當過尼姑的，對這個人世間的繁華享受死了心的，然後碰見一個和美國工程師一同旅行的青年，兩人一見鍾情，於是決定再度結婚。是不是？」

經亞大喜：「正對！正對！那樣的女人該是個多麼好的太太呀！我就像公主一般待她！」

經亞走時，他最後的話是：「這次我真高興走。也許五台山上一個尼姑正等著我呢。誰敢說不會？」

暗香帶著阿滿一直在一旁站著聽，經亞並沒有注意到她。他走了之後，木蘭看暗香看了很久，似乎一時心智不靈，不能一時把零散的過去的記憶串連起來。

最後，她微笑說：「暗香，你到不到五台山去？」

暗香低下頭，用筷子餵阿滿吃東西。

木蘭對於蓀亞和她自己那一筆錢應當怎麼運用，煞費心思。她想用了那筆錢，蓀亞應當也因此找到一個職業。她向蓀亞說：

「咱們怎麼辦呢？」

「不怎麼辦哪。妙想夫人。」

「你喜歡幹甚麼？」

「直截了當來說，我受的教育是為了做官，現在我不肯做官了，所以別

的都不能做。」

木蘭說：「蓀亞，這一次，說正經話。咱們若是把錢放在錢莊，七厘的利錢，一年一千四，若是連付房租，根本活不了。說真格的，你得找一個職業。現在我是商人的女兒，我有一套不足登大雅之堂的普通老百姓的打算，你要不要聽？」

「當然要聽。」

「我是要做個平民百姓。不問政治，不求聞達，只求做個商人的妻子——豐衣足食，無憂無慮。這兒開一個茶館兒，那兒開一家布店，再開一家小飯館兒，咱們擔保食有美味。等老人家百年之後，咱們搬到一棟樸質的房子，帶一個小花園兒，無人來欺壓，得空到水上泛舟為樂。你知道我從來還沒遊過杭州。杭州現在仍然在我心裏還是一個夢境——只聽母親和紅玉說過。杭州的沙鍋鯉魚頭是很有名的。咱們在西湖邊兒上買棟房子。我再學畫畫兒。住在那兒，孩子們也在那兒長大，我自己教他們。這對人生不算是甚麼奢望，你說怎麼樣？」

「妙想家，這已經是奢望了。你想咱們有那份兒福氣嗎？」

「說實在的，我所求於你者並不多。願上蒼保祐，咱們也不求甚麼功名富貴。我可以做普通生意人的妻子，你也許覺得意外。我能給你做很好吃的素菜啊！」

蓀亞問：「那麼開甚麼商店？」

「我父親有好多商店。咱們可以向他老人家買一家茶莊，或是一家藥鋪。甚麼店都可以。即便是扇子店，杭州的出名的刀剪店，都可以。甚麼都可以，但是當鋪除外。我能過那種日子。」

「你若繼承下一家當鋪，你怎麼辦？」

「我把一切人家典當的東西全都退還，關門大吉！可是我喜愛別的生意，大家做生意都似乎那麼忙。」

「妙想家，這都是你的想像。你是富家之女，你只覺得開家小商店也是詩情畫意的。」

「你現在能不能經營一家商店？能不能？」

「當然我能，但是甚麼商店？」

「咱們跟我爸爸去說。」

木蘭和蓀亞去看姚先生，姚先生思索了一下兒，然後說：「你們若是願意，杭州的商店我可以給你們一家。可是如今公婆父母健在，你們不能到南方去。為甚麼不把華太太的古玩鋪的股份接過來呢？現在生意很

好。去年賺了五千塊錢。」

木蘭說：「好主意！可是那股份是舅舅的。」

「這個可以商量。」

「您想舅舅會讓出他的股份嗎？」

父親十分有把握的說：「為了我的女兒女婿，他會。」

「華太太也賣舊書嗎？」

「大部分古玩店也賣舊書，華太太不賣。」

木蘭越想那古玩鋪，越覺得著迷。古玩鋪是個悠閒的生意，顧客不多，而到古玩店的客人，也大都像古玩一樣，他們會徘徊玩賞，一閒談就一個下午。在古玩店可以遇到畫家，遇到學者，若是再加上珍本書籍部，可以遇到更多的學者，也可以結交成朋友。

這個想法就立刻辦到了。馮舅爺答應只保留他那全部股份的四分之一。因為那家古玩店幾年來一直賺錢，他以一萬五的價錢，賣給蓀亞四分之三的股份，因為大家是一家人，蓀亞把這個辦法說明時，曾先生立刻同意。所以馮舅爺帶著他夫婦去看華太太，她聽說姚家的小姐要到她的古玩鋪做股東，她覺得萬分的光彩。

巧得很，蓀亞和木蘭第一天在古玩鋪時，正好遇見老畫家齊白石。齊先生正坐在籐椅上打盹，鼾聲大作，大腹便便，時起時伏，在肚子上的鬍子也隨之上下。木蘭以為是個老傭人，以為也許是華太太的親戚，輕輕問華太太：「那是誰呀？」

「是畫家齊白石先生。」

但是齊先生並沒有真睡著，因為他眼睛也沒睜，用低沉的聲音說了話：「不要賣了我。我不是這兒的貨。不過，可以賣一個晚上，只要兩斤酒，一碟子醬羊肉就行了。」

木蘭以低而富有音樂美的聲音大笑出來。她說：「齊先生，早就想認識您了。」

老畫家還是閉著眼睛，他說：「聲音好妙！聲音好妙！我真想畫下來。」

他的眼睛慢慢睜開。一看見木蘭，他坐起來，趕緊找他的拖鞋。

他問：「你是誰？」還沒等木蘭自己介紹，他又接下去說：「對不起！不要見怪！我早就想畫一個像你這樣聲音的仕女呀！」

木蘭大喜，她說：「是嗎？今天晚上您可以出賣了吧？我們願用兩斤酒來買尊駕呢。您說上哪兒，咱們就上哪兒。正陽樓？還是致美齋？」

對這位偉大畫家，這樣不拘俗禮，在她邀請了餐敘之後，木蘭才覺得太唐突，心裏才害怕，但是這卻正投合這位老畫家的脾味。所以木蘭和他在古玩鋪閒談了一下午，那天晚上慶祝新股東加入合夥，連同華太太，齊白石先生，大開盛宴。那是第一天蓀亞做生意。

第三十一章 老多病遺臣卻聘歸隱 少年遊才俊臨水登山

曾家老祖母喪禮期間，曾文璞之痛哭，並不只是於禮當然，也是出自內心。由於對喪母的悲傷，由於自己的疾病纏身，由於關於素雲的醜聞蜚語，他的確非常難過。另外，國家多難，自己親見清朝滅亡，更加深了心中的悲痛。

素同有時來看他，不久之前斷言他患的是糖尿病，在西藥裏有一種胰島素用來治療，極為有效。直到現在，曾先生，除去金雞納霜因為在中國很普通，用來治療瘧疾，都知道甚為靈驗之外，他後來不服西藥。女人較為實際，沒有甚麼不可動搖的思想非衛道不可，因為曾太太和桂姐都說試服胰島素看看。他聽說勸他試服西藥，而西醫又說這種病人尿中有糖，他不禁大笑。後來，木蘭查中國醫書，拿書給他看，中國醫書上也說此種病患者的尿是甜的。於是他說：「當然，咱們中國過去也知道這個。」雖然中國醫書也提出多種治法，卻沒有甚麼特效。素同提出忠言，並非是以西醫行醫的地位，而是以家中朋友的關係。因為他說得斬釘截鐵，曾先生終於屈服，答應一試。

但是他的自尊心受到嚴重的傷害。他的自尊心已經漸漸的萎縮，受到好多事物的破壞。他被迫放棄了清朝皇室遺臣的一副尊容，一統的安全世已然落了個喪家之犬的模樣。他不得不屈服於妻子的壓力，讓自己的女兒進教會學校學英文，關於這種文字，他是一無所知，而且漠不關心，視如無物的。他怪現在官立學校教育之失敗，是由於傳統倫理道德的淪亡。他把現代稱之為「無君無父無師的時代」——君、父、師，就是人類生活中權威秩序的三個象徵。他不會查考女兒在地理、科學、歷史學科方面的進步，可是他知道她們的國文確是已經不受重視。孩子們永遠不用毛筆，只是用自來水筆寫怪裏怪氣搖搖晃晃的中國字。現在素同告訴他中國醫學不能治他的病，而西洋醫學能夠治！素同身穿西服，說的中國話毫不斯文典雅，甚至他若不用外國化學名詞，他還不容易解釋他的病的性質。他遇到有難說明白的時候兒，常說：「中文裏頭沒有這個名詞。」但是曾先生不由得對他懷有敬意，因為他頭腦清晰，態度沉穩，除去文章經典之外，甚麼題目都能言之成理，有條不紊。

現在中國又受到外族征服的威脅了。

袁世凱在圖謀恢復帝制之時，曾經問曾文璞是否有意參加他新創建的袁記王朝。當時籌安會已經成立，力圖恢復帝制。但是曾先生看到民國思想的力量，深知當時的危機，以疾病纏身為理由，避免和袁世凱接近。袁大總統以茶會相邀之時，他應約前往，好讓袁世凱看看他是真實有病，不致他疑。這次，木蘭隨同公婆前往。她得有機會一見袁世凱的廬山真面。她深感到吃驚的是，袁世凱竟生得像她父親，身材短小而壯實，眼睛下面有皺紋，表現在臉上的精神的從容鎮定，克己自持的態

度，都像她父親。袁世凱這時真看見曾先生面色蒼白而憔悴，於是才算把他放過了，曾先生的心裏也一塊石頭落了地。

由於當時日本加諸於中國政府的恥辱，是史無前例的，使袁世凱的政權受盡國人的唾罵。袁世凱一則受日本政府的壓力，一則惑於日本對於其稱帝的野心，曾表示予以支持的狡猾暗示，竟接受了毒狠的「二十一條」，根據「二十一條」的內容，日本不但掠奪了中國的鐵路和礦權，並且允許日本控制中國一部分領土，並且在中國的內政、軍事、警政、財政、教育等等機構派遣「顧問」。中國因此必須被奴役，而變成了日本的保護國。當時日本已經有「共同亞洲文化」的論調兒，意思是亞洲商人有一個共同市場，一個龐大的亞洲大陸，要在日本的刺刀脅迫之下，由日本的財閥，工業家，及其他追求錢財的人，共同來控制。中國以掙工資為生的人就成了外國拜金主義者經濟上的奴隸了。這群拜金主義吸血鬼的國家，新近拋棄了亞洲文化的精華，染上了現代世界的兩大罪惡——經商貪財，窮兵黷武。

曾先生對這方面瞭解不到這麼透徹。但是他瞭解外國征服的威脅和中國人會淪為亡國奴的危險。至少民國四年時的情形他看得很明白。第一次世界大戰爆發，日本利用歐洲的混亂，從德國手裏攫奪青島，然後憑武力佔領膠濟鐵路，把力量伸入山東的心臟地區。「在二十一條」之中，山東已然分明標出，是日本在最短期間內要吞噬下去最大的一塊肉。

曾先生是山東人，對這個非常憤恨。他看見母親入殮之時，依照風俗，身上是清朝大員的夫人應穿的官服褂子裙子，那自然是一身榮耀。他覺得他那舊日的世界也隨著母親的棺材長埋地下了。他哭得極其傷心，竟至數度昏厥，桂姐和僕人把他扶起來，送進臥室，抬到床上，他呻吟不已，一臥數日。

他守制三個月，在前數週，他甚至拒絕服藥，桂姐和曾太太輪流伺候，曼娘和木蘭不許進入他的臥室，只是幫著烹茶煮湯，坐在門簾外侍奉，打聽病況。沒人叫素雲去一齊伺候，她也不自行前去。

躺在床上，身體精神，兩皆萎頓，最後只好屈服，經常按時服用胰島素。素同去看他，他感到非常欣慰，他的胃口漸開，體力漸復，後來居然暢談這種西藥的神妙，竟能使他康復，於是對西洋的仇視逐漸減弱。

數月之後，他可以下床行動了。在春天，他決定將母親的靈櫬移至山東祖塋埋葬，墳墓在母親在時已經準備好了。

他急於離開北京，因為袁世凱的稱帝陰謀已經公開，各處叛離也已發動。蔡鍔將軍，裝做沉醉在青樓歌妓燈紅酒綠的生活中，已經逃出袁世凱的警戒監視，民國四年十二月二十五日在雲南宣佈起義。袁世凱一崩潰，「二十一條」也隨之失效。秘密起義之舉，各地多有，即近在京畿，亦所不免，因此曾先生才急於暫時躲避。在次年夏天，袁世凱終被擊敗，陰謀成空，幻想破滅，旋即喪命。

曾先生自山東返回北京不久，因為在素同的手下，可以說是起死回生，心中非常感激。一天，他又拿起他那由來已久大官的嚴肅態度，對素同說：「我要招你做我的女婿。你救我一條命，我把我女兒嫁給你。」

他沒有說是哪一個女兒，素同也不敢問。

素同說：「曾老伯，得和您府上結親，真是在下的光彩。」

素同心裏以為必是愛蓮，因為他曾經見過愛蓮，也跟她說過話，覺得是個好配偶，幸而正是愛蓮。

曾先生歡喜之至，素同在婚前把他女兒帶出去玩兒，他毫不反對，他接受了現代的自由生活方式，絕不責難。他決定愛蓮一畢業，就舉行婚禮，在民國六年夏天。

※※※

木蘭趁愛蓮在民國六年婚禮之便，和丈夫往南方遊歷，以償夙願。素同的母親住在上海，因為有病在身，不能北上，所以決定婚禮在上海舉行。因為曾先生怕不勝旅途和婚禮的勞頓，由桂姐陪同愛蓮南下。蓀亞請求代表父親前去，木蘭遂抓住機會一遊上海杭州之勝。

阿非一聽說姐姐要到南方去，他說也想去。這是紅玉出的主意，因為她想倘若他倆能去，那該十分有趣。這表兄妹兩個人關在王府的家中久了，天天見面，春來則滿園春色，二人也滿心春意，使二人陶醉，青春相愛，已至意亂情迷。阿非的母親一心在想死後靈魂得救，又大部分時間臥病在床，何曾留意這小兒女間情事。因為病喑不能言語，所求者多是身體的需要而已。奇怪的是，她抽水煙則一如往常，水煙袋的呼嚕呼嚕聲，吹通煙管的聲音，這種近似清楚的語言的聲音，是她唯一能發出的聲音，因為她不能寫字，沒有人知道她心裏想的甚麼事。姚先生雖然認為紅玉不是他兒子最好的配偶，但是因為紅玉美而慧，對她也頗為疼愛。而且，他也知道，若給阿非另擇配偶，一定會使身體嬌弱性格衝動的紅玉傷心而死，無異是雹碎春紅，霜凋夏綠。紅玉的父母自然是極力促成這件婚事，因為阿非是姚家財產的繼承人。所以這一對小情人無人約束，大可以放任自由。

在上年秋天，紅玉疾病纏身，輾轉床榻約兩個月之久，這樣使阿非對她越發疼愛，自從那時起，紅玉就輟學了。她的病，頗使人懷疑是肺病。這種病使她特別敏感不安，她越發急切於抓住人生不放，似乎是要把人生的甜蜜幸福擠到最後的一滴而後已。這病使她多麼羨慕人家的健康，也使她多愁善感，見一葉飄零，隨風入室，便愁緒滿懷，無以自解。她叫阿非到外面拾取最美麗的秋葉，壓在書中，放在床側的桌子上。她養成了一種對自己，對她住的屋子，特別精細好挑毛病的習慣，無論如何，難以取悅。她還顯出對蟲子特別的恐懼，有時花瓶子裏插花兒，是難免會帶進個小蟲子來的。她要伺候她的女僕必須穿新衣裳，她母親也就放縱她，還有其他方面，無不儘量隨其心意。今年春天，身體比往年

好得多，頗思返回童年的故里一行。到杭州一遊，與阿非泛舟西子湖上，以實現夢中的甜蜜。

因為阿非的暑假也正好此時開始，父母就答應他和姐姐、紅玉同去。素同先一個禮拜出發，好準備婚禮。他妹妹素珍，因為學校放假前不能離開，就和姚家姐妹一同去，因為她們也是同學。莫愁懶得旅行，說她的孩子太小，不勝途中的炎熱，並且立夫不久即將返回，所以沒有同去。

這群無憂無慮的現代青年，是在六月底離開的北京。麗蓮，還有另外每個人，都認為紅玉和阿非的定婚，已經為期不遠，所以自然就不去親近他倆。一路之上，紅玉一直活潑愉快。木蘭對紅玉負起監護的責任，和她睡一個房間。紅玉不肯吃快車上的西餐，阿非則跑出跑進給她叫特別炒飯。她甚至叫阿非為她打開衣箱，給她拿衣裳，阿非也以這些親密的伺候服侍為樂。

木蘭說：「你伺候四妹伺候得多好。你真是個小姐的閨中良伴，簡直跟大哥體仁一樣，只是他的多情用錯了地方兒。今天早晨你已經把窗台擦了三、四次。我看你不久要找把笤帚給她掃地了。」

阿非微笑招認說：「我已經掃過了。」

紅玉啐了他一下兒。

木蘭這個少女監護人並不高明，因為阿非大部分時間都消磨在紅玉的房間裏。紅玉開始顯示出成年女人的一些不坦白的特點。在木蘭的面前，紅玉和阿非說話，竟而旁若無人，阿非的領帶鬆了或歪了，就替他繫好，滿臉微笑望著他；在領帶繫好之後，她那雪白如藕的玉臂還在阿非的胸膛上停留一會兒。

木蘭問他們：「你們還吵架不？」

阿非說：「我每次都聽她的話，怎麼還會吵架？」

紅玉說：「好沒羞！」然後向木蘭說：「每次吵嘴我若不讓著他，他會更兇。他自己還不知道呢！」

阿非說：「天哪！每次爭吵她都佔上風，還說讓著人家！」

紅玉說：「我跟你說過甚麼難聽的話沒有？」

阿非承認說：「妹妹，你沒說過。」

木蘭說：「好了，我但願你們永遠在一塊兒幸福快樂，那就好了。」

所以那天晚上紅玉和木蘭住在一間屋裏，紅玉向木蘭吐露了心事，討論了她和阿非情愛的事。她原先怕木蘭要和她父親一同促成阿非和麗蓮的結合，現在才知道木蘭是樂意幫助她。

紅玉是一則以喜，一則以憂。因為她已經十八歲，阿非十九歲，但是姚先生姚太太方面還沒談起訂婚的事。在這種情形之下，紅玉自然不能相信姚家會忘記，就難免啟人疑竇。但是姚家從來連暗示也沒有，終屬有點兒蹊蹺。

紅玉如今沉醉在戀愛之中，其甜融之情，為人間所不可多得。阿非現在長成了一個英俊挺拔的青年，家雖富有，但無驕縱惡習，對她則用情至專，倆人相居，近在咫尺。在一個少女需要愛一個男人同時又需要男人的愛的年歲，能夠得到像紅玉現在的生活環境的，實在是少之又少。可是為甚麼姚氏夫婦從來沒有過兩家結親的意思呢？他倆是不是愛她？還僅僅是寬容她呢？因為紅玉是個天賦很高，因此也是個很任性的少女。她把真純的愛完全傾注在阿非身上，因為她富有才氣與嬌美，不屑於為了別有動機去取悅於人。她年輕，自傲，任性，不屑於去用陰謀狡詐。不論在阿非父親的面前，或是在阿非母親的面前，她還是出之真純自然，不稍虛飾。她不能做的事，就是不喜歡誰就不能裝做喜歡，而她就不喜歡阿非的母親。她雖然喜歡阿非的父親，卻偏偏流露出她的任性自是，只是因為，若不如此，怕被人疑做故意討好未來的公公。愛情，她認為是純粹自然真誠無偽的東西，不是年歲大的人滲入了利害陰謀之後的東西。愛阿非，她就愛得徹頭徹尾，有時在年長者面前會顯得太露骨。在求取阿非父母的歡心這件事上，她連一半兒都沒做到。結果，沒有正式提到兩家締結婚姻這件事，卻招致了她幾分心神不安。

紅玉現在對木蘭說句良心話：「我不知道我為甚麼那麼怕失去了他。」

木蘭說：「這就是你愛得太深了。愛是永遠不能封口兒的創傷。女人愛別人的時候兒，一定會覺得自己失去了甚麼，那是她心靈的一部分，她於是各處去尋找失去的那部分靈魂，因為她知道，若不去找到，自己便殘缺不全，便不能寧靜下來。只有和自己的意中人在一起時，才又完整如初；但是自己的意中人一旦離開，自己又失去意中人攜走的那一部分，那就直到重新和意中人團聚時，才又得到安寧。」

木蘭說得那麼認真，紅玉覺得她所闡述的不僅僅是愛情的真義。木蘭停下來，在那沉默的片刻，紅玉躺的是上鋪，她極想看看木蘭臉上的表情。

紅玉最後又問：「人若遇不到愛情上的知己，或是他若一旦死亡，那該怎麼辦呢？」

木蘭回答說：「誰知道這種精神方面的事情呢？也許自己失去的那一部分永遠一去不歸，也變成靈魂了。陽界和陰界似乎是不相交往的。不過還活在陽間的人若是再婚配，陰陽的和諧就又重新恢復了，那本不可治療的創傷，由於有人來填補，就又可以痊癒。雖然痊愈，但究竟和原來不相同。」

莫愁向來沒有把這種愛的經驗告訴過紅玉，也許是她不能說。紅玉也沒

從別個女孩子口裏聽說過這種話。

木蘭接著說起素丹。素丹已經離婚，現在住在北京，以那筆離婚贍養費維持生活。她拒絕去參加哥哥的婚禮，大部分生活是自己一個人過，離群索居，深居簡出。

紅玉說：「他們結婚之前，還不是相愛很深嗎？」

木蘭說得語氣很重：「不是，那不是相愛！」

這話使紅玉感到意外，她想到自己和表姐，心緒煩亂，不知不覺睡著了。

※※※

婚禮舉行之後，一對新人離去。木蘭買了幾雙絲襪，就同蓀亞、阿非、紅玉、麗蓮和麗蓮的母親桂姐往杭州去了，坐火車四個鐘頭就到。他們在湖濱的舊家度過了五天美妙的時光。那棟房子靠近岳王廟，一面是一條大道，一面正對西湖，所以房子是建築在湖邊幽靜的角落裏，而將一片湖水圍入，作為池塘。

杭州城的美，使木蘭非常迷戀。沒有北京的壯麗，但是秀雅宜人。一片湖城，高山環繞，古塔寺院，散在山巔。遊完北京，再遊杭州，猶如飽饜甘脂之後，再喝一杯龍井。北京美景之中，木蘭最愛西直門外的高亮橋和北海以北的什剎海，因為此兩處具有田園之美，使人想起了江南。現在眼前的正是杭州，正是江南，也正富有江南的秀麗。頤和園的昆明湖，是慈禧太后在虛榮奢侈之下由人工挖掘而成的，其構想只不過模仿西湖而已，而現在擺在目前的，才是真正的西湖。頤和園的昆明湖雖然美，比起真正西湖來，只似影子與實物，只似玩偶娃娃與活美人。西湖，常比做古代美人西子，常被人看做一個嬌嫩風流的江南美女，風和日麗時，她面露微笑。煙雨迷濛時，她緊鎖眉頭；也像西施一樣，她緊皺鎖眉頭時，更令人神蕩魂銷。楊柳掩映下的島嶼，似乎是飄浮在銀灰的霧靄之上，究竟山巒飛騰而上接雲霧呢？還是雲霧下降而環抱山巒呢？實在令人煞費疑猜。

木蘭現在知道了人多活一歲多聰明一分。除去西湖的自然之美以外，西湖過去是，而且現在也是詩人美人嚮往的聖地。西湖的傳統比北京更悠久，在蒙古的大都還沒建築之前，杭州便是南宋的國都了。杭州的歷史傳統與文學藝術關係之深，實超越政治而上之。西湖的兩道長堤叫白堤蘇堤，就是唐朝白居易和宋朝蘇東坡所構築的。過去一千年之間，詩人、名妓曾經居住於此地，尋樂宴遊於此地，死後且葬埋於此地。其住所、其墳墓，歷歷可見。木蘭打定主意，將來父母百年之後，自己獨立自由時，便舉家遷來此地居住。那時節，她那寧靜樸質的家庭生活的美夢就實現了。

木蘭對她父親那些商店甚感興趣，有幾天上午和商店的經理暢談，那些

經理自然對他們熱誠招待。其餘的時間便在自然景色中悠閒懶散消磨了。在夜間，湖面為輕紗似的白霧所籠罩，他們乘小舟徜徉於湖面，享受湖面輕柔的微風，聽遠處船上青年男女的歌唱。

一天下午，他們遊月下老人祠，並且抽了簽，籤上的文字既含混不明，措詞又陳腐不堪。桂姐戲為麗蓮抽了一籤，上面寫著：

枝頭花開笑迎春

梅花爭盛與芳鄰

看他蜜蜂忙終日

甜為何人苦自身

蓀亞說：「沒人信這些東西。和尚賺錢而已。」但是紅玉又戲抽了一籤，上面文句如下：

點畫蛾眉閨閣中

牡丹階上樂融融

莫將真幻來相混

芬芳香過總成空

紅玉雙眉緊皺著將籤文撕做碎片兒，對阿非說：「你抽一個。」

阿非回答說：「幹甚麼？花錢給和尚，看兩句胡言亂語？」

他不肯抽。

但是木蘭卻不由得對籤文納悶兒，上面的「芳香」二字使她想起暗香來。

那天夜裏在湖上，紅玉不高興，但是阿非和蓀亞依然興致甚佳。麗蓮和她母親都沒拿籤上的文意當一回事。紅玉說她曾看見湖上遠處有一小舟，上面有一個青年男子和一個姑娘，二人在船上閒談，忽然消失在霧氣之中，連一絲痕跡也不曾留下。據傳說，明朝末年有一對情人，曾一同跳西湖自殺，後來在月明之夜，遊人有時看見一隻鬼船，載著那一對情人，出現在水面，共同玩賞。那一對情人永遠那麼年輕，還是穿著明代的服裝。男的身穿灰藍色長袍，頭戴文人的黑帽，女人的頭髮梳在頭頂，身上老是穿著紫衣裳。女的總是吹簫，據傳說，她過去是青樓歌妓。

不過，那天晚上，除去紅玉，誰也沒有看見。

※※※

大家在杭州之時，接到立夫一封電報，說他已經從日本回來，那時正在上海。蓀亞打回電報去，要立夫和他們在杭州相聚，但是回來的電報說，他須急速回家。所以大家叫他在上海等候，五號他們回上海。

立夫到上海火車站去接他們。立夫顯得瘦了一點兒，但滿健壯。那天晚上，大家在飯館兒為他設宴洗塵。

木蘭說：「你在日本研究的哪一科，跟我們說一說。」

立夫說：「是關於細胞，關於細胞怎麼生長，還研究了關於昆蟲的學問。」立夫並沒有說他的主科是生物學，因為他不像別的大學生，他是不肯談論他主修的學科的。他向大家問：「辮子遺老張勳的復辟是怎麼回事？」

蓀亞說：「我們也不知道。也只是看了看報。北京城一定鬧得很熱鬧，聽說南河沿兒都燒光了。」

「今天早晨報上說一切已經都過去，基督將軍馮玉祥的兵現在正佔著天壇呢。」

事實上證明，關於北京新近的局勢，立夫比他們還都清楚。辮子將軍張勳確曾發動了一次政變，又把兒童皇帝宣統擁上寶座，中間經過正好十天。立夫知道，袁世凱死後，真正的權力是握在段祺瑞手裏，擊敗了復辟政變，那就是為人人所深恨的親日派安福系即將大權在握了。他談論政治之堅決熱情，遠非他對生物學的熱誠可比。

坐火車在七月天回北京，是夠熱的。他們決定在曾家故鄉山東泰安稍停，乘機會一遊東岳泰山。立夫、阿非，紅玉都沒遊過泰山。木蘭打算登泰山看日出，於是決定在山頂過夜。他們早晨十點到了泰安。轎伕去催他們午飯後立即動身時，他們已經休息了兩個鐘頭。

在中國，若論登山的路徑寬廣，鋪砌得好，石級磴道構築得好，爬上去感覺到舒服，只有東嶽泰山。

在過去，登泰山的路的保養維護，一則來自政府的經費，一則由私人捐獻，才使寬廣的石頭路一直完好整齊。過去兩千年來，皇帝屢屢舉行封山大典，以示對泰山的尊崇；多少世紀來的詩人，好多作出詩歌，讚美泰山，刻在巖石之上，一直留至今日。歷史漸久，古物漸多，民俗傳聞亦漸富，香客的故事口耳相傳，越使聖山生色。從「孔子登山處」的「第一天門」，經過半途中的「第二天門」，一直到山頂的「南天門」，一路上都有極其方便的休息處所和里程碑石。

木蘭這一批人共乘用了七頂轎，另外還有兩個挑伕挑著他們過夜要用的鋪蓋。天是灰陰多雲，所以大家都感覺涼爽舒適，尤以對轎伕為然。巨

大的圓石，由多年溪流的沖激，已經光滑圓潤，錯落躺在路旁的溝渠之中，半露在外面，半浸在水中，看來像是水牛，又像河馬。

木蘭登泰山，從來沒有像這一次在青年群中這麼輕鬆愉快。這泰山，正是她在童年時和蓀亞辯論的那個泰山。立夫的泰山之遊，還是生平第一次，木蘭可以看得出他臉上的興奮。

自寺院再往上行，風景越險怪，越雄壯，路旁翠柏夾道，遠處山峰上怪巖奇石如野獸蹲伏，姿勢各異。過了水簾洞，見一飛瀑，高在頂端，水勢下落，恍若銀屏，水星飛濺，人衣盡濕。在歇馬崖，轎伕停轎，暫息片刻，蓀亞、立夫、木蘭就在附近漫步，回顧遠處來時蜿蜒的山路。路旁溪溝的水清澈可喜，阿非就脫下鞋襪，涉水而行，別的男人也涉水相隨，木蘭、麗蓮、紅玉、桂姐則在岸上徘徊。

阿非向她們喊說：「下來。」

紅玉從來沒想到要到溪流裏去，可是麗蓮看了看她媽，問她可否下水。

木蘭因為自己想下去，就對麗蓮說：「下去。」

麗蓮說：「你若敢下去，我就下去。」

蓀亞說：「下來吧，妙想家。好涼快。」

木蘭坐在大圓石頭上，大笑一聲，脫下了鞋襪，露出了雪白的腳，那兩隻腳一向很少露在外面，現在輕輕泡入水中。

桂姐微笑說：「木蘭，你瘋了。」

木蘭說：「好舒服，好痛快。你若不是裹腳，我也就把你拉下來。」

麗蓮也脫了鞋襪，把腳泡進水去。蓀亞過來，拉著木蘭，進入了小溪中的淺水之處，木蘭搖搖擺擺地走，幾乎要摔倒，幸虧由蓀亞拉住。轎伕覺得很有趣，笑了又笑。立夫坐在中流的石頭上，褲腿兒向上捲起來，做壁上觀。他覺得那確是非常之舉，因為那時離現在少女在海灘上洗浴，還早好多年。一個轎伕喊說：「洗個澡吧，洗個澡吧，小姐！只有你們城裏的小姐才怕水呀。」

木蘭向立夫說：「你應當打電報給莫愁，叫她也來，大家可以在這兒過一個禮拜。」立夫只是微笑。

現在轎伕告訴他們說，若打算日落之前到山頂，可應該出發了。蓀亞覺得木蘭上來擦乾腳，費時太久。立夫上了岸，看見了木蘭雪白的腳腕子，又光潤，又細小，木蘭根本就沒想掩藏。反而抬頭看了看，向立夫低聲說：「拉我起來！」不勝大姨子的撒嬌與美麗的魔力，立夫就把她拉起來。木蘭的真純自然，竟使尷尬的場面，一變而為天真美麗。立夫

覺得木蘭真是異於凡俗，也與自己的信念不謀而合。

紅玉一邊站在那兒看他們，一邊想起木蘭論愛情的一席話。

一個轎伕問立夫：「您太太多大年歲？她看來好年輕啊。」

立夫回答說：「她不是我太太，是我的親戚。」

木蘭聽見說，不由得有點兒羞愧。

大家坐上轎，又繼續向前走。不久過了「杉木洞」，那是一個大杉木林，枝葉茂密得猶如屋頂，上不見天，據說嘉慶皇帝在此植杉木兩萬兩千株，造成了這座樹林。木蘭希望在此地盤桓一番，但是已經耽誤了時間。

過了「第二天門」，他們到了「快活三里」。他們問轎伕這個名字是甚麼意思，轎伕說，爬過了三里陡坡，這兒是一段平路，有三里長，爬山的人到此自然很快活，所以叫「快活三里」。由此地再往前，風景越發雄偉，高峻的山坡上的松樹林，在山風中搖動，松聲如海濤吼嘯，自遠而至。過了「十八盤」，「南天門」在望，在幾乎垂直的懸崖之上，如危樓聳立。中間鑿劈為門，有石級可登。轎伕現在將轎子斜著抬進，這樣，前面的轎伕就在右邊走，後面的轎伕就在左邊走，因為石級太陡了。

到了南天門，他們下了轎，順著「天門街」走向「玉皇閣」，那是山上最高之處，就預備在此處過夜。一個年約十七八歲的小道士出來迎接他們，蓀亞叫了七個人的飯。這時大家都立在石頭鋪地的庭院中的陽台上，庭院是圍著一塊拔地而起的巨大巖石而建，那塊巖石據說是全山最高的巖石，叫泰山絕頂石。他們進了正廳，等著吃飯的時候兒，立夫問蓀亞：「你累不累？咱們還要去看秦始皇的『無字碑』呢。」

蓀亞回答說：「現在我只想一件事，就是吃飯。」

立夫說：「去吧，就是幾步的道兒。」

木蘭也催他說：「去吧！過天門街的時候兒，我回頭看，見身後的落照好輝煌燦爛哪。」

但是蓀亞因為身子胖，走得喘，說他要坐著輕鬆一下兒，桂姐忙著指揮僕人鋪床，麗蓮、紅玉也正幫著她，所以立夫和木蘭、阿非三個人走去。

現在他們是在雲層之上。木蘭站在那高出沒字碑以上的台子上，一隻手扶著阿非的肩膀兒，頭髮隨著山風向後飄揚，看著猶如一個山上的精靈。她向遠處望，遠處那一塊塊灰的是山，一片片紫而深綠的是山谷。一帶隨時變色的霞彩神奇的光波，在大地上飄過。往西，只見紅雲似

海，閃耀著金線銀絲，好像斜陽照耀在老人頭上一樣。立夫已經走下石階，正立在下面黑暗的石碑旁邊。石碑有二十多尺高，歷時已有兩千年，上面罩著棕黃的乾枯苔蘚。立夫往上看，看見木蘭秀麗的側影，背後襯托著彩色調和富麗絢爛的晚霞。

木蘭說：「立夫，你看見那個沒有？」一邊手指著西方的雲彩。

立夫回答說：「我看見了。」

木蘭也走下到石碑旁邊來。這塊石碑是秦始皇統一六國後，來封泰山時建立的。至於石碑上為甚麼沒有雕刻上字，則不得而知。有人說當時他突然生病而死，石碑也就立而未刻。另一個說法，較為近似真實，就是刻碑的人不願將此暴君之名永垂後世，故意將碑文刻得淺，所以不能經久，早就不耐風雨，剝蝕不見了。

木蘭走近石碑，那時立夫還在近前站著，仔細看那苔蘚封蔽的石頭，不覺看得出神。她伸手把一些苔蘚揭下來，立夫說：「不要！」

木蘭說：「這個石碑好大。」這時一陣子寂靜。

木蘭又說：「還這麼老！」又是一陣子寂靜。

木蘭也寂靜下來。木蘭、立夫和阿非三個人，坐在附近一塊石板上，也寂靜得和那個石碑一樣，他們好像也變成了沒有字的碑文。

最後，立夫開言，才打破一陣子沉寂。他說：「這個沒字的碑文，已經說出了無限的話。」

木蘭看見立夫眼睛上那副夢想的表情。在這塊無字的石碑上，他讀到了興建萬里長城的暴君的顯赫榮耀，帝國的瞬即瓦解，歷史的進展演變，十幾個王朝的消逝——彷彿是若干世紀的歷史大事一覽表。而這個默默無言的黑暗的巖石，在高山日落的時候，橫壓在立夫和木蘭的心頭，那塊巨大的石碑，是向人類文化歷史堅強無比的挑戰者。

立夫說：「你也得秦始皇怕死，派五百童男童女到東海求長生不死之藥嗎？而今物在人亡。」

木蘭說出謎一般的話：「因為石頭無情。」

這時暮靄四合，黑暗迅速降臨，剛才還是一片金黃的雲海，現在已成為一片灰褐，遮蓋著大地。游雲片片，奔忙一日，而今倦於飄泊，歸棲於山谷之間，以度黑夜，只剩下高峰如灰色小島，於夜之大海獨抱沉寂。大自然也日出而作，日入而息。這是宇宙間的和平秩序，但是這和平秩序中卻含有深沉的恐怖，令人凜然畏懼。

五分鐘以前，木蘭的心還激動不已，現在她心情平靜下來，不勝淒涼，

為前未曾有，外在的激動不安，已降至肝腸深處，縱然轆轆而鳴，她的心智，幾乎已不能察覺。她一邊兒拖著疲乏的腿，邁上石頭台階，心裏卻在想生，想死，想人的熱情的生命，想毫無熱情的巖石的生命。她知道這只是無窮的時間中的一剎那，縱然如此，對她來說，卻是值得記憶的一剎那——十全十美的至理，過去、現在、將來，融匯而為一體的完整的幻象，既有我，又無我。這個幻象，無語言文字可以表明。滔滔雄辯的哲學家對此一剎那的意義，會覺得茫然，也會覺得窮於言詞，無以名之，姑名之曰經驗。

夜，對人也並不永遠是平靜安謐，正如對草木巖石一樣，對不會做夢的鳥獸昆蟲一樣。民國六年七月十六的晚上，在泰山頂上，對木蘭來說，是特別使人心神不安的一夜。他們的晚餐有四個菜：炒蛋、蕪菁湯、藕片、香菇燒豆腐，小米玉蜀黍粥，饃饃。旅途勞頓，山中空氣新鮮，大家都非常飢餓，幾盤子菜都吃得精光。雖然食物並不精美，遠寺的鐘聲卻使他們覺得此次晚餐風味迴異。飯後，又喝了極其清冽山泉茶。蓀亞與立夫閒談，談論的是關於在日本的生活經驗，然後就寢。

蓀亞一覺酣眠，鼾聲大作，木蘭瞌睡了一下兒，但又醒來，然後又打瞌睡。因為茶的力量大為不同，一直使她的頭腦清醒，不過腿和身子卻睡得很甜，自己也不知道是清醒，還是在睡夢之中。她覺得，彷彿是半在夢境，一直在費力解一個巨大的雲霧般的結，那是一個謎，而那個謎是創造萬物至上的主宰。她正在費力想解開那個謎，一陣山風吹過，撼動臥室的窗子響，她又醒來。但是蓀亞還在繼續打鼾濃睡。

木蘭被聲音驚醒時，彷彿始終未曾入睡，睜眼只見灰白的晨光正從窗板縫中自外射入。她推蓀亞說：「天有點兒亮了！不能誤了看日出呀。」

蓀亞說：「管他日出不日出！」轉過身子去，又睡著了。

但是木蘭不能再睡。她聽見廚房的聲音，聽見火爐裏柴火劈劈拍拍的響，水杓兒在水缸上磕碰的聲音。她起來，用腳尖兒輕輕走到鄰近屋裏去，看見桂姐還和孩子一起睡，她把她們叫醒。再回到自己屋裏，點亮了油燈，自己梳頭。一看錶，原來才兩點五十。

她穿好了衣裳，一直等到又睏倦起來，這時廚房的傭人來敲門。在門外說：

「老爺，太太，起來吧！不然就趕不上看日出了。」

木蘭把蓀亞叫醒，打開門。一陣子涼氣衝進。鼻子聞起來，和別處的空氣完全不同。她看見立夫已然穿好衣裳，正在院子裏站著，往廚房裏看。

木蘭說：「你起得這麼早？」

「我起來一個鐘頭了。天冷，我睡不踏實。他們起來了嗎？咱們得趕快

呀。」

木蘭進屋去，又穿上一件毛衣。蓀亞剛下床。

蓀亞好不耐煩，他說：「哎呀，日出！日出！」

妻子說：「咱們就是為看日出而來的呀！」

早飯轉眼擺好。僕人說：「大夜晚到外面去，要先吃點兒東西暖一暖。」木蘭要了點兒熱酒，她和蓀亞喝了，但是立夫一滴未飲。大家熱粥下肚，身上暖了，出去到「日觀峰」。紅玉又咳嗽，阿非帶了一個毯子，給她圍著。那時東海中的天邊兒，只有一片白光而已。然後有一片淡紅，漸漸爬進那一片白光，附近的山頂已經開始露出頭來。在北方有迂迴曲折的白色帶子，人家告訴他們，那是流入大海的一條河。

雲中靜悄悄，絲毫無動靜。在那片桃紅變深而成金色時，雲彩好像聽了甚麼命令，開始自夜中的睡眠醒來，在伸懶腰，在打呵欠。雲彩的上層開始移動，移動之時，底層染上了起伏波動半透明的紫色。所有的雲彩一齊向東飄去。雲層上下堆積，成為天上金碧輝煌的宮闕。下面的山頂越發清楚，纖細可見，沒被雲層遮蓋的大地，還在黑暗中靜止不動。再過了一刻鐘，一條纖細閃亮的金線，勾出了地平線的輪廓；再過幾分鐘，兩道霞光射入天空，預報太陽行將出現，使雲彩金光耀目，也照亮遠處的海面。山風漸強。忽然間，一片赤紅由地平線上升起，大家異口同聲驚呼道：「太陽出來了！」一齊歡迎華嚴雄偉榮光顯耀的來臨。

「現在升上一半了！」

「看波光閃動的海面！」

「現在全升起來了！」

太陽巨大無比的圓盤，好像一跳而起，自地平線上升入了空中，觀看日出的人，臉上都照上了日光。木蘭看了看她的手錶。才四點半。

紅玉說：「看！那雲彩！」

因為黎明的手指已經點觸到依戀著群峰的雲，那雲，彷彿遵奉太陽的指揮，又悄然接受了山間微風的感應。堆堆片片，開始動起來，剛一移動，就沿著山谷飄去，猶如龐大的玉甲銀龍，舞蹈前進，山谷間的風光就越來越廣闊。大地覺醒了。

他們在清晨的空氣之中，立了半個鐘頭。

麗蓮說：「我覺得冷。」

紅玉說：「我現在好了。」說著把毛毯從身上拿下來給麗蓮，阿非幫著把毛毯圍在麗蓮的脖子和肩膀兒上。

木蘭興高采烈的說：「這次我們可看見大地怎麼入睡怎麼醒來了。值得看，你們說是不是？」

蓀亞說：「不錯，值得。可是現在我想去睡覺。我的腿都站僵了。」

他們這一批人漫步而歸之時，另一批人走來看日出，才知道已經誤過，大為失望。黎明之時，似乎特別安靜，除去足音、晨風吹動衣裙的聲音之外，可說是萬籟無聲。

木蘭說：「好安靜！鳥兒叫的聲音都聽不見。」

立夫說：「咱們在高處。鳥兒在下面山谷裏睡呢，可惜莫愁沒有來。她若來了，也會深得其樂的。」

他們去看唐代的巨大的摩崖碑，然後回到屋裏去。轎伕在南天門待了一夜，現在已經來到。催他們早點兒回去，希望能趕得及當天再抬人上山來。

一個鐘頭的吃早飯和休息之後，大家開始下山。只用了一個半鐘頭就到了山麓。蓀亞因為胖，自己坐了一頂轎，紅玉和桂姐也各坐一轎，別人大都願走下去。每個人都拄著一根手杖。誠如立夫所說，他們往下去，才聽見山谷中禽鳥的婉轉歌唱。

木蘭和立夫自然而然地在一起步行，而且一直一路交談。並不是因為立夫剛剛回來，而是他倆確是有好多話說，而且倆人身體都輕，邁步也輕快，所以常須要停下來等著別人。到了「快活三里」，蓀亞下了轎，和他們走了一段，木蘭則從「第二天門」坐轎直到「下馬隘」。由那兒又下了轎，和立夫走得很快，轉眼把別人撂在大後頭。現在只剩他們倆人了。木蘭過去從來沒有像這次在如此美好的天氣和立夫走下山來，心情如此之愉快了。因為她對妹妹莫愁有深愛，又對立夫有信心，所以自覺十分安全，不敢有何意外的發展，何況又喜愛與立夫獨自在一起這種無可比擬的感受，所以兩個人誰也沒有說減慢腳步，好等待別人。他們到了杉木洞，覺得杉木清涼的樹蔭，實在誘人，於是走到樹蔭中休息，等候後面的人下來。

立夫移動過來一個樹樁子，木蘭在樹根上鋪了一塊手絹兒坐下。木蘭太快樂了，亂找些話來說。最後她說：「這比到圓明園的廢址去好多了，你說是不是？」

立夫說：「是啊，我們說定要一起去遊一次呢。」

木蘭微笑說：「你還記得！」

立夫回答說：「我還記得。」

木蘭手托著臉一邊沉思一邊說：「人生很怪，是不是？」

這問題無法回答。立夫問她：「你的話是甚麼意思？」

木蘭說：「是嗎，就是怪呀——我以前從沒想到咱們會有這麼一次快樂的遊山，你看現在咱們在這兒——這些樹。」她向上看，向四周圍打量。又說：「我不知道，太陽一出來，使人間才有人性的溫暖——把人內在的抑鬱黑暗，清洗淨盡，使人發善心，對所有我們地球上的人類懷有善念——還有你的回來。一切都那麼出乎預料。」

立夫站在那兒，注視著木蘭對他說話，也可以說是自言自語，在杉木之下，聲音柔和，態度從容，人又高雅美麗，低的音調和杉木的微風細語相混和。微風吹過，她的頭髮便橫散在前額上，她就用手指掠開，但微風又再度吹來，送來杉木的香味，在空氣中浮動。

立夫說：「你不會說日出也是出乎預料吧？每天照例如此的。」

木蘭說：「我說也是——日出也是出乎預料的，和你的自國外歸來是一樣的——你知道，我三度在山上遇到你——第一次那時咱們還都是孩子——現在我們姐妹都做了母親，你成了父親，我母親成了啞巴。」

立夫開始問她母親，她妹妹，還有那個嬰兒。木蘭把她母親的怪病告訴他。

不久，紅玉的轎子自他們的上面出現，阿非和別人徒步走近，木蘭站起來，心中難免有一半恨意，恨這段如此美好的時光竟會如此之短暫，不過雖然嫌其過短，倒覺得美好達於極點。來的人都到杉樹林中休息，一小會兒之後，蓀亞和桂姐也都來到。再度出發之後，不到半點鐘，就回到登山的原處。這次遊泰山十分愉快，不知不覺中回到了山麓。

當夜，坐夜車返回北京。

這次旅行留給木蘭一個永久無法消除的影響。她深深體會到，只要和立夫在一起，她就會永遠幸福，永遠滿足。他們一同看見泰山的日落日出。同是日落日出，不知為甚麼，在平地上看見就大為不同。立夫緘默無言，站在秦始皇沒字碑前的黑影，黎明以前的那段散步，在杉木洞中幾分鐘的談話，都富有精神上的深義。木蘭不太瞭解那深義為何，也不能以言詞表達出來，但是她知道由於那些得之不易的剎那，又那麼天造地設的機會，她把人生看得更透徹，更清楚了。

第三十二章　北京城新學舊派人文薈萃 靜宜園淑媛碩彥頭角崢嶸

立夫回到北京，看見莫愁在火車站向他打招呼。莫愁穿著一身白衣裳，青春年少，鮮艷美麗，精神健旺，一手拉著兩歲大的孩子，另一隻手揮動歡迎他。她並沒有把感情過分外露，只是默默無言之下，緊緊的握了他的手一下兒，這就足以告訴他現在是歡迎他回到愛情深厚而穩固的家。他妹妹環兒也在，告訴他她已經轉到國立北京大學唸書。自從新文化運動之後，北京大學已經兼收女生，現在是男女合校了。

立夫到了家，先進屋去看母親，母親沒有甚麼改變，然後又去看臥病中的岳母。姚太太正在坐著呼嚕呼嚕的抽水煙，仍然是發不出一點聲音來。不過上天嘉祐，她的神智已經遲鈍，她的愛好已然減低到幾種身體的需要，此外無憂無慮，也不再精神不安。除去她生病之外，家事由莫愁、珊瑚管理，一切平安無事。姚先生對立夫和平常一樣，非常親熱。岳父和女婿相談甚久，直到僕人去叫立夫洗澡。莫愁已經給他準備好了水。

立夫回到自己的院子裏，看見屋裏清潔雅靜，外面的夏日陽光耀眼，屋裏幽暗清涼。他的衣箱已然搬到院裏來，衣裳正在太陽裏曬。孩子站著，以尖銳的目光，納悶兒的神氣打量他好久，立夫才過去看他。孩子剛洗完澡，立夫看他頭上、身上乾乾淨淨。

他的書還像以前那樣擺在桌子上。不過在他的書旁，卻看見有幾本英文書敞著，還有手指摸出痕跡的幾本文學革命的刊物《新青年》，還有幾冊北京大學學生出版的《新潮》。

立夫問妻子：「怎麼，你唸英文哪？」

她說：「我現在和環兒一塊兒唸。我沒有事情做。我到北京大學聽陳獨秀和林琴南的課。你知道，他們鬧得水火不相容，就是為了新文學運動。現在洗澡水不太熱了。」

立夫去洗澡。

莫愁在屋子那邊兒說：「立夫，你願意聽點兒消息嗎？」

立夫從浴室裏問：「甚麼消息？」

「有趣的消息。」

「甚麼有趣的消息？」

「你記得曼娘的丫鬟小喜子嗎？你說她非常天真無邪。可是啊，去年她

給一個男僕人生下了一個孩子，已經嫁給他了。」

莫愁聽見立夫在浴室中大笑。他說：「我還是認為她天真無邪。」

立夫洗完澡，走了出來。

他說：「我剛才和你父親談論你母親的病。我想突然使她一震驚，也許能治好她的病，一震驚之下，會使她突然喊叫出聲來。不過必須是使人愉快的震驚，不然會更壞。」

莫愁不相信，她說：「我們真不知道怎麼好。」

立夫拿起一本《新青年》。

他說：「我在日本每一期都看。」

莫愁說：「這個雜誌在全國，簡直如同狂風暴雨一樣。看這雜誌上的文字，聽教授在自己教室裏攻擊對方，真有趣！」

當時北京大學是文學革命風潮的中心，文學革命的主張是在寫作上要用白話，廢止文言文。過去是用典雅的文言作文章，現在改用白話，最初似乎像鄉下新郎闖進了貴婦之家的客廳去搶親。旁觀者看來，這個新郎真是粗俗，無禮，嚇人，也許是簡捷有趣，適用而實際。這個鄉下新郎把帶泥的靴子在地毯上踐踏了一番之後，把地毯捲了起來，富貴之家的新娘滑倒而驚呼。在這幾個村野的新郎之中，有一個叫陳獨秀，他是這入侵的一幫人中的魁首，而且他對那些千金小姐的舉止，粗魯而蠻橫；另外一個則滿嘴髒話，從旁相助，革命的群眾圍聚起來，看著笑不可支。

北京大學校長蔡元培，斯文有禮，前輩君子，菩薩心腸，舉步常看螻蟻，因為在辦學政策上主張寬容，主張自由主義，於是北京大學成為兩個敵對派的大本營，雙方自由攻擊。當時北京大學真是生氣勃勃，精力充沛，只因為有真正的自由。翻譯柯南道爾的《福爾摩斯偵探案》與斯哥德《撒克遜劫後英雄傳》的林琴南，是舊派的領袖。老哲學家智者辜鴻銘，全心全力擁護東方文化，也是舊派中的健將。林琴南寫了一封長信，罵白話文為「引車賣漿者之言」，把文學革命比做洪水猛獸，為害社會，流毒士林。新文學運動中四個領袖是陳獨秀、錢玄同、胡適、劉半農。錢玄同戴著大眼鏡，既怕女人又怕狗，把一群舊派稱為「孽種」，稱為「文妓」。胡適青春年少，剛自美國留學歸來，說話寫文章，完全一副學究教授態度，有高尚的英國紳士風度。他聲稱那不是革命，而是自然演化的一步而已，他用西方最新的學術思想來加強新文學運動的聲勢。陳獨秀和錢玄同教授，因為在日本留學，態度較差，給新文學運動添上不少火藥氣味的攻擊與辱罵性的言詞，使舊派大驚，使少壯派感到有趣，也使新文學運動增加了混亂。

古老的中國受到了震動。革命自然要使人民受驚的。語言文字上的打擊

還不足，因為隨之還有對詩的韻律，詩的形式上的攻擊，對貞操的攻擊，對寡婦守節的攻擊，對家庭制度的攻擊，以及對「兩重道德標準」、祖先崇拜，以及對孔教的攻擊。這就引起了人心的動搖。一個激進派首領在寡婦的婚禮宴席上講演，擁護她再嫁，把孔子學說稱之為「吃人的禮教」。激進派的青年，聽之大喜。混在些頗為有用的進口貨之中，也有不少附帶而來的東西，西洋歸來的留學生極力鼓吹。少年的新中國不但有權利懷抱希望，而且確是大有希望。文化革命分子把阿妹．樓薇（Amy Lowell）的無韻白話詩當做他們的新福音。他們醉心自由詩，那種自由詩真自由到空洞無物，他們提倡無韻詩，那無韻詩真無韻到一無所有。他們還介紹山額夫人的節育理論，介紹「民主」和「平民」文學，以及易卜生、王爾德的戲劇，杜威的哲學，自由戀愛，男女同校，離婚，提倡已經過時的天足運動，攻擊納妾制度以及扶乩等事。

立夫概括起來說：「新派爭辯得並不高明，舊派則根本不能開口對抗。」

在姚家，大家的思想也是有點兒分歧不一。因為當時偶像受到破壞者太多，涉及的問題也太廣。姚先生贊成改用白話寫文章，贊成寡婦再婚，但反對破壞家庭制度。珊瑚已經守寡很久，於是開玩笑說：「只要有人娶我，我可以再嫁了。」

莫愁贊成道德的「單一標準」，所以她贊成《溫少奶奶的扇子》，反對《傀儡家庭》，斷然反對白話詩，至少反對當時胡適等人做的那些鬼東西。紅玉則對新派提倡的東西一律反對，最反對的是男女同校制。木蘭贊成改用白話寫文章，但是她所贊成的是已經在《紅樓夢》裏用過的文雅的白話，而不是「引車賣漿者」口中的白話，因為她崇拜林琴南，也喜愛中國舊文學。她服膺孔子的學說，反對易卜生的理論，贊成男女同校，贊成娶妾制度，贊成祖先崇拜，但反對纏足。

阿非崇拜新文化運動的領袖人物，這和當時新中國的青年一樣。他反對孔教，贊成自由戀愛，贊成節制生育，也喜愛打網球。

曾文璞先生把所有那些革命派稱之為野蠻人、「無恥忘八」、莫名其妙的假學者，信口談論自己並不懂的理論，尤其是孔子思想更不懂（這話大概是對的），當時政治上的革命分子說話時，口頭上時常帶外國字，他也覺得令人厭惡。他對那些鼓吹文化革命的人，深惡痛絕，恨之入骨。他甚至恭請林琴南到他家一敘，木蘭大為歡喜。

曾先生不許曼娘看《新青年》。曼娘在花園兒聽見他們討論的各種問題，十分吃驚，尤其是節育問題。

陳獨秀把小冊子作者犀利的筆鋒和急進派革命分子的熱情，合而為一。他有一套直線的進步理論，在《新青年》雜誌上提出來。大意是：時間的前進是無法挽回的。每十年，每一代，都是穩定的向前進展。在光緒二十四年，哪些人才是思想上的先驅呢？不是康有為梁啟超嗎？康有為

在他那時代是維新派，可是現在卻是個名聲狼藉的保皇黨，他的名字和民國六年的張勳復辟，是密結而不可分的。在民國七年，誰是偉大的翻譯家和西洋思想文學的輸入者呢？不是林琴南和嚴復嗎？可是嚴復現在是個吸食鴉片的人，而林琴南只是一個引人興趣的老古董了。下一代，一定在上一代的維新派與那一代的先驅仆倒的身上，踏過前進。康梁林嚴，雖然對他們的時代確有貢獻，可是他們的時代過去了。總結一句，他寫出：「同樣，我們今天這批時代先驅，也會過時的，同樣也會被十年後前進的那一代拋棄於道旁的。但是我們很樂於為後來者讓路。」

若說那麼極端急進派的領袖也會變成陳舊過時，那十年期間的青年是無法相信的。當時人無法相信人還能更為激進。可是，不到十年，更新的思想深入了當時青年的心中，易卜生、自由詩、自由改革，聽來就猶如他們蔑棄的「知識分子」一樣陳舊，一樣過時了。只有陳獨秀教授成了托洛斯基派，在獄中憔悴孤獨，苦度時光。

※※※

立夫生性就是激進的性格，自日本回國後，看到在激進狀態之下的中國，和他離國時的情形根本上大有不同了。但是他並沒投身於此項戰鬥之中，一則是，他天生是個人主義者，不願完全加入哪一派。他的本性是，若逢大家都異口同聲附合一個意見時，他偏要表示異議。他頭腦清楚，有真知灼見，所以不願接受錢玄同對中國舊文學的詆毀。並不是他個人不喜歡錢玄同，因為錢玄同天真自然，像孩子一樣害羞，這就表明他有接受新的現代思想、事物的無限希望。因為有一個歸國的留學生告訴他，說俄國作家杜思退益夫斯基比《紅樓夢》的作者曹雪芹更偉大，錢玄同就立即信而不疑。錢玄同有一點兒精神病——這種精神病往往使病患者昇華而成天才。錢玄同住在大學的宿舍，雖然沒有和太太分居，卻單獨居住，說話時常常臉紅，老是愛嘻嘻地笑。立夫並不崇拜他，但是喜歡他。

立夫的激進的精神常受木蘭和莫愁的抑制。夫婦二人常常在燈光之下談論這些緊急的問題。他們討論這些問題唯一實際的結果就是，他們必須多學一點兒英文，英文可以說是瞭解這個新世界的一把鑰匙。立夫在日本學的英文太糟。他能讀英文書，但不能用英文會話，用英文說起話來，他的表達能力還不如他妹妹環兒的一半，環兒可從沒到外國去過。

莫愁的普通見識一直不斷的影響立夫。

立夫問：「為甚麼你反對男女合校？」

莫愁回答說：「因為女孩子不應當受男孩子那樣的教育。她們生活的目的不相同。」

莫愁願意舉出具體的例子，而不願推論出理由來。立夫問到她令人煩惱的自由戀愛這個問題時（當時的意思是男女自由選擇意中人結婚），莫愁只是回答說：「你看看素丹吧！」於是這個問題對莫愁來說，就算有

答案了。

可是立夫，在感情上，是受木蘭熱戀的影響而喜愛中國舊的一切，就猶如受莫愁的日常的見識的影響而批評一切新的東西一樣。木蘭還是喜愛林琴南，這是她少女時期就崇拜的老作家。因為忠於林琴南，木蘭易於對革命派挑剔嚴酷。木蘭對中國舊東西有感情上的熱戀，立夫因為知道文學上美的真義，他也有木蘭的想法。林琴南當時已是一個鬍鬚稀疏的老人，他說的北京話是帶福州口音的，聽來非常要命，聲音軟而低。在曾家時，他不辯論這些問題。他只是覺得在曾家愉快而舒適。曾家好像是個失敗主張者最後的一個城堡據點，在此無須爭辯，只有瞭解體會。在這方面有安靜中的尊嚴，這就可以影響人的判斷。木蘭和立夫覺得，即使在內心對此稍有相異的想法，也是褻瀆不敬。

只有姚思安先生一個人，依然持有異議，在他的談話裏，立夫覺得他仍然持革新之論。

立夫問：「他們現在提倡那些幼稚的東西，您認為有道理嗎？他們甚至連祖先崇拜都攻擊。他們要把所有舊的一掃而空。他們甚至把『賢妻良母』都罵做是阻礙婦女發展獨立的低落觀念！」

姚先生說：「讓他們去做。他們主張的若是對，自然會有好處；若是錯，對正道也沒有甚麼害處。實際上，他們錯的偏多，就猶如在個人主義上一樣。不用焦慮，讓他們幹到底吧。事情若是錯，他們過一陣子也就膩了。你忘記《莊子》了嗎？沒有誰對，也沒有誰錯。只有一件事是對的，那就是真理，那就是至道，但是卻沒有人瞭解至道為何物。至道之為物也，無時不變，但又終歸於原物而未曾有所改變。」

這位老人的眼睛在眉毛下閃亮，他猶如一個精靈，深知長生不朽之秘一樣。甚至在大學的課堂上，立夫也未曾聽到這套理論。他覺得其中大有真理。

姚老先生繼續說：「就拿這次的文學革命來說，很多人以為有道理。為甚麼？因為其中總有點兒對的地方。不管甚麼運動，時機不成熟，就不會發展，而那項運動的主張，很多人一定能切實感覺得到才行。很多人覺得中國的舊的非掃蕩消除不可，不然我們永遠沒法子進步。人心思變。你不能去助長，也不能去阻止。是有過分的地方，但是人不會老是看不出來，不會一直保持下去。荒唐無理的主張，是不辯自明的。就像壞油漆，自己總會剝落的。現在你們希望這個老中國要改變！看看這些個政府、軍閥、政客！」

提到當時的軍閥政客，又燃起立夫激進的怒火。他那時不再想他的近親骨肉，也不再想使他如今生活如此舒服的人生關係。他頭腦想像出一幅奇形怪狀的軍閥政客的嘴臉圖——又想像出集新舊文化中之至惡所構成之最醜最怪的人物圖形。大地上的怪物再沒有比穿梭平津途中鑽門路求差事而自命為中國統治階級的官僚更為古怪的了。若是說年輕一代急躁

的青年之中有些古怪的傢伙，老一代的則更為古怪。民國一代的暴發戶，不管是文是武，正在利用清朝帝國的瓦解，忙於混水摸魚，做自私自利的勾當。看看他們的嘴臉吧！一大塊一大塊的畜牲肉上，浮出貪婪肉慾的濁氣，昏昏欲睡的眼睛，陰沉的面容，小日本鬍子，妄圖裝出一副摩登莊嚴的樣子。可以這麼說吧，他們那種形象，在正直忠正的清朝遺老如曾文璞先生看來，固然痛心，在現代青年如孔立夫者看來，也是難過。看看他們的腳，那西洋皮鞋多麼夾他們的腳，使他們不能自然邁步，而是踧足而行，可是不舒服固然不舒服，但是摩登啊！他們不知道怎麼樣拿手杖，卻小心翼翼的捏在手指頭上，好像是帶著一串魚回家，保持一段距離，莫讓那一串魚弄髒了絲綢長袍兒一樣。在公開的場合，做官的人要湊在一處照個團體相之時，看那副樣子！看那副德性吧！總是戴著禮帽，戴著單硬領兒！一個軍閥出現時，總是穿著光輝燦爛的軍服，其實他穿不慣，因為不能手伸到胳膊上部去撓癢，就發脾氣罵人，所以剛一照完相，就解開領扣兒，摘下帽子，露出一個碩大無比的大光頭。也有幾個衣冠楚楚漂亮瀟灑的年輕人，是親日的安福系，都是日本留學生，看來非常有希望，看來他們救國救民的雄心壯志萬分堅決，頭髮整齊平滑，從中間分開。日本回國的留學生，百分之九十是學政治的。老軍閥則甚麼都未曾學過。其中有些還不能親筆下手令！他們都尊孔，感情上都孝順母親，都愛吃魚翅席。他們大部分抽鴉片煙，也可以說應當是曾經抽過的。他們的精神思想都殘缺敗壞，手提西洋手杖，往地獄的路上走去，舊文化一無所知，現代的社會意識，也一無所有，在民國的幼稚年代，興高采烈地混水摸魚。

有一個狗肉將軍張宗昌，嘴裏叼著黑雪茄，懷裏坐著白俄情婦，這個樣子之下，接待外國駐華領事。他身高六尺六寸，褲袋裏放著成卷的鈔票。在不同的兩天，曾派了兩個不同的人到山東某一縣去做縣長，結果，見到這兩個縣長時，告訴他們自己去「解決這件小事」。不過他做事情很講公道，若是要了人家的太太，一定賞給人家官做。

還有一位姓楊的將軍，夜裏進省城，在城門口兒不向站崗的士兵說口令，卻罵了一聲：「他媽的！」軍官開始模仿遵循，所以在那個城市裏，這句罵人的話，竟然成了口令。

不錯，新文化運動的領導人物是對的。舊中國的那一套必須剷除。在尊孔的軍閥和反孔的新領袖之間，立夫同情於後一派。孔子何幸而有這一批擁護他的人，他老人家也很為難了。

立夫回到中國時，中國已經擾攘不安，內戰頻仍。袁世凱的突然敗亡，反倒清理出廣大的地盤兒，使低小的軍人從事更多的內戰。巨大的民國不勝自己的重荷而傾跌，把大好的河山送入割據各省的軍閥手中，於是戰爭連年，人民塗炭，而人民卻茫然不解戰爭的原因。大軍閥在稍長的一段時期之後，大戰一場；在偏遠的四川，小軍閥在稍短的一段時期之後，小戰一場。捐稅繁重，名目繁多，用以維持日益增多的軍隊，好像蒼天震怒，旱澇為災。在湖北、湖南、江西、福建、廣東，都有戰爭，軍閥政客，朝為密友，夕為仇敵，分散聯合，聯合分散，老百姓眼花繚

亂，無所適從。北京政府的措施，若不合自己的口味，各省軍閥便宣布獨立。在北方，北洋軍閥分裂成為兩派：一派是以段祺瑞為首的安福系，當時段正做國務總理；一派是以曹錕為首的直隸系，兩派系爭奪政權，段的皖系似乎佔上風。

自從民國六年辮子將軍張勳的復辟之舉，才首次使北京城內發生了戰事。張勳的失敗，段的皖系軍隊開入了北京，北京南城的天橋平民娛樂場，各派各系的大兵蜂擁而至。這種動蕩不安的餘波，便影響到立夫的家。

在立夫到家的那一天，他們都已忘記了陳媽。

第二天早晨，立夫問：「為甚麼那個怪人陳媽不伺候咱們了？」

莫愁問：「你沒看見她在媽屋裏嗎？」

立夫問：「我看見了。她為甚麼到那屋裏去呢？」

木蘭說：「現在她伺候媽呢。這幾天，她老是焦躁不安，我們正儘量設法把她穩住。她說她兒子回來了。我問她怎麼會知道，她說她相信沒有錯兒。自從有新兵進城，她只要有空兒，不管下午或是晚上，她就請假出去。你知道媽隨時要人伺候，我們不能老讓她出去。但是她九點以後，已經把媽伺候在床上睡了，她就出去，過了十二點鐘才回來。她穿好衣裳出去，滿臉微笑，自言自語，好像那夜晚她一定找得到她兒子一樣。胳膊下頭一定夾著一個藍布包袱，裏頭有一件新衣裳。她求我給她寫了十幾張紙條兒，尋找兒子的紙條兒，她就在街角兒上貼。我當然給她寫了。但是，你知道希望多麼渺茫。她心裏根本不知道中國有多麼大呀。」

立夫說：「你不能叫她這樣兒，若是找不到兒子，她會瘋的。」

莫愁說：「你想辦法攔著她吧。我真不知道怎麼辦。前天，她來跟我說她不要做了。我說：『你不能走。少爺今天就回來。』你知道嗎？她臉上好高興，立刻跟你媽說：『孔太太，我兒子若回來，跟你兒子一樣高哇。』」

立夫說：「昨天，我覺得她對我有點兒怪。她拉我的手，看了我半天，臉上一直微笑。我不知道她當時心裏想甚麼，只是看著我，樣子怪怪的。」

「她一定在街上像那個樣子拉住好多年輕人。可是，你要知道，在好多事情上，她對別人都很周到呢。」

「咱們應當幫助她，比方在報上登個廣告。」

「不知道她兒子到底現在是死是活呀。」

「他叫甚麼名字？」

「陳三。你想有多少叫陳三的人哪！」

「你怎麼給他寫的海報兒？」

「我寫了他的名字，年歲，他住的村子，他被抓去的年月，說他母親正在尋找他，還有我們現在的住址。我但願那些兵從來沒有走進北京，她好能繼續抱著這個希望，有這個希望她才能活下去。」

立夫顯得很煩躁，幾乎是氣惱。正在這個當兒，陳媽進來了，衣裳乾淨，頭髮整齊，拿著一個大包袱，她的面容上表現耐心和力量。

她說：「少爺，少奶奶，我現在跟您請長假。這是我的機會。我等他等了七年了。現在他也許正在等著我。我非得去看看是不是。我若找得著他，您若給他在花園兒裏找點兒事情做，我們母子就一塊兒回來。若找不著他，我就不回來了，那就跟您以後再見了。我不把給他做的這些衣裳老是帶著，打算存放在您這兒。」

她話說得很慢，很清楚，好像心裏有甚麼重要的事。

立夫說：「可是你不能就這麼走哇！你要等一等。我們幫著你找他。」

陳媽搖搖頭說：「我要去找。我知道他就在北京。所有的兵都回來了。」

「你身上有多少錢？」

陳媽拍了拍裏面衣裳的口袋，說她有五塊一張的票子兩張，另外有兩塊大洋。

立夫莫愁彼此看了看，莫愁進去拿了五塊給她。但是陳媽不要，說她沒做事，不能拿錢。

立夫說：「我們並不是勉強你在這兒做事。你知道我們很願意你在這兒幫忙。你隨時都可以回來睡覺。你若能找著他，一塊兒回來，他也在這兒做事。」

陳媽說了聲再見，邁著兩隻小腳兒走了出去。莫愁送她到門口兒，告訴她自己一切小心，隨時能回來，就回來。

陳媽當天晚上沒回來，第二天晚上也沒回來，第三天晚上又沒回來。立夫說他必須去找她。那天下午，立夫到南城去，南城是他從小兒就熟悉的地方。到了南城，他才覺得北京城之大，才又感覺到他原先屬於而近來已然遠離的大眾生活。他一直走，直走到兩腿發酸。他穿過了大街小巷，在空曠的地方停下來看孩子們玩耍，又想到了自己的童年。他到天橋兒的娛樂場，到野台子戲院，到茶館兒，看見成群的人在開心的玩耍

——有的祖父領著孫子，有的母親一邊抱著孩子在懷裏吃奶，一邊走路，也有些穿得講究的年輕男女，但是大部分是低級社會的男男女女，穿著顏色深淺不同的藍衣裳，處處兒都是穿著灰制服的兵。尋找陳媽恐怕是要白費心力，他於是在一個大茶館兒裏坐下，和一個茶房說話，若不經心的問那個茶房，是否曾經看見一個中年婦人找兒子的。茶房說：「您說的是那個瘋女人嗎？她常常打這兒經過。她攔住年輕男人就問。」

「她並不瘋。她是找他兒子呢。」

「還不瘋？在清朝丟了兒子，現在還找，這不是大海撈針嗎？她兒子就是活著也許在天津，在上海，在廣東，在四川。這麼亂找，不是瘋了嗎？」茶房說完，把毛巾往肩膀兒上一搭，那姿勢就表示他話已說完，心情愉快，頗覺滿意。

立夫付了茶錢，跳上洋車回家去。

他對莫愁簡短的說了句：「當然我沒法兒找到她。」

※※※

陳媽失去了蹤影，立夫心裏非常不安，雖然陳媽只伺候他才一個夏天。陳媽的影子一直停留在他心裏，也使他不斷想戰爭使多少母子分散，使多少夫妻們生離死別。

幾個禮拜之後，莫愁正在北窗下陰涼的地方針線笸籮兒旁做活，立夫躺在床上休息，嬰兒躺在父親身旁。這時莫愁說：

「我不知道現在她在哪兒呢？」

立夫問：「誰？」不知莫愁指的是男人的「他」，還是女人的「她」。

「我說的是陳媽。她難道就這麼一去不返了嗎？」

「我想在報上登啟事尋人。」

「你為甚麼不把這件事寫成一篇小說呢？」

立夫喊道：「對！對！」從床上一跳而起，孩子都嚇哭了。

莫愁責怪他說：「對！對！你把孩子都弄醒了。」說著把孩子抱起來，又拍著他睡。

立夫說：「你知道，我從來沒寫過一篇小說——」莫愁伸一個手指頭橫放在嘴唇上，立夫才低聲說：「我從來沒寫過一篇小說，但是我卻要寫這一篇。我就寫出她的真名字，還有她兒子的，還有他們村子的名字。誰知道？如果她兒子還活著，也許能看見這篇小說，當然，他若是認得

字的話。」

莫愁說：「這真可以算個故事——再加上你的文筆。」但是她說「筆」字的時候兒，她女人的天性上，覺得不應當說出這個字。文人的筆和文人的舌頭一樣，是危險的武器。文人會以口賈禍，會以筆招災。

立夫說：「我會善用我的一支筆，向做母親的盡頌揚之意。題目就叫《母親》。」他想了一會兒，又說：「我用白話寫嗎？你知道我從來沒寫過白話。」

莫愁說：「當然。故事一向是用白話寫的。不過不要用現在的怪裏怪氣的白話，那麼一來，真正的作家會以為是普通老百姓寫的呢。」

立夫以前只是寫文言文，現在用新的白話寫，對他也是一種古怪的考驗。在那麼炎熱的夏天，他寫那篇故事，一直寫了兩天，中間未曾停過。在他寫作時，莫愁的心裏十分納悶兒，看立夫毛筆上上下下，由筆又看到另一張桌子上的一座顯微鏡，那個顯微鏡自從立夫帶回來之後，她有時也偷偷兒往裏看。她心裏想玩弄蟲子比玩弄文字要安全得多。她看得出立夫的表情上有一種改變，有一種增強的激動和緊張。往常立夫在默默的看了一個鐘頭的顯微鏡之後，他神情很寧靜，只是有點兒感傷，有點兒疲勞。

莫愁走到他的書桌旁，看他已經寫好的部分，出主意教他修正。她說：「陳媽不是這麼說的。」立夫就改正，然後又接著往下寫。

立夫寫完之後，立刻寄到北京的一家報館。在文藝副刊上登出來，竟轟動一時。新文學批評家稱之為「民主文學」第一篇成功作品，老一代的稱之為是母愛的頌讚，更是有功於孝道的闡揚。一個教授寫了一篇評論，把這篇小說列為「反戰文學」，說與唐朝的敘事詩，同為一類，並且經作者自己改寫為詩體，頗有白居易杜甫的盛唐詩風。

但是立夫卻大喊出來：「為甚麼他們把這篇小說非看做我的創作不可呢？為甚麼非看做『文學』不行呢？每個人談論這篇小說，好像只是小說，而不是真實的事情。好像陳媽不是一個還活在世上的人。就沒有人真正想個辦法糾正這種誤解嗎？」

事實上，立夫已經憑想像力創造了一個農村少年，這種農村少年他是從來沒有見過的，而同時把他自己的母子關係寫了進去。他把抓兵的那群賊寇，也寫得生動逼真，令人難忘。描寫失去愛子的母親，坐在茅屋之中，一年四季一直等著兒子的歸來，他只用了寥寥數句，簡明扼要。那位評論的教授就把這四季的景色，改寫成生動的詩句：

春花依舊到山村

母親縫衣近柴門

春花長夏結成子

母望青山無子音

秋葉飄零入室飛

深冬殘日有餘悲

新年夜飯杯成對

黎明又至子不歸

立夫說：「這詩無聊！」

在故事的結尾處，立夫描寫自己在天橋人群中徘徊時的感想。他看見的不是一個兵，而是成千萬的兵，都是和家人分散的子弟，擁擠到天橋這平民娛樂場所暫求一時的歡樂。他們不都是同病相憐的嗎？在那一群人裏，都談不到個人自己。但願陳媽，陳三的母親，能把她兒子看做是幾百萬兒子中的一個，都是戰爭使他們和家庭生離死別的呀！「可是陳三的母親不能那麼看，她執意去尋找她兒子，而自己也消失不見了。」

木蘭告訴立夫最後苛酷的議論，應當表現得緩和一點兒就好了。但是立夫這位作家的名字已經盡人皆知。雜誌的編輯來跟他要文章，以為他可以再創造一篇同樣好的文字。

立夫的科學研究洩露了出來。他到北京師範大學去教生物學，但是終於無法避免被拉入了作家的團體，他於是開始偶然寫幾篇文字。這使莫愁常為他耽心，徹夜不能入睡。

但是這些日子是姚家快樂的日子。在他家的花園兒裏湊集了一群歡樂的親友，有些年輕而喜愛文學的人，也是以摩登人物知名於時的。他們閒談時事，談論名噪一時的新文學作家。

姚氏姐妹現在在北京滿有名氣了，外人給她們起了個別號兒，叫「四嬋娟」。這個名稱指的是珊瑚、木蘭、莫愁、紅玉。也有人說應當把曼娘加入，用以代替了珊瑚。這個名稱是誰創出來的，已然不可知，大概是巴固，他是剛從英國回來的年輕詩人，他以彗星的光芒，突然射入了北京的文壇，不論他在何地出現，都能以他的為人和藹可親和文才的異國情調而超群出眾。他不管到甚麼地方，似乎都發出青春和煦的氣息，每個女郎都會把他想像做自己的意中人。他很滑稽的把這四個人——立夫、蓀亞、阿非，和他自己，稱為「四聲猿」。「四聲猿」原為清朝徐文長的雜劇四種的名稱，其一為「雌木蘭」。

在這個社交集團裏，人雖不少，木蘭則是中心人物。在民國七年春天，他們常在王府花園中聚會，有時一同到西山，或到郊外其他地方，如長城、明陵。參加者每人捐出銀元一元，供此雅集之用，雖無固定計劃，

亦無固定組織，但每兩、三週舉行一次。珊瑚通常擔任財務與經理之職，環兒做秘書。在姚家四姐妹（其中包括紅玉）之外，有曼娘、環兒、愛蓮、麗蓮、素丹，後來還有懷瑜異母同父的妹妹黛雲。桂姐有時帶著她的女兒到這個她頗為喜愛的花園來，參加這種集會。比較年長的幾位太太，如曾太太、孫太太、桂姐、傅太太、華太太，也偶爾有她們自己的聚會。

在男人裏，有蓀亞、經亞、立夫、巴固、阿非，年齡較長的有姚先生、傅先生、畫家齊白石先生、作家林琴南先生（他倆是由木蘭拉到一起的）。因為這些人都是無憂無慮樂天派的人物，自然也願與青年人相處，大家常一齊在春天集會賞花。

林琴南和巴固在這個社交圈子中出現，需要幾句話說明一下。林琴南反對整個兒的現代化運動，而巴固是新文學運動派的好友。木蘭和立夫極其佩服這位宿儒林琴南和他詩情畫意的生活。林琴南發現有那麼一個年輕貌美的崇拜者如姚木蘭，自然也心中竊喜。但是巴固是獨樹一幟的。立夫是個人主義者，一向避免與革命分子交往，因為他不能參加一群人去喊易卜生，杜思退益夫斯基和顯克微支。他雖然也知道這些西洋名家，但是敬而遠之。另外還有許多小團體，如法國回來的，日本回來的，英美回來的，每一個團體都有其週刊，彼此都動手交戰，也都元氣淋漓。一旦一個問題提出來，各週刊都有熱烈的討論。都主張自由進步，隨時批評政府和古老中國的文化。也有一個團體是巴固加入的，其中主要是英美的畢業生，廣徵博引的寫論文，把英國的妥協傳統也躬行實踐，和段祺瑞的政府妥協和好。這就是他們的敵對派諷刺的英國「紳士」派。他們的教授風度，他們的保守緩進態度，他們對政府的和好聯絡的趨勢，都使立夫對他們避之唯恐不遠。立夫預測說：「他們都會入朝為官的。」結果都不出立夫的預料。教授的賣弄學問，都是求取總長或顧問職位的敲門磚。由於他們對統治者所作所為每每予以粉飾或解釋，尤其是站在統治階級的觀點，就以向日本借款一事，他們說那是政府唯一能存在的理由。立夫寧願與一群作家來往，其中大部分並未出洋留學，而他們最大的樂趣就是諷刺這群「紳士」先生。

但是巴固卻不同。雖然是作家那樣富有才華，卻天真無邪一如兒童，他不瞭解這些派系的性質，也不瞭解他們之間的惡感的原因。他甚至於非常敬慕林琴南先生，而他那一派則視林先生為古董而予以揶揄譏笑。他和作家、政客交朋友，和年輕婦女也一樣交朋友，尤其是和年輕貌美嫵媚迷人的女人交朋友。

他和素丹的結婚便是獨具此等特性的。素丹已然離婚，儘量設法用前夫的贍養費維持生活，又身染肺病。巴固聽說有如此一個幻想破滅情場失意的離婚女人，就打定主意使她生活上得到安慰。未經人介紹，他就前去拜訪，立刻和她一見鍾情。他的詩人的想像使他把素丹看做古代薄命的紅顏，被別的嬪妃所嫉妒，失去帝王的寵幸而打入冷宮的。雖然他還能另去愛很多很多喜愛他而皮肉細白面相高貴的美麗少女，可是他決定跟素丹親近。素丹由於不善經營，將資金誤投，大部分金錢，盡付東

流，現在決定開設煤鋪，因為有人告訴她煤鋪是好生意。巴固以為她是戲言，但是他到外地旅行歸來，發現素丹當真開了一家煤鋪，出賣煤球兒，他立刻覺得情不自禁，像戲劇般向素丹求婚，使這個富有異國情調兒的美女，不要做這像瀝青般烏黑的生意而糟踏自己。其實，他是在飽受感動之下，想寫一首《美女與煤球》的讚美詩。由於向素丹求愛，巴固才認識了木蘭，認識了姚家。

經亞常常不偕同太太素雲，而是獨自出去和這一群人歡度時光。他一年前由山西返回北京，因為探油失敗，石油礦務局已然解散。他那一段生活經驗使他增加了自信，心理上獲取了平衡，他現在是公然對素雲不理不睬。他和素雲這對夫婦，心中有了默契，各自走各自的路。每有花園雅集，暗香經常參加。由於木蘭的鼓勵，經亞漸漸和暗香親切的閒談。暗香把和經亞的交談，半視為玩笑，半視為正經，也由於兩人對素雲皆有憎恨之心，暗香從來沒對經亞的接近表示淡漠。

在那些未婚的少女之中，紅玉最美。老詩人林琴南、新詩人巴固，都對她念念在心，在林琴南的指導之下，她開始認真學寫舊詩。由於住在花園裏，又受眾人的激勵，她開始寫明朝的南曲傳奇，她這樣寫作也影響了巴固。她母親卻不贊成女兒這麼勞神，因為覺得她患有肺癆，興奮歡樂一天，就要在床上休養七、八天。但是美麗的花園、那一群友伴，尤其是阿非，總括在一起，使她那麼快樂幸福，而這種幸福，卻使人耽心，恐怕好景不長。

在餐飲之際，少男少女，錯雜共座，對於愛情，對於政治，大家暢所欲言，雜以打趣詼諧。姚思安先生對在他的花園之中這種談情說愛的場面，完全以特別的寬容處之。他一生最後的本分，就是看著阿非娶得佳偶。他對紅玉的健康頗為焦慮，恐怕他瞑目之後，紅玉不能和阿非白頭偕老。所以他對於他倆的定婚，始終沒有採取甚麼明確的步驟，但是他也並不去阻攔。這位道家姚先生完全是靜觀情勢的自然演變，順從自然之道。

第三十三章 論中西辜老發奇論 悟籤文玉女溺荷池

是暮春的一天，華太太帶來了一個美麗驚人的少女，到姚府來求做傭人。她名字是寶芬。問她父母住在何處，她猶豫了一下兒，說是住在西城，並沒說詳細地址。還是由於羞愧難為情，還是另有原因，總之，她臉上有點兒神秘的表情。華太太說有一個在旗的朋友，把寶芬介紹到她的古玩鋪。她說寶芬家庭很好，但是現在迫不得已，不得不出來做事。

寶芬站在姚先生、阿非、姚家姐妹面前，長眼毛遮著眼睛。她穿的衣裳顯然是一個很講究的旗人家庭的衣裳；像一般旗人家庭的小姐一樣，她梳著辮子，頭髮又厚又黑，垂在微有點兒前曲的背上，她的旗袍不是舊式的那樣直桶子一樣，而是按新式剪裁的。腳上穿著軟底黑緞兒鞋，輕鬆自然地站著，因為按照旗人的規矩，旗人的女兒是不裹腳的。她那種出色的美麗，在場的人都覺得她求當一個女傭人，實在奇怪。她確是似乎有點兒不對，因為美這種權利總是賦予富貴之身的。這麼美而求傭人之職，再加上對她自己身世的諱莫如深，使她加倍的神秘難測。她似乎淑靜而知禮，風度可喜。她開口說話時，北京話自然優美，文雅高尚，正像有高度文化教養的旗人一樣。莫愁低聲對珊瑚說：「我不敢帶這樣兒的丫鬟出去，人家會把她看做女主人。不管做太太的甚麼樣子，也會教她比下去的。」珊瑚情不自禁的伸了伸舌頭。阿非瞪著眼看，好像上下牙粘上了漆，一動也不能動了。

姚先生一看見她，不由得有幾分畏縮，覺得有點兒憂慮不安，彷彿寶芬是天降魔女，在他的老年前來誘惑。在珊瑚、莫愁、華太太和這個旗人的女兒說話時，姚先生頭腦裏有千百個念頭出現又消逝。他第一個想法是，除非僱用寶芬在客廳充當高級的女待，否則，做別的事，實不相宜。但是怎麼安排她呢？放在那個院子裏伺候自己嗎？還是伺候和自己同住的阿非？還是自己臥病的太太？還是莫愁？寶芬的父母為甚麼不把她嫁出去？她當然可以找個很好的丈夫。華太太又是甚麼意思？是不是華太太的陰謀詭計？即使寶芬是因家庭情勢所迫，非出外找事不可，這種女人似乎會給男人招風險，她自己也勢不可免會陷入糾紛的。她是作家在書上描寫的「天生尤物」，這種美人會使人傾家蕩產，會改變一個男人的命運的。他又想到體仁。體仁若還活著，一定會沉迷於她的美色。自己活了六十多歲，從來還沒見過像這個滿洲姑娘這麼出色的美人。他的頭腦又回想到自己跑野馬般的青年時期所遇見的那些漂亮女子。只有一個能跟她比——是自己最為醉心迷戀想得到手，而沒能成功的。在他這樣的年齡，居然又對年輕的女人感到興趣，自己也感到意外。

寶芬站著和珊瑚低聲說話，但是話不多，偶爾皺一下眉頭，好像處一個新地位，覺得有點兒不安。她唯一的缺點，就是雙肩向前微微低垂。但

是在她身上，即使這是一點兒小毛病，也似乎極其調和而美麗。

華太太說：「在您這樣深宅大院，這麼大的花園裏，再多用幾個人，總是可以的。再說她到哪兒做事，都會使哪兒生色，增幾分美麗。」

姚先生心緒紛亂，新舊交集，沉思不已，竟沒怎麼聽到華太太說話。

華太太又說：「我說，姚叔叔，哪兒有她都會生色不少的。」

姚先生問：「為甚麼她父母不把她嫁出去？」

「在如今旗人裏，不容易找到個合適的人家兒。家裏情況又不怎麼好。不然也不會讓女兒出來掙錢了。」

姚先生說：「她當女傭人太——太嬌貴了。我們不敢——不敢用。」姚先生竟把話說得結結巴巴的。

華太太微微一笑說：「您說笑話兒。她若不特別出色，我能不嫌麻煩帶她跑到您貴府上來嗎？您知道，我可不是開僱工介紹所的。我給您介紹了這座王府花園兒。我沒有甚麼過錯吧。現在又給您找到這位在旗的漂亮丫鬟。您真應當好好兒謝謝我才對。姚叔叔，誰像您有這麼好運氣？至於您說她在您家當傭人太嬌貴，這尤其毫無道理。她若在普通人家做事，那才是有點兒不相配，她的父母也許還不肯答應。可是她父母聽說，我帶她到這座王府花園兒來，他們好高興。說實在話，在清朝時，她當然會選進宮去的。」華太太又轉向寶芬說：「你看，這兒像住在宮殿裏一樣。老爺和小姐人又這麼好。」

姚先生現在要決定僱用這個旗人姑娘，比當初決定購買這座王府花園兒還費躊躇。一個花園兒只是一個花園兒而已，一個美麗的小姐是會引起無限後果的女人哪。多少人間佳麗曾經傾國傾城啊！

但是姚家的女人都很喜愛寶芬，很願意僱用她，姚先生只好答應了。

紅玉正躺在床上，聽見母親和莫愁說新來的旗人丫鬟那麼驚人的美麗，她要看看她。寶芬進屋去，屈膝請安，這是旗人的禮貌。紅玉問她的父母，又問她會不會讀書寫字，甚至還跟她開了個小玩笑。

「像你這麼美的姑娘為甚麼不結婚呢？為甚麼出來做事？」

寶芬用高雅悅耳的京話回答說：「謝謝您誇獎，太不敢當。出來做事，也是沒法子。誰有小姐這樣好命啊？」

寶芬出去之後，紅玉雖然覺得她比自己漂亮，但把心裏剎那間出現的一點嫉妒之感拋開了。心想：「畢竟我是千金小姐，她只是個丫鬟。」她自己也不很清楚為甚麼覺得阿非對她自己的愛那麼可靠。

姚先生若是懷疑華太太的用意，轉眼也就丟開了。他覺得最好讓寶芬伺

候姚太太。幾乎不可相信的是，寶芬立刻換上做事的衣裳，非常謙和卑順的去做事，盡力討好，唯恐得罪人，別人吩咐做甚麼，就去做甚麼，穿著柔軟的平底兒鞋，在太太房間和廚房來回輕快地跑。她真正是像僕人一樣做事。

僱用了這個新丫鬟，大家覺得好興奮，珊瑚打電話告訴木蘭，木蘭那天下午帶著暗香過來。她到母親屋裏去看。珊瑚向她介紹說：「這是我們家二小姐。」

木蘭問她：「你叫甚麼名字？」

「寶芬。」

木蘭說：「你們旗人非常喜歡這個『寶』字兒。」

寶芬回答說：「也不一定。寶玉、寶釵，是漢人。現在是民國了。五族共和，也沒有甚麼滿漢之分了。小姐，你說是不是？」

木蘭大驚。寶芬不但說文言，如「五族共和」，而且還提到《紅樓夢》裏的人名兒。

「你看過《紅樓夢》？」

寶芬微微一笑說：「《紅樓夢》誰沒看過？您現在這個花園子，不就和在《紅樓夢》大觀園裏一樣嗎？不是跟演《紅樓夢》一樣嗎？」但是，她忽然停住。然後又說：「小姐，您原諒我失禮。」寶芬不知道為甚麼她一見木蘭，就敢像對地位平等的人一樣說話。

「那麼你能讀書寫字了？」

「略識之無而已。別的不敢說。」木蘭覺得寶芬是存心謙虛，她既會用「略識之無」，她讀的書就不少了。寶芬繼續說：「您知道，在過去，我們旗人不必忙著做事，年輕的男人都是騎馬射箭放鷹。女人就磕瓜子，玩牌兒，閒說話兒。在旗的小姐即使不學讀書寫字，也從聽戲和說不完的閒談裏學到不少。閒談既久，博聞多識，就像學者宿儒一樣了。」

木蘭簡直受了迷惑，心想，除去曼娘之外，她再沒有碰到一個像寶芬那麼令人心醉的小姐，而且她比曼娘更富有才藝。不過她覺得自己如墮入五里霧中，莫明究竟，她想事情確是蹊蹺，無法相信。

後來，她又多次和寶芬說話，發現寶芬也通經典，也會詩詞。她想到弟弟阿非。忽然她想起紅玉在西湖月下老人祠抽的那句籤文：

芬芳香過總成空

她名字叫「寶芬」！

※※※

木蘭來了好幾次，和寶芬說話。寶芬顯然以前是生活在旗人的上等社會。木蘭很喜歡聽她談論旗人的家庭生活。寶芬常常在暢談之時，忽然住口不言，這更使人覺得神秘難測。

木蘭那麼喜愛和寶芬在一起，一天她去對父親說暗香生病，暫時需要人過去幫著做事，問是否可以把寶芬借去幾天。雖然寶芬喜歡木蘭，可是她似乎不願意去。但是既然要她去，她只好過去。

這時候兒有蹊蹺的事情出現了。前幾天阿非已經常去看母親，比以前去得勤。現在寶芬在木蘭那邊兒幫忙，阿非又常去看木蘭。木蘭感覺到了危險，就明白告訴阿非不要和新來的丫鬟太要好。

她對弟弟說：「你要知道，你現在等於和四妹定婚了。」

阿非自己辯護說：「我喜愛寶芬正和你喜愛她一樣。」

木蘭勸他說：「可是你是男的呀。」

暗香病好一點兒之後，木蘭還要留寶芬，但是寶芬說：「謝謝您對我這麼厚待。但是我不能再在您這兒做事了。其實我心裏但願伺候您一輩子呢。」

「為甚麼不能呢？我們可以做好朋友啊。」

「不行。」

寶芬的這種態度，木蘭百思莫解。難道她和阿非有了感情？

木蘭說：「你知道，我弟弟和他表妹已經訂了婚。」

寶芬一聽，立即明白了木蘭的意思，臉上立刻很鄭重的說：「少奶奶，您弄錯了。我在這兒是做傭人。我並不存心巴結甚麼貴人。」

「那麼為甚麼你不肯和我在一起呢？」

寶芬只是簡單的回答說：「我不能。」木蘭實在不能懂。

所以，過了幾天，寶芬就又回到姚太太院子裏去，木蘭送她回去的。木蘭把她留在母親屋裏之後，就到莫愁院子裏，莫愁的院子正在母親院子的右邊兒。木蘭把寶芬堅持要回來這種不可解的情形，告訴了莫愁，並且又把她看出來阿非對這新丫鬟的用心，也告訴了她。

木蘭又說：「這邊兒你看有甚麼異乎尋常的情形沒有？」

莫愁說：「沒有甚麼特別的。也許是阿非比往常更多去看母親。這也是

自然的。哪個男孩子不喜歡看漂亮小姐？不過寶芬人很正派，對阿非不肯接近。她不是下賤女人。」

「紅玉怎麼樣？」

「大部分時間都躺在床上。阿非也去看她。你知道，在他們這種年齡最麻煩。若是紅玉屋裏沒有別的人，他還不能進去。」

木蘭說：「你覺得他們倆也該訂婚了吧？一訂婚就可以解決這個問題，紅玉也比較安心。咱們得跟爸爸去說。」

於是姐妹倆到紅玉院裏去。近來紅玉比以前更消瘦。過去圓圓的小臉蛋兒，現在看著細長了。手腕子上的骨頭和手指頭節兒，都在白白的肉皮兒之下看得很清楚。木蘭很耽心，但是沒說甚麼，生怕惹起紅玉的自憐之心。

紅玉的丫鬟甜妹，扶著她坐起來，把枕頭安放好。紅玉說：「二姐，你來看我，真好。你要多來幾次，不然，你沒有多少次好看我了。」她說著眼裏含滿了淚，拿塊手絹兒擦了擦。

木蘭說：「你亂說。剛才我還跟三姐說要吃你的喜酒呢。」

「我的身子若不爭氣，那又有甚麼用？新郎看見新房裏都是些藥瓶子藥罐子，那又有甚麼樂趣兒？」

木蘭說：「你需要一個人伺候你，打掃臥室的地呀。」

紅玉微笑說：「二姐，人家生病，你還拿人家取笑兒。」往常她還會加上一句：「等我好了，再跟你算賬。」但是現在，她不說這話了。

在紅玉心裏，她很感激木蘭，覺得木蘭最瞭解她，因為木蘭瞭解愛情的真義，在往杭州的旅途中，她曾經聽木蘭說過。

桌子上花瓶旁邊兒，有幾張紙，上頭寫著娟秀的蠅頭小楷。木蘭的眼光一看到，紅玉趕緊去拿回來。

她大聲說：「不要看。」

但是紅玉夠不著，木蘭早搶到手。木蘭把弄得折皺的紙拿在背後，問她：「上面寫的甚麼？」

紅玉回答說：「只是兩首詩。你若看，我可生氣了。」

「我看你的詩進步了沒有？」

甜妹說：「小姐昨天晚上在燈下寫的。我勸小姐不要費精神。小姐不聽。」

木蘭不勝好奇，對紅玉說：「讓我看看。你我倆人之間還有甚麼說的。」於是開始看。紅玉慭氣又羞愧，轉過臉兒去。莫愁也立在那兒看。

紙上是兩首詩。第一首是有感於她自己的掉頭髮，第二首是普通的題目《閨怨》，意思指的是杭州之遊。

木蘭說：「寫得很好。」

莫愁說：「妹妹，我告訴你，最好不要寫詩。對你的身體不好。可是你偏偏不聽我的話。」

紅玉說：「這不是詩。我只覺得我心裏有話要說，非說出來不可。沒有人和我說話，一個人好寂寞，就對著紙說說而已。」

莫愁說：「你若不動筆寫，你就不會想寫詩。詩是表現情感的，你越想表現，你的情感就越多。」

木蘭說：「莫愁說得對。我們若生在古代，我做大姐的，就應當打你。現在時代完全不同了。我自己也許還要寫呢。但是治療寫『閨怨』這類毛病，就是趕緊嫁人。那時候兒，你再寫，寫的也就不同了。」

紅玉的臉羞紅得像桃花一樣，她自己辯解說：「我本意並不真想寫詩，不論閨怨不閨怨。我只是看見枕頭上有我落下的頭髮，就開始寫了幾行，不知不覺筆就寫下去，我自己都忘了幹甚麼呢？我得向二姐三姐告饒兒。」

紅玉說話的腔調兒裏，有一點兒與以前不同之處。還是病的緣故呢？還是愛情，使她更溫柔，減少了平常的剛強好勝呢？還是因為在這種心事上，她覺得更需要依靠木蘭呢？

出來之後，木蘭對莫愁說：「你注意到她有了點兒變化嗎？平常辯論甚麼，她堅持非她勝不可。現在她大不相同了。」

莫愁說：「我也看出來了。」

他倆聽見甜妹輕輕叫她們：「小姐，我有話跟您說。」

木蘭莫愁立刻站住，很焦急的問：「甜妹，甚麼事？」

甜妹說：「是這麼回事。我因為不分晝夜伺候我們小姐，我比別人更瞭解她。她覺睡不好，又吃東西沒口胃。二少爺近來過來看她的時候兒越來越少，因為兩個人都長大了。那一天二少爺來的時候兒，小姐微微地責怪他。您知道，我們小姐若說有毛病，就是她的嘴。她說甚麼『在山泉水清，出山泉水濁』。我不知道是甚麼意思，但是必然和新來的旗人丫鬟有關係。阿非滿臉通紅，走了，非常煩惱的樣子。小姐的母親當時

也在，但是那也沒有甚麼關係——可是她哭了好久好久，我遞給她大概有五、六條手絹兒。那天晚上她甚麼都沒吃就睡了，我勸也沒用。您知道她的脾氣——對了，我要說的是，您兩位小姐應當告訴你們的弟弟，她在病中，應當對她多加體諒——不然，她會越病越重——一頓飯她只吃半小碗兒——她把飯動一下兒，就說夠了，就說吃好了——求您救一救我們小姐。」

甜妹的眼睛濕濕的，莫愁告訴她好好兒回去，跟她說：「靜悄悄地告訴你們小姐，就說我們倆就跟我爸爸說辦訂婚的事。」

姐妹倆在自省堂看到父親，木蘭向父親提到阿非訂婚的事。

木蘭說：「四妹病情不怎麼好，您知道。現在他們該訂婚了。」

姚老先生默不作聲，好像心裏盤算事情，眼睛在出神。兩個女兒都看了看父親，不敢再開口。過了一會兒，姚老先生說：「你們還有沖喜的想法？曼娘那一次也不靈驗，能有甚麼用？等她好點兒再說吧。」

木蘭說：「若是一訂婚，紅玉妹妹的病也許會見好。」

姚老先生說：「最好等一等。等她好一點兒，再訂婚也不遲。」姚先生好像心中別有所思。

兩個女兒茫然不解。往回走的時候兒，倆人商定給紅玉一個明確的希望。所以木蘭走了之後，莫愁回到自己的院子裏，她派人把甜妹找到跟她說：

「雖然說著令人有點兒難為情，你是她的丫鬟，你可以好像若不經意的叫你們小姐知道，說老爺已經答應，一等她病好一點兒，就正式訂婚。還告訴小姐，說我弟弟已經長大成人，她躺在床上，去看她也不怎麼方便。告訴她，我弟弟若不常去看她，她要安心，不要錯想。」

莫愁常常跟紅玉說阿非問候她，紅玉的胃口漸漸開了。這是夏天，有人謠傳在秋天紅玉就要訂婚了。紅玉相信是真的。

※※※

寶芬是個很好的丫鬟。除去回家看父母之外，很少離開姚太太。她看姚太太的神氣，已經能知道姚太太的意思，猜她的心事。所以姚太太非常高興她伺候，並且很喜愛她。阿非常常到母親屋裏去，因為母親不能說話，少爺和丫鬟時常交談，母親在一旁看著，很滿意，好像她很願聽他們倆說話。阿非起身要走時，母親往往做個姿勢，要他再多坐一會兒。阿非也有點兒像他哥哥，對年輕的美女極其慇勤。他常自願幫寶芬做事情，比如擦擦茶杯、茶托兒，跑去找火柴等事。甜妹有一次發現阿非和寶芬一起笑，搶一盤子茶碗，她沒和別人說。

到秋天，紅玉恢復了不少，可以到花園兒去走一段兒路。一天晚飯之後，她漫步經過池塘，往自省堂去看阿非在做甚麼事。只見姚老先生一個人兒在裏面。她問候之後又走出來，獨自一個人兒徘徊，心中非常失望。

她在高樹之下信步而行，忽然看見阿非在遠處，站在忠敏堂的西北角兒，在看甚麼東西。她正在遠望時，阿非走到忠敏堂角兒後不見了。

這惹起了紅玉的好奇，她在樹蔭下的小徑上走去，繞過北牆角兒。這兒是砌有方磚的庭院，裏面陳列著盆栽的花木，在約一百步之外，有一個花木暖室，好多空花盆兒堆在前面。寶芬站在那兒，和阿非很激動地說話。旁邊兒更無別人。紅玉藏在矮樹叢後，看見寶芬想走，但是阿非要攔住她。然後寶芬站住，阿非就一個人走開了。紅玉向後退回，覺得若有人看見她偷窺他倆，實在覺得太羞愧，若跟他們倆碰見，也覺得太丟臉。路在牆角兒往西北分岔，通到友耕亭的後面，她在這條路上踉踉蹌蹌往前走。眼淚使她看不清道路，跌倒幾次。她在亭子下面坐了一會兒，才看清楚自己是在甚麼地方。心想她若經過自省堂回去，她的眼睛腫腫的，會有人看見，她也會碰見阿非，她於是等了一會兒，才舉步折回原路，從樹木之下的小徑上，走回自己的庭院。

現在阿非已經看見寶芬獨自在暖室前走。他仔細望去，見寶芬的動作極不可解。她完全孤零零一個人，對旁邊兒的花草一眼也不看，只是邁著大小一定的步伐，在暖室前的一個中心點，往返步行。她走四、五步，然後停下來，一個手指頭放在自己的嘴唇上，低著頭仔細看那地面，顯然是心中思索事情，同時自言自語，然後又走到原來的地點。在她往返步行之時，似乎是在測量自己的腳步。阿非看得全神貫注，他在院子的邊兒上走過去，直到離她很近，叫了一聲她的名字。寶芬抬頭一看，嚇了一跳，看見阿非站在她大概三十步之外，勉強微笑了一下兒。阿非走過去說：「我嚇著你了吧？你在這兒幹甚麼？」

寶芬說：「看花兒呢。」

「但是這兒沒有花兒啊。花兒都在暖室裏頭呢。你剛才並沒有看花兒。」

「你怎麼知道？」

「我在遠處望著你來著。」

寶芬知道剛才有人看到她，便說：「我剛才找一個簪子。」隨後又趕快補了一句：「你一個人兒到這兒來幹甚麼？我伺候了你母親一整天之後，到這兒來隨便走走。」

阿非說：「我也是閒著走走。為甚麼一個簪子丟了，還這麼費事找？要不要我幫你找？」

寶芬說：「沒關係。」說著邁步要走，阿非想攔住她。

他說：「寶芬，我一直沒有機會和你單獨在一塊兒。妹妹，我——」

寶芬瞪了他一眼說：「放尊重點兒，人若看見，會亂說話。」

阿非堅持不放她，她說：「去，不要管我。讓我一個人兒在這兒。我感激不盡。」

阿非乖乖兒的走開，兩個人不知道已經有人看見他們。

阿非回到屋裏之後，他父親說紅玉來看過他。

父親說：「你可以去看看她。」

阿非走到紅玉的院子，紅玉不肯見他。甜妹出來，告訴他，說她們小姐太累了，別打擾她。

阿非說：「告訴她，我聽說她去看我，我立刻就來了。」

阿非走回去，心裏非常難過，不明白為甚麼遭兩個小姐的拒絕，一個是他心愛的，一個是他仰慕的。

他心裏在思索：「世界上為甚麼要有女孩子？女孩子是最無法瞭解的。」他父親看出來他臉上的沮喪失望，但是沒說甚麼。

阿非沒把在暖室前面看見寶芬的事告訴別人，一則是他並不懷疑寶芬在那兒有甚麼秘密，二則是他不能告訴別人他和寶芬曾經單獨見過面兒。他只盼望寶芬會再出來，能在原來那個地方兒再碰見。

※※※

第二天，甜妹來見莫愁說：「三小姐，您應當過去和她好好兒談一談。昨兒晚上她晚飯後去散步，回來的時候兒，眼睛腫腫的。過了一會兒，少爺去看她，她不肯見。我問她出了甚麼事，她不理我。他倆一定又拌嘴了，因為她在床上躺了半點鐘，她讓我打開抽屜，把她的詩稿兒拿出來，然後叫我去拿銅臉盆，她把那詩稿兒扔在臉盆裏，點了根火柴燒了。然後大哭起來，轉過頭去。三小姐，我跟她怎麼說話呢？看見她，我就傷心。今天早晨她起得早，起來就咳嗽。我細看那痰裏，有一塊鮮血。我去叫她母親，她母親和她父親一齊過來，去抓了一劑藥。可是藥有甚麼用處呢？昨天晚上的事情，我不能告訴她父母。都是二少爺！年輕的男人那麼不可靠——我恨他！」

她這麼氣沖沖的說完之後，莫愁說：「你也莫名其妙。你並不知道昨兒晚上是不是和阿非有關係。」

「小姐，請您別見怪。您知道，我說的話一點兒也不錯。都是那個旗人

姑娘！」

莫愁問她：「你對你們小姐這麼忠心耿耿，我很敬佩。可是咱們怎麼辦呢？」

「這種事我只能向您姐妹說。您能不能跟老爺說趕緊辦了訂婚這件事？」

紅玉吐血這個消息驚動了全家。都過去看她，甚至姚太太在寶芬攙扶之下，也過去了一趟。大家的眼睛都看阿非和紅玉。但是甜妹站在紅玉的床側，把眼睛惡狠狠的瞪著寶芬和阿非。在長輩面前，阿非不能向紅玉充分表示情意，他沒說多少話。

紅玉謝謝大家的關心，尤其驚動姚太太，實在於心不安。紅玉的父母也向姚太太道謝，請她回去。他們正要走的時候兒，甜妹說出了驚人的話：

「老爺，太太，謝謝您來——」

她還要說別的話，但喉頭梗塞，兩眼閃亮，大哭起來。她一邊兒哭，一邊兒說秋天已至，然後停住，套用了一句諺語說：「家財萬貫，不如諸事遂心。」

姚老先生聽了這個丫鬟的傷心話，感動至深，這比他兩個女兒動人的懇求含義更深。往外走的時候兒，姚先生說：「我一定讓你們都諸事遂心。」

甜妹破涕為笑，把大家送到門口兒。

※※※

三天之後，花園兒裏又有一次集會。巴固約了一位美國小姐名叫董娜秀的，來看看中國的庭園，並見一見他的朋友辜鴻銘先生。董娜秀是專學庭園設計的，對繪畫也略有功夫。她是在環遊世界的途程中經過北京，決定停留下來，在北京城已經住了一年有餘。她曾租了一所很大的中國住宅，房子多得她住不了，有一個中國廚子，一個華文教師，已經結交了些中國知識分子做朋友。在家她有時候兒甚至穿中國衣裳。北京的生活和北京的藝術家實在使她迷戀。大部分北京的外國人，不同於上海的外國人，董娜秀也是如此，就是說，她非常聰明，有高度的文化教養，因為北京自然會吸引藝術家，就猶如上海之自然吸引追逐財富的人一樣。有一天，董娜秀在木蘭和蓀亞的古玩鋪裏，見過他們夫婦，木蘭答應邀她到家來。自然，她也迷戀巴固。巴固說一口的漂亮英文。在北京的人都認得巴固，因為甚麼地方也有巴固的足跡。木蘭只能說一點兒英文的句子，而董娜秀也只能說一點兒中國話。巴固引薦她時，木蘭曾笑她的名字，董娜秀很喜歡木蘭的輕鬆自然，不拘俗禮。

有一個人，雖然董娜秀在北京已經一年多，但是沒能遇見過，那就是老哲學家辜鴻銘先生。關於辜鴻銘先生，北京的外國人時常提起，所以董娜秀請求巴固給她安排個機會，兩人好能相見。一般而論，辜鴻銘恨年輕人，他認為年輕人身上已然失去了中國固有的溫文有禮的風度。可是，另一方面，他會把尋常的年輕人讓進他的屋子裏，只要他們是保守而以身為中國人為榮，他就施以教訓，只要他們肯聽，他就說起話來，沒完沒結。巴固請求他光臨那個集會，由於兩個理由，他才首肯。第一，因為有「四嬋娟」在座，其中還有個處女寡婦曼娘，而曼娘真不愧古典美人兒，就像從中國古代小說上的插圖裏走下來的一樣。辜鴻銘喜歡美女，他之如此，並不以為是甚麼可恥之事。巴固像他平常作詩那樣大聲疾呼，把曼娘胡亂讚美了一番，所以辜鴻銘之來是以得睹此古典美人為榮的。巴固已經給木蘭打電話，要她擔保曼娘一定要到場，木蘭答應了。第二，巴固告訴辜鴻銘，說姚家幾個姐妹都是反對新派的，而且紅玉能夠寫明朝傳奇式的散曲。

關於木蘭和莫愁，巴固以他高度詩般的風格告訴了辜鴻銘先生。他說：「木蘭的眼睛長長的，莫愁的眼睛圓圓的。木蘭的活潑如一條小溪，莫愁的安靜如一池秋水。木蘭如烈酒，莫愁似果露。木蘭動人如秋天的林木，莫愁的爽快如夏日的清晨。木蘭的心靈常翱翔於雲表，莫愁的心靈靜穆堅強如春日的大地。」

紅玉決定無論冒甚麼危險，也要參加這次集會，因為她要見那個美國小姐和哲學家辜鴻銘先生。先一天她歇了一整天，又歇了一個早晨，中午吃了一頓清淡的午飯，又小睡了一會兒。她起來穿衣裳時，覺得興奮愉快。梳頭擦口紅時，說說笑笑，真是平常少有，甜妹看了，非常安心。

紅玉說：「我覺得很好。一位很有名的哲學家要來。我想見他好久了。那位美國小姐也要來。我從來沒有覺得像今天精神這麼好！」

木蘭、曼娘、蓀亞三個人去看紅玉，待了一小會兒，看到她精神那麼好，真是出乎意料。她化妝化得那麼好，除去兩頰有點兒血色不夠鮮豔外，簡直誰也看不出來她有病。

他們聽說巴固和素丹陪著辜鴻銘先生來到了，都到外面洄水榭上去喝茶。美國小姐董娜秀，已經學到東方人的悠閒輕鬆，所以還沒有光臨。姚思安先生、珊瑚、阿非、經亞、暗香，還有別人都在那兒，只有桂姐不在。因為照顧曾先生的操勞，她臉上增加了一點兒皺紋，也減少了一點青春的活潑，她女兒麗蓮，也不肯來。

曼娘鬆散梳著頭髮，袖子比較寬大，自然顯得老式，但是顯得異常富有青春氣息，而老式的衣裳使她更為動人。她從來沒聽說過辜鴻銘，完全是由於木蘭的面子，她才肯來的，當然木蘭是花言巧語的哄了哄她。輪到介紹她時，她伸出手拜了拜，臉上顯得羞紅，就完全像在清朝時一樣。

巴固說：「這是曾先生的大兒媳婦，木蘭的妯娌。」

雖然辜鴻銘擁護中國固有的文化，包括女人應當深居閨房，包括裹小腳兒，但是他和年輕的女人卻隨意暢談，相信他有此等權利。第一，他是男人，第二，是老人。曼娘向他問好，他看著曼娘微笑。

他問曼娘：「你多大年紀？」

曼娘臉上羞紅，拉著她兒子的手，好像藉以自衛一樣。露出珍珠一般的牙齒，微微一笑說：「我是狗年生的。」她於是退到一群年輕女人那邊，好像一隻穴熊閃著晶亮的眼睛向外看，覺得這個留辮子的老頭兒真有趣。這個老人之像一個古物，正如她自己一樣。

辜鴻銘說：「你二十歲？怎麼會？」

曼娘微笑說：「還大一輪，託您福，是三十二。」

木蘭說：「那是她兒子，已經十五了。」阿瑄近前向老人深深鞠躬。

辜鴻銘說：「怎麼能信！不過我相信你的話。現代的女人再沒有這樣迷人的氣質了。你們知道她的駐顏妙術為何？那就是大門不出，二門不邁，深居閨房，並且裹腳的緣故。你們年輕女士若是出門兒，再加上打網球兒，像現代的女學生，三十歲就老了。」

人人聽了都大笑起來，年輕人說：「請您多講一點兒吧。」阿非和紅玉坐在一塊兒，在老人接著談笑詼諧，大家聽著十分有趣時，他們倆彼此相視而笑。不過老人所說也不全是詼諧之詞，他所說的話裏，也有當視為教訓的。

辜鴻銘先生，只要有人愛聽他說話，他就很高興，而且談笑越發精采。木蘭想起來他在戲院裏，當眾站起來打趣西洋女人的衣裳那件事。自己頗想說點兒擁護婦女解放的話，但是由於尊重辜先生的高年，話又嚥了回去。他雖然是廈門人，他的京話卻幾乎沒有一點兒廈門話的口音，不愧是語言學名家。為納妾發出了盡人皆知的名言的，就是他。他說，你曾經看見一個茶壺有四個茶碗，可是你見過一個茶碗有四個茶壺嗎？不過現在他並沒談納妾這件事。他正談的是纏足的生理方面和道德方面的益處。他說的是纏足會增加女人的嫵媚，改善女人的身段兒，使女人成為淑靜節制的象徵。辜鴻銘說：

「我以為使女人看來高貴文雅的，是皮肉細緻——這種自然的高尚要從舉止的優美得來。並且只要少在大庭廣眾間出頭露面，你也能獲得精神上自然的高尚。女人一旦不裹腳，把蒲扇般的大腳各處踩，她就失去了女性生理和道德的特質了。外國女人束腰，好顯出上身的曲線，但是有害於消化。裹小腳兒有甚麼害處呢？甚麼害處也沒有。與生理上主要的功能一點兒也沒有妨礙。我問你們，你們還是願腿部受槍傷呢？還是肚子上面受傷呢？而且裹腳之後，站著多麼挺直呀！你們見過裹了腳的女

人走起來不是挺直而尊嚴嗎？外國女人束腰，使臀部挺出來，但是不自然。可是裹了腳，由於姿態上受影響，自然而然的使臀部發育，因為運動的中心後移到自腳到臀部一帶，而血液自然去輸送營養。」

那些年輕女人，尤其是曼娘為甚，幾乎都要羞死了。可是，紅玉聚精會神聽著，非常著迷。

辜老先生又繼續說：「我是不是譭謗諸位呢？天津、上海洋行櫥窗裏擺的束腰和奶罩兒，那才是挖苦女人，譭謗女人呢。在這所謂西洋文明的勢力之下，女人的秘密已經揭露無餘了，女人的身體已完全被商人利用了，從頭到腳底。我告訴你們，改造你們的腳，切莫改造你們的肚子，肚子是生產的要地，經不起糟踏。」

現在美國小姐董娜秀到了。使大家感到意外的是她今天穿了一身中國衣裳，暗香吃吃而笑，後來木蘭告訴她那算失禮，她才停止。在她走近之前，巴固跟大家說董娜秀小姐多麼漂亮聰明。在中國的眼光看來，她的身段兒若再小一點兒，就十全十美了。但是按西洋的標準看，她不能算高。穿著中國衣裳來見這位中國學者，足見她是極具深思，特表敬意的。

姚先生站起來和她握手，她就向姚先生伸出手來，然後走到辜先生跟前。

董娜秀用有英文腔調兒的中國話向辜先生說：「久仰。」平仄的聲音差不多算對了。

辜先生用英文對她說：「你也說中國話？幸會，幸會。」

董娜秀說：「只能說一點兒。」她轉過身子去，因為認識木蘭、巴固、素丹，就和他們握手。在中國人群裏，不論她做甚麼，她的動作都嫌快了一點兒，當然也因為她是外國人，大家注意力都集中在她身上。巴固告訴木蘭把她介紹給別人，木蘭跟她說中國話。介紹到紅玉時，木蘭說紅玉是她表妹，又插進兩個英文字「most clever」，自己也笑自己的英文。

木蘭叫巴固，對他說：「關於紅玉，你告訴她吧。」

巴固過去說：「她就是寫詩寫戲劇的小姐。」

董娜秀說：「噢，我聽巴固說的就是您這位小姐呀！」她於是靠近紅玉坐下，紅玉聽得懂英文，但是自己只說幾個單字而已。那位美國小姐不住看曼娘，覺得她好像自己在中國畫上看到的仕女。

董娜秀用英文向辜老先生說：「不要讓我打斷了您和諸位的談話。用中國話說吧。我聽聽也可以多學一點兒。」

辜老先生說：「我們剛才正說裹小腳兒在生理上，在道德上的好處。」

董娜秀說：「多麼有趣呀！」

「不過你大概是不喜歡。」

「辜先生，我無須跟您一致。不過您說甚麼我都愛聽。」

這時候兒，素丹跟木蘭低聲說了點兒甚麼，木蘭又低聲向蓀亞說。蓀亞就高聲向大家說：「我有重要消息向大家宣佈。咱們的朋友巴固和素丹就快結婚了！」

這個消息立刻使全屋熱鬧起來，大家都向新訂婚的這一對道喜。素丹向來沒有像今天這麼快樂過。她過去經過的那一段生活，只留給她淒涼厭倦的模樣，而這種模樣卻增添了她幾分嫵媚。她過去都習於有氣無力的說話，聲音含糊而微弱，但現在卻活潑愉快，像回到了學生時代。她的頭髮前面留著劉海兒，每逢笑時都有少女的神態，而且她的眼睛裏也有一股水汪汪兒的奇妙光亮。她像孩子般那麼任性，雖然她過去結過婚，今天來不是穿的裙子，而是穿的褲子，肩膀上披了一塊紫紗圍巾。圍巾是北京女人上街常常圍的，有風沙的日子坐在洋車上，常用圍巾遮著臉。

因為天漸漸熱起來，今天吃晚飯就要早一點兒，飯後仍然可以在花園兒裏徘徊遊玩。美國小姐對這花園兒之美，真是十分迷戀。巴固出主意說吃晚飯之前可以在園內走走。董娜秀請紅玉一齊去，於是阿非和素丹都一齊去了。

過了一會兒，紅玉說她得歇一歇兒，阿非就跟她一齊停住，別人接著向前走去。他倆走到暗香齋南邊兒的梅園，已經離紅玉的住處很近。那兒有很精巧的假山，假山的南邊兒是一座小橋，橋下是一片池塘。紅玉在小橋上徘徊，觀賞水中墨黑和赤金色的金魚，在水裏悠然游泳。

現在只剩下他們兩個人。阿非說：「妹妹，那天晚上我去看你，你為甚麼不肯讓我進去？」

紅玉向他望了一眼，只說：「冤家！」停了一下兒，她又說：「你自己心裏明白。」

「說實話，當時我不明白，現在也還不明白。」

阿非心想也許她看見他和寶芬在一起了。他想要告訴紅玉他看寶芬在那兒做甚麼，但心想恐怕有點兒不相宜。最後，他想應當告訴紅玉為甚麼紅玉去看他時，他不在屋裏。

他開口先說：「妹妹，讓我解說——」

紅玉一句話堵住他的嘴：「不用解說。」

阿非懇求她，聲音非常溫柔：「妹妹，你知道過不久咱們就要訂婚了，不要再爭吵。」

紅玉自己也不知道，為甚麼在阿非面前，她總是要把話說得那麼惹人生氣，其實心裏並沒有那麼凶狠，結果自己一回房中，想起他來，又深悔不應該。這也就是男人頭腦比較簡單的緣故，也許是女人有一種要制服自己所愛的男人的天性，也許只是女人要考驗一下兒她對男人是不是真控制得住。所以現在紅玉只是說：「你去找她們吧。我要進去歇一會兒。」

「你來吃晚飯？」

「我來。」

「要不要我去接你？」

「不用，我自己能去。」

阿非站著，一直看著紅玉進了側門兒，消失了蹤影，自己很淒涼的走回去。

紅玉一到屋裏，又後悔剛才自己太冷酷無情。

※※※

紅玉回去時，大家已經往忠敏堂去了。她正要轉回，聽見阿非的聲音，也看見環兒的頭在忠敏堂內，然後又聽見美國小姐的聲音。

她正往裏走，在台階兒上，聽見阿非說訂婚的事。她就躲在假山後偷聽。阿非剛才是說巴固要和素丹結婚，是因為不忍心教素丹做賣煤球兒的生意，但是說話的聲音低，她只能聽見說話的斷片。

她聽見阿非說：「男人就是那個樣子。為自己心愛的小姐怎麼樣都可以。我也是那樣兒。」

環兒說：「我聽說她有個癆病根兒。」

美國小姐問：「癆病是甚麼？」

阿非很嚴肅的說：「就是tuberculosis。」

「那麼你還娶她嗎？」

「我當然還要娶她。男人就是那樣兒——由於憐香惜玉——寧願伺候她一輩子——她好美，就是任性。」

紅玉一心只惦記著自己的心事，竟沒有聽出來那段話是指的素丹。她能聽到自己心砰砰的跳，羞愧、自責、愛憐、惋惜、自尊、犧牲——一切想法亂做一團，眼花繚亂，暈眩不定。那一群站起來走開時，紅玉看見他們出來，趕緊自己藏起來，兩腿打顫，不知不覺中抓住一塊伸出的石頭，才站穩沒跌倒。

他們走去之後，她才搖搖擺擺走到洄水榭去，癱軟在椅子上，她的兩頰一會兒氣得蒼白，一會兒羞得通紅。她的自尊受到了破壞，她的愛情受到了創傷。他愛她，可是——真正——他那麼說了——可是他會娶了她，由於憐香惜玉而伺候她一輩子——他愛寶芬不——？她該怎麼辦才好呢？

她覺得應當去吃飯才對，一定要見阿非。

她到時，別人都已坐好，正在等著她。她笑了一聲，看著阿非說：「阿非，我一直想找到你，我以為丟了你了。」

她的兩頰鮮艷嬌紅，眼睛閃亮，阿非很高興，因為紅玉顯然是饒恕了他。

宴席上今天有酒。一道菜一道菜端上來，紅玉卻眼睛一直盯著阿非。辜鴻銘先生一直在談論愛和淑靜高雅。他的話裏有一點，就是小姐若去物色男人則不道德，而且是傷風敗俗。現代小姐再不能講求淑靜高雅，因為一淑靜高雅，就永遠找不到丈夫了。男人選妻，也只從敢向男人賣弄嬌媚的小姐群中去尋求。賢淑的小姐不肯出去自己物色男人，她覺得那會羞死的。

紅玉只是聽，自己的思想斷續紛紜，無法把話聽得清楚，但是似乎辜鴻銘先生正是談論她，正是當眾指責她。她忽然大聲說：「阿非，你心裏想甚麼呢？」

她看著阿非微笑。又說：「來，我喝這杯，祝你幸福如意！」

阿非舉起杯來喝下去時，姐妹幾個人彼此望了望。

莫愁說：「你有病啊。」

紅玉說：「我很好。」接著咳嗽了幾聲，喘不過氣來。一咳嗽，酒也吐出來，酒中帶血。

木蘭立刻起來，堅持她非立刻回去休息不可。

紅玉說：「我甚麼時候兒這麼快樂過？你為甚麼非要我走呢？」

但是她們讓她站起來。莫愁和木蘭立起來去扶她。紅玉轉向阿非說：「你來不來？」阿非一躍而起。每個人都想不通為甚麼紅玉突然這個樣

子，因為她並沒有喝多少酒。

到了她自己的院子之後，紅玉說：「三姐，您可以回去。二姐也回去。我要和阿非說話。」

木蘭對阿非說：「你和她吵架了沒有？」

紅玉立刻回答說：「沒有，我們很好。我只是有話跟他說。」

木蘭低聲告訴阿非要特別小心，並且說她們會在路上等他。

這一連串的事情，阿非實在無法瞭解。剛一剩下他們倆，紅玉就說：「我要你把心裏的事完全告訴我。」

這話說得非常突然，阿非一時躊躇狐疑，莫明究竟。他在暗中仔細望紅玉的臉，把她拉緊到懷裏說：「妹妹，當然你知道我的心。我的心早就交給你了。」

紅玉說：「我就要知道這個。」

阿非說：「咱們不久就要訂婚了。」

「是啊。」

他倆走進她屋裏去，手拉著手。阿非說：「你躺下。叫甜妹來。你今天晚上有點兒怪。」

「不，一點兒也不怪。我只是愛你。從來沒有這麼愛過你。」

阿非靠近過去，好熱切的吻她，紅玉任憑阿非吻，並不反對。阿非也覺得以前從來沒有這麼甜蜜。過了一會兒，阿非去把甜妹找來陪著紅玉，他就走了。紅玉的眼睛在後面一直望著他，直到他失去了蹤影，這時紅玉的神情突然改變。她靜靜地坐著，一動不動，好像一塊巖石一樣，這樣坐了很久；後來漸漸鬆弛下來，甜妹看見紅玉臉上顯出寧靜平安的表情。忽然間，紅玉狂笑起來，笑了又笑，笑了又笑，直到流出了眼淚。

甜妹說：「不要這麼嚇人，您到底笑甚麼？」

紅玉笑著說：「我現在都明白了。」

「明白甚麼？」

「我應當早就知道。」

「您和他拌嘴了嗎？」

紅玉說：「沒有！沒有！過來，我告訴你。」她接著向甜妹低聲說：

「你知道阿非是真愛我嗎？他才說了這話不久。」

甜妹現在以為她知道為甚麼剛才小姐那麼笑，自己也很高興。

紅玉問她：「他是個挺好的青年。你說是不是？你說是不是？」最後五個字說得語氣好重。

她走到梳妝台前頭去照鏡子。

她向甜妹說：「你信命運不？」

「是啊。可是您為甚麼問這個？」

紅玉不回答，只是坐在梳妝台前，又開始化妝。她現在已經平靜下來，她對甜妹說：「現在用不著你了。你回去吧。我只要靜一下兒。」

甜妹問紅玉是不是還要到宴席上去看那些客人。

「也許去。你在那兒願待多久就待多久。我媽還要你照顧呢。」

紅玉坐在梳妝台前重畫蛾眉，甜妹就走去了。

※※※

一個鐘頭之後，甜妹回來，一看，小姐沒在屋裏。她雖然已經換了一雙新鞋，梳妝台上還放著一支眉筆。她相信紅玉一定又回到宴會上去了，所以就坐下拿起針線做活，心想今天晚上小姐真有點兒古怪。

甜妹在那兒做針線做了多久，她也不知道；大概有一個鐘頭。她想宴會一定已經散了，就到自己院子裏的小廚房去沏了壺雲南普洱茶，等小姐宴會上回來喝了好幫助消化。她把茶壺端回來，放在茶壺套裏，又到院子裏把燈點上，走回去的時候兒，自言自語地說，倘若小姐熬到很晚才睡，又要病個五、六天。這時她聽到有說話的聲音。甜妹跑出去，看見珊瑚、木蘭、莫愁、曼娘、阿非，都在門口兒。

莫愁問：「你們小姐怎麼樣？」

甜妹喊說：「她沒跟你們在一塊兒嗎？」

阿非問：「沒有。我走的時候兒讓你陪著她了，是不是？」

大家都跑進屋去，七嘴八舌地說話。

甜妹說：「剛才她非常高興，告訴我回到客廳去。我就去了，因為當時大家正吃飯，伺候的人手兒不夠。我離開的時候兒，她還大笑，臉上不斷有笑容，坐在梳妝台前頭描眉，她也換了一雙鞋。所以我以為她還到宴席上去呢。」

木蘭忽覺心裏一陣恐懼襲來，阿非也覺得可怕，由前門衝出去，大喊：「紅玉、紅玉，你在哪兒？」過了片刻，他走回來，眼睛瞪得大大的。「外頭沒有她。」他大喊說：「她到哪兒去了呢？」阿非於是像瘋子一樣，在黑暗中跑向馮舅爺的院裏去，問是不是她到那兒去了。紅玉的父母和兩個弟弟，立刻跟著阿非回來。

她到哪兒去了呢？木蘭覺得糟了，出了事。她翻被褥，甚麼也沒找著。她看見一管筆，還有白銅墨盒兒，放在書桌子上。她從筆帽兒裏，拔出筆來，一看，筆毛還潮濕。她翻那些文稿，希望能找到點兒信息。她打開抽屜，看見一個包兒，上面寫著「交甜妹」。

她說：「我找著點兒東西了。」別人也過去看，是一個首飾盒子，裏頭有幾個玉耳環，還有一個很美的簪子。

阿非喊起來：「這兒也有點兒東西。」她說著從抽屜裏拿起一張紙來。

紙上有血漬。字的樣子是手顫抖時寫的，紙最後是紅玉的名字，大概有一寸多大，是割破手指頭用手指頭寫的，字跡潦草。紙上血淚模糊，有的字弄得漫漶不清了。

馮舅爺把紙搶過去看，他的手顫動不已。那正是寫給她父母的，是文言駢體：

父母大人膝下敬稟者，不孝女幼承撫養，未報萬一。姑母姑丈鍾愛至深，視如己出。起居務盡其豪奢，衣物力求其舒適。不幸生而體弱，臥病時多，所進藥物，多於羹飯。雖欲侍雙親於百年，恐終累人於晨夕。嗚呼！生死有命無如之何。幼讀詩書經傳，長難逃乎情網。經月老之垂示，遂啟我於愚蒙。神意既明，如夢方覺。感天地之無窮，嘆兒命之有數。已矣乎！生死難逃，勿為兒悲。純潔骨肉，璧還父母。姑母姑丈厚我至情，務請代為申謝。弱弟黽勉，敬事雙親。恕小女之不孝，容圖報於來生。

薄命女紅玉絕筆敬叩

馮舅爺一看見女兒用血簽的名字，立刻明白這是訣別書。他剛才匆匆忙忙看信，用腳頓地，悲痛萬分，對他太太說：「不好了！」淚從臉上流下來。他太太開始號啕大哭。阿非坐在那兒，茫然不知所以，臉藏在自己手裏，也大哭起來。曼娘把兒子抱得好緊，一手扶著木蘭。

馮子安過了那一陣臨時的震驚，立刻說：「趕緊！趕緊去找她。甜妹，你離開她多久了？」

甜妹回答說：「那是我到您那邊兒吃晚飯的時候兒，恐怕有兩個鐘頭了。」

現在別人也聽見這邊兒喊叫。立夫、他母親、他妹妹都走進屋子來。寶

芬來聽聽出了甚麼事，回去告訴姚先生夫婦。

有人猜想紅玉可能跳進池塘淹死了。

也許是上吊自盡，可是到別的地方去上吊，而不在自己的屋裏，這個說法也沒有道理。所以結論是她跳了池塘，所以僕人們都到各院裏去找她。姚先生、馮先生、立夫、蓀亞，一直向池塘走去。

擠在屋裏的一群女人之中，只有莫愁還能保持頭腦的冷靜。大家都因紅玉的血書而心情激動不已，就忘了她留給甜妹的小包兒。那封皮紙現在扔在地上，莫愁看見上面有字，就去撿起來。在反面兒有一短封信，只是：

告知阿非，依月下老人祠神簽行事。我祝他婚姻美滿。

紅玉

這一定是先寫的，因為上頭沒有血跡。

在外面，劈叭亂響的火把的光亮，在池塘周圍移動，驚動了樹上安息的夜鳥，火焰的光亮在水中反映出來，而池水在蒼白的月光之下平靜無波，硬是緊抱住深綠色池水中可能的秘密。深藏不露，心驚膽戰的池邊人莫明其究竟。男人們若說話，也是壓低了聲音，各有心思佔據心頭。只有僕人在池塘對面的聲音，受驚的烏鴉啼聲，貓頭鷹的尖叫聲，震破了深厚的沉寂。

立夫默默無言，把紅玉的對聯指給蓀亞看。

曲水抱山山抱水

閒人觀伶伶觀人

後來姚先生教人把這一副對聯摘下去，免得看了傷心。

在戲台那邊，池塘有五、六尺深，在書齋那邊則有十二或十五尺深。紅玉從那邊跳下去可能性較大。夜裏打撈是辦不到的。只有幾個僕人在淺的那一邊走下水去，也只能盡可能往裏走而已，天那麼晚，做甚麼也困難。大家都相信她若兩個鐘頭前跳下去，已經救援不及了，只好等到第二天早晨。他們坐在那兒，等往後花園去尋找的僕人傳回消息。他們回來，說一無所獲，馮舅爺說他們應當去休息，向大家道聲辛苦。木蘭、蓀亞、曼娘回到曾家時，已經半夜，仍然沒有帶回確實的消息。蓀亞曾經說在姚家過夜，但是他們怕曼娘膽兒小，只好回去。甜妹哭得好傷心，大家勉強把她拉到馮舅爺的院裏去，大家一夜沒睡。

天還不到黎明，馮舅爺就起身，又出去找他女兒。他到「蜃樓」，在晨曦中，看見靠近「暗香齋」的基底的附近，有一個微微閃亮的黑東西。

他越看，越像一隻女人的鞋。他過去一看，果然是一隻漆皮鞋。他跑回去告訴太太。甜妹告訴他紅玉換的鞋是漆皮的。所以她好像從池塘的那一邊跳下水去的。現在可以看得出來，紅玉可能是從西邊旁門兒出去，到了「暗香齋」，那裏前天夜裏冷清清一個人也沒有，她可能從敞著的窗子，跳過走廊上二尺高的矮牆，那樣跳下去的。馮太太放聲大哭，一邊哭著一邊說她那苦命的女兒，自從孩子時在什剎海看見淹死的那個小姑娘，就一直怕水。

她的屍體必須趕緊撈起來，不然是會泡壞的。現在已然確定她已死去，所以又僱了外頭人來打撈，除去紅玉的母親和幾個老僕人之外，讓所以的女人都離開。阿非立在「自省堂」裏等，就在「自省堂」的拐角兒上，前天下午，紅玉聽見他和環兒，還有那個美國小姐說話。

紅玉的屍體從水裏撈上來時，阿非趕緊把眼睛轉過去。他現在不能看她。縱然她跳水自殺之前，不惜精神，化妝打扮得整齊漂亮，她的臉上身上，如今也是泥污一片，長辮子上的泥水，向池塘裏滴滴嗒嗒地落下。

第三十四章　利慾薰心王府探寶　職責已盡四海雲遊

第二天早晨，木蘭和她丈夫，另外有曼娘、桂姐、麗蓮，又都來到姚家看紅玉的母親，她哭得像個淚人兒似的。大家安慰她說，紅玉富裏生富裏長，快快樂樂過了那麼多年，做父母的應當心滿意足了。又說紅玉實在病得重，不容易好，一切都是天命。不過關於她對阿非的情愛和那封訣別書，大家一字未提。女人們自然談論她的好多長處，她纏綿的疾病，她們越說越哭。所以木蘭到莫愁的院子時，她的眼睛還是紅紅的。

木蘭說：「昨天一定出了甚麼事。她從宴會上來的時候兒，她已經打定了主意。你記得她進屋時神氣就不對。」

莫愁說：「阿非說離開她時，她很高興。」

立夫說：「那是因為她知道是他們倆最後一次的見面兒。我一定問阿非究竟出了甚麼事。」

環兒說：「我倒想到一件事。宴會開始以前，那個美國小姐、阿非，還有我，我們三個人在阿非的院子裏說話，那時候兒你已經走了。我們出去的時候兒，我好像看見有一個人藏在假山後頭，一定聽我們說話了。大概就是紅玉。」

立夫問：「你們說甚麼話了？」

「是關於素丹訂婚的事。我們說她有肺癆病，阿非說巴固娶她是由於憐香惜玉的一番愛心。四妹可能聽見我們說話，也許以為阿非說的是她自己。」

別人都靜悄悄，一言不發，只是心裏想這件事，惟有莫愁說：「你們看見沒有，她到宴會上去時，好像精神錯亂一樣。她看阿非的樣子，她向阿非微笑的樣子，好像當時別人都不在場一樣。真是會趕得那麼巧？真不幸？我覺得四妹的死有幾個原因，一部分由於神，一部分由於人。第一，由於素丹與巴固訂婚這件不幸的巧合，並且她自己也有癆病；第二，因為她的生活裏佳人才子的事情太多，又多愁善感；第三，因為她太相信杭州月下老人祠的籤了。」

正在這個時候兒，華太太走進來，驚慌得不得了，因為她剛才聽到這件事。

立夫問：「她說的『依月下老人祠神籤行事』是甚麼意思？」

木蘭停了一下兒才說：「這是個問題。我也不懂是甚麼意思。」

華太太一聽杭州月下老人神籤的事，也弄糊塗了。別人就告訴她紅玉和麗蓮在西湖抽籤那簽上的話。

木蘭說：「月下老人倒是個滿有趣的故事，但是她未免把那話太認真了。不能說有命運，也不能說沒有。因為她相信，才在她身上應驗——那就要了她的命。可是真苦了她啦。我可以在大家面前說，她是真愛阿非，她死好讓阿非快樂。她最後的願望就是讓阿非婚姻快樂。」

麗蓮說：「按我的意思看，她是死在和尚的手裏。那天下午，她看了籤上的話很傷心。誰信和尚，誰就受他制。」

在麗蓮的口氣裏，對死去的情敵還恨意未消。麗蓮原已經認命叫阿非和紅玉訂婚。但是她卻不喜歡紅玉。那時曾先生已經談到給麗蓮訂婚。但是，像好多現代的小姐一樣，麗蓮不肯答應，父親很生悶氣，麗蓮暗中勉強她母親桂姐來阻止她自己願意的那件婚事。

木蘭曾經看過那籤上的文句，「芬芳香過總成空」，意思指的不是暗香就是寶芬，大概指的為寶芬，因為暗香比阿非大好幾歲。到目前看起來，籤上的話已然應驗。但是那話沒說紅玉「總成空」之後怎麼樣，沒有分明說誰要嫁給阿非。紅玉臨死囑咐的「依月下老人祠神籤行事」，也許可以隨人怎麼解釋就怎麼解釋。寶芬的神秘影子時常在木蘭的心裏出現，但是在麗蓮面前，她沒再說甚麼。她只叫人去告訴阿非，說她們要見他。

阿非來了，看來像個鬼，也可以說像個見了鬼的人。他也不向桂姐和客人問好。女人都很可憐他。桂姐說：「不要太傷心。人死不能復生。」

木蘭問：「爸爸幹甚麼呢？」

「他和舅爺舅母在『暗香齋』呢。正給她穿衣裳。」

說了這句話，阿非突然立起來，走到前院兒裏去，看見甜妹正哭著找東西給紅玉入殮。

阿非問：「我要問你，她怎麼死的？」

甜妹抬頭望了望，半惱怒，半悲傷。

她回答說：「我怎麼會知道？」

「你應當知道，四妹怎麼死的？」

甜妹回答說：「你不會看她留下的信嗎？」說完接著找東西。

阿非站著看這個沒規矩的丫鬟，甜妹好多方面都像她死去的小姐。她抱了一抱小姐的衣裳。就要回「暗香齋」的時候兒，阿非攔住她說：「甜妹，我的心已經碎了。你可憐可憐我吧。我只想知道甚麼事情使她去尋

短見。」

甜妹轉過臉來以悲傷憐憫的腔調兒說：「你們男人怪得很。女人愛男人時把她逼死，然後再哭她。哭有甚麼用？人死還能還陽嗎？」

阿非喊說：「甜妹，你這話冤枉人。我肝腸寸斷了。我心也不能想。我有甚麼不對呢？」

甜妹眉毛一揚說：「你們倆好的時候兒，你們倆很好。然後你再惹她流淚，一連好幾天，晝夜不幹。那天，她回來後，就把詩稿燒了。我知道她活不長了。我覺得她好像前輩子欠你的眼淚債一樣。現在她還完了你的債，淚也乾了。你還要幹甚麼？」

甜妹看見阿非那副可憐的樣子，她的怒氣也消了一點兒。她說：「她只祝福你婚姻幸福。她為你而死，這還不夠清楚嗎？」

阿非倒在紅玉的床上大哭起來，甜妹放下他走了。

後來是木蘭和桂姐過來，把阿非從紅玉的床上扶起來，把他帶到莫愁的院子裏歇息。

阿非說：「都是我害死她的。都是我害死她的。」

立夫告訴他環兒剛才的猜想，那才是她死的理由。那個想法倒是很近乎實際情形。可是阿非坐在那兒，頭腦昏亂，想也不能想。

華太太說她們去看看姚太太，於是桂姐、木蘭就過去，這是照例去請安。寶芬靜悄悄的坐在姚太太的床邊。姚太太看著是病情不輕，皺紋縱橫的臉上顯出可怕的神情。

寶芬說：「昨天晚上，老太太沒睡好。半夜的時候兒，她要起來唸佛。在供桌前頭坐了幾個鐘頭，不肯回床去睡。」

姚太太好像新有了一種變化。因為她不能說話，沒人能猜透她的心事。但是她的耳朵還蠻能聽。和她說話的人必須一直猜她要幹甚麼，要到她點頭為止。她若伸出三個手指頭，寶芬會問她意思是三塊、三十塊，或是三百零三塊錢。寶芬很快就能猜出她的心思，這樣就方便多了。有時她覺得病輕一點兒，就叫寶芬給她唸書聽，但是唸的也只限於佛教的報應神靈的記載，或是甚麼靈驗良方。民間有好多這樣勸善的宗教小本子，叫人不要殺牛，敘述菩薩靈驗的傳聞，都是由善男信女私人捐錢印好贈送的。姚太太最喜歡的是目蓮僧劈山救母的故事，那是以前她在杭州時，曾經看過《目蓮僧劈山救母》的那齣戲。

紅玉的死引起她病情的改變，她似乎老是非常害怕，睡不著覺，而且情形迅速惡化。因為紅玉是個少女，所以喪期唸經只前後二十一天。可是姚太太一聽見和尚敲鼓敲鐘打鈸的聲音，她就好像受到一種不可思議的

恐懼。可是她又要請尼姑到她院子來唸經。

銀屏和體仁生的兒子博雅，一直就沒敢讓姚太太見，可是珊瑚，她是一直照顧博雅的，現在常常在姚太太屋裏。博雅雖然九歲，但是長得很高。一天，博雅來找珊瑚，趕巧被祖母看見。祖母尖聲號叫，用手摀住臉，出了一身冷汗。

讓大家一驚非小的事，是姚太太忽然哭出聲來！她說：「你是來要我這條老命。」話居然說得清楚了。

珊瑚趕緊叫那個孩子出去，孩子就走出去，自然覺得受了委屈，丟了面子，又不明究竟為了甚麼。

寶芬喊道：「太太說出話來了。」這麼驚嚇嚇出了話來。這麼突如其來，珊瑚、莫愁誰也沒想到。她們走近床前，聽見她嘟嘟囔囔的說：「哎呀！可憐我吧！我受不了啦。」

莫愁流著歡喜的眼淚說：「媽，您病好了！您能說話了！」

母親說：「甚麼？」

「您現在能說話了。」

博雅雖然已經離開了屋子，但是還站在外面聽著呢。他從外面向裏面偷看，並且對珊瑚說：

「奶奶好了嗎？」

姚太太對博雅在近前與否，有一種神秘的感覺。所以還沒等珊瑚來得及回答他，姚太太就說：「噢，快叫他走！他來要我的命了！」

珊瑚向那個孩子大吼一聲，他就偷偷兒溜走了。

姚太太突然間恢復了說話的能力，引起了全家的激動之大，竟勝過紅玉的喪禮。不過這也只是落日的迴光返照而已。木蘭從電話上聽到消息，趕緊跑過去看，父親、珊瑚都在母親的屋裏。

她母親正在說：「沒有用。我在世的日子快到頭兒了。你們頂好給我準備後事吧。在廟裏多給我燒香，求我到陰間的路上好能平平安安的。」

木蘭說：「您心裏別亂想，那都是您的夢。」

「不是夢。是真的。銀屏的魂靈告訴過我，咱們家死了一個人之後，再就輪到我死。現在紅玉既然死了，隨後輪到的就是我。」

木蘭說：「爸爸，四妹死在廟裏的神籤上，一個人難道還不夠嗎？難道還叫媽也信神邪的話這麼受罪？」

姚先生簡略的回答說：「她信咱們的話就好了。」

隨後幾天，病情越來越壞，阿非因為疲勞傷心，也病倒了。遵照病勢垂危中母親的話，阿非搬到母親院裏靠外的房間去睡，由寶芬服侍。他病好了一點兒，仍然睡在那兒，常常進去看母親，所以他在母親去世的前幾天，他和寶芬常在母親面前。

※※※

寶芬一直忙著伺候病中的太太，根本沒有工夫回家看看。他父親到古玩鋪去過，知道姚家發生了事情。一天，寶芬家中有一個人到王府花園兒，要見寶芬。

阿非說：「請他進來，我還沒見過你們家的人呢。」

寶芬說：「他只是個僕人。」

阿非說：「你們家也有僕人！我本來就知道你們家不錯。」

寶芬覺得很尷尬，一句話也沒說，出去見那個人。她回來說，她母親有件重要的事要見她。

阿非說：「叫家裏的馬車送你回去吧。」

「不要。那樣兒不對。別的傭人要說話的。兩個鐘頭以內我就回來。」寶芬回到家，看見父母和叔叔。

她父親是個很斯文的中年旗人。一見就問她：「你在王府花園兒已經有三、四個月，有甚麼消息沒有？」

寶芬說：「沒有。我實在沒辦法下手。」

「為甚麼？」

「我必須一直伺候著太太，現在她內侄女兒死了，太太自己又病得很重。誰還有心去辦那種事情？」

「你連那個地方兒也沒找到嗎？」

「有一次我晚飯後出去，她們家少爺看見我，我只好找個藉口。後來我就再不敢出去。」

她父親繼續說：「你別把事情弄壞。別啟人疑心。他們家少爺懷疑你了沒有？」

「我想不會。阿非是個悠閒懶散的男孩子。他當時問我在那兒幹甚麼，我說東西丟了，在那兒找。他要幫我找，我叫他走開了。」

「誰是阿非？」

「他們家的少爺。」

「你為甚麼那麼叫他？」

「他告訴我要那麼叫他。他說主人和傭人之間的分別實在無聊可笑。他說——」寶芬說到這兒忽然停住，臉羞得紅起來。她不知道為甚麼自己臉紅，也不知道為甚麼說那麼多關於阿非的話，而不提他家別人。自己覺得話說得太多了。

她父親說：「不用忙，要細心進行。你要知道，這對咱們家是一筆大錢。」

寶芬皺了皺眉，她說：「爸爸，您給我的這件事太難做了。我害怕——若不是為了爸爸和媽，我可死也不願做。」突然間，寶芬用手摀住臉哭道：「我沒法兒辦！我沒法兒辦！人家待我那麼好，咱們卻跟賊一樣。」

寶芬的父母非常疼這個唯一的女兒，但是父親說：「並不是像你這種想法。那寶物不是他們的。他們買的是那座花園兒，不是藏在地下的寶貝。不然，我們也不會派你去。也許那批寶貝的價錢和花園值得一樣多呢。」

現在要說明一下。寶芬的祖先在滿洲八旗軍中，隨同順治進關；因功皇家賜予世襲爵位。在乾隆年間，爵位期限屆滿，但是家境富有，歷代都在朝為官。到清帝遜位，清朝瓦解，由於繼續過舊日的生活，保持場面，家中財產，不久耗盡。革命一發生，寶芬那時才十一歲，她智慧開得早，那時就感覺到家道中落。不過還能僱得起傭人，其實也只是保持個表面兒，正是外強中乾。

寶芬的父親，在華太太的古玩鋪買到了一卷文稿，那是華太太從王府花園兒的王爺手中，買古玩時一齊買回來的。寶芬的父親已經改用漢姓姓董，是個讀書人，對滿族家譜很感興趣，因為自己太窮，買不起那一批古玩，用兩塊錢買了那一卷舊文稿。那批文稿之中有單卷的書，有詩稿，還有遊記，都是未曾出版的。一天，在細檢看舊書時，他發現了當時那位王爺的祖父的一本日記。裏面記載英法聯軍搶劫北京的情形，尤其記載清楚的，是咸豐九年英法聯軍燒燬圓明園和圓明園中藏書樓的情形。在北京被搶之時，王爺的祖父的日記裏說曾經埋藏寶物於地下，並且說明了在花園中的地點。老祖父顯然是不久即行去世，也許是逃離北京，並未返回，因為日記沒繼續寫下去，即此中斷。當時好多這種掘地藏寶之事，不過家人親友都從未聽人提過，自然就長此忘記了。因為此次掘地藏寶，是這座大花園建成之後數年的事，而且當時老王爺正在皇恩厚賜之下，官運亨隆，榮華正盛，那所藏寶物價值之高，自在意料之中。過去幾座別的王府花園掘土重建之時，曾經發現藏寶之事。

現在寶芬聽父親說姚家只買的是花園兒，並沒有出錢買地下的寶物，她說：「可是，爸爸，那花園兒現在究竟是人家的，不是咱們的。」

她父親於是說：「寶芬，我們要你做的，就是查證一下那個地點。其餘的事情，就全留給我們辦。」

寶芬的母親說：「現在先不用愁那個，我只是盼望你現在在他們家做的事不至於太難，因為你從來沒有在自己家做過甚麼。」

女兒說：「事情倒沒甚麼，很輕鬆，全家人又好。您真應當見見他們的幾個女兒。」

「我聽華太太說，有個紅玉和他們的少爺訂過婚。」

寶芬遲遲疑疑的說：「是，我也聽說。」

「為甚麼跳水自盡呢？」

「我也不知道。」

寶芬離開家，不久就回到王府花園兒去。

※※※

紅玉出殯之後，姚太太的病越壞，大家都看出來恐怕拖不過幾天了。現在很怪，在她能說話之後，她只講南方的家鄉話，這叫寶芬茫然不解，也感到很煩惱，使她很難瞭解到底是甚麼意思。姚太太老在靜靜地回憶往事，說她在少女時期她家的歷史。阿非愛聽這些事，他也懂杭州話，所以他常把聽來含糊難解的話，講給寶芬聽。雖然是在憂慮的氣氛之中，阿非和寶芬之間，有時候兒也有青春的快樂。甜妹現在侍奉紅玉的母親，過了許久之後，由於莫愁和環兒的解勸說明，說紅玉是偷聽阿非和那位美國小姐的話，並且誤以為是指的她自己和阿非，因此才自盡的，她對阿非的一腔仇恨，才算消掉。

一天，姚太太正躺在床上看著阿非和寶芬說話，她忽然問寶芬：「你父母把你許配人家兒沒有？」

寶芬低下頭說：「沒有。」

姚太太說：「我在這個世界也待不久了。在我最後這一段日子裏，你一直伺候我。你知道別人說我恨銀屏，說我反對我兒子和那個丫鬟的婚事。其實不是這麼一回事。我現在倒要找個丫鬟，叫我兒子娶她。」

寶芬滿臉羞紅，一句話也沒說。

姚太太又說：「不用害臊，婚姻是天意，我看你們倆是天賜良緣。你們倆處得也挺好。告訴我你們家的情形。」

寶芬說：「我們是窮人家。」沒再說別的。

姚太太這幾句話說了之後，這兩個年輕人感覺到他倆之間有了一種關係，這是以前一直在壓制著始終不敢承認的。寶芬對阿非開始嚴肅起來，而且自己也感到羞慚不安，二人之間也再沒有少爺丫鬟之間那種疏忽隨便，寶芬也再不允許阿非幫她做那些洗涮抹擦的雜務。另一方面，寶芬向阿非說話時，更有一番前所未有的溫柔，是無法掩飾的。別的女僕注意到寶芬比以前更留心她的衣裳。阿非不再把她當丫鬟看待，也不肯再讓她伺候。在這種情形之下，寶芬也無法不依從，有時候兒阿非不知不覺的拿她比紅玉，覺得紅玉是比不上寶芬。比如說，寶芬從未和他吵過嘴，身體又強健。阿非這麼想時，忽然自覺得良心不安，不該想已故情人的短處。

在寶芬的心裏，不斷有幾種掙扎出現。第一，她沒把父母派她來此要做的事認真去辦，而且幾乎是完全置諸腦後。第二是，在情人面前，一個戀愛中的小姐要保持自尊和體面。這種內心的掙扎，已經使她願意把自己的家庭情形暗中告訴阿非一點兒。

一天，阿非問她：「為甚麼你們家僱有傭人，你卻出來做事？」

寶芬回答說：「我從來也沒出來幫人做過事。」

「那麼為甚麼現在你出來做事？」

「我以後再告訴你吧。不過別把我今天說的話告訴別人。」

這種雙方保密又增加了他倆幾分親密的滋味。

不但姚太太、阿非和寶芬自己，覺得他倆的關係很明顯觸目，木蘭、立夫、莫愁，思忖紅玉的遺言，也覺得紅玉指的是寶芬。甜妹對阿非不忠於她已故去的女主人所表現出來的抗拒，更使事情明顯，除去寶芬，更無二人。木蘭覺得寶芬比起紅玉來，和阿非匹配，更為適宜。因為寶芬有舊家庭的教養，比起輕薄新派頭兒的麗蓮，好得無法比擬。桂姐雖然也關心，紅玉死後不久，把這件事故意壓在心頭，一字不提。

過了不久，姚太太病勢越發沉重，雖然還有氣息，但是又不能說話了。有三天，一直甚麼東西也沒吃。寶芬讓她喝杯人參湯，有時喝了下去，有時候兒吐出來。家裏認真準備起後事來。

最後那一天下午，木蘭、莫愁、阿非、寶芬都在屋裏，姚太太醒過來，睜開了眼睛，做了個動作，顯得是要說話，可是說不出來。寶芬和別人都走近床邊兒。姚太太抓住阿非的手，又軟弱無力的去抓寶芬的手。寶芬不敢動。莫愁明白，就拉起寶芬的手。姚太太把那兩雙手放在一塊兒，她的嘴唇好像是動，但是說不出話來。不久身子往後一沉，就再沒醒過來。兩個鐘頭之後，一命嗚呼了。

珊瑚和莫愁看見當時的情景，告訴了父親和別的家裏人。

姚先生又再度表現出行動的迅速敏捷，女兒們看見頗覺吃驚。似乎是他剛在「自省齋」打坐，已經預先算出甚麼事情要發生。他已經有一整套的辦法。他一定早已看中了寶芬，不然他不會讓阿非去到母親那邊兒住。他告訴大家，這件婚事正合乎紅玉和他太太的遺言，說寶芬一定會做個極好的兒媳婦，並且寶芬也應當，因為她在婆婆死前盡了孝，總而言之，是「天作之合」。

姚先生把華太太找來，把情形告訴她，讓她做個媒人。

華太太說：「這麼快？」

姚先生說：「說辦就辦。」

姚先生向華太太說，那是他在世上最後的本分，他願親眼看見自己的小兒子成了親，因為若不現在辦婚事，就要等三年居喪期滿再辦。今年夏天阿非已經畢業，他正打算把兒子和媳婦一齊送到英國去，結婚之後，在英國去唸三年書。

在姚太太喪禮之前，趕緊完成這件婚禮，也是合乎中國的古老風俗的。這樣在姚太太出喪的時候兒，不但有兒子，還有個兒媳婦送殯呢。婚禮必須特別簡略，而穿孝服也必須停一天。也就是舉行婚禮的那一天。婚禮之後，新郎新娘就要立即居極正式的喪禮。

訂婚禮正式舉行。姚先生發現新娘的父親是旗人高官，並沒有太出乎意料。他知道他們現在家道中落，但沒想到別有用心。他只是相信這是華太太高明的頭腦中又一項計劃，也是華太太精通人情世故的一次勝利。訂婚的那一天，他向華太太說：「你把旗人的花園兒賣給了我，你又給我找了個好兒媳婦兒。我覺得寶芬很好。我得向你道謝。」

寶芬的父母既驚又喜，有王府花園兒的少主人做女婿，比挖到地下藏的寶物更可靠。即使挖到寶物，打官司也許還會輸，徒落個壞名聲。寶芬回到家裏準備婚事時，她告訴父母和叔叔，不要再妄想原來那個掘寶的打算。她說：「若是有寶物，我現在也不會偷走了。」她母親說：「找到個地下的寶物，不如找到個好女婿。」

但是阿非是那麼個懶散的大好人，和寶芬相愛又那麼深，婚後不久，寶芬決定把花園內地下可能藏有寶物的事，告訴阿非。寶芬雖然告訴過父母永遠不把到姚家去做女僕的用意洩露出來，她確是暗中告訴了阿非。阿非大吃一驚，但是心裏明白。

他問：「你們若是找到，那該怎麼辦？」

「我也不知道。他們只是告訴我要找到那個地方兒。後來見你們家人都那麼好，我實在不能做，所以事情就作罷了。」

寶芬深怕阿非會說甚麼話或是有甚麼行動，但是，出乎她意外，阿非卻很高興說：「事情好妙哇！若不是這種原因，我怎麼會遇到你？不過，他們的寶貝已然丟了。」

寶芬聽不懂，問他：「你這話是甚麼意思？」

「我指的是你。他們沒找到地下的寶貝，反而失去你這麼個活寶貝，把他們最親愛的活寶貝丟到我手裏來了。」

寶芬聽了好快樂，吻了阿非一下兒。

阿非問她：「要不要讓爸爸知道？」

寶芬說：「不要，千萬不要。我們娘家人就太沒面子了。」

可是兩個人還不勝尋寶的誘惑。阿非說：「咱們怎麼辦呢？」

寶芬說：「那兒有一塊大圓石板。你就說你要用它做個石頭桌面兒，擺在院子裏，所以要掘起來。那時候兒咱們就知道下頭有沒有寶貝。」

一天，阿非若不經意的樣子叫兩個園丁跟他去，去掘那塊大圓石板，大概有三尺見圓。把石板抬起來之後，看見下面有兩個磁缸。

阿非裝做和園丁一樣驚奇，他問：「甚麼東西？」

一個園丁說：「一定是藏寶貝的。」

阿非下命令說：「拿起來看看。」

兩個缸都是空的，只有一個裏頭有一小塊兒舊緞子，幾塊泥土，沒有別的。寶物一定早被別人發現，大概是以前的主人，也許是他們的僕人。

阿非和寶芬非常失望，寶芬仍然立在那兒，眼睛不住看那個窟窿的底部。

她說：「看！那兒還有東西！」

大家都往下看，看見在黃土裏有三顆珍珠，像大豆子那麼大，晶圓閃亮。工人下去撿起來，又翻土往下找。

一個人說：「還有一個。」

最後一共找到五個同樣大的，顯然原來是一副，散在土裏了。寶芬收起來這五顆珍珠，算是她自己的私房東西。

他倆告訴了姚先生。姚先生現在才明白了華太太為甚麼介紹寶芬來到他花園兒做丫鬟的用意；但是裝做不知道，只是說：「你們運氣不好。一

定有人先掘去了，不然你們可以找到全部的寶物呢。」

他對阿非說：「可是，阿非，一件寶貝你還不夠嗎？你娶了這麼個好新娘，誰娶到她也該滿足了。」

姚先生向寶芬微微一笑，寶芬也微笑謝謝公公。這就是掘寶的冒險記，到此為止。

※※※

阿非和寶芬的婚事匆匆完成，可以說是姚思安早想出外雲遊的全盤計劃中的一步。舉行婚禮的那天晚上，他對全家發表了一篇奇怪的訓詞。

他的腔調悲傷而平靜。他向一對新人和舅爺、舅媽，以及三個女兒說：

「子安、鸛兒兒、阿非，寶芬、女兒：咱們家最近事情是接二連三。你母親現已去世，阿非寶芬已然結婚。我在人世對這個家的職責，已然完了。我在你母親去世時為甚麼一滴眼淚也沒流，你們大概會納悶兒。一讀《莊子》，你們就會明白。生死、盛衰，是自然之理。順逆也是個人性格的自然結果，是無可避免的。雖然依照一般人情，生離死別是難過的事，我願你們要能承受，並且當做自然之道來接受。你們現在都已經長大成人，對人生要持一個成人的看法。你們若在人生的自然演變方面，能看得清楚，我現在就要告訴你們的事情，你們也不會太傷心。

「阿非，你和寶芬婚配，我看見很高興。不要忘記她在你母親臨終的那段日子，伺候你母親，可以說是在未嫁到姚家來，已經盡了兒媳的孝道。我要送你們倆到英國去。寶芬，你的本分是照顧我兒子，我把他交給你了。我把兒子的命運交給一位小姐照顧，也等於叫她照顧我們姚家的前途，還有比這項任務更重大的嗎？我信得及你，很安心。

「我告訴你們，我就要出外雲遊了。大家誰也不用掉眼淚。你母親的喪事一完，阿非和寶芬也出發往英國去之後，我就要離開你們。不用傷心。世界上，沒有父母會跟兒子一輩子的。十年後，我若還活著，我會回來看你們。不要想法子去找我，我會回來找你們。

「你們曾聽見有人離家去當隱士。世人對人生只有兩個態度：入世，出世。不要怕這兩個名詞。我和你母親和你們，已經在一起生活了多年，看著你們長大，美滿地結了婚。我們已經過得很快活，也盡了人生的本分。現在我可要鬆鬆心了。不要以為我去修仙。我若給你們講些道理，也許你們不能懂。我要出外，是要尋求我真正的自己。尋求到自己就是得道，得道也就是尋求到自己。你們要知道『尋求到自己』就是『快樂』。我至今還沒有得道，不過我已經洞悟造物者之道，我還要進一步求取更深的了悟。

「紅玉自己有了她獨特的瞭解。你們要想她的好處。阿非，記住，她的死是為了讓你快樂。除去至道，誰能注定事情會這樣演變呢？」

這時候兒，紅玉的母親和阿非都很難過。女人有人低聲啜泣。姚先生又接著說：

「阿非不在家時，莫愁木蘭兩個人要共同管理家裏的財產，當然還得舅爺幫忙。詳細辦法以後再說。」

他說完之後，馮舅爺問他：「你要到哪兒去呢？」

「我不能告訴你。我知道你們會快樂，我也會快樂。」

馮舅媽，現在是家裏最年長的女人，勸姚先生不要離開家，央求他跟大家還住在一起。她說：「即使你要修道，在家也完全可以過輕鬆自在的日子啊。」

姚先生說：「不行。辦不到。在家，思家。這些道理我沒法子對你說透。」

木蘭和莫愁知道他父親那麼鎮靜清楚地說這件事，是再不能勸他改變主意的了。他似乎計劃這件事有好幾年了。

由於母親去世，父親離家入山修道，木蘭的生活至此告一段落。姚先生離開家，是在世之日，而非死亡之時。這使母親的喪事更令人加倍難過，也使阿非夫婦離家往英國更是難分難捨。阿非和寶芬三番兩次堅持延期啟程，好和父親一起多盤桓些日子。但是姚先生態度極為堅決，又把他的哲學向他們講解，讓他們看得更遠一點兒，更透徹一點兒。

姚先生已經立了遺囑。阿非是財產的繼承人，和體仁跟銀屏生的兒子博雅共同享有姚家的財產。博雅在未成年時，珊瑚代表他，但是阿非是一家之長。阿非不在時，木蘭和莫愁共同代表他，和馮舅爺共同管理姚家的財產。姚先生一離家，三個女兒每個人都得到現款一萬元，她們可以支出來用，也可以存放在店鋪裏，完全聽其自便。

木蘭想起在杭州開個商店的主意，這件事姚先生也做了安排。木蘭須要拿出一部分自己的首飾，在自己的古玩鋪裏變賣，賣後的現款大概接近兩萬塊，就用這些錢買父親杭州的一家茶葉店。木蘭在杭州有了一家茶葉店，莫愁在蘇州也有一家商店，那是原來給她的一份嫁妝。

※※※

阿非啟程的前一天，和寶芬帶了一籃子酒、水果、鮮花兒，到紅玉的墳上去祭奠，墳在玉泉山附近他們那別墅的後面。

他們帶著甜妹去的。在環兒解釋之後，又告訴甜妹，阿非和寶芬的婚姻，是依照小姐的遺言辦的，甜妹才對這新情勢容忍下去。有一天，她告訴阿非，倘若最後那天晚上紅玉不告訴她阿非對紅玉是真愛，她會永遠不饒恕阿非的。

那是晚秋的一天，三個人出了西直門，向玉泉山而去。阿非和寶芬都穿著樸素，一看見紅玉的墳，阿非控制不住了，甜妹和寶芬，看到阿非的悲痛，也和他一起哭起來。阿非跪在墳前，寶芬跪在阿非旁邊，甜妹在石碑前擺放水果鮮花和酒壺，然後在他倆後面跪下。

阿非把酒灑在地上，然後讀祭文，祭文是寶芬幫著他寫的。每句都是四個字：

嗚呼！紅玉四妹。表兄阿非，來哭汝曰：

童稚之年，汝來我家，羞澀淑靜，沉默無嘩。

喜怒無常，青梅竹馬，同窗共硯，惠我無涯。

少時歡樂，往事難追，同為孩稚，劉海齊眉。

什剎觀水，見溺神摧，遽傳凶耗，汝溺秋水。

汝我漸長，移住名園，春秋佳日，徘徊追歡。

尋捉蟋蟀，同放紙鳶，情怡心曠，福樂無邊。

冬夜燈下，笑語聲喧，汝談詩賦，故事連篇。

馨香默禱，廝守終身，得蒙喻允，我幸何深。

卿竟臥病，探視不勤，誤解滋甚，秋暮殺身。

卿今已矣，愛我何多，恕我愚蒙，祝我福樂，

我何能忘，遺言碧血，四妹紅玉，汝其靜聽，

阿非前來，喚汝芳名，來享酒果，嗚呼芳靈！

阿非精疲力竭，昏暈過去，站立不住，竟長伏於地上。寶芬和甜妹勸他節哀保重，扶他站立起來。他渾身癱軟，寶芬叫他日落之前趕緊回家，以免在秋風蕭瑟裏著涼感冒。

第二天，他夫婦啟程往英格蘭。寶芬的父母去送行。阿非向父親告別之時，喉中梗塞，幾乎不能成聲。

阿非走了之後，姚思安剃去了頭髮，換了一件粗布長袍，向哭泣的家人告別。不許家人相送，說十年後再回來探望他們。於是拿了一根枴杖，走出家去，消失了蹤影。

第三十五章 墮落無恥素雲遭休棄 鑽營有術懷瑜又高昇

紅玉死前不久，姚家接到一封信，上面的蠅頭小楷是「敬陳靜宜園主人」，信寄自安慶。信內自稱是陳媽的兒子陳三，他在當地報上看過那篇小說。北京當時是全國文化中心，北京的週刊，或是大報的文藝副刊，往往全國地方報皆予轉載。

陳三的信很簡單。但是信內封有交他母親的信則有一千多字長，略述他被抓服役的情形，描述他的逃亡，他服侍過的幾個主人，他的自修讀書，投考警察學校，說他現在在安慶當警察，每月薪餉銀元八元。信內說如果他母親來到姚家，請姚家唸給他母親聽。信內還說他正打算辭去職務，一俟籌足旅費，就北上尋找他母親，北上的旅費大概要三十元。

莫愁和立夫看完那封信，自然心情很激動，立夫覺得寫了那篇小說，能有這樣的結果，非常高興，立刻給陳三電匯四十元，急切等待他到達，好知道陳媽這個兒長成了甚麼樣子。

環兒說：「看他寫得這筆字，那麼工整。他自己怎麼下工夫自修的呢！現在很不易看見人寫這種蠅頭小楷的了。」

自從清朝廢止科舉，寫這種小楷的人幾乎已經絕跡。寫小楷要有無限的耐性，可磨練出人的耐性，每一筆都要合規中矩，寫時要心氣平和。說也奇怪，寫小楷卻在警界頗為提倡，凡是警察每日每月公事報告寫的文字工整者，則提升很快。

立夫說：「他一月才掙八塊錢，而且一定還拖欠。政府的職員掙四五十塊錢的，還寫不了這麼一筆好字。他的文字裏除去文言成語用得稍有小錯兒之外，可以說是簡單明白。」

姚太太去世之後沒幾天，陳三來到了姚家，大家正忙著辦喪事。帶他進去見到姚先生時，他向姚先生下跪磕頭，拜謝姚家照顧他母親。姚先生趕緊把他扶起，讓他坐下，但是他卻一直站在一旁。

他肉皮兒黑，個子高，前額大，嘴和下巴顯得很端正。他穿的一身大衣裳是制服改的，扣子換下去，警徽撕了下去。因為不能買一頂帽子，又不能戴原來警察的帽子，所以來時是光著頭，頭剃得光光的。他立得筆直，兩個肩膀寬大而強壯。他的眼睛和五官，很像他母親。說話是清清楚楚的漢口口音。

姚先生說：「你母親不愧是個偉大的母親。你為甚麼始終沒給她寫封信？」

陳三勉強抑制住感情說：「我寫過。不知為甚麼沒能寄到。革命成功之後，我正在湖北。我又寄了一封信。信退回了，上面寫『查無此人』。我本想回家，但是沒有旅費。我想我每一封信都退回，我母親也許已經去世。」

姚先生說：「我們想辦法幫著你找她。你就住在這兒好了。」

陳三為人沉默寡言。他即使思念母親，也不形之於外。人把他帶到立夫的院子裏，立夫、莫愁、環兒正等著看他。

莫愁問他：「你把你的遭遇告訴我們，好不好？」

他說：「少奶奶，這話說來可就長了。在軍隊裏，我扛幾十斤重的東西。那時候兒我很年輕，一天要走一百里地——我生過病，又好了——腿都腫了，有一個禮拜，沒有飯吃，沒有事情做，躺在山坡兒上等死，後來一個村裏的女人給我飯吃，給我地方兒住，她救了我——我病好了之後，到漢口去拉洋車。後來走了一步好運，有人僱我去給私人拉車。幾個月之後，那位好心腸的老爺搬到別的地方兒去，我又換了幾家主人。後來我決定獨立生活，考了警察。」

「你成家沒有？」

他回答說：「沒有。窮人哪有工夫兒成家？」然後他問：「您有沒有我母親的像片兒？」莫愁說：「沒有。」他顯得很失望，沉默了一下兒。莫愁很留心，沒把他母親給他做的那包衣裳給他看，恐怕他太難過。但是環兒站起身來，一句話也沒說，走到後屋裏去，把那一包衣裳拿了出來，一直走過去和他說：「這都是你母親給你做的衣裳。」

環兒的聲音有點顫抖。這位穿著講究的小姐站得離他那麼近，陳三站著怪不好意思，也一時弄不明白。環兒解開包袱，看了他一下兒就走開了。看見母親給他做的這衣裳（這在小說兒上已然看到過），陳三突然放聲大哭起來，簡直就像個小孩子，眼淚竟把衣裳哭濕。立夫和莫愁大受感動。過了一會兒，莫愁才勉強說：「你母親老想打聽你的下落，好把衣裳寄去。你要好好兒收存這些衣裳。」

陳三勉強收住眼淚，他說：「我一定永遠不穿。」

他們聽見隔壁屋裏有哭泣之聲。環兒原來又不見了。莫愁看了看立夫，臉上顯出十分驚異，但是繼續說些別的事情。

立夫說：「你願不願在我們這兒做事？我們會給你假去找你母親。你總得有個地方兒做事才行啊。我知道你不願意當傭人。」

陳三說：「我母親在您這兒做過事，只要您讓我在這兒，我做甚麼都可以。您讓我做甚麼我都感激。我母親也許會回來的。」

立夫問他看文字的能力如何，有意給他個書記的事情做。

但是陳三自己說願看守花園兒，因為他槍法好，是個神槍手，在警察大隊射擊比賽他得過獎，雖然姚家不需要這等人，姚先生還是答應了。

陳三回到老家村子裏，回來說她母親一年以前回去過，但是不久又走了。在白天，平常他沒有甚麼事，因為人勤快，他就去問莫愁有甚麼事要差他去做。立夫就給他書看，有時候教他抄稿子，但是告訴他不要太費事像繡花兒那麼精細。

陳三一直沒找到他母親。他面色沉重，不但不肯把母親做的衣裳穿在身上，連同樣藍色的布也不肯穿，他一生一直如此不改。他買了一個很貴的皮枕頭套，大概有兩尺長，是抽大煙的人在出外時用來既做枕頭又裝煙槍的。陳三在裏面裝幾件衣裳，夜裏枕在上面睡。在晚上，他不值班時，發狠用功，熟讀立夫借給他的書，就在夜裏曾經照過他母親縫衣裳的燈下讀，彷彿他是故意折磨自己。那個燈是環兒給他的。現在在進院子的門口一間小屋子裏，他掛了兩尺長的一副對聯，他自己用工楷寫的，是普通常見的兩句：

樹欲靜而風不止

子欲養而親不待

陳三焚香敬書

他有時候心裏想一下兒給他這一包衣裳的小姐是誰，後來發現是立夫的妹妹。他在莫愁的院子裏遇見她時，她總是和他說話，但是陳三則儘量躲避她。莫愁和立夫說，自從立夫發表了那篇小說之後，環兒顯得比以前沉靜，而且拒絕母親為她進行婚事，實際上她已經二十二歲，早已到了結婚的年齡。她似乎常常若有所思，而神情沮喪。在她沒見到陳媽的這個神秘的兒子之前，在想像中顯然對他已有好感。現在見到了他，並沒有失望。

另一方面，陳三對哪一個丫鬟都不輕薄，不調情，他簡直就像一個痛恨女人的男人。莫愁後來才發現，陳三在漢口時，有一個丫鬟追求他，為躲避她的獻慇勤，只好辭職不幹。

※※※

次年春天，暗香常常愁眉苦臉，喜怒無常。這種變化還有一些別的情形，自然逃不了木蘭尖銳的眼睛。

暗香的地位當然不止於一個丫鬟。甚至於桂姐和曾太太也知道經亞喜歡她；但是素雲現在實際上已經不能算是經亞的妻子，家裏已經承認了這個新形勢，因為總比經亞到外面去尋歡取樂好。暗香現在由於接觸漸多，富家的女兒的行動習慣她也學會了。她而今快樂而滿足，經亞有時

候還覺得她夠美的。她現在穿得好，只是在平常日子不敢太講究耳環手鐲，衣裳也不敢剪裁得像小姐的衣裳那麼好，因為習慣是這樣，丫鬟模仿小姐的衣服，只要夠新式就好，但不可以至爭奇鬥勝的程度。穿高跟鞋，那時只是貴婦的特權，北方的女僕不可以亂穿。暗香總是穿一件長袖子的褂子，用以遮住左胳膊上一塊燙傷的紅瘢痕，那是以前一個女主人用熱烙鐵給燙的。由於木蘭的做法和地位，全家對她或和她說話，幾乎像對姚家的小姐一樣。但是她仍然是個丫鬟，從來沒有想過自己不是。由於她過去受苦的經驗，最初來此過溫和舒服的日子，頗覺不安。漸漸習慣於新環境之後，才開始接受人與人之間正常的禮貌和相互的尊重，不過仍然覺得自己是有點兒過分。對自己社會生活上地位的提高，她十分喜歡，於是便表現出樂於取悅於人，而自己對甚麼事情也諸多滿意。因此上等社會那套人情世故矯揉造作，她一直學不會。再者，由於過去一向坐慣了末座，而今只要再往上升一個座位，也就十分快樂了。

經亞對她的慇勤，特別討她歡喜。自從經亞回家之後，木蘭就問他是否已經找到一個「山地姑娘」。因為他對素雲越來越冷淡疏遠，也就越來越喜愛蓀亞和木蘭，對他們倆那種生活思想，也漸漸看出其中的道理而樂於接受了。一天，木蘭暗示暗香做他的妻子很近乎他的理想。經亞便把這個意思看得十分鄭重，開始對暗香表示幾分情意，覺得暗香的淳樸老實和太太素雲正好是個鮮明的對比。暗香，按傳統習慣，早就該結婚了。這個問題不但暗香自己掛在心中，連木蘭也始終當一件事。

最後，追求得太露形跡了，錦兒開始把暗香叫「山地姑娘」來向她取笑。

一天，桂姐對木蘭說：「我看經亞對你們暗香很好。」

木蘭沒加可否，只是問了一句：「媽知道嗎？」

桂姐說：「那一天，媽對我說這件事。你知道她說甚麼？她說：『經亞真可憐。當初不應當給他成那門子親。現在連個人照顧他都沒有。他若認真的話，應當再娶才是。暗香人看來老實忠厚，很容易知足。比在外頭娶一個咱們不認識的小姐好。』老人家也很通情達理呀。」

「爸爸怎麼個看法呢？」

「他還不知道。」

木蘭說：「素雲怎麼樣？情形並不簡單吧？」

桂姐說：「俗語說：『男大當婚，女大當嫁。』我的意思，既然已經開始，就應當有個結果才是。暗香這個女孩子很好，值得要。別叫別人搶走了，還是咱們自己弄到手吧。我說這話並不是因為我當初也是丫鬟的緣故。丫鬟不也是人嗎？我對爸爸去說。暗香若是不應當嫁給少爺，我當初也就不應當嫁給老爺了。並且，經亞又沒有兒子。這條理由也就夠了。爸爸若是答應，素雲也只好服從。誰叫她不給曾家生個兒子呢？不

過，這件事不到時候兒不能洩露出去。」

等暗香由偶然的關係找到了自己的父母，事情又弄得麻煩了一點兒。暗香是六歲時被人拐賣的，小孩子時期一直受苦受折磨，她早忘記父母，連自己的姓都忘了。一天，和木蘭到城南遊藝園兒，她經過了她童年的記憶中的那一條河沿兒，上面橫架著一座小石橋，岸上的百年老樹枝柯低垂，陰影映在一個黑紅兩色的門上。暗香叫拉洋車的車伕停下來。她下車向四周圍打量，頭腦立刻想起童年在此玩耍的那片地方兒。她深信童年時在那小石橋上玩耍過——她記得那石頭欄杆和石板，記得非常清楚。低垂的樹枝、樹椿子、大門、門台階兒，楣石上面隆起的瓦的花紋，這一切都那麼熟悉。她心驚肉跳，向木蘭喊：「這是我家。我以前在這樹下，在這橋上玩兒。一點兒不錯。」

她們一看門牌兒，姓舒。

暗香喊起來：「對了，對了！我們家姓舒。現在想起來了！」

她覺得很想一下子衝進去，但是激動得渾身顫動，不敢進去。她叩門，轉身向木蘭說：「若不對怎麼辦？」

一個年輕的僕人打開門，暗香轉身看了看木蘭。

木蘭問：「請問這一家是姓舒嗎？」

僕人看了看這兩位少婦，覺得是上流人，回答說：「是姓舒。您有甚麼事？您找誰？」

暗香怯生生的說：「您這兒若是舒家，我想找舒先生。」

木蘭說：「我們的情形，你告訴他好不好？這位是舒暗香小姐。她要找她的父母。麻煩您進去問問舒先生，他們是不是丟過一個叫暗香的女兒。」

門於是關起來。暗香心裏七上八下，覺得等了好久。

不久，門又打開，出來的是一位彎腰駝背頭髮雪白留有長鬚的老先生，戴著眼鏡。他仔細看這個成年的小姐，似乎無法認識，暗香也不認識那位老先生。

老者問：「貴姓？」

「我的名字叫暗香。您丟過一個叫暗香的女兒沒有？是十幾年以前的事了。」

「你今年多大？」

「我二十歲。」

老人想了一會兒，在感情激動之下說：「你就是我的暗香嗎？」

他猶疑了一會兒，然後伸出顫顫巍巍的兩隻胳膊把暗香抱住。

老人說：「我的孩子！」他轉身向家裏人喊，叫他們出來。但這並不必要。一個年輕男人和一個年輕女人已經飛跑出來，只見老人和那位小姐正在一齊哭。

老父說：「這是你哥哥。這是你嫂子。」暗香像陌生人一樣向他們行禮問好。

暗香問：「媽在哪兒？」

父親說：「你媽——她死了，三年了。」

木蘭帶著女兒阿滿站在一旁，這時舒家請她進去坐，父親在前帶路，手裏還拉著女兒的手，好像恐怕再丟了。

雙方情形互相告知，但是分別太久，說起話來，還是如同陌生人。木蘭已經知道暗香家裏的情形，不久就站起來告辭，她說：「我要帶著孩子回去了，以後錦兒可以照顧她。」

暗香問：「我甚麼時候回去？」

木蘭很溫和的告訴她：「你今天慶祝骨肉團聚。有甚麼事情，明天回去告訴我。」

第二天，暗香回去，把她家的情形告訴了木蘭。

木蘭很急切的問她：「現在你還願幫我們做事嗎？」

「我也不知道。我家好像對我那麼生疏。哥哥嫂嫂似乎不喜歡我回去。」

「你若願意，回去待個十天八天的，看看情形再說。阿滿現在也不太需要人照顧了。我也可以看著她。」

暗香回家去，過了十天又回來，說她還願意伺候少奶奶。母親既然死了，現在那也不算甚麼家。她父親只剩下他哥哥那麼個兒子。父親年老，嫂子雖然能幹，人很壞，她管家，暗香回去，她很煩惱。

暗香說：「她對我父親也不好。那天晚上父親說要多做幾個菜，她說臨時來不及。我父親說至少吃一頓麵，她做了麵，但是在廚房嘟嘟囔囔的抱怨。父親一邊流淚一邊告訴我，說兒媳婦不孝順。我哥哥聽說我還沒嫁人，他顯得很不安，後來說我出嫁還得花錢。」

木蘭問：「你們家日子還好過吧？」

暗香說：「他們有點兒產業。因為父親年紀太大了，錢都由我哥哥掌管。我父親眼睛不怎麼好。他們想給他甚麼吃，就給他甚麼。我們這兒的丫鬟也比他們那兒的主人吃得好。」

「你父親說把你怎麼樣呢？」

「他說給我找個好人家兒嫁出去。」

「你是不是叫你父親給你安排呢？」

暗香說：「不。」語氣很重。

「你怕不怕素雲。」

「有時候兒我想孤身一個人兒，也比睜著大眼跳火坑好。不過二少爺若是待我真好，那就又不同了。」

所以暗香還照舊和木蘭在一起。暗香的父親常來看她，她哥哥從未來過，這樣把她擺脫開，心裏還高興呢。

兩個月之後，木蘭看出來暗香常常精神不安，身體也像有點兒小毛病。她懷疑到出了甚麼事情，於是對她說：「暗香，你怎麼回事？」

暗香無精打采，嘆了口氣。

「告訴我，是不是經亞？」

暗香羞得用手摀住臉說：「少奶奶，您得救救我。我不敢拒絕他。」

「他說沒說要娶你？」

暗香點了點頭。

「他說甚麼？」

「他說二少奶奶不算他太太，他很寂寞。他說我若願意，他願娶我。我沒辦法，我怕我父親把我嫁給別人。」

「那就可以了。他若跟你站在一塊兒，你就用不著怕素雲了。太太和桂姐都跟我說過這件事。二少奶奶也沒有生孩子。太太贊成，老爺也就贊成了。」

暗香這才抬起眼睛來，顯得心裏一塊石頭落了地。她懇求說：「少奶奶，我的身子現在是他的了，這種事情不能只說不算。您一定要幫助我。太太老爺若反對，我這條苦命也就不要了。」

木蘭說：「不用怕。我已經和桂姐商量過了。」

「我一輩子對您感恩不盡。但是還得求少奶奶保守秘密。不要讓別人知道。即使錦兒也別叫她知道。」

「有多久了？」

暗香說：「一兩個月。」又低下頭。

木蘭說：「事情得趕緊辦。」

※※※

經亞和暗香的私房韻事，還有經亞和素雲的疏遠，在經亞對他的大舅子牛懷瑜的態度上也可以看得出來。經亞返抵北京之後，在水利局做事，他已經和懷瑜以及懷瑜那個圈子斷絕了來往，這很使素雲失望。由於大局的突然轉變，懷瑜已經失去官職。袁世凱這位大總統一死，鶯鶯在袁世凱六姨太太那兒下的工夫，連根爛掉。倘若懷瑜在袁世凱圖謀恢復帝制公開之時，不遠在山西，他一定會跟那群擁袁稱帝的人一齊垮臺。袁世凱一死，懷瑜不管是在公開或私下，他都對袁責罵，說他是個野心勃勃的老賊，既不懂得時代精神，又昧於「民主勢力」。安福系得勢之後，懷瑜和交通總長曹汝霖勾結上，在交通部擔任參事之職。因為那正是安福系大權在握之時，所以懷瑜同時兼了三、四個差事，每月薪金能領到一千五百元以上。

他尚不以此為滿足，他另有更大的野心。他看出來，在那種混亂時期，耍槍桿子領大兵的人才有實權。只有和軍閥秘密勾結，他才能做到一個省長之職，才有權有錢。在統治階級看來，中國各省仍然算得上「富」，也就是說有油水。直接統治一省，比在北京政府當差自然要好得多。在偏遠的省份如熱河能搜刮到幾千萬銀元，老百姓是很少知道的。

所以懷瑜和鶯鶯開始在身居天津的一位吳將軍身上下工夫。那位將軍迷於鶯鶯的美色。有人說懷瑜曾經正式把鶯鶯獻給吳將軍，充當將軍的情婦，這也是傳統的政治策略；有人說鶯鶯仍然是懷瑜的妻子，不管怎麼說，也沒有甚麼關係，因為鶯鶯是吳將軍的情婦是公開的，坐著吳將軍的車一同出去，並且在吳將軍家一住就幾個禮拜。這種醜聞有一種威嚇作用。素雲在這件事情中也有牽掛，不過地位不太明顯罷了。

這時候兒，中國正在醞釀一次政治風潮，是導源於一個反對安福系的學生運動。

安福系的組成分子全是極其活動的政客，貪婪詭詐，肆無忌憚，其個人則頗有才幹，令人感覺愉快。在安福系短短的大約兩年執政當中，種種舉動措施，無不令人痛惡欲絕。在中國現代史上，安福系與貪污無恥，是一而二，二而一的名稱。王克敏做財政總長時和日本西原藏相達成的西原貸款案，便是一例。後來在民國二十七年，日本在佔領之下的北平成立的華北政務總署，就是以王克敏為督辦。這些借款，是以合法的建

設方案，如修鐵路、開礦、饑饉救濟、疫病防治、購買軍火等名義借來的，但是政府仍然是窮，各機關中小學校，大學，駐國外的使節，常常欠薪。每一筆借款都是增添新機構的藉口，用以安置政府官員無數的兒子、弟兄、侄子、外甥，以及他們卵翼之下的那群人，而這群人中許多人在別處兼職，拿乾薪，不上班。

但是新文化運動已經產生了功效。中國青年政治意識的覺醒是一個明顯的表示，他們對北京統治階級和那個政府分明採取反抗的態度，因為那個統治階級和他們的政府，還是本著「當一天和尚撞一天鐘」的老樣子，對全國沒有威信，對政治的分裂，財政的混亂，提不出解決的辦法，最壞的是，對中國不抱希望，對自己無信心。

在民國八年五月四日，有三千學生在北京的大街上整隊遊行，燒燬了交通總長曹汝霖的官邸，痛毆了一個親日官員，促成了全國罷工罷市，要求改組內閣，並撤換中國出席凡爾賽會議的代表。那一天可以算做中國青年直接參與了政治事件，並影響了國家的命運。

這個運動的中心是要求日本把山東交還中國，因為日本在第一次世界大戰中攫奪了青島，由於此「五四」運動的影響，在凡爾賽會議上山東問題遂懸而未決，後來，民國十年，在華盛頓會議才解決。中國雖然在歐戰期間派有十萬華工到法國，雖然中國是英法的同盟國，但是英法在一項秘密條約中，卻答應把山東歸於日本的勢力之下，中國是被英法兩國出賣了。同時在安福系政府和日本之間也訂有同樣的協定。一年前，以西原借款方式，日本的錢好像金蚨自天外飛來，落入安福系的政府手中，日本外相要挾中國駐日公使章宗祥把山東的勢力讓予日本。為了日本的兩千萬貸款，安福系政府已經同意，中國駐日公使已經在條約上簽上了「欒於同意」四個字。等這個秘約在凡爾賽會議上洩露出來，中國代表團自然無話可說。

這個賣國消息從巴黎由電報打回中國之後，全國對安福系的首腦人物，尤其是曹汝霖、章宗祥，另一個前駐東京的中國公使陸宗輿，當時他正任中日外匯銀行經理，群情激憤，怒潮遂起。

在五月三日，北京公佈了消息，說山東已經賣給了日本，安福系政府已經打電報到巴黎，給凡爾賽會議的中國代表團，命令代表團接受山東的讓予日本。本來就有一個龐大的學生遊行示威運動在計劃中，原定七日舉行，警察正在逮捕學生領導人物。一個姓錢的女生被捕，促使領導人物決定改變日期，提前於第二天舉行。第二天下午一點鐘，學生自十三個學院、大學出發，在北京天安門前集合，另外還有別的學校的代表，學生扛著旗幟標語，標語寫的是：「打倒賣國賊！」「討回山東！」「廢除二十一條！」一個姓謝的學生，走到講台上去，當眾咬破手指，用血寫在白旗子上：「還我青島！」

這個示威運動，表面兒上竟成了賣國賊曹、章的出喪大典，因為有一對白旗子，像喪禮的輓聯一樣，上面寫的是：

決心媚外，章賊頭顱今有價

賣國求榮，曹家後代碑無文

遊行的大隊原先計劃通過使館區東交民巷，但是商請通過，未得允許，群眾受挫折後，如洪波巨浪，湧向曹汝霖的公館。當時曹汝霖正和章宗祥討論進一步的中日協商問題，章宗祥當時受召自東京返國，即將升任外交總長。曹家公館警衛森嚴，大門緊閉。有的學生爬牆進去，警衛人員頗受學生愛國的熱情所感動。後門終於打開，曹汝霖已經逃走，章宗祥則藏在院子裏一個木桶裏，被學生發現，揪了出來，由他的日式鬍子洩露了身分，遭受了毆打。群眾沒能找到首惡，失望之餘，打碎了曹家的門窗傢俱，縱火燒房。

當時，傅增湘先生正任教育總長。因為教育部沒有錢，又有許多學生問題，所以教育總長一職是內閣中最不受歡迎的差事，因此才留給安福派系以外的人去做。群眾散去之後，三十二個學生被捕。當時謠傳被捕的學生將處死刑，北京大學將予解散。保釋學生的商談失敗，傅先生和十四個大學學院校長呈請辭職，學生終於釋放。

事件的發展證明學生全部勝利。這個運動轉眼風靡全國，各主要城市的商會也激起愛國的熱情，於是形成了全國罷市。在六月十日，名聲狼藉的曹章陸三人遭政府撤職；在二十八日，中國派赴巴黎的代表團撤退回國。

曹汝霖自住宅逃出後，住入六國飯店，牛懷瑜前去探望。在全國怒潮澎湃之下，曹汝霖和其他人等，決定到天津日本租界去躲避，懷瑜和他們一齊去日本租界，他自然心中別有所圖。素雲和鶯鶯不久之後也跟了去。經亞問他太太素雲為甚麼要去，素雲回答說：「你不用管。」

素雲離開後，第二天，她的異母同父的妹妹黛雲來看木蘭。黛雲現年十七歲，現在和自己的父母一同住在北京。有一件事看來很怪，就是她父親牛思道，在六十歲的年紀，竟而遺棄了他太太，拿了自己大部分的錢，不顧他太太的反對，公然和黛雲的母親福娘住在一處，福娘自然年輕得多。黛雲則是一個極端維新的女孩子，是民國十年左右那一代典型的性格。那一代腐敗官僚的兒女，有的傚法父母那種榜樣，有的則完全成了父母的叛徒，毫不妥協的斥責父母的生活方式。受了當時青年熱情的激勵，黛雲則痛斥舊官僚的生活和家庭的腐敗，正像從那種生活的內部揭起了叛逆的旗幟，具有十分徹底的自信。因為當時把家庭關係看做「封建」觀念，所以她批評父親、母親、同父異母的姐姐、她的嫂嫂、她異母同父的哥哥懷瑜，無不萬分的坦白。她父親本質上，她認為是純潔天真，但是她承認她家的錢是不義之財，他父親就是那一大批貪官污吏中的一個，一旦革命到來，是應當槍斃的。她說話聲音粗，不像高貴婦女的聲音。她留著短髮，穿著白上衣、黑裙子，長得剛過膝蓋，完全是當時女學生的裝束。木蘭聽她說話，就猶如聽一個使人無法置信的家庭傳奇。

黛雲說：「哈！我哥哥聽說章宗祥被我們學生痛打，他自己藏在屋裏去，把門插起來，頭都不敢往外伸。第二天早晨，曹汝霖叫他到飯店去看他，他把小日本鬍子刮下去，化妝改扮之後才敢出去。你知道曹汝霖和章宗祥都留有日本仁丹鬍子。所以章宗祥藏在木桶裏，我們還是認得出他來。我哥哥到家之後，他告訴我嫂嫂他們也許有危險。」

木蘭問：「哪個嫂嫂？太太，還是姨太太？」

「當然我指的是我嫂嫂。那個我就叫她鶯鶯。因為我也參加了示威運動，我哥哥結結巴巴地罵我，那個樣子，可惜你沒有看見。他說那些學生甚麼都會做得出來。他們應當到六國飯店才安全。你知道他一激動起來，結結巴巴地說話時，那個樣子完全像我父親，大嘴唇一上一下的動，就像一條魚——我們全家都嘴唇大，我也是——嘿，他唾沫飛濺著結結巴巴地說，我就坐在那兒，不言不語，微微發笑，後來他轉過來對我說：『你們男女學生不好好兒唸書，對政府毫無敬意！』我說：『對賣國的政府，我們當然沒有敬意。我們若把山東賣給日本，你們贊成不贊成？』我極力和他辯理。他又跟我說：『你們哪兒懂政治！』我說：『至少，我們知道賣國總不是對的。只有黑良心的才贊成把山東送給日本人。』他更惱怒起來，他對我說：『都是你們女學生——在街上和男生一齊遊行。看著和娼妓一樣，真是無恥。』我立刻還回去說：『你們當然認為女學生在街上愛國遊行是無恥。可是，我不是天津妓院裏出來的呀。』可惜你沒看見鶯鶯的臉變了色，而我嫂子瞪著大眼望著我！」

木蘭問：「你也敢說那種話？」

「我怕甚麼？他不敢把我怎麼樣。我不要他的錢花。我也不想當闊家小姐。我自食其力。對鶯鶯我完全不在乎。因為不叫她嫂嫂，我就叫她的名字，只有她怕我。」

木蘭問：「鶯鶯和吳將軍的事情你知道不？是不是真的？」

黛雲回答說：「嘿！他們叫我們共產黨，共妻共夫。我哥哥和吳將軍才是爛透了呢，因為他們倆共一個妻。北京天津人人都知道，我用不著保守甚麼秘密。他把鶯鶯獻給吳將軍做姘頭。吳將軍不要鶯鶯的時候兒，他才和鶯鶯在一起。鶯鶯還以此自鳴得意。一天，懷瑜在我和他太太面前，他告訴鶯鶯說有朋友問他這件事。你知道鶯鶯說甚麼？她說：『由他們去說。他們是嫉妒。好多名女人都想得到吳將軍的垂青，可惜還辦不到呢。』一點兒也不錯——你是不相信——吳將軍還邀他和鶯鶯一齊到吳將軍家去吃飯呢。吃完飯，我哥哥找個藉口微微地笑著離開，叫鶯鶯留在那兒陪著吳將軍打牌，然後一起過夜。去年春天，她在吳將軍家過了七、八天。那是開頭兒。」

木蘭問：「你相信素雲也糾纏在裏頭嗎？你可以把真實情形告訴我，你我無話不說。我必須顧及到我大伯子的名譽。」

黛雲說：「那個我不知道。我知道她們在天津是一塊兒到吳將軍那兒去

的。」

「你嫂子還在北京住嗎？」

「是啊，她在這兒。和孩子們看家。倒是沒人管她。」

木蘭覺得牛家這個小叛徒好有趣，告訴她有空兒常去串門兒。

那個時代的中國，就是如此。到底是老一代的迷惑？還是年輕一代的迷惑？實在不易確言。一切價值標準都告崩潰。老一代腐敗而無能，少一代反叛而欠教養。老人對中國，對自己，都失去了希望，少一代對將來則抱有無限的熱心。年輕的一代若沒有權利抱有希望和熱心，誰應當有呢？他們把一切都拋棄之後，自己似乎不成熟，粗野欠修養。他們確實是缺乏教養，不過有熱血，有良心。

「五四」運動只是好多學生運動的開始。以後，每逢國家有危難，政府裏，心已經變涼的老一代人的措施，一觸怒了熱血的青年，就有學生示威運動。老一代總是抱怨年輕人不努力求學，少一代則抱怨老一代治國無方。老少兩代之間的衝突越發強烈，老一代苛酷的譏誚，自然而然會引起少一代的反叛不服。這種情形一直到民國十六年國民黨利用青年愛國熱情偉大的力量，推翻北京政權革命成功為止。

但是改變木蘭和我們這個故事中其他人物的生活的，也是這樣的一個學生運動。

※※※

木蘭必須把鶯鶯的醜聞和立夫莫愁說，這是勢不可免的，而且黛雲仍然是常到王府花園兒來探望他們。

立夫問：「你哥哥為甚麼幹這些事情呢？他日子過得蠻好嘛。」

黛雲說：「他？」這個字用強勢的鄙夷腔調兒說出來，「這些狗官若不弄到百萬千萬，是一輩子不滿足的。穿長袍兒的要依靠著繫皮帶的。他現在還想發更大的財，打算憑裙帶關係當個軍閥的小舅子呢。」

黛雲說：「你能寫。為甚麼不揭發這種妖魔鬼怪的醜事呢？」

莫愁對立夫說：「你要小心哪。」

立夫說：「我不怕。全國都恨死這一批人了。」

莫愁說：「但是很多安福系的人現在還當權呢。他怎麼也算咱們一個親戚。」

黛雲說：「你太封建。他也是我異母同父的哥哥呀。」

立夫問：「你真正不在乎嗎？」

「在乎？我會供給你一切的資料。」

木蘭看著，一言未發。

莫愁說：「按道理，這些狗官，應當全部揭發他們的黑幕。可是他是咱們的親戚，應當寬容他一二。而且不能用你的真名實姓。還是讓別人去寫吧。」

立夫說：「這些狗官若不給他們個當頭棒喝，他們是有進無退的。」

莫愁說：「你是生物學家。為甚麼不研究昆蟲，為甚麼不用你的顯微鏡？」

立夫說：「昆蟲？我只知道有兩種蟲子。第一類：是軍閥的小舅子。第二類：是想做軍閥的小舅子還沒做成的。這些都是我的蟲子——這些寄生蟲快把中國吞吃完了。」

木蘭說：「立夫，你是少見多怪。那種寄生蟲哪兒都有。你知道一個接受法國政府的勳章的『偉人』吧？他就是憑送給袁世凱一個妾才平步青雲的。」

立夫說：「那又不同。他不是把自己的妾送呈御用的。他只是知道袁世凱喜愛那個妓女，買到手送給老袁的。這不一樣。他還不算那麼無恥。」

莫愁一看立夫還不能就此止住，只好打圓場，以妥協結束。

立夫寫作時打算用一個筆名，只把真名字告訴編輯。懷瑜、鶯鶯，以及吳將軍的名字，巧予隱密。鶯鶯的名字改為「燕燕」，因為鶯鶯燕燕常用以指一群打扮得花枝招展的女人。「懷瑜」改成「卞寶」，因為古時卞和發現了一塊巨大的寶玉。

立夫寫了一篇故事，由陳三謄寫。他模仿舊小說說書人的風格，著意描寫鶯鶯的風騷醜態。並沒有說明是小說或是真實故事，鶯鶯在此小說裏的特點是很容易辨認得出的。懷瑜的仁丹鬍子提到了好幾次，也分明說到他是賣國賊曹某的狗腿子。

這篇小說在北京的報上登出來，有些讀者猜想「燕燕」就指的是鶯鶯，有些人一看就立即認出來。

鶯鶯把這篇小說拿給吳將軍看，怪得很，吳將軍大笑。鶯鶯說：「這篇小說真討厭！」吳將軍說：「這篇小說上對你的美麗迷人，可恭維得很呢。」吳將軍覺得小說上把他寫成一個風流人物，那樣年歲還能和少婦鬧風流韻事，對此頗為沾沾自喜。他說：「我看這篇小說上沒有甚麼可

以反對的。只是一篇小說嘛。有甚麼關係？」

這一揭發，最惱怒的是牛懷瑜。他覺得若公開採取行動，反為不美，因為等於自己承認是小說中的卞寶了。他給北京一個同僚寫了一封信，讓他調查清楚，並要編輯道歉，至少要編輯聲明那篇小說純屬杜撰，對當代人絕無含沙射影之意。他的朋友把這件事一笑置之，並沒採取甚麼行動。那個朋友問編輯作者是誰，編輯因為是立夫和傅增湘先生的朋友，拒絕相告。他說懷瑜若自己一定以為是卞寶，他可以控告譭謗名譽。懷瑜一控告譭謗名譽，一定自己要顯露身分，反到越描越黑。並且那位編輯有傅增湘先生的後台，傅先生雖然已辭去教育總長，自然還不乏有勢力的朋友。懷瑜痛心疾首，但是毫無用處，他懷疑黛雲與此事有關。幾個月之後，懷瑜發現了真正的作者是誰，起誓要報復。

這時候兒，在北京有很多「通訊社」，成立的目的是專向政府的機構每月領津貼，事情是不做，其存在的目的只是正常合法的勒索，所有政府的首腦兒人物，都願意和他們保持友好的關係。每一筆向日本借到的款項，雖然不啻是北京政府財政沙漠上的甘霖，那些通訊社也都得到好處，因為政府這項「油水」得向各機構善加分配才成。有的只要有津貼就領，不管是甚麼來源，甚至從敵對的兩個政治派系。安福系的敵對方面也有一個這種通訊社。一看見孔立夫的小說，那家通訊社看到一個給曹章集團嚴重打擊的機會。於是印了一篇類似的小說，就用牛懷瑜和鶯鶯的真名字，但只提「某」將軍。懷瑜在北京的朋友事先風聞此事，因為這件醜聞已然成為茶餘酒後的閒談，那位朋友想賄賂那家通訊社，但賄賂被拒。

第二天，北京很多報上都登出那整篇的故事。在故事裏，懷瑜的妹妹素雲三次提到，都是名聲極壞的角色。將軍此次真正發了火，在被勸促之下採取了行動。事情鬧大是沒有好處的，但是必須採取懲罰行動，以滿足他們復仇的願望，並給將軍增加幾分面子。吳將軍不能直接要求段祺瑞去辦，因為他是奉系的人，並且奉系和直系的軍人當時正聯合反對段祺瑞的皖系。但是他給北京警察局寫了一封私人性質的信件，要求將那家通訊社查封。吳局長屬於安福系，他採取了行動。那家通訊社果予查封，但是對那位編輯則沒有害處，因為他立即換了個名字，又成立了一家通訊社。唯一的結果就是街談巷語多了新材料，鶯鶯的醜聞則全國皆知了。

素雲牽入這件醜聞，立即有了影響。黛雲來了，告訴他父親在報上看到這個故事時的情形。

「他正看報上那個故事，越往下看臉越白。那時候兒，我正和我媽在一間屋裏坐著，因為我們剛吃完早飯，我們已經看完那份報，所以已經全知道了。我說：『爸爸，這家報上也有這個小說。』他不想看，他嗓子裏吼了一聲，把報扔在地下。他說：『看你哥哥和你姐姐做的事吧！咱們家多麼難為情！這是鶯鶯做的，不是懷瑜，我知道。』他看見我還在微笑，瞪著我說：『壞東西，你還有甚麼好笑的？』我說：『爸爸，我

們自己也得反省一點兒。我哥哥跟著漢奸曹汝霖幹，也不是件有臉面的事。』我爸爸問：『你怎麼知道曹汝霖是漢奸？』我說：『全國人都說他是漢奸，他當然是漢奸。』我爸爸向我狠狠地看，一句話也沒說。我又想法子平平他的氣，我說：『您的孩子也不都是壞的呀。我若當軍閥的姘頭，您贊成不贊成？』他好像感到意外，對我說：『當然不贊成。為甚麼問這個？』我回答說：『我是跟您開玩笑。您總是說我哥哥我姐姐都像他們的母親。』他說：『是啊。都是那老婆子的功勞，與我沒有關係。』他恨懷瑜和素雲的母親。他又接著罵他那老婆子。我媽和我靜靜的坐著，聽著他罵。當然我媽聽了心中歡喜。」

這件事影響經亞更深，直接損到曾家的名聲。

經亞來問蓀亞和木蘭：「誰寫的那篇小說？」

蓀亞說：「那誰知道？」木蘭默不作聲。暗香也知道作者是誰，但是沒說甚麼。

經亞說：「我想寫的人是立夫。」

木蘭問：「你怎麼會這麼想？」

「我覺得。他一向很恨懷瑜。」

木蘭說：「即便是他寫的，裏頭也沒有關於二嫂的事啊。」

經亞說：「不用怕。從現在起，我與她毫無關係。我想在報上登一個啟事，斷絕我們夫妻的關係。」他向暗香看了一眼，暗香低著頭，流露出來勝利的微笑，實在無法掩飾得住。但是蓀亞說：「二哥，這件事，你必須得到父親的同意才行。我們一直費盡心思瞞著他。不知道他老人家聽到之後會怎麼樣。他病得那麼重。」

木蘭說：「這個很難。他若知道咱們曾家的名聲都受到了牽連，他會和素雲斷絕關係的，那正合乎你的打算。在另一方面，他病得那麼厲害，這件事會加速他的末日來臨。我們若不讓他知道，以後他知道了，他會怪罪咱們瞞著他，因為這和咱們家的名聲有關係。」

經亞說：「這一步早晚要走的。我若不和那個婆娘一刀兩斷，她會把我拖累得更要命。我到辦公室去，怎麼有臉見同事呀？我要和她離婚，然後要娶暗香做正式妻子，不是討她做姨太太。」

暗香聽到這話，走出了屋子去。木蘭想起來，這件婚事不能往後拖得太久。

木蘭說：「暗香也是人家的女兒，你應當把她明媒正娶，最好跟媽和桂姐商量一下兒。」

經亞去見母親，說他要娶暗香做妻子，要和素雲離婚。曾太太知道報上揭露了素雲的醜事，曾家的名聲很受影響，雖然木蘭關於暗香的情形一字未提，她也懷疑暗香有點兒異樣，恐怕是出了甚麼事。她想要使曾家的名聲免於這件醜聞的破壞，她和桂姐決定叫丈夫知道這件事。

曾太太這時在床上的時候兒居多。說來也怪，雖然她身體軟弱，卻比曾先生活得壽長。桂姐先做了個引子，說經亞沒有兒子，曾先生似乎也有意考慮這個問題。

曾太太和經亞進到屋裏，她說：「我想咱們老二很受苦，也沒個人照顧他，二兒媳婦又不生育。」

曾老先生問：「你打算怎麼辦？」

他太太說：「木蘭有個丫鬟。我們大人也仔細看過，覺得她很合適，臉上沒有怪樣子。將來會是個賢慧的內助，經亞也願意。」經亞不說話，全指望他母親和桂姐替他說。

父親說：「那麼，好了，就辦了吧。素雲答應沒有？」

經亞說：「爸爸，我若娶暗香，就打算把她當做正式妻子。她並不是丫鬟。她已經找到她父母了，人家日子過得也不錯——我打算和素雲離婚。」

父親問：「為甚麼？牛家若不答應怎麼辦？」

「他們一定會答應。」

「為甚麼？你有甚麼理由？」

經亞看了看他母親，他母親於是說：「我們本來不打算跟你說的，你別心煩。根本不要把素雲看做咱們家的人就好了，那麼對咱們家的名聲也還好聽。」

父親問：「怎麼回事？」

「我們打算一直瞞著你，可是沒有用。現在和她早斷絕一天，對咱們家也好，對咱們兒子也好，現在牛家不會反對，因為事情都上了報了。」

曾先生的臉變了，鬢角上粗筋暴露。他說：「我原也知道。她老跟那個婊子在一塊兒。報上怎麼說的？」

經亞把報上登的儘量輕描淡寫說了一下兒。父親要看那份報，經亞遞了過去。他帶著水晶眼鏡細看的時候兒，既因年老軟弱，又因怒氣難消，兩隻手一直顫動。

他氣喘吁吁的說：「這個牛家婊子！咱們家清白的名聲會叫她弄壞，真

算倒了霉！跟她離婚，不用遲疑！在報上登個廣告就夠了。不用耽心牛家。」過了一會兒，他又說：「經亞，你最好說這幾年來，一直跟她沒有任何關係。說一年，兩年，三年吧。說我們跟牛家也幾年沒有來往了。洗清你的名譽，也洗清你父母的名譽。不，等一等！這個廣告應當用我的名字登。拿筆拿紙來。」

在太太和姨太太面前，父親口授那條離婚啟事。然後他又思索了一下兒，又口授了致牛思道的一封信，大意是自己採取這一步，實出魯莽，但曾家清白家聲，不容玷污，萬祈諒宥等語。

怒氣已消，躺在床上喘氣，精疲力竭。

他又對兒子說：「經亞，我們不慎，這次婚姻讓你受罪。當初想總不會壞到這種地步。現在給你好好兒辦一次婚事吧。把暗香帶來我看看。不能一錯再錯了。」

雪花原在外間聽著呢，一切都聽見了，一聽見這話，趕緊跑去向暗香道喜，帶她來見老太爺。

暗香走進來，後面跟著木蘭和蓀亞。暗香向老太爺請安，曾先生上下打量她時，她低垂著頭。

老太爺問：「你會做衣裳做飯哪？」

暗香回答：「會。老爺。」

「你會讀書寫字不會？」

暗香臉紅了，不說話。

木蘭說：「她唸過百家姓。水果青菜的名字都會寫。」

「你能真心伺候我兒子，照顧他穿衣吃飯？」

暗香羞慚得不能回答這種問題，頭垂得更低了。可是曾先生覺得這種羞愧淑靜，就是她最好的回答。曾先生向她那低垂的臉看了一會兒，簡短說了一句：「我答應了。」

桂姐說：「趕緊跪下給老太爺道謝。」

暗香跪在地上，給曾老先生磕了三個頭。

桂姐又說：「再給太太磕頭。」

暗香又跪下給經亞的母親磕頭，然後桂姐把她領了出去。

第二天報上登出了曾先生的啟事。曾家派了個媒人向暗香的父親正式商

量安排婚事。

媒人向暗香的父親說，新郎的父親病很重，希望立即舉行婚禮，就在下禮拜。暗香的兄嫂聽說她就要正式嫁給曾家做兒媳婦了，對她特別親熱，為討她歡心，萬分熱誠，甚麼都幫著做。

經亞和暗香非常歡喜，第二天一齊來看木蘭和蓀亞，感謝木蘭的幫助。這種幸福使暗香更增幾分美麗。

木蘭說：「噢，現在你比我高了。你叫我木蘭吧。」

暗香說：「那怎麼可以？您比我大，我叫您大姐吧。」

「可是我得叫你二嫂哇。」

蓀亞說：「不要，像姐妹一樣，大家叫名字。」暗香說：「我叫您姐姐，您叫我的名字。情形真很怪。最初您在山東德州遇見我時，我願叫您媽。我的生活是連蹦帶跳帶轉彎兒，就像『九龍瀑布』一樣。變化太快，太出乎預料。」

木蘭說：「吉人自有天相。我有一個主意。現在你是少奶奶了，你不用再穿那長袖的衣裳擋住胳膊上的疤痕了。這能提醒你現在的好運，讓你更快樂。」

但是暗香仍然繼續穿長袖的褂子。因為她過去受了那麼多罪，經亞對她特別溫柔體貼，那紅疤痕就是她過去受苦的標記，經亞常去吻。經亞也願把那個疤痕保持做一個寶貴的秘密，只許他見，只許他摸。

而暗香也常常把經亞前額的皺紋舒展開。這些皺紋，是經亞在過去數年痛苦的婚姻生活中形成的。由於愛情的魔力，過了一段日子，暗香居然使經亞的那些皺紋消失不見了。

第三十六章　揮筆為文孔立夫結怨　愛國遊行青少年遭殃

啟事登報之後，第二天，曾文璞接到牛思道的一封信，信內措詞的語氣，比所預期者緩和得多。當然，老牛若像當年在職時，曾先生不會採取這樣強硬行動；不過，即便如今，他也預料素雲家不會沒有麻煩，至少也不愉快。出乎他預料而且使他放了心的是，牛思道信裏說小女不肖，貽羞兩家，他本打算私下商談離異，而不必見諸報端，因為如此使他有傷顏面等語。曾先生對來信的溫和極其滿意，又口授了一封語氣極其謙恭的信，大意為：若不是素雲的讕言蜚語已然在報上登載，曾家為維護家庭清譽外，決不會在報上登此啟事，實為不得已，萬分抱歉，務請原諒等語。

過了幾天，懷瑜寄來一封信，內容較為嚴厲，信內附寄天津報上的一份剪報，上面是素雲的啟事，大意說，自從嫁到曾家，因為從未生育，頗為翁姑所不喜，一直遭受婆家虐待，幾乎全花自己積蓄維持生活，如今離異，再好無比。這樣一來，顯得她並不願意與丈夫共同生活，於是雙方都不丟面了，無人吃虧受害。實際上，素雲對曾家的離婚啟事是異常憤怒，她認為那是公開的污辱。但是鶯鶯勸她要用另一種眼光看這件事。鶯鶯告訴她，現代婦女離婚吃不了甚麼虧，並且為了社會地位的緣故，她再和丈夫在一起，實在並無道理可言，並且，由於正式離婚，以後她就更為自由，毫無拘束了。她聽後，算勉強同意，才在報上登出一條相對的啟事。

懷瑜的信以為妹妹辯護開始，說下流不負責任的報上的無聊小說不足為信。他妹妹的行為並無不當，蓄意中傷的謠言，外人不知，誤信猶可，曾家則最不當輕信。此等無謂的謠傳，曾家不予以有力的澄清，反於此時刊登啟事，聲明離異，不啻予謠傳以正面之支持。他說在此道德淪喪的社會，黑白顛倒，實無正義真理之可言。涉及他個人處，則無須辯解。人性險惡，但不料竟落井下石，至於此極。他願恬然忍辱，不事爭辯，因為問心無愧，可對天地。但終有一日，屋瓦也會翻身，曾牛兩家，必為死敵。容後再會！

這封信頗惹曾先生氣惱，但決定不予答覆。

從現在開始，素雲完全和她哥哥那一幫人沆瀣一氣，鶯鶯雖然並沒有嫁與做股票生意的老金，卻和他親密了好幾年。懷瑜成了吳將軍的機要秘書，得力的助手。他不久攜帶他的情婦，妹妹素雲，隨同吳將軍一同到東北，直到民國十三年奉軍入關，他才又回到天津。

懷瑜事實上把他太太和五個孩子遺棄了。黛雲很同情她嫂子，勸母親把他們接過來同住。牛思道很喜愛孫子們，直到這時候兒，懷瑜的孩子們才過到正常的兒童生活。兩年之後，牛老太太，當年的馬祖婆，喝消毒

水自殺身死，死前她這個被遺棄的老婆子獨自住在天津巷子裏一所小房子裏。那時懷瑜和素雲正在東北，只有老牛、懷瑜的太太和五個孫子去參加喪禮。當年北京城人人畏懼的母夜叉，就這樣離開了人間。

※※※

素雲醜事的宣揚和隨後的離異，曾先生受到不少的打擊。懷瑜那封傲慢無禮的信，曾先生雖然並沒答覆，他把素雲和她哥哥罵了好幾天，所以他太太說他最好寫一封駁斥的信，好出一出胸中的怒氣，不要在家裏發脾氣，傷不到懷瑜，懷瑜是聽不到的。但是曾先生忽然病重，一天早晨患了中風。大家都立刻把那封信的事忘記了。等他中風的病況減輕之後，經亞和暗香的婚禮就在他床前舉行，只有少數親友，新郎新娘向公婆行禮，向暗香的父親行禮，然後相互行禮，奏樂表演等娛樂節目在外院舉行。婚禮儀式簡單，因為經亞是續絃。

宴席上，經亞的母親最為歡喜，好像兒子的第二次結婚，是她時常記掛在心中的過去錯誤的補救。所以她在這次婚禮之中最為活躍。不過她也漸漸上了年紀。她穿著整潔，和五十歲年紀的婦女一樣高雅，頭髮有四分之三成了灰白。那天看來她還是個小巧玲瓏頗為秀氣的女人。

使她覺得最快樂的是，她現在三個兒媳婦她都喜愛，而且她們妯娌將來都會和睦相處，這在家庭中太重要了。喜宴結束後，桂姐在女人桌上說：

「我從來還沒看見一家像這個樣子的。三個兒媳婦都像家馬引野馬進入馬欄一樣，老大引來老三，老三又引來老二。」

客人大笑，暗香的娘家嫂子看著有點兒膽怯，侷促不安，只是吃吃的笑。

曼娘說：「一點兒不錯。當初若不是我，木蘭還不知道飛到哪兒去了呢。我腿快，把她逮住了。」

婆婆說：「不對，你不要一個人獨居大功。木蘭是你爸爸找到的。」

木蘭聽了，心滿意足，於是說：「沒人能說暗香不是我找到的吧？」

婆婆興高采烈地說：「既然這樣兒，你們就應當彼此像姐妹一樣。我倒有一個想法。老大和老三從孩子時候兒起，彼此就以姐妹相稱。你們大可以結為乾姐妹。曼娘最大，算是大姐，木蘭是老二，暗香最小，雖然她是二兒媳婦，算老三，不要再叫『嫂子』了。」

出自婆婆的這樣的提議，自然大家不反對。桂姐於是離開座位，給大家斟酒，慶祝三個妯娌結為三個乾姐妹，畢生和睦相處。

那天曾太太喝得微微有點兒醉。

木蘭對女性友誼的需要，就這樣滿足了。只有錦兒由於暗香突然高昇，難免有點兒酸酸的，不過她說人生而有命，心裏也就平和了。

經亞婚後，曾老先生只活了兩個月。他的糖尿病又厲害了，身體越來越軟弱，只是躺在床上喘氣。

在去世前不久，他把兒女兒媳婦都叫到床前，對他們說：「看樣子，我也不久於人世了。我死之後，你們一定要繼續和睦相處，聽你們母親的話，就跟現在一樣。把僕人減少，年歲大的丫鬟要把她們嫁出去，不要再像以前過日子那麼奢侈。我的喪事要依照禮俗辦，但是不要鋪張。只要你母親在世，這棟房子不許動，以後可以賣出去。時代是變了。現在，你們要用僕人，在我們這個家裏用這麼多僕人，就工錢一項，一月也要一百多塊錢。不要忘記『男子治外，女子治內』這條老規矩。若不分工合作，永遠不能興家。曼娘，你是老大，事事應當以身作則。木蘭，你最能幹，應當幫著為大家分擔責任。愛蓮，你的婚姻很美滿，我用不著耽心。麗蓮，你相信自由結婚，要自己選擇配偶。我可提醒你，不要做錯了事。你看現在多少新派的姑娘，和虛有其表肚子內大草包的男人戀愛，或者弄得一輩子不嫁人。你可要小心。聽母親的話，讓大人替你挑選，將來就不會後悔。這個時代不容易過，國家紛亂。你們不論男女，一切要小心謹慎，求福避禍。民國這十年以來，比過去有皇帝時一百年內的戰爭都多。以後恐怕還要大亂——」

他還想再多說，由於疲乏無力就停下來，但只加了一句：「一切要小心。」

然後，他又吩咐把孫子叫來，向孫子阿瑄阿通祝福，又向孫女阿滿祝福。他躺回去，伸出兩個手指頭，彷彿說這些年只有兩個孫子。老年人長辭人世前只有兩個孫子，未免心裏不夠安慰。

這時桂姐低下頭來在他耳邊說暗香已經有了喜。老人微笑一下兒就斷了氣。

曾文璞先生未享上壽有兩個理由。桂姐的說法是，素雲的醜聞揭露，加速了曾先生的死亡，因為他的中風是接到懷瑜的信後第三天早晨，中風之前他仔細再三的看報上登的那篇小說。另一個說法是，經亞續絃，順利實現，他頗為滿意，因而心情鬆下來，死而無憾了。

喪禮是一件大事。準備十分妥善，訃告上寫的極為詳盡，孩子們為求心之所安，雖然父親曾囑咐不要鋪張，還是願多花錢，把喪禮辦得體面隆重才好。曾文璞先生，蓋棺論定，可以說是一個正人君子，自律嚴，有修養。一生做大官如侍郎，電報局副總監，及其他官職，宦囊積蓄才有十萬元，足以證明為官清正，區區此數，民初的小官六個月即可搜刮到手。全家覺得他晚年的日子過得很淒涼，為了家裏，他個人確是犧牲不少。舊日同僚的祭文輓聯自遠方城鎮紛紛寄來，山東的旅京同鄉會又都來幫忙。滿清有顯爵者出喪時的儀仗執事又都擺列出來，他入殮時是項

戴朝珠，穿的是官服靴、帽、袍、套。

※※※

木蘭一邊兒是母親去世，一邊兒是公公去世，並且在一年之內，所以她現在是雙重居喪穿孝。但是自然之道是無往不復，生死相續的。可能和儒家之禮相違背的是，木蘭竟在曾先生去世之後的那個月受了孕，所以在次年，她的孩子的出生是晚於暗香的孩子五個月。幾百年之前，有一位道學家在日記上記下一條懺悔自責的話，就是「昨夜與內子亂倫一次」，原因是正在居喪之中合房。雖然現在中國社會不再講究這個細節，可是曾太太，還是有人把她看做中國舊禮教中人，因而暗中怪她的兩個兒媳婦不該接連那麼早生孩子。並且暗香的孩子是婚後七個月生下的，孩子倒是不大，當然也沒有人明說甚麼。這樣多生，家裏自然人口增加，暗香生的是個男孩兒，木蘭生的是個女孩兒，這是家庭繁衍人丁旺盛。曾太太雖然覺得違背了周公之禮，其實還是很歡喜。

由於紅玉的死和姚思安先生離家隱遁於不知何山何寺，靜宜園而今已不再有青年的歡樂玩賞。不知為甚麼，那個無名的雅集連會員也都忘記，樂天無慮的偶然一聚，都不再舉行，那個會社自然也就解散了。年老者去世，年輕者不是東零西散，就是結婚成家，遠去海外。姚家姐妹感到奇特的悲哀淒涼，心頭壓著一副重擔。紅玉早亡，阿非、寶芬婚後出國，巴固和素丹也已經結婚，自從姚家姐妹居喪服孝，也就很少來探望，而自己另有聚會了。老作家林琴南已回到南方。美國小姐董娜秀偶爾還來看他們。有時老畫家齊白石從古玩鋪帶來華太太的話，因為齊先生是閒人，又喜歡坐在王府花園內觀賞。曼娘那時胸膛上生了一點兒毛病，不肯叫醫生看，不管是中醫或是西醫，幸而木蘭鄉下的姑母告訴她貼一張膏藥才治好了。

當代政論文章，立夫越寫越多，除去寫了一篇思想豐富的很長的文章，題目是《科學與道家思想》，這當然是發揮他岳父得意的哲學，其餘都是時事論評。董娜秀答應把那篇《科學與道家思想》譯成英文，但是迄未脫稿。那是一種科學的神秘主義，以他從生物學深刻的觀察研究而獲致的對生命的神秘感為根據。他又寫了一個短篇雜感文字，題目是《草木的感覺》。這篇文字糾正了傳統的對「感覺」與「意識」的觀念，並引伸到動植物對環境的知覺，比如螞蟻知道狂風暴雨之將至，是個不可置疑的例子。在文章內，他指出，感覺能力決不限於人類。他又把表達情感的語言含義擴大，所以他堅信花兒含「笑」，秋林的「悲吟」。他說人折樹枝時，或是揭下樹皮時，樹也會痛苦。樹會覺得折枝是「傷害」，揭皮是「污辱」，是「羞辱」，等於「被人打了臉」。樹之看、聽、觸、嗅、吃、消化、排泄和人類不一樣，但對其生物的作用，並無基本不同。樹能覺得光、聲、熱、空氣的移動，樹之快樂或不快樂就在於能否得到雨和陽光。這些和《莊子》上的道家神秘主義完全相符合。於是他轉回來貶損人類的傲慢狂妄，說人類認為「情緒」、「意識」、「語言」是人類獨有的，這更是無知。這是一篇隨筆，自然可以發展成一篇哲學的論文，但是他沒有寫。

這是科學上的泛神論。莊子曾經寫：「道在螻蟻——在梯稗——在瓦甓——在屎溺——」立夫告訴他太太說，孩子生下來那一天，母親乳房分泌出一種消毒的黃色液體，用以保護嬰兒。他說：「那種東西可以稱之為上帝，稱之為道。那種東西就在母親的乳房裏。不要以為那種奧秘只在人身上。最低級的生物的身體內也具有那種天性，用以發揮完美的調整作用。微生物利用的化學知識，最進步的化學家還苦於無知，而微生物卻運用得簡單、完美，而毫無錯誤。蠶仍然吐出最好的絲，人只能把它賣了賺錢；蜘蛛還能吐出防水，並且任何種天氣都適用的粘液膠體；螢火蟲仍然放出最有效的光亮。莊子說『道在螻蟻』，就是這個意思。」

由於丈夫時常談論，莫愁也漸漸知道細胞內之染色體、荷爾蒙、酵素是甚麼東西了，但是立夫的科學基礎也反映在他的政治態度上。這就表現在他對以段祺瑞為首的北洋政府的一切難以忍耐，對貪污無恥肆無忌憚的安福系政客，尤其難以容忍。

木蘭常去看他們，研究些商業上的問題，諸如一般的節約，現金的鞏固，洪水對茶葉和藥行的影響。在生意上，莫愁比她父親做得有生氣，逢年過節，她都請店舖裏的同仁吃飯，這種事她父親是想不到的。立夫提議把一些著名的補藥裝瓶出賣，就猶如西洋的專賣藥品一樣，但是木蘭反對，認為這樣變更推銷方法，未免滑稽可笑，因為中國人習慣於看中國藥材的樣子，他不會買那難以辨認的提煉的藥丸。試想人來買人參，若不能看出來人參的紋絡、顏色、形狀，那怎麼行？賣人參精這類東西，就要大規模的廣告，完全變更的新人員，不再用多年煙燻的舊招牌，不再用為人所熟知為人所深愛的木刻印的包裝紙，廢棄中國藥鋪藥材的香味，還要廢棄那叮噹響的砸碎藥材的黃銅杵臼聲音，要這樣改變，就要說服顧客才行啊！他們為甚麼急於賣出更多茶葉，更多的藥材呢？立夫立刻就把這個問題擱下不談，因為他根本也沒太認真。只是他的一個想法而已。

因為黛雲常來串門兒，這一小夥人也就常常談論當時的政治事件。立夫的叔叔聽說他現在日子過得很好，開始寫信向他要錢，並且把一個兒子送到北京上學，由他供給。因為莫愁母親去世，父親離京，立夫在姚家不太像一個外親，他那個表弟就來住在他家一間屋子裏。

這一群年輕人在學生運動中非常活動。一般中國青年對政治破產的北京政府都持反叛的態度。大家有一種共同的信念，就是必須有一個第三度革命來掃除軍閥，使中國產生一個真正現代的政府。國民黨正好對中國提供了一個完整的建國計劃，對有政治覺醒的現代青年具有強大的吸引力。北京大學仍舊是激進主義的中心，因此也最為北京政府所厭恨。北京大學有幾個教授是國民黨員，也有一兩個已經證實是共產黨員。在報紙和刊物上顯出來一種分明的改變，就是由無組織的改革主義與模糊不清的全盤西化的熱誠，轉趨於嚴肅的討論政治問題。裏面用了很多的外國怪名詞。意見似乎是越來越激烈。年輕富有活力的學生不加入國民黨，就加入了共產黨。公然以挑戰的態度批評政府的措施，而政府既然

知道自己的弱點和輿論的力量，對他們只好寬容，政府幾個官員偶爾到學校畢業典禮時去致詞，把不喜歡政府的行動的學生稱之為「共產黨」或「蘇維埃特務分子」。國民黨員被詆毀為「紅色分子」或「危險思想派」。

立夫、木蘭、黛雲、環兒、立夫的表弟，較為溫和的莫愁，都被捲入政治的潮流。蓀亞在場時，總是用他那任性可笑的話在大家熱烈的討論上潑冷水，莫愁往往和蓀亞合力來抑制他們，於是大家就稱他們倆為保守派。莫愁常常說：「那有甚麼用呢？」環兒，面色微黑，沉默寡言，但有時候卻作驚人語。

立夫的朋友和同事開始到他家來坐，有時候兒大家就在花園談論。這個小團體具有政治意識，大不同於紅玉跳水自殺之前由巴固、素丹所發起的那個藝術團體。陳三已經被立夫提升為家中的書記，管理賬目，但是在每一夜睡覺之前還是照例在花園裏巡查一遍，他也參加大家的討論會，為大會做記錄。環兒，見拒於陳三之後，不管甚麼問題，總跟他採敵對方向，做激烈辯論，聲勢洶洶。環兒的母親急於把她嫁出去，可是立夫告訴母親那樣辦對環兒不行，而且現在小姐雖然早已過了二十歲，不嫁也沒有甚麼可急的。可是，後來立夫覺察出一種改變。環兒和陳三在好多事情上都表示同意，環兒不再反對陳三，而陳三也似乎頗多贊同環兒提出的理論。陳三表面上還是沉默寡言，似乎是與兒女情長風馬牛不相及。不過，他已經表示尊重環兒。事情的發生是這樣：

一天，環兒給陳三一本書，問他為甚麼那麼沉默。

陳三說：「人身分不同。」

環兒說：「我懂。我知道我會有甚麼感覺，倘若我——你知道我們都對你母親很崇敬。」

陳三對誰都不提他母親，所以默不作聲。

環兒接著說：「你要知道，她在這兒時，她的感覺、她的行動，就全像在自己家一樣。我們也希望你也那個樣子才好。」

環兒低下了頭，因為她情不自禁，話說得感情流露。

陳三說：「我謝謝您，小姐，我也得謝謝你哥哥、你母親。請您原諒我好多失禮之處。因為自從我被抓去當兵和母親分手之後，我一直自己生活，無親無友，我孤獨慣了。我看這個世界和你的看法，當然不相同。」

環兒說：「你不知道，你母親跟你太不一樣。她也是一個人兒，但是她和我們誰都說話。她對我很好，她照顧我好像照顧她自己的孩子一樣。」

這話引起了陳三的注意，他開始問他母親在這一家做些甚麼事，日子怎麼過。環兒就告訴他，他母親以前是怎麼照顧她嫂子和她母親，又渲染了一點兒，說他母親和她自己晨昏無事時，常一起說話。她繼續說：「你也可以這樣兒，就像在自己家一樣，不必拘束。你若有衣裳要修補，就拿過來，女傭人可以替你做。」

「我怎樣敢？我也是在這兒做活的。我不敢那麼自大。」

環兒說：「那就看你把禮貌怎麼解釋。你知道，我把你媽給你做的衣裳交給你，你連謝我都沒有。」

陳三看了看，想起來第一次看見她時，她把那包衣裳交給他，她的眼睛淒然欲泣，聲音顫抖。好像她對他母親的感情是真的。

環兒突然問：「你將來要做甚麼？」

陳三說：「我，我是個看守花園子的。沒有人提拔，能做甚麼呢？」

環兒臉色很鄭重的說：「我知道你是一個孝子。你一心要做的就是報母親的恩。但是報親恩的真正的辦法就是做個堂堂正正的人，在社會上要有成就，有地位，這樣才能光宗耀祖。你天天離開人群，跟社會不來往，愁眉苦臉，悶悶不樂，你還能有甚麼成就？」

陳三帶著書回到自己屋裏去之後，他開始認真想一想這位小姐和她說的話。他，自己是個看守庭園的，和主人的妹妹是不會有甚麼關係的。但是在那一群人的談話時，談論政治之外，他也聽見婚姻觀念的漫談。大部分人認為結婚典禮是多餘的事，因為婚姻是以愛情為基礎的。環兒認為結婚證書只有在法院打官司時才須要提出來，所以是不必要的。

立夫說：「這並不算新奇。你們知道鄭板橋怎麼樣嫁女兒的嗎？一天，晚飯後，他帶女兒去散步，到鄰近的村莊去看個朋友。到了那兒，他對女兒說：『這是我朋友的兒子。今夜你就住在這兒，要做個好兒媳婦。』說完，拿著手杖一個人兒回家去了。」

黛雲說：「一切婚姻儀式都是封建。」

立夫被人認做是「共產黨」，至少是極端激進思想危險分子，就是由於與他妹妹有關聯的一件事。

一天，過了中午不久，他要他妹妹和他一同到西山別墅，說天氣晴朗，他想到野外走走，他讓陳三陪著他們。他們到了山上樹林裏一個廟，等到日落時分，然後到廟所在的那一帶高處去漫步。那是四月下旬，晚霞滿天。停在通往上面樹林的小徑的開始處，他對他們說：「環兒，陳三，我想叫你們倆結為夫婦。一切儀式全免。樹、鳥兒、雲，和我，做為媒證。你們從這松樹間的小路走到上面晚霞映照的一個亭子上，彼此相吻，這就是空前莊嚴美麗的婚禮。這個廟裏我給你們已經訂了一間房

子。」

環兒烏黑的眼睛瞪得好大，她說：「哥哥！」

立夫說：「就照我的話辦。」

「媽不知怎麼樣呢？」

立夫說：「我本以為你有現代思想。你說過不贊成結婚儀式。現在就照我的話辦。我知道你們倆很相愛。」

環兒從幼年就對哥哥的話無不遵從，現在只好答應了。

陳三，完全出乎意外，一時手忙腳亂，不知如何是好，只是結結巴巴地說：「我不配。」一說再說。但是也不敢不遵從。立夫把陳三的手拉過去交給他妹妹說：「我祝你們倆幸福快樂。」

環兒羞答答的把手放在陳三的手裏，跟陳三走上松林的小徑，立夫站著，看著他倆走出松林，身影正對著夕照。他倆在亭子中止步。他看見陳三微微停了一下，兩隻胳膊抱住環兒，吻了環兒的臉。立夫以為環兒若把臉抬起來朝向陳三，這個婚禮之完美無缺就恰如他所想像了。

這種婚禮是正合乎立夫的道家自然主義——否定文明，返回自然，拋棄禮儀，雖然看來古怪，其實合乎道理。

陳三和環兒下山之後，他們看不見立夫。

環兒喊：「哥哥，你在哪兒？」

陳三喊：「少爺！」

立夫走了。他們到廟裏後院兒時，聽見鐘聲陣陣。後來聽說立夫給一個和尚錢，讓他鳴鐘，自己匆匆就由大門走出去了。所以陳三和環兒就在山頂上過了新婚之夜。

這個計劃，立夫事前只告訴了莫愁。那天他很晚回到家裏，妹妹沒有跟他一齊回來，他才把這件事告訴他母親，他母親自然感到意外。第二天大清早，新郎新娘回到家裏，一進門就有爆竹劈啪聲響，歡迎新人歸來。他們兩個人看著傻裏傻氣，好像被人開了個真正的大玩笑。立夫和莫愁出去接他們，引他們到母親院裏的客廳，母親接受他們的叩拜。在立夫大笑聲中，他母親早已派個僕人出去買幾碼紅絲綢和彩繡球回來，一邊兒掛在環兒的屋門上，一邊兒掛在母親的屋門上。

這個婚禮如此稀奇，僕人就把這件事告訴了外人，這件事情在北京一家報紙上登出來，成了茶樓酒肆的上好談笑材料。陳媽的兒子終於找到了，一直秘而未宣，只有幾個好朋友知道。但是現在他的歸來和這個奇異的婚禮便一齊揭露了。

立夫就這樣以極端激進派為人所熟知，有人把他看做共產黨。這個婚禮是異想天開的革新，只有在那混亂中的中國，激進分子比現代的西方還更激進的情形之下才能發生。當時錢玄同把家庭的姓斥之為陳腐的時代錯誤，含有有毒的家庭制度意識，會完全淹沒了「個人」，所以已經把他自己的姓棄而不用，改稱自己為「疑古」。

※※※

民國十三年秋天，阿非和寶芬自英格蘭返國。他畢業之後，又在巴黎停留了一年，寶芬在巴黎學繪畫。他們還沒有孩子，但是寶芬已經懷孕。在姚家，兄弟姊妹別後又大家團聚。阿非對蓀亞的感情比對立夫好，因為蓀亞在童年便是他的朋友，並且蓀亞為人隨和樂天，而立夫和他說話，愛談抽象的道理和專門的學問。第二天，寶芬和她丈夫回家去，住了三天。然後，又到紅玉的墳上去，只有他兩個人，看見墓地上以前種的小柏樹長得很好，覺得很欣慰。

立夫現在住的是以前紅玉住的那個院子，正好在莫愁那院子的前面，現在正用來做研究室。莫愁有一些迷信心理，以為用紅玉的院子不吉祥；但是立夫不聽，莫愁只好由他，因為研究室在那兒離自己的院子近。莫愁是太慣從她丈夫，鼓勵他買最貴的參考書和研究儀器，所以他私人生物學圖書室和其他有關科學的書籍，在北京私人藏書方面，是無人可比的。莫愁又生了個兒子，立夫在研究學問時，她不許僕人和小孩子去打擾。經常在十一點鐘，莫愁自己送一杯牛奶若干片餅乾去，把東西放在桌子上，不說一句話就轉身離去。在夜裏，立夫工作時，莫愁也無法真正睡著。因為她有那種本領，有些女人有，那就是顯然是已經睡著，但是再細微的聲音還能聽得見，所以立夫說莫愁睡著了還能聽。

莫愁是希望丈夫專心去研究「蟲子」。而立夫也確是有時幾個禮拜埋首在研究室裏。但是他對時事的興趣有時又抬頭。莫愁以為參加立夫的政治性的朋友那一個圈子，也許比自己置身圈兒外，還容易引導他，所以莫愁也在他們集會上出現。她內心很為丈夫憂慮害怕，但是又不能告訴他。

阿非回家之後不久，到立夫的書房去閒談，在一張沒上油漆的大木頭桌子上，亂擺著些試管，顯微鏡，寫著潦草字跡的一張張的紙，半打開的書。

阿非問：「告訴我這次戰爭是為了甚麼？」

立夫回答說：「哪次戰爭？你指在北京嗎？還是在東南？還是在南方？還是在華中？還是在大西部？有好多戰爭呢。」

「我意思指的就是在咱們北方。」

立夫說：「都是意氣之爭罷了。」

「你說意氣之爭是甚麼意思？」

「他們只是為北京這個死屍爭得你死我活。北京現在還是『中央政府』的所在地。誰能控制北京，死了之後，在訃聞上所印的官銜兒裏就多了四個字，或是八個字。當然也多了一點兒外快。此外，也沒有多大的好處。所以這個戰爭，就是爭取死後官銜兒的戰爭，要看誰躺在棺材裏聽到朗誦祭文時誰的官銜兒長，誰的死臉就多微笑一會兒。」

「但是跟誰打呢？」

立夫說：「我若說得詳細，你會聽糊塗了。」他於是拿過來四件東西，兩個夾子，一管鉛筆，一塊吸墨紙。他以專家的樣子解釋道：「把這四個東西當做四個軍閥派系。把這第二個夾子看做是從第一個派系倒戈的，或是發展出來的。把他們叫做甲、乙、丙、丁。甲，這管鉛筆，是奉系；乙，這第一個夾子，是直系；丙，這塊吸墨紙，是安福系；丁，第二個夾子，是基督將軍馮玉祥。自從你走後四、五年，他們之間一直有戰爭。

「第一，甲乙聯合打丙；然後，甲乙戰勝丙之後，開始自己打；第三，甲乙正在第二次交戰時，丁與乙分裂；現在丁和甲又聯合打乙，同時由丙幫助。我想這次丁會戰勝，所以不久之後，甲會聯合他現在的敵人乙要打他現在的盟友丁了。

「所以安福系失勢之後，因段祺瑞得勢又重新上台。逮捕他們的命令發出之後，一兩年後又赦免無罪。基督將軍馮玉祥剛剛回到首都。現在吳佩孚恐怕必須先與奉系交戰，後與基督將軍交戰。」

「你覺得馮玉祥不錯吧？」

「不錯。他的兵從來不擾民，買東西給錢。馮玉祥是奉令打奉系張作霖；可是他卻遲遲不前，他出兵之後，卻讓他的兵築路，以備兵變火速撤軍。他已經包圍了總統官邸，內閣已經辭職，只有安福系的王克敏，逃走藏起來了。」

立夫描寫的那麼慘烈的戰爭的結果，是吳佩孚戰敗，奉軍一部分進關，奉軍在長城內擴張勢力。抽大黑雪茄抱著白俄情婦的狗肉將軍張宗昌控制了山東省。

此後不久，立夫有所感悟，加入國民黨。黨的創辦人孫中山先生在民國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自南方北上來京，受到北京民眾的熱烈歡呼，尤其是大中小學的師生。不幸的是幾個月之後，他因病在北京協和醫院逝世。夫人宋慶齡侍奉在側，宋女士也許可稱得上中國婦女中最優秀的人才。孫先生喪禮進行當中，公眾在感情上的激動真是難以言表。這種情形，只有在民國元年革命成功之後不久，他自海外歸國時公眾情緒的昂揚，可以相比。出喪之時，遺孀穿著孝服，隨在靈後，全國失去了偉大的領袖，和她一齊哀痛。街上左右兩側站立的人，無分老幼，看見靈

柩過時，無不兩眼含淚。北京政府看見國民黨擁有的這股子民眾力量，著實害了怕。深受孫中山先生去世的影響，孔立夫加入了國民黨。

這件喪事之後，又過了兩個月，上海英租界幾個國民黨黨務運動的人員，被英國警察槍殺，釀成了「五卅」慘案。當時國民黨的政治，由學生工人等組織活動起來。全國學生罷課，在各大城市的街道講演，喚醒民眾。

學校既已停課，每天街上有遊行、開會、講演、貼標語。立夫和那一批志同道合的人也參加了活動，立夫的實驗室一變而成了宣傳局，高高堆滿了紙，供寫標語之用。甚至莫愁也受了熱情的感染。陳三和環兒到街上向群眾講演，陳三騎著自行車跑著辦一切雜務零差。木蘭並沒做重要的事，但也幫助料理一些細小的事情。

北京大學的教授和作家分成了兩個敵對派。現在提出並且爭論的問題是，民眾運動和喚醒民眾的宣傳，到底有沒有用處。文學革命運動的領導人物已經落伍，變成了反動分子。偶然發動了一下兒喚醒民眾的宣傳之後，他們現在不再想繼續幹下去，自己內心裏怕起來。除去共產黨陳獨秀一個人之外，他們現在都怕群眾，恨群眾。

當時有一個週刊，是「正人君子派」辦的，公開辱罵這個民眾運動。這群「正人君子」大多是英美大學歸國的留學生，認為統治階級有道理，認為自己的學問智慧高於眾人，認為秘密外交有其必要，幾乎天性上就不信任群眾，並且認為倘若把國事完全交給他們一手包辦，一切便無問題了。他們卓越的智慧，全不受感情衝動的一群小伙子的影響，他們認為會救中國，使之內免於軍閥之災，外免於帝國主義之害，但究竟實際如何，卻又無明確辦法。其中一個人叫吳沙的寫文章諷刺說，這群青年男女學生在牆上貼完標語，感情發洩之後，熱氣也就消失了。另一個作者，一個偉大的「科學家」，慣於和軍閥過從，人倒是個好人，曾經寫道：「爭取到一百位拉洋車的，不如爭取到一半兒坐洋車的。」結果自己招到頭上一場風波。但他遭受群眾反對，卻自認為光彩，因為這表示他智慧卓越，非常人可及。這使立夫大怒，他寫了一篇毒狠的文章，公開攻擊這位「科學家」。立夫憤怒時，往往口不擇言，想甚麼寫甚麼。一般人以為這是兩派之間的宿怨，這兩派都有讀者甚眾的週刊。

立夫自己耳朵親自聽見這些事情，使他越發冷眼看世人。有一位反對派週刊方面的作者正給天津一家報上寫社論，立夫認為是對安福系政府大膽的批評。後來在一宴會上，那個作者的朋友說，他對政府攻擊得那麼激烈，他被拉入那個集團的前途看好。那個作者微微一笑，顯然是感謝朋友的好言善意。

立夫對莫愁說：「那些作者都是婊子。一旦進入了政府，也會跟別人一樣。現在他們口口聲聲擁護言論自由，擁護出版自由，他們一朝權在手，首先壓迫言論自由出版自由的就是他們。」

莫愁問他：「你為甚麼對他們那種人那麼痛心疾首？」

「因為他們把寫文章是當做自私自利的敲門磚，這還是老傳統。論語上說過：『學而優則仕』。他們認為能在軍閥家中飲酒，是件體面的事，不管那軍閥是誰，能沾邊兒就好。他們都在政府大門前徘徊流連捨不得離開。那個科學家就是。為甚麼他不鑽研科學呢？」

莫愁故意逗他說：「你為甚麼不埋首實驗室專門研究生物學呢？」

立夫說：「這又不同。我不是寫文章用來敲詐。我是要喚醒民眾。」

立夫於是寫了一篇文章，題目是《文妓說》，裏面指的是誰，暗示得很清楚。這篇文字登出來之後，莫愁才看見，很生氣。

她對立夫說：「不要鋒芒太露。這樣兒會太突出，會招人攻擊，這樣樹敵沒有好處。得罪人幹甚麼？」

立夫自己辯護說：「我只是替龔自珍的那句『盜聖賢，市仁義者』，做一篇歷史性的評註而已。」

莫愁反駁說：「這離歷史性太遠了。誰都會看得出來。」

這是立夫莫愁夫婦之間最難適應的方面。立夫自己承認對妻子很體諒，可是他認真要做一件事時，卻對她完全不尊重。莫愁在對立夫的舒適，甚至對他的種種幻想，都肯寬容，可是對他寫這種攻擊性的文章，則決不肯讓步，一分一寸也不讓。對於丈夫應當寫哪些文字，不應當寫哪些文字，她認識得很清楚，態度也很堅定。她對人生有一個明確的目的，那就是求家庭和兩個孩子的幸福，使立夫不要自己招禍。

※※※

若是沒有狂熱的學生運動，若是沒有民眾的覺醒，民國十五年至十六年的國民革命是不會成功的。但是要革命成功，必須要流血，青年必須要犧牲。這種情形，使木蘭家也遭遇了悲劇，也完全改變了她整個的生活。

暗香是姚家所買的，也可以說是憑契約僱用的丫鬟，最近幾年，僕人只許僱用，每月付與工錢。暗香結婚之後地位提高了，木蘭只好僱用一個女僕照顧小孩子。她最小的女兒阿眉，只有五歲，兒子阿通，已經十二歲，因為是男孩子，自己各處亂跑。大女兒阿滿，現在十五歲，幾乎是那位美麗的母親的複製品。

阿滿從小就懂事。即使正在玩耍，母親一叫，立刻就去。暗香一出嫁，她自然而然地接過來照顧妹妹的責任。做大姐並不是一句空話，對弟弟妹妹要有一個明確的道德義務感。她現在正在上中學，打扮穿著自然是一個中學女學生的樣子。她是她們班的班長。木蘭在不知不覺中，要讓

阿滿受她自己從母親那兒接受的那種訓練。逐漸長大的女孩子照顧小孩兒，可以獲得天賦母性的滿足。再者，她感覺到自己和妹妹都是女孩子，跟弟弟自又不同。所以並沒有甚麼規定，只要阿滿從學校回來，看阿眉就是她的事。阿滿也幫著母親做事，用不著吩咐。有時候兒，甚至木蘭還須要把她趕走，叫她和弟弟去玩兒，可是過了不久，她又回到屋裏來。女孩子就是女孩子。木蘭是偏向著兒子，不過不許他欺負僕人和姐姐妹妹，這和她母親當年驕縱著體仁不一樣了。

阿滿幸福愉快，很敬愛母親。但是她對伯母曼娘更為迷戀，愛聽她母親童年的故事，尤其是跟著義和團時的真實情形。最為特別的事，是在祖父辦喪事期間，阿滿那時才九歲，就學會了在棺材一旁像成年女人拿著那樣腔調兒那樣高低地哭，使每個人都覺得很稀奇。女人的天性是在群眾的悲哭中獲得很大的安慰，同時使自己覺得和廣大的人群取得了結合。

在五月十三那天的示威遊行中，阿滿和曼娘的兒子阿瑄也以學生身分參加。由黛雲領導的一個小組，計劃在街頭演一個短劇，描寫上海英國警察槍殺中國人，自然比標語力量更大。最引起群眾憤怒的，是警官發「開槍射殺」命令（這在警察的口供中也供出過），而示威者正在逃跑時，槍是從背後發射的。阿滿知道這種情形，也瞭解「恢復關稅自主」，取消「治外法權」那些標語。她想參加演這齣戲，但是木蘭不許她演。不過這戲的預演是在王府花園的一個空院子裏，阿滿和她母親也去看過。演群眾的那些女學生，不知道警察開槍學生逃跑時該怎麼哭。

阿滿對其中一個說：「你一定要哭得真掉眼淚。」

那個女生問：「怎麼辦呢？」

阿滿說：「在你快上台時，掐一點蔥。」

這是個好辦法，每個人都大笑，阿滿的母親很得意。

此等遊行示威真是使政府頭疼的事。在北京的大街上，學生、工人和警察之間，已往發生過幾次衝突。逮捕遊行示威的學生之後，要求釋放被捕的學生或工人，就引起了更大的示威遊行。那一年的十一月，數千人之眾的群眾舉行了一次「國民革命大遊行」，要求安福系政府辭職，宣佈召開國民黨所主張的國民會議。那是以暴亂的方式舉行的，襲擊了安福系首腦人物的官邸，那些官僚之中，如王克敏和梁鴻志，後來在民國二十七年分別充任日本佔領區北平南京的傀儡首腦人物。示威者有幾次公開要求推翻安福系政府。他們之所能如此，完全由於受馮玉祥部隊的秘密保護，因為馮玉祥同情國民黨，他的部隊也正駐紮在北京四周圍。段祺瑞雖然在北京統治，但革命的群眾就在他的面前。

次年的三月，日本炮艇和馮玉祥的部隊互相開槍射擊，於是國際危機發生。別的派系現在聯合起來包圍了馮玉祥，將他驅逐出北京，正如孔立夫兩年前對阿非所預言的一樣。奉系的海軍打算在天津攻擊馮玉祥的部

隊，馮玉祥已經在大沽口布下水雷，封鎖了大沽口。有幾艘日本炮艇向大沽口開炮，大沽守軍也予還擊。北京的外交團，代表八個國家，送給馮玉祥四十八小時的最後通牒，要求在三月八日中午以前撤消大沽口的封鎖，否則有關各國海軍將採取必要措施。這等於外交團袒護奉系部隊。日本要求中國政府道歉，將大沽口司令官撤職，並要求賠償日本損失銀元五萬元。

在十七日，段祺瑞的衛兵和群眾代表之間發生衝突，幾個代表被刺刀所刺傷。段祺瑞和安福系的幾個首腦人物，似乎發了怒，決定給青年的煽動者一點兒教訓。

三月十八日，在天安門前有個規模龐大的集會，有中學大學學生代表、工人商人組織的代表，手中拿著最大的白旗幟，在晴朗碧藍的天空飄動，再度要求關稅自主，要求對外國通牒採取強硬的立場。有些國民黨的大學教授在台上講演。

吃完早飯，阿滿剛洗完手絹兒，一如往常，放了一塊新的在口袋裏，就到學校去了。不久之後，木蘭接到阿滿打回的電話，說學校要參加今天的遊行，中午大概回家要晚點兒。

木蘭在電話裏告誡女兒說：「要小心。」

阿滿說：「好了，沒問題。我們校長說遊行的領導人已經商請衛戍司令保護我們。再見！」

阿滿的話在木蘭耳朵裏響，聲音輕鬆愉快。

十二點一刻，立夫給木蘭打電話，問她：「阿滿今天去參加遊行了沒有？」

「去了，幹甚麼？」

停了一下兒。然後立夫說：「噢，沒關係。」木蘭聽見卡嗒一聲，立夫掛上了電話。

立夫剛剛從一個私人方面聽說今天段祺瑞要認真對付示威的人了，所以對示威的人恐怕不利。有人看見武裝衛兵進入段執政的執政府，將來遊行者就要在那兒呈遞請願書。

立夫和陳三跑出院子去，坐上一輛洋車，陳三騎著自行車。他告訴陳三往前去找阿滿，把她從人群中叫出來，立夫自己則去找領導遊行的人說話。到了天安門，見大會已然解散，通過了決議，大隊已經穿過了哈德門，在往執政府走。到了東西牌樓，他才趕上隊伍，隊的前端已經到了執政府。遊行的人和看熱鬧的人有好幾千，街上擁擠得水洩不通。立夫下了洋車，在寬廣的人行道的土地上往前跑。

到了總理衙門的入口，他從院子外站著的幾千學生中，往裏擠進去。他聽見尖銳的來福槍聲。一聽到射擊聲，學生開始尖聲喊叫，向大門湧過去。這時早埋伏好的段祺瑞的衛兵，從各處角落裏跳出來。他們槍上帶著刺刀，另有拿著單刀和短刀的，一齊擋住了大門，向逃跑的學生連劈帶砍。又放了一陣槍。學生已經中了埋伏，入了牢籠，後路已被截斷。出現了空前的大混亂。立夫看見青年男女學生被砍，被刺，被踩在地上。他看見一個魁梧高大的衛兵，脫去了上衣，一邊揮舞鐵鞭，一邊發狂般大笑。鐵鞭是中國以前的武器，是一串有節的鋼刃，每一段有六、七寸長，合起來這件兵器有三、四尺長。這鐵鞭揮舞起來，削掉了人的鼻子、前額、手、胳膊上的皮。但是群眾仍然往那鬼門關上擠，因為後面有兵用刺刀連刺帶戳，向前追趕他們。立夫被擠在群眾的邊緣上。他看見一個衛兵在他前面揮舞著一條沉重的鐵鏈子。立夫把一切付之於命運，往前衝去，聽任毀滅。那條鐵鏈子發出震耳欲聾的一聲，打上了他的右踝子骨，他想他的右腳一定打斷了。但是他還往前擠，腳下踩著了一個躺在地下的人。衛兵們現在似乎打得筋疲力盡了，過了好久才再向群眾的血肉之軀逞兇，但是兇險程度已大為減低，只有個使鋼鞭的人，不顯疲勞，因為人漸漸稀少，他更有較寬敞的地方施展，他用有節奏的吼叫配合著鋼鞭的響聲，再找人逞兇。

進了院子的大約有三百人，二分之一當場死亡，受傷的將近兩百。只有一小部分，大概五十人，夾在人中間，被別人擋住，才沒有受傷。在門外，立夫瘸著走了幾碼遠，倒在地下，爬起來又瘸著走了幾碼遠。四周圍躺著的都是受傷的男女學生。哈德門大街都是些心驚膽戰的看熱鬧的人，一行一行的洋車拉走受傷的青年男女，他們身上臉上還在流血。原先在碧藍的天空飄揚的白布旗幟，現在扔在地上，踩得又是泥，又是土，又是血。

立夫覺得一陣劇痛，一看右腳還在，一股子血染濕了他的長袍兒、襪子和鞋。他叫了一輛洋車回家。

陳三在立夫前頭，到了執政府大門，無法進去。他聽說阿滿的學校在前頭，大概在院子裏呢。等他聽見槍聲，看見學生受到攻擊，他立刻跳上自行車，趕緊去告訴木蘭出了事。那兒離木蘭家很近。

家裏午飯已經擺上，正等著阿滿回來，木蘭正在餵阿眉。她一看見陳三的臉，陳三還沒開口，她手中的飯碗已經掉在地上。

蓀亞在屋裏，趕緊問：「怎麼回事？」

「衛兵向學生開了槍！我和立夫哥去找阿滿，我進不去。」

木蘭問：「她在哪兒哪？」

「我不知道。那邊兒亂得利害。學生們都想跑出來。您知道，我不是想嚇唬你們，可是我聽見裏頭哭叫——」

蓀亞大喊：「來，咱們一塊兒去。立夫在哪兒呢？」他們立刻坐著洋車趕去，希望能在道兒上碰見阿滿回來。等他們到了屠殺的現場，那景象真像停戰後的戰場。附近膽小的商人還關著店門。衛兵已經做完了好事，已經完全不見了。有些學生的親友現在走進大門去。有一個蓀亞認識的美國教授，正在找他的學生。

那個美國人說：「這樣的屠殺，不管在哪個美國城市，也立刻會引起革命的。」

蓀亞和木蘭沒工夫聽他說話。他們在躺在地下的屍體之間走。在三十幾個男生的屍體之旁，大概有十五個女生的屍體，有的躺在地上，有的倚著牆，姿勢是奇形怪狀。蓀亞看見一個死屍坐在另一個死屍上面，眼睛向他瞪著，他趕緊轉過頭去。不久，看一個屍體在另兩個屍體下面移動。木蘭把女屍體一個一個的看時，找不到阿滿，不由心裏又燃起了希望。

然後，又看見院裏拐角兒處有兩口新棺材，靠近一個高台子。政府當局居然那麼周到，竟然事前準備好了棺材，不過他們只願供給兩口棺材而已！她往前走近時，看見阿滿的小身體，躺在一個棺材裏。

木蘭哭出來，橫倒在棺材上。

蓀亞低下身子摸女兒的臉和手，還沒有涼。有人把她抬進棺材去的，她也就是在棺材旁被槍打死的。一個嘴角兒上還有一股子血往外流。蓀亞把屍體抱出來，自己坐在地下，把屍體放在自己的膝蓋上。木蘭開始號啕大哭，聽之令人心碎。

她哭著說：「哎呀，我的孩子！」

木蘭一拉女兒的手，還溫，還軟，她問：「還有沒有救？」

蓀亞把眼扒開，就一直開著不動。打開她的衣裳，脖子的背後有一個子彈傷口，內衣都被血染紅了。那個美國教授走過來，一句話也沒說，只低下頭看了看眼珠子，聽聽心臟的聲音，搖了搖頭，走開了。

木蘭還坐在地上哭：「我的孩子，我的孩子！」她的臉靠近女兒的臉，不肯離開。

阿滿學校的校長走過來，想說幾句話，但是話又有甚麼用？阿滿旁邊另一個死的，也是他的學生。受傷的多少，他還不知道。他認為阿滿最年輕，站隊也站在最前面，所以是最先遭射殺的。

木蘭不肯走，一直緊抱著女兒的屍體。蓀亞立起來告訴陳三去喊洋車拉他們回家去。蓀亞，傷痛萬分，兩眼無神，抱起孩子的屍體，校長和陳三把木蘭拉起來，一齊回家。

莫愁、環兒，還有珊瑚，慌慌忙忙來到木蘭這兒，聽說立夫已經回到家裏，右腳踝子骨受了重傷，不能走道，現在躺在床上，已經去請醫生。

襲擊無抵抗力的愛國青年，予以史無前例的大屠殺，震動了全國。段祺瑞的安福系政府正好在三十三天之後垮了台。在四月二十日，段祺瑞辭職，安福系的政客都躲進了天津的日本租界。但是在安福系統治的最後一些日子，卻留給革命的中國一件要記憶的事，那就是在民國二十六年至二十八年，在日本的刺刀支持之下，安福系的政客又再度在北平出現。

阿滿只是一個小女孩子，是殘忍的謀殺兇手刀槍下偶然的犧牲者。但是在三個月之後的革命裏，好多愛國的青年，卻抱定決心犧牲自己的生命，使中國再生，使中國復興。

第三十七章　姚木蘭痛悼愛女　孔立夫橫遭拘囚

在女兒死亡的慘痛打擊發生之後不久，木蘭終日默默無言，她不再問甚麼，也不哭泣。屍體停在宗祠裏。曼娘過來和木蘭做伴。她兒子阿瑄那天沒去參加遊行，因為他在稅務專門學校讀書，那個學校由海關稅務司辦的，管理學生比一般純中國人辦的大學嚴。阿滿學校的學生，還有學生總會的代表都來弔唁，但是木蘭沒有見她們。

那天晚上，木蘭在蓀亞和曾太太勉強之下，才喝了幾口湯，很早就寢。半夜，丈夫和傭人聽見她哭。

第二天，她沒起床。丈夫聽見她在夢裏斷斷續續喃喃自語，她身上發燒。眼睛有時睜開往屋裏四下打量。然後又閉上。

自從童年起，命運對她一直善加呵護。她對母親的死亡，不如妹妹莫愁感受之深刻，也許是她出嫁較早，而母親長期臥病中伺候湯藥的是妹妹。父親的出外倒是使她感覺更深。而今是她生平第一次，悲痛深深傷到了她的心。她甚至對殺害她女兒的兇手沒有感覺到憤怒。女兒是死了！只有這件事，她現在知道，和別的有甚麼關係。她還想不到。

她的頭腦，在她童年那些歲月上，又在她最近這幾年的生活上，漫無目標的思來想去。那些顯然細微而又重要的剎那，在她眼前交雜錯亂的出現。她看見自己在花園裏採花，曼娘告訴她怎樣把鳳仙花瓣研成花泥染紅手指甲。她在曼娘的院子裏做花生湯，曼娘在鞋上繡花兒。蓀亞來到，她把花生湯給他，他很高興。她看見紅燈照那個義和團婆娘，暗香和她自己關在那間小屋子裏，還有她邁步到運糧河船上的情景。這些畫面看來非常逼真。曾太太和三個孩子坐在船頭，後來曾先生穿著小褂兒，只穿著襪子沒有穿鞋從船裏出來看她，手裏托著水煙袋。她看見蓀亞咧著大嘴笑，還有曾先生手上手絹裏那塊甲骨。由甲骨，她的頭腦又漂浮到她童年所珍愛的那批玉和琥珀的小動物，又想到和父親的對話，就是在將要南逃之前關於古玩寶物的對話，以及對好運厄運的看法那種啟人深思的話。沒有福氣的人找到地下的珍寶動物，那些動物會長上翅膀兒變成鳥兒飛跑。可是她現在那些珍寶動物還在手中保存。有一個細白的玉狗，伏在地上的樣子，她那麼心愛，還有那個綠豬、小象。還有那兩個猴子，一個在另一個猴子耳朵裏捉虱子。那另一個閉著眼睛，張著嘴，歪著頭，顯然是覺得舒服快樂。只要一個猴子掏另一個猴子的耳朵，那個多麼快樂！不錯，那些猴子過日子，長生不老，他們和神仙一樣。昨天阿滿還玩兒那些東西。阿滿而今何在？阿滿是死了嗎？眼前的情景成了烏黑的一團。忽然在眼前一片黑黝黝的幕布上，出現了棕黃乾枯的顏色形狀，她正在注視一個龐大的無字碑。這是秦始皇的碑，她正和立夫在一起，是在泰山頂上。為甚麼立夫那麼沉默？她想把碑上的乾苔揭下去，立夫說：「不要！」

泰山頂上日落的時刻，她和立夫站在無字碑前，這情景又重複出現。他們在一起談過永生不朽，談過生命常在，她告訴了立夫若干朝代帝王早已消逝，那通石碑依然屹立，只因為石碑沒有感情。地球旋轉，人也旋轉，和地球一同旋轉，又見太陽出來，可是他們仍然站在石碑前面。

轉眼間，她又在杉木洞裏，在山上，和立夫在一起。哎呀，那麼寶貴那麼短短的一段時光！立夫用腳踢一段樹樁子，她在樹樁子上坐著。林中的微風把她一綹頭髮吹到前額上，她用手指頭掠開。她用手指頭掠頭髮的姿勢，也不是漫不經心的。那具有甚麼含義，她卻說不出來。她告訴立夫，他倆三次相遇都是在山上，好奇怪。

蓀亞聽見她在夢裏說：「咱們現在到了山谷裏了，現在到了山谷裏了。」

過了片刻，又聽見她說：「我那塊甲骨！我那塊甲骨！」

蓀亞以為她是在說夢話，但是她的眼睛是睜開的。她清清楚楚地說：「還給我那塊甲骨！」

丈夫走近她，怕她精神錯亂了。

蓀亞問：「你要甚麼？」

「我的甲骨。在外面櫥子裏。我好久沒有玩兒了。」

蓀亞一肚子憂愁，去把甲骨拿進來，那是當初嫁妝中的一部分。

木蘭拿起一個來說：「古老的東西。四千年了。我生下來之前四千年的東西。」

蓀亞傻傻地說：「是啊。」

木蘭很感傷的說：「我後來沒研究過這些東西，你答應我替我研究一下兒好不好？」

「好，妹妹，只要你高興就好。」

「你知道，這上頭記載的是幾千年前帝王的大事。」

「你餓不餓？」

「我不餓。你知道，那些帝王也過活，也是一樣過日子，也結婚，後來也死去了。」

蓀亞覺得木蘭精神錯亂了，又怕起來。木蘭眼裏含滿了眼淚。

她向蓀亞茫然無神的望著說：「我那些玉雕的小動物呢？」

蓀亞又去把那一整批的拿來放在床上。木蘭認真的看，然後一個一個的玩弄。

她身上發燒，一下午沒退。他們給了她一粒藥丸子吃下去，使她鎮定一下，再服湯藥使她退退肝火，舒一舒胰臟。到了夜晚，她酣然入睡。

※※※

立夫躺在床上，十天左右不能行走，下午莫愁來看木蘭。

第二天早晨，莫愁又來，知道木蘭睡了一夜，燒已經退下去，但是她不肯多說話。她說話也是說老早過去的事，不說目前的事。問她甚麼時候辦喪事，她只簡單的說：「準備好就辦。」

莫愁說：「學生團體要知道，準備派幾百名代表來參加喪禮。」

到這時，木蘭才怒沖沖地說：「他們要把我死去的女兒當做英雄嗎？不用。阿滿是我的。不要外人來參加——妹妹，你從我這次經驗也應當得個教訓。你的孩子長大之後，永遠不許他們去參加甚麼公眾活動。看著他們，別放開。」

莫愁又說：「今天的消息說內閣已經總辭職，對死傷的學生負起責任，南方有電報來，要求逮捕段祺瑞公開審判。」

木蘭對這些概不關心。她對事物價值的判斷似乎有了一個新想法。那天她起床後，像往常一樣照顧幼兒。在為阿滿辦理喪事時，她特別鎮定，特別嚴肅。誰也沒有看見她再哭。她的悲傷非眼淚所能表達。她把悲痛堅忍住，猶如一位皇后一樣。

她對那些玉刻的玩物之感到興趣，不只是一時的。她一直把那些東西擺在寢室的桌子上。那些東西對她富有精神上的意義，提醒了她童年時喜悅的時光，但也告訴她甚麼是時間，甚麼是永恆。她似乎覺得剎那和永恆是一而二，二而一的東西。這些無生命的東西就代表不朽的生命。那些甲骨就象徵四千年前生活的帝王皇后，象徵王侯的生死，象徵戰爭、死亡，遠古對祖先的祭祀。雖然有好多是神諭的聖骨，木蘭則不感覺到有甚麼宗教和歷史的意義，而是哲學的神秘的意義。

阿滿的喪禮之後，過了幾天，木蘭和蓀亞說了一句話，大出乎蓀亞的預料。

她說：「現在我不想住在北京了。」

蓀亞以為木蘭的意思是，自從阿滿死後，北京城在木蘭看來，實在是觸目傷懷。因為第一個禮拜，用力抑制著情緒，喪禮完畢之後，每天上午和每天下午，蓀亞總看見木蘭自己到一個屋裏去，獨自待一會兒，他知道她是去自己哭泣，免得被別人看見，也免得受人打擾。所以蓀亞說：

「妹妹，我知道你受不了這個打擊，慢慢會好一點兒。」

木蘭回答說：「不行。我需要安靜。這個世界亂得不堪。處處都有戰爭，離北京也越來越近。我只要和你和孩子們一塊兒過。我再不許孩子們離開我。我要自己教育他們——咱們不能到別處去嗎？南下到杭州，住在西湖旁邊兒，過個簡單平靜的日子不行嗎？」

她的語氣很認真。

蓀亞說：「但是媽和家裏人都在這兒，還有這房子。等一等，再想辦法。」

木蘭又重複說：「我只要在平安中過日子。難道沒有地方兒讓咱們可以過平安日子嗎？」

蓀亞說：「咱們再仔細商量，看看怎麼辦好。」

立夫剛一能走，就來看木蘭。他的傷萬幸還好，沒有引起甚麼別的毛病。但是幾塊小骨頭和筋受了傷，所以後來他一生一直走道兒有點兒瘸。他現在拄著一根手杖。木蘭抬頭向他看了看，無限傷神，半晌沒說甚麼話。然後，勉強說話，謝謝他在那種恐怖的日子去想法找阿滿，想法子救她。說得真情流露。但是立夫不提自己，只說喪禮那天不能來，心裏很難過。

他現在還是滿肚子憤恨，十分激動，他大喊說：「你知道醫院裏受傷的學生又死了六、七個嗎？有些人對這次謀殺的態度，我硬是不能懂！」

他手裏有最近一期的一份週報，他拿出來給他們看，他說：「你們能想像不？那些『正人君子』還把過錯推到學生領袖身上呢！那個作者說教授和學生領袖無權去犧牲學生的性命。他說，他們若知道政府的態度和預備採取的行動，他們應當對死傷的學生負責任，他們若對政府的態度辦法茫然無知，就是無能。作者還暗示說幾個學生領袖是共產黨。這完全是政府在公文上說出來要逮捕學生領袖的理由。他們暗中為政府開脫！政府當然『也』錯，作者居然說政府『也』錯！他說，政府不是兇手，只是『也』錯而已。多麼漂亮、冷靜、公平的態度哇！我知道，學生領袖是得到衛戍司令鹿鍾麟平安無事的保證的。鹿鍾麟也不知道段祺瑞的衛兵預備怎麼辦。那是秘密的陷阱，是埋伏襲擊。學生領袖怎麼知道是領著同學去找死？這篇文字的作者說這種話，掩飾政府的罪惡！下流！無恥！」

立夫越說越怒，滿臉通紅。

木蘭說：「立夫，以後說話更要小心。現在忠貞愛國而死，還會被稱之為愚蠢無知呢。」

但是立夫回答說：「我還有話要告訴你，幾天以前，九個大學校長開了

一個會，對這次屠殺起稿兒發表一項聲明。你知道出了甚麼事？其中四個人反對政府應對此項罪惡負責。他們自己就是政客。那個聲明的措詞，他們討論爭辯了兩個鐘頭，想法子找個公式，既不傷害政府的感情，同時還表示他們對這件事有幾分恐怖，那就要玩弄幾個字眼兒，如『衛士兇殘』，『武器不仁』等。措詞那麼溫和，政府看了一定欣然色喜。『在一方面——在另一方面——』哎呀！那種公平合理審慎的觀點！這些大學校長是正在顧慮自己的飯碗呢！」

木蘭很為他耽心。

木蘭說：「北京我看不適於你住了。在這兒住，你會越來越氣悶，尤其是因為你們大學同事，當中有這種人。」

「我已經寄去了一篇文章，批評這些大學校長，也就是對那個作者的一個答覆。」

木蘭驚喊說：「已經寄去了！我妹妹答應了沒有？」

「她不知道我就寄了。」

蓀亞說：「立夫，你應當抑制你自己一點兒。這是亂世，一切小心為上。」

立夫說：「你看不出來這必然是安福系最後的掙扎嗎？全國情緒激憤。這個政府已經破產。這次屠殺也就是他們自殺。」

木蘭很傷心地問他：「你怎麼知道再來個新政府就會好一點呢？」

立夫不回答，但是往窗子前的桌子那兒走去。桌子上就擺著木蘭的甲骨和玉刻的小動物。木蘭的眼光在後面跟著他。

木蘭說：「立夫，我有一句很鄭重的話跟你說，你看看這些小動物。這些小動物裏面，比你的文章裏，比你的政治理論裏，都更有道理。這些小動物能夠使人平靜。」

立夫把幾塊甲骨拿起來放在手裏，開始看上面雕刻的東西。過了半分鐘，他的臉改變了樣子，流露出新奇快樂的光輝。

木蘭不住地看著他，跟他說：「有一次你告訴我，你要到西藏去看看。」

蓀亞說：「我從來沒聽他說過。」

木蘭說：「我第一次看見他時，他告訴我的。好久以前了。」

立夫微微笑著把甲骨放在桌子上，他說：「問這個幹嘛？」

「你為甚麼不研究一下甲骨文？關於甲骨文還沒有一部有價值的著作出現。我知道你喜愛甲骨文。我也要孫亞學呢。不要再談論政治了吧。」

立夫一瘸一瘸的走回去坐下，和他們靜靜的談了一會兒，然後拄著手杖走了。

北京現在加速混亂，直奉聯軍越來越逼近。北京仍在馮玉祥軍隊控制之下。以段祺瑞當首的政府開始密謀反馮而歡迎直奉聯軍。這項陰謀敗露。衛戍司令鹿鍾麟改變了態度，派兵包圍了段祺瑞的官邸。段祺瑞和安福系的政客逃入了租界。在奉軍逼近之時，鹿鍾麟將兵撤至北京城外，避免戰鬥。安福系群丑又自隱蔽處出來，但當時直系首領吳佩孚下令逮捕安福系，而把段祺瑞嚴予監視。安福系官僚在無可奈何之下，向奉系暗送秋波，派代表到天津去歡迎少帥張學良。但是張學良對安福系代表拒而不見。安福系官僚左右碰壁，知道政治生命已告終結。四月二十日，段祺瑞辭職。

北京的情勢至為古怪。政府之中缺乏首腦人物。「中華民國」總統曹錕，已遭監禁，過一段時日，也通電辭職，竟忘記以前曾經辭職一次，那是兩年之前。段祺瑞在那段期間，必須自己發明一個「執政」的名詞，用以代替「總統」。現在段祺瑞已經辭職。北京政府裏既沒有總統，也沒有執政了。

四月十八日，奉軍進入北京。那批部隊是狗肉將軍張宗昌的部下。張宗昌那時是山東督軍，但是他的勢力現在擴展到了北京。他的兵開始用不值錢的「奉票兒」買東西時，幾乎起了暴亂。因為他們拿不值五分錢的一元票子，他們要買一包紙煙，還要找回九毛七分錢。商店紛紛關門，交易完全停止。民家的住房由軍隊佔據，婦女兒童老人，紛紛逃往鄉間。

狗肉將軍有三不知。一不知自己有多少兵，二不知自己有多少錢，三不知自己有多少女人，其中包括中國女人和俄國女人。他高大魁梧的身材，他巨大的黑雪茄，他一嘴罵人的髒話，等於巨大猩猩說人話。事實上，他有猩猩的智慧，有鄉下人的老實心腸。他拿著一大卷鈔票，誰有困難就給誰，或是俄國女人，或中國的莊稼漢。他喜愛光明正大，他懂得樸質的語言，他孝順母親。若是文官用的詞句典雅，他不能懂，他就辱罵大叫說：「你說的是甚麼，咱們聽不懂。」他愛打麻將。一邊打一邊自己定規矩。一條唯一不變的規矩就是，他得贏。他若有「索子」，那「索子」就能夠吃「餅」。他手裏若有一個「餅」，那個「餅」就可以吃「索子」。他的屬下對一切事情，都和他同一個看法。大家在麻將桌兒上輸給了他，就能討得此位大將軍的歡心。他也有粗俗的詼諧，關於「索子」吃「餅」的笑話，他也會哈哈大笑。在這一方面，他不算獨一無二。因為總統曹錕也打麻將，而且整夜在做莊，直到天亮。所以在社交界有「曹氏連莊法」之說。

狗肉將軍的軍隊開到北京是為了「消滅共匪」。他並不懂共產主義是甚

麼，他只宣稱共產主義就是「共產共妻」。

他常說：「我倒是贊成共妻，但是反對共產。東西是我的。怎麼能是你的呢？你只能拿你的東西，我的東西你不能拿。你若能夠拿得了去，那就算是你的。你的東西，我若能拿得過來，那就是我的。但是在女人方面，必須公平。一個晚上，你不能和好多女人睡覺，那為甚麼不讓她們和別的男人去睡呢？」他是怎麼說就怎麼辦的。

不過狗肉將軍是來北京「消滅共匪」的。他恨共產黨，因為共產黨不尊重他們這種當權者。另一件事情他恨的，是讓良家婦女逛公園。他天性上認為一逛公園，就必然成了壞貨。他統治山東省時，他就禁止良家婦女逛公園。在北京，他除去「消滅共產黨」之外，他還提倡公共道德，他還恢復尊孔。他的反共政策之中，除去不准良家婦女逛公園之外，他還禁止女人留短頭髮。他認為短頭髮和共產主義是一而二，二而一，是密不可分的。他把安福系的警察局長撤職，換了一個他的人，姓李，是個無知的舊派軍官。這位局長的「消滅共匪」的辦法，是「殺雞儆猴」，逮捕頭目警嘍囉。

國民黨的領導人物都已經逃走，到南方去加入了國民黨政府，那時國民黨政府正準備北伐推翻軍閥統治。北京當時有兩個報館的編輯，一個是邵飄萍，一個是林白水，直言無隱，繼續發表攻擊局勢混亂和暴政擾民等言論。兩個人都遭逮捕，誣以「共匪」身分。邵飄萍是夜裏十一點逮捕的，夜裏一點鐘槍斃的，沒有審問。林白水和邵飄萍的命運也一樣。文化中心的北京，人心惶惶。謠傳當局正計劃大規模逮捕所有言論激烈的教授和作家，而一個可能是，一旦捕去，將會立遭槍斃。

黛雲一天跑來告訴莫愁，說有人看見了五十二個激烈派教員和作家的黑名單，並且說懷瑜已經回到北京。他來警告立夫要注意，根據謠言，黑名單上倒是沒有立夫的名字。據說黑名單上有名字的人，大部分已經逃離了北京，有的進了東交民巷租界的德國醫院或是法國醫院，那是中國警察勢力所不及的外國安全區。另一派作家，「正人君子派」，當局認為是安全無虞的。其中有一、兩個例外，黑名單上沒名字。

聽見立夫的名字不在黑名單上，莫愁心裏一塊石頭落了地。因為立夫寫了那篇論大學校長的文章，莫愁和他很激烈地辯論了一次，使立夫答應以後不經莫愁看過，他不能私自寄出文章發表。結果在上個月，他甚麼也沒寫。

不過莫愁仍然告訴他一切要小心。她說：「誰真知道那名單上是哪些名字。也許會再改變，也許會再補上幾個名字。抓去不審判就槍斃，連個自己辯護的機會都沒有。」

立夫說：「可是我並不是共產黨。」

「不是共產黨不一定就不槍斃。他們若是不喜歡你，也就夠了。在這個年頭兒，你到哪兒去講理。你若自己不在乎你那條命，你也得想想我和

孩子。」

由於莫愁這麼分明來管他，他很煩惱的說：「知道了，知道了。我會自己小心的。」

莫愁到立夫的實驗室，翻遍丈夫的筆記文稿，發表過的和尚未發表的。他沒有共產學說的書，但是有孫中山先生的建國方略，國民黨的宣言，還有國民黨黨員證。有一本在他們花園開會的記錄，好幾個人記的，但大部分是陳三記的。在文稿裏，有幾篇論時事的文字。有一篇是為祖宗崇拜做辯護，她就故意和幾篇無害的文字放在一起，夾在論文裏了。那天晚上，立夫看見莫愁一直整理他的文稿。這時莫愁又已懷孕，已經六個月。她坐在矮凳子上，很粗重的喘氣，低著頭整理地上的文稿。立夫對一個快要生產的母親，有無以言喻的尊敬。

他問：「你整理那些東西幹甚麼？」

莫愁說：「為了慎重，該收拾的就收拾開。」

「你不能燒我那些文字。」

「我不燒。不過有幾本書和國民黨黨員證要燒。你知道國民黨現在也算赤色分子，也要槍斃的。」

「槍斃！槍斃！他們能把北京人人都槍斃嗎？他們怎麼能把剪短髮的姑娘都槍斃？槍斃邵飄萍和林白水只是警告別人罷了。」

可是，莫愁還是把國民黨的書、國民黨黨員證、記錄冊都燒燬了，同時還有在環兒屋裏找到的幾本書。他寫的論文，都裝起來，放到別處去了。

第二天早晨，木蘭來和莫愁商量當前的情形。她也聽到黑名冊和懷瑜回來的事。她答應把立夫那一包文字拿去放在華太太的古玩店裏。她還出主意讓立夫離開北京些日子，等時局好轉再回來。

那是早晨十一點鐘，木蘭姐妹正和立夫說話，陳三跑進來說：「警察進來了。」

姐妹二人臉變得煞白。

莫愁說：「由後門跑。」

立夫泰然自若說：「那有甚麼用？一定都包圍了。」

四個警察立刻進來。

莫愁出去見他們，問：「你們要幹甚麼？」

警官說：「少奶奶，我們有拘捕狀，要逮捕孔立夫。」

陳三邁步向前，手放在槍上。

立夫出來喊說：「別胡來！」

於是他問：「犯甚麼罪要逮捕我？」

「我們不知道。那不是我們的事。到了警察局再問吧。」

莫愁說：「你們不能帶他走。他是良民，他是研究科學的。」

警官說：「到了警察局再說吧。」

忽然他們聽見木蘭在裏面悲慘的哭聲：「你們不能帶他走！你們不能！你們不能啊！」

警官說：「你還是好好兒跟我們走？還是帶手銬？」

立夫說：「我沒犯罪。我跟你們走。」

警官派兩個警察和立夫一齊走。他和另一個警察留下不走。

木蘭聽到立夫要走了，她流著眼淚跑到門口，她後頭是立夫的母親和妹妹。立夫看見家裏這些女人一起哭，十分關切地看了一眼。然後他轉身告訴陳三立刻去見傅增湘先生，再去見齊白石先生，他們有好多有勢力的朋友。

莫愁在門口兒呆呆地站著。她的眼睛望著丈夫，一直到丈夫失去了蹤影，心中怒火如焚，又覺得災難終於臨頭了。警官問她話時，她卻答應得體。警官問：「他的書房在哪兒？」她從容不迫也十分客氣地回答說：「隨我來。」她帶著警官走到前院兒，進入了實驗室。

警官問他：「您是孔先生的甚麼人。」

「他是我先生。」

「他是甚麼職業？」

「我告訴你。他是個科學家，是個生物學家。他研究樹木和昆蟲。他和政治沒有關係。他天天在實驗室裏研究生物。」

陳三因為當過警察，知道警察辦案子的規矩，也跟了進去。

警官見這位太太在丈夫被逮捕之後還這麼沉靜，十分詫異。她給他看顯微鏡、玻璃片、標本，還有她知道那些毫無危險性的文稿。

莫愁拉開抽屜說：「這些是他寫的文字。您若要帶走，就請帶走。我跟你說，他沒有犯罪，他是很清白的。」

陳三說：「您應當帶幾本書，好做證物向上峰報告。」

警官問：「你是誰？」

「我以前也做過警察。」

警官覺得好像見了一家人，就問他：「你現在在這兒做甚麼事？」

「我看管花園兒。孔先生犯了甚麼罪？」

「不是共產黨還有甚麼呢？」

莫愁說：「我們有這麼一座大王府花園兒，幹嘛我們贊成共產？」

警官說：「有人說壞話。我想孔先生一定有不少有勢力的朋友。有那種朋友就好了。」他好像態度已然好轉。

那位警官吩咐他的助手帶著那些文稿和幾本書，他和莫愁說：「太太，打擾您，真對不起。我這是當官差。我看有您這麼一位太太的男人，不會是共產黨的。您要找有勢力的朋友給他說幾句話。再見。」

莫愁和陳三把警官很客氣地送走，回到家裏。他們發現木蘭已經昏過去，環兒和立夫的母親正用一塊涼毛巾抹她的前額，好使她甦醒過來。木蘭的臉蒼白，嘴唇顯得死灰。阿非、寶芬、馮舅媽，已經都進來，屋裏亂做了一團兒。但是莫愁知道事情的緩急，她對陳三說：「趕緊去看傅先生傅太太，讓他們快來。我給華太太打電話。」

她低下頭看著姐姐說：「阿滿的事她已經太傷心，太累了。這幾天她臉上就顯得好蒼白。」這樣，在表面兒上，算把木蘭的昏暈過去解釋了一下兒。

立夫的母親恐怕莫愁流產，就對她說：「你要小心。不要太激動不安。」

莫愁說：「媽，我知道小心。」她向來相信妊娠期間女人心理狀態對嬰兒的感應。她避免見畸形怪狀的東西和殘廢異乎正常的人，她只做靜靜的針線活，閱讀聖賢的傳記，心中也摒棄邪念，常常歇息。雖然孩子還沒生下來，似乎她已經與孩子共同生活了。

但是今天早晨，她沒有掉一滴眼淚，那確不是普通的克制可以收效的，那是由於她的理性，她知道那是應當採取行動的時刻。

華太太的古玩鋪沒有電話，不過古玩鋪對面一家裁縫店有，那家的電話華太太可以用。莫愁打過去，請裁縫店去叫華太太，華太太答應立刻跑

去見齊百石老先生，齊先生住的地方離華太太很近，走十分鐘就到。

寶芬進來說：「我父親認得王世珍。阿非，你最好立刻去告訴我父親立刻找王世珍接頭。」王世珍老先生，今年八十歲，在清朝做過官，現在正為了國家的太平，盡力調解各軍閥派系，使之和平共處，免啟戰端，在北京無政府的情況之下，他充任地方臨時和平維持會的會長。

現在莫愁又轉過身去看姐姐。環兒說：「要不要去叫蓀亞？」

莫愁說：「不要嚇唬他。叫木蘭也歇息一會兒吧。」

木蘭這時漸漸甦醒過來，也許聽見她們說話，但是一直沒說甚麼。現在莫愁低下頭跟她說話。木蘭睜開了眼睛，看見妹妹的臉正在自己的臉上。

「你現在怎麼樣了？」

木蘭向四周圍一打量，看見別人也在，她說：「我現在好一點兒了。最近心臟有點兒弱。」

莫愁大聲說：「你要特別小心。這幾天你的臉色就那麼灰白。今兒你一進來，臉就一點血色也沒有。」

木蘭以無限的柔情看了看妹妹，然後又把眼睛合上。

華太太一會兒打電話來，說齊白石老先生沒在家，她已經留下話。木蘭一能坐起來，她說要和妹妹一起吃午飯，叫環兒給蓀亞打電話，告訴他立夫被捕的消息，並且叫蓀亞過來，商量商量事情該怎麼辦。

蓀亞來了，看見木蘭的眼睛腫腫的，臉蒼白得沒有血色。華太太已經到了，她看了兩姐妹，甚麼事情也逃不過她那兩隻聰明銳利的眼睛。內心十分敬佩莫愁遇到這種急事，還能那麼泰然從容。她們正吃飯，齊白石邁著笨重的腳步走了進來，他說他要給幾個朋友打電話，那幾個朋友可能會幫得上忙。不過他認為最有用的還是傅增湘先生。因為傅先生是前任的教育總長，又是立夫的好朋友。下午寶芬的父親來說他已經見到王世珍老先生，王老先生答應盡力把立夫保釋，事情看來有了希望。後來傅先生來說，他已經看見立夫和警察局長，可以擔保不會立刻有甚麼危險。有關被懷疑到是共產黨的案子，一定經過警察局和軍事法庭辦理。他說警察局長很知道立夫的有利的關係。有人曾經密告立夫，但是沒有正式的原告。

大約六點鐘，黛雲走來。吃晚飯的時候兒，警察又來了，但是那個警官沒有來。管這件事情的這個新警察，是個又矮又醜的小警官，眼睛細得成了一條線。他拿的命令是逮捕陳三和環兒。

蓀亞問逮捕的理由。

這個警官很粗暴地說：「我們有拘捕令來逮捕這個男人和姑娘。他們若是共產黨，那就要槍斃；他們若是善良百姓，當然會放回來。」

環兒的母親開始哭，她說：「為甚麼運氣這麼壞？一天抓我兩個孩子走！他們若是放不出來，我也不要活了。」

蓀亞想辦法安慰她。那個矮個子警官一眼看見黛雲，他說：「這一家怎麼這麼多剪髮的女人。這恐怕是個共產黨的窩吧。你最好也跟我去回話。」

黛雲大怒說：「甚麼？逮我？你軍閥的走狗！」

矮子警官說：「哼！好哇！你是想找逮捕了。我不想帶你走也不成了。」他轉身向那個警察喊說把那兩個剪髮的姑娘（黛雲和環兒）帶走。

蓀亞問：「你有甚麼證據沒有？」

警官回答說：「當然有證據。你想我們閒著沒事幹各處亂抓善良的老百姓嗎？」

陳三的手槍交給了警官，自請前往。

這一步新發展使整個情形愈形兇險。全家更憂愁起來。寶芬的父親說王老先生答應在受審期之前，擔保平安無事，不過在這種年頭兒冒不得險，決定當天晚上交錢保釋。此外，他們還得把黛雲被捕的事去通知牛思道。

那天晚上很晚了，十一點半，蓀亞和馮舅爺陪著立夫回來了。因為王老先生寫了一封親筆信給警察局長，他們交了三千塊錢，把立夫保釋出來。另外那三個人卻不能保釋，一部分因為王老先生的信上沒提到那三個人，一則因為陳三看來像個共產黨，那兩個小姐，都剪了髮，看來大概是共產黨。那時候兒的警察局裏辦事的亂來，就不用說了。

女人都靜坐著等候消息。他們進來時，第一個聽到立夫聲音的是木蘭，她立刻喊：「他回來了！他回來了！」那一整天，莫愁沒有掉一滴無用的眼淚，但是一看見丈夫的臉，她跑過去拉住他的手，這才因喜而泣。立夫向她解釋說：「有人向警察局長密告我。我想是懷瑜。」

「為甚麼把環兒和陳三也逮走？」

「這就讓我想是為了個人間的私事，由家裏的仇人鼓動的。這和那黑名單兒沒有關係。三點左右，又帶我去過堂，法官問我：『你把你妹妹嫁給了一個苦力嗎？』我回答說：『是，我把她嫁給了一個警察。警察不也是人嗎？』站在那兒的幾個警察聽見我的回答，微微地笑了笑。『有人告你把妹妹嫁給一個苦力，所以懷疑你同情共產黨。』我說：『法官

先生，我若再有幾個妹妹，我要把她們都嫁給您貴局的警察。至少警察是自食其力的。我贊成自食其力的人。這就是共產主義嗎？』旁邊的警察大笑。法官說：『不要說題外的話。我們正在盡力消滅北京城的共產黨。不要討我們的歡心。』他們就把我帶到拘留的小房間去，後來你們就到了。」

馮舅爺說：「那麼陳三和環兒也不會有甚麼危險了。」

立夫說：「不見得。」

莫愁說：「還控告別的罪名沒有？」

「那得到正式審問時才知道。有關於我譭謗當局的事。只要經過正式審問，我就不怕。你們找到王世珍幫忙，這運氣太好了。」

立夫的母親問：「環兒和陳三怎麼樣？」

「出來之前我看見他們了。他們和幾個學生關在一間屋子裏。環兒在那兒哭。我告訴她那個矮子警察說的話是亂說的，他們的案子大概不會嚴重。我告訴陳三說，他的罪只有一條兒，就是他以前當過警察。」

立夫一回來，再有公開審問的機會，家裏就大為放了心。

蓀亞和木蘭回家去了。

傅先生第二天早晨到警察局去看看環兒和陳三能否釋放。警察局長說他們的案子很輕，沒有危險，但是不允許保釋。

他在那兒看見了牛思道，正想辦法把黛雲保釋。對黛雲沒有不利的證據，也沒有人密告她。

警察局長問牛思道：「你是這個姑娘的父親嗎？」

「是。」

「那麼她也是牛懷瑜的妹妹了？」

「當然。」

「那請您千萬別見怪。我會立刻放了她。可是你女兒真像個共產黨。你要教訓她。要她懂禮貌。誰是好家庭的兒女，誰是壞家庭的兒女，可太難認了。」

牛老先生萬分感謝，並且謝罪說：「您知道，現在這個年頭兒，做父母的也管不了自己的孩子。我這個女兒，年幼無知，就是太摩登了。」

黛雲當時在一旁，不准她父親說自己年幼無知向局長道歉。她對警察局

長大吼說：「你說好家庭壞家庭是甚麼意思？好家庭你是不是指的做官兒的，欺壓老百姓的？你若因為我是懷瑜的妹妹才放了我，我就是不肯走。」

警察局長微微一笑，看著牛老先生。

警察局長說：「她說話簡直就像個共產黨。因為您老先生的面子，我放她走。我們拘留所裏都是這種年輕人。您教訓她以後說話要小心，總是有好處。不然她還會再招麻煩的。以後恐怕就不容易給您留面子了。」

黛雲說：「告訴我誰告孔先生和他妹妹，是我哥哥懷瑜不是？」

局長大吼說：「那不是你的事！」

傅先生向牛思道和黛雲告別。並且問那警察局長立夫的案子是不是要經過正式法庭審判，局長說：「是。」

傅先生又說：「孔立夫的案子甚麼時候兒審？我要給他當辯護人。」

局長立起來，向傅先生鞠躬為禮說：「傅大人，您別挖苦我們了。您知道，我們當差有時候兒真難辦事。將來審問時您若光臨，我怎麼敢坐下呢？被告是您的甚麼人？」

傅先生說：「跟我的兒子差不多。」

「我告訴您說，將來一定公平審判。您知道他得罪了人，大概寫文章又得罪了當局。我們現在正研究他這案子的文件，我告訴您說，我們一定儘量快辦就是了。」

傅先生把這些話告訴了姚家孔家，立夫向傅先生道謝，謝謝為他奔走辛苦受累。

第三十八章　審案件法官發迂論　入虎穴木蘭救立夫

四天之後，是五月一日，孔立夫被傳受審。是軍事法庭，私下舉行，並不公開。家屬不得出席，但是傅先生堅持到庭。警察局長為原告。警察局長已經仔細看過文件，準備了一份措詞慎重的報告，使控告不致於過分嚴重，這是由於馮舅爺暗中和這位警察局長接洽安排的。立夫的案子先審，陳三和環兒在候審室中等待。

法官矮小軟弱，身著軍服。傅先生在一旁坐著。初步儀式之後，法官唸起訴書。

「孔立夫以發表文字攻擊政府、提倡異端邪說，惑亂民心，並對勞工寄予同情，不無共產黨徒之嫌，由其私人住所及他處獲得之文件，顯見思想混亂，對孔教學說時而衛護，時而詆毀。以上各項，將逐一查證。第一，三月二十八日發表文字一篇，攻擊政府殘殺學生，措詞無禮，甚至辱及教育主官。本庭知悉汝身為教授。」

立夫回答：「庭長先生，我譴責埋伏襲擊學生，寫文章時，持此譴責態度，現在的看法並未改變。」

「但是你似乎為遊行的領導人物辯護。你知道，他們是共產黨，也許是國民黨，兩者是一樣的。」

「庭長先生，我不知道他們是不是共產黨。我只知道學生遊行是出於愛國心。我外甥女兒是個女學生，十六歲，也被槍殺。我是大屠殺的證人。但是庭長，我並沒寫文章攻擊現在這個政府，攻擊的只是諸位推翻的那個政府。吳佩孚將軍曾通電要求逮捕段祺瑞和安福系，而安福系的內閣自請辭職。全國人人譴責這種屠殺，並不是我一個人。」

「你文章裏用『貪官污吏』，『軍人擅權』。你知道我們民國這種混亂時期，我們軍人只是要恢復國家的和平秩序。您同意吧，總長。」這時他轉過去看傅先生，並向僕人喊聲給傅先生倒茶。博先生一看立夫能自己辯護，於是只是很客氣的點了點頭。

立夫故以相當典雅的詞句說：「庭長先生，為官者眾，或廉潔，或貪污；為吏者多，或骯髒，或清正，即便在太平治世，亦復如此。我若說為官者無不貪污，貪污一詞，自然用之不宜。我若說為吏者無不骯髒，亦屬措詞失妥。我並非不分青紅皂白一概而論。」

那位軍法官，似乎是個舊式文人，而誤入了當時的軍界，披上了軍服，他看了看被告，似乎頗賞識被告答辯的文句措詞得宜，鏗鏘有聲。他清了清嗓子，又開始說：

「你的思想似乎很不清楚。我看你是個讀聖賢之書的人，因為你贊成祖先崇拜。這一點對你很有利。但是你說『樹也有感情』，其意何在？有一篇這種理論的文字，是你幾年前所寫。你怎麼能一方面提倡祖先崇拜，一方面又說『樹也有感情』呢？這很矛盾。」

立夫聽了，心中不禁暗笑，真沒想到法官會提到這個。法官還接著說：「你現在還是持這種意見嗎？」

「是。」

「我很為你可惜。你若是讀聖賢書，志賢希聖，就不應當泯滅人類與草木鳥獸之分。你若說樹亦有知，那你就是共產黨。我也唸過孟子。人獸之間最大的差別，也就是惻隱之心，是非之心。你說樹也有感覺，豈不是把人降低到禽獸的地位了嗎？你還說樹和禽獸的『語言』，就和現代教科書上所說的一樣。有甚麼『熊說道——』又有『狐狸說道——』這些都是魔鬼般的共產主義，分明存心要把人變成禽獸啊。」

立夫說：「庭長先生，您若容許我來解釋的話，那就在把聖人的話怎麼理解了。孟子見齊宣王，論到仁愛及於動物，不忍見牛之觳觫。尚書上說堯舜之樂師奏樂，而百獸率舞，聖人之德，化及鳥獸。鳥獸若無感覺，怎麼能感於聖人之德呢？《周禮》上也說沉埋獻祭，以祭湖泊森林之神。」

這位法官聽來似乎有點混亂，說實話，他還沒有真正瞭解《周禮》，因為《周禮》這部書，在古籍之中極為艱澀難解。傅先生感覺滿意，面露微笑。

法官說：「你的辯護要局限於你寫的文章。」於是法官又很快說下去：

「我們今天論到的是共產學說，不是中國的經典。中國的經典向來有諸家不同的看法。你承認你提倡的學說是人與草木鳥獸相同，人如同鳥獸，鳥獸也如同人一樣嗎？你要知道這種學說會擾亂民心的。」

立夫回答說：「庭長先生，我是站在科學的立場說話。我只是說人與獸只有在有感覺方面是相同的。不過此等感覺的性質是不屬一類的。」

「所以你承認人與獸相似。但這一點並不重要。這只表示你的思想是多麼混亂，對人心引起多麼大的迷惑。另外有一個對你嚴重的控告。那就是你在山頂上，不經過正式儀式，就把你妹妹嫁給一個苦力。是不是真有此事？」

「是真有此事。」

「那個苦力的名字叫甚麼？」

「陳三。」

「他甚麼職業？」

「他以前在安慶當警察。現在是我家的秘書兼花園看管人。」

「他娶了你妹妹之後還當看管人嗎？」

「是，名義上還是。」

法官說：「這很不正常。你知道不知道你把家庭秩序和主僕之分全弄混亂了嗎？這是不是和共產黨的做法一樣？你和共產黨有關聯。」

「我相信人是平等的。孟子說，聖人亦猶人也。」

「婚禮時誰是證人？誰是媒人？」

「我是證人，沒有媒人。」

「這不是和共產黨提倡的一樣嗎？」

法官似乎很想確定共產黨嫌疑的控告。

立夫說：「我再沒有甚麼話說。」

法官吩咐傳別的人進來過堂。陳三和環兒進來。

「你叫甚麼名字？」

「陳三。」

「這個女人是誰？」

「她是我妻子。」

「孔立夫是你的大舅子嗎？」

「是。他是我妻子的哥哥。」

「你們的結婚很不正常。孔環兒，你承認陳三是你丈夫嗎？」

「我承認。」

「他在你哥哥家做甚麼？」

「他是秘書，出納，和花園看管人。」

「你是你們家主人的妹妹，怎麼會讓你丈夫做個僕人呢？你嫁給一個普通的工人，你不害羞嗎？」

環兒回答說：「我不害羞。他自食其力，沒有甚麼可羞的。」

「你說的是共產黨的話。你們結婚沒有媒人。」

「我母親同意了。我嫁給他，只因為他是個孝子。」

「怎麼個情形？」

「我丈夫是陳媽失蹤的兒子，陳媽以前在我們花園兒裏做事。陳媽不愧是良母，陳三不愧是孝子。」

法官向陳三說：「你說你以前是個警察。告訴我你怎麼後來受僱於孔家的經過。」

陳三告訴他怎麼跟母親分開的，他母親怎麼尋找他，他怎麼讀到立夫寫的小說而後決定到北京來尋找母親，到了北京之時，母親已經走了。話越往後說，越發情不自禁，法官也似乎受了感動。轉向立夫說：

「你就是寫《陳媽》，那篇很有名的小說的嗎？」

立夫說：「是。為了這樣的賢母孝子，請庭長開恩。」

傅先生這時插了話。他說：「庭長先生，我可以不可以把我所知道的說一說？」

「當然可以。」

傅先生說：「這個陳三是個孝子。他不幸生於貧家。我見過他住的房子。他睡在他母親為他做的衣裳上。他起誓決不再穿那樣的藍布。他做事很負責，為人也誠實。我曾經見他屋裏自己寫的對聯：

樹欲靜而風不止

子欲養而親不待

這樣的好兒子，不會是共產黨。」

法官細心聽，在最後，他想做一個大的手勢。他站起來，向陳三伸出雙手說：

「今天得遇你這麼個孝子，實在高興。你和你妻子走吧。」

陳三和環兒向法官深鞠一躬，流露出快樂的微笑。

法官又回到座位上。臉上做嚴肅狀，他說：

「孔立夫，由你的自白看，你是提倡邪說擾亂人心。再者你把你妹妹嫁

給工人，沒有媒人，沒有儀式，而在荒野，和不知儀禮的野蠻人無異。你也許不是共產黨，可是你的行為近乎共產黨。這些年來，人心已經頗為不安，對一切再擾亂人心的人，我們必須要壓制。我判你監禁一年。不過，姑念你贊成崇拜祖先，提倡孝道，你若答應從今以後，不再鼓吹異端邪說，不再批評政府，我把一年監禁減為三個月的拘留。」

立夫的臉色沉下來，傅先生站起來說請求庭長開恩，再為減輕，但是法官立起來很客氣地說：「實在對不起。我實在無能為力。他得罪了人。您若好好開導他，以他的學問能力，將來必能對社會國家大有貢獻。」

傅先生知道法官最初的想法也就是如此，懷瑜是要求給立夫一點懲罰的。他於是向法官道謝，法官向傅先生鞠躬還禮，退席而去。

現在只剩下立夫跟傅先生、環兒、陳三幾個人。立夫教他妹妹告訴莫愁和母親不要耽心。傅先生說他再努力去想辦法，務使立夫早日獲得開釋。但是他不必耽心立夫的舒適。衛兵都很敬佩立夫的學識，也知道他家是王府花園兒，自然會對他客氣，因為可望得到厚賞。

由開庭審問起，全家就聚在一起，等待立夫的歸來。莫愁看見傅先生和環兒、陳三進來，她立刻失望了。環兒伏在母親懷裏哭了。

母親問：「怎麼回事？」

傅先生說：「不用耽心，孔太太。比原先所預料的好得多。只是暫時關在那兒，不久就會放出來的。」

莫愁驚呆了。她問：「多久？」

「三個月。但是，我們還要設法叫他早點兒出來。」

傅太太也在那兒。她問：「為哪一條兒判罪？」

「他的理論近乎共產主義。」

環兒幾乎大笑出來，她說：「真是可笑！我們從隔壁屋裏聽到了。就因為那篇《論樹木的情感》，就控告他提倡異端邪說。」

傅先生向莫愁說：「你先生有那等口才，我得向你道喜。他和那位法官引經據典辯論起來。法官輸了。立夫引證《周禮》，法官立刻改換了題目！」

於是，傅先生敘述那場審問和立夫的辯護。

傅先生最後說：「那是文不對題。法官由一開始就決定要找他的罪名。他一定是受了人的買託，大概是懷瑜的買託。幸而在文稿裏有一篇贊成崇拜祖先的文字，才確立他決不是共產黨。共產黨是不為祖先崇拜辯護的。不然的話，判得要重多了。」

莫愁很高興她把那篇主張祖先崇拜的文字故意留在立夫的實驗室裏，不過她只說：「傅老伯，我想主要還是由於您親自出席的關係。媽和我們全家都謝謝您。」

傅先生說：「兩者都有關係。」

莫愁說：「都是咱們的錯兒。咱們早就應當去向那位法官送一份禮。原以為和警察局長說好了。現在要花點兒錢了。」

傅先生答應再去設法。木蘭只是滿臉悲愁的望著。

蓀亞說：「現在咱們能做的就是多花錢，叫他在裏頭舒服一點兒。」

馮舅爺說：「我們在警察方面花了五百塊錢。你現在還想得出甚麼別的主意呢？各部門的官兒都得打點打點。」

馮舅爺伸出他的手指頭，先伸出了四個，後來伸出了八個，他靜靜的問莫愁：「這個，還是這個？」他意思是四百或八百。「咱們花的錢越多，他在裏頭就越舒服。」

莫愁說：「獄卒是容易對付的。重要的是給他一間舒服的屋子住，一個好床睡覺，被褥要好，飯食也要好。若打算他早點兒放出來，就不是幾百塊錢的事了。」

馮舅爺說：「現在花幾千塊錢都算不了甚麼。」

寶芬說：「被褥容易。我那兒有十幾床新絲綢棉被和毯子，還沒用過。獄卒一看見犯人有好被褥，就會對他優待。咱們去探望他時，一定儘量穿得闊氣，好給他面子。當然了，獄卒心裏的盼望也就大了，咱們必須預備下錢給他。」

現在既然有一個臨時的解決，立夫的性命至少算平安，全家也就安心接受這個新情勢，開始談論去探監，並確保立夫在裏頭舒適不受罪。在整個討論當中，木蘭一句話也沒說。

當天下午，蓀亞、阿非、莫愁三個人一同到監中去探望立夫，給了獄卒點兒賞錢。第二天木蘭去見莫愁，把她拉到一邊兒，拿出七個舊的圓珍珠，像大豆子那麼大，原來是鑲成一條蜈蚣，做頭髮上的裝飾用的，她把那條蜈蚣拆散，拿下這七個來。

她說：「妹妹，這兒有七顆舊珠子。我沒有甚麼用處。我就去跟寶芬說，這和寶芬找到的那五個正好配上。我想把這七個和那五個湊成十二個，讓寶芬的父母去送給王老先生。顏色大小兒正好配上，我記得——知道這三個月屆滿以前誰當權呢？你以為怎麼樣？」

莫愁看了看珠子，又看了看姐姐，自己卻說不出話來。

木蘭說：「妹妹，有甚麼難處嗎？不管怎麼樣，咱們也得救他。」

「我是想——寶芬會不會樂意。不然我從她手裏買那幾個好了。」

木蘭說：「沒問題。阿非當然願意。在咱們家，珠寶算不了甚麼。」

姐妹二人眼裏都流出了眼淚。她倆一齊過去，找到阿非和寶芬。阿非說：「當然。」寶芬說：「這個主意很好。沒有人，珠寶又有甚麼用？我真沒想到那寶貝會有這麼大用處。」

這項計劃按預定進行了。事實上，兩家還都夠殷實，人人都願出錢，連珊瑚、曼娘、暗香在內。

那天下午，木蘭和莫愁決定去看立夫，想辦法使他搬到好房子去。阿非也跟去了，環兒要去看哥哥，母親說她從監獄裏出來，不讓她去。他們另帶了一個枕頭，一個熱水瓶，莫愁從書架子上拿了一本生物學的書帶去。

他們先到典獄長辦公室，商量換個好屋子。

典獄長說：「他現在的屋子就是個好屋子，一個人住。」說話時向富家少奶奶微笑。又接著說：「但是過幾天，我也許能給辦到。那就看有沒屋子空出來了。不太容易。不過我一定盡力給您效勞。」

阿非說：「我知道不容易，不過您若特別想辦法，我們會特別道謝的。」

按一般常情，典獄長是不陪伴探監人的，但是這位典獄長知道這幾位來客有錢，家住在王府花園兒，所以他立起身來親自陪同引路。進去之後，他們經過一個空房間，門向前，太陽從鐵欄杆中間照進去，沒有人住在裏面。

莫愁說：「這間屋子不壞。」

典獄長說：「不久就有人進來住了。這個人家境很好。」

木蘭知道典獄長是故意表示困難，好再賣人情。木蘭說：「我們的家境也不壞呀。」然後向他微微一笑。

典獄長說：「也許可以想辦法，我還得和別人商量商量。」

他們走到立夫的房間。立夫看見大家，歡喜極了。裏面允許他穿普通衣裳，他在裏面住了一夜之後，看樣子一點也不壞。木蘭回頭看見那個典獄長已經把他們交給了一個獄卒，可是他還順著走廊慢吞吞地走。木蘭趕快過去。他停下來，眼睛向四周圍掃了一下兒。

他問：「您是不是忘了甚麼東西？」

木蘭說：「不是。您知道，若是使我們的親戚住進有太陽的那間屋子，我們是太感謝您的幫忙了。」

木蘭那條銀蜈蚣上的十顆珠子，那天給了寶芬七顆，還留下三顆，用一塊手絹兒包著，放在衣袋裏。她打算都用完。她在衣袋裏摸了摸，拿出來兩顆，藏在手心裏。她把那兩顆交在典獄長的一隻手裏。

他一看手裏的珠子，他說：「噢，不行，太太，我不能收您的禮物。我伺候您是應當的。」

木蘭說：「拿著吧，不要見外。您總得給我們個機會對您表示一點心意啊。」

典獄長滿臉賠笑說：「我會盡力而為。」

木蘭走到立夫的房間去，碰見外面的那個獄卒，他剛才一直在遠處望著她。木蘭把剩下的那一顆交到他的手裏之後，她若不經意的說：「這間屋子太黑了。」

那個獄卒回答說：「是啊，曬不到太陽。」他的手正攥著那顆珠子呢。

阿非見木蘭進了監房之後，問她：「你剛才幹甚麼了？」

木蘭回答說：「我去告訴那典獄長別忘了那間屋子。」

立夫已經從莫愁嘴裏聽說，他被捕的那一天，木蘭昏了過去，莫愁和阿非剛才在說那珠子的事情。莫愁說：「二姐拿出了她自己的七顆珠子湊足了十二顆。」

木蘭走近他時，立夫說：「木蘭——」沉默了一會兒，一句話也沒說。過了一會兒，他才接著說：「我給你添了這麼多麻煩。不要為我發愁傷心呀。」

阿非說：「我姐姐若是沒有了丈夫，珠寶玉石又有甚麼用呢？大家都願幫忙，而且都是心甘情願的。」

莫愁說：「你若知道你讓多少人耽心難過，你以後就應該小心點兒了。現在人人在盡心盡力。珊瑚拿出來她自己的五十塊錢，舅爺拿出來一百，曼娘也拿了一百。經亞和暗香覺得對這家庭的仇恨應當負責任，拿出的還更多，不過我只接了他倆一百。寶芬捐出了她的珠子。」

阿非說：「用不著提這些個。二姐提供的最多。」

為大家的至情所感，立夫覺得淚眼模糊，他一邊看著木蘭一邊說：「我心裏感激大家。我希望以後能對得起大家的盛情。」

正在此時，獄卒進來說已經找到一間好屋子，向大家道喜，開始張羅搬

毯子、臉盆，其他立夫的東西。忽然從附近一間監房裏發出尖聲的號叫，小姐太太們都嚇壞了。

那個獄卒一邊很愉快的打開門，一邊說：「諸位先生小姐，這跟您沒關係。」然後他們看見兩個男孩子，臉色灰白，哭著被領走經過他們面前，向走廊那方向去了。

他們震驚得顫抖未停，隨著獄卒走到剛才看見的那間空監房，進去給立夫鋪床，整理好別的東西。這間房子前面正對著一個狹小的空院子，院子地上鋪的是碎磚。莫愁拿出二十塊錢，給獄卒說：「好好伺候先生。以後還有重賞。」

獄卒露出感激的笑容，告訴說一切不用耽心。

他們坐下談論當時的局勢。時局的確很混亂。顏惠慶正在設法組一個新內閣，用以代替已經「辭職」的總統行使職權。他受到直系吳佩孚的支持，可是奉系的張作霖反對。直奉兩系各派都有衛戍司令。現在他們達成了一個妥協的辦法，由吳佩孚的人王懷慶來做閣揆。

這時忽然聽到幾聲槍響，然後又寂然無聲。他們面面相覷，知道剛才面色蒼白的兩個少年是領出去槍斃了。

※※※

大家到典獄長辦公室道謝之後，回家去商量下一步。前清遺老王世珍老先生已經給當地駐軍司令官寫去了一封信，還沒接到回覆。北京的情勢依然異常混亂。中國在軍閥統治之下，就和後來在日本政府之下一樣，沒有軍方支持，是無法組成新閣的。軍閥是真正的統治者，文人的統治是獲得他們的許可之後而行的。由王世珍老先生領導的地方秩序維持會，還在執行職權，以待敵對的軍閥所認可的政府出現，但是軍閥一時又難以達成協議。密使在北京、天津、瀋陽之間，往返不停，極力促請妥協。立夫的自由就看將來的政府是何等性質了。顏惠慶若能組閣成功，他的力量就能影響軍方，使軍方支持他批准早日將立夫釋放。王世珍老先生在那些日子時常見到顏惠慶，而傅增湘先生也和他有交情。但是吳佩孚支持顏組閣任新國務總理之時，奉系，也包括狗肉將軍張宗昌在內，卻對他表示反對。謠傳直奉兩系大概將會同意組織一個聯合內閣，但是顏惠慶的地位，對幫助立夫這件小事，仍然沒有甚麼把握。

同時，北京大學一位高教授也被捕了。他那年輕貌美的妻子到奉軍司令部去為丈夫求情。奉軍司令官要求若想准其所請，須以肌膚之親為條件。教授之妻拒絕，丈夫則被槍斃。這消息傳揚出去，文化界又引起慌恐。此外，狗肉將軍張宗昌，據傳聞將被任命為關內直奉聯軍的總司令，一二日內將全權統治北京。這位頭腦簡單做事直截了當的舊式武人，將來的行動如何，那是無法猜想的。必然是比北京地方秩序維持會期間，法律更不受尊重，社會秩序更壞，比段祺瑞內閣期間維持法律與秩序的能力，是更等而下之了。

木蘭現在是焦急萬分，心裏也萬分恐懼，已然喪失了勇氣。她回到自己家中，甚麼也不看，甚麼也不聽，吃了晚飯，但不知道是吃了甚麼東西。於是到自己屋裏，換了衣裳。

蓀亞問：「你幹甚麼？」

「我還到妹妹家去，我答應要把甲骨文的書送給立夫去看，我應當給莫愁送去。」

「甚麼？這麼晚她還去探監？」

木蘭說：「可以。獄卒吃咱們的油水都吃肥了。」

「你也去嗎？幹嘛打扮得那麼講究？」

「我陪著妹妹去。」

「那麼我也跟你去。」

「不用麻煩了。阿非或陳三陪著我們去。」

蓀亞說：「你要知道，不要太激動不安。」

木蘭照了照鏡子，看見自己的眼睛，水汪汪兒的，轉動得特別靈活，閃耀著狂熱的光亮。把頭髮梳好之後，立起身來，從書架子上拿下兩卷《殷墟書契》。

她問丈夫：「你覺得他看甚麼書最好？」

蓀亞說：「拿羅振玉那本。那是研究甲骨文最早的著作。」

木蘭到了妹妹家，莫愁很感意外，問她：「姐姐，你為甚麼這麼晚又出來！」

「我拿來一本書，答應送給立夫的。和我一塊兒到監獄裏去。」

莫愁問：「幹嘛這麼急？」

「今天下午我答應給他的。寶芬的親戚來過，就把事情耽誤了。我不願說了話不算話。」

「這麼晚能進去嗎？」

「我想可以。衛兵已都認得咱們了。」

「那麼叫陳三送個信兒去，說咱們有事，今兒不能去了。」

木蘭堅持要去，她說：「我已經穿好衣裳了。他要甚麼東西，我一定都

會送去。也許監獄裏有甚麼消息呢。」

莫愁說：「那麼等一下兒。我跟你去。」

立夫的母親說：「不要去了。監獄裏又黑，走進去不容易。在黑暗裏摔倒怎麼辦？你是一身兩命啊，不是一個呀。」

於是莫愁沒有去，陳三陪著木蘭去的。

到了監獄，陳三把那一包書遞過去叫人轉交。

衛兵說：「太晚了。獄卒都回家了。這也不合規定。」

木蘭打開，把書給衛兵看，說那書裏沒有甚麼有害的東西。

衛兵說：「不能私自送東西進去。進去的東西，都要在辦公室經典獄官看過才行。」

木蘭問：「我們可以不可以看他一下兒？一小會兒工夫。」

衛兵說：「不行。」

木蘭說：「那麼我們明兒拿來吧。不過請您告訴犯人說我們來過了。」

木蘭和陳三在獄門分手。陳三一定要陪木蘭回去，木蘭說不必，自己跳上一輛洋車走了。這時木蘭忽然心中出現一個很強烈的念頭，就是要單獨見立夫一面，即便是短短的五分鐘。以前在泰山上杉木洞的一席談心，使她的生活從此更為充實，更富有力量，她和立夫在泰山頂上一同觀看日落日出，那對木蘭的重要是無可比擬的。但願在監獄的夜裏單獨見他一面！萬一立夫被槍斃，她一生心裏的記憶該多麼寶貴呀！她要見立夫的願望實在壓制不下去。走了一小段之後，她下了洋車，又走回監獄去。

衛兵說：「怎麼又回來了？你要幹嘛？」

木蘭說：「讓我進去一小會兒。我是一個女人，也不會把他偷跑了的。我有很重要的事情告訴他。」

她把五塊錢的一張票子塞到衛兵的手裏。衛兵向四周圍張望了一下兒，說：「那麼要快，不要出聲音。只許五分鐘！」木蘭在黑暗裏也看不見道路，跟著衛兵穿過了一個黑暗的大廳，走過一個燈光不明的走廊，心噗哧噗哧的跳。她心裏暗想：「他會怎麼想呢？我也沒有甚麼藉口。」

到了立夫的房間，衛兵向那值班的典獄官低聲說了幾句話，就招手叫木蘭進去。

立夫正在一個小油燈下看書。這事完全出乎他的意料。

站在立夫前面，木蘭臉上有點羞慚，幾乎流露著可憐狀望著他。

「噢！木蘭！有甚麼事？」

木蘭向衛兵指了一指，叫立夫小聲說話。

木蘭開始說：「我有點兒消息告訴你。」

立夫拿枕頭放好，給木蘭當座位，說：「坐下。」木蘭結結巴巴地說：「今兒下午有點兒消息，但是沒能夠來。」

「甚麼消息？」

木蘭忽然停住。說不出話來，滿眼眶的淚。嘴唇顫動，忽然哭了，手捂著臉，哭道：「噢！立夫！」

她不敢大聲哭。怕被人聽見。衛兵和典獄官從門上的洞往裏看著。

立夫站得筆直，低頭看著她，也不敢碰她。只彎下腰說：「有甚麼難過的。我在這兒很好，很舒服啊。」

木蘭的手去找立夫的手，她低聲啜泣說：「我知道我不應當到這兒來。可是萬一你若死——我——」

「有甚麼消息？」

立夫很瞭解自己的這位大姨子，難免受了感動。但是他只是很溫和地說：「是不是莫愁讓你來的？」

木蘭擦了眼淚，用力抑制住自己，靜靜地想了一會兒。然後抬起懇求的眼光看著他說：「妹妹和我今兒下午要來看你，但是來不成。我想到那甲骨文那部書，我就和陳三給你送來。太晚了，他們不能從外面傳遞東西進來，也不肯教陳三進來，因為他是男人。我告訴衛兵我是女人，他才放我進來。」她用大拇指和其他手指磨擦，表示送了賞錢。

「可是有甚麼消息呢？」

「王老先生已經給司令官寫了一封信。你想有甚麼用處沒有？」

「就是這件事嗎？」

「據說狗肉將軍張宗昌，幾天之後就要做北京最高軍事統帥——噢，立夫，我不知道——我好為你耽心。萬一你發生甚麼事——」她的聲音聽不清楚了，她向椅背倚過去，她似乎力量精神都耗盡了。然後又開始哭泣。

典獄官在外面叩門。木蘭站起來，又拿出一張票子，走到門口央求他：

「再等五分鐘。」

立夫看見她那微微遮住的眼睛在暗淡的燈光下閃動，他的鵝蛋臉兒那麼溫柔而又勇敢。

她說：「我不應當來。但是情不自禁，非來和你相見不可，你不會惱我吧？」

立夫也抑制住自己說：「惱你，怎麼會！你對我太盡力了。你拿出珍珠來救我，我得多麼向你道謝！」

在情不自禁之下，他低下身子，拿起她那雪白的手，很親切的吻了一下兒。

木蘭懇求他說：「你要知道，我為了救你的性命，付出再多再多，我都願意。我並沒有做甚麼錯事，難道我做錯了嗎？」

立夫回答說：「為甚麼——除非人們誤會。」

「立夫，我打算離開北京。你出去之後，帶著家眷，也離開北京吧。以後再埋頭研究學問。你知道你的安全對我妹妹是多麼重要——還有對我。」

衛兵又敲門了。木蘭站起來，伸出她的雙手，握住立夫的兩隻手，說聲再見而去。

她出了監獄大門，立了一剎那，似乎猶豫不定，轉向右，走了一小段兒。她的腿有點兒瘸，心噗哧噗哧跳，忽然顫抖了一下兒。她幾乎都沒法兒站穩，站住喘喘氣兒。倚在一根電線桿子上。一個過路人停下來，以為她是個野雞，轉身望了望她。她大怒，又往前走。二十幾步外，有一輛洋車在那兒等座兒，燈還亮著。木蘭咬緊著牙，叫那輛洋車。

她說：「到總司令部！」她的心跳得更響，她想洋車伕一定也會聽得到。高教授的妻子去為丈夫求情。她為甚麼不可以為立夫去求情？可是，她自己說與立夫是甚麼關係呢？莫愁若知道了怎麼辦？蓀亞聽說了怎麼辦？最重要的是，事情該怎麼辦呢？不過有一件事，她確實十分清楚，那就是立夫必須立即獲得釋放，再晚就危險了。

在總司令部前面她下了車。衛兵問她何事。

「我要見總司令。」

「你是誰？」

「我是誰沒關係。我一定要見他。」

衛兵相視而笑，進去報告說一位不認識的漂亮女人要見總司令。司令官

命令他把女人帶進一間屋子裏去。

木蘭走進去，渾身顫抖，前額上冒著冷汗。她極力使自己鎮定。她知道自己很美，但是司令官肯聽一個美麗的女人為別人求情嗎？這位新來的司令官，會不會像槍斃高教授的那個奉軍司令官呢？

司令官走進來，看見這個美的幽靈，嚇了一大跳。他向衛兵說：「不要來打擾。」衛兵出去，關上了門。

木蘭跪下叩頭。她說：「總司令，求您答應小婦人一件請求。」

司令官大笑說：「請站起來。你這麼美的女人給我下跪，我可不敢當。」

木蘭抬起眼睛，站起來。司令官請她坐下。

「我是來為一個犯人求情的。他被逮捕，非常冤枉。他是一位大學教授，黑名單兒上沒有他的名字。他有個仇人挾嫌誣告。他只是寫了一篇文章論《樹木的感情》，而今被關在監獄裏。」

司令官聽著木蘭的話那低沉富有音樂美的聲音，不禁神魂顛倒。木蘭的北京話說得那麼慢而那麼清楚，還那麼漂亮。

司令官喊說：「甚麼？寫篇文章論樹木會被逮捕？」木蘭微微一笑說：「就是啊。一篇文章論《樹木的感情》。法官說那是共產黨的思想。」

司令官以愉快的聲調兒說：「那怎麼會？好吧，告訴我。我幫你辦。」

木蘭說：「好吧。這個人說——」

「等一下兒。你說這個人是誰？」

「他叫孔立夫。他現在在第一監獄。」

「你是誰？」

「我若不回答您這個問題，您不會介意吧？」

「哈哈！這還是個秘密。」

木蘭鼓起了勇氣：「我能求您大力幫忙嗎？」

「當然，像你這麼美的女士。」

「請您把我這一次來拜訪您的事，千萬別洩露出去。」

司令官哈哈大笑說：「你看這屋門不是鎖著嗎？」

「可真不是玩笑哇。」

「您知道有一個大學教授，一個禮拜以前被捕的。他妻子到那個奉軍司令官那兒去求人情。那個司令官並不是個正人君子——您知道進關來的那些奉軍——那個司令官對高教授的妻子沒懷好意，那個妻子不肯答應，她丈夫就被槍斃了。我知道您這位司令官大不相同，所以才敢來見您。人都說吳大帥部下的軍官都是受過良好教育的。」

那位司令官聽著這個不相識的女人做此非常之論，臉色漸漸變了。木蘭接著說：

「您知道，若不是吳大帥的力量，萬惡的安福系現在還照舊當權呢。您看奉軍硬是用爛紙似的奉票兒，向老百姓買東西！簡直就像賊匪一樣。」

木蘭這樣激起直奉兩派幾乎在北京同時任命的兩個司令官之間的嫉妒仇恨。這位司令官叫衛兵把這屋子的門鎖起來時，不能說他是安著好心，不過他是吃捧的，樂意人家讚美的，木蘭提到那奉軍司令官的「沒懷著好意」，他的好意昂揚起來。他剛剛因功提升到現在的官階，自己還正以不同於流俗自期。他不再咧著嘴笑，他面露嚴肅的神情。

「這位女士，我不知道你的底細——我也不知道你尊姓芳名——不過你知道我這個職位是保護善良老百姓的。」

木蘭說：「那麼請您先要保護他這個善良百姓吧。我們對您是感激不盡的。」

木蘭說著站起向司令官又行一禮，她自己有這份勇氣，自己也深感意外。她進來時，完全是無可奈何，是跳火坑，不知道要怎樣才出得去，但是現在她心裏的恐懼已然消失。

司令官對木蘭的從容自然，深感異乎尋常。

「不要說那麼快。你若能讓我確信他不是共產黨，我一定釋放他。」

「好吧。我告訴您。這位孔先生的仇人是我家的親戚，實際上，也是孔先生的親戚。所以我知道。他和奉軍走得很近，那個法官也是奉系的。你想想，寫一篇論《樹木的感情》的文章，怎麼會是共產黨呢？」

「的確是毫無道理。但是為甚麼判刑呢？」

「在文章裏他寫樹木有感情，就和禽獸一樣有感情。我們若折斷一個樹枝子，樹木會覺得受到傷害。若揭下樹皮，樹就覺得好像被人打了臉。」

「這跟共產主義扯不上關係呀。」

「法官認為他說樹木有感覺，就是把人的地位降低到與草木鳥獸同等。您也認為樹木有感覺吧！」

「我不知道。」

「這並不新鮮哪。我們都知道老樹成精，沒有人敢去砍倒。老樹砍倒的時候，常常有人看見樹裏流出血來。」

司令官大笑說：「當然，當然。甚至泰山的石頭還成精呢！當然是有感覺。」

木蘭說：「司令官，那麼您可以把孔先生釋放了吧？」臉上流露著迷人的微笑。

司令官又再細問詳細情形。木蘭說立夫是個自然科學家，他的名字又不在黑名單兒上，完全是私人挾嫌誣告。

「為甚麼會有這種私人仇恨呢？」

「這都是我們家庭親戚的關係。姓牛的涉及一個污穢不堪的醜聞。孔先生寫文章揭露這件事。姓牛的有個妹妹，嫁到我們家。這件醜聞弄得滿城風雨之後，我們不能不和他妹妹離婚。姓牛的寫給我父親一封信，起誓要報復，他就這麼報復了。」

司令官向木蘭帶有迷人微笑的臉望了半天，然後發狠說道：「你是逼得我不做好人不行了。」他於是叫衛兵。一個衛兵進來。

「拿筆拿紙來。」

木蘭立在一旁，說姓名和監獄的地點，心裏真是喜出望外。司令官坐在桌子那兒寫。木蘭出主意要在「釋放」一詞之上，加「立即」兩個字。幾乎是木蘭唸，司令官寫。

木蘭拿到那張紙條，就要下跪，司令官止住她。

司令官說：「我可以求你一件事嗎？」

木蘭說：「我怎麼敢不遵命？」

「告訴我你的名字。」

「我的名字是姚木蘭。」

「今天晚上你戰勝了。請向孔——先生道喜。我希望你相信我到這兒來的任務，是保護善良百姓。」

木蘭說：「我會為您傳名。」

司令官大笑說：「那麼沒有甚麼秘密了？」

木蘭說：「沒有甚麼秘密了。」滿臉露出感激的微笑。

木蘭把那個紙條兒放在手提包裏，她說：「那麼我要走了——多謝多謝。」

司令官顯得很惋惜的樣子：「這麼急著走嗎？」

「是，要趕緊走了。」

司令官送她到屋門口兒，叫衛兵很客氣的帶木蘭到大門，然後他轉回身來，向空空的走廊咒罵了一句。

在門房，木蘭借電話打回家去。在意外大獲成功的激動之下，她打電話給妹妹莫愁。

「立夫就要放出來了——我得到他的赦免令了——我是二姐呀——我在王司令的司令部——現在沒關係了——我馬上就回去見你。」

現在太激動，不能坐洋車，那太慢。她叫了一輛出租汽車。汽車來到之後，她想到自己的丈夫，告訴司機先開到她家。剛過十點鐘。蓀亞還沒有睡，但是正在屋裏焦急，幾乎就要出去找木蘭了。他一個鐘頭以前打過電話，知道莫愁沒有到監獄去，木蘭已經和陳三走了一會兒工夫，而陳三已經一個人回來了。她到哪兒去了呢？他已經等了四十五分鐘。後來莫愁打電話給他，說木蘭就要回到莫愁家去，也告訴他立夫就快要放出來了。現在忽然看見太太走進來，十分激動，大聲喊說：「立夫就快放出來了！」

他問：「你這半天到哪兒去了？」

「一直到王司令的司令部去了。你看這張赦免手令！」

「我以為你到監獄去了。」

「我們進不去，我和陳三去的——立夫快要放出來了，你們當然好高興，是不是？」

丈夫問：「當然。可是你怎麼弄到這張手令呢？」說著一邊兒細看那張手令。

「到妹妹家我再跟你詳細說。來！租的汽車在外頭等著呢。妹妹一定也急著呢。我在電話裏說一直到她家。後來我想我得先回來看你。」

在汽車上他又問木蘭怎麼得到那個手令，但並不太急切。他只是問：「你怎麼弄到這個手令呢？」

「我直接去找王司令。」

「但是你怎麼使他給你的呢？」

「只是和他理論。」

「那麼容易呀？」

「當然。你以為我怎麼樣了？」

蓀亞沒再說甚麼。

「是我設法把他釋放出來的，你向我也誇讚兩句吧。蓀亞，你不歡喜嗎？」

蓀亞停了停才說：「你怎麼向人家說明你自己呢？說是我的太太呢？還是別的？你怎麼想到去那麼做？為甚麼不跟我先說一聲？我一直耽心，不知道你到哪兒去了。」

「我根本就沒介紹我自己。我沒做甚麼錯事。我有甚麼錯兒嗎？」

「你知道，那很危險。」

「蓀亞，我告訴你。我是不能不這麼做。我離開監獄時實在抑制不住心裏的衝動。我想要向司令官直接去懇求，一個女人去求他，也許有點兒用處。他是直系的，和懷瑜那一派正是對頭。結果我想對了。」

蓀亞說：「你真是個精靈鬼兒！」一半是頗以為然，一半是討她歡喜。

車已經到了「靜宜園」了。門口兒的燈已經打開，僕人們正在等著呢。陳三在門前。木蘭叫車停住。

莫愁在通往院裏的走廊上正迎著他們。木蘭把那一紙手令塞到妹妹的手裏，她說：「看！上面蓋著司令官的印呢。」在走廊的燈光下，莫愁唸的時候兒眼睛裏流著淚。她說：「二姐，你怎麼弄到的呢？」她開始在他們前頭跑。因為懷著孩子，跑得很費勁。她向裏面大家說立夫就快放出來了。

莫愁說：「告訴我們你怎麼弄到的。」

「噢，離開監獄之後，我心裏想高教授的太太怎麼去見奉軍司令官為她丈夫求人情——」

蓀亞說：「你也想到了！」木蘭說出這話來也有點兒羞愧。

「那倒讓我想起來。我想這個司令官也許還通點兒人情。」

珊瑚說：「我真佩服你的勇氣。倘若他不——」

「你們聽我說。我裝做一個陌生的普通女人，說要見王司令。衛兵就帶我進去。門鎖上之後，他鬍子後頭咧著嘴笑，我怕極了。我知道他恨狗肉將軍張宗昌派的那個司令官。我開頭兒先說他那敵對的司令官槍斃了高教授。我說那個司令官不是好人，要貪高教授太太的美色。他的臉色立刻變了，可惜你們沒有看見。他變得很嚴肅，很高貴的樣子。這使我提起了勇氣讚美吳大帥的軍官。等我看見他做出極正派的樣子，我不再害怕，和他從容不迫的談起來。我告訴他這是私人挾嫌誣告，而誣告的人是我家的親戚，也是孔立夫的親戚，所以我們知道。他說：『我的職務是保護善良百姓。』所以我逼近一句，求他救立夫的命。我真不知道他為甚麼那麼好對付。然後他讓我確能使他相信立夫不是共產黨。我告訴他立夫的罪名是因為他寫的那篇文章論《樹木的感情》』。我知道他迷信，我就使他承認樹是有感情，我們說的是多年老樹能成精，老樹砍倒之後會流血。他十分同意，大聲喊說：『當然，當然。樹木當然是有感情的。樹還能成精呢。』所以我就弄到這張手令了。」

大家一直聚精會神的聽著，木蘭一說完，珊瑚說：「就那麼容易呀！妹妹，你是真正唸通了《戰國策》了。」

阿非說：「真像一篇《戰國策》。二姐總是有奇思妙想啊。」

木蘭得意洋洋的說：「誰讓父母不把我生成個男孩子呀？」

立夫的母親說：「木蘭，我明天一定做好菜謝謝你。」

蓀亞一直細心聽木蘭的敘述。最初，有點兒懷疑，可是到末了兒，他才相信木蘭的口才，別人也深信不疑了。蓀亞這才大得其意的說：「木蘭很值得孔太太的一頓宴席，也值得立夫莫愁一頓。這等於入虎穴，得虎子。」木蘭看了看蓀亞，臉上顯得放了心，一天雲霧隨風散盡了。

木蘭說：「但是咱們應當立刻叫立夫知道。今天晚上能教人把他保出來嗎？能不能打電話去？」

蓀亞說：「有這位司令官的手令，甚麼時候都能叫他們放人的。」

陳三說：「典獄官已經不在了。一定先要找到典獄官。」

蓀亞、陳三、莫愁在黑夜一齊去監獄。莫愁也要她姐姐一齊去，但是木蘭，覺得自己已經做得有點兒太多了，只好違背著本意說：「不要去了。蓀亞，你們進去時，只要我妹妹把消息告訴他就夠了。」

所以木蘭和別人一同在家等著立夫的歸來。

那天晚上大概十二點，立夫才回來，那是五月八日。是狗肉將軍張宗昌在北京附近就任直奉聯軍總司令的前兩天。

立夫在監獄裏關了正好八天。

第三十九章 素雲伴舞銀屏得祭 姚老歸來木蘭南遷

下一個月，六月，木蘭染患痢疾，差一點兒一病不起。她現在進入了生活裏最傷心的階段。過去的兩個月，耗費了她的元氣，消化不良，比從前瘦多了。阿滿的死，在她心靈上留下了深深的創傷。幾乎一年還沒有恢復愉快的心情。

家裏人也全都改變了。只有一個人沒有改變，那就是曼娘。其實，曼娘也老了一點兒，可是在木蘭眼裏，曼娘始終是木蘭從小就崇拜的那麼美那麼心腸好的曼娘。曼娘的養子阿瑄現在已經大學畢業，在天津海關做事。阿瑄敬愛曼娘，就猶如對自己的生身之母一樣。他也學到母親那高尚精細的態度，和同時代的其他青年大不相同。

北京恐怖聲中，經亞逃走了。立夫被捕之後，他恐怕自己遇到麻煩，情形較為安定之後才返回北京。愛蓮和丈夫在一起，不在家中，不過沒離開北京，有時回家探望一下兒，現在已經是兩個孩子的母親了。她給妹妹麗蓮物色到一個丈夫，也是個西醫，所以桂姐的兩個姑爺都是西醫。桂姐的頭髮已經發灰，人也發福了；但是看見兩個女兒婚姻很美滿，自己無憂無慮，若說她做了祖母，看來還不像呢。她不願各處去，這是她享福的時候了，因為她年輕的時候兒很辛苦，她現在還興致勃勃談往事，年輕一代聽來覺得很有趣。可是她和曾太太比起來，曾太太在晚年顯得更好看。曾太太年來多病，但是臉上依然清秀而精明，一看就知道年輕時很美。她倆之間，有這樣不同：曾太太還描眉擦粉，但自曾先生去世之後，桂姐就不再化妝了。

除去曾太太尚在之外，曾先生和木蘭的母親去世，木蘭的父親離家修道，木蘭覺得自己責任重大。阿非已經成年，他可以照顧自己和寶芬。他夫婦自英國回來之後，完全是現代時新派，生下的嬰兒也由一個受過現代教育的護士看護。

因為北京還是動盪不安，在軍閥壓力之下，立夫也許還有二度被捕的危險，所以他接受勸告，暑假中離京赴滬。在北方，奉系張作霖的勢力日形擴大。

立夫究竟要做甚麼，頗難決定。國民革命軍已經自廣東開始北伐。黛雲、陳三、環兒已經到南方參加國民黨的工作，他們參加的黨的工作是很重要的。莫愁堅持立夫必須放棄政治活動，專心從事學術研究。她想限制立夫，不讓他參加國民革命軍的北伐，這實在不容易，不過她成功了。有時候兒，莫愁的決心硬如鐵石，她絲毫不考慮別人的觀點，只堅持自己的想法，即使招惹不快，也在所不惜。她已經做了最後決定，硬是不許丈夫涉身政治，決定就是決定，不能動搖。立夫的家要搬到南方去，這也大致成了定案。

木蘭躺在床上，思索自己，思索和自己親近的人——就是蓀亞和剩下的兩個孩子。孩子還小，婆婆年老多病，全家的重擔在她身上。她想離開，但是辦不到。

蓀亞對她態度冷漠，是為了甚麼，她知道得很清楚。她晚上單獨到監獄裏去看立夫，隱瞞著沒告訴他；立夫怕引起了誤會，也沒把這件事告訴妻子。但是立夫獲釋之後，那天晚上吃飯時，人人向木蘭敬酒，恭維她在營救立夫這件事情上她的功勞，這時，蓀亞才聽說木蘭把珠串拆散去作打點之用。蓀亞明白，珍珠，從錢的觀點上看，木蘭是認為無所謂的，即便是她嫁妝中很稀有的珍珠，也是無足輕重的。木蘭和立夫是朋友，他自然知道，自然她沒有不去營救的理由，但是立夫監禁期間她分明有點兒激動過甚，太有點兒失常，關心也太過分。蓀亞和木蘭還是尋常一樣和美，只是彼此之間，總是有點兒甚麼沒有說出口的事情。

再者，蓀亞開始越來越注意錢，自己也開始從事一些小營業。古玩店的利潤很大，他對股票投資也越發有興趣。現在他正是三十五歲左右的年紀，性格上發展出獨斷自得的態度。青春時代的輕鬆愉快的心情，輕視金錢地位那樣詩人逸士的胸懷已然消失。在他精神上的這種變化，多少表露在他的臉色上，這就頗使木蘭難過。她很怕這種卑俗現實的態度的渣滓會存在丈夫的靈魂裏。

木蘭病時，曼娘來探視，第一次發現他們夫婦吵嘴。

木蘭說：「我還是願意離開北京。」

蓀亞說了一句：「你為甚麼老是安定不下來？」

「阿滿一死，我就告訴過你我要立刻離開北京。」

蓀亞說：「你知道立夫就要搬走了。」木蘭飲泣不言。

曼娘插嘴說：「她現在身體這麼軟弱，你要對她溫柔一點兒才是。」

木蘭抬起頭來，看看丈夫，彷彿懇求般的說：「蓀亞，你應當記得幾年之前，我們說過放棄這種富家豪宅的生活方式，到鄉間過一種草木小民的淳樸生活。我說我願意做飯，自己洗衣裳，有你在我身邊就好。我只需要過平安日子，我能不能過平安日子呢？」

丈夫回答說：「咱們怎麼辦得到呢？媽還在，已經年老，怎麼能放下不管呢？我哥哥和曼娘怎麼辦呢？這都是你的情緒不穩。」

木蘭說：「蓀亞，我原以為你會懂得我的心。」她的病使她的聲音非常的柔和，非常的低。

看見妻子生病，又這樣懇求他，蓀亞說：「好吧。我答應你。可是母親年歲這麼大，不能離開不管哪。」

木蘭很謙順地說：「蓀亞，你只要肯答應，我一定等。」

曼娘說：「蓀亞，我做大嫂的，說幾句話你別介意。你是個瞎子。你是天下最有福氣的人，但是你自己並不知道。有這麼個太太，願過一個簡單的小戶人家的生活，願為你做飯，洗衣裳，教育孩子——這是平常人能得到的福氣嗎？你好像並沒有把這個看得多麼珍貴難得。你不瞭解女人。你也不瞭解遇到阿滿這件事受打擊多麼大。」

蓀亞現在彷彿受到了感動，心也軟了，轉過去對妻子說：「妹妹，你要原諒我。」

曼娘又對木蘭說：「蓀亞說的話，也有道理。從孝道上說，我覺得媽媽還在，你們撂下她也不應當。」

※※※

等木蘭恢復到可以出去的時候兒，阿非和寶芬在北京飯店請了一次客。這次請客有雙重目的。阿非看見姐姐非常傷心，人又消瘦，存心讓她散散心，所以這次請客是慶祝姐姐的康復。第二是，立夫由上海回來度假，不久就要和母親、妻子搬家到南方的蘇州去住。在蘇州他們有一家茶莊，而且在蘇州立夫已經租到很好的一棟房子。因為經亞也已經回來，於是邀了曾家全家。曾家來的人有曾太太、桂姐、曼娘、曼娘的母親、阿瑄、蓀亞、經亞、暗香、素同、愛蓮、麗蓮、麗蓮的丈夫北京協和醫學院的王大衛醫師。在姚家和孔家這邊兒，有馮舅爺、馮舅媽、紅玉的兩個弟弟、阿非、寶芬、珊瑚、立夫、莫愁、博雅。這真是個家庭大聚會。只有傅增湘先生和傅太太算外人。

他們在北京飯店吃飯，飯後要跳舞。在那麼多人之中，只有七個人能跳舞，男人裏就是經亞、阿非、素同、王大衛醫師；在女人裏只有寶芬、愛蓮、麗蓮。其餘的人只能做壁上觀。愛蓮和麗蓮，現在嫁給了西醫，生活在說英文的環境，都起了英文名字。

這是曼娘第一次在洋飯店裏吃飯，也是第一次看見摩登人物跳舞。倘若她公公曾文璞先生還在世，她就不會去了，現在曾先生已然作古，她倒很想看一下兒跳舞。在她看來，那完全不遵守古禮了。但是她現在是個中年的婦人，她以為，同時曾太太也以為，她過了受青春誘惑的危險時期了。

因為在外國飯店裏，阿非、寶芬又是摩登人物，已經摩登得夫婦分桌坐。洋人的這種風俗習慣極其荒唐，簡直不可饒恕，恐怕其原因，是洋人特別重視男女戀愛和鬧風流韻事的緣故。木蘭感到驚異，但是阿非說：「在這種洋地方兒，我們若不笑，誰會笑？」再者，他們坐的是一個長條兒桌子，若想像坐中國圓桌那麼自由談話，就辦不到。向鄰座的女人說話，而不是自己的太太，也的確夠怪的。王大衛和少數幾個男人，則真正和鄰座的女人談起來，別的男人則並沒說話。別的女人也都不說話，而靜靜地坐著，眼睛儘量往別桌上的女人那裏望，或是和自己

鄰座男人一旁的女人說話，這樣一來，當然並不舒服。

立夫和傅先生坐在一頭兒，靠著寶芬、木蘭和莫愁坐在另一頭兒，挨著阿非。曾太太和傅太太坐在中間，正對面，蓀亞坐在他母親和曼娘之間。暗香對著曼娘坐，是靠近阿非坐的那一頭兒。桂姐和她女婿王大衛挨著坐。

木蘭還是軟弱蒼白，雖然全桌氣氛輕鬆愉快，她說話不多。她點著一支紙煙，但是並不愛抽。蓀亞想和曼娘說話，但是她很緊張，怕犯錯兒失禮，所以對蓀亞的說話沒有多少回答，他只好向對面他母親和傅太太說話。

這時候兒，中國女人忽然不穿褂子裙子了，改穿旗袍兒。木蘭和莫愁自然也穿著入時。莫愁穿著一件白色的旗袍兒，但是很寬大，因為她懷著孩子，已經七、八個月。木蘭的旗袍兒是桃紅色，用三條兒黑辮子滾的邊兒，使她的身段完全改觀，她丈夫看著也大感新奇。因為穿褂子裙子時，她身體的輪廓在腰以下就被褂子的下端遮住，現在穿上旗袍兒，她那身段兒的自然之美完全顯露出來了。

幾個極端摩登的女人，已經開始只穿奶罩，露了胸部。曼娘是向木蘭借了一件衣裳在今天宴會上穿，所以她看起來和平常她自己就大為不同。她不住地看那幾個穿時髦兒晚禮服的女人，她吃一口東西，很快斜過去看那幾個女人，又趕緊羞得低下頭，然後又抬頭看。趕巧有一個金髮碧眼的高個子的洋女人，穿著閃亮的夜禮服，在他們的桌子前走過。她看見正前面兩尺外，一個完全的赤背。那時她剛用叉子從肉上剷起一小口東西往嘴邊送，她的叉子從手裏掉下去，嗆啷一聲掉在盤子上，她發出了老鼠般的一聲尖叫，倒吸了一口氣。那個洋女人轉身看了看她。曼娘向來怕見洋人，用小鹿的眼睛似的目光，很害怕地向上望。

在用餐時，有幾對已經開始跳舞。傅太太和曼娘坐的正是斜對面，看見曼娘的嘴唇因激動與驚奇而顫動。然後她又把眼睛低下去看自己前面的菜，彷彿即便望一望那跳舞的人也是違背道德的。吃飯之後，王大衛和素同剛開始去跳時，曼娘才認為她看一看並不算不正當了。麗蓮身材苗條，跳得很好看。她回到桌子上來時，臉上發紅，她看見曼娘瞅著她微笑。

阿非來請寶芬去跳，寶芬的座位暫時空了，立夫向蓀亞招手，讓他過去坐。剛才立夫和傅增湘先生說遷到南方去的計劃。今天他到北京飯店見到蓀亞時，覺得蓀亞對他冷冰冰的。這是他第二次注意到這種情形，因為第一次他從監獄回來遇見時，他也注意到蓀亞對他變了。但是現在他要走了，這次請客也主要是請他，他們遇見時，蓀亞應當對他說幾句話。見老朋友對自己冷淡，或是多年不見之後看見老同學，自己非常熱誠，而發現對方卻無絲毫親熱表現，再沒有別的事使他傷心如此之甚的了。又像看見一片美景，使人心神振奮，而同遊者卻木然無動於衷。不過在自然風景方面，玩賞的人還可以自得其樂。在友情方面，則以相互

感應為基礎，否則便無友誼可言，對方若無反應，則猶如美景消失，又如同兒童看見玩具破碎了一樣。所以立夫一看寶芬的座位空出來，他就招手叫蓀亞過來和他以及傅先生一同談話。蓀亞過來坐下，和他們倆閒談，一如往常，立夫心裏才覺得舒服一點兒。木蘭的眼睛一邊看跳舞，一邊不斷往這邊望。

寶芬舞罷回來，一看座位上有人，她就坐在蓀亞的座位上。過了一會兒，經亞過來請她和他共舞。那天晚上，她穿著打扮十分漂亮，又是到場的女人中最年輕的，經亞新近和國外回來的留學生時常過從，他今天穿的是西服，他修長的身材以及巧妙的步法，引導著寶芬翩翩而舞，寶芬看來真是艷光四射。

在舞池裏，中國人、外國人、年老的、年少的，雜沓共舞。好多歐洲人和身材苗條而稍為矮小的中國女人跳。說來也怪，好多舊式尊孔的官吏和銀行家，並不反對跳舞，倒是喜愛跳舞。兩個中國老年紳士，穿著長袍在裏面跳，特別引人注目。其中一個身體圓而短，腳上穿著中國的平底鞋，僅僅在地板上轉圈兒走而已。他是走呢？還是舞呢？簡直沒有分別，只是一隻胳膊伸出來，另一隻胳膊圍繞在女人的腰上而已。

經亞靠近這位老年紳士時，他一瞥見了那個女舞伴，渾身震驚了一下子，原來那是素雲，他離婚的妻子！但是素雲改變了很多。他倆分手不過七年。素雲顯然是沒有看見經亞，轉眼她又消失在人群中了。

寶芬注意到經亞突然一停，問他：「怎麼回事？」

經亞又恢復了舞步之後低聲說：「是她！」

「誰？」

「我的前妻素雲。」

寶芬以前還沒見過素雲，現在想仔細看一眼。經亞說離開舞池，但是寶芬說：「為甚麼？你怕她？」

他說：「不是，不好意思。」

他倆於是又接著跳，寶芬叫他跳近那個圓胖老紳士身邊去。她算把素雲的臉瞥了一眼，走近的時候兒，她看見素雲戴了好多鑽石，穿的是非常貴的衣裳。縱然如此，她的表情卻顯得有一種飢餓不滿足的神情，因為面露怏怏不樂之色，臉上乾枯失潤，是永遠不能再幸福快樂的憔悴。眼睛周圍有深的皺紋，兩頰不紅潤。縱然眼睛上不失尖銳的光芒，表情的抑鬱寡歡，使塗上唇膏的一點朱紅，顯得多麼不相配！

他們越來越近，素雲看見了離婚的丈夫。她的眼光突然閃亮。那只是一剎那。彼此沒有打招呼的必要。她以敵對的眼光看了看經亞那極為美麗的時髦舞伴。寶芬向她回看了一眼，看見她胸膛上那巨大的鑽石飾針和

她臉上那不自然的微笑，那當然是無法動人的，令人覺得那樣的笑容和她的臉無法配合。

寶芬向經亞低聲說：「微笑！笑出聲來！儘量顯出快樂的樣子。」

但是後來看不見素雲了。他們回到桌子上去，告訴別人這件驚人的消息。

曾太太說：「你沒看錯吧？」

經亞說：「當然是她。以前的太太我還不認得！她和那個穿長袍兒的胖老頭兒跳舞呢。」

這話傳到全桌，片刻之後，每個人都伸著脖子往舞池裏看。

木蘭問：「那個胖老頭兒是誰？」

沒人知道。阿非問茶房。茶房說：「那是吳將軍。」

阿非說：「吳佩孚不跳舞。」

「不是吳佩孚將軍。這是奉軍裏的吳俊升將軍。他們已經來到北京。現在住在北京飯店。」

木蘭問：「和他跳舞的那個女人是誰？」

「那是他第五、第六，也許是第七個姘頭。誰知道究竟是第幾個？」

「她和吳將軍住在一塊兒嗎？」

「不是。吳將軍和他的三號兒半住在一起。那個女人住在隔壁房間。」

木蘭、莫愁、暗香，都傾耳細聽。

「你的話是甚麼意思？」

「三號兒半是他最喜歡的姨太太。她現在坐在那一頭呢。她非常時髦兒，非常好看。」

阿非問：「為甚麼她叫三號兒半呢？」

「噢，她應當是四姨太太。不過，她雖然公開和吳將軍住，她又是別人的姨太太。他們三個人常在一塊兒吃飯。」

木蘭問：「三號兒半也跳舞嗎？」

茶房回答說：「跳。」

「為甚麼今天晚上沒有跳呢？」

「我怎麼知道？」

雖然寶芬、愛蓮、麗蓮又跳了幾次，是打算走近一點兒看看他倆，素雲再沒和那個胖老頭兒跳舞。

過了半點鐘，他們看見吳將軍從遠處的角兒上立起來，走出屋去，隨後跟著素雲和另一個女人，他們都看出來是鶯鶯。素雲往外走時，回頭往這邊兒看，似乎是看見了他們。

那三個人走後，他們用不著那麼低聲細語了，他們剛才說話就彷彿對方會聽得見一樣。莫愁叫阿非從茶房嘴裏多打聽點兒吳將軍和那個女人的情形。茶房走過來，很願意告訴他們。他走去問了問別的茶房，回來告訴他們說，吳將軍三天以前才來到北京的。三號兒半和他同住，三號兒半不是別人，正是大名鼎鼎的鶯鶯，鶯鶯同時是一位牛某人的姨太太，但是已經獻給吳將軍了，而這個鶯鶯的丈夫，正是吳將軍的心腹。那個瘦一點兒的女人不是別人，就是牛某人的妹妹。那個茶房最後說：「您想姓牛的在吳將軍手下做事，那地位還不穩嗎？全是一家人。」

阿非問：「他們來北京幹甚麼？」

茶房回答說：「還不是玩樂？他們販賣大煙也賺足了。他們在天津的鴉片公司，在天津也算第一流的，在日本租界裏。他們錢太多了，在天津有幾家大飯店，在那幾家飯店裏，客人可以抽大煙，有日本人和吳將軍保護。我一個朋友的哥哥在天津一家飯店做事，甚麼事都知道。我給您說個笑話兒。每一個姨太太，將軍都給她們買了一輛汽車，每一輛汽車都可以用來運『白麵兒』（海洛因）。女人來來回回帶那種東西最方便。她們都有個簡單的執照號碼兒。警察背得過，所以她們非常安全。三號兒半的號碼兒是三○三。一天，有人在後頭加上了一個符號兒，成了３０３１／２，正好是三號兒半。天津人人拿這個當笑話兒說。那個瘦女人叫白麵皇后。您記住我這句話。那種黑心錢，來得容易，去得容易。她沒有好結果。不過我跟您說的話，可千萬別跟外人說。」

阿非賞給他一塊錢的一張票子，微微一笑，讓他走了。這一群人直待到十一點鐘才回家。

※※※

不但莫愁堅持她丈夫當專心致力於學術研究，甚至木蘭也同意他不要再從事政治活動，因為他天性不適於政治生活。立夫在這幾個人包圍之下，他算屈服了，並且在民國十七年早秋，莫愁新生的孩子才一個月大，他們南遷到蘇州。在蘇州城外河邊上一棟獨立的房子中，立夫和圖書儀器共度時光。不過他讀書的時間多，做實驗的時間少。

在那個河道橋樑縱橫的古老城市之中，立夫坐擁書城，潛心攻讀。再沒

有別的地方比蘇州更適於研究學問了。蘇州的居民對傳統的生活、瑣談閒事、吃小吃兒，十分滿足，他們制定了一條法律，不許汽車進入城門。當地的父老，在一年之後，甚至於反對使蘇州做江蘇的省城，讓鎮江去享受那份榮譽，因為做了省城就會有軍隊駐紮，而附近必有戰事的危險。蘇州的居民但願自己過自己的日子，不願與聞天下事。

在那個古老安寧的城市中那樣恬靜的角落裏，也許人以為會平靜無事。但是立夫發憤治學，卻常感急躁。可以這樣說明，他對木蘭叫他研究的甲骨文極有興趣。研究這種古代的圖形符號，辨認尚未經別人辨認出來的圖形，觀察比較字的變體，追究這些字轉變進化成孔夫子時代的形狀，的確是時時有真純的喜悅。這項研究工作也非常重要，因為甲骨文代表中國字最早的形狀，能時常有助於中國字的歷史和宗教風俗的解釋，也會引起文字和宗教風俗等學說的修正。沒有一個古文字學家會在這方面最新的鑽研落了伍，還夠得上稱為現代的。立夫研究的結果，有不少獨特精闢的看法。

這門學問方面的嚴肅，並不是直接使他有時會狂喜會易怒的原因。對他來說，古文字學的研究是一種特殊感情的懺悔，是逃避別種感情的方法而已。首先，國民革命軍正在北伐。陳三、環兒、黛雲正在革命軍中工作，由於黨內青年一代的工作人員在軍隊未到之時，就先去宣傳，獲得民心傾向革命，唾棄軍閥，革命軍正在逐城攻取，勢如破竹。環兒由前線寄信回家，總要一個月才到，信上有幾個不同的發信地址，因為正在繼續北進。數月之內，革命軍已然克復了幾省，克復了漢口。上海、蘇州還在老軍閥孫傳芳控制之下，立夫必須十分謹慎，因為凡是同情國民黨的很容易遭受逮捕。在上海，老百姓手裏有國民黨的傳單就會被捕，其實那傳單是街上陌生人散發的。立夫每逢收到環兒的信，就細心看信封，看是否經過人檢查，或是文句經過人竄改。信裏越是熱心描述國民黨的勝利，一路之上同志間的友愛快樂，立夫就越發不能安心。

另外，並不是有意，而是自然而然的，他眼前老是有木蘭的影子，一直使他不安。他一直感覺到木蘭是在等待他那甲骨文著作的完成。在這種偉大的熱情的力量之下，他是決心要寫出一部最深入、最富有權威性的甲骨文著作。古人稱之為「決堤改流」，現代人稱之為「昇華」作用。第一年，木蘭寫給妹妹的信裏，最後附有向立夫致意，後來在她信裏這種問候逐漸減少。立夫常讓莫愁在給木蘭的信上代他致意。木蘭看那些信的問候，似乎沒覺得是出自立夫的意思。

木蘭的話常在他耳邊出現：「即便是積年累月，也要寫出甲骨文方面最好最卓越的著作。」他想把木蘭的話和聲音從他頭腦裏用手掠開，正如木蘭在杉木洞中用手掠開前額上的一綹頭髮一樣，剛一掠開，又被樹林的微風吹過來，並且帶有陣陣杉木的香味。

木蘭的這幾句話是立夫還沒離開北京之時說的。莫愁和立夫去看木蘭，蓀亞沒有在家。莫愁有一個習慣，就是在出外老早之前，就整理東西，因此會有一天空閒的快樂。木蘭提議在他們離去之前，要到他們以前從

未去過的一個地方去看看。

木蘭說：「還有甚麼地方兒比什剎海好呢？」

什剎海是木蘭和立夫多少年前去看洪水的地方。那一次莫愁在家沒有去，是在家給立夫燙衣裳，他們那時都還沒有訂婚。於是一同去那個老地方，進入那個老飯莊子會賢堂，坐在那個老走廊下。趕巧也是同樣的月份。遠處還看得見鼓樓和北海的小白塔。

他們說的話並無任何重要性，只是感觸良多。木蘭一向把和立夫度過的剎那，全都深記在心。她回想當年初來此地，正好二十年以前，她父親和紅玉都在。她父親今在何方？他已經一去七年，父親若還健在，三年以後就要返回北京了。她想到紅玉的跳水自殺，又在悲傷的心情之下和妹妹談起來，她眼裏有眼淚。莫愁以為木蘭這樣多愁善感，太不適宜。木蘭也提到自己有南遷之意，但因婆婆年老多病，實在難以成行。

這時大家都談到立夫到南方之後的治學計劃，木蘭這時對立夫說出了寫那部巨著的話。

立夫對木蘭用戲劇式的努力使他從監獄裏獲得釋放，他也只用普通道謝的客套話表示謝意而已。但是後來他思索那冒險的含義，他的感受很深。他想起了木蘭和她單獨在監獄的夜晚木蘭所說的話，那是在去見王司令官之前。木蘭說：「我會不惜更大的犧牲救你的命。」萬一王司令若像那奉軍司令之對付高教授太太，那該怎麼辦？木蘭會不會犧牲了她的貞潔救他的命呢？木蘭，他知道，一向不受習俗的思想的拘束，也許她會不惜一切！這個問題自然不能問，只好藏在自己心裏。他記憶中那偉大的愛情的考驗，他無法擺脫，那愛情變了形，成了他感情的動力，傾注在學術研究上。

立夫和木蘭都對莫愁很忠實。在他工作時，每逢木蘭的眼睛和聲音在他心裏出現，他就有一種犯罪的感覺。在人的心靈隱蔽的深處，社會上的批評是達不到的。

莫愁也感覺到這種情形，但是她處理得非常得體，以致不會有流言蜚語發生，使丈夫和姐姐不會受到傷害。她從來沒露出嫉妒的感覺。木蘭幾年前在她訂婚前說過：「妹妹，你比我有福。」這話的意思，她現在明白了。但是她對姐姐和丈夫知之極深，信之極堅，所以每逢她接到木蘭的信，她就告訴立夫木蘭的近況。姐妹兩人經常通信，但是莫愁比木蘭寫信要多一些。

在北京，木蘭和丈夫、兩個孩子，比以前過的日子更為平靜。一向忠心耿耿的錦兒和她丈夫還照舊伺候他們。阿通已經上學，現在上學平安無事，因為三月的屠殺之後，一切學生遊行完全停頓。狗肉將軍張宗昌正在當權，學校的老師和做父母的，誰也不願冒險惹事。

木蘭抱著半聽天由命的想法，也在半滿足的心情之下，安定下來過一段

平靜的日子。毫無疑問，她並不快樂。她心裏現在也認清了把年老多病的婆婆留在北京不管，既於理不應當，事實上又不可能。北京已經對她失去了可愛的魅力，但是她自己的屋子、自己的庭院，對她還是一樣的熟悉親切。一次，她向蓀亞承認，倘若她在南方重新建立個家而離開他們，心裏也是很難過的。

既然探監那件事情已成過去，木蘭也同意繼續暫住在北方，蓀亞對她也一如往常。她對丈夫也還算滿意，只是他把錢看得太重，她把這種態度稱之為「俗」。蓀亞脾氣極好，不管遇到甚麼事情，他緊張一下兒也就過去。實際上，跟這樣丈夫相處才更容易。蓀亞的個性是圓的，立夫的則是方的。蓀亞實際，客觀，無雄心大志，愛妻子，對孩子溫和，大部分家庭的事情由妻子作主；立夫在這方面自認為是應合時代潮流。可是他的心情愉快，並不平衡，他談純粹的理論，有時候兒他把工作看得比家還重要。蓀亞常陪同妻子去買東西，對妻子買的東西也喜歡看看；立夫則絕對不這樣。莫愁深知丈夫的性格，因此完全適應他。丈夫激動時，她持之以穩靜；丈夫情緒軟弱柔順之時，她才堅持己見。這並不是說木蘭在丈夫方面問題比莫愁小。以後自然可以看得出來。立夫雖然任性急躁，他給莫愁的問題倒不複雜，只是讓莫愁必須費心提防他以寫文章招禍而已。

現在木蘭開始對自己的肉體發生了奇特的愛。她晚上洗澡時，總是欣賞自己的玉臂玉腿。她愛多用西洋的面霜和香水，多用西洋精美的香皂。她心中頗以自己的青春美麗而自負，同時又深恨駐顏乏術，美貌無常。她現在依然年輕，略小的骨架使她看來嬌小玲瓏。她那一頭秀髮，一絲沒有稀少，她也像時髦兒的女人一樣，不再隱藏乳峰的豐滿，也開始戴用奶罩兒。錦兒給她從一個乳母那兒，每天早晨早飯前和晚上睡覺前，各弄來一小碗人奶給她飲用，據說這樣能保持肉皮兒細嫩。

但是她知道身體的美不能永遠保持，並且有時覺得自己軟弱而愚蠢，由於有一個肉體，自己受役於衝動，受役於情感。她救了立夫的命，雖然由於自己顯得不顧一切，因而惹人猜疑，但她並不後悔。她知道自己是感情用事，也許是愚蠢，也許同時又是英雄行徑，但是她覺得自己仍然是個軟弱的女人。她的感情越強烈，越覺得自己軟弱。立夫若不是自己的妹夫，她會和他形成甚麼關係呢？她越想自己是個有生有死的凡人，越羨慕那些半透明沒有感情的小玉石動物的不朽。因為自己的肉體既給自己快樂，又給自己痛苦，她就盡情貪求快樂，抵消痛苦，追求快樂的感受。所以她有時候對蓀亞很熱情。但是她的縱情於色慾還有想像的一面，她苦於無法描寫。

只有錦兒知道她對立夫的感情，和她對自己肉體百般的調養珍惜，錦兒知道這一切秘密。

※※※

曼娘現在又搬回「靜心齋」，妯娌三個人住得更近，成個三角形，曼娘

的院子在後，木蘭和暗香的院子在前。自從曾先生去世之後，僕人們已經解僱了不少。有的庭院沒有人住，屋裏擺的盆花兒已經減少，空地上的一片花園兒，擺在那兒任其自然生長。僕人少，宴會也少，也安靜了許多，木蘭反倒更歡喜。曾太太身上的隱痛加劇，健康也大不如往常，但是看見三個兒媳婦和兩個兒子在她身邊和睦相處，心裏很高興。她總是偏向著木蘭，木蘭對婆婆的感情，似乎比對生身之母的感情還深。

在婆婆病中，曼娘全副精神伺候她，暗香有一度管理家事。但是她還不能發號施令，因為她過去曾經一度和幾個年歲較大的僕人地位一樣。所以在她的情形上說，能服從者必能領導，這話並不對。對兩個妯娌，她甚至不能堅持自己的主張，常常最後說：「還是你們對。」

經亞覺得她脾氣特別柔順，也最容易討她歡心；她覺得經亞特別慷慨，對她又特別體貼。她很快樂，又生了一個孩子，是女孩兒，她已經請老父親一同居住，住的地方就在她那院子和木蘭的院子之間，就是那位山東泰安時期的家庭教師方老先生原來住的，不過這位老師早已去世。因為水利局的經費已然用光，機構解散，所以經亞現在暫時賦閒，在政府時常改變之下，他和一般吃官家飯的人是同一命運。但是因為對商業特別審慎，他把錢投入有海關收入為保證的公債，所以往往可獲厚利。

曾太太身上的隱痛更行加劇，她現在有兩個西醫女婿，所以找素同和王大衛來看病。他倆懷疑是癌症，在住院期間，試過幾種治法，蓀亞和經亞天天去探望，三個兒媳婦輪流陪伴。她對人生的態度是這樣，住醫院如同在家一樣，她總是儘量壓住呻吟，大痛則小聲呻吟，小痛則隱忍不呻吟。守在病床邊最多的是木蘭；但是暗香哭得最多，因為她從經亞嘴裏聽說他媽的病是不治之症，只是時間上拖多久而已。有一次，看見暗香哭，曾太太說：「哭甚麼？我周圍是兩個好兒子，三個好兒媳婦，兩個女婿，七八個孫子。」

一天，孩子們都在，她對他們說：「我活不了多久了，我也沒有甚麼可說的。我比一般人過的日子好，活得快樂。給兒子娶媳婦，我也挑選得不錯。只有素雲給我添煩惱不少，不過那已成過去。家裏的房子是你父親做侍郎時買的，現在跟咱們的生活和收入也不相稱了。咱們用不著住這麼大房子。把正院子租出去，你們若能有個小點兒的房子，就索性賣了吧。你父親留給我差不多兩萬塊錢現款，還在銀行裏。給我辦喪事，用的不要超過兩千塊。拿五百給雪花，因為她伺候了我一輩子。咱們現在不能再留她了，幫著她找個好事情做，或是幫助她做個小生意。叫別的僕人走時，也都要給他們點錢，三十、四十的都行。這事由木蘭做主。你們知道，厚道的人有福。把我埋在泰安，和你父親在一塊兒。桂姐，你不用愁，兩個女婿會照顧你。」

她的兩隻含淚的老眼，以親愛的眼光看著圍繞在床邊的孩子們。幾天之後，是民國十七年三月十一，她去世了，年五十九歲，嘴唇上還露出美而恬靜的微笑。

回家安葬現在是辦不到，因為山東過去幾年在張宗昌的糟踏之下已經毀爛了，鄉間土匪遍地，上有荒唐浪蕩的省長，自然下有貪污腐敗的縣官兒。好人也不肯來，也不能來在瞎字不識的軍閥之下做事。但是現在真正不能移靈歸葬的理由，是膠濟鐵路正在日本海軍佔領之下。

在華盛頓會議上，日本被迫將山東交還中國。現在國民革命軍已然把長江流域控制鞏固，又繼續北伐。先頭部隊在四月到達泰安，數日之後，即把省城佔領。張宗昌和奉軍退守德州。日本海軍存心阻擋革命軍的前進，以保護日本人的生命安全為藉口，遂登陸山東並占據膠濟路。日本有兩次轟炸曾家的故鄉，他們最兇的轟炸那一次，在濟南，中國人三千六百五十二人喪生，據官方財產損失估計，為兩千六百萬元。並且有九百一十八名國民黨員被捕，並予監禁，日本海陸軍把革命軍政治部的外交官蔡公時挖眼，割鼻，割耳之後，把他和他辦公處的同僚一齊謀害。這是濟南慘案，日本違反了九國公約，美國提議調解，為日本所拒絕。

在日本這件野蠻兇殘的行動之後，緊接在六月四日，日本人又在南滿鐵路皇姑屯日本軍崗哨警戒的地方，以電線觸發鐵道交插處的地雷，炸死奉軍軍閥張作霖，同車幾個東北將軍也一齊喪命。吳將軍也在內。

日本這些非法行動引起中國全國憤怒的火焰和抵制日貨的運動，蔡公時的遺孀是領導人物。這項慘案的協商拖延甚久。直到所有日本軍隊撤走，秩序恢復之後，曾太太的靈柩才運返故鄉泰安，葬於曾先生之旁。那是次年的春天。曾家在泰安的住宅，倖免於難。但是那種兇殘暴行，喚醒了木蘭潛在的政治傾向和新的反日仇恨。甚至曼娘和暗香，過去做夢也沒夢到對日本有甚麼好感惡感，現在也開始痛恨日本人了。

※※※

春天，北京已經進入國民黨的統治下。奉系少帥張學良，痛心於父親之被日本謀殺，不顧日軍多次的威脅，毅然歸順中央。狗肉將軍則逃往東北日本的港口大連，安福系諸政客也都宦囊豐滿，全逃往此處。中國至此，至少是名義上在國民黨之下全國統一了，建都在南京，北京改名為北平。

木蘭想南遷杭州的老問題又提出來。先要處理了北平的房子。他們已經貼出房帖招租，要租出正院兒。北平現在騰出很多房子，因為好多政府機關人員都要南下。但是，一天，一個新官員來打聽房子，並且說若是適宜，他預備買下來。他只出四千銀元，但也算難得的機會，於是曾家兄弟決定接受，自己再租個小房子住。

桂姐要去和女兒愛蓮一起住，木蘭說她那一陣子預備遷往南方，但是因為「靜宜園」還有一半空著，曼娘和經亞家可以搬進去住，他們名義上付一點兒租錢也就算了。這會使王府花園再出現歡樂的氣氛，這樣也比租出去好。

這個想法大家同意。阿非仍然住在「自省堂」。珊瑚住莫愁以前住的院

子，因為再往裏面姚太太的院子，現在由寶芬的父母住著。沒人願住紅玉的院子，因為大家都嫌不吉祥。暗香和丈夫帶著孩子搬進「暗香齋」。這時暗香歡喜的嘆了口氣說：「一切似乎都是天命。我過去一直覺得我要搬到『暗香齋』來住。」

王府花園的僕人大部分是新的了，因為寶芬有好多旗人親戚沒有事情，她就把花園內的各種事情分派給他們做。

博雅現在已經二十歲，非常嚴肅沉穩。雖然他仍叫珊瑚伯母，其實珊瑚像他的母親一樣。他現在認為自己是姚家的長孫。一天他決定把母親銀屏的靈牌移進忠敏堂。他從父親體仁給母親照的好多照片裏，選出一張放大，供在忠敏堂正中父親相片一旁。他吩咐在供桌上要不斷點巨大的紅蠟燭，他自己時常進去拜祭。他對當年遭受虐待的母親的孝敬之心，和對祖母的仇恨，是同時存在心裏。他只覺得祖母是一個滿臉皺紋瘋狂的啞巴老婆子，他也只見過很少幾次。聽見人說他母親的鬼把祖母弄啞的，他就真相信他母親的靈魂曾經出現過。

祖母在時，銀屏的忌日都要祭祀，一則是安撫亡魂，一則希望使姚太太恢復說話的能力。現在是二十年的忌日，博雅也正好是二十歲，他想要舉行一個大典禮。他這種孝思，全家無不贊成，於是大事籌備。請和尚唸經，宰羊獻祭。晚上設有宴席，下午六點鐘光景，點上了蠟燭，和尚敲著木魚和鐘鈸高聲誦唸經文。

住在花園的兩家人都去行禮，華太太是銀屏的好友，也請來參加。只有桂姐和女兒沒到。博雅跪在父母的靈位前面磕頭流淚。祖母的相片也擺在桌上，博雅大不願意，由於阿非堅持，才勉強沒有撤走。所以在體仁和銀屏的相片的高處，掛的是他祖父母的相片。因為姚先生已經離家十年，音訊杳然，所以把他的相片也供在那裏，藉以表示孝思。

和尚們正在唸金剛經，寶芬的女兒從外面跑進來，向母親喊說：「一個老和尚進來了，他瞪著好亮的眼睛看我。」

寶芬說：「幹嘛這麼大驚小怪的，他也不過是唸經的和尚罷了。」

孩子說：「不對，他看來好怪。我問他是誰，他不理我。」

「他進來了嗎？」

「我看見他進到『自省堂』去了。僕人們想攔住他，他睜大了眼睛看看他們，還照舊往前走。媽，他的白鬍子好長，眼眉又白又濃——好像個老壽星。」

現在，大家正聚集在大廳的蠟燭光中行禮祭祀，那個老和尚走進來，靜靜地站著。和尚們忙著唸經，也沒人注意他進來。唸完經，為首的和尚走向前來，準備到院裏去燒紙，有幾個人跟隨著他到院裏去。在屋裏的人這才發現這位老和尚。他走到供桌前，背向他們，合掌為禮，口中唸

唸有詞。家人都畢恭畢敬站著，等著他作法事，但是不知道他要如何。

老和尚慢慢轉過身來，面對大家，藹然微笑說：「我回來了。」

在他沒轉過身來時，木蘭已經覺得有點兒激動，因為從背面看她認為她能認出父親的頭，心裏已經有一半兒相信也許是父親。一看他那臉，長長的白鬍子，濃白的眉毛，光亮炯炯的眼睛，大家都倒吸了一口氣。

木蘭跑過去說：「噢，是爸爸！」

寶芬說：「是祖父！」

阿非和珊瑚跟著木蘭跑過去，蓀亞和經亞也過去擠在老和尚的周圍。博雅聽見裏面的歡叫聲，還有別人也在外面看著燒紙，一齊跑進去。

姚老先生嘴在白鬍子後面微笑，問候大家好，但是他的目光溫和之中而有疏遠冷淡之意。

木蘭、珊瑚、阿非都流下了眼淚。曼娘和暗香躊躕退縮，不敢向前。博雅到跟前時，姚老先生把手搭在他肩膀上說：「這是我孫子，長得這麼大了！」寶芬把兩個女兒介紹給姚老先生，兩個小孩子望著這個怪樣子的祖父時，不由得害怕顫抖。馮舅爺過去和姐夫說話，是兩個老人的別後重逢。紅玉的兩個弟弟，現在都成年了，流露著納悶兒的眼光看這位伯父。

一眼看見華太太站在遠處，姚老先生走過去，以精力充沛的聲音說：「您好吧？今兒大家都在這兒！」然後轉身問：「立夫和莫愁呢？」

木蘭回答說：「他們在南方呢。」

「他們好吧？」

木蘭說：「他們很好。爸爸，您身體還是這麼硬朗！這些年您都在哪兒了？」

木蘭再三追問時，他說：「我在妙峰山住了一年。我怕你們找到我，我到山西五台山又住了一年。然後又去遊到陝西華山，在山上住了三年。然後到四川峨眉山——」

還沒等父親說完，木蘭情不自禁插嘴說：「爸爸，為甚麼不帶我去呀？」

姚老先生安安靜靜地說：「我甚至還到了立夫的老家那個村子，傅先生傅太太在那兒，我險些被他們認出來——我往南到天台，到普陀。」

木蘭熱情激盪，不勝羨慕之至，她說：「您若當初讓我知道，我一定跟著您去了。」

父親回答說：「你怎麼可以去？你們年輕人要坐船坐轎。我上華山要爬一萬尺高，我到四川峨眉山是來回步行的。」

寶芬的二女兒問：「爺爺，您到普陀島，是不是在水上走過去的？」

姚老先生說：「也許是在水上走過去的，也許不是。」他話說得那麼嚴肅，臉上那麼脫俗，小女孩兒真覺得祖父是個神仙聖徒。

姚老先生從容微笑說：「在華山我從一隻老虎前面經過，我望了望牠，牠望了望我，牠偷偷溜走了。我告訴你們，孩子，我這旅行，一半是遊山玩水觀賞風景，一半是自我求解脫。這兩個目的是不可分的。也許你們不明白。自我解脫的基礎在於身體的鍛煉，人必須無錢無憂慮，隨時死就死。這樣你才能像個死而復生的人一樣雲遊四方。你要把每一天，每一剎那都當做蒼天賜予的，你必須感謝上蒼。你身上不帶錢，則盜賊不近身。但是你不能這樣子旅行，那就必須把身體鍛煉好——你的手，你的腳，最重要是你的胃。必須能夠找到甚麼吃甚麼，或者能挨餓，不吃東西。必須室內室外都可以睡覺，不管甚麼天氣都能忍受。你若沒有這麼一個身體，就不能旅行。」

大家問：「到哪兒找東西吃呢？」

「我在路上向人家乞討，村裏的人對老人很慈善。我能躺在硬石頭上過夜。到了廟裏，人家總是給我飯食住處，因為我身上帶有五台山正式蓋有印章的法牒。我隨身帶著藥，到廟裏就送給廟裏一部分。在四川的樹林子裏，我看見長在老樹樁子上的銀耳，我們藥鋪賣銀耳賺了好多錢，就是那種東西。」

老爺回來的消息全家都知道了。僕人們，舊的、新的，都來看這位長者。寶芬的父母也來看他，恭維他是「高僧轉世」。他的臉上皺紋很深，面如風吹雨打中的紅銅色。他雖然是七十二歲，但是步履輕快，聲音洪亮而微帶柔和，目光則神采照人，一如往昔。他說曾經在黑暗中鍛煉目光，所以在夜間走山路，毫無困難。

那天晚上雖然是銀屏的忌辰，全家宴飯歡樂，為前所未有。姚老先生仍然身著道袍，坐在席上吃魚吃雞，彷彿並沒有出家。

寶芬的父親說：「您到底是不是已經得道了？」

姚老先生回答說：「不是。我一路之上，只是一個乞丐。有時連青菜也沒得吃。那時候兒有人給我雞吃，我就得吃雞。這有甚麼關係？」

等老方丈進來，他認得出姚老先生，他說：「大哥，我不知道您就是王府花園的主人哪！十天之前您不是在我們西山的廟裏住過嗎？」

姚老先生說：「不錯，是啊，多謝您的厚待。我聽說他們請您來做佛事，所以我一直等到今天。」大家這才明白為甚麼他正好在這個時候兒

回來。馮舅爺想把茶葉和藥材生意的情形告訴他，但是他不願聽生意方面的事，又轉身去看他的孫子。

寶芬的五歲小女孩兒，又聰明又淘氣，指著屋裏姚老先生的像片兒說：「你不是我爺爺，那個人才是我爺爺。你是個神仙。」

寶芬忙解釋說：「你爺爺十年前出外去了，現在才回來。」

他們告訴了立夫的被捕監禁和釋放，以及他怎麼樣才搬到南方去的經過，也是為了安全的緣故。他們提起立夫被控告的理由，一件就是他在山頂上把他妹妹嫁給陳三的事，姚老先生說他喜歡這件婚事。

木蘭給莫愁打電報，第二天收到了回電，說她和丈夫不久就返回北平看父親。木蘭和蓀亞正計劃搬到杭州去。他們的東西有的已經裝了箱子，現在正住在花園裏一個較為破舊的院子裏。木蘭現在又遇到問題，就是老父剛回來，她不久就要南遷，簡直猶如生離死別一樣。她對父親又敬又愛，現在實不忍心離去。倘若父親願意，她很高興在父親晚年能夠伺候父親。所以她去見父親長談。她說：「爸爸，我們要到杭州去住。您記得我丟了的時候兒媽做的夢嗎？我是扶著您老年過橋的人。您需要一個安靜的家，那也正是我們的心願。這兒太亂。並且，杭州是您的老家。杭州也有好廟。您若願意，咱們可以在靈隱寺附近買棟房子。在那兒過一段安靜隱居的生活，是再好沒有的了。」

父親當然願意和兒子一起住。但是木蘭說：「莫愁妹妹也在南方。古語說：『一個女婿半個兒』，兩個女婿不就是一個兒子嗎？」

阿非當然不願意父親到南方去。父親問他：「你為甚麼也不到南方去呢？」

但是阿非說不能去，因為寶芬的父母和他住在一起，除去店舖的事情之外，他還在幫助岳父在禁毒協會的公務。

姚老先生答應和木蘭到南方去，但是說在南方的房子弄妥當之前，他先住在北平「靜宜園」家中。他打電報給莫愁，讓她在南方等著，因為他不久就到南方去看她。但是莫愁要一個人從南方回北平來，因為她急於要見父親，木蘭等著莫愁一齊南返。

莫愁一個禮拜之後到的。姐妹倆分別了將近三年，見面非常歡喜，姚老先生問了好多關於立夫的事。但是木蘭只問了一句：「他走道兒還瘸嗎？」莫愁簡單的回答說：「還有點兒瘸。」

所有親戚家的女人都很喜歡莫愁，好多人請她吃飯，為她接風，有些家請客有兩個用意，一是為莫愁接風，一是為木蘭送行。在臨走的那天晚上，曼娘最後請他們。阿瑄也在座。他在吃飯時說禁毒的工作不容易，因為走私毒品的人有日本人，也有韓國人，都受日本領事保護。他也提到素雲的事，素雲在日本租界經營很多的業務，所以有「白麵兒皇后」

之稱。曼娘也痛罵日本人，木蘭深感意外。後來才明白。

※※※

木蘭和曼娘、暗香兩個妯娌分手之時，非常難過。然後南遷杭州，重建新家。他們先和莫愁到蘇州。木蘭快樂而激動，因為她夢想已久的簡單淳樸田園式的生活就快實現了，而且她向都市生活的奢侈和富有的社會，也永遠告別了。她卻不知道這個田園生活的美夢卻含有她前所未經的辛酸。

在蘇州，他們停下來到莫愁家探視。立夫和孩子們到火車站迎接。蓀亞和立夫很親熱。立夫雖走起路來還有點兒瘸，一定要幫著蓀亞把行李提到馬車上去。木蘭看見立夫比在北京時面色蒼白，立夫看見木蘭和以前一樣活潑愉快，只是在蘇州人眼裏看來，穿著打扮得太講究了。立夫只穿著一件布大褂兒，布鞋，戴著眼鏡，看來就像個學者。他說自從來到蘇州，他一直沒穿過西服。

他們僱了一條船，可以輕鬆自如的到城西莫愁的家。在河上乘舟而行，木蘭和孩子都感到新奇，十分高興。過了好多半圓形的橋，河面展寬，岸上越發顯出田園風光，莫愁的家就在這一帶的岸上。

立夫的母親和妹妹在後門兒等著他們呢。環兒現在回來和母親住，丈夫陳三在軍隊裏做上尉軍官。蓀亞和木蘭把行李一直託運到杭州，只帶了幾件小口袋，打算住一夜。

木蘭極想看看立夫的書房，還沒有吃麵，就要到書房去看。蘇州的房子裏院子很多，因此立夫用一整個院子做書房。屋裏陳設稀疏，光線很好。在靠牆的長案上有一尊兩尺高的西藏佛像。在書架上，還是他生物學的舊書，好多中國舊書，都有很好的布套。封底的書名，都是陳三恭楷寫的，有的字不夠工整，那是性急的人寫的，當然是立夫自己。他從事古文字學研究，自然與金石學發生了關聯。蓀亞看到幾本書，書名是《西清古鑒》、《金石錄》，另有一堆古物的拓片兒。在一個有抽屜的書櫥裏，有立夫自己搜集到的甲骨。在西藏佛爺的一旁，放著一塊巨大的骨頭，上面刻著字，顯然是巨獸的肩甲骨。靠近北窗，那窗子正對著他妻子的庭院，有一塊未經油漆的舊木板，就是他的書桌，桌子前頭有一把棕色光亮的籐椅子。

木蘭問：「你就坐在這兒做事？」

立夫點頭兒說：「是。」

她認出來一個粗脖子的玻璃瓶子，裏頭放著煙頭兒煙灰，那是在北京立夫實驗室裏的舊東西，因為這個煙缸子可以由外面清清楚楚看到裏頭煙灰堆積的情形，令人心裏很暢快，也因為在這樣煙缸子裏煙灰不會亂飛，莫愁很喜愛。立夫有一次說這個想法很別緻，而且不費一文錢。

木蘭問：「你的稿子呢？我沒看見。」

立夫回答說：「都放在抽屜裏了。」

現在莫愁來叫他倆去吃麵。而今正是春天，麵是春雞肉白麵。木蘭把湯裏的白肉蘸了點兒醬油吃下去，立刻就覺得蘇州生活滿合乎自己的習慣。

立夫很得意的說：「吃雞，蘇州第一；做雞湯，我母親第一。」

莫愁說：「男人在家吃得好，寵著，慣著，立夫第一。」

他們又接著談論立夫的治學，何時可以把書寫好。

立夫說：「這本書很大，印起來，也不得了，而且，除去我太太之外，真不知道有誰會看。出版之後，恐怕三年也賣不了兩百部。」

木蘭問：「就因為這個你才慢下來嗎？」

立夫說：「也不是。還有幾點我不很清楚，還要研究。就是最難最有興趣的那些字之中，還有幾個問題。你知道這會推翻經書上的文句的。在大學上，有『湯之盤銘曰：茍日新，日日新，又日新。』根據甲骨文，應當是：『兄名新，祖名新，父名新。』孔子的弟子把甲骨文唸錯了。這一定是他們老師教錯的。在孔夫子的時候兒，甲骨文已經一千多年了。」

環兒開玩笑說：「你的著作裏若有好多這種說法，人家要說你是共產黨了。」

立夫用很挖苦的口吻說：「應當有一種共產黨語言學，另一種民主語言學，法西斯語言學。」那時候兒，民主主義、法西斯主義、共產主義，在讀書人嘴上漸漸成為口頭禪了。

環兒，可以說思想本來左傾，現在有點兒厭惡那種激進思想，往往出語諷刺挖苦。國民革命把軍閥政府推翻之後，國共分裂，國民政府開始剿共，國民黨成了右派，青年人成了左派，共產思想則轉入地下活動。木蘭聽說在政府剿共期間，黛雲一度坐監，後來被釋出獄，現在藏在上海公共租界，沒有舉行結婚典禮，和一個叫羅曼的男人志同道合，二人同居。那時左派作家中有不少人起的名字，好像是從歐洲人名譯成的中文，好像這樣才夠革命。羅曼、巴金就是此類。

※※※

那天晚上，他們僱了蘇州河上一個有房間的大船，在月光之下，大家宴敘。這些船以前是官人用的，或是舉子往北京去趕考時在運糧河上用的，現在主要往太湖遊玩時才乘坐，有時也充做水上飯館之用，因為船

上的廚師多以精於烹調出名。這種船使木蘭和蓀亞想起了逃拳亂時的那段日子。

月亮升起得很早，船划行出去，不是往繁華的萬年橋，而是往鄉間去，河道漸寬，岸上陸地寬闊，在月光之下，一片恬靜。一個船娘會吹簫。飯後，木蘭只想要月光，令人把一切燈光完全滅去。然後由船內移到船頭上坐，女人坐著，立夫躺在光亮的甲板上，兩隻腳高高放在欄杆上。木蘭因為是生平第一次欣賞到江南之美，深信舉家南遷之得策。蘇州周圍地區沒有一點兒北平的富麗堂皇之美。但是空氣濕潤，鄉間的風光有誘人的溫柔，蘇州的女人之美，據說與當地的水軟氣潤大有關係。蘇州方言的水汪汪兒的柔弱的味道，也正跟當地的河渠縱橫水稻盈野相符合。這種吳儂軟語出諸青春的蘇州船娘之口，使木蘭聽了簡直著迷。莫愁的孩子，尤其是最幼小的，也學會了蘇州話。在這幾個孩子之中，木蘭很喜愛的是最大的那一個，就是肖夫。肖夫今年十四歲，立夫說他已經能認八千個字，因為父親是用一種新方法教他的，用的是合乎科學的偏旁分類法。

夜漸深，人真正浸潤在朦朧的月色和柔美的語音中。木蘭漸漸輕鬆下來，先是用一個肘斜支著身子躺著，最後平躺在甲板上，身旁是她的孩子，孩子再過去躺的是立夫。不過莫愁因為蓀亞在，為一個禮字，還仍然坐著。

螢火蟲自岸上飛來，落在他們身上。一個在木蘭伸出的胳膊上爬。莫愁伸手打下去。木蘭喊說：「你一定打死牠了。你打得那麼重！」

木蘭坐起來，看看那個受傷的螢火蟲，已經滾在甲板上。轉眼之間，那光亮消失了。

木蘭很難過地喊：「你打死牠了！」

莫愁回答說：「那有甚麼關係？只是個螢火蟲兒罷了。」

木蘭說：「但是多麼美呀！」

立夫說：「她常那麼弄死昆蟲。」

莫愁不服說：「一個蟲子又有甚麼關係？」

木蘭很傷心的說：「妹妹，你的確不應當。牠也是一條生命。」

這件小事算過去了，但是木蘭還難過了幾分鐘，沒再躺下去。立夫開始說飛螢和火螢的分別，還有那種光的神秘，那種沒有熱的光，科學家還不能製造。由螢火蟲他又說到電鰻，電鰻能發電電死敵對的動物，孩子們坐著聽得出神。

他們大約十一點才回到家裏，小孩子已經睡著。第二天，蓀亞和木蘭向

立夫家告別，往杭州進發。

第四十章　老實人偏拈花惹草　賢父女知釜底抽薪

杭州是南宋的國都，馬可波羅曾有一篇生動的描寫。他把杭州寫做一個巨大的商業中心，有隔海而來的印度人和波斯人的特別居住區，在錯綜交叉的河道上有九百座橋。他說杭州是個湖濱都市，王公貴人及其貴婦獵罷歸來後，在湖中洗浴。他說杭州居民有文化教養，態度斯文。他說那個民族文質彬彬不長於戰爭，而受制於蒙古人。直到今天，杭州的居民還保持古時淳樸的遺風。來杭州遊玩的人很多，尤其新婚夫婦，多來此地度蜜月。

木蘭和蓀亞在城隍山上物色了一棟房子，因為那一帶極其幽靜，離開湖濱那些新式的別墅有一段距離，但是離街道也很近。由山上走一百碼，即已到了城中心地區。但是木蘭選這個所在主要還是為了居高臨下，可見美景。杭州城市如一條寬帶子，西湖在其前，錢塘江在其後。在高山上，在一邊可以望見西湖的一大半，並可以看見垂柳長堤，在另一邊，可以看見錢塘江上風帆隱顯，汽船上下。一邊為靜，一邊為動。木蘭愛看遠處的帆船。他們的附近別的房子，只是疏疏朗朗幾家人。那棟房子已經多年，前後空地很多，鋪卵石的街巷彎彎曲曲，高低不平。再往西到山上，一望都是有孔洞的巖石，拔地而起，巍然聳立。這些巖石上有海浪的痕跡，在史前時期一定浸沉在海下，形成那種奇形怪狀，畫家都喜歡描繪。

木蘭的房子有幾個院子，因山坡高低而分為數層，頂上一層院子裏有一棟兩層的樓房，還有一個觀望風景的高閣。那棟房子，像大部分南方的房子一樣，是用磚蓋好，外面塗上白石灰，在牆上露出紅漆的柱子椽子。那棟房子的右邊有一棟房子，左面後面則竹樹交蔭。觀景高閣的後部與一些樹木枝柯相摩。木蘭剛一遷入，覺得以前的住戶很不仔細。牆壁表面損傷，上高閣樓梯嘰嘎有聲，牆壁之內也有老鼠跑的聲音。高閣顯然是一直沒用。她僱工匠修理樓梯，粉刷牆壁。小石門內是一個鋪磚的庭院。樓頂的橫匾上寫的是「衣山帶水」。門旁的柱子上是四言的對聯，蓀亞和木蘭都很喜愛。那對聯是：

山光水色

鳥語花香

木蘭看到山的光亮和水的顏色，自朝至暮，確是變化不同，而鳥的鳴聲和花的香味，也因春秋季節的運行而有變化，實在感到詫異。西湖和環湖的山也因天氣不同而形狀有別。煙霧濛濛或急雨驟降之日，尤為美妙。

在大廳裏，木蘭懸掛了齊白石的畫和古人的對聯。齊白石為她畫的像，

則懸掛在臥室裏。臥室所在的那個庭院，還高一層，位置也在後面。她的臥室面對一帶竹林，竹子的綠蔭映入屋中。她在北方還沒見過那樣的竹子，她很喜愛那竹枝的嬌秀苗條。那竹葉特別的形狀和竹竿的纖弱細長，總是使她聯想到一個少女，婀娜多姿，面帶微笑，而且前額上還飄動著一綹秀髮。她常想那竹竿棕黃帶綠的表面，正象徵一位瀟灑的君子；挺直的線條，象徵中立不倚；身子的中空，象徵虛懷若谷；堅硬的竹節，象徵堅貞正直。

蓀亞想出一副對聯，由一家文具店轉託一位書法家寫好。文句是：

地處幽隱 主人清逸

古木稀疏 枝影橫斜

這副對聯掛在上面庭院的客廳。

現在木蘭來到杭州，為的是實現田園生活的夢想，那是自從她和蓀亞結婚第一個月就常談論的。主要的是，她希望安靜，小家庭的安靜。往大處看，這也可以說是一種逃避。但是過了不久，另一種變化卻幾乎毀滅了木蘭如此苦心籌劃的家庭安靜。那種變化似乎含有一種諷刺的味道。後來，木蘭才深信「謀事在人，成事在天」這句諺語。

依照原定計劃，木蘭採取了一個全新的生活方式。她只帶來錦兒、錦兒的丈夫曹忠，他倆的兒子，這個孩子和阿通同歲。這個兒子叫丙兒，這是依照天干紀年起的，和「餅兒」是一個音，有人開玩笑說他也可以叫「包子」。丙兒這個孩子很有趣，愛吃東西愛說話。木蘭和蓀亞商量好，不再增加別的僕人，因為有他們三個人已經夠了，因為他們生活主要是圖個清靜。錦兒幫著做飯做衣裳，曹忠做沉重的事情，那個孩子就打雜兒。木蘭自己做飯縫衣裳，照顧最小的孩子，九歲的阿眉。跟前有阿通阿眉，木蘭儘量想忘記阿滿，要以現狀為滿足。

木蘭自己換上一般人的衣裳。現在只穿布，不再穿綢緞，不過布旗袍還是時興的式樣，不再戴乳罩及其他裝飾品，那些東西在北平的大宅門兒的生活裏適宜，在杭州就不相當了。做家裏和廚房的事，高跟鞋也就不能穿。她把頭髮往後直梳，在後面結起來，不再鬈曲。對能欣賞她的美的人，她的樣子還是依然動人。但是鄰居卻不知道這位穿著樸素的女人，當年在北京過的卻是奢侈豪華的日子。

蓀亞每天早晨到鋪子裏去，因為姚家在杭州的生意，除去當鋪之外，全都歸木蘭所有了，所以蓀亞有好多業務要照顧。阿通已經上學，晚上木蘭幫著他準備功課，下午有空閒時，也自己教阿眉。她知道自己是真正快樂了。

只有一點小事情使她思念北平，那就是北平的西洋糕餅點心，杭州的西點太差。還有，過去她很喜歡早晨喝咖啡。在北平的時候兒，她跟別人說，她一聞到咖啡味道，她才起床。蓀亞始終不太喜愛咖啡，而今在杭

州過簡單平凡的日子，他諷刺她還愛喝洋咖啡這種習慣，顯然是自己矛盾。木蘭覺得要忠於自己的理想，於是放棄喝咖啡，以喝粥代替，不久也就習慣了。

對生活的態度，蓀亞始終沒有和她抱同一個看法。因為是富裏生富裏長，他喜愛物質生活的舒適和應酬宴飲的歡樂。最初，他看著木蘭去過她原先計劃的那種生活，自己到廚房去做事，覺得滑稽可笑。他說做廚房的事會使木蘭手變粗。可是木蘭卻真喜歡拿個鍋鏟子去鏟掉飯鍋底上的黑煙子。

他看見木蘭做這種事時，他問：「為甚麼不把這種事交給曹忠去做？」

木蘭喘著說：「我喜歡做。你不知道多麼有意思呢！」

「可是你的手要起繭呢。」

「那有甚麼關係？我的孩子就快長大成人，快結婚了。」

有時在下午，她甚至和孩子們一同去撿柴，自己親手折斷樹枝子，這時錦兒在一旁看著，微微地笑。這對木蘭都有詩意，因為很新鮮。有時她甚至戲稱自己是「鄉下老婆子」。她進城看電影也是穿著布旗袍兒，簡單樸素，整齊清潔，她覺得比那些中產人家的女人穿著各種顏色的人造絲的料子要高貴得多。她對實現生活的理想非常堅決，但不幸發現了自己的錯誤，很傷心難過，追求理想太過火，實嫌操之過急了。

蓀亞愛吃美味，愛看戲看電影，愛遊湖遊山。他愛釣魚，常和阿通去到湖上垂釣。他和木蘭都愛吃杭州的魚蝦，愛逛街買東西，月夜在湖上泛舟，春天到靈隱寺，到天竺，到玉皇頂。

可是有時木蘭會看出丈夫很煩悶。木蘭覺得生活很完美了，但蓀亞並不見得覺得完美。以前在北京，有「吃花酒」這種事，通常每個客人旁邊都坐著一個妓女，木蘭並不在乎這個。她甚至於說過給丈夫納個妾呢。但是暗香既然很適於做經亞妻子的條件，她就不再抱最初那個想法，蓀亞也就不再想那件事。如今在杭州，法律禁娼，蓀亞就很想北平的歡樂。他常到上海去，坐火車只是四個鐘頭的途程，回杭之後，再做事情，倍加有精神。

木蘭問他：「你怎麼回事？你厭煩你這老伴兒了？」

他說：「亂說。到上海有生意做。」

他到上海去得越來越勤。有時木蘭和他一同去。有一兩次，她寫信和妹妹約好在上海見面，木蘭往北走，莫愁往南來。由蘇州到上海只坐兩個鐘頭的火車，但是立夫恨上海，很少去。

等姚老先生來到木蘭處住，莫愁和立夫到杭州去探望。發現木蘭的改

變，大家都覺得奇怪。在細看了她新的生活方式之後，立夫歡呼贊成。莫愁比在北平穿戴打扮得樸素多了，但還不失中庸之道，仍然穿得不錯，沒有木蘭突然改為村婦的樣子。

一次，他們上山逛廟歸來的途中，莫愁說：「我愛杭州的空曠。蘇州像個住在大宅門兒裏富有而漂亮的寡婦，杭州像水邊浣紗的少女。」

木蘭問立夫：「你以為如何？」

「我喜愛那富有而漂亮的寡婦。杭州遊客太多。」

莫愁說：「他在蘇州過得滿快樂。」

蓀亞問：「你的寫作怎麼樣？」

「就快完了。困難的是不知怎麼樣把那些古字印出來，每一頁的文句中都有，因為筆劃稍微一變動，就有所不同。我不能交給別人去抄，我若把整本書自己抄完，眼都會累瞎的。」

木蘭說：「為甚麼不教陳三抄現代的字，只留那古體的你自己填進去呢？」

立夫說：「我也許可以這麼做。我妹妹說陳三不願再幹剿共屠殺農民的勾當，就要退伍了。」

蓀亞說：「石印用的錢並不多。我們至少要預約五十部。」

木蘭說：「當然，你不能太費眼力。等大作完成之日，我們要大開盛宴慶祝一番。」

在那次來杭州走親，發生了一件事，雖然很細微，也得記下來。木蘭由於妹妹和立夫這次來，她知道了立夫愛吃雞，一天早晨，大概十一點半，木蘭從廚房出來，走到上面的院子裏，端著一個盤子，上面有一隻雞，剛剛做好，預備中午吃的。立夫正一個人坐著看書，木蘭忘記了帶筷子。立夫看見了雞，抬頭看了看，微微一笑，就要用手指頭去拿。木蘭說：「噢，我忘了！」木蘭用自己的手在立夫嘴前拿起了那個雞肫，問他：「這麼吃沒關係吧？」就放進立夫嘴裏。誰也沒有看見。吃午飯時，蓀亞找雞肫吃，因為他也愛吃雞肫。他就問：「那個雞肫呢？」木蘭回答說：「在立夫的胃裏呢。」她很坦白地微笑看著蓀亞的眼光。蓀亞沒說甚麼，但是也沒笑。

莫愁和立夫回蘇州不久，蓀亞每到上海，一去就一個禮拜，回來之後，他倒是很安靜。木蘭覺得一定有了變化。是不是立夫表示喜愛木蘭的樸素的生活方式，蓀亞起了嫉妒之意，木蘭也不知道是不是丈夫過了中年，對妻子就冷淡了這個老問題出現了呢？元朝書畫家趙孟頫也遇到過這個問題。

木蘭說：「你不高興住在杭州嗎？」

蓀亞說：「不是啊。你怎麼會想到這個呢？」

木蘭微笑說：「不要瞞我。我不是趙孟頫的太太，也不能寫一首詞來改變你的心。但是我看得出來你日子過得不滿足。你若想納個妾，我不反對，但是不要叫外頭人笑你糊塗。」

蓀亞心裏向來沒想納妾，何況現在已經不流行納妾，若是納妾，會被人看做是老式的男人。現在他這個家，他已經滿意，只是他喜歡現代上海的舒適生活而已。

來到杭州之後，他又開始稱木蘭為「妙想家」了。現在他流露著愛意說：「妙想家，你想錯了。我嫌杭州生活太無聊。這是真的。我只要到上海新鮮新鮮也就夠了。我只是到舞廳坐一坐。你知道我不會跳舞。那有甚麼害處呢？」

木蘭回答說：「沒有甚麼害處。我只是要你快樂。男人生而與女人不同。我心裏納悶你是不是在中年荒唐起來了？」

蓀亞說：「那麼，我就不到上海去了——不然你陪著我去。」

「你生意上有事，你還是要去。我在家過這個日子，心裏很滿足了。」

這次交談之後，蓀亞一個月沒到上海去，但是木蘭卻催著他去。他的心裏似乎有事，似乎做甚麼都心不在焉，他太太是第一個看出來的。她雖然憂愁，但是沒說甚麼。他常常在商店裏，回家回得晚，也不像以前帶著阿通去釣魚。在禮拜天或禮拜六下午，商店裏無事可做，他常常一個人出去，說是出去看朋友。木蘭確信這必與女人有關，自己在心裏思來想去，看看如何應付這個問題。問題是在於那是一個甚麼樣的女人。比如是個貧家之女，已經有了孩子，毫無問題，她一定把他們接到家裏來。她在丈夫家中已然見過這等事，她知道怎麼辦才對。並且她也自信自己的妻子身分不會受甚麼損害。也許情形不那麼嚴重，也許根本沒有甚麼事情。

一天，丙兒說他在一家飯館兒裏看見老爺和一個時髦女人在一起。木蘭立刻緊張起來。

木蘭喊說：「你亂說甚麼？你真看見那個女人了嗎？那個女人甚麼樣子？」

丙兒說：「很年輕，很漂亮，很時髦兒，燙髮，高跟兒鞋，像上海來的。」

錦兒從隔壁屋裏聽見兒子說話，進來在他頭上打了一巴掌，大聲喊說：「我要撕你的嘴，你亂說話！」

木蘭說：「不要這樣。讓他說。你看準了那是老爺嗎？」

現在丙兒遲疑支吾起來。「我不知道。我覺得是看清楚了。我看見他們走進一家飯館兒。我只看見老爺的後背。」

「他看見你了沒有？」

「沒有。他們在街上靠近飯館兒的地方走，後來進去了。」

「你離他們多遠？」

「就是幾步。」

木蘭覺得自己既不衝動，也不發怒，為甚麼這個樣子，自己也有點兒奇怪。恰好相反，她倒覺得鬆了一口氣，因為一件秘密有了線索。她至少知道那是一個時髦少女。

錦兒說：「你若叫孩子們或是別人知道一個字兒，我可擰斷你的脖子。」丙兒聽了真怕起來。

木蘭對丙兒說：「好了。不要告訴孩子，也不要告訴別人。你告訴我，並不算錯。」她在丙兒肩膀兒上拍了拍，想壓壓他的驚慌。又說：「你若再在飯館兒遇見他們，也要告訴我。」

木蘭找到那家飯館兒的名字，是一家不出名的小飯館兒。她自己去吃飯，想再打聽點詳情。茶房可以告訴她的，只是那個女人大概是個畫家，因為他倆談論的是她的畫。木蘭推想那個女人可能是藝專的老師，也許是個學生，因為杭州藝術專科學校裏有很多時髦兒的年輕女人，都是燙髮的。杭州藝專在西湖中間的一個小島上，有堤與岸上相接連。在星期天，她提議全家出去遊玩。有時蓀亞去，有時候兒不去。有一天，她堅持到藝專去看看。他們到了那兒，蓀亞有點兒緊張不安，想盡早離開，說是沒有甚麼好看的。

木蘭從來沒有說她所知道，或是她所猜想的。她暗中請教老父。她父親說：「你若找到那個女人，你怎麼辦？」

木蘭說：「那看情形而定了。」

「你沒有那麼笨，想到離婚吧？」

木蘭說：「離婚？我就是怕離婚。那對不起孩子。」然後又說：「我想沒有那麼嚴重。」

她父親說：「那麼，我的忠告是你到蘇州妹妹家去住半個月，然後我幫助你。無論如何，要用機智手法兒，不要結仇恨成敵對。有我們兩個人，這件事是可以辦得了的。」

所以木蘭把孩子放在家，到蘇州去探親。她說去換換環境，新鮮新鮮。丈夫表面上不讓她去，不過並不太認真。莫愁和立夫意想不到木蘭會去看他們，非常高興，可是不久發現她心裏有愁，她把心事告訴了他們。

莫愁問：「你怎麼辦呢？」立夫在一旁聽著，很生氣。

木蘭說：「我不知道。爸爸讓我離開家些日子。」

「你敢說是個燙髮的時髦兒少女嗎？」

「我也沒有見過她，也不知道她的名字。」

莫愁說：「我告訴你，你自己也要負一部分責任。」

立夫問：「你這話是甚麼意思？」

「我意思是，姐姐，你把蓀亞關在山頂上，自己打扮得像個鄉下女人，我乍一見，都嚇了一大跳。」

立夫問：「那有甚麼不對呢？」

賢明的莫愁對丈夫說：「你不懂。蓀亞跟你不同。我若穿著打扮不相當，你願意不願意？」

立夫語氣很火暴說：「相當？怎麼樣還能比木蘭那樣穿戴打扮相當呢？難道女人要永遠穿綢裹緞帶些零零碎碎的東西嗎？四十歲的男人還要繡花兒枕頭嗎？」

木蘭說：「立夫，大多數男人就是這樣兒。也許妹妹說的對。」

立夫開始咒罵，但是莫愁勸他說：「人心裏好多隱秘的地方兒你還不知道呢。」

立夫怒沖沖的說：「我真想不到蓀亞會這樣兒——不知好歹！」

※※※

姚老先生的目光是明察秋毫，明明洞察一切，卻裝做一無所見。木蘭不在時，他正好觀察蓀亞。雖然這個女婿有其弱點，可是基本上仍不失為一個好丈夫。

一天，他閒溜進那家商店去，現在算是屬於他女婿女兒的了。他偶爾看見蓀亞的桌子上有一個淡粉色的洋信封，那是女學生常用的。他仔細一看，上面的字跡是女人的字，下角印著杭州藝專的牌樓圖案，但是那紅綠的顏色，似乎是用手畫的——特別顯得女人氣。上面沒有寄信人的名字，只是一個「曹」字。字是豐滿柔軟的趙體，但是筆道兒特別細。過了一會兒，他高高興興地離去，蓀亞還沒注意到岳父已經細看了那個信

封。

現在杭州藝專的男女學生都到西湖寫生，姚老先生扮做道士模樣，好幾天都到西湖去，希望多知道那個曹小姐的情形，或許會見到她，也不一定。一天早晨，姚老先生漫步走出公園，靠近了學校，他經過三個女學生，拿著畫圖紙和摺凳。她們正在戲謔玩笑，他聽見一個女學生叫另一個「密斯曹」。他轉身一望，趕巧三個女生之中兩個也向四周張望，因為姚老先生長鬚雪白，戴道冠，披道袍，形貌奇古。

他立刻裝做遊方的出家人，對她們說：「小姐，您行行好吧。」

三個女生笑起來站住。剛才沒有回頭看的那個也回過頭來看這個出家人，她似乎比那兩個年歲大，也還嚴肅，穿著綠色的長旗袍，穿著高跟兒鞋。那幾個女學生站住了，姚老先生走上前去。

他又說：「小姐，您行行好吧。」

那個高身材的女子低聲說：「咱們求他讓咱們給他畫像好不好？」於是走過來說：「你要幹甚麼？」

「小姐，您幫助一個窮出家人吧。我從黃山來，一路化緣重修文殊菩薩廟。您施捨點兒吧！」

他遞過去一本化緣簿。

其中一個說：「你知道，我們是學生。」

「沒關係。隨便施捨。菩薩保祐。」

一個女生說：「麗華，你頂好施捨點兒吧，菩薩好保祐你婚事如意。」

高身材的說：「我也設法兒多施捨。咱們一共湊三毛錢。請老人家坐一會兒叫咱們畫像。」於是轉過來對他說：「我們能佈施一點兒，只是太少。我們是學繪畫的學生，很想給您畫像，您過來到樹蔭裏坐一會兒。」

姚老先生猶疑了一下兒。

他說：「這不是談生意嗎？我若不坐下叫你們畫，你們就不佈施——是不是？我不願意。我不喜歡畫像。」

那個高身材的女子說：「不要那麼說。來，我佈施。」她掏出兩毛錢遞給這個出家人。她說：「這可以吧？」

出家人說：「菩薩保祐小姐。」於是打開化緣簿說：「小姐，請留下芳名吧。」

「這麼一點兒錢還值得寫名字嗎？」

「是，小姐，一個銅子兒也要留下名字。」

那位小姐說：「你這位出家人太好了。」她把自來水筆掏出來，寫了名字「曹麗華」。姚老先生一看，正和蓀亞桌子上那個信封上的字體一樣，都是趙體。

其中另一位小姐說：「您真是一位高人，您大概可以給她看看流年運氣吧？」

出家人謙恭有禮的說：「在下學識淺薄。」這話越發增加了他的神秘，令人更莫測高深。

曹麗華說：「現在咱們到岸邊樹蔭裏來。我這兒給您畫個像，您給我們說個故事聽。多謝您，老善人。不會耽誤您太久的。」

姚老先生看那位小姐風度很好，臉是普通很正派的臉型，顯得聰明伶俐。

他們走往高大的柳樹下的一條凳子。幾位小姐把她們的小凳子放在地上，拿出寫生簿來。

姚老先生問：「你們要我告訴你們甚麼呢？」

一個女生說：「告訴她，她的命運如何？」

「誰的命運？」

「麗華的。是她。」

他又很坦誠的問：「哪方面的命運？」

她們說：「婚姻方面。」

姚老先生問：「是不是她要訂婚了呢？」

麗華看了看別人，好像煩惱的樣子。

另一個女生說：「告訴他。沒關係。他是過路人。」

麗華點了點頭，臉垂下去。

姚老先生說：「伸手給我看。」麗華伸出手，手心向上。姚老先生拿在手中看。手很柔軟，手指纖細。

「你今年多大？」

「二十二歲。」

「小姐，現在你在戀愛。」

那幾個女生笑起來。

「你愛的男人比你大很多。他家道很殷實，有點兒矮胖。對不對？」

三個女生大聲驚叫。

「不過這個男人你不應當嫁。」

麗華剛才因為害羞把臉歪過去，現在轉過來仔細看老人的臉。

姚老先生說：「你不要難過，我告訴你。他已經結婚了。」

麗華把手從老人手裏，猛然抽回來。

她說：「不對！」

老人說：「也許我看錯了。不過你自己可以查出來。」

另一個女生說：「他也不是先知。也不會每次都看對。」現在麗華很大膽地看著他說：「老先生，您是不是騙我？」

姚老先生說：「對不起，小姐。我剛才說過，我也許看錯。我但願我看錯。小姐，不要難過。你會遇到一個更好的男人。他離這兒不遠。你等一年，看看我的話對不對？」

這一段對話使麗華很難過，她沒法再畫下去。姚老先生默默地望著她，另外那兩個女生試著畫他的臉。他立起來走時，問了一句：「是不是我把兩毛錢退還給你？」

麗華說：「不要，拿走吧。」臉色很凝重。

出家人他很溫和地問：「告訴我，這是不是你的初戀？」

麗華很羞慚的抬起頭望著他，似乎是說：「是！」

姚老先生換了衣裳回家。剛剛中午，沒人注意到他不在家。他自己這麼成功，真是出乎意外，他立刻寫信叫木蘭回家來。

※※※

木蘭回來了，蓀亞發現她買了幾件新衣裳，絲綢的睡衣和粉紅色的套裙，幾種面霜，洗滌水，幾雙值錢的鞋。她幾乎花了二百塊錢，還買了六罐著名的墨西哥牌子的咖啡粉。

蓀亞大喊說：「嘿，妙想家，你買了這幾雙鞋呀？」

木蘭說：「給你買的呀。你喜歡看這種鞋。」說著把那幾件睡衣和套裙扔在床上，多少有幾分看不起的樣子。

蓀亞對木蘭的意思，自然有點兒納悶兒。在外表上，木蘭對他還是一如往常，裝做一無所知。她到廚房去的時候兒比以前減少了。蓀亞問她時，她只說：「噢，有點兒累了。」她一回來，父親立刻就把和麗華的巧遇告訴了她。父親說麗華看來像個心腸很好的姑娘，是和蓀亞發生了愛情，不知道蓀亞是有婦之夫。木蘭只好一邊兒等著一邊兒注意。至於蓀亞，在他那一方面，把以前對木蘭的改變梳妝打扮，歸之於立夫的影響，因為立夫自己已經改穿樸素的衣裳，並且在他們第一次到蘇州去探望時，立夫對木蘭的漂亮衣裳打扮感到意外，並且表示不贊成。現在木蘭這種顯而易見的改變，他又想不通了。

姚老先生遇到麗華三天之後，蓀亞又見到她。因為麗華寫信說一定要見他。他倆第一次的相遇是在西湖的一個下午，麗華正在寫生。蓀亞驚於麗華的美，走近去看她的畫，稱讚了一番。蓀亞很會說話，二人於是就此相識，也就成了朋友，幾乎立刻互相發生了愛情。蓀亞從未提過他自己已經結婚。麗華只知道他那茶莊的地址，但是並沒有去過。

現在在飯館兒又相見了。麗華進去時，面色悲傷而凝重。

蓀亞走上前去幫她把大衣脫下，拉她的手。

他問：「你有甚麼事要和我說？」

麗華說：「坐下，我有話說。」

他們坐下，蓀亞叫了茶，因為麗華必須回學校去吃晚飯。

麗華問：「蓀亞，我要問你一個問題。你要說實話。」

「當然。」

「你今年多大？」

「我剛過四十。我不會再大呀。」

麗華問：「我原以為你小得多，為甚麼你沒有結婚呢？」

冷不防遇到這樣問題，蓀亞結結巴巴說不出話來。麗華覺得那個出家人的話說對了。於是安安靜靜地說：「你太太還在吧？」

蓀亞點了點頭。

「你為甚麼過去沒告訴我呢？」

蓀亞回答說：「我怕說出來你就不理我了。我和你在一起好快樂。但是，你知道，我太太是個——鄉下人——舊式婦女。她只是給我做飯洗衣裳，她甚麼事情都做，有時去外頭撿柴。你知道，我們不幸娶了那樣舊式婦女的男人，都想要一個像你這樣的時髦兒的妻子。我原本不想告訴你的。」

「你能把你太太的相片兒給我看看嗎？」

他立刻回答說：「不能。你是不是要甩了我？你為甚麼要問這個問題呢？你為甚麼急著要見我？」

麗華說：「是這麼回事兒。我遇見了一個算命的。他是黃山來的道士。他留著白長鬍子，向我們化緣。我給了他兩毛錢。別的幾個女同學逗我，請他給我算命。他看了看我的手心。說我愛的那個男人是個有婦之夫——你就是呀。最叫人吃驚的是，他說那個男人比我大得多，身體矮胖。你看，他說得滿對！」

蓀亞問：「你知道他準是個出家人嗎？」

「當然。他有一本從黃山帶來的化緣簿，說話有口音。」

蓀亞這才放了心，向麗華說：「雖然我已經結了婚，我們不能照舊做好朋友嗎？我愛你，你也愛我。」

「你是不是和你太太離婚呢？」

「不，那不能。可是咱們倆可以不管這些事情，只享受快樂就好了。」

麗華長嘆了一聲。一時也拿不定主意。當時那麼多做丈夫的——有的是大官，有的是教授，有的是作家，都甩了自己舊式太太，另娶時髦兒的小姐。她上的那藝術專科學校有三個教授，跟太太離婚，娶了自己的學生。

他倆淒然而別。蓀亞央求她再和他見面，再仔細商量一下怎樣辦才好，麗華答應了。

※※※

兩天之後，出乎麗華的意外，她接到一封信，信上簽名是「曾太太」，約她私下相見，信寫得很客氣，很簡短，筆力遒健，不太像出諸女人之手。字有半寸多大，字體莊嚴大方，筆法奔放，字與字間時有連筆，足見寫信人瀟灑豪邁。麗華大驚。蓀亞曾經告訴她太太是舊式的鄉下人，但是寫信的人至少中文大有根底。

麗華之急切於見情人的鄉下太太，正如木蘭之急切於見丈夫的情人。麗華推想這個太太若只是一個嫉妒無知的女人，她不會要求一見，一定只

是魯莽無禮地要求與她丈夫斷絕來往。她覺得有點兒莫測高深，同時又有點害怕。她的命運是握在那位太太的手裏，如何決定，就在此二人之一見了。

木蘭沒有寫出自家的地址，只是請她在「西泠印社」最高處的亭子裏一見，那個亭子是人人可以進去的。麗華到底要穿甚麼衣裳，要給人家甚麼印象，心裏躊躇了好久。她越研究那封信文筆書法，越沒法想像那個鄉下太太甚麼樣子，究竟多大年歲，怎麼樣和她相見。那位太太一定聰明，但是聰明女人往往不討人喜歡，往往女人男相，由她信上的筆跡就可以看得出來。無論如何，自己必須顯得高尚，給對方一個好印象。她決定穿樸素高貴的現代式服裝。

由藝術專科學校到「西泠印社」，只有步行十分鐘的距離。「西泠印社」是個詩社，由一群詩人組成，已有百年的歷史，在西湖上極佔風景之勝。入門處是一段粗糙的石頭台階，兩側假山嵯峨，直至山頂。那個亭子是在西湖中心的孤山頂上，登亭四望，周圍景色，盡收眼底。後面便是些富豪的別墅，由裏西湖隔開，和孤山對面相望。前面是「外西湖」，裏面有「袁莊」和「三潭印月」。對面是錢王祠，也叫「柳浪聞鶯」。遠處右方高山聳立，出沒雲靄間，靠近湖的對面，便是杭州城，湖濱有很多別墅，迤邐錯落。下面很近的地方就是藝術專科學校的大門，那兒正是「平湖秋月」。

麗華兩點鐘離開學校，先到「西泠印社」，心裏激動得噗哧噗哧的跳。她早到了十五分鐘，等起來真覺得日長似歲。後來看見一個穿得很漂亮的少婦走上來。她不敢想這就是她要見的那位少婦，而寧願來的是一個年歲大身體肥胖的女人，是受過教育但是外表粗蠢的女人。那個女人走得漸近，麗華發現她的眼睛那麼美，那麼神采照人。她看來太年輕，和蓀亞並不相配。她一定是來遊「西泠印社」的遊客。

但是木蘭一直向麗華走過來，輕鬆地微笑了一下說：「這個坡兒太陡。走得都喘不過氣兒來了。您是曹小姐吧？」

這麼一問，希望是個遊客的想法，完全破滅了。

麗華站起來問：「您是曾太太吧？」再說不出別的話來。

木蘭今天穿的是一件鮮艷的海藍色旗袍兒，是用老貢緞做的，人都說這種料子是皇族穿的。這料子原是她的嫁妝，現在按最新式樣剪裁的。今天她戴了奶罩兒，可以說當時是最時髦的東西。她的腰細，頭髮漆黑而濃厚，兩眼是秋水般明麗，雙眉畫入兩鬢。

她說：「我現在老了，爬這麼一小段兒路就喘成這個樣子。」她的聲音並無敵意，麗華的恐懼消除了不少。

麗華說：「夫人，您還這麼年輕。」不由得用了指達官貴人太太的稱呼。

木蘭說：「我聽說我先生新近認識了您。我也很願見見您。」

「您真是曾太太嗎？他告訴我——」麗華突然停住。

「他告訴你甚麼？」

「夫人，這讓我很難為情。但是我不知道他已然結婚。所以才敢接近他。」

「曹小姐，我很高興見到您。我想和您談一談。您已經知道他結婚了？」

「是，因為我問過他。他承認了，他還說，——總而言之，您和我想像的太不相同了！」

「我想他告訴您我是一個鄉下老婆子吧？」

「倒不是。但是，夫人。我若早知道，我就不想——我真不懂。」

「您不懂甚麼？」

「我不懂一個男人有像您這樣的太太還——」

「曹小姐，我比你大，你不瞭解我這個丈夫。因為他是你的朋友，我願告訴你，他是個好人。可是世界上沒有丈夫覺得自己的妻子美的，尤其他娶了一個漂亮的太太。你知道那句俗語吧？『文章是自己的好，太太是人家的好。』這是北平的一句新諺語。」

麗華不由得微笑了一下，這一笑使她增加了勇氣。

麗華問：「您是北平人？無怪乎官話說得那麼好。」

「是，我們搬到杭州才一年多。」

「我也是北平人。您在北平住哪兒？」

「我父親是姚思安。我們住在『靜宜園』。」

「您是王府花園兒姚家的小姐？那時候兒我在學校唸書，聽說過她們，但是沒見過。」

「我是姚木蘭，姚家的大女兒。」

「您說是姚木蘭，哎呀！這怎麼會？您先生——」

「沒關係。我先生一定是覺得您很好。所以我也願意認識您一下兒。」

「夫人，我原以為他太太是個鄉下老婆子。您有兒女了。我聽說您女兒

在三月屠殺案中犧牲了。」

木蘭說：「是，人生痛苦已經夠多，為甚麼還再增添痛苦呢？」

但是木蘭並沒逼迫她放棄蓀亞，麗華則以再提他的名字為恥。她只是說：「曾夫人，您若能原諒這次的誤解，我也深以能認識夫人為榮了。」

木蘭也說以認識麗華為幸，並且希望和她再見，可是並沒有往深裏再敘。現在木蘭對麗華瞭解得更清楚，分手時心裏也就更覺得安心。她不必再有別的舉動，這次簡單大方的會見也就足以把這件事結束了。

※※※

麗華回到學校寢室時，心中認定毫無疑問，必須與蓀亞一刀兩斷。看情形的發展，對她是越來越壞。她原先聽蓀亞說他太太是個舊式婦女，不管情形多麼複雜，她還是希望繼續二人之間這種不正常的關係。她也像不少時髦小姐一樣，認為只要有真正的愛情，就像她的情形，就覺得男人需要，並且應當值得一個像她這樣的小姐。但是現在希望完全破滅了。一半為自己的糊塗而懊悔，一半為欺騙而憤恨，下個星期天，她接到了蓀亞的一封信，一時不能決定如何回答。要不要最後再見他一次？若是見了他，關於他對自己說謊這件事，自己要說些甚麼？但是當天晚一點兒，她接到姚木蘭的一封信，這才解除了她對蓀亞要實言相告的一個難題。

信寫得非常動人，信裏寫的都是不便口頭說的話。

麗華小姐：

日前相見，幸何如之！快何如之！承蒙不棄，賜予接談，謙和坦率，相知恨晚。蘭未嫁時，家中情況，既承知曉，拙夫又已相識，故將區區下懷為女士一詳陳之。

蘭家雖富，素抱新奇不羈之思。常欲擺脫朱門之生活，度漁樵之歲月，荊釵布裙，相夫教子。但翁姑年老，不克南行，客歲始得離平來杭，度安閒之生活，得償宿願。躬親縫爂，深居簡出。日前相會，女士所見之木蘭，固非我今日之廬山真面也。若謂余係一村婦，或余正求為一村婦，此言亦非全然子虛。但事與願違，非所逆睹，竟有如是者耶？

夫婦間之關係，殊不可以與外人言。然可得而言者，拙夫之行徑，多少係木蘭之過。余亦曾見為夫者捨棄其妻，其妻之賢，多有非余所及者，故拙夫之所為，非不可解。余曾見現代女子，甚多與有婦之夫相戀，我對彼等，亦能瞭解。余知熱情為何物，亦曾為熱情所苦。女士與拙夫相識，原不知其為有婦之夫，非女士之過也。

女士較余年幼，我有數言，敬祈垂聽。若未深陷情網，應揮利劍，以斷

情絲。時代改易，本分與義務已為愛情一詞取而代之。夫婦之能白頭偕老者已不多見。但我曾讀詩書，囿於舊習，舊日之願望，仍然眷戀。我尚有一子一女，余縱不為身謀，亦不得不為子女之家庭與前途著想也。

女士若已深陷情網，敬祈以輕鬆視之，萬勿操切行事。在此情形之下，犧牲適應，必不可免。願與女士商談之。星期日於原時原地一見，不知可惠允否？望秘而不宣為感。

姚木蘭拜啟

麗華頗為這個意料不到的新要求所煩惱，她認為這根本已無必要。不過仍為來信所感動，於是決心再見曾夫人。曾夫人信裏說的商談是甚麼意思呢？她給蓀亞寫了一封信，說因功課太忙，不能相見。準備在指定的時間地點去見曾夫人。

這次木蘭去時，打扮得比上次樸素。她穿了件新衣裳，但是穿這件衣裳，是不存心給人甚麼印象的，態度比以前更從容，更親切。

麗華說：「曾夫人，多謝您給我寫那封信。」

木蘭問：「你打算怎麼辦？」

「就照您所說的辦。」

「怎麼個做法呢？」

「我跟他斷絕來往。但是我打算告訴他我對他欺騙我的想法。當然他還會告訴我他之說謊，是因為怕我不理他。」

木蘭說：「多謝小姐。」心裏知道自己是勝利了。又說：「這麼容易就和他分手了嗎？」

麗華現在幾乎覺得心裏恨木蘭，於是說：「大姐，您不要再挖苦我，我對情形根本並不清楚，您不能怪我。」

木蘭回答說：「這個我知道。我這次寫信見你，是打算幫助你解決這問題，我知道這對你對他都很難受。若是有甚麼問題我們可以商量，在沒見他之前，我們不妨商量一下兒。你要知道，我對你絕沒有一點兒惡意。我只是想把你們這件事想個辦法補救。你想我全是自私嗎？」

麗華大聲說：「還有甚麼多說的必要嗎？我知道我必須跟他斷絕來往。如此而已。」

但是木蘭說：「難道沒有甚麼可以商量的嗎？你想你一定能和他斷絕來往嗎？你這麼做，心裏都已經想清楚了嗎？」

麗華斷然回答說：「當然想清楚了。」

木蘭說：「我想也許還有別的問題。我聽說你把這件事看得輕鬆，心裏很高興。你也許以為我言不由衷。讓我告訴你，女孩子愛上一個男人，再失去這個男人，對她是如何的感受，讓我告訴你吧。天下的確有此等偉大的愛情。你知道，在古代，另有一種解決的辦法。女孩子愛上了有婦之夫，辦法是去給他做妾。到現代，愛情偉大到這種程度的現在，實在太少了。你知道——我為人胸襟開闊。你若是有兩條路要選擇，一是懸崖勒馬，和他斷絕關係，一是進入姚家，和他共同生活。你何去何從，可否坦白相告？」

麗華大感意外，向木蘭看了好久。

她最後說：「不行，我辦不到。」

「我只是要你知道，你還有選擇的餘地，不要鋌而走險。你若不相信我的真誠，可以問我丈夫，是不是我曾經說過要他納妾的話。」

麗華很自負的樣子說：「不用。我寧願自由自在。」

「咱們是不是還可以交朋友？」

麗華說：「當然願意。」

「你對我先生要說甚麼話呢？」

「我就告訴他和他永不再見。」

木蘭說：「等一等，我願你和我先生坦白討論這件事，而達到一個通情達理的結論。當然我不會擋你們的路。我還有一個想法。不要說我異想天開。你要不要到我家去？讓我把你引薦給他，就當你是我的朋友。我們一直做朋友，你在我家一直受歡迎。事情一旦挑明，你就覺得大不同了。」

木蘭這個想法，麗華又大為吃驚。她心裏想木蘭這個女人真是不俗，對和她和蓀亞一直做朋友，她倒高興，她首次露出真正的微笑說：「我倒要看看他見到我時是甚麼樣子。但是這樣會讓他太難堪呢。」

木蘭說：「他只好忍受了。我們不會太使他難堪。你我都要出之以愉快的樣子。」

於是她倆決定下禮拜六晚上，在木蘭家相見。

事情這樣解決之後，麗華覺得木蘭解決這個問題，完全出之平靜，不由得對木蘭私心佩服。

※※※

蓀亞正在為麗華的態度轉變和拒絕赴約而煩惱。他沒想到太太會知道這

件事。他在苦惱沮喪之時，卻發現妻子愉快歡笑如常，而且比以前打扮得更為仔細用心。禮拜五晚上，她換上從上海買來的那身新衣裳，和他一同去聽戲。這引起他一點兒疑心，以為她是有意重新贏得自己的歡心。但是已經看見木蘭改變了那麼多次，想到甚麼就做甚麼，所以他也不太驚異。

他和木蘭那天晚上看戲歸來之時，他說：「妙想家，你心裏想甚麼新花樣兒？我簡直沒法兒瞭解你。」

木蘭說：「還是妙想天開呀，胖子。一輩子，我都是憑妙想決定行動。有的成功，有的不成功。這個荊釵布裙農家婦的妙想這次沒有成功。」

「為甚麼沒成功？」

「因為沒成功。我另一個想法是，你應當娶個妾。」

蓀亞說：「你意思是要個妾陪伴著你呀？」

木蘭說：「因為你哥哥愛上了暗香，我那個想法只好作罷。」木蘭又突然加了一句：「你們男人哪！」

「我們男人，甚麼呀？」

「沒甚麼。你們男人心裏想甚麼，卻不告訴太太。」

「你為甚麼這麼想？」

「比方說吧，你說你贊成我採取這種淳樸的生活，穿這種樸素的衣裳，但是你卻不是真心。是不是？」

「我若不告訴你我內心的想法，難道我沒答應照你的意思做嗎？做丈夫的總是應當順從太太的心意的。」

「現在你還不肯跟我說實話——比方說，你願不願要個妾呀？」

「說實話，我不要。你認為我應當要嗎？」

「那就看你是不是愛一個小姐愛到要娶她為妾的程度，也要看是不是有一個小姐她愛你愛到不在乎身分地位，不在乎社會的非議，而甘心願做妾的程度。」

「你現在怎麼會有這種怪想法？為甚麼我會和一個小姐戀愛呢？」

「直接回答我這個問題。比如我給你選一個小姐，或者你愛上了一個小姐，你要不要她？」

「你太不切實際了，太想入非非了。我怎麼能夠呢？這在而今也行不

通。而且現在的小姐也不願為人做妾了。」

「你若對她愛之欲狂，愛之欲死，難道她也不肯嗎？」

「社會上人會說話呀！社會上人會說話呀！」

「所以，我明白了，還是愛得不夠強烈。你們男人哪！」

「我們男人講究實際。你今天晚上為甚麼有這種想法呢？」

「咱們這方面不要多說了。我要告訴你另外一件事。明兒晚上你不要出去應酬。我要請上海來的一個女朋友。是我在蘇州妹妹家認識的，約她明兒晚上來看我。你會感到意外的。」

「我見過她沒有？」

「沒有，我想你沒見過她。」

第二天早晨，木蘭告訴錦兒預備家中請客的菜，暗中告訴她自己的計劃。

木蘭說：「是星期六晚上，你可以帶著孩子出去吃飯看電影兒。」

錦兒說：「太太，您讓我待在家裏吧，我要看看她。再者，我也要幫著做菜。」

「那麼我讓爸爸帶著孩子到西湖去吃飯。也叫丙兒出去。他也可以和孩子一齊去。」

木蘭仔細計劃，直到吃飯時再叫蓀亞見到麗華。麗華七點到的。經木蘭很細心安排，由錦兒帶她到木蘭的屋裏去。麗華穿的是學校的制服，但是發現木蘭比她穿得更樸素，深感意外。

麗華說：「我差一點兒都不認得你了。」

木蘭回答說：「我在家就是這樣兒。」

「現在我明白了。」

「這就是我告訴你說我是個鄉下女人，真正的鄉下女人。但是男人不注意女人的內在美。他們只看外表那層脂粉。這就是為甚麼——」

麗華又說：「我明白。」

蓀亞現在就要進入太太的屋裏去，但是發現門鎖著，十分詫異。

他隔著門叫：「妙想家，客人來了沒有？我餓了。」

木蘭喊著說：「她來了。我們馬上就好。」她轉向麗華說：「他老是餓。」麗華微微一笑。木蘭又說：「你到後頭那間屋去。我叫你，你再出來。」

麗華走進去。木蘭去開門。

蓀亞問：「你的朋友在哪兒？」

木蘭說：「她在後頭化妝呢。」

木蘭走近桌子，把燈捻亮一點兒，站在門口兒問：「你好了沒有？」

從後頭屋的黑暗中，蓀亞看見一個女人走出來，和木蘭手拉著手。

木蘭向蓀亞介紹說：「這位是曹麗華小姐。」

蓀亞一見麗華，一驚非小。他知道自己中了圈套兒，勉強說了點兒甚麼。

木蘭說：「曹小姐是藝專的學生，你知道吧？」

蓀亞一副茫然若失的樣子說：「噢，是。」

木蘭很狡猾的微笑說：「你以前不會見過她吧？」

蓀亞說：「沒有——有——不記得——」

麗華說：「你告訴我你結過婚，你太太是個鄉下老婆子。」

蓀亞站在那兒，臉一陣紅，一陣白，眼睛看看木蘭，又看看麗華，看看麗華，又看看木蘭。他現在明白這完全是她們兩個女人的詭計，他索性直接說：「算了，夠了，我以前見過她，向她表示過愛慕之意。」

麗華向他走過來說：「曾先生，我們最好彼此坦誠相向。你告訴我你太太是個鄉下老婆子。我若不偶然遇到你太太，我還在受蒙騙。幸而我瞭解的真情實況還夠早，還沒到事情發展到太深的地步。」

蓀亞很卑順的說：「都是我不對。」

麗華看了看木蘭，又說：「我真不明白為甚麼對這樣的一個妻子還不忠實。」

蓀亞說：「你知道，人沒有十全十美的。我知道我有缺點——可是你也應當瞭解你自己。」

木蘭向他很快的望了一眼，狠狠的看了一下兒。知道蓀亞話中的含義，但是保持沉默，一言未發，不願再進一步招惹他，因為自己心裏有一件

秘密，這件秘密是神聖不可侵犯的，完全是屬於她自己的，別人不可動，別人不可說，別人不可聽的。

麗華對木蘭說：「您已經原諒了我，您也能原諒他嗎？」

木蘭微微一笑，伸出了她的手。蓀亞接過去吻了一下兒。

蓀亞說：「多謝多謝。幸虧你使我免得深入迷途。」

木蘭叫錦兒，他們走到外間桌子那兒就坐，桌子上擺了三套碗筷，預備的一頓小吃兒。木蘭說這次猶如戲院中的一場戲。蓀亞還是覺得不自然，但是木蘭談笑甚歡，所談都是些不關重要的事。蓀亞知道木蘭和他是棋逢對手將遇良才了。

飯後，麗華到後屋去了一會兒，蓀亞對他妻子說：「你這機靈鬼！」語氣中既含寬容，又含恨意，又覺滑稽可笑。

飯後，三個人在另一間屋裏坐著時，錦兒進來倒茶，木蘭說：「我父親回來時，請他老人家也來坐一坐。」

姚老先生參加這件事全部的計劃，知道今天晚上還有他的戲。他回來時，叫孩子們各自回屋去，他輕輕走到木蘭屋裏。

麗華看見老人家的眼光和長白鬍鬚，是絕不會認錯的，不由倒吸一口冷氣，轉身望著木蘭。

她低聲問：「這位是誰？」

木蘭很溫和地說：「是我父親。」於是站起來介紹他們。

「爸爸，這位是我的一個朋友，曹麗華小姐。」

姚老先生很莊嚴的鞠躬為禮。

麗華喊著說：「老先生您是黃山來的那位出家人。」

姚老先生從容不迫的回答說：「不錯。這兒就是我的黃山。」

麗華說：「但是，老伯——」

姚老先生攔住她說：「我知道，我知道。你們年輕人，我給你看相時，我沒看錯呀。不過不用等一年，你已經可以證實了。」

姚老先生接著說：「明天見。」轉身把蓀亞拉了出去。

這時屋裏沒有別的人，麗華對木蘭說：「他就是我告訴你的那位算命先生，一點兒也沒錯。這是怎麼回事啊？」

木蘭很和藹的對麗華說：「我知道這對你猶如一齣笑劇。也就是一齣戲，我父親是幕後的導演。」

到了外頭，姚老先生對女婿說：「這件事我全知道。不過這沒有甚麼關係。我年輕時，也做荒唐事。我比你還荒唐得厲害。我這麼做只是要保護我的女兒。」

蓀亞說：「爸爸，我很感謝您。幸虧您救了我，使我免得鑄成大錯。不然不但害了你女兒，也害了曹小姐。」

麗華回家之後，木蘭告訴她丈夫所有的經過。蓀亞越想越覺得感激自己的妻子，賞識她的胸襟風度。這次經驗恢復了他倆之間的愛情，蓀亞也變得更聰明懂事，遇事也看得更清楚，也體會出來甚麼是永久的真愛了。

麗華成了他們的朋友，常來看他們，蓀亞幫忙她嫁了藝專的一個教授。

木蘭把這件事寫信告訴妹妹。中秋前幾天，莫愁和立夫來探望。這時，木蘭又把經過說了一遍。他們也見到麗華，覺得這件事頗有趣味。

蓀亞問木蘭：「那件事你告訴了你妹妹沒有？」

木蘭說：「我告訴了。」

蓀亞說：「你不說就好了。我在人眼裏豈不太愚蠢？」

木蘭問：「那有甚麼害處？天下有這種事的丈夫也不只你一個人，但是別人的不見得這麼有趣，也不見得有這麼幸福的收場。」

從這次事情之後，莫愁和立夫也有時候兒叫木蘭為「妙想家」。

第四十一章　瘋狂掠奪日本走私　病榻纏綿木蘭探父

在民國二十一年秋天，立夫的古文字學著作出版了，那是在淞滬抗戰後不久。一如事前所預料，這本書一般讀者很少注意。寫作時間二年有餘，修改和排印需時約一年。陳三辭去了軍隊上的職務，回來抄寫這部稿本。他放下了槍，再拿起筆來，練習了一個月，才又恢復了他那筆工整的楷字體。

那本著作完成之後，立夫和莫愁到杭州度假，自然是大功告成，大大慶祝一番。阿非和寶芬也南下來訪，拜謁老父，邀請父親北上和他們同住。寶芬告訴了阿瑄的新娘慘死的情形。她是產後死的。曼娘就得又撫養一個嬰兒，就和她當初撫養阿瑄一樣。寶芬也告訴他們曼娘和珊瑚兩個寡婦之間感情越來越好。兩人都已年歲漸長，都有一個青年做兒子。珊瑚撫養的博雅，已然大學畢業，和阿瑄相交日深。曼娘正打算叫阿瑄離開海關，因為她聽了阿瑄告訴她私梟走私鴉片煙的兇險故事，她很害怕。萬一阿瑄出了甚麼差錯兒，她就要一個人獨力撫養孫兒，她覺得自己年歲太大，怕不能勝任了。她希望阿瑄早日續絃，那樣又有個兒媳婦可以依靠。寶芬沒再生兒子，莫愁沒有生女兒，兩家說把最小的孩子交換，不過迄未有何行動。

陳三和他太太也來到杭州。他聽說阿瑄在海關的工作，他說他願意參加海關的緝私隊，以便完全脫離政治關係，而且因為他武器熟練，槍法好。阿非和禁煙局有關係，說他可以幫陳三謀個位置，曼娘也願陳三和阿瑄離得近一點兒。所以阿非、寶芬和姚老先生回北平時，陳三和環兒也都隨同北返，陳三就進入海關工作。

此後幾年，木蘭的生活可以算平安無事。夫婦二人安居過日子，家庭生活尚稱滿意。從麗華那件事情上，夫婦都獲得了教訓。蓀亞對妻子說他那次也許是糊塗，但是在那種情形之下，他也知道會出事情的。他說他自己既非聖賢，當時也的確生活上需要一點刺激，需要有點兒變化。他說，事實上，他也只是好奇，就猶如每天的飲食上有點變化一樣。木蘭充分了解。於是不讓婚姻生活日日如常毫無變化，不以事事固定規律為滿足，在飲食、住房、生活的樂事上，她不斷創造新奇，以成熟的精細優美，不斷給丈夫新奇之感。她用酒泡棗，用蜜棗和火腿調製食品，用新法做醬油味道很厚的碎鰻魚，做八寶飯，做燜雞搾菜蒸筍，甲魚湯燒鵝掌，鮑魚煮後切片做冷食，還有蜜餞燻魚，醉蟹，醉蛤蜊。她發明新的盛菜和吃東西的方法，實驗用本地出產的器皿，用杭州的竹籃子。她想起了北平一家著名館子的蒙古烤羊肉的方法，她在一個粗盆裏點上炭火，上面扣上凸面的鋼絲網子，預備好泡了醬油的極薄的牛肉片兒和魚肉片兒，把炭盆端到庭院之中，在網子上烤肉，每人用粗糙的木頭筷子，自烤自吃，她堅持一定要站著吃。她又仿照南方的風俗做「叫化

雞」，把一個整雞拿出去野餐，雞的內臟當然先拿掉，羽毛則不拔掉。她用泥在雞上塗滿一層，在火上烤，和烤白薯一樣。二三十分鐘之後，當然以火的強弱和雞的大小來決定，然後拿出來，羽毛會和泥片一齊掉下來，裏面便是熱氣騰騰的雞，鮮而嫩，汁液毫無損失。他們自己用手把雞翅膀、雞腿、雞胸撕開，蘸著醬油吃，覺得這種「叫化雞」味道之美，為生平吃過的別種的雞所不及。她說烹飪最簡單的方法是最好的烹飪方法，自然的方法勝似烹飪的技術。上等廚師如上等教育家。上等廚師在能使雞味發揮出來，並使之發揮得最充分。上等的教育家使一個青年內在的潛能發揮出來。雞本身味道之美，如果誘發過甚，填充東西過多，過於壓搾，加香料過多，反而倒破壞了原來的風味之美。她說得很對，主要的是「一熱當三鮮」，剛一做好就吃，不然的話，食物從烹調器皿中拿出來之後，烹製作用所引起的變化仍在進行，餘熱還停留在食物裏，肉、魚或竹筍的肌理組織就會改變，所以烹製恰到好處的食物也就變老了。

所有這些小事情蓀亞已經滿意，對立夫則猶有未足。姚氏姐妹之不同十分明顯。莫愁所希求於生活者少，於是嫁予一個自己崇拜的男人，而在崇拜與照顧丈夫兒女時，便獲得了人生的幸福。木蘭天性是追求理想，因為她已屆中年，能把她個人生活中之所有，充分發揮之，利用之，使自己之生活達到最美的境界。在這方面，有更多可感受的藝術和精美。雖然烹飪是最明顯具體的，但是這種快樂，只是她幸福追求的一方面而已。在這方面，是自然必須以感官的感受為基礎。她是自幻想中覺醒，也是遷就現實迫不得已。所以自從曹麗華那件事之後，她不再去做好多家事，她又對衣裳的式樣多予留意。她的髮型也常加改變，就和剛結婚那幾年一樣，有時穿長褲，有時穿裙子，有時穿旗袍兒，要看心情和季節而定。在夏天，比如說，她就不穿旗袍兒，改穿類似睡衣的寬大衣裳。春夏秋冬之不一樣，對她而言，並不只是溫度的改變。她的盆花兒也隨著季節改變，她的心情、她閱讀的書、每天做的事、生活的樂趣，無不隨著季節而改變，栽植盆花，近來蓀亞也和她有了共同的癖好。

※※※

立夫的書在那項專題上，成了最好的著作，也是內容最豐富的著作。專家雖不能立即接受他在若干方面的解釋，卻都承認他立論的精闢，承認了他的學問。因為語言學和經典有密切的關係，所以很為人所尊重，立夫的名字漸漸為國學教授所知。有一段時期，他受聘到離家不遠的一個學院去教書，對學校的改革甚為熱心。但是不久，他發現自己可以說根本是個草食動物，只喜歡自己在草原上吃草，甚至在教育圈兒內有不少同事，可以說是肉食動物，專喜歡傷害別的動物，不許人家在草原上舒舒服服吃草。他發現學院越小，政客越多，裏面的政爭越複雜。那些人的卑鄙齷齪胸襟狹小，很使他受刺激。在這個小城市的學院裏，他比別的教書的當然要算傑出，因為他是前國立北京大學教授，是一部重要著作的作者。學校裏那些卑陋偏狹的同事傳出一種謠言，說他極力要推動學校的改革，是因為有意要做那個學院的院長。這種想法他覺得既奇怪又可笑，所以暑假之後他就辭職不幹，結果那些同事正中下懷。

一天在南京，他趕巧遇見前清御史魏武，當年曾彈劾過度支部大臣牛思道，現在任職政府監察院，為一頗有地位的監察委員。魏武年近七十，因為過去直言敢諫的名譽，政府才給他此一重要地位。他知道牛家的興衰，揭發牛懷瑜的醜聞，那件事情上，他也知道孔立夫的角色。他倆談了片刻，就談到彼此的興趣，這位老人就邀請立夫去幫助他做事。在南京，他因為彈劾了幾個政府大員，已經在監察委員中有錚錚之譽。他的任務上需要好多實地調查工作，詳查證據，準備文件，然而他卻缺乏特別才幹勝任的青年人幫助他。這時國家的監察機構是政府的五院之一，其地位與行政院、立法院、司法院、考試院同一等級，各自獨立，在全國各省皆設有監察局。國民都可以自由上書彈劾不肖的官員，各監察局都派官員出外查訪，或公開或喬裝私訪，就地調查案件。

立夫和妻子說：「我喜歡那種工作。我若隸屬於政府，這正是我頗以為樂的工作。」

莫愁說：「我知道，我知道，你這位楊繼盛的後裔。我不知道怎麼好。你最好去問你母親。楊繼盛的血統是由她傳下來的。」

立夫去問他母親。這位太太卻和祖先大為不同。她早已聽說過三百多年前楊繼盛的忠烈犧牲。但是兒子卻把母親勸服了，說現在是民主國家，有憲法保障現代的御史。立夫為使母親和妻子放心，他說監察委員不受別的官員的管轄，執行公務時，受有正式法定條文的保護，這是政府進步的實例。這和以一介平民寫文章批評官吏大為不同。做母親的以自己兒子做官是一項榮譽；並且他不喜歡教書，總得有個工作或是職業。莫愁也以為立夫現在年事漸長，應當不像過去那樣火爆脾氣。所以妻子母親都答應他充任監察院的參事一職，每月薪金三百元。

他到南京去就職，果然證明是魏武的一個得力的助手，魏武越來越倚重他。監察官知道的當然是官場裏的醜事，常常談論行將遭受彈劾的官員，並談論何時將採取行動，往往以此為樂。彈劾要付諸行動之前，辦公廳裏往往緊張激動，尤以將遭受彈劾者的地位崇高者為甚。立夫很喜愛那偵察工作，搭箭上弦，描準射擊，看歹徒中箭跌落，使正義伸張於民間。不過他所進行的彈劾工作，皆以魏武之名行之，他頗以做此實際基礎工作為滿足。

他常往返於蘇州和南京之間，有時在調查案件時，回家探望。

他的工作進展得頗為成功。莫愁曾聽說官僚貪污壓搾的內幕，因而深信丈夫的任務的重要，有利於國家人民。

種種徵象皆已分明顯示出來，國家終於走上了進步的大路。內戰已經停止，國內建設正在突飛猛進，由於國家統一，政府安定，財政在穩定之下日漸改善，而最可喜的是，全國軍民和政府官員，都有一種新的愛國精神和堅強的自信。

※※※

雖然在華中及全國各地各種建設都在突飛猛進，北平可是鬧得十分荒唐。東北滿地是驚濤駭浪，不祥的預兆非言語可以形容。氣氛險惡，令人神經緊張，簡直是山雨欲來風滿樓。北平則處在半自治的冀察政務委員會之下，這是南京政府苦心孤詣製造的一種緩衝形勢，以延緩日本武力從長城外的南侵。由日本在非軍事地區煽動支持的所謂「冀東反共政府」，已經把勢力擴展到通州，離北平不過三十里地之遙。老百姓惶惶不安，覺得大難即將來臨。華北既非日本所有，亦非中國所有，既未脫離中央政府，亦不屬於中央政府，竟不知是誰家之天下。偽冀東政府是日本和韓國走私的、販賣毒品的、和日本浪人的人間天堂。滔天的洪水已然突破了萬里長城，毒品和走私貨品的細流已然氾濫到北平。南到山東，西至山西東南，日本人所說的「亞洲新秩序」已經呼之欲出了。

因為一次戰爭即將來臨，是中國和日本之間的殊死戰。人的能力和先見之不能阻止這場戰爭，正如人之不能阻止海洋上一次颶風一樣。人有時會納悶兒為甚麼一定要有戰爭；但是一研究戰爭前的氣氛，比如法國大革命前夕，就不難瞭解此等戰爭爆發的原因。我們可以分析一下中日戰爭的原因，可是也不過如同氣象學家在風暴之前看晴雨計上有趣的猛烈起落，或是地震學家在地震後分析地震儀上的振動一樣。在戰爭來臨之前，先有「神經戰」。這場「戰爭」，事實上，自從日本在民國二十一年侵入東北之後，就始終沒有停止。而「亞洲新秩序」，在民國二十一年至戰爭爆發的二十六年之間，已經在東北及冀東出現。若瞭解了那所謂「新秩序」和那一段神經戰，也就瞭解那場戰爭發生的原因了。

姚老先生回到北平之後，無意再度南返。他已經七十九歲，和兒子阿非兒媳婦寶芬一齊住在王府花園兒。在民國二十五年五月，木蘭和莫愁接到弟弟的電報，說老父病危，要她們速返北平。姐妹倆帶著幾個孩子北上，立夫因公務羈絆，直到後來才能脫身趕去。

到了故園家中，發現父親躺在床上，憔悴而消瘦，但是神志清醒。似乎他的身體已經老化，正像一部機器一樣，只是精神仍然存在而已。病的開始是由於感冒，因為晚上睡覺他堅持要開著窗子。阿非心想這場病可能很危險。雖然一直沒離開病床，可是姚老先生似乎克服了病魔。他感冒漸好之後，還堅持屋裏要新鮮空氣和充分的光線。他的聲音低弱，胃口一直衰弱下去，腸子失去了功能。他躺在床上，又看見兩個女兒、孫亞、孫子在旁，頗為歡喜。

姚家這次團聚是既喜又悲。家人團聚，但是其中有了變化則最令人傷心。珊瑚是去年死的。博雅娶了一個上海的時髦小姐，這位小姐是位籃球明星，在北平上過學。曼娘現在是個五十歲的婦人，頭髮半灰，也算取得了祖母的地位。兒子阿瑄在她極力主張之下，已經再娶。他每週末才能擺脫天津海關的工作回到家來，所以曼娘現在跟兒媳婦和孫子同住。孫子四歲，是阿瑄的前妻所生。

看了父親之後，木蘭到曼娘的院裏，和曼娘長談一番。

曼娘說：「蘭妹，我原以為一輩子見不到你了。你在南方住，總算有福氣。在這兒住沒有好日子過。我天天害怕。阿瑄在海關做事，太危險。每個禮拜他回家之前，我都提心吊膽，怕發生了甚麼岔錯兒，幸而至今還平安無事。環兒也是發愁，因為陳三駐紮在昌黎，昌黎是他的老家，他在昌黎抓走私的。你看，咱們全家都牽扯上了。阿非在禁煙局，每天在東查西查，抓販賣毒品的人，或監禁，或罰款。我兒媳婦也和我一樣為阿瑄擔驚受怕，我們都願他辭去那個差事，可是他不肯。他下禮拜六回來的時候兒，你要幫我勸勸他。」

木蘭問：「為甚麼會那麼危險？我原以為陳三跟他在一塊兒呢。」

「沒有。他們每天的任務是赤手空拳抓私貨，日本人和韓國人天天用石頭棍子對付他們，有時還用手槍。即便陳三和他在一塊兒，又有甚麼用，因為陳三也不能帶手槍啊。」

木蘭問：「為甚麼？」

「你細問阿瑄吧。他會跟你說個一清二楚。日本人不許中國海關的人員帶武器。」

這時候環兒走進來，也加入了談話。她說：「再過一個禮拜陳三就回來了。我給他寄去了一封信，告訴他我哥就要回來了，我要他請假回來看你們。立夫甚麼時候兒來？」

「我們離開時，他說一個禮拜後到。幾天之後他就應當到了。」

「我媽和他一齊來嗎？」

木蘭說：「我想不會來吧。她要看家，也上了年紀。」

曼娘挨近木蘭小聲說：「這是家裏的事，你可別讓外人知道。博雅抽『白麵兒』，正在戒。人若知道咱們家裏一個人在禁煙局做事，一個人吸毒，那怎麼辦？」

木蘭問：「不是吸毒的人槍斃嗎？那太危險了。今年在南方好多人因為吃日本的『紅丸兒』，槍斃了。」

環兒說：「所以我為他耽心呢。禁煙法執行得越來越認真。每個禮拜阿非一個人都逮到兩三個吸毒的呢。他說由一月一日起吸毒人犯在北平也要槍斃了。新命令是販賣毒品和製造毒品的一律槍斃——這話當然是說若是中國人的話，日本人咱們是不敢碰的。對吸毒的人，在兩年前制定一個六年計劃。所有吸毒的人都要登記，進入醫院戒毒，或是在家治療。時限過去之後，戒絕而又再吸食的人，也是要槍斃的。」

木蘭說：「咱們為甚麼不叫博雅在家裏戒呢？」

曼娘說：「他正在家戒，不過太麻煩。他抽的是白麵兒，不是鴉片煙。他說他之所以染上這種惡習，是因為抽日本多福牌兒香煙，那種煙比鴉片煙還要命，因為不知不覺就要越抽越多，若不抽，就兩眼流淚，骨頭節要斷掉，簡直就要死。」

環兒又打岔說：「您知道誰讓他下決心要戒掉嗎？一個日本水手。一天他正同他太太在東安市場閒蹓，你知道東安市場總是人多擁擠。一個穿日本水手制服的人在後面走。那個日本水手開始用手摸他太太的臀部。她一回身看，那個日本人還繼續摸索。她好害怕，對丈夫低聲說。日本人第三次調戲她時，她尖聲喊叫，博雅大怒，轉回身一看。日本人打了他一個嘴巴，然後哈哈大笑。博雅對日本人的恨深入了骨髓，他心裏立刻明白使他抽白麵兒的是日本人，就決心戒掉。」

木蘭問：「日本人打了他，他怎麼辦？」

「他能怎麼辦？中國警察不敢碰日本人。那是治外法權哪！」

木蘭嚇得要命。

環兒接著說：「我告訴您。這就是亞洲新秩序。在東北也是如此。已經發展到北平來了。北平已經是妖魔鬼怪的世界，不是人的世界了。咱們婦女孩子上街時要特別小心——北平有幾千日本人和高麗棒子，五個裏頭倒有四個是販賣毒品的。有些叫做『醫院』的地方兒，有蒙古醫生給你注射古柯鹼麻醉劑，收一點點兒錢。陳三回來時，他會把冀東的事情說給您聽。」

木蘭問環兒：「你想陳三願不願辭職呢？」

「不會。情形越壞，他們越有幹勁。他說那叫團隊精神——我告訴您，這種情形拖不久。到底我們是要國家的獨立自由呢，還是要和一個所謂『友邦』在保持和平之下，而甘心讓中國婦女在本國領土上遭受此種污辱呢？不如現在就和日本決一死戰，勝敗落個分曉！」

※※※

立夫和陳三都是禮拜五到的。姚老先生似乎元氣還夠足，看見立夫時，他還能和他說了一會兒話。木蘭莫愁也在屋裏。姚老先生問立夫工作的情形之後，他說：「我記得你寫了一篇文章，題目是《科學與道教》。你應當再拾起這個題目，寫成一本書。這算是經你手寫成我對這個世界的遺贈紀念品。你應當再寫一本《莊子科學評註》，來支持你那篇文章的理論。要做註解，引用生物學和一切現代的科學，使現代人徹底瞭解莊子的道理。莊子不用望遠鏡，不用顯微鏡，他就預測到無限大和無限小。你想想他說過水之不可毀滅，光的行進，自然的聲音，物之可測量和不可測量，和主觀的知識。你想想他那『以太』和『無限』之間的對話，『光』和『無』之間的對話，『雲』和『星霧』之間的對話，『河伯』和『海若』之間的對話。生命是永久的流動，宇宙是陰和陽，強和

弱，積極和消極交互作用的結果。莊子的看法真使人驚異。只是他沒用科學的語言表現他的思想，但是他的觀點是科學的，是現代的。」

雖然姚老先生的皮骨幾乎乾枯，他說話時顯出的思維力還很強。

立夫深有所感，他回答說：「我一定會照您的吩咐做。莊子的名文《齊物論》就是一篇相對論。莊子說：『——蛇憐風，風憐目——』我所要做的就是加註解，註出每秒光速為多少，最大的風速為多少。他的物種進化的學說——人從馬進化而來，當然可笑。但是我已經放棄了科學。我現在正研究人類的害蟲。我每次見一個，就捏碎一個。這才是真正的生活。」

木蘭微笑說：「你捏碎害蟲，妹妹打碎螢火蟲兒。在你們倆合作之下，蟲子就要在人間絕跡了。」

姚老先生說：「世界上的蟲子之多，非你二人之力所能消滅得完的。我警告你們，我大去之後，會有戰爭發生，是中國歷史上前所未有的。」

木蘭問：「那我們怎麼辦？」

「那很可怕。你們會怎麼樣，只有天知道。我不會為你們擔驚受怕，你們也不必擔驚害怕。」

木蘭問：「爸，您想中國能作戰嗎？」

老父回答說：「你的問題問錯了。不管中國能不能打，日本會逼著中國打。」他停了一下兒，又慢慢說：「你問曼娘。曼娘若說中國非打不可，中國就會贏的。曼娘若說中國千萬不要打，中國就會輸的。」

這幾個年輕後輩聽了頗感意外，但是木蘭知道曼娘是激烈地反日的，所以她瞭解父親的意思。立夫微笑說：「為甚麼曼娘的話這麼重要呢？我們和博雅阿瑄和別的孫子的態度就不算了嗎？」

姚老先生很鄭重的說：「不要懷疑我的話，只問曼娘怎麼想。你們沒有甚麼重要性。」

「為甚麼我們不重要？」

「等著看吧。」

姚老先生顯然是以謎語做預言，佛教禪宗高僧往往如此。

他現在疲倦了，莫愁和立夫走出去，只留下木蘭在父親床側。這時姚老先生問：「曹麗華怎麼樣了？」

「她結婚了，已經生了一個孩子。」

姚老先生微笑說：「我做得不錯，是不是？等我大去之後，做偵探得靠你自己了。」

木蘭說：「爸爸，他現在真的很好了。」

姚老先生嘴邊流露出微笑。

木蘭問：「爸爸，你信不信人會成仙？道家都相信人會成仙的。」

父親說：「完全荒唐無稽！那是通俗的道教。他們根本不懂莊子。生死是自然的真理。真正的道家會戰勝死亡。他死的時候兒快樂。他不怕死，因為死就是『返諸於道』。你記得莊子臨死的時候兒告訴弟子不要葬埋他嗎？弟子們怕他的屍體會被老鷹吃掉。莊子說：『在上為鳥鳶食，在下為螻蟻食。奪彼與此，何其偏也？』至少在我的喪禮上，我不願請和尚來唸經。」

木蘭聽見父親引證《莊子》時微弱的笑聲，很受感動，也頗覺意外。

木蘭說：「那麼您不相信人的不朽了？」

「孩子，我信。由於你、你妹妹、阿非和你們所生的孩子，我就等於不朽。我在你們身上等於重新生活，就猶如你在阿通阿眉身上之重新得到生命是一樣。根本沒有死亡。人不能戰勝自然。生命會延續不止的。」

※※※

莫愁和立夫離開屋子之後，莫愁跟丈夫說：「我原以為你會早點兒到呢。」

立夫回答說：「我在天津停了一天。做偵探。」

「甚麼偵探工作？」

「我現在並不是請假回來，我還有秘密任務在身。我在調查一個案子，與這個案子有關係的人，我不能說他的名字。這和搜捕上海的一個販毒的人有關係，這裏牽扯到一個要人。你知道，在天津和上海之間有很重大的販毒交易。我在天津停下來就是調查此事。我請假時，他們要我調查這個案子，並且把整個兒走私情形做一個徹底的報告。關於這個數百萬走私的情形，絕不可以在中國報上登出來，怕激起老百姓的反日情緒，沒法兒控制。但是在倫敦和紐約的報上正在詳細刊載，因為英美在中國的商業在這種不公平的競爭之下，正在虧損不堪。」

「那麼你還是公務在身！多久才能做完？」

「我也不知道。要多久，就得多久，也許要一個月。因為這種緣故，我不便出去見人。我如今在北方，知道的人越少越好。」

莫愁說：「你只要在家就可以了。阿非、陳三、阿瑄可以供給你情報。」

立夫說：「看看情形再說吧。」

因為立夫對販毒的情形想得到透徹的瞭解，他去看博雅。博雅正在家中戒毒，頗有顯著的進步。博雅是一副可憐相。他臉上是恐懼、祈求和仇恨的混而為一的表情，同時還有一種精神上無可奈何的折磨的神態。在他那消瘦低陷的雙頰、高顴骨、深眼眶兒之後，兩個轉動的大眼睛流露出高度的聰明。他的嘴，寬大而有粗短的鬍子，生得很端正好看，使人想起銀屏的嘴，他旁邊的桌子上有不少的瓶子和幾碟子糖果。他說在伯母珊瑚去世之後，他住在天津的飯店裏養成了那種要命的習慣。一個茶房引誘他吸一支頭上藏有白麵兒的香煙。他說他由於好奇，就吸了那支香煙。不久染上了那種壞習慣，越來需求越多。他告訴立夫，說他曾看見有人買多福香煙，只是把煙頭兒掐下來，放在錫箔上點著吸。

立夫臨走時說：「不要忘記你母親，你就會戒除了。」可是博雅的表情不像是聽見的樣子。

第二天下午，阿瑄回家度週末，晚飯之後，立夫打算和他與陳三談一次。曼娘和其他女人都不在座。現在立夫雖然不是曾家的人，阿瑄心中卻佩服他，阿非則與蓀亞較為親近。

問到一般的情形，阿瑄解釋說：

「是這樣兒。我們海關上的人員不能帶武器，但是認為應當對走私的日本人和韓國人執行中國法律，而他們是不守中國法的。我們儘量抓他們的貨。今年這四月、五月，每個禮拜都鬧了一件事。鐵路當局更是有苦難言。每天早晨，『走私者的專車』離開他們的巢穴開到天津，私貨就扔在火車站，預備往本地分發，或是再運往山東。通常是幾個高麗棒子和小日本兒在那兒看著貨。每天有十班貨車開來，停在用卡車運來的私貨旁邊兒。最初，日本人很客氣，日本軍事當局向火車站要特派貨車載運私貨。我們的鐵路當局若不答應，日本當局指控說『缺乏合作誠意』和『反日』。但是現在他們不再費事通知我們要車皮。武裝的日本人和高麗人索性把私貨一包一包的扔到二等車三等車上，把乘客趕下來，把窗子座位毀壞，毆打妨礙他們的苦力。有時到最後車要開時，貨車必須加掛或是卸下，結果耽誤時間，車不能按時開出。」

立夫問：「鐵路警察怎麼辦？」

阿瑄回答說：「他們能幹甚麼？走私的人有治外法權保護，路警也不敢碰他們。他們只是袖手旁觀，敢怒而不敢言。就在這個禮拜，一百多日本人高麗人，闖進火車站，因為他們無處放貨，就把鐵路局和海關的職員連踢帶打。有的我們同事被打在頭上，好多人由於路警勸解才免得挨揍受傷。」

立夫又問：「為甚麼你們不帶武器呢？」

「看來像笑話兒，其實也很簡單。去年好多白銀走私出去，主要是從長城的關口，在那兒自然有中國海關人員巡邏，也自然帶有武器。兩個走私的人由長城上跳下去時受了傷，先是個高麗棒子，後一個是日本鬼子。於是日本軍方要求五千塊錢給受傷的人，並且要求整個長城沿線取消海關的巡邏。如不接受要求，以武力恫嚇。為了避免武裝衝突，我們不同意又怎麼辦？這樣，就失去了長城線上具有優勢的地點，只得在長城下頭小心翼翼的勉強維持，還要避免進一步的衝突事件。您看『冀東防共政府』是真正日本人的，但是海關則仍是中外共管，所以我們仍要盡職責，但是實際情形卻如此荒唐古怪。

「去年九月，日本司令官通知海關稅務司說，由於政治情勢，海關巡邏隊應即停止攜帶手槍。後來，另一個日本司令官又要求海關緝私船隻，應當解除武裝，機關鎗也都沒收。又過了不久，來了進一步的要求，就是所有海關的緝私船隻，不管有沒有武裝，一律撤離『非武裝地區』三里，就是從東北的海岸線延伸到天津附近的蘆台。好像這還不滿足，日本海軍當局拒絕承認中國海關人員有在十二海里之內行使職責之權，中國海關人員並無權向可疑的船隻發出信號使其停止航行，並且警告中國海關人員不得干涉日本船隻，不論船只有無日本國徽。否則以在公海上犯有海盜行為論處。

「所以由山海關到天津整個海岸不但成了自由港，也成了自由海岸。大批的拖網船和汽船，從五百到一千噸，停在海岸邊，汽艇直接開進大沽口。」

阿瑄結束了他這一大段報告，大家都聚精會神地聽。

陳三說：「這不能算是走私。這是一個友邦在青天白日之下搶劫中國的國庫了。我在海岸親自見過。一天，我算了算有三十八條走私的船靠近山海關的港口。海岸上搭起帳篷，好像一個小市鎮。多少堆的人造絲、白糖、煙卷紙、自行車零件、煤油、摩托輪胎、酒精、金屬網，大白天堆在那兒，每一堆上都插著一個白旗子，上面寫著日本運輸公司的名字。這些貨由那兒往南運，用載重汽車拉，用牲口馱，用挑伕挑，通常是由幾個日本人或高麗人護送。我們也設法阻擋。我們接近時，中國司機就逃跑，但是日本人和高麗人則用石頭投我們，石頭是在汽車上先裝好的。」

環兒說：「我曾經聽說兩個國家會為商業發生戰爭。但是還沒聽說一個國家會用走私做商業競爭的手段。若是不賣多餘的煤油和金屬網子，難道日本帝國就會亡嗎？」

阿瑄說：「這並不是小事兒。日本走私的貨已然南達長江流域，逼得英美沒有生意可做了。我們海關稅收的損失，每星期超過一百萬。在四、五兩個月走私最兇的時候兒，每星期的損失幾乎達到兩百萬。」

立夫問：「中國人之外，你們也抓日本人嗎？」

陳三說：「必要的時候兒也抓他們。有時候兒會誤抓。有時候兒日本人假扮做中國人，甚至也起個中國名字。但是一看他們矮小的身材兒，黑濃的小鬍子兒，羅圈兒腿，走起來那副怪樣子，就認出來是日本人。」

立夫說：「他們一定是日本和高麗的賤民。」

陳三說：「不錯。一個國家派本國的賤民到外國去，使他們不守人家的國法，還給他們本國官方的保護，自然就發生這種怪現象了。」

「你們抓日本貨或是日本人時，怎麼辦呢？」

陳三說：「若在鄉間，那又不同。我們把他們送交日本領事館的警察。這時日本人來要求退還他們的貨物，往往有麻煩。但是我們很細心。貨包上若寫著『軍用品』，或是『交日本司令部』，我們知道那是嗎啡、海洛因、鴉片，但是我們卻毫無辦法。在過去一年半之間，我們抓住了幾百次這種貨物。」

立夫問：「海關稅務司不向日本當局抗議嗎？」

阿瑄說：「啊，那就妙不可言了。稅務司是提出抗議，但是日本軍事當局又把他們送往日本的領事館的警察。而我們向日本領事館的警察抗議之時，你知道他們說甚麼。他們說，第一，向中國走私，在日本法律上並不算犯法，因此不能限制他們的此種活動，那意思是，所有抓到的日本人走私的，全都要釋放，這是根據日本的法律。第二，他們說，走私只能在國界上發生，所以應當在萬里長城上去制止，離開長城是不可能發生的！這是他們禁止我們在長城巡邏以後說的。」

曼娘說：「立夫，你覺得阿瑄不是應當辭去那個差事嗎？至少也要調到上海或是別的地方兒啊。我只有那麼一個兒子，老來是個倚靠，他的太太年輕孩子小。」

立夫看了看曼娘，他還沒來得及回答，阿瑄說：「媽，您不知道。上海、廈門、汕頭，哪兒都是一模兒一樣。不管哪兒，只要有日本人，就有走私。再者，我若辭職，一定讓同事笑話，說我沒膽子。他們精神很好，苦幹有朝氣，我不能離開他們。現在我們政府最後終於採取較為強硬的措施了，情形會好轉的。人人若都離開，海關的事怎麼辦？」

立夫說：「你也許要仔細想一想。你上有老母，下有嬌妻幼子。你又是曾家的長孫。」立夫聽見自己以如此客觀的語氣對一個青年人進此忠言警告，自己也感覺到意外。家人這個聚會散開之時，曼娘向他很感激地看了看。

第四十二章　製毒牟利牛素雲被捕　傷時憂國姚思安遺言

姚老先生雖然臥病多日，但精力仍不枯竭，仍然病而不危，食慾還略見好轉。木蘭和莫愁決定繼續居住下去。木蘭給阿通打電報，叫他畢業後北上。

如今日本走私已經遍及全中國。國民政府向日本抗議，內稱四月份一個月稅收損失不下八百萬元。日本並無令人滿意的答覆。世界其他國家在華商業繼續遭受損失。日本外交部發言人在記者招待會上，關於走私的醜聞，記者紛紛發問。日本發言人表現的態度很可笑。他說中國的關稅太高，所以中國應當對大量的走私直接負責。他又進一步指稱，過錯在於中國海關人員缺乏工作熱情。國民政府為遏止此惡劣情勢，做了最後的決定。在五月二十日，中央政府委員會決定：凡是中國人幫著日本人走私的，一律處以死刑。

阿非已經逮捕了些人，並且突擊檢查販毒的人和北平的毒窟。在政府的新政策激勵之下，他更加強了他的工作。他已經給當局上呈文，請求調陳三到北平禁煙局工作，現在陳三正幫助他突擊檢查毒品，抓拿販毒和吸毒的人。

一天，有一個報告，說有一個海洛因製造廠，隱藏在大部分為歐美人居住的一條街上。

阿非對立夫說：「今天下午您要不要去？我們要去突出檢查一個毒品工廠。」

五點鐘，阿非、立夫帶著陳三和武裝警察到了那棟房子，在兩棟高洋房之間。因為是外僑住宅區，只有碧眼兒出出入入，沒有人會懷疑到有毒品工廠。陳三奉命到那棟房子的後門兒去把守。因為又帶上了手槍，他又心情愉快了，手不斷在光滑的木頭槍把上摩擦。

阿非和立夫及崗衛走往前門。一個便衣的警察去敲門。一開門，藏在兩側的警察就衝了進去，使大門不能再關上。開門的僕人被警察揪住，不能跑進去報信。此等工廠通常並無警衛，一則以為無人知道其秘密，一則仗著有日本人保護。

在院子裏，立夫看見屋裏地板上擺著一排一排的東西，很像洗臉的香皂。阿非指出那種東西正是海洛因，即將裝箱子，上面貼上標籤兒「衛生藥皂」、「哥德香皂」、「葛勒格香皂」以及其他外國牌子。

在沒有糊紙的小窗子的空格後面，有一個人臉向外望了望就不見了。突擊的這一批人一直向前走去。那是一棟平房，往裏有西耳房，樣子像一

根拐，大約有七間屋子大。他們把門推開，阿非下命令逮捕一切在場人手。四個女孩子和四個男人嘴上用白手絹兒圍著，正在兩條長板子上工作，這兩條板子就充做桌子之用。地上有兩個爐子。屋子裏充滿醉人的惡臭氣味。一個桌子上擺的是缸子、瓶子，大大小小的杓子，一張張大白紙上是白粉末，幾個女孩子就在那兒做事。男人在另一張桌子上，上面安著有小輪子的機器，機器上有牛角狀的出入口兒，以供調配和噴射白粉末之用。靠著牆有一個特別的機器，上面是個搪瓷的蓋子，是把毒品壓切成為香皂狀用的。

他們到後屋裏去，看見成堆的標籤兒，各種奇形怪狀的盒子、罐子、竹子器皿。奇怪的標籤如「有光堂月餅」、「月盛齋醬羊肉」、「巴黎玫瑰香皂」，還有用竹筲子包著的缸子，普通是用來裝醬豆腐、醬鹹菜的。在後面屋裏一個黑暗的角落裏，立著幾個密封的瓦缸，阿非說那裏頭是裝的制海洛因的原料。

這時候兒，陳三進來，說抓到一個女人，她正想跑到後門外的汽車上逃走時抓到的。

「把他們帶進來，和別人一齊關在前面的屋子裏。」

那個女人帶進來了，陳三有力的手揪住她的胳膊。

女人反抗說：「不要揪得這麼緊。這件事你們要對日本領事館負責任。」

阿非和立夫正站在後面屋子裏，看見那個穿著講究的女人，從院子裏被揪著一直走向前面屋子裏去。

立夫喊說：「怎麼，是素雲！」陳三從來沒見過素雲，以前阿非也不常見她，因為素雲在曾家住時阿非還小，而且素雲又不常在家。

他們回到前面屋子去，犯人都擠在一塊兒，幾個女孩子嚇得直哭。

立夫告訴阿非那個女人是素雲無疑。素雲穿著米黃的夏裝，在黑暗的屋子裏，面容顯得蒼白消瘦。陳三還用手揪著她。立夫在後面沉默不語，阿非走近她問：「你是誰？」他的劍橋教育使他沉穩莊嚴。

素雲已經認出了立夫，但是不認得問她話的人是誰，所以很傲慢地回答說：「不用管我是誰。官長，你放開我。我也沒犯罪。我本是來看朋友，走錯了地方兒。」

阿非問司機：「你的女主人是誰？告訴我實話，不然有你好受的。你要自己洗脫乾淨，我可以赦你無罪。」

司機看了看素雲，沒有答話。

陳三說：「車是私人汽車，天津日本租界牌照，５０５。」

阿非問：「你的車停在這兒多久了？」

司機回答說：「大約一刻鐘。」

阿非對那個女人說：「快點告訴我你是誰。免得多找麻煩。」

素雲回答說：「你若問天津日本租界，你就知道我是誰了。」

阿非說：「我警告你，不要逞強。按照政府新公佈的條文，你這個罪名是可以槍斃的。」他又轉向那幾個僱工說：「你們都可以槍斃。幫著日本人毒害咱們中國自己人，現在是死刑。」

他們聽見這話，四個女孩子，其中兩個才十二三歲，哭起來求饒命。他們還沒聽說這新法令。幾個女孩子和男的都跪在地下哀求釋放。

阿非轉向那幾個年歲大點兒的姑娘，叫她們站起來。他說：「告訴我實話，這個女人是甚麼人？告訴我實話，我就饒了你們。」

一個女孩子說：「她是這個地方兒的老闆。我們叫她王太太。我們和她並不熟。她住在天津，不常來。」

阿非問：「王太太，你自己的名字是甚麼？」

素雲在吳將軍保衛之下，並沒有改入日本籍。她聽了阿非說的話，又看見立夫在後面站著一言不發，她開始軟化，於是回答說：「咱們大家不必再裝不認識。咱們實際上是一家人。那邊站著的不是立夫大哥嗎？我是素雲。」

陳三喊說：「是真的嗎？是真的嗎？」

立夫仍然不說話，只是站著望著她。素雲轉過臉去對他說：「我知道你恨我。」

立夫說：「不是。」

素雲說：「過去的就算過去了。我若是你，我就是這樣兒看法。若不然，兩家的仇恨幾時完結呢？即使這次你把我逮住了，我哥哥，還有別人，也會為我報仇的。」

立夫不動聲色問她：「這是威脅我嗎？」

「我怎麼敢威脅你？我是請求找個合理的辦法解決這件事。請你告訴我這位官長是誰？」

「他是木蘭的弟弟。我只是陪著他來的。這並不是我的差事。」

阿非用辦公的腔調兒說：「我從來沒想到會在這種地方兒碰見你。我現在是辦公事。對不起，你得跟我走。」

他下令搜集屋裏的文件，並且把毒品沒收。傭工又懇求釋放。但是阿非告訴他們都要先到拘留所。他們若能證明是傭工，對審問老實回答，他們可以獲得釋放。

現在素雲開始害起怕來，在阿非不在屋裏時，她向立夫說：「你們把我怎麼辦呢？」

立夫回答說：「我怎麼知道？你的事要依法辦理。」

素雲說：「我求你放了我。將來我會報恩的。我過去也沒有做甚麼對不起你的事。你把我一生都毀了，那還不夠麼？你非要把一個人逼到沒路兒走不可嗎？」她的聲音和面容都十分可憐。

「我告訴你，這是禁煙局的事，我和禁煙局沒有甚麼關係。我們從未想到會在這種地方兒找到你。你為甚麼幹這種事？」

「這個說來話長。你若完全知道，你也就瞭解了。你若不替我說話，你能不能讓我和我的前夫說幾句話？也許念在以前的關係，他會為我說幾句好話。我已經上了歲數兒，受的折磨已經夠了。別再給我罪受。」

阿非搜查完畢，回來時聽見最後一句話，心裏也覺得難過。可是他仍然下命令把所有人犯都帶到拘留所去。外面已經由禁煙局來了一輛密封的囚車，有衛兵看守，把人犯和檢查出來的貨品裝載回去。

上車之前，素雲轉身問阿非說：「經亞在哪兒啊？」

「他在北平，已經結婚了。」

「娶的是不是一天晚上我在北京飯店跳舞時看見的那個漂亮小姐？讓我見一下他，或者是那位小姐吧。」

素雲和別人一齊關進囚車，由陳三押解著開回去。

※※※

家裏聽到這項消息，非常吃驚。

立夫微笑說：「我們不是去找她。這一次是她找上了我們。經亞，你的看法怎麼樣，她請求見你和你太太。」

暗香說：「為甚麼她要見我？」

「她要見嘛。他說經亞會為她說情。她說：『念在以前的關係。』」

經亞大吼一聲：「『以前的關係！』」

「她說她要和你太太說話。她以為你現在的太太是和你在北京飯店跳舞的那個舞伴。那是愛蓮吧？不然就是麗蓮？」

木蘭說：「是她。」說時手指寶芬，寶芬微笑。

木蘭轉向暗香說：「你願不願和你丈夫的前妻說話？會出乎她的意料，叫她大吃一驚的。」

暗香問：「我們女人怎麼能管禁煙局的公事呢？」

立夫說：「我告訴你，我們把她送到這兒來，當然由警衛人員看守著。我提議你們妯娌三個人和以前的妯娌談一談，看她要說甚麼。她好像在她現在幹的這件事之後，還頗有內幕，我想聽聽。」

經亞問：「你們要怎麼辦她呢？」

阿非說：「我也不知道。這是政府新法令頒布後第一件案子。我還沒有細看文件。你要知道，中國人和日本人勾結走私是死刑。走私的首領公然對抗緝私隊也是死刑。逮捕時她倒沒有拒捕。但是另一條文上規定凡是逃避關稅達到六千元者，也是處死刑。由這一次搜得的貨物看，一定也超過六千元。情形看來不妙，我手裏這是個人命案子。」

曼娘說：「你若把她處死刑，你可別把她帶進家來。」

現在到了吃晚飯的時候兒了。大家分散開去吃飯。在各院裏的晚飯桌子上，大家還是討論這件事。

阿非進去看父親。父親說：「你可不要殺人。把她帶來。我也許要親自和她說話。」

第二天，全家都同意素雲應當有個機會和以前的丈夫交談一次，這也許是因為家中的女人實在好奇心太強，很想在這種情況之下和她見一次面。因為姚老先生也想和她說話，那就必須在特別安排之下，把她帶到靜宜園來。大家都相信她是犯有重罪的。阿非也須要向禁煙局特別保證把她妥為送回，同時要在警衛之下帶出來。在辦公室裏，阿非研究他搜獲的那些文件，發現在「天津王太太」這個假名字之下，又有些別的地址。他也盤問那些僱工，答應可以交保釋放，但是一定等把案子審理完畢，一切線索都查明之後，以防消息走漏。另外必須提防這次搜捕消息傳到日本使館。雖然阿非知道這純是中國人的案件，因為素雲盡人皆知和日本人合作，這當然可以解釋為和日本人「勾結」，沒問題，這位大名鼎鼎的「白麵皇后」應當槍斃，但仍然不可不保密。他說這個案子必須速辦速結，不然因為她的地位問題，一定和日本當局會發生糾紛。

那天下午，素雲在嚴密警衛之下，戴著手銬到達，穿著女犯的舊黑衣

裳。到了前院的一間屋子裏，蒙眼的布才解下來。她睜開眼一看，見屋裏好多人都是家人親戚。曼娘、木蘭、暗香，她立刻認出來。經亞站在旁門那邊，她看不見。

她自己身上的東西都已經拿下去，現在穿著一身黑，沒有化妝，看來蒼白消瘦，面色微黃。雖然比木蘭僅僅大一歲，臉上已有深紋。她低下頭，一言不發。

阿非走過去問她：「你願和你的前夫說話，是不是？」

素雲問：「他在哪兒？」

阿非轉向經亞，經亞不肯從牆角兒走過來，只是說：「她說想和我太太說話。讓暗香和她說話吧。」

素雲抬起頭來，但是看不見她要找的那個女人。木蘭碰了一下兒暗香，然後對素雲說：「有話和她說，這就是經亞的太太暗香。」

素雲抬起頭來，表示驚訝。

她慢慢說：「各位妯娌親戚，我最好向大家一齊說吧。大家若還想到以前我們是一家人，在一起住過，我想說幾句話。大家若不顧以前的關係，我也就不用說甚麼了。你們若是要的是錢，說出價錢來。我會給錢。我付得出。」

木蘭以不屑的口吻說：「你不要以為我們跟你要錢。」

素雲說：「我只是要保命。我活了這麼多年，我知道錢並不是一切。我知道你們看見我帶著手銬，大家很開心。你們若想報仇，我要問，我有甚麼對不起你們哪一位的地方兒？我被迫離婚，受了你們家的羞辱。那還不夠嗎？你們得有良心。不要以為立夫的坐監是因為我。那是我哥哥，完全和我沒關係。」

似乎而今他們在聽的素雲，不是以前大家所知道的素雲了。但是木蘭說：「若照你說，你不在乎錢，那為甚麼你幹這種事呢？」

她回答說：「木蘭，我知道你恨我——」

木蘭打斷她的話說：「我沒有。」

「你恨我沒關係。咱們都長大了不少。我非常孤獨。」

木蘭也受到感動，簡直不記得曾經恨過她。但是曼娘說：「你為甚麼做這種事？為甚麼幫著日本人殘害中國人？」

素雲說：「您若明白一切情形，大嫂，您會饒恕我。」忽然用一家骨肉稱呼相稱。「我是迫不得已。我的存款都在日本銀行裏。我若不接著幹

下去，錢就會被他們沒收。」

木蘭問：「為甚麼你不讓他們沒收呢？」

素雲嘆了一口氣說：「畢竟是一大筆錢，是一輩子掙的錢。我怎麼能甘心損失。有幾百人現在依靠我過活。我若洗手不幹，我就得離開日本租界，我的房子、飯店，該怎麼辦？我這個歲數兒，分文沒有，到哪兒去呢？我告訴諸位，因為以前我們是一家人，不管你們還認我不認我，我現在老了，孤獨無依靠，就是這麼個老婆子。我雖然有錢，錢對我又有多大用？我看見你們在北京飯店，大家團聚，好快樂。我知道我走錯了路。我不怪我丈夫。暗香，你有福氣。我祝你快樂。我但求饒我一命。」

現在全屋的女人都流了眼淚，都用手絹兒掩蓋著擤鼻子。素雲的話，完全出乎大家的意料。大家原來以為素雲如今是個傲慢殘忍得意的富婆。

「經亞在哪兒？為甚麼他不跟我說話？」

阿非向經亞招手，經亞帶著孩子過來，但是孩子跑到暗香那邊兒去，暗香用雙臂把他們抱住，半為保護他們，半為給自己勇氣。

經亞說：「你當初若知道知足，不會有今天。」

而今素雲似乎覺得經亞當年對她並不壞，但她只是說：「你若還念當年夫妻之情，你應當給我說說情。」

暗香的六歲孩子問：「為甚麼爸爸是她的丈夫呢？」

暗香說：「她嫁你爸爸比我嫁得早。」

小孩子向素雲說：「你以前嫁過我爸爸？」

素雲不由得伸手想摸孩子。素雲若是不墮落，也許早有了這樣的孩子了。

小孩子向後退，問她：「你是不是中國人？」

素雲不能回答。

孩子又問：「你為甚麼幫著日本人呢？」

淚珠兒從素雲的臉上流下來，暗香把孩子叫回去。

阿非說：「你這樣叫我們很為難。我們現在已經瞭解你。你要知道，你做的事每天要害死幾千中國人。你還忍心幹下去嗎？」

「你若放了我，我答應以後一定洗手不幹。我一定給禁煙局效力。」

曼娘問她：「你不恨日本人嗎？」

「我恨所有的日本人。我也恨跟我一起幹的所有那些人——中國人、日本人，還有別的外國人。」

立夫問：「你哥哥在哪兒？」

「他在大連，也是幹這種事。他還能幹甚麼？」

阿非說他父親要見素雲。

素雲問：「幹甚麼？」

「他想跟你說話。他病得很重。這就是為甚麼我們費這麼大力氣把你帶到家來。也許是你的好運氣。」

阿非只要警衛、木蘭、莫愁一同跟著到父親屋裏去。警衛留在屋子外面，心裏很納悶兒。

姚老先生正躺在床上。暮春的太陽從窗子外面照射進來，把影子照在姚老先生臉上的皺紋上。

姚老先生說：「請坐。」

素雲說：「我不敢。」

姚老先生又說：「我說你坐下。」

他開始說：「你是我的一個遠親。我不知道你願不願聽我這個不久於人世的老人說幾句話。你這件案子趕巧由我兒子辦。你趕巧被他抓住了。這是天意，不是人的意思。我告訴過我兒子，我們家的人不能殺人。我要告訴他，把這件案子要儘量從寬辦理。」

素雲說：「多謝，老伯。」

「聽我這個老人的話。記得這個寓言。塞翁失馬，焉知非福？世界上甚麼是福？甚麼是禍？焉知你今天被捕不是你的福氣呢？」

素雲說：「老伯，我聽不懂您的意思。」

「阿非若是放了你，以後一切全在你個人了——但是，我告訴你，中國日本之間，大戰就要發生了。等一打起仗來，要記住，你可是個中國人。」

老人家停下來，眼睛甚至連看都沒看素雲。

姚老先生說：「好吧，再見。」眼睛也沒轉過來看她。

大家靜靜地走出屋來。

警衛和陳三把素雲帶到囚車上，阿非下令不再蒙起素雲的眼睛。阿非現在要安排釋放素雲這件事，程序上是很困難的。他仔細研究素雲的案子，把這個案子叫局裏同事們辦，請求他們從寬辦理，因為這是老父死前的囑託。因為這可能是北平第一個中國人製造毒品要處死刑的案件，局中委員願意慎重處理。阿非要準備一篇詳細的報告，在報告中要儘量低估貨品的總量，並且說逮捕時人犯毫無抵抗，並且說突檢的房子完全是中國的住房，與日本人毫無關係，與日本人勾結一款，於本案並不適用。最後他陳明犯人表示悔罪，並願向禁煙局捐出五十萬元推動禁煙運動，最後姑念罪犯由於情勢所迫，並非怙惡不悛，請從寬處理。

數週之後南京方面的決定到達，素雲被判開釋。

一天晚上，姚老先生在睡眠中逝世。這是自然之死，身體元力漸漸耗盡了。最後幾天，他的食慾漸減，直到連稀飯也不能吃，後來連水也不能喝。看來是顯然死去好久之後，他微弱的脈搏還在跳，而且眼睛並不閉上。這真是道家的仙逝。

現在，他的兒子、女兒、兒媳婦在床邊有的立著，有的跪著。大家一齊哭泣，為他沐浴，更衣，依禮抬入棺木中入殮。阿非向局裏請假，依禮治喪。阿非把陳三留在局裏辦公，因為陳三是姚老先生的遠親。木蘭、莫愁和兩位女婿換上白孝服，曼娘和暗香依禮穿藍孝服。

喪禮舉行兩週。傅增湘夫婦已返回原籍，寶芬的父母全力幫著辦理這場隆重的喪事。美國小姐董娜秀，因為是畫家，早已成為寶芬的至交，她也前來弔唁，華太太和老畫家齊白石也來幫忙。阿非是孝子，不能來注意諸多瑣事，只能由兩位姐夫幫著料理。

不過立夫仍然進行他的走私調查。逮捕了素雲，他對販毒情形得到了深切的瞭解，遠非其他情形之下所獲得的瞭解可以比擬。阿非雖然悲傷，但仍然和立夫討論案件，因為老父之去世早已在意料之中。阿非所提供立夫的，一是直接的消息資料，一是言方的報告，所有海關的報告，國際聯盟禁毒委員會英國人調查員米如．賴斯特小姐的報告，尤其英國人的這份報告所描寫的真實情形，使全世界為之轟動。阿非也告訴他，天津的美國大學婦女協會已經做了販毒調查，發現販毒組織其蔓延之廣，實令人憎惡，令人恐懼，只好把此一報告壓下，不予發表。立夫看起英文來還感覺吃力，若想翻譯得精確，還要問阿非。立夫常常挖苦留英的那些「紳士」的矜持造作的態度，這就使他和阿非始終有點兒格格不入，不能打成一片。但是現在第一次彼此漸漸瞭解，立夫把他自己對留英學生的偏見，也多少克服了幾分。

在天津，一個外國醫生在日本租界附近一個中國小學旁邊，向一個小販買了些糖果，化驗的結果，證明那糖果裏有麻醉劑。立夫對這件事特別注意。

立夫說：「我簡直不能相信。」

阿非說：「我可以證實這個報告是千真萬確的。近學校也好，不近學校也好，這與販毒的人沒有甚麼關係。在日本租界，沒有一條街沒有毒品製造廠，批發或是零賣，即便在最講究的住宅區，也是如此。販毒的人何必為一個學校搬家呢？」

立夫喊道：「這就是『亞洲新秩序』嗎？」阿非聽見立夫罵，是用紳士所不肯用的髒話罵。

立夫決定再到天津去，他和阿瑄商量好，他化起裝來，阿瑄帶他穿過日本租界。立夫會日文，對他的調查工作很有利。

他們看見一家一家的商店，在現代鋼筋水泥的洋房子裏，叫做「洋行」，門上把日本國旗掛得很明顯。他們進了那些房子，發現裏面除去毒品，沒有別的貨物。在一條街上，他們看見有十幾家這種洋行。他們又走進別的街道，他們看見似乎是住宅，阿瑄告訴他那是製毒工廠和大宗批發商行地區。正在日本領事警察局後面，在旭街接連東馬路時，連隱藏也是多餘的，只見一個低級吸毒窟，衣衫襤褸的赤貧人在那兒出出入入。

立夫看那些人類中的墮落渣滓，實在不忍心，轉身走開。

「您要不要看還好一點兒的——高級的？還是中級的？」

「帶我到個中級的地方兒去看看。」

他們坐了一輛洋車，到了一棟房子，立夫一進去，令人作嘔的氣味襲人鼻孔。屋裏很黑，在坐榻上不是站著躺著的，就是坐著的，姿勢不同，都是癮君子，有中國和高麗女招待陪伴。

一個女招待問他們：「抽呢？還是扎？」

阿瑄指著立夫說：「我這位朋友剛剛學。」又轉身對立夫說：「有三種方法用這種毒品。『抽』是把煙抽下去，『扎』是注射進去，注射的是古柯鹼，或是嗎啡。第三種辦法是用鼻子聞，癮頭大的才聞。」

阿瑄說：「給我拿五毛錢的白麵兒。」

女招待把他倆帶到一個坐榻上去。一個中國女招待拿來了一小包海洛因，是放在一張特別的紙上，另外有半盒兒洋火。

阿瑄對站在一旁望的女招待說：「我只是讓我朋友看看怎麼抽。」

那個女招待微微一笑說：「我教給他看看好不好？」

立夫回答說：「不必麻煩了。」女招待走開。

「在高級的地方兒，那些女招待還操副業，只要您肯花錢。您和那個小姐關在一個特別的房間裏。您不叫，沒有人進去。」

現在這是半敞開的屋子，客人叫時，女招待就前去伺候。

阿瑄指著一個仰身躺著的男人說：「看那邊兒那個人，他正打飛機呢。」那個人把一卷紙放在一根香煙上，那個紙卷兒裏有白麵兒，在下面仰著臉抽。有人用一根小管子，就是把一支毛筆管兒，插進一個大竹子節兒裏。別人坐在床上，用火柴在錫箔下點著，錫箔上有白麵兒，等受熱的白麵兒冒出紫藍的煙，就用管兒往肚子裏吸。

阿瑄說：「那叫『哈』，嘴往裏抽氣。」

有幾個新主顧進來，一個男的，才十八九歲的光景。一個男招待走過去，顯然是知道他要甚麼，那個青年把襯衫拉起來。

阿瑄說：「注射有兩種方法。一種是靜脈注射，一種是皮下注射。你看那個小伙子背上有好多針眼兒。最壞的時候兒，皮膚會因傳染而腐爛。靜脈注射沒有這種毛病，但是太危險。有靜脈注射後當場斃命的。所以有癮的人大都喜歡皮下注射。」

※※※

立夫回到北京，準備一篇報告。除去海關的報告之外，中文在這個專題上完備的著作還沒有，所以立夫要採用好多外國資料。

他寫的文字裏有：「天津日本租界是世界海洛因的大本營。是日本、大連、瀋陽、朝鮮的鴉片輸往南北美的中心。世界最大的海洛因工廠設在唐山。僅止在張家口的一家日本工廠，即日產海洛因五十公斤，也就是全世界合法需要量的十五倍。司徒．福樂（Stuart　Fuller）在他為國際聯盟禁毒委員會提供的報告上說：『日本勢力在東方進展所及之處，與之同時共進者為何？販毒。』他把東北和熱河的販毒情形描寫為『令人戰慄』。根據日本報紙，鴉片的種植和販賣是由朝鮮總督指揮下的專賣局長細心計劃管理進行的。鴉片製造商公會，由政府給與津貼，對公賣局負責指導種植鴉片，借款與種植鴉片者，並負責鴉片原料的運交工作。」

在他那篇報告的結尾，他寫道：「禁毒和消滅走私最大的困難是日本的軍事當局和治外法權。如果遠東之情形如此，而日本竟要求世界承認，真是匪夷所思。如果這是一個友邦的政策，則中國應當多要敵國而少要友邦。如果這是亞洲的新秩序，則所有人類的良心應當要求返回於原始野蠻時代的舊秩序，那倒不失為一個更文明的生活方式。天津的日本租界是中國政體上一個毒瘤，是日本榮譽上的一個污點，是全世界公眾健康的一個威脅，應當自地球表面上掃除之。」

※※※

姚老先生的喪禮辦得很隆重，很冠冕。自從他出外十年歸來之後，鄰居都稱他為「老神仙」，他的喪禮也稱之為老神仙的喪禮，當然文詞上有點兒矛盾不符。除去寶芬家的旗人和這個茶商鉅子的老朋友之外，還有好多年輕一代的親友。由於阿非的工作的性質，他在官場上具有相當的地位。北平市政府好多代表來參加送殯，送殯的行列達一里長。那時洋鼓洋號的音樂隊應用在喪禮上已經流行，所以有若干個團體送了兩隊。姚老先生生前吩咐過不要和尚唸經。不過西山一個廟裏的和尚堅持來致敬。這實在不好拒絕，阿非只好接受，但是只請他們送殯。結果是新舊混合，有點兒古怪，因為和尚的臉和袈裟是黑黝黝的，職業樂隊的肩章和制服非常鮮明，吹奏著柴科夫斯基的喪葬進行曲，兩者對照，很不協調。

木蘭自杭州北上之時，在一個火車站上看見兩個軍樂隊，由兩個官員送的，來歡送一個省主席。火車一開動，兩個樂隊同時奏樂，成為滑稽可笑的雜奏。所以她讓阿非告訴兩個樂隊，他們要自己協調好，不要同時演奏，而且不可以那個剛一奏完，這個就接起來。

喪禮給木蘭莫愁一個機會，重見一次以前的親戚朋友。那些人之中，有素丹，現在是個寡婦，桂姐和兩個女兒愛蓮、麗蓮，兩個人似乎婚姻很如意，派頭兒很時髦兒。黛雲的母親也來參加。她丈夫已經去世，她說女兒在蘇州又坐監，是在去參加共產黨代表會議的途中被捕的。

阿瑄特別請假回家參加喪禮，雖然他不是姚家人，但是曼娘堅持這樣做。出殯是在星期三，第二天他立即返回天津。他聽說前一天，另一幫日本浪人在天津車站把兩百件貨硬往三等車一個車皮裏裝，又把驅逐出來的乘客打傷了幾個。

在六月，這種事已經有八、九次，把海關的職員實在惹得忍無可忍。在一個禮拜五晚上他們得到了一個消息，說一大批貨分裝在六輛騾子車上，在通往天津的大道上被海關職員抓住，但又被三個日本人和三個高麗人搶回去，他們趕到，人多勢眾。阿瑄的辦公室則找志願人員，要前去再搶回來。幾個最年輕和最強壯的自告奮勇，願意前去，阿瑄也在內。那幾個浪人據說身上沒有武器，因此認為有十二個人足可以對付他們。他們自己也不得帶武器，目的只是在奪回貨物，擊退私梟而已。

大家知道騾車的大道，那十二個人先到一個小村子裏，只帶著繩子。在村裏一家商店中，他們之中一個人看見有大火炮，他們買了幾個，預備嚇唬私梟。大約兩點半的光景，他們之中帶著望遠鏡的那個人看見騾子車來了。第一輛車上只有一個矮小的人，大概是日本人，坐在一堆貨物上，另外幾個人坐在最後的兩輛車上。問題是對付後面車上的保鏢之時，而不讓前幾輛車逃跑了，所以要點在完全施以突襲，攻其不備。三個人被派去對付前面的日本人，逮住趕騾車的，還要同時扣留住貨物。另外九個人分成兩部分，藏在大道的對面，攻擊保鏢，阿瑄在後面那一組裏。他們蹲在一道舊牆下面。

第一輛車過去之後，為首的發出暗號兒，叫他們自己人爬近大道去。為首的把大火炮點著，扔到車上去。這個暗號兒一發，大家一擁而出。日本人和高麗人大吃一驚，開始亂扔石頭。海關人員冒著飛來的石頭跳到車上，雙方揪打起來。

阿瑄是在為首的官員之後第三個人，在他正跳到車上時，一個兩磅重的圓石頭打中他的頭，把他打昏，跌到地上。幸而別的人已經趕到，日本人不能再扔石頭。一個日本人帶著一把斧子，對準為首的人就劈下來，為首的人迅速一拳打中日本人的肚子，斧子落在車上。

趕騾子的中國人跑掉，車停住了。雙方混戰了片刻，後面的兩個日本人和三個高麗人被制服，捆縛起來。前面車上的日本人，因為喝了半醉，在六月的下午正在睏倦，沒有抵抗，束手就擒，用聽不懂的日本話亂罵。

領導人下車來，看見阿瑄躺著失去了知覺，頭皮上流血。他派人僱了六個農人，把車趕往最近的海關檢查站，他們把阿瑄抬到一輛車上。阿瑄受的傷不重，到了檢查站時，他已經完全甦醒過來，醫生把他的傷洗乾淨，用繃帶包紮起來。只是傷了表面，並不嚴重。這一批人，大功告成，十分興奮，然後押解著那幾個日本人和韓國人，送交日本警察局。

在七點半左右，六個日本人進入海關的庭院，從辦公室的窗子往裏望了望，隨即闖了進去。他們問搜到的私貨放在何處。主管人員告訴他們私貨已送到總處去，一個日本人開始大罵，出手打了中國關員一個嘴巴。然後搜查客廳，拿走了那把斧子。臨走時，罵人的那個日本鬼子用他那難聽的中國話威脅說，如果告訴他的話不對，他要回來殺死那個中國關員。

第二天，阿瑄早晨沒上班，坐著九點的快車回北平去，過中午不久就到了，家裏人還沒想到他會回去。

看見他頭上縛著繃帶，他太太好害怕，趕緊叫曼娘。

曼娘說：「我告訴過你會有今天。你若叫人打死，我們婆媳怎麼活？」

環兒、寶芬、莫愁聽到這消息，也來到屋裏，阿瑄把事情的經過完全告訴他們。木蘭得到消息稍晚，聽見曼娘話說得很激動，一半責備自己兒子，一半罵日本人。

木蘭聽見她說：「你幹的是甚麼差事？官兒嗎？又不是個官兒。土匪？又不是土匪。赤手空拳去擒虎狼。我恨死那些矮鬼子了。為甚麼咱們的官員不能帶武器？為甚麼人家可以？若真是兩國打仗，要清理好戰場，雙方擺成陣勢，擺好刀槍，那也像個公平的交戰哪——」

木蘭問：「你贊成中國和日本開戰嗎？」

曼娘說：「若是像我說的正式打，打仗倒還好。怎麼能叫阿瑄赤手空拳去和矮鬼子打呢？」木蘭想起她父親說的話：「你問曼娘。曼娘若說中國非打不可，中國就會戰勝。曼娘若說中國不要打，中國就會戰敗的。」

木蘭慢慢說：「你相信中國能打敗日本嗎？」

曼娘說：「不管中國願不願打，中國是不得不打了。」

曼娘可說中國要打了！

姚老先生說過，戰爭是要發生了，是一場你死我活的殊死戰。

木蘭說：「曼娘！你已經向日本宣戰了！」

曼娘說：「我懂甚麼宣戰？我只知道，咱們不能束手待斃。」

環兒問：「木蘭，你怎麼想？」

「我怎麼知道？現在但願我能問問我父親。但是他常說，人的運氣和個性息息相關。人若有福氣，一缸清水變白銀；若沒福氣，一缸白銀變清水。人必須有享福的個性。日本人沒有統治中國的個性，所以也沒有統治中國的福氣。即使把中國送給日本，他們也沒有福氣消受。」

第四十三章 報國洗前愆香消玉殞 除奸生差誤李代桃僵

第二年七月七日，戰爭爆發了，由於華北的情勢發展而成。正如地震之後，必隨之而有洪水，乃是自然之事。犯罪學家若發現兩個犯罪案子是用相同的方法作的，他們就認為兩樁罪案是由同一罪人犯的。日本征服中國的計劃和他們走私政策是一致的。方法相同，特點相同，動機相同；鼓動，計劃，指導，也是由同一個機構，那就是日本陸軍。

從搶劫中國政府的稅收，到搶劫中國的疆土，日本陸軍只是採用同樣殘忍的方法。說也奇怪，人類的心理對偷竊一個國家的領土，比偷竊一個婦人的皮包，多少看做更為光榮，更為對得起良心，辯論起來也更為振振有詞。古時莊子就寫過：

竊鉤者誅，

竊國者侯。

這個真理的後一半，提供了一個問題，雖然無數智慧卓越的經濟學名家、國際法理學家在淵博的論文裏，非常慎重認真在事前事後時常研究，查考，論斷，爭辯，解釋，辯護，詭辯，討論，其中的真理仍然逃過了他們的觀察，就猶如在靈魂學家所舉行的降靈會上一樣，有人說看見了那個鬼，有人說沒有看見。

但是，也許木蘭是對了。日本人沒有享福的特性，這是不會變的。

認真說，戰爭已經「自然而然地」開始了。盧溝橋「事變」；其實不是個事變。日本軍隊在非法的地區夜間演習之後，在凌晨四點半要求進入中國軍隊防守的宛平縣城，要搜索一名「失蹤的」士兵，他們說中國兵向他們開槍，後來日本又自相矛盾，說那個兵並不是失蹤。但是那年戰事發生之前住在中國的人，都知道戰爭是遲早要發生的。日本佔了東三省之後，侵佔了熱河，悄悄地進入了察哈爾，創造出冀東偽防共政府，現在日本想使北方五省與中央脫離，他們以為中國會把這片領土送給他們的。中國人恨死了日本人，但是日本人卻愛煞了中國的領土。日本人越喜愛中國的領土，中國人越仇視日本人。

於是兩國開始了亞洲歷史上最可怕、最殘忍、最不人道，破壞性最大的戰爭。

其實神經戰早已開始了好幾年，而中國人的神經現在已經興奮起來。中國人必須要打日本，殺日本人，才能不使全中國陷入精神錯亂。中國政府努力壓制國人的反日情緒的表現，不管是寫文章、講演、開會、遊行示威，可是老百姓被壓制之下日趨高漲的反日情緒，如水決堤，終於爆

發而不可遏止。戲劇性的西安事變幾乎使蔣委員長陷身漩渦。日本人說中國人民反日，話真是說對了。他們說蔣委員長鼓動中國人民反日的情緒，話卻說錯了，因為他沒用手指頭彈動一下兒。他們若以為日本人以戰爭毀滅加諸中國人的頭上，而能消除中國人對他們的仇恨，使中國人看起他們來可喜可愛，那是另一件事，是日本人該用他們自己的智慧去瞭解的事。姚老先生、木蘭、曼娘，即使中國最偉大的哲學家，在這方面，也沒有一個人能對日本幫這個忙。

從客觀的角度看起來，從民國二十一年到二十六年戰爭爆發，整個兒的動態是這樣：侵占東三省是日本對中國的第一次進擊。民國二十二年熱河省失陷給日本之後的塘沽協定，要求中國長城沿線劃做非軍事地區，是第二次進擊。在民國二十四年春天，中國大部分軍隊在「剿共」戰役中把共軍驅入中國西部時，日本人強迫中央政府自河北撤退某些單位的駐軍，是第三次進擊。這樣與當地軍事當局勾結，鼓吹「自治運動」，宣佈脫離南京中央政府，在華北五省創造了一個像「滿洲國」那樣的傀儡政權。日本因為發現甚多地方當局都與日本「合作」得不夠「誠懇」，在民國二十四年秋天，打算把力量集中在河北與察哈爾兩省，但是中國政府的回答是從西部調回「剿共」軍隊佈防在隴海鐵路沿線。日本人大驚，看出了危險，暫時放棄了遠大的計劃，而創造了「冀東防共政府」，抓緊了冀察政務委員會，增加了華北駐屯軍，比庚子條約規定在過去三十六年之中列強認為必需的軍事力量多了四倍。這是第四次進擊。在民國二十五年秋天，日軍佔據了北平附近鐵路的交叉點豐台，豐台是南下東去的火車必經之地，而豐台分明是庚子條約限定外國駐軍以外的地區。這是日本向中國的第五次進擊。緊跟著的第六次進擊是日本煽動的蒙古偽軍進攻綏遠，在這次戰事中，中國軍隊第一次正式出面，將偽蒙軍擊退。再後便是第七次進擊——盧溝橋事變。

道家思想和現代科學都同意這一點：作用與反作用的力量相等。中國的反抗精神就是反作用力量。由民國二十一年到二十六年的日本侵華行動，就是引起反作用的作用。中國反抗的力量應當看做是戰爭開始前日本對友邦侵略的罪行的直接反擊。只有這樣才能瞭解這次戰爭。不幸的是，世界上力量最大的陸海空軍力量，不能炸毀作用與反作用這條千古不變的法則。

現在戰爭已經不可避免，因為兩國都打算在華北認真一試了。停火的商談不停，戰事時斷時續。蔣委員長在牯嶺召集各省軍事長官研討重大決定。日本大軍在毫無阻礙之下源源而來，用以加強天津鐵路沿線的防地，為時達三週之久。在盧溝橋事變後九天之內，據稱有日本五個師，總數達一萬人，進入中國本部和內蒙地區。多少火車的軍火和軍隊補給品湧到天津，分發到豐台和其他地點。真正戰爭在北平附近地區開始時，日本軍隊已經進佔北平數里之內的戰略據點。冀察政務委員會委員長兼二十九軍軍長宋哲元，對七月二十六日日本要求將中國陸軍三十七師全部撤退到保定以南的最後通牒，予以斷然拒絕。二十八日，中國軍隊發動猛攻，可是宋哲元將軍在當天夜晚十一點鐘，出人意料的離開北平，派了當時一般人認為親日的天津市長張自忠將軍代理公務。二十九

軍的抵抗在二十九日午夜停止。北平已然落在日本手中。

※※※

父親喪事完畢之後，木蘭和莫愁已經全家南返，戰爭發生之時，正各自住在杭州蘇州。阿非和別人仍然在北平。盧溝橋事變之後，北平謠言滿天飛。南京中央政府在努力做重大決定之時，北平的居民天天盼望中央的飛機在天空出現，但是望不見蹤影。各處都低聲耳語希望這座北平古城得免於戰火的破壞，各處也都在低聲耳語，都恐怕戰火難免。人們對入寇的敵人有仇恨，是埋在心裏的深仇大恨，在幾百年的忍耐磨煉之下暫時緩和下來。他們看見日本飛機在頭上繞，他們暗中咒罵，但是十分謹慎。

這座古城中大部的居民，真正北平土著，仍然泰然自若，在家中、在茶館兒裏，甚至心情愉快地閒談戰爭的來臨，預測戰爭的後果，個人生活一如往常。

他們厭恨入侵的外國人，不過以前早已見過別的外敵。在北平的居民，是形形色色的，老年退隱的清代官吏、年輕的愛國學生、膽小怯懦的官吏、溫和而出語譏誚的政客、誠實規矩的商人，以及為日本做諜報的赤貧賤民。但是一般人，因為文化教養高，都厭惡暴力和戰爭，不喜歡上海那種恐怖和暴亂，而是溫和，節制，愛好和平，非常有耐性。

在北平，真正古老文化的繼承人，不介意於現代文明的侵擾。他們祖先怎麼樣生活，他們現在也是一成不變。他們家庭生活有滿足的氣氛，這顯示他們對人生的看法上有無窮智慧的源泉。在生活方式上，對歲月保持達觀；在談話上，則出之以明智溫和，輕鬆而悠閒。因為在老北京，剎那與萬古沒有甚麼分別。別處的數百年，在北平只是幾段瞬息的時刻，在其間，由祖父至孫子，生活的傳統綿延不斷。因為在老北京，大家都能夠等待，在等待中由少而老，但是百年如一日，雖說由少至老，實則從未變老。老北京遭受異族的征服很多次了，但被征服者卻將入侵者征服，將敵人變通修改，使之順乎自己的生活方式。

滿洲人來了，去了，老北京不在乎。歐洲的白種人來了，以優勢的武力洗劫過北京城，老北京不在乎。現代穿西服的留學生，現代鬈曲頭髮的女人來了，帶著新式樣，帶著新的消遣娛樂，老北京也不在乎。現代十層高的大飯店和北京的平房並排而立，老北京也不在乎。壯麗的現代醫院和幾百年的中國老藥鋪兼存並列，現代的女學生和赤背的老拳術師同住一個院子，老北京也不在乎。學者、哲學家、聖人、娼妓、陰險的政客、賣國賊、和尚、道士、太監，都來承受老北京的陽光，老北京對他們一律歡迎。在老北京，生活的歡樂依然繼續不斷。乞丐的社會、戲園子、京戲科班兒、踢毽子人的聯誼會、烤鴨子蒸螃蟹的飯館子、燈市、古玩街、廟會、婚喪的禮儀行列，依然進展，永不停息。

若說老北京的天壇、紫禁城、皇家的宮殿會在轟炸下毀滅，那真是荒唐

無稽。在日本軍隊佔領的許多城市之中，老北京，真是像一個神仙福地，竟逃避了破壞的厄運。

在老北京，不能慷慨激昂的談政治，談時事，那樣兒，你那老北京的文化教養便是白璧微瑕，你也在老北京白住了。北京話和別的省份的方言不同之點，不在母音子音上，而是在平靜的拍子和從容的腔調兒，愉快而沉思，說話的人只欣賞說話的風趣而忘記了時間。這種清閒，表現在言詞中的隱喻上。比如到市場買東西，叫「逛」市場，在月下步行叫「玩月」，飛機投彈叫「鐵鳥下蛋」，被炸著叫「中了航空獎券」。甚至於太陽穴傷口流血，居然會叫「掛綵」！死只是「翹辮子」，像叫花子倒斃於路旁一樣。

但是在北平，至少有一個人是容易激動的，那就是黛雲，她在五月底從獄中釋放出來。黛雲不真正夠「老北京」，她是屬於具有政治意識尚武精神的少壯中國。在她看來，已經發生的這場戰爭決不是甚麼大災難，而是令人鼓舞求之不得的機會，中華民族要對抗敵寇為國家求自由的機會。若是瞭解前些年中國的含羞忍辱，就立刻明白這場戰爭之發生，適足以破除中國人心頭的鬱悶，恢復心智的平衡，發洩出儲藏的精力。中央政府終於領導全國對抗日本了，這消息好得幾乎令人難信。若知道過去七年裏，國家的消沉，心理上的挫敗煩惱，對英明領袖和堅定國策的期待，對全國各黨派的通力合作的希望，就瞭解如今全國的團結抗戰，在黛雲看來，不啻是美夢的實現。

黛雲的熱心具有感染性，影響了她的侄子，也就是懷瑜的孩子，甚至懷瑜的太太。懷瑜已經回來，帶著鶯鶯，他們住在德國飯店。他父親已然去世，他的孩子和妻子與黛雲的母親同住，黛雲的母親叫福娘，她已然回來，又恢復了過去母子的關係。

一天，懷瑜來到黛雲家裏。他現在五十歲，小日本鬍子已經變白。有錢，滿闊氣，穿著西服，戴著金邊兒眼鏡，也染上了日本人的習慣，比如在牙齒之間發出絲絲的聲音，叫僕人時拍拍手。

懷瑜的兒子國璋，現在已是三十歲的壯年，恨父親，也看不起父親。他問父親：「你回來幹甚麼？還想在日本勢力之下找官兒做吧？」

懷瑜以教訓的口吻說：「年輕人，你懂甚麼？中國怎麼能跟日本打？」

「你不贊成抗日啊？」

「我很不贊成。這簡直是飛蛾投火——找死。過來，我要跟你說話。」

他把大兒子領到另一間屋裏，才五分鐘，國璋的母親在外間屋，聽見兒子在裏間屋喊叫，然後猛跑出來，臉氣得通紅。

國璋大喊：「漢奸！漢奸！」

黛雲問：「怎麼回事？」

「他是日本特務，也想讓我當日本特務！」

他父親走出來，一副泰然自若的樣子。

黛雲向他喊：「亡國奴！賣國賊！」

父親說：「這麼大驚小怪幹甚麼？對父親都不尊敬！我沒想到你是這麼個不孝之子！」

國璋說：「甚麼？父親？你——是我父親！我父親早死了。我長起來這些年他在哪兒了？我早就不認他了。」他又轉向黛雲和母親說：「他說給我三百塊錢一個月，讓我做日本的特務！」

懷瑜受罪多年的妻子雅琴，忽然大喊：「滾出去！滾出去！你給我滾出去！」

雅琴拿起一個玻璃杯，向懷瑜投過去，不偏不歪，正好打在懷瑜的金邊兒眼鏡上，眼鏡掉在地上，玻璃碎了。

懷瑜喊：「你！」

雅琴又喊：「滾出去！別再來打擾我們母子。我們受了多年的罪，幸而沒餓死。別再沾我們的邊兒！」

懷瑜大怒，他說：「好，好！簡直是家庭革命！」

懷瑜向妻子走過去，舉起金箍兒手杖，樣子像是要打她。

兒子說：「你立刻走開！」用手揪住父親的襯衣領子。

懷瑜憋了一肚子氣，轉身走去。

一邊走一邊說：「無法無天！中國不亡，是無天理！」

小兒子說：「這是你的眼鏡兒。拿著走吧。」在後面踢了父親一腳。

懷瑜滾出去的時候兒罵道：「壞蛋！雜種！將來就知道你們對，還是我對。大家都是為國家——」他的聲音轉眼聽不見了。

素雲還住在天津，天津正在戒嚴。不論在租界，或是在中國地區，行人常受檢查。日本兵和軍火，正源源而來。中國鐵路專用來運輸這些人和補給品。宋哲元將軍為避免使情勢惡化，只好允許車輛通過。天津的緊張情勢，引起老百姓紛紛逃難，有的逃進租界，有的往南逃到上海。天津每天有很多人被捕，有的被刺。最重要的是特務的恐怖，常常有人死，日本特務殺中國特務，中國特務殺日本特務。近幾年來，天津的海

河上有屍體飄流，是常見的事，不過現在屍體增多了。大家對這種原因，自然多所猜測。有一種說法是，除去抽白麵兒的之外，有些中國工人為日本人在海光寺做軍事防禦工程，做成後被日本人謀殺棄屍，因為怕他們洩漏軍事機密而滅口。

既然日本知道戰爭來了，普遍設在中國的間諜網自然正在加強。華北的總部設在天津，後來把最高機構設在北平，由一個日本人負責。這個間諜系統密織如網，延伸至內地，擔任間諜工作的有中國人、高麗人、台灣人，還有若干白俄。這個組織在中國已經成立有年，擔任職務的間諜主要是專營日本藥品旅行各地的推銷員、毒品推銷商，其他有以新聞廣告社的攝影記者為掩護的。其他有在航空、政治、軍事等機構工作的職員，他們倘若被收買，每月付給薪金。這些人都受有訓練，會照相、畫圖、傳遞秘密信息，由日本間諜機構供給照相機、化學藥品，甚至無線電機。目的主要是獲取中國的軍事秘密、地圖、防禦計劃，以及其他軍事資料。只有最優秀、最聰明的人員，其中有些是女人，才選派擔任接近中國軍官等艱難細密的工作。對這等擔任特別工作的高級諜報人員，獎金極高，並供給職員，由他們差遣。

素雲還住在天津，一天，日本人找她去日本特務機關，特務機關屬於日本軍部，和關東軍土肥原主持的特務機關，往往齟齬不和。

素雲進去時，一個年約四十歲的日本人坐在辦公室裏。他的臉圓而骨頭突露，大圓頭剃得精光。留著小黑鬍子，沒戴眼鏡，不戴眼鏡這在日本人裏不多見。籠統說來，臉上流露出聰明，使人感覺愉快。他說的中國話勉強可以，還夾雜一點兒很難聽的英語和俄語。

素雲知道找她來此處的原因，她在日本租界開了幾家飯店，還有財產，並且是毒梟的首領，已有數年之久，日本人對取得她合作，是深信不疑的。去年她被釋放之後回到天津，日本當局都知道她的案子。她捐贈了五十萬元給禁煙局，日本人認為那是納賄，是釋放的代價。因為她在北平的其他公司也被搜查過，日本人認為那是因為她運氣壞，並不相信禁煙局對她有好感，或是她對禁煙局有好感。她還一直過以往的日子，顯然是不得已，不敢真按著自己的想法做。不過她對自己的事業不像以前那麼熱衷發展，只要維持就滿意了。

那個日本軍官很客氣，對她說：「牛小姐，請坐。你長期跟我們合作，我們很感激。我現在有點兒事情給你做。我們對於你把全部的錢都存在我們日本銀行，也要向你道謝——現在我們談事情。現在我們日本租界，有不少飯店是你開的，每個飯店都有些舞女。你回去挑十二個到十五個最聰明最漂亮的，帶著她們來見我，我有甚麼事情再吩咐她們。我們特務機關需要她們幫忙。當然我們忘不了你。我讓你做她們的首腦兒。挑中國人、高麗人、白俄。每個月每人薪金兩百塊錢，最聰明的可以高到五百塊——特別費用另給。這清楚了吧？」

素雲並不覺得意外，她並不願做；但是在目前的情形之下，她知道她必

須遵辦，不然會喪失了財產，甚至會丟了命。

她說：「好，我一定盡力辦理。」

日本軍官立起來，和她很熱誠的握手。素雲也表示熱誠，可是心裏真有點兒噁心。

她回到家裏，把當前的問題思索得很焦躁。做鴉片煙生意賺錢和這個自然不同。她已經不知不覺溜進了那一行，也難再改行。但是現在已經打起仗來，是日本和自己同胞之間的戰爭。

她要不要做日本的間諜害自己的同胞呢？她恨自己，恨自己的事業，恨自己的整個的環境，這種恨變成了恨日本人，因為自己現在被日本人抓在掌心裏。必須要做個決定。她或是豁出自己的財產被日本沒收，金錢一掃而光，或是向日本屈服，服從做漢奸。漢奸這個名詞現在哪兒都有，每天都有逮捕的消息。自己將來落個甚麼結局呢？為敵人效忠，即使能保住一條命，將來又得到甚麼好處？錢，她已經有了不少。她若被捕槍斃怎麼辦？她的神經緊張起來。

這時姚老先生的話又在她耳邊響了：「戰爭發生的時候兒，可要記著你是中國人。」那位老先生怎麼會未卜先知呢？他真是個仙人嗎？最不能忘的是暗香的小兒子的問話：「你是中國人嗎？你為甚麼幫著日本人呢？」

她決定虛與委蛇，到有機會能搶救一點兒財產，就神不知鬼不覺地逃走。她約了幾個舞女，其中只有兩三個中國人。一個率然拒絕她說：「我要錢，但是賣國，我不幹！」其他大都是高麗和白俄舞女。第二天，她帶著那幾個舞女到特務機關，讓那個日本首長去過目。因為她做事迅速，備受讚揚。另外那幾個舞女走了之後，日本軍官讓她留下。

日本軍官問她：「牛小姐，你是一位中年女士，我對你十分信任。戰事就要發生了，你當然知道。半個月以後，日本兵就要進北平。我們已經把北平包圍起來。我們一定要用最能幹的人才，你的職務就是調查二十九軍軍官的政治立場。我們希望不流血而獲勝，至少要犧牲越少越好。我們和張自忠、潘毓桂已經有接觸。可是你是個中國女人，你能得到內幕消息，別人是不易得到的。挑兩個最漂亮的小姐獻給張自忠做禮品，但不要說是我們送的，說是你送的，讓她倆在裏面下工夫——你懂嗎？另外幾位小姐我派她們到中國地區、英租界和法租界做工作。」

素雲準備到北平去。她到日本銀行，提出三萬塊錢，不敢多提，恐怕招日本當局注意。她帶著兩個高麗小姐到北平，住在東交民巷一家外國飯店裏。

黛雲已經聽說她這個異母同父的姐姐的被捕，後來由於姚家幫忙才得釋放，已經到天津去看過她。讚美她決心改邪歸正，並且勸她洗手不幹，越早越好。現在素雲走投無路，自然而然想起黛雲能和她交談，怪的

是，自從她離開吳將軍之後，懷瑜完全自己混，不再理她了。她知道她若向黛雲問主意，黛雲會說甚麼話，可是不由得還是去和她一談。因為黛雲和懷瑜的太太、孩子是這個世界上她僅有的親人了。

在七月半，她到了妹妹家。懷瑜的太太對她即使是客氣，也對她很冷淡。那幾個侄子也不知道對她有何觀感。

她把黛雲拉到一邊兒說：「我有話跟你說。咱們的父母已經不在，咱們都到了這個年紀，懷瑜已經不算我的哥哥。你知道，自從他的事業和我的事業發生了衝突，我倆爭吵過。」

黛雲說：「他也在北平呢。」於是把懷瑜到家來的一幕醜劇笑著說了一遍。

素雲微笑說：「我也是漢奸。」

黛雲說：「真正的漢奸自己不說。自己肯說的不是漢奸。」

「我說正經話。我要和你說一下兒——」

黛雲喊說：「你也是賣國賊？你來收買我，是不是？」

素雲連忙叫她低聲。「我求你給我忠告，在這個世界上沒有別人給我出主意。我現在的境況這個樣子。我還不如死了好！」

她把損失財產和喪失生命的進退兩難的情形，向黛雲說了個大概。

素雲說完，黛雲說：「噢，是這樣兒！再簡單不過。你是不是中國人？問題就在這兒。姐姐，只有一條路子走。中國人怎麼能幫著敵國害自己的同胞呢？即使你比你現在還富有，那又有甚麼好處？十之八九你要槍斃。既然你對我這麼真誠，我也應當對你真誠。有個愛國鋤奸團，哪兒都有他們的人。我就是其中的一個。姐姐，你若跟著小日本兒跑，我可要親手把你斃了。你要人家在你腦袋上穿個窟窿嗎？」

黛雲說著大笑，雖然她的話夠威脅，態度很親熱。

素雲又問：「你認為我應當怎麼辦？」一副很憂愁，很害怕的樣子。

「怎麼辦？當個愛國英雄！問題是你恨不恨日本人。你沒看見每個中國人，每個男人、每個女人、每個孩子們都反日嗎？你看不出來中國一定會勝嗎？×日本鬼子的媽！×漢奸的媽！你看不出來我快樂，你不快樂嗎？」

黛雲說這種髒話，素雲聽了覺得真好笑。黛雲的精神振奮得使素雲吃驚。

「中國能打勝嗎？」

「當然——毫無疑問。咱們也許都死光，但是死也和中國人死在一塊兒。」

「你若死，和中國人死在一塊兒，難道你一定死得快樂？」

「當然我快樂，你還看不出來？」

素雲覺得一種新奇的感覺在心中激盪。快樂的感覺和她生疏好久了，而且從來沒聽誰說抱著這種愛國必死的心會快樂。

她自己小聲說：「快樂，快樂。」似乎是要體會一下這個字眼兒的意思，看看自己還能不能感覺。於是她說：「妹妹，我希望一直和你在一塊兒。我四周圍都是妖魔鬼怪。我真恨日本鬼子，還有那些中國同事！」

「你恨他們？」

素雲說：「我恨他們。」過了片刻，她又說：「看見他們就噁心！」

「那麼逃到中國這邊兒來。咱們在一塊兒吧。」

「你剛才說你在鋤奸團？」

「是啊。這是一個秘密組織。你若幫助我，我和你一塊兒到天津去，拿槍先幹掉幾個日本特務。」

素雲突然怕起來，軟做一團兒，哭著說：「我怕死！」

黛雲的眼睛光芒照人。她說：「嘿！現在就是愛國的好機會。我帶我們幾個同志和你到天津，咱們搜集點兒日本的秘密。我扮做間諜。你就是愛國的英雄。為甚麼怕死？」

黛雲快樂昂揚的勇氣感動了，甚至感染了姐姐，打開她心裏一個前未曾有的新境界。在她精神上的空虛冷落的情形之下，她就貼近妹妹，抓住不放，就在妹妹跟前，做了一項重大的決定。

素雲要和黛雲、國璋、陳三，一同到天津。黛雲要以妹妹的身分由素雲介紹給日本特務機關。素雲要留在日本租界，和日本特務機關接觸，她得到甚麼情報就傳給中國地區。同時，她分期從日本銀行提出自己的存款，一次提出兩三千，免得敵人疑竇。

※※※

每隔兩三天，素雲就到日本特務機關去一次。她得到了玲玲的幫助，就是上次說不肯做漢奸幫助日本人的那個舞女，她起誓保守秘密。第一天，素雲說黛雲介紹給日本特務機關長。特務機關長看著黛雲有點懷疑，素雲說黛雲是她妹妹。黛雲這樣就知道了所有的秘密的信號兒，又

得了一個通行證，可以自由通過衛兵的崗哨。

的確很怪，好多日本特務，其中包括素雲以前物色的幾個舞女，不是遭人暗殺，就是神秘失蹤了。

一天，素雲到特務機關去，特務機關長問她：「你知道中國鋤奸團嗎？我們的特務人員遇到的兇險太多了。一定甚麼地方兒出了紕漏。我警告你，你要特別小心。可是，我順便問你一下兒，你由北平回來之後，為甚麼七月十號在銀行支出三萬塊錢，七月十六號支出五千，十八號又支出兩千？」

素雲泰然自若，回答說：「這些日子情形很亂。誰不提錢準備急用？那三萬塊錢是付由大連運來的嗎啡。我可以給你帳單兒看。」

「噢，我只是叫你小心點兒。」

素雲假裝玩笑說：「機關長，我這件事酬勞多少？我至少一月要一千塊。我若能收買了張自忠反叛南京政府，那甚麼價錢？」

「算了吧，你要錢幹甚麼？你已經是個百萬富婆了。」

「我若不為錢，那你想我為甚麼幹這個？」

「好吧，一千一個月。特別任務另發獎金。你想花五十萬能不能收買張自忠？」

「我試試看。」

這段對話算暫時把特務機關長的猜疑壓下去。但是素雲不再從日本銀行取錢，開始盡可能以現金收帳，因為一切支票都要經過日本銀行。她又告訴黛雲不要再到日本租界去。

現在平津情勢越發危急。二十八號激烈戰事爆發，日本飛機轟炸平津鐵路沿線的中國駐軍。日本在北平前線增兵。

素雲傳遞過重要情報，那就是日本駐屯軍已減到僅僅兩千多人，大部分的兵已經派往前線，這件情報由中國舞女玲玲傳給陳三，陳三住在中國地區。

根據這個情報，陳三和天津的保安隊計劃向天津日本租界突擊。他們知道第二天在冀東通州敵偽組織的「冀東防共政府」的保安隊要起義，那批軍隊是日本人訓練裝備的。再者，又有國軍要全線反攻的消息，還有豐台和廊坊已由國軍奪回的消息，於是他們就決定一項把日本人全部驅逐出天津的大膽計劃。

在七月二十九日夜裏兩點鐘，天津市內戰爭開始。中國地區整天遭受炮擊和空軍轟炸。郊區的南開大學遭受猛烈轟炸，幾乎夷為平地。市區大

火蔓延，無法撲滅。

十一點鐘，素雲接到消息，玲玲第三次往中國地區時被哨兵逮捕，已經送往日軍司令部。素雲幾乎嚇死。前一天日本特務機關長以懷疑的眼光望她，顯然以為她不忠於日本皇軍，從別的特工手裏獲得了情報。

她決定逃到鄰近的法國租界，於是化裝之後，從住宅的後門兒出去，只帶了一個手提箱，她還沒上洋車，一個警察走過來問她：「你上哪兒去？」

素雲向他做了個秘密的信號兒，表示她也是為日本皇軍工作的。

警察說：「那麼你是牛小姐，我正在找你呢。跟我到總部去。」

他給素雲戴上手銬，往前走去。

素雲問他：「你是中國人嗎？」

「是，可是我也不能保障你的安全。」

「你放了我。我們都是中國人。」

警察說：「那麼你怕為中國犧牲？」日本租界的中國警察以身材高大出名，也以對中國人趾高氣揚出名，還以貪污出名。從停在路旁等座兒的洋車伕勒索幾個銅子兒都幹。

素雲對警察說：「收了這個手提箱。放了我。裏頭有三千塊錢的票子。」

警察接過手提箱，一邊遲疑一邊害怕低聲說話，眼睛向四周張望。這時一個日本哨兵，離他們不過十碼遠，看見他們說話。他走上前來盤問，跟他們一齊走。機會已經錯過。素雲又和中國警察說話。日本兵不懂中國話，打了素雲一個嘴巴，叫她不要說話。日本兵看見警察手裏的箱子，他吩咐把箱子和鑰匙一齊遞給他，三個人一齊走去，素雲在中間。

一個嘴巴打得素雲很疼。她心裏想：「這就是向日本人效忠的結果。」她的怒火上衝，一時無法控制。她聽警察說「你怕為中國犧牲」時，心裏湧起一種特別的感覺。現在她一邊兒走的是中國人，一邊兒走的是日本人。左邊兒的中國人代表中國，而她就要為中國犧牲了。她知道末日到了。

在總部，問了她幾個問題，她又大膽反抗。問話的日本軍官向特務機關打電話。

素雲打斷他的電話說：「槍斃我！我但求一死。我恨你們日本鬼子！」

那個軍官說：「好，就槍斃。帶她出去。」

素雲就在院子裏被日本人槍斃了。

※※※

黛雲、陳三、國璋再也接不到玲玲和素雲的消息，心中一直納悶兒。幾天之後，聽說日本報紙已經發出「白麵皇后」因做中國間諜，已經槍斃。天津的中國讀者越想越糊塗。但是哪兒來時間去揣想？

中國的保安隊和二十九軍某些單位聯合起來，已經突破日軍的防線，在日本租界的街道上發生了戰鬥。在中國地區，炮彈爆炸，空軍投彈，並向街道發射機關鎗。有段時間，在日軍派往內地之後，守軍遭到突襲，毫無準備之下，似乎在天津業已戰敗。中國部隊只有一千，攻克了東車站和老車站，阻擋住了日軍向北平前線的增援。再進一步繼續去攻海光寺日本軍營。最後包圍了東堤，準備去破壞日本飛機場。有些日本軍隊已退到塘沽。到深夜，中國鐵路人員告訴他們消息，說二十九軍已經開始撤離北平。

一個鐵路上的職員說：「你們停止吧，不必做無謂的犧牲。二十九軍已經撤退，你們也沒有後援了。」

保安隊雖然一聽發了愣，但是有些人還堅持不退，有些人自動散去，日本又進入中國保安隊奪去的地方兒，又佔了天津，也佔了以前的奧租界和俄租界。

日本老羞成怒，採取可怕的報復行動。男人、女人、孩子填滿了街道，亂做一團，四散奔逃，用煤油點著的房子火勢熊熊，無法通過，於是被刺傷，被踐踏，被空中的機槍掃射。有些地方，在日軍和殘留的保安隊之間，還時打時停。保安隊中有不少人直戰到子彈用盡，奔上前去赤手空拳和日本兵揪打。

在混亂之中，國璋被流彈擊中。陳三極力幫助他，但是不到五十碼，他就倒地而死。陳三只得棄屍而去。他的遺言是請他姑姑黛雲安慰他母親，殺死他父親。

黛雲和陳三現在必須逃難了。火車已然無望，必須步行回到北平。在路上，他們遇見好多兵，正在去找南下保定的隊伍。在八月三號，他們聽到通州起義的偽軍屠殺了三百日本人。

陳三他們的問題，是如何能回到北平找到家人。他們知道北平已然在親日的一個委員會手裏，進城時都要在城門檢查。

他們往前走，路上塵土飛揚，人是又餓又累。黛雲聽見陳三罵二十九軍，罵二十九軍軍官的三代，她從來沒聽見一個男人這樣罵過。

她問：「下一步怎麼辦？你要去幹甚麼？」

陳三說：「幹甚麼？接著幹！在北平若沒事幹，我到南口進軍隊去，不然去打游擊。那批武力將來必然是中國軍隊的精華。」

黛雲說：「我跟你去。羅曼已經在西北。環兒也要去，我敢說。不過我想去打死我哥哥，要把國璋留下的話做到。那應當是我們要做的第一件事。他住在德國飯店。我相信他安福系那一群狐朋狗黨就要從東北回來，要在北平建立他們的傀儡政府。」

看見北平城牆時，天已經黑了。他們在一個村子裏過夜。知道穿著身上那種衣裳進不了城。想進幾個人家，但是人家不開門。

陳三微笑說：「現在怎麼辦？要在露天兒過夜，明兒早晨叫人逮走嗎？」

最後，他們說是天津的難民，一個老太太讓他們進家去。陳三和黛雲必須裝做夫婦。

黛雲跟那個老太太說：「老太太的心腸真好，求您答應我們在您這兒過一夜吧。明兒早晨我們就走。」

老太太到廚房給他們熱了點兒綠豆稀飯。

老太太問：「你們不是兵吧？看樣子真可憐！通州起義之後，殺光了東洋鬼子，逮住了殷汝耕。打算把他押往北平交給宋哲元，誰會想到二十九軍撤退了呢？那些兵城都進不去。他們把殷汝耕錯交給城門的巡邏隊。誰會想得到？」

陳三問：「通州那些中國兵現在在哪兒？」

老太太說：「我聽說他們繞道去加入永定河那邊的國軍了。我上了年紀。只是牙還好。我若年輕十歲，我要到山上領導我自己的一股游擊隊。」

黛雲恭維老太太說：「中國人若都像老太太這樣兒，日本人用一萬年也征服不了中國。」

現在知道安全無事了，陳三說出他在天津跟中國兵打日本，拿出他藏在身上的手槍。

「你太太和你一齊打了嗎？現代的姑娘真行！」

黛雲望了望陳三，有點不好意思，回答說：「我是鋤奸團的。到了北平再用這把手槍打死幾個漢奸。然後我們再離開。您想我們能平安進城嗎？」

老太太說：「帶著槍不行。你們會被逮住槍斃的。城門都關了，只有西直門開著。你們必須繞到西直門外。我想你太太留著這樣頭髮，穿著這

樣兒衣裳，她進不去城。」

於是他倆心生一計。陳三扮做農夫，明早進城去賣菜，黛雲幫著他賣菜。

陳三說：「老大娘，您得幫幫我們。我給您兩塊錢，還有那把手槍也給您。穿著這靴子也進不去。我們交換。您給我和我太太一身鄉下人穿的衣裳，兩筐子青菜。」

老太太立刻說：「你得自己去摘菜。我收下這錢，借給你們幾件衣裳。我可不要你的手槍和靴子。你們一定已經看見，城內外，來福槍、手槍、軍服靠近城牆扔了好多，誰願拿誰拿。新任警察局長派大卡車去裝，再送交日本人。」

陳三和黛雲出去摘青菜，老太太在黑暗裏看著。

然後老太太帶他倆到一間黑屋子，屋裏有一個磚炕。

老太太走後，陳三說：「你睡這兒。我在外面凳子上睡。」

黛雲說：「那不行。她會懷疑咱們。咱們穿著衣裳靴子睡吧。」

所以黛雲和陳三那夜一同睡在那個小炕上。

天還沒亮，倆人就起來了。陳三捨不得扔掉他的手槍，決定藏在菜筐子裏。他扔了軍靴，但是找不著鞋穿，只好光著腳走。黛雲把頭髮用黑布包起來，扮做農婦模樣。天剛有一點兒發灰，他們向老太太告別，啟程上路，陳三用扁擔挑著菜。他們到了西直門，城門還沒開。恐怕惹人注意，他們離城門遠一點兒等候，等別的鄉下賣菜的來到，他們才走近。黛雲看見有鄉下女人進城賣雞，她買了兩隻，她提著雞腿，好像是進城賣雞的。和七、八個鄉下人混在一塊兒，陳三挑著菜，黛雲提著雞，在後頭跟著走向城門。到了城門臉兒，新警察把他們攔住，那是新任職的親日警察局長潘毓桂派駐城門的警察。

陳三停下來，把菜筐子放在地上。

警察開始檢查菜筐子。警察的兩隻手摸到了菜筐子底。幸而手槍是藏在另外那個筐子裏。

黛雲站在陳三的旁邊，簡直要急瘋了，心想再過一剎那，手槍就會落在警察的手裏了。她不知不覺一隻手一鬆，雞掉在地上，咯咯一叫逃跑了。

黛雲喊：「糟了，雞跑了！」在後面追去。別的農人也幫著她去逮那隻雞，在混亂中，黛雲一不小心，另外那一隻也跑了，於是農人和警察都大笑大吵起來，北平的老百姓就是這樣兒。甚至一個警察也幫著去追

雞。

黛雲學著鄉下人說話的腔調兒說：「噢，老佛爺！這兩隻雞若跑了，我要餓三天了。多謝您！多謝您！」

這一亂，大家都心情愉快了，連警察在內，沒有檢查，就讓他們進去了。陳三和黛雲回到王府花園。進去洗澡換衣裳，告訴大家早晨冒險的緊張趣事，還有昨夜那位好心腸的鄉下老太太。環兒看見丈夫安然歸來，好不高興，因為已經聽說天津的混亂和屠殺，又五、六天沒有聽到他的消息。

這時在北平只有親日的報紙可以發行。阿非和別人在報上看到素雲以國特名義為日本槍殺，不知道是怎麼回事。等陳三黛雲告訴他們素雲最後犧牲贖罪的情形，才弄明白。

陳三陪同黛雲回家，把國璋為國犧牲的消息告訴雅琴，但是把要殺他父親的話瞞住沒說。雅琴已經想到會有壞消息，因為她知道天津陷落之後男男女女死了幾萬人，所以她倒有勇氣硬起心腸來接受這個噩耗。

她鎮定一下之後，黛雲告訴母親和侄子他們路上的驚險和素雲的死。

黛雲問：「北平的情形怎麼樣？」

他們說：「你最好小心點兒。北平而今在漢奸手裏頭。家家搜查青天白日旗。三民主義、總理遺像都燒了。」

「誰來檢查？日本人？」

雅琴說：「不是，這事用不著日本人做。漢奸警察局長潘毓桂為他們做。他解除了舊日警察的武裝，送給日本駐軍總部去做禮品，用每名兩毛錢的代價僱些苦力賤民去歡迎日軍進京。北平就這樣出賣了。」

黛雲問：「到底怎麼回事？」

「你不知道嗎？七月二十八，傳出各線大勝的消息。全北平都萬分興奮。第二天早晨，國棟弟兄們早起要看更多打勝仗的消息，可是報紙沒有來。老媽子買菜回來，說街上冷冷清清的，沙土袋堆的防禦工事都沒有了。兵也都不見了，也沒有中國兵，也沒有日本兵。夜裏宋哲元到保定去了。國棟出去看看，經過警察分局，只見幾個警察坐在院裏，低著頭，沒穿制服。一整天，北平像個鬼城一樣。商店都關著門，散兵游勇，還有傷兵，哈德門大街滿街都是。電車還照常開，只有司機叮噹叮噹踩鈴鐺，車上空空的。他們兄弟好幾天沒出門兒了。」

黛雲問：「那老東西又來了嗎？」

「誰？」

「我那位好哥哥。」

「他來這兒幹嘛？」

黛雲沒再說話，她沒告訴雅琴她和陳三打算刺殺懷瑜。刺殺他那件事，要在陳三離北平之前才動手。陳三那一批人之中，很多人要去山西加入共產黨，因為那時共產黨已經在山西開始活動。黛雲極想去，因為自從她坐監以後，就和她丈夫羅曼分手了。

陳三、環兒、黛雲準備立刻發動一次暗殺。環兒給阿非留下一封信，讓她轉交給她哥哥和母親，就到黛雲家去。黛雲辭別母親，只說他們那群人要到西北去打日本，她母親知道不能阻攔她，福娘沒有別的孩子，只有女兒黛雲，當然和她分手很傷心。自從搬過去住，雅琴的孩子們就叫她奶奶，而實際上，那些孩子們就像她的孫子，雅琴也像她的兒媳婦。素雲上次回到天津之後，她給黛雲留下了一萬塊錢現金。現在黛雲把這筆錢給她嫂子，供母親和家人生活之用。

懷瑜住的德國飯店在外城的東南角兒，離東交民巷使館區很近。陳三和另外兩個人去，都暗藏手槍。剛過八點鐘，因為他們知道懷瑜晚上要出去和其他安福系分子開會。他的汽車停在飯店前頭，車頭向西。陳三和他的同志藏在一條正南北的巷子裏。

過了一會兒，那輛汽車向他們開來。陳三站在巷口，躲開燈光。汽車剛剛發動，漸漸就要開快了。陳三藏在牆角裏，拔出了手槍，一瞄準，就發射，車歪到右邊去，碰到電線桿子上，司機顯然是當即死亡。陳三聽到一個女人的叫聲，由車頭燈照在牆上返回的光亮，陳三看見一個女人的影子，在後面座位上。他和那兩個同志都對準後座又放了六、七槍，看見女人低下了頭。因為路人已聽見槍聲，陳三告訴兩位同志從黑暗的巷子裏逃走，他在後面跟著跑。

他們跑到蘇州胡同黛雲家，因為只有短短一段路，黛雲、環兒還有別人，正在等他們。

陳三很冷靜的說：「做好了。」

黛雲的母親看著這三個人進來，喘喘的，心裏納悶兒。

她問：「甚麼做好了？」

陳三說：「沒甚麼。出發的事準備好了。」

陳三把太太拉到一邊兒之後，對她說：「我相信那是鶯鶯，不是懷瑜。車上看不見別的男人，只有一個司機。」

環兒把這個消息告訴黛雲，她不由得為成功低低歡呼了一聲。

這一群青年人，四男三女，決定坐洋車到城門，在鄉間走到永定河對岸，那兒還有國軍駐紮。

因為早已準備好立刻出發，而且暗殺了鶯鶯之後，再住在北平也不安全，只好留下懷瑜一口活氣兒。後來懷瑜在北平傀儡政權安福系王克敏之下，是一名顯要大員。

到這兒，我們必須把陳三、環兒、黛雲撇下。至於他們怎樣出城，怎麼失散又重聚，怎麼到達山西省北部，後來阿瑄又去找到他們，怎麼打游擊，在戰爭開始後幾個月，後來竟至幾年，他們阻擋日本進軍西北，都要讀者諸君自己去想像了。他們是勇敢愛國的中國青年，在物質環境最艱難之下，他們的精神奮發旺盛，他們的鬥爭勇氣，堅強不摧，不屈不撓。

第四十四章 日寇屠殺曼娘自縊 京華論陷經亞南逃

鶯鶯遭人刺殺的消息，北平各報一律不許刊登。好多中國報這時都停刊了。一個傀儡報，叫做《新民報》，在六月份曾遭封閉，如今又復活出現。在天津意租界發行的天主教《益世報》，有人私運到北平，售價甚高，但是賣報的若被發現，即遭逮捕。傀儡報紙上只發表日本的《同盟社》的稿子，在東京來的電文，社論也是有關「亞洲新秩序」的文字。北平是與外界隔絕了。家裏有錢的人才有無線電收音機，用戶急切於收聽到南京的消息。

警察對兇手的線索一無所得。但是懷瑜既驚怕又惱怒，眼睛死盯在姚家的王府花園。

第二天，一群警察到姚家花園，仔細打聽居住的每個人，把人名字記了下來。家裏的人是馮子安、馮太太、阿非、經亞、博雅，馮氏夫婦和寶芬的父母都是老人。幸虧立夫、環兒、陳三的名字早已不在。警察確定家中只有那幾個人之後，看了看房子，沒有騷擾，客客氣氣走了。

阿非已經聽到鶯鶯的被刺，對陳三和環兒與此事有關，半疑半信，但是幸而他們已經走了。他也懷疑警察來搜查會與刺殺案有關係，也相信十之八九是由牛懷瑜派來的。後來他聽說警察也到過黛雲家，黛雲的母親說她女兒在天津，沒有回來。

在這種情形之下，阿非認為他自己和花園這個家是有危險了：第一是懷瑜又回到北平，第二是他在禁煙局負責任期間已經樹敵不少，而且會被人認為是中國政府的官員。他邀請寶芬的美國朋友董娜秀小姐來住在花園裏，立了個合同，把「靜宜園」轉賣給她，告訴她在門上插上美國旗。他知道董娜秀小姐為人正派，決不會佔便宜。而那個合同不過是個形式，若有甚麼麻煩時，警察也容易找理由應付交差。至少有一個白種人住在裏面，日本兵、日本浪人也有幾分顧忌。

警察來調查時，冊子上漏了曼娘和阿瑄。因為盧溝橋事變剛發生之後，曼娘怕日本人搶到城內，已經決定搬到鄉下去住。她以為姚家的別墅靠近玉泉山，很不錯，可是曼娘的媳婦堅持她娘家在京北，更為安全，因為離北平更遠。曼娘的母親孫老太太，已經在去年冬天去世，所以阿瑄便和曼娘，他太太，一個五歲大的孩子，搬到他老丈人家的村子去住。

那村子離火車站有三里遠，他們坐火車去的，那是在北平陷落之前三天，一路沒有甚麼困難。阿瑄他太太娘家姓朱，那村子叫朱家莊。是一個集鎮，座落在山區，全村人都姓朱。曼娘全家一到，是村子裏一件大事。曼娘和她兒媳婦穿的樸素衣裳，在鄉下人看來，簡直是奢侈華麗的上等衣裳。鄉下女人都湊集在一處，來看王府花園兒的小姐太太。

他們住的房子是阿瑄的老丈人的姐姐的。這棟房子是用土坯蓋的，雖簡陋不過，因為四周有圍牆，很與別家不同，因此很顯眼，前面是個空院子，院裏是打麥場。牆的下一截是用山上的圓石頭砌起來的。

鄉下老太太把自己的屋子騰給侄女兒住，自己搬到後面屋裏去，再三說招待他們太簡慢。因為沒有別的屋子給曼娘住，阿瑄說他可以睡在外面客廳裏，讓他母親和他媳婦孩子睡一個炕。

在北平城圍困那些日子起，在鄉間倒是滿愉快。村子靠近山丘，平靜無事。在傍晚天氣涼爽下來，阿瑄和他那時髦的妻子，他的孩子，一同漫步，走到附近的一條小溪旁，走近火車道，看見滿車的日本兵往北開往長城上的南口。鄉村裏還沒出甚麼差錯兒。

又過了五天，日本兵開始在鄉間經過，大都順著鐵路走。他們開始看見農夫帶著家人逃難，還帶著豬、雞以及別的家畜，有的是從靠鐵路太近的地方逃往別處，有的是從北平郊外逃來的。這些只是華北鄉間大動亂的最初徵兆，將來的遭受蹂躪最厲害的地方，會使人畜一掃而空，甚至一棵樹也不留下。逃難的婦女向村中的婦女低聲說受污辱的經過。一個做丈夫的從日本兵手裏搶奪他的妻子，他的頭上遭受日本兵拿棍子痛擊。男人告訴他們村子裏住著日本兵，雞豬都宰殺吃了，門窗都打爛了，木器傢俱都拿去做柴燒。因為在華北木柴缺乏，每一有兵災，第一件事就是木製的東西遭受破壞。

現在，說來也怪，朱家莊竟能免於災難。因為朱家莊和火車道之間有一條小溪，村子在山坡上，經過的日本兵走不到。傳聞南口附近有猛烈的戰事，但是距離太遠，連炮聲也聽不見，只看見遠處有數千之眾的日本軍隊沿著鐵路走過，配有坦克車。夜裏有時可以看見遠處有大火，他們知道那是燒的農人的傢俱、織布機、門框。可是朱家莊雖然在日本兵的眼界之內，卻能安睡無驚。

現在又有大批難民從北方源源不斷而來。他們說全村子都燒燬了，幾百婦女逃到礦穴裏去避難，藏在裏頭，一連幾天沒有東西吃。成群的土匪，也在鄉間出沒無常。

一天，因為看不見日本兵的蹤影，阿瑄冒險渡過小溪，走到一個荒涼的小村子裏，村子裏已經荒廢無人，因為正在日本兵行經的路徑上，他在死氣沉沉的村子裏走，處處都是曾經遭受搶劫蹂躪的樣子。在牆上有一張日本軍隊的佈告，中文還不錯：

大日本皇軍佈告第一號

本司令官將下列命令告知汝中國民眾：我軍為實現大日本帝國之使命，只求在遠東建立和平，增加中國民眾之幸福，但求中日合作，共存共榮。此外，別無所求。此次，雖本軍為中國軍隊之荒謬無理之態度所激動，但本司令官仍一再容忍，深盼情形不致惡化，並能早日獲得解決。但中國軍隊尚未自知錯誤，停止挑釁。中國軍隊之行動，不僅污辱大日

本帝國之光榮，並危害東亞之和平，陷人民於千載不復之災難。因此之故，本皇軍仰體天心，俯順民意，對殘忍不義愚蠢頑梗之匪徒，決予嚴懲。但對本皇軍毫無敵意之善良百姓，皆視為本軍之親友，決不加害，且為彼等謀永久之幸福。希望居民慎勿驚擾，明辨是非，深體本軍之誠意，各安本業，靜待福祉之來臨。凡乘時局未定，造謠滋事，或幫助匪徒者，決予嚴懲不貸。

大日本皇軍司令官 香月清司

昭和十二年七月十二日

阿瑄看的是商店一旁的一個佈告，商店的貨架子上空無一物，地上滿是碎玻璃，桌子翻在地上，半毀的木門框橫躺在門坎兒上。

看了這一個佈告，幾天之後，阿瑄對從北方逃來的難民口中所聽來的事情就更明白了，下面是弟兄二人告訴他的：

他們村裏有人在日本軍隊的佈告裏的「大」字右上角添上了一點兒，成了「犬」字，於是成了「狗日本皇軍」，其他所有「大」字都改了「犬」。後來有四五十個日本兵從那村子裏經過。有一個兵讓日本軍官過去看。那個軍官把村長傳來。村長跪在地上說他不知道是誰寫的，說他以後留心就是，並且說願在佈告前跪一天來贖罪。日本軍官一定要他找出寫的那個人，村長說實在不知道。

那個軍官喝道：「起來！去給我找！我給你十分鐘。」

沒到十分鐘，日本兵在村中各處潑煤油，把全村房子都燒起來。居民想逃命，但是全村都被日本兵包圍，誰逃跑就射殺。全村都燒燬了，人都死在火裏。那兄弟二人藏在破磚瓦下，藏了一天一夜，後來才跑出來。

現在他們又看見成群的傷兵從南口回來，據說有兩萬五千日本兵集中起來猛衝南口，真是血流成河，屍骨堆山。顯然鐵路已經無法全部運輸，因為要運軍火、重炮、補給品。

情形越來越可怕。疲憊不堪的小股的日本兵，開始在鄰近的路上回來。有的直接穿過村莊，女人開始害怕。普天下的戰爭都是一樣，但是日本男人對女人的態度，或者說日本人的性生活這個題目，尚待專家研究。

阿瑄很焦慮，堅持要逃離日本兵經過的路線再遠一點兒。聽說幾里地之外，有一個村子，隱避在幽深的山谷裏。一天，他自己去看，好安排睡覺的地方兒。他出了一個高價錢，一家人願意讓他們去住。

黃昏時節他趕回來，遇見同村住的一群人，哭喊著說日本兵已經進了村子。父親揹著祖父，丈夫揹著受傷的女人，說出慘絕人寰的遭遇。

阿瑄問：「我們家的人在哪兒？」

大家說：「誰知道？各人只願自己逃命。」

阿瑄一直奔向自己的住處。日本兵已經走了。冷落的街上只看見幾隻狗悄悄地走動。

他進入自己的家。在外間屋裏，一個桌子翻在地上。他進入臥室。他太太赤裸裸躺在炕上，肚子上有刀的刺傷，已經斷氣。他脊梁骨不由得發麻。孩子四仰八岔倒在地上。他趕緊去抱，只是一堆血肉，兩個對角線的傷口，顯示當時劃得很熟練，在脖子和兩肩之間交叉。阿瑄把兒子抱在懷裏，抬起頭來看看妻子那赤裸裸還在流血的肉體，自己也忘了怎麼回事，手一鬆抱著的孩子就軟軟的掉在地上。他有一種古怪的感覺，覺得自己墮入了地獄，要千年萬代受苦受難。並不是感覺到自己此次得免於難，而是自己正陷在緊緊的魔掌之中，而自己完全無力掙扎對抗。他並沒有哭。他渾身的循環系統似乎都顛倒過來。唾沫向外流，眼淚和汗向裏流，兩眼出奇的發乾，汗毛髮豎，好像外面泡著冷水。

後面屋裏有呻吟之聲，把他從神志恍惚中驚醒。

他衝入後屋，看見母親曼娘的身體用繩子吊在窗子附近，衣裳脫了一部分。他嚇得閉上眼。

又一個呻吟聲，使他毛骨悚然。

一個有氣無力的聲音說：「把她的身子解下來，好好兒蓋上。」

他睜開眼睛，往床的方向一看。從那個黑暗而遮著布的角落裏發出說話的聲音，似乎一個人在移動。

阿瑄走近床鋪。發現她太太的老伯母軟弱無力地正想抓一塊蓆子。

阿瑄問：「您受傷了沒有？」

那聲音又說，軟弱無力：「把她放下來。」他又看曼娘那可怕的姿勢。她那一生從來沒有男人的眼睛看見過的身子，現在掛在那兒，一半赤身露體。

阿瑄把視線一轉，鼓起勇氣，邁步向前，首先把母親的褲子提起繫好，再把母親放下來。現在一摸到母親還溫暖的身體，他才能哭出來，好像才又回到人間。他看見母親的臉，人雖已死，臉還是平靜而美麗，他接觸到母親柔軟下垂的胳膊，就是從嬰兒時撫摩他，抱著他，把他拉扯大的胳膊。從他靈魂的深處，淚如湧泉奔流出來，那無法抑制的眼淚。

他也不知道他坐在曼娘身旁撫屍而哭了多久。等他的眼淚流乾了的時候兒，才又想起了那位老伯母，又站起來走向床去。

那聲音說：「點上個燈。」

阿瑄很急躁地找火柴。他又走到他太太和孩子的屍體所在的那間屋子。忽然恐懼起來，跑到院子去，深深吸了一口氣。這才又想起來自己正在找火柴，於是走進廚房，拿起一個盆子，走回那黑暗的屋子。一邁步進屋，眼淚又湧出來——曼娘雖死，屍體仍然使他感動不已。

他劃了一根火柴，把小油燈點著。燈一亮，這個世界似乎變了形狀。火柴、燈、他的手，都失去了意義。甚麼是燈？甚麼是火焰？甚麼是人的手？甚麼是他手指頭的骨節？在他半精神錯亂中，漸漸恢復了知覺。不錯，他是在那間屋子裏。他的妻子死了，還有他的孩子，他母親。只有他一個人和一個老伯母在那屋子裏，離北平有很多里路。他明白了那可怕的現實，他心裏清楚他在這個世界上是孤身一人了。

他心裏忽然有一陣子衝動，想把這棟房子一把火點著，自己與家人同歸於盡。但是床那邊兒的聲音又說話了。

「給我一點兒水喝。」

他的精神又回到了這個現實世界。他走到廚房去，端了一碗水來，走近老伯母，把燈端得離床近一點兒。他看見老伯母的頭有撞碰傷。他把老伯母輕輕扶起來，遞給她那碗水。

阿瑄說：「您往後躺，我洗一洗您的傷。」

他又去端了一盆水來，拿了一塊手絹兒，蘸了水，把老伯母鬢角兒上的血洗下去。老太太直喊疼，可是他看出來只是表皮受傷。

他說：「告訴我是怎麼回事。」

老太太哭著說：「真丟臉，我都五十多歲了。為甚麼他們不殺了我呢？」

阿瑄說：「這也不算甚麼丟臉。」

「不要告訴村子裏的人。」

「村子裏都沒有人了。」

「他們呢？」

「都逃跑了。全村都空了。告訴我到底是怎麼回事。」

老伯母提起精神來說：

「東洋鬼子來了。誰知道甚麼時候兒來的？也不知是怎麼來的。他們闖進院子來。你太太正和孩子在前面院子裏玩兒。一個兇神般的日本兵走進來。你太太就拉著孩子跑，那個日本兵在後面追。她把門閂上，可是那個日本兵把門撞開。曼娘和我跑到後面這間屋子來。我們聽見喊叫

聲。隨後聽見鐵東西嗆啷一聲，孩子的哭聲就停止了。過了一會兒，聽見你太太尖聲喊叫。我爬到床底下去。你母親上了吊。日本兵進來，把我從床底下拉出來。他大發脾氣，打我，把我放在床上，我就昏過去了。我甦醒過來之後，房子裏甚麼聲音也聽不見。我看見你母親的屍體在那邊兒掛著。你看，女人死了之後，他還戲弄她。你太太和孩子也都死了嗎？」

阿瑄沒說話，點了點頭。他不敢進他太太所在的那間屋子去。他只是坐著，注視母親躺在地上的屍體。說也奇怪，每一次他一看母親，他就有了勇氣。曼娘並沒有可憐的表情，只是死了，在兒子眼中和以前一樣美。最後，他終於鼓起全身的勇氣，走到前面屋裏去，把孩子擺在母親的身旁，找東西遮蓋起來。

老伯母說：「你想吃東西嗎？」

他說：「不，我吃不下去。」

「到櫥子那兒把右邊兒抽屜裏一根人參拿出來，給我熬點湯喝。我沒有力氣。」

他照吩咐去做。他要把那人參，切，煮，做湯，這使他平靜下來，使他穩定下來，但並非因此就忘了當時自己的處境。自己的骨肉都死了，都在地上躺著，他卻安安靜靜的做人參湯。他覺得甚麼都奇怪。甚麼細小的事情都不應當像那種樣子。他看火焰亂閃，不覺陷入沉思。慢慢地，靜靜地，他心裏構成了一個新的決定。

回去，他又看了看母親的屍體，他對母親說出聲來：「媽，我要替您報仇。我要殺！殺！殺！」

他現在對死已然毫無恐懼，並且自己也再沒有甚麼憂慮。若與今天早晨心中緊張不安比起來，他現在突然覺得輕鬆了。他現在準備隨時遇見一個日本人，隨時準備死。他毫無牽掛，毫無恐懼了。

他走到外面去，向四周鄰居的房子看了看。不見一個活東西，只是處處是死屍，但是他不再感覺恐懼。他再往遠處去，聽見受驚的腳步奔跑聲，還有活人。他覺得自己是一個健康有活力的人，正在一個鬼世界漫步。他走到黑屋子裏去，大聲咳嗽。

真正是萬籟無聲，他自己有一點兒緊張。

他喊叫：「我是中國人。這兒有人嗎？」

他又向黑黝黝空洞洞的地方，重新問了一遍。「不要害怕。鬼子走了。」

有腳步移動悉索作響的聲音，他僅僅能看見兩個人形向前移動。

一個女人的聲音問：「你是誰？」

「我姓曾，北平來的。我家的三口人都死了。」

一個女人去點燈。

他問：「你怎麼活命了？」

「我們婆媳兩個人藏在廚房爐灶後面一個角兒下頭了。」

他告訴她倆說：「明天早晨你們最好到山裏去找親戚朋友。日本鬼子也許還會來。」說完，回到自己屋裏去，那天夜裏他就睡在母親的身旁。

第二天早晨，他幫著伯母和另外那兩個女人搬往山裏，然後又回來，回到自己死去的骨肉身旁。在村子裏，只有他一個人。他找了把鐵鍬，在後院子裏把死屍埋葬，直到黑夜才完工。

他覺得餓了，走進廚房去，自己做了一頓簡單的飯吃。又出來，在母親、妻子、孩子的墳頭兒上坐著。

第二天早晨，他不忍心離開他們，又多待了兩天——他仍然是村莊群鬼中唯一的活人。

第三天早晨，他按禮俗向墳墓哭別而去。

他兩個小手指頭上各戴戒指兒一個，一個是他母親的，一個是他妻子的；又在衣袋裏帶了三綹頭髮，她母親的，妻子的，孩子的。

他一路走向游擊隊的大本營，去參加打游擊。加入之後，他總是在前線作戰，而從未受過傷。他的性命好像是瘋魔了一樣。他的同志都奇怪為甚麼他打起仗來那麼勇敢，打得那麼狠。他沒有告訴他們是因為母親、妻子、孩子陰靈保祐，增加了他的勇氣。別人不知道他是孤身一人了，但是他並不孤單。

※※※

在北平，家中得不到曼娘的消息。自從警察來搜查和美國小姐遷入來住起，表面上一切倒安靜無事。阿非和寶芬則打算離開北平，因為情形很清楚，只要牛懷瑜和親日的官僚想以他曾充任國民政府的官吏為理由而來逮捕他，他是隨時都會被捕的。經亞和暗香也決定逃出懷瑜的手心，才較為安全。

這些個人的情形姑且不表。北平現在是一個真正淪陷的城市了，和自由中國完全隔絕，一切陷入混亂、非法、流血的氣氛之中。

日本人並沒有公開接收市政府，但是一群傀儡政客則急於成立一個地方維持會，好幫助日本維持地方秩序，和日本合作。亞洲文化協會轉眼興

起，提倡學習日本話。學校的教科書要改編。過去幾年鴉片煙館本來已經減少，如今又興隆起來。好多日本商人開始進入北平。大部分日本女人有的穿西裝，有的穿旗袍兒。穿旗袍兒的原因是因為旗袍是滿洲旗人的衣裳，穿旗袍就是「和滿洲國團結一致」，是表示愛國。不過可以注意的是，自從通州偽軍張慶余率軍反正殺光三百日本人之後，日本女人才有穿旗袍的時尚，以前卻沒有。在中國人看來，北平在各方面都是個亡國的城市。老安福系的政客王克敏，當年西原借款計劃下中國段祺瑞政府財政主持人，現在又和他的同僚在積極籌設傀儡政權。

阿非和經亞討論準備攜眷到上海去。博雅吸毒的毛病已完全戒除，決定和太太仍住在北平不動。馮舅爺和他太太都上了年紀，還有寶芬的父母認為他們自己無須乎離開，他們願和董娜秀小姐一同看守王府花園。

這時，上海的保衛戰已經爆發，但是外國輪船仍然在津滬之間定期航行。姚家他們一旦上了船，離開了天津，個人就不會再有甚麼危險。他們知道若是坐火車離開北平，一定要受檢查，不過頭等火車的乘客遇到的騷擾會少。最容易遭受嚴密盤查的，甚至遭受逮捕的，是學生和二十歲到四十歲之間像軍人的那般人。商人通常是容易通行的。經亞將近五十，應當是平安無事。阿非在四十以下，他特別小心，改做商人模樣，戴上舊式眼鏡，拿著旱煙袋，鬍子故意不剃，儘量看來歲數大。他們還要帶著藥鋪和古玩店商業上來往的書信帳簿等東西。

暗香扮做商人婦，自然很容易通過。寶芬看來時髦又年輕，但是和闊氣的商人乘頭等車，有丈夫同行，還帶著孩子，也還可以。再者董娜秀那位美國小姐也願和他們一同旅行一段，送他們到天津平安上船，因為知道有美國女人在場，容易提醒日本人在舉止行動上，要像個「文明」國家的人。

所以在八月半，他們向古老的北平告別。他們過哈德門大街時，又看見那熟悉的店鋪，阿非和寶芬在壓抑的情緒之下，緊握著彼此的手。過東單牌樓時，阿非告訴司機往西轉，走東長安街，以便再看一眼金碧輝煌的紫禁城。

董娜秀小姐用英文說幸而北平的皇宮仍然無恙，她覺得北平還是北平，沒有甚麼變化。

那天一大早，他們到了火車站。車八點半開。火車站前成大群的人，男女老幼轉來轉去，中間有洋車、汽車、馬車，上面高高地裝著行李。

進火車站時，旅客必須接受身體搜查，不論年齡、性別，在外面的人要等候很久，通過身體檢查之後，再在月台上打開箱子旅行袋。阿非這一批人，沒遇到甚麼困難就進入了頭等車的中間。那時已經十點鐘，車還沒有要開的樣子。

阿非等得不耐煩，下車到月台上走一走，告訴寶芬和暗香好好兒看著孩子，不許下車。他看見別的旅客還正受搜查，行李也在檢查當中。

一個警察對輪到檢查的旅客說：「打開箱子！」然後又低聲說：「不相宜的書跟東西不要帶。」兩三個一組的日本憲兵拿著槍，槍上上著刺刀，只是在一旁看著。

再往前走到三等車箱，看見乘客站成排，在上車之前，正逐個兒遭受搜查。他們已經自己解開衣裳的扣子。一個女學生沒有解開她的上衣，因為她以為衣裳上沒有口袋。

一個日本憲兵走過來，指著那個女學生，和一個中國翻譯官說了幾句話。

一個五十歲的中國商人，站在女學生旁邊，向女學生說：「這種年頭兒，最好隨和一點兒。」

那個女生開始解開上衣，臉上很羞愧，在上衣下頭貼邊兒有幾個字。

日本憲兵指著那幾個字問是甚麼。

女生回答說：「是學校洗衣裳的號碼。」

幸而中國翻譯官，他顯然是瀋陽人，特別幫助她，替她翻譯得很好，那日本憲兵才走開。

十一點半，火車才開。火車每站都停，甚至在離開北平城之前，也遇站就停。有兩次，日本兵由中國警察陪同，上車再度檢查行李，頭等車則草草了事。

離開北平之後，他們看見一隊日本飛機，有十架，也許十二架，在頭上往西北飛去。大戰還在南口和別的地方進行，日本忙著運送軍用補給品，所以火車每站都停，後來看見往西開的列車通過，車上裝著大炮、軍火，幾車廂的馬，車過後，掉在地上一些草料。鐵路沿線曾發生激烈戰鬥，小鎮都遭炮火之災。極為淒慘。處處日本兵成群，蹲在地上，秩序散亂。一路的中國村子的房頂子上飄著日本國旗。樹木砍倒在路邊，顯然是為了日本軍隊的防禦之用，但是倘若防禦不周密，也似乎為中國軍隊提供了埋伏偷襲的絕好機會。

下午七點半鐘，他們才到天津，這段途程竟走了八個鐘頭，若是在太平年間，兩個半鐘頭就夠了。

通過天津火車站是最不容易的事。

衛兵警告他們說：「過橋，走中間，不要忙！」

由美國小姐相陪，他們出火車站，毫無困難。他們正說運氣好平安通過之時，幾個衛兵近前來說：「到左面去站排。」他們看見人們三三兩兩慢慢走過去。四、五個日本兵站在左邊兒，把旅客一個一個挑出來再仔

細盤問。商人、學生、男、女、窮、富，身分似乎無所謂，只是隨便挑。那些被挑到的人必須散開，站在外面去。

輪到他們的時候兒，日本兵忽然揪到經亞十七歲的兒子，把他拉出去。美國小姐董娜秀從中干涉，向日本人說話，但是日本人只是望望她，叫經亞的兒子站在一邊兒。暗香不由得顫抖起來。他父親遞給兒子一個小衣箱，裏頭有商業信件等東西。日本兵看見了，並不攔阻。

家裏人正焦急地等著他回來時，他卻和另外一些人被趕到附近的一個辦公處去。他父親曾經告誡過他，不要怕，不要慌，小心回答問題。他知道有的立即放回，有的留上兩三天，有當過兵的證據的就槍斃了。凡是經過盤問之後就匆匆忙忙走開時，會被叫回去再盤問。

經亞的兒子很仔細。他提著手提箱，很有耐性地站著等輪著自己去回話，一點兒提心吊膽的樣子也沒有。等輪到他時，他被帶到一間辦公室去，裏頭有三個日本兵，各坐在一張桌子旁，臉上表情非常嚴肅。下面是問的一串問題：

「你反對日本嗎？」

「你是國民黨嗎？」

「你是藍衣社的嗎？」

「你是共產黨嗎？」

「你是英美派嗎？」

「你唸過三民主義嗎？」

「你崇拜孫中山嗎？」

「你擁護蔣介石嗎？」

「你對滿洲國怎麼個態度？」

「你覺得日中滿應當合作嗎？」

「中國的以夷制夷的政策對嗎？」

「你甚麼時候兒生的？你有幾個姐妹？她們多大年歲？叫甚麼名字？上甚麼學校？」

這些問題很機械乾燥的一個一個的問，答案很細心認真的快快記下來。日本軍官自己非常嚴肅，決不許自己流露點兒笑容。在那種情形下，彷彿誰都應當用個「是」字答前幾個問題。

「你帶的是甚麼東西？」

經亞的兒子打開箱子請檢查，在仔細看了大概有半點鐘之後，一個日本軍官讓他從一個門出去。

他知道已經獲得釋放了。慢慢走下樓梯，來到外面的空地，看見家裏人正很焦急的在入口兒等著他，一見他出來，好不歡喜。暗香拉住他，好像他死而復生一樣。

他們到英租界，住在一個外國飯店裏。在三天以後才有船。董娜秀一定要陪他們，直到他們平安登上了駁船，把他們送往停在塘沽的英國輪船才肯走。寶芬告訴她說他們已經安全無事，催她回去，對她這份患難之中的深厚友誼，表示衷心的感謝。

董秀娜是在他們開船的前一天動身返回北平，因為她耽心她不在家時王府花園的人會有麻煩。阿非和經亞兩家坐了五天的船才到上海，因為每處都停。一進黃浦江就發現一個日本艦隊正停在港口，炮轟上海市區，火光閃動，濃煙蔽天。

輪船在公共租界靠岸。他們住進一家飯店，打電報給木蘭和莫愁，說他們已經到了上海。

第四十五章　追隨政府攜稚小木蘭入蜀 全民抗戰匯洪流國力西遷

戰爭開始之時，木蘭正和全家在牯嶺避暑。牯嶺是長江沿岸的名勝。

阿眉現在已經是十七歲的少女，在南京一所教會中學唸書。阿通已經大學畢業，正在上海附近政府電信局的無線電台做事。這個電台能以強大的電力越過太平洋把信息發到舊金山。他請了六個禮拜的假，隨家到牯嶺。

杭州現在是中國公路網的中心，這些公路能把中國各地都聯繫起來，是政府近年來十萬火急下加速趕建的。在杭州背後的錢塘江上，一座公路鐵路兩用的大鐵橋剛竣工通車，在鄉下人看來，是現代工程上的奇蹟。另有一條新完工的鐵路，把南京、杭州直接和牯嶺附近的江西省城南昌聯繫起來。這條新鐵路通過多山地區，工程雖然艱鉅，但也在一年半竣工。國家這樣突飛猛進的建設發展，事實上，也是引起戰爭的原因之一，因為日本看出來，若想進攻中國，再晚就永遠沒有機會了。在中國方面，人人有了民族自信心，也有了對抗日本侵略保衛國家主權的決心。

蔣介石和夫人宋美齡女士這時正在牯嶺，牯嶺已然成為政府官員的消夏勝地。木蘭的房子正在蔣氏伉儷官邸的上面。雖然蔣氏官邸是在木蘭的院子的正前面，可是有五十碼的荒野山坡相隔，木蘭可以望見官邸中僕人的操作。官邸的入口在一條山路的開端，但這條路為自上而下的一條溪谷所阻，與此溪谷並行有一百碼之遙，然後相交叉，一條較為寬闊的公路由此開始。在交叉路口站有崗哨。在此交叉路口或在溪谷對面，可以望見官邸之中緊張的活動。各省的高級軍官，南京的重要大員不斷出出進進，有的步行，有的坐轎。中國將來的命運如何，或淪為日本的保護國，陷於萬劫不覆之地，或抗戰建國，使中國成為一個自由團結獨立的國家，就要在這棟房子裏決定了。

在七月十七號，終於達成了最重要的決定，蔣介石向全國廣播抗戰到底的國策。他警告全國，必須準備重大犧牲，中途絕無妥協可能，否則其惡果更為不堪。

蓀亞說：「他這個人，是我所見過的最冷靜而堅強不屈的人。別人做不了的事他都做成了。北伐戰爭這項空前艱鉅的任務，他必須要擔當起來，他已經完成了。現在他又遇到更艱難的任務，要領導中國對抗日本。他已經習慣於在風暴裏幹自己的事，也許他以此為榮。他一定能夠把這場戰爭進行到底。過去這十年，我一直注意他。他瘦削硬挺而骨骼嶙峋，可是你看他的嘴！他的臉上顯出的堅強不屈與足智多謀，兩者配合得那麼神奇，我是從來沒見過的。」

阿通說：「我願給他做個渡船伕。」

木蘭喊道：「甚麼？」她的臉突然沉下來。

「媽，怎麼？您不恨日本嗎？」

木蘭看著蓀亞，默不作聲，蓀亞也一言不發。

阿通又問：「您不贊成？現在國家需要人人奮鬥哇。」

但是木蘭卻走開了，依然沒說話。又經過一個鐘頭，她也一句話沒說。她失去了心情的平靜。她突然的感覺，就猶如戰爭來臨時普天下的父母的感覺一樣。戰爭已經來到門前。為甚麼過去她沒想到呢？中國現在向她來有所索取，索取她的兒子。

她和丈夫商量這件事。一個鐘頭之後，她和蓀亞把阿通叫去，有話和他說。

她問：「你已經決定去打仗了嗎？」

阿通回答說：「我若不去，我受教育有甚麼用？媽，我不瞭解您的意思。」

「你不能瞭解——我只是問你是不是已經決定。」

阿通說：「是，我已經決定。」

木蘭心裏在掙扎交戰，她眼中流出淚來。她說：「阿通，我就只有你這麼一個兒子——」說著哭起來。

蓀亞說：「兒子，你現在年輕，你不懂父母的心——」

木蘭喊道：「我寧願自己死，不願看見你死。我受不了。」

他父親又說：「阿通，你聽著。你媽和我已經商量過。國家若需要你，你必須要去。可是你要知道，在我和你媽這方面忍受的犧牲比你的犧牲要大。年輕的愛國志士在戰場上死得光榮快樂——他也有他的戰友——可是他年邁的父母在家裏活著，怎麼受得了。我們並不是阻攔你。你也要為家裏想一想。」

阿通說：「國若亡了，家還有甚麼用？」

父親很有耐性地說：「這個我自然知道。我現在若像你那麼年輕，我自己也是要去打仗。但是我們家只有你這麼一個兒子。我們已經把你大姐獻給國家了。你媽和我都上了年紀，再不能有兒子。由個人和國家的觀點看，你應當去。從曾家的觀點看，若沒有特別的理由，你不能輕易犧牲。你的情形與眾不同，曾家可能絕了後。日本但求中國人都死光，而

家庭是國家的第一道防線。你想想祖父祖母。這些年曾家生了多少孫子呢？我們三代只生了你和你經亞伯父的兩個兒子。阿瑄不是我們曾家親骨肉，現在也不知道他流落何方。曾家的血統不能斷絕，要一直傳下去。你也許覺得這話不切實際，也許你不懂。可是中國四千年就是這麼延續下來的呀。甚至在徵兵制度的國家，沒到萬不得已，也不徵召獨生子去當兵打仗——」

阿通兩手很緊張地攥住椅子的兩臂，他說：「爸爸、媽，我知道您兩位老人家難過——可是我不得不去。」

木蘭臉上流著眼淚，抬頭看了看兒子，她說：「好，去吧！我命裏是要受罪，是要傷心的。」

蓀亞說：「告訴我，你要去幹甚麼？你要去從軍？」

「我要去從軍。國家要我幹甚麼我就幹甚麼。我一定要為國家做點兒事。」

父親問：「你為甚麼不能照舊在電台做事？雖然不是上前線，也同樣是報效國家呀。」

木蘭把握住這個想法，她說：「你說你要去做渡船伕。太平洋上的無線電就像一個渡船。你為甚麼不做這件事呢？」

阿通慢慢說：「好吧，若是對國家重要，我可以繼續做。」

這似乎是父母和兒子之間的一個折衷辦法。可是事實上，阿通做事的那個電台靠近江灣，正是戰爭的中心。

※※※

阿眉並不像她大姐阿滿那麼聰明有才氣——也不那麼活潑愉快——但是謙和高雅，是不知不覺從母親身上得來的。她也敬佩曼娘，而她的端莊靦腆也正像曼娘。在現代的女學生之中，她完全是家庭教養良好的那一等少女。

現在南京金陵女子大學的幾個女傳教士，同時也在金女大教書，也正在牯嶺消夏。阿眉很得老師的喜愛，有一位康寧漢小姐特別關心她。這幾位老師都在牯嶺木蘭家住過，她們也曾邀請木蘭到她們的住處去過。八月十三號，上海戰事爆發時，金陵女大是否秋季還開學，大有問題。倘若不再開學，阿眉不願耽誤一學期。因為阿通的假日即將期滿，木蘭正說帶他回杭州，在他回去上班以前，一同住些日子。康寧漢小姐說讓阿眉繼續在牯嶺和她們同住，將來一齊回南京。秋天學校若不開學，阿眉可以坐火車回杭州，也很方便。康寧漢小姐是個心腸很好性格溫柔的新英格蘭女人。木蘭很喜歡她，所以就同意讓阿眉和她一同多住些日子。

回杭州去的前一天，木蘭說：「阿通、阿眉，你們兄妹倆暫時要分別些日子了。這個戰爭要打多久，我也不知道。不過我和你們相隔不遠，阿眉，若有甚麼急事，趕緊給我打電報，立刻回家。唸書不要看得太重要。戰事若不久就停，明年我給阿通娶個媳婦。你看，鄉間，這兒多麼太平安靜。咱們可以在這兒買幾百畝地，我要看著阿通和兒媳婦在這兒安居樂業，務農為生，給我生幾個孫子孫女兒。」

她是一半開玩笑，可是孩子們懂她的意思。

阿通說：「戰事不久就會結束的。我們已經向虹口進攻，就要把日本鬼子趕下河了。」

第二天，蓀亞和木蘭帶著兒子回杭州，坐的是很舒服的船，從徽州附近的一個小鎮出發，一路風景極美，尤其是七里瀧那一段。一邊岸上有兩塊巨大的巖石，叫嚴子陵釣魚台。那兩塊巖石高出河面至少有六十尺，船在那兒拋錨過夜的時候兒，木蘭心中納悶兒：當年嚴老先生怎麼從那麼高的石台子上往下釣魚呢？她心想是不是地升高了，或是海面降低了，因為那是兩千年以前。大家聽了這種想法，頗有感慨。在河面船上過夜，明月高高在山上，微風自河面吹來，其美真是無法描繪，蓀亞和木蘭小飲了數杯。

阿通在家和父母過了幾天，回到上海去辦公。不久，他父母接到他一封信，說無線電台的高塔，都在日本第一次轟炸下毀滅了，其他一同遭受摧毀的還有圖書館、博物館、體育館，江灣市民活動中心的體育場。他們只能儘量搶救設備，以供將來在公共租界恢復電台的活動。

中國大批援軍進入吳淞地區，在上海附近長江三角洲上將要進行大規模的陣地戰。戰事已發展成為全面的，範圍勢將越來越廣。京滬鐵路沿線的城市時常遭敵機空襲，乘火車旅行已經不安全了。杭州已遭轟炸數次。

很多上海杭州的居民四散逃難。杭州人往上海的外國租界逃，以求安全，上海居民則往內地逃，逃離日漸擴展的戰事地區。

大約就在這個時候兒，木蘭接到阿非的電報，說他到了上海，和經亞家住在滄州飯店，但並沒提曼娘和阿瑄。他們為甚麼沒出來呢？木蘭很耽心，有意去看阿非、寶芬、暗香，打聽點兒詳細消息。

到九月一號，情勢十分危急，蓀亞和木蘭決定把阿眉接回杭州來，情勢若再壞，就欲歸不得了。坐火車回來還可以，當然也有幾分危險，並且必然會比平常慢得多。公路當然隨時都通。為了不使女兒冒險，蓀亞和木蘭決定由蓀亞去把她接回來。木蘭說她也要到上海去，因為她急切於得到有關曼娘的消息。心想也許曼娘已經和他們一齊出來了。想到也許有這種可能，心裏覺得好興奮。

他們出發的頭一天晚上，接到阿通的一封信：

父母大人尊前，敬稟者，兒已從軍。念及國若不存，家有何用？若為人子者皆念父母兒女之私情，中國將如何與日本作戰？祈勿懸念。不驅倭寇於東海，誓不歸來。

兒 阿通

木蘭看完信愣住了。兒子已經從軍，但是何處從軍，在何部隊？為何不先告知父母？這樣，她越發急於往上海一行，也許阿通正在上海某處作戰，亦未可知。乘著交通情況還不太壞，先使女兒離開南京。這是一個明智之舉，因為倘若阿眉還留在南京，等十二月南京成了難民婦女集中營，她必然也成了日軍暴行的犧牲品。那種暴行使文明人無法想像，在未來幾百年，會使天下所有的人都一直看不起日本人，都一直看不起日本軍人。

他們到了上海，找到寶芬、暗香和他們家的人。他們正住在一個舒適的舊式家庭飯店裏，那家飯店以前是洋人開的。現在由中國人經營。使木蘭失望的是，曼娘沒跟他們在一起，他們也不知道木蘭的這位結盟姐姐家出了甚麼事。木蘭很耽心。

蓀亞到南京去接女兒，木蘭就和他們一起住著。由南京到上海平時只走七個半鐘頭，但是目前由於軍運頻繁，自然要耽誤。莫愁已經到上海看過他們，也已經回蘇州去了，她心裏非常不安，因為倘若國軍撤退，蘇州就處於下一道防線上。搬家到上海自然安全些，但是立夫是政府的官員，若是搬家逃難，會讓他顯得意志不堅定，而且他回家也越來越不容易。木蘭告訴她丈夫在蘇州停一下，去看看妹妹和立夫，勸他夫婦再到上海去一次。

蓀亞去了之後，木蘭才得有時間多打聽點兒親友的消息。素雲的死她非常受感動。她聽到黛雲和陳三的事情，以及他們怎麼在西北參加了游擊隊。他們無法告訴她曼娘和阿瑄家的情形，大家都恐怕他們很可能出了差錯兒，因為好多難民告訴過他們在北平日本兵蹂躪鄉間糟蹋婦女的暴行。

因為木蘭的親友都屬於上等社會，受戰事的災害還算是最小的。但是那些日子在上海，並不太平。轟炸機天天在頭上飛。空中機關鎗的掃射常常打在街上和屋頂上。爆炸之聲晝夜可聞。老百姓湊集在江邊兒上，看日本炮艇和浦東中國軍隊之間的炮戰，有人站在樓頂上看閘北和江灣火光熊熊的天空。最壞的是，逃難的男、女、孩子，由閘北湧來，在大街上踟躕猶豫而無所歸。北平來的這批人看見上海闊綽的人還在戲園子、電影院、舞廳裏追歡尋樂，不覺大驚失色。就如同屬於兩個不同的國度一樣。北平人懶散輕鬆，聽天由命，逆來順受，但是而今至少臉上是顯出愁眉不展，是垂頭喪氣，內心則隱藏憤恨，敢怒而不敢言。對比起來，這個富足的通商口埠上海的市民，似乎是完全不知道戰爭正在瘋狂進行，因為人人都能從他們的行動上看出來。固然不少人忙於救濟難民的工作，忙於到醫院探視傷病者，為士兵送慰勞品，安慰鼓舞士兵，因

為他們補給並不夠充分。但是整個上海則呈現兩個劃分得顯然不同的類別。一類人則享受歡樂，一如往常，有西洋租界保護，正合心意；另一類普通老百姓，保國抗敵的士兵和流離失所的難民，在戰爭的摧殘蹂躪之下，則首當其衝。

木蘭現在對戰事的關心，不是只限於個人了，她不能忘記自己親生的兒子是正在驚天動地的炮聲中。她接到兒子的第二封信，由家中轉寄來，說他在楊行前線一個無線電單位服務，說在請假期間也許能和父母一見，也許父母能到戰地去看他。

第三天，蓀亞和女兒安然歸來。立夫和莫愁也全家同來。

立夫的長子肖夫，也在請求父母允許他去打仗。蓀亞告訴他們說他的兒子阿通已經從軍，肖夫的問題也自然不難解決了，因為立夫有三個兒子，不能不答應。立夫和莫愁決定自己帶著肖夫和他兩個弟弟一同前去接洽，看能否使肖夫和阿通兩個表兄弟在一個單位工作，這樣也可以減輕兩位母親的懸念。肖夫剛從中央大學畢業，手筆很好，寫作很快。他有輕度的近視，帶著眼鏡，在做寫報告信息的參謀工作，是個有用的人才。

肖夫立刻就要到前線了，這減少了親戚聚會的歡樂。雖然沒人說出口來，姐妹見面時的氣氛則緊張而不輕鬆。暗香的兒子說也要去，但是叔叔蓀亞說：「給曾家留個根吧。並且，你還年輕。」

問題現在是怎麼把肖夫送到阿通服務的單位去。立夫費了一天的工夫辦這件事。

傍晚，他回到飯店，告訴他們說：「運氣不錯——我找到的那個團長，是我的學生，幾年前在北平跟我唸書的。他太太住在法租界。我去看她，她幫著打電話給她丈夫。」

莫愁問：「他答應對肖夫特別照顧了沒有？」

「他說了。他說儘量讓他表兄弟倆在一起。」

木蘭問：「他知道阿通在他哪一團嗎？」

「他說他會立刻查出來。」

現在莫愁掉下眼淚來，因為兒子從軍已經無可挽回了。

立夫說：「我帶他到前線去。」

蓀亞說：「你自己到前線去？」

立夫說：「你若打算看阿通，你最好也一齊去，我們明天晚上走。」

蓀亞問：「為甚麼晚上去？」

「晚上安全。團長會派車去接我們。楊行離上海很遠，普通車也不准到前線去。有副官坐車來帶我們走。」

木蘭坐著發愣。

她突然問：「立夫，女人也能去嗎？」

「我想團長會讓你去，不過對你不會很歡迎。」

「我聽說婦女慰勞隊也送慰勞品到前線去。」

「那又不同。她們是自己情願冒險。」

蓀亞說：「你最好不要去。冒生命之險有甚麼用？」

「我兒子在那兒幾個禮拜都不怕。我為甚麼怕去一夜？要走多久？」

立夫說：「大概來往要一夜。當然夜裏燈光要很暗，而且走得很慢。」

木蘭又問：「危險不危險？」

立夫說：「最好你在這兒和妹妹一起住。為你手裏這些條性命著想吧。」

木蘭再沒說甚麼。全家都籠罩在恐怖的氣氛之中。第二天整天，莫愁和她兒子待在屋裏，靜靜地坐著哭。木蘭讓蓀亞去買四木箱橘子給前線士兵帶去。

吃晚飯時沒人說話，今天早晨每個人都在報上看到了驚人的消息，但是沒人敢提。前線的戰事是由開戰以來最慘烈的。日本人宣稱已攻下寶山，但是中國的報導是，還有一營仍在靠近吳淞的那個海岸城市抵抗中，不過已完全與外界隔絕。兩天之後，一個生還者說全營戰到彈盡援絕，全部犧牲。

在十點鐘，一個穿著骯髒軍服的青年人戴著鋼盔，顯得蠻精明伶俐，走進飯店來，說車在等著接他們到團長的司令部。現在不可避免的場面來到了。在不斷流淚之下，木蘭和莫愁再三囑咐肖夫，話說得那麼簡單，可是兒子就那麼難以忘記。告別的話再三說，因為情無盡，意無盡。

最後，立夫叫兒子上車，別人隨後進去。莫愁往車裏窺探，肖夫伸出手來握母親的手，車一開動，才把母子的手震開。

副官在前面和司機一起坐。他們剛一開出租界，進入房屋稀疏零落的市郊，司機便把燈關起來。天黑無月，這樣很好，免得夜間轟炸。

蓀亞問：「這麼黑你怎麼看得見？」

「一路我們都知道。眼睛習慣了。我們很喜愛這種夜晚。前線的夜晚好美。」

副官是一個聰明愉快的青年人，開始說些戰地見聞。

「你在戰場上害怕不？」

他喊道：「害怕？我們等著會會對方的朋友好多年了。我們會怕這個好機會？我們弟兄們最初的毛病是蠻勁太大，耐不住要衝出戰壕去，聽到撤退命令，硬是不肯退回來。在前線有一種激勵的力量。以前從來沒有這種機會。一個人的勇敢會讓別人覺得自己臉上無光。有一個鄉間的小伙子，才十九歲。他媽剛給他娶了一個鄉下姑娘。他離開新娘，來到前線。他常說：『日本鬼子的槍射兩千公尺。咱們的槍射一千五百公尺。咱們要往前跑五百公尺。大家扯平。』他往前跑了，也死了。」

「口令！」黑暗裏喊了一聲。

副官回答了。手電筒的強光一直照進他們的汽車，照到他們的臉上，然後滅了。萬籟無聲，又是可怕的黑暗。

「我們怎麼走過去呢？」

副官說：「我們就快到大場了。過了劉行，你們會聽到機關鎗聲音，過了楊行，會聽到大炮響。再過去就是無人地帶，在那一帶已經接連打了一整天。」

過了大場，他們看見日本軍艦上發射的探照燈，在天空轉動，往各方向照射。除去汽車引擎低沉的聲音之外，只能聽見田裏蟋蟀的叫聲。

蓀亞說：「我聽說有滿洲國軍隊，當然也是咱們中國人，也在敵方呢。」副官說：「不錯，不過沒有多少。那一天，有近距離戰鬥。我們接近對方四、五十碼的時候兒，聽見對面用中國話喊：『都是中國人。別過來！』他們當然是滿洲國軍隊。他們喊：『別過來！過來我們可要開槍了。』我們的士兵回答說：『你們要不要嘗嘗我們的來福槍？』一個大個子的在對面喊：『我們的比你們的好。』我們看見他開槍，但是他往天上放。轉眼間，一個日本兵從後面過來，用槍從背後刺死他。我們的士兵看見，立刻撥動扳機，結束了那個日本鬼子的狗命，替那個中國人報了仇。滿洲國軍隊也很為難。他們身為中國人，卻被迫殺中國人。」

現在他們開始聽見機關鎗咯咯地響，聲音越來越大。每隔一分鐘，他們就看見遠處突然一閃亮，十秒鐘之後，就轟的一聲傳過來，跟遠處的雷聲一樣，同時伴有音樂似的呼哨聲，然後砰然一響。這時一個尖銳的聲音，經過他們上空飛過去。

肖夫問：「那是甚麼？」

副官大笑說：「是子彈。」

立夫問他兒子：「你怕不怕？」

肖夫說：「不怕。」但是信心似乎不夠大。

「你現在還可以回家去。」

「怎麼能回去！」

司機說：「我們到了楊行，還有好東西看呢。」現在路彎彎曲曲，前面有看不清楚的一塊塊的黑東西。司機把速度減到蝸牛那般的慢。

「口令！」

副官回答了。又一個電棒的強光從黑暗裏照到他們。

「前進！」

他們聽見跑步的聲音。

「兵正開進戰壕去。」

「這麼黑暗行嗎？」

「夜晚是最好的時間。」

在寂靜黑暗裏，他們聽見人壓低之下的腳步聲，但是沒有人的說話聲。

肖夫買了一個手電棒帶來了。他不勝好奇心的驅使，用手電棒照了一照在黑暗中的行動隊伍。真是奇觀！兵戴著鋼盔，穿著制服，槍掛在肩膀上，在黑暗寂靜中移動，堅決而冷酷的男子漢在走向戰鬥。

他還來不及再看一眼，一個聲音喊：「關起來！」然後罵一聲：「他媽的！」

肖夫立刻咯嗒一聲關上。

副官很嚴厲的說：「這你不應當。」

司機說：「看，漂亮的東西來了。」

他們往他指的方向看高空中有兩條光，一紅一黃。副官說那是大炮的指示信號兒。

炮彈開始在較近的地方爆炸。爆炸前先有絲絲聲，然後轟然一響。地面

震動，他們的軍車也震動。

車開始轉很多彎兒，不久到了司令部。副官領他們進了大門。蓀亞、立夫、肖夫，在屋門口站著等候。

那是鄉下房子。屋裏電話一旁有個行軍床，床旁的桌子下面有一盞燈，窗子都是封閉的。

團長正打電話。

「甚麼？全團完了？我們再派一團去——不——？是，司令官。」

劉團長咚的一聲把電話掛上，立起來歡迎客人。

團長說：「我正等著您呢。老師，您請坐。」

立夫向劉團長介紹他兒子。團長說：「來參加我們作戰？」說著向立夫微笑一下。然後派副官到無線電單位去找曾阿通。

劉團長說：「他在過去二十四小時一直工作沒停。我們正缺人手兒。我恐怕寶山完了。我們部隊曾打無線電要求增援。但是他們全被切斷了。一營在城裏撐了三天。但是沒辦法去增援。我們的援軍第三次被消滅了。我相信他們孤軍奮戰，一定要戰到最後一人犧牲為止的。」他似乎非常受感動，幾乎忘記了他們是客人。

過了一會兒，阿通進來，向團長敬禮。他穿著軍服，和以前看來不同了。他的上衣和褲子都很髒，可是臉上卻流露著堅決的快樂神情，邁步時顯出前未曾有的威儀。

蓀亞問：「你的工作怎麼樣？做著有興趣嗎？」

兒子說：「我們只有兩個人，輪班管無線電。連想興趣不興趣的時間也沒有。工作當然很重要。」

肖夫突然問：「我可以到便所去嗎？」

阿通微笑著說：「我們剛來時也是這樣兒。」

肖夫往外走時，阿通向團長敬禮問：「我可以喝杯水嗎？」

團長從熱水瓶倒了一小杯水，遞給阿通，他慢慢地喝下去，直喝到最後一滴。

團長說：「水在我們這兒很寶貴。」

立夫聽了很感動，他說：「我們怎麼幫助你們呢？我們帶來了幾箱橘子。」

「橘子很好。我們弟兄餓得倒不利害，渴得利害。這村子的老百姓幫忙很大。我最受不了的是我們的傷兵。甚麼都缺乏。傷亡的很多。告訴後方老百姓給我們送綳帶、紗布、藥、香煙。」

這時蓀亞和兒子說話。肖夫回來，走到阿通一旁，立夫也走過去。

蓀亞說：「不管平時或是生病，要互相照顧。不要忘記往家寫信。一個人若是太忙，另一個人可以替他寫。」

肖夫問：「我能在無線電單位學著做嗎？」

立夫轉過身去看劉團長。

劉團長向曾阿通說：「帶他去，你們倆若太累或是睏了，至少他可以幫你們看。」

阿通說：「我教他，他會學得很快。並不太難。喬治胖，愛睏。」

「你說的是誰？」

「我的同伴。他是大學一年級的學生。」

立夫對兒子說：「是你的好運氣。和阿通一起工作，跟他學。要像親兄弟一樣——」

甚至立夫也忍不住掉下了眼淚。話停住，掏出手絹兒來。

阿通說：「我現在必須走了。我的十五分鐘滿了。今夜很忙。我若不去，喬治會睡著的。」

現在兩位父親低下頭吻自己的兒子的前額。

團長說：「帶六個橘子，你們倆吃。我知道是你媽買的。」阿通的眼睛亮起來。

電話又響了，團長立刻過去接：「反攻——五點半。是，司令官。」

蓀亞和立夫最後向兒子告別，告訴他們有假時回飯店去。說完立刻走了，每個人都有自己的心事。蟋蟀、金鐘兒、紡織娘依然在道路旁歌唱安靜的萬年太平曲。聽見這些蟲聲，蓀亞立刻想起他當年跟平亞、經亞鬥蟋蟀的童年故事，於是覺得自己特別年輕了。他們到達大場時，天開始發亮。這一夜是他們倆畢生難忘記的。

他們到飯店時，大概是早晨四點半。木蘭和莫愁一直坐了一夜，靜等他們回來。現在木蘭在沙發上打盹，莫愁穿著衣裳倒在床上。

立夫和蓀亞用腳尖兒輕輕走進屋去。莫愁是第一個聽到他們的聲音的，

她立刻坐起來。他們低聲說話。他們聽見木蘭在沙發上翻動，忽然她尖聲叫：「阿通！」

蓀亞跑過去喚醒她，她已經流出了眼淚，她剛才在夢裏哭了。現在她抬起頭來看，有點兒發愣。

她喘了口氣說：「噢！你們都回來了。我剛才做了個夢——看見阿通中了子彈，在泥裏打滾兒——後來肖夫揹起他來。」

大家勸慰她時，蓀亞看了看錶，差十分到五點。

他們叫來咖啡喝，蓀亞立夫說他們到前線去的經過。木蘭聽著，一言不發。她心裏七上八下。

立夫叫飯店的茶房去拿所有的報來看，把消息唸給他們聽，木蘭聽著打盹。

「國軍反攻寶山，收復若干失地。孤軍一營，立誓戰至最後一人。浦東國軍炮兵與日本軍艦全夜炮戰。黃浦江兩岸在繼續炮戰中。自八月十三以來，最慘烈之戰鬥。華盛頓電：羅斯福總統警告美國僑民撤離中國。華北戰線自天津至山西東北全長二百里。據稱在河北省有日本二十萬人——自八月十四至九月一日，在浙江、江蘇、安徽，日機遭我軍擊落總數達六十一架——」

那一天，木蘭一直心中不安，希望接到阿通消息證明她所夢不實。她叫蓀亞再送十箱橘子去，讓中國婦女戰地勞軍團轉交，寶芬就在那個婦女團體裏工作。

莫愁說他們一家必須趕緊回去，因為立夫的老母一人在家，蘇州也不安全。那天她和寶芬談了一次。莫愁最小的兒子和寶芬最小的女兒同歲，都是十一。寶芬沒有兒子，很喜愛莫愁的小兒子，她提議雙方互收他倆為義子義女。但是莫愁說：「無須乎交換，他們是姑表兄妹。索性我們請求你把你的女兒許配我兒子，讓你女兒做我的兒媳婦。」

寶芬微笑答應。她們倆說這話，彼此的丈夫都聽見了。

※※※

第二天，木蘭也和丈夫商量帶著阿眉回杭州。莫愁和立夫在過了真如之後的一站，坐火車回蘇州。姐妹和連襟於是告別分手。他們不知道彼此要好久才能見面。木蘭向寶芬和暗香辭行，相信阿通在放假時她會回上海去看他。

民國二十六年九月八日早晨七點半，木蘭、蓀亞帶著阿眉到梵皇渡車站去搭火車。那天早晨霧氣迷濛，他們頭腦裏也是混沌不清。木蘭沒接到阿通的消息。火車站有好多人在等車，好多大堆的行李。有些難民據說

是前天來到火車站的，就在露天之下睡，等著機會上車。孩子們躺在箱子上。有人躺在通往月台的路邊。中國和公共租界的警察聯合維持秩序。

幸而木蘭蓀亞沒有多少行李，因為火車上擠，阿眉從南京上車時也只帶了兩個小衣箱。蓀亞花了兩塊錢給一個挑伕，他答應至少能給他們找到兩個座位。

群眾擁擠不堪，但是蓀亞他們終於上了二等車，三個人佔了兩個座位。甚至立的地方也沒有了。他們對面坐著一個有錢的中國人，穿著嗶嘰西裝，帶著一個十三歲大的孩子。父親似乎有三十五歲。頭髮平滑，從中間分開，戴著眼鏡，不時用鼻子吸氣作聲，顯得斯文鎮靜，悠然自得。那個孩子穿著西服上衣，下穿短褲，叫那個男人父親。

一個滿臉油脂的老年生意人，站在附近的通道上。火車開動了，火車站上的人彷彿還像剛才一樣多。火車在龍華站突然停住時，前後一搖動。老人猛轉了一下兒，摔在穿西服的孩子身上。

那個孩子的父親喊說：「你不長眼哪？」老人趕緊道歉。

火車一開動，又一搖動。老人搖擺了一下兒，不知怎麼樣，總算又站穩了。他怯生生的，好像不要惹人注意，開始輕輕坐在靠近那個穿西服的孩子的椅子的臂把上。那穿西服的紳士看了看他，掏出手絹兒，以十分厭惡的樣子捂上鼻子。

那個老人說：「老兄，我借坐一下兒。我上了年紀。」

「為甚麼你不早來？中國人就是不懂禮貌。若有個外國人看見你坐在椅子的臂把上，怎麼辦？人家回國去，說中國人骯髒沒秩序。」

木蘭熱血沸騰起來。

她說：「這種時候兒，將就點兒吧。」顯然是對那位紳士說的。

木蘭因為眼睛哭腫了，所以戴著一副墨鏡。那位紳士不知道她是否望著他說的。他拿起一份《英文早報》看，立刻神遊到安全樂土，高高超出氣味惡臭的人類之上了。

但這次與雅士同車，也並不是甚麼旅行的吉兆。木蘭又陷入沉默。這位老人也似乎是不通情理——不過也看對他持甚麼看法。他有一個孫子，有五、六歲大，正抱怨說站得累得慌，老祖父就把他擠到那個穿西服的小孩子的座位一旁。戴眼鏡穿西服的那位紳士說：「這是怎麼說的？你看不見乘車規則嗎？『每排只限坐乘客二人』。」

老人央求說：「您多包涵。他不能站一道兒啊。」

那個穿西服的小孩子並不見得真正反對，但是他父親卻把他拉近自己，免得受了污染。

木蘭說：「這叫甚麼事？阿眉，你到對面兒去坐。讓那個小孩子到咱們這邊兒來。」

那個穿西服戴眼鏡的紳士大感意外，抬頭看了看。

他用英文說：「謝謝您。」

阿眉過去，坐在那個穿西服的小孩子和老人中間，老人坐在椅子的臂把上。阿眉向母親做了一個暗號兒，表示老人身上有怪味道。那個老人的孫子過來，靠裏面坐，挨著蓀亞。

現在天空漸漸黑暗下來，開始細雨紛紛，窗外仍是綠黃相間的田地。一連數里的金黃油菜花，在煙雨迷濛的九月，平靜而美麗。

火車進了松江站，雨即停止。火車外面，仍然是人潮洶湧。

火車頭已然把車卸下，要到後面去向前把車推動，因為車沒辦法轉頭。

對面那位西裝紳士正在吃一個包裝得很清潔的夾心麵包。他告訴兒子那紙是消過毒的。蓀亞拿下一包蘋果還有一包蛋糕來打開。

他覺得身旁坐的那個孩子顯然是很餓，就給了他一個蘋果。這時有人喊：「飛機來了！」

那位紳士正在吃他那夾心麵包，一聽見人嚷嚷飛機來了，麵包掉在地上。立刻大家亂做一團。人人都想由已然停下的火車上逃出去。有的帶著行李，有人空身逃走，有的從窗子裏跳出去。孩子的哭聲，女人的尖叫聲，男人的喊叫聲亂在一起。

飛機的嗡嗡聲越來越大。那位紳士拉起兒子，從座位上跑開，面色蒼白，一邊連罵帶叫My God！老人跟孫子也不見了。轉眼間，火車上幾乎全空了，除去木蘭家以外，只剩下了五、六個人。

木蘭天性快，而蓀亞天性慢。

木蘭喊：「咱們怎麼辦？」

用了非常大的力量，木蘭把右邊的百葉窗關上。她向阿眉喊：「過來，蹲下！」阿眉蹲在火車的地板上。

木蘭的話剛完，就聽見「滋滋滋滋——彭！」火車幾乎震得跳離了車軌。車裏的玻璃、燈、碎片、電扇，震得各處飛。機關鎗在天空中咯咯亂響。外面的難民鬼哭神號。車一端一個人喊叫，說他自己已經炸死了。

飛機的嗡嗡聲漸漸微小，機關鎗聲也停了。只剩下外面人的哭喊聲。

暫時平靜下來。萬幸木蘭家沒有受傷。逃過了大難。

木蘭說：「把那扇百葉窗也拉上！咱們死在這兒和外頭是一樣！」

蓀亞把那扇百葉窗也關上，開始把箱子堆在他們座位的左右兩旁。

他說：「一直躲在下頭，飛機走了再出來。上頭若有炸彈掉下來，咱們一家人死在一塊兒。若是榴霰彈和子彈由外面進來，還有逃命的機會。」

不久，外面喊聲又起，飛機的嗡嗡聲又回來了。

蓀亞蹲在中間通道的邊上，阿眉和木蘭幾乎在座位下平伏，阿眉嚇得直哭。他們把衣箱拉到頭上遮擋。這時有一個巨大的爆炸聲，全車都震動了，一定是前頭或是後頭中了炸彈。然後是天空機關鎗咯咯的聲音兇猛地響。外面的難民自上空遭受屠殺，猶如豬狗一般。

又一個炸彈投中。蓀亞看見一隻人腿自窗外飛進來，落在通道上，正好倚在一個座位上，血流到地板上。他閉上眼睛，腸胃直翻滾。

又一個巨大的爆炸聲，嗆啷一響，好像附近的水箱被炸中。

此後，飛機的嗡嗡之聲漸漸消失，聽見外面人說敵機已經飛走。

蓀亞覺得有神靈保祐一般，他向木蘭說：「飛機走了。你躺著。我去看看。」

他站起來。一個女人站在車那一頭兒，腿已被炸掉，大哭：「救苦救難觀世音菩薩！」

他往窗子外面看。月台上，田地裏，處處躺著死屍，受輕傷的人正在走動，暈暈忽忽，正找自己的家人和行李。

蓀亞說：「現在算過去了。咱們總算平安。」把擋著身子的箱子搬開。

木蘭和阿眉站起來。木蘭的右褲腿上一大片髒，是阿眉的頭剛才放的地方，完全濕了。阿眉還在打哆嗦沒停。

蓀亞說：「大難已過，咱們平安無事。」

他們帶著行李，下了車。

那個女人又喊：「善人，救命啊！觀音菩薩保祐您哪！」

蓀亞告訴那受傷的女人說去找人來救她。

外面，火車站就像個露天屠宰場。民國十五年北京的屠殺學生，與這個相比，那不過是兒戲而已。後來報上報導，此次轟炸，死了四百人，傷了三百人，都是自上海坐火車逃出來的。只有大約五十個人沒受傷。來此轟炸難民的敵機十一架，共投炸彈十七枚。

一輛救護車來到了，這麼大的災難，真是無濟於事。火車後面兩個車廂還燃燒未熄，煙柱上升，在九月灰暗的天空，瀰漫不散。蓀亞找人來救車上那個受傷的女人，並且幫助把她運送到救護車上。但是對受傷那麼多人所能給予的救助，則少得可憐。

在火車站外鄉間的路上，他們看見那個穿西服的紳士平躺在地上，身體一半泡在池塘中，白嗶嘰西服上濺著水、血、泥。

他們經過了好多困難，才到了嘉興，在那兒過的夜。隔天，僱了一輛汽車回杭州。

※※※

木蘭越回想他家逃過的那場大難，越覺得那麼奇蹟般的逃脫之可驚。她雖然已經在家平安無事，簡直還不能信以為真。他們回來的第二天，接到阿通的信，由於木蘭的夢引起的憂慮才算消除，後來阿通幾乎天天寫信，木蘭也就為這些信活著。

火車上那次經驗使他們將來的計劃有一個新的打算。即使阿通能請假回上海，木蘭也不能去看他，他也不能回杭州來。

前途如何，茫然不可知。杭州暫時還算平安。敵人雖然對杭州空襲，無非是擾亂人心，不過很多居民開始往內地遷移，杭州城市的生活依然如故。蓀亞叫左忠和他兒子在後面房子下掘個防空洞。

在十月初，阿非把阿瑄的一封長信轉寄給木蘭，敘述曼娘和他家遇見的那場慘禍。信是寄給阿非和木蘭的。木蘭看描寫曼娘和家人的死時，她開始哭，然後又看，又再哭，一直哭著看完那封信的最後一行。信紙上都是她的眼淚。她躺在椅子上，目瞪口呆，一直發愣，信從手裏掉到地上。蓀亞進來看她。

蓀亞嚇了一跳，喊說：「喂，妙想家，怎麼回事？」

木蘭指那封信，她一時說不出話來。但是她站起來，腳拖拉在地走進臥室去，猛一下子倒在床上，哭得一攤泥一樣，好像吃了天大的虧似的。她那樣躺了一整個兒下午。雖然進去勸她，她根本不聽勸。

那天傍晚，那天半夜，她醒後，點上燈，走到化妝盒兒那兒，拿出她那位乾姐姐在山東曾家給她的那個玉桃兒。她把那個玉桃掛在脖子上，垂在胸膛前，又上床去睡。第二天，她在頭髮上特別戴上了一個藍絨線結子，像戴孝一樣紀念曼娘。有好多日子她一直不說話，被逼得不得已，

才說句話。

在十月二十七日，也就是英勇抗戰後的第二十七天，拿中國人的血肉和優勢的大炮飛機對抗之後，中國軍隊開始撤退，阿通和肖夫姨表兄弟，在前線隨軍向北移動。

莫愁已經將家搬到南京，好和丈夫接近。在猛烈轟炸下，蘇州已然不能居住，而且全城正在新戰線上，必然會遭受空中轟炸和炮擊。到十一月二十一日，中央政府決定將國都遷往漢口，命令所有與軍事防禦無關的政府官員，都要把家眷遷往重慶、漢口、長沙。人口之撤退於是開始了。龐大的遷移順著長江逆流而上，任何可用的運輸工具無不利用，逃離即將來臨的日本的虎狼之師，以前逃避最可怕的瘟疫，也沒有這樣逃避過。世界歷史上逃避入侵的軍隊，沒有一國的人口逃難，像中國人這樣逃避日本的。這是世界史上大遷移的開始。

二十三日，木蘭接到妹妹莫愁的信，說她和立夫要在一個禮拜之後，帶著孩子遷往重慶。木蘭知道要很久不能見到他們了。他們這件要遷往內地的消息，引起了木蘭的思索。杭州將來會怎麼樣呢？

她兒子還有信從前線寄來，當然是繞路輾轉寄到的。阿眉還和董娜秀小姐經常通信，由一種特別外國郵包傳遞。這樣，阿通的信有些由董娜秀小姐轉寄交杭州弘道女校的司寬頓小姐。因此阿眉開始與司寬頓小姐有了交往。

只要有信寄來，木蘭就不能打定主意往內地遷移。杭州好在與往內地逃難的各地點都有路線相連。再者，日本軍隊的真面目還沒有揭露，阿眉的外國朋友還在說她們對日本軍隊的紀律很有信心，而且不把日軍在華北的暴行信以為真。

木蘭一天天地過，無時不在等兒子的信。據她看來，不到戰爭結束，是沒有機會見到兒子的，不然就要等他調到內地。她現在已經覺得自己是個無兒之母，也開始瞭解陳三的母親等兒子回家的心情，望子歸來似乎永遠是母親生活之中的一部分。

她想陳媽時，她就想到陳媽的兒子陳三。她覺得人生一向就是如此，天地開始就如此，於是她極力想從父親的道家哲學裏尋求一種安慰。

現在她覺得自己的人生到了秋天，兒子的人生則正在春天。秋葉的歌聲之內就含有來春的催眠曲，也含有來夏的曲調。在升降的循環的交替中，道的盛衰盈虧兩個力量，也是如此。實際上，夏季的開始並不在春分，而是在冬至。在冬至，白晝漸長，陰的力量開始衰退；冬天的開始在夏至，那時白晝漸短，陽的力量開始衰退，陰氣漸盛。所以人生也是按照此理循環而有青春、成長、衰老。陳媽已經過去，但是兒子陳三則正在壯年。曼娘過去了，但是阿瑄則正在繼續。在木蘭覺得自己的生命已經進入了秋季，她也清清楚楚感覺到生活的意義，也感覺到青春的力量正在阿通身上勃然興起。

在她回顧過去的將近五十年的生活，她覺得中國也是如此。老的葉子一片一片地掉了，新的蓓蕾已然長起來，精力足，希望大。

這些想法使木蘭耐性漸大，更能達時知命，雖然是來日歲月漸少，她卻勇氣再現。蓀亞發現她的面容已經改變，雖然有點兒傷感，有點兒衰老，但卻顯得慈愛多了，她已經不再對死亡恐懼，也不再耽心自己的遭遇，不再耽心自己的利害。

在十二月十三日，日軍進了南京。日軍的無恥行為使全世界人的良心翻騰不安。他們荒唐墮落到無以復加的程度時，他們才停下來喘喘氣，這一段日子有幾個月。

上海以南，也就是杭州灣以北，自從十月底就在日本佔領之下。進入杭州似乎是自然之事，並不困難，因為杭州是在浙江省的北部尖端，戰略地勢上正控制通往南部、西部和西南內地的公路網和一條鐵路。

木蘭的頭腦還在懶散消沉聽天由命的狀態之下，有甚麼變故並不很在意，這時謠傳中國軍隊即將棄城撤退，到十二月二十二日，橫跨錢塘江的大鐵橋，和一個大電力廠，這都是杭州人頗引以為榮的建設，被我軍自行炸毀。撤退的國軍實行「焦土」政策，把遺留下可能為敵人利用的東西完全毀滅。撤退甚為成功，城外道路橋樑完全炸毀無遺。

但是杭州這個湖山城市，像北平一樣，立刻又受到人的青睞，當地所受的破壞不像蘇州、無錫、南京那麼厲害，因為在杭州沒有作戰，日本軍佔領之後，也不會有重大的破壞，因為是國軍自動放棄的。

在十二月二十四日，日軍到了！三三兩兩在街上散漫亂轉，疲乏而厭倦，既沒有軍人秩序，也沒有任何警覺，因為知道城內已經沒有中國軍隊。他們在幾天行軍之後，顯得又饑又餓又骯髒，漫無目的，各處徘徊，尋找食物。

其實這正是一個好機會，日本可以表現保護善良百姓的軍紀和能力，讓百姓在他們統治之下重度正常生活。

最初，老百姓並不很怕佔領的日本軍。木蘭在城中城隍山的家裏，在聖誕節，聽得見天主教修道院的歌唱。

後來可怕的事情發生了，恐怖的女人開始在外國學校、外國醫院、外國修道院躲藏。兩個最大的外國教會住宅，原先打算各自收容避難的婦女兒童最多一千人，後來各收容了兩千五百人。走廊、陽台、樓梯的梯頂，每一個可坐的地方都有人佔滿了。

日本軍佔領了五個禮拜之後，一個美僑醫生覺得實在是抑制不住了，寫出這樣的話來：「我不知道哪一家商店，哪一個人家沒遭到騷擾。各處恐怖暴行公然進行。在日本人佔領之前，中國朋友所說的日本人的暴行，我們曾給打了折扣，現在我們在萬分悲傷之下來承認，那還不足以

充分描寫實際的恐怖——現在日本人已經佔領了五週，你不管在城內甚麼地方走，幾乎都會看見日本兵公開搶劫，而日本當局毫無干涉制止之意，即便到現在，婦女到甚麼地方也得不到安全。」

驚人的傳聞都是搶劫姦淫，千篇一律。木蘭說對了，日本人的劣根性是改不了的。

城隍山因為是俯瞰西湖和錢塘江的高處，有幾個日本哨兵駐紮在木蘭家附近，這很使木蘭家受到威脅。阿眉認識美國老師司寬頓小姐，但是學校則嫌太遠，可是天主教的修道院則在木蘭家附近。司寬頓小姐給修道院的院長寫了一封信，請她允許木蘭母女和一個女僕去避難。

所以在十二月二十六日，木蘭和阿眉，還有錦兒就遷入修道院。男人不許進入，分手時也有點難過，但是蓀亞算放了心；他自己沒有甚麼可怕的，和左忠丙兒回家去。

十二月二十七日早晨，阿眉吃了早飯之後，走到修道院的花園裏去散步。她母親正在小教堂裏，看早晨的禱告。那天早晨天氣晴朗，阿眉越走越遠，忘記了會有危險。

忽然她看見十五尺之外修道院的牆外，一棵樹上有一個人頭往裏窺伺。顯然是一個日本兵，因為戴著軍帽。

阿眉尖聲號叫，趕快奔跑。日本兵跳過牆來追她。路很彎曲。她繞著一條小徑奔跑時，日本兵從那邊跑過來，差幾尺沒抓住阿眉。

阿眉用盡吃奶的勁跑，跑上一個矮樹叢周圍的石頭台階。日本兵在石頭台階上摔倒，但是又終於離阿眉近了。阿眉喊：「救命！救命！」

這時日本兵已經抓住了阿眉，用力吻她。他們現在是在上面院子裏，離修女做早禱的小教堂很近。木蘭正在看那新奇的典禮和修道院院長的動作，心中則力圖把家中新近遭遇的突如其來的雜亂的變化都想起來，再聯繫在一起。木蘭不像她母親和大多數女人那樣在佛教的氣氛中長大。現在她覺得這洋神洋教很特別，和中國的信仰那麼不同，可也那麼相近。過去幾個月來不幸的事故，使她越發接近一位不可知的主宰，這位主宰，他父親名之曰不可以名之的道，而她自己則稱之為命運。現在和以前一樣，她一想到道，就想到父親。修女的特別的誦經聲和純白的臉，非常感動她，她的眼睛濕濕的，覺得自己正面對著永恆。

忽然間，阿眉大聲喊救命的聲音把她從沉思中驚醒，修道院長突然停止了儀式，命令幾個修女出去看發生了甚麼事，然後又繼續禱告。

木蘭已經衝出了小教堂，四、五個修女隨後跟出來。她們看見阿眉在日本兵的掌握中，正揪日本兵的頭髮，拚命的打他。木蘭也衝到日本兵身上，用嘴咬抱著女兒的日本兵的胳膊。日本兵放開她的女兒，轉過身來，在木蘭的頭上打了一拳，木蘭趔趄了一下兒。阿眉還尖聲號叫，還

想再打。但是日本兵看見白臉的外國人出現了，很快但平靜若無其事地走開，木蘭母女哭做一團，頭髮散亂。

修女走過來，想安慰母女二人，用柔和悅耳的法國話低聲說了幾句，但是木蘭母女聽不懂。木蘭一生沒被男人女人打過，甚至也沒被畜牲撞過。現在女兒和自己受了日本鬼子的攻擊毆打，又憤怒，又恐懼，又覺得丟臉，她一邊哭一邊罵：「你們三島的三寸丁！你不得好死！」阿眉怒氣沖沖的把日本兵在臉上吻過的地方擦了擦，簡直想把那塊肉擦下去一樣。

這時禱告會已經匆匆結束，修女們原來都來到外面，現在修道院長又把她們領進教堂去。院長這個女人，人矮聲音大，在溫和的態度之下，顯出內在強大的精力。她大怒，把阿眉摟在懷裏，用中國話安慰她。雖然危機已過，阿眉還抽抽噎噎的哭，渾身顫抖不已，嘴唇的顫動也和木蘭當年一樣。一個中國修女前來跟她們母女說話，阿眉的哭泣漸漸平息。

剛過了十分鐘，那個日本兵帶著另外四個日本兵來了，要求見院長。

院長向他們喊：「你要幹甚麼？」

一個日本兵說：「我們要搜查共產黨和反日的女人。你們這兒有很多這種女人。」

院長堅決的說：「不行，不能搜。」

在小教堂內有三四十婦女，看見日本兵之後，她們便趕快溜進裏面屋子去。吻過阿眉的日本兵現在看見阿眉和木蘭，他說：「她們在這兒——反日的共產黨！」他把一隻袖子捲起來說：「那個女人咬我。這是對天皇陛下的污辱。必須處罰。」

院長說：「你不能抓她！」說著在胸前劃十字，低聲禱告了幾句。

一個日本兵打了她一個嘴巴。院長一看情勢無望，不再麻煩，立刻走開，用法文向修女說把中國婦女從教堂後面領走，把門鎖起來，她自己從前門走出來，從外面上了鎖。這麼一來，日本兵還不知道，已經被鎖在裏面。

院長給美國教會醫院打電話求救。幾分鐘之後，一個美國醫生和一個日本軍官來了，那日本軍官是趕巧那時到美國醫院去有事。院長把經過情形告訴他們，並領他們進去，幾個修女在後面跟著。日本軍官問那幾個日本兵，日本兵用日語回答。第一個日本人捲起袖子，告訴他被女人咬的地方，出乎大家的意料，日本軍官沒再說甚麼，出手在那個日本兵的臉上打了一巴掌，然後向修女院長轉過身來。

他用很壞的中國話說：「那個女人和她的女兒呢？我要見見她們。」

院長走進去，把木蘭和阿眉帶出來。日本軍官一看木蘭和阿眉如此美貌，轉過去對那個日本兵狠狠瞪了一眼。那個日本兵顯然是報告過他們原是搜查共產黨。

阿眉和修道院長勉強用英語和美國醫生說話，美國醫生用英語和日本軍官說話。阿眉把事情的經過說明，美國醫生再轉告日本軍官。日本軍官似乎是個好人，而且已經懂了事情的真相。但是他仍然想保持日本軍隊的尊嚴，所以他問了一個問題。

美國醫生說：「軍官問你們是不是反日的共產黨。」

阿眉說：「我恨他們！」木蘭說：「我們不是共產黨，但是反對日本人，因為他這個日本兵侮辱我女兒。」

日本軍官直接對木蘭說：「你很生氣。」

雖然日本軍官的發音不好，木蘭懂得angry這個字，木蘭現在對美國醫生說話，美國醫生中國話全聽得懂。

木蘭說：「您告訴這位日本軍官不要無理取鬧。他怪我生氣，我是生氣了。但是您告訴他不要像無鹽一樣。」美國醫生問：「誰是無鹽？」

木蘭說：「她是中國古代最醜的女人。她的名字叫無鹽。英文是No Salt。無鹽這個女人去見國王，請求國王娶她愛她。她應當有點自知之明才是。」

美國醫生微微一笑，覺得把這種譬喻翻譯過去不太適宜。但是日本軍官卻把英文的No Salt聽清楚了，他問美國醫生木蘭說無鹽是怎麼回事，美國醫生只是說：「她說無鹽那個女人很可憐。因為生得醜，沒有男人愛她。」

美國醫生笑起來，日本軍官也笑起來，日本軍官笑是表示他很欣賞這個典故，當然他並沒有懂木蘭用這個典故的意思。他以為木蘭是說只有醜女人才沒被污辱，他把「無鹽」兩個字寫在手心叫木蘭看。木蘭冷笑了一下。日本軍官也張開嘴唇半笑了一下。那幾個修女覺得很怪，日本軍官居然向中國女人有和善的笑容。

美國醫生對那個日本人說：「這次你可以算在現場把他們抓住了吧？過去，你可以說你不相信。」

日本軍官回答說：「我們是正在盡力維持軍紀和秩序。我們在這兒的紀律已經很好了。你知道南京、蘇州、嘉興吧！」

那位軍官似乎是在盡力而為，可是自己的部下以外的日本兵，他就不能管了。他轉過身去，用日本話吩咐日本兵出去，他們便由小教堂的大門出去。

日本軍官臨走時說：「你們最好撤出這些女人，把她們遷到別處去。這個地方太偏遠，我們的兵我無法監督。」

這件意外事故過去之後，美國醫生和修道院院長決定暫時撤空這個修道院，因為地點不相宜。婦女們由救護軍送到天主教醫院，所有的難民當天都搬走了。

出乎蓀亞和左忠的意料，木蘭、阿眉和錦兒，那天中午以前由修道院回到家裏。木蘭的前額上挨打的腫處尚未消失。等她把修道院發生的事告訴他們之後，大家都說：「杭州怎麼還能住下去呢？」決定往內地遷移。

※※※

他們決定準備往內地遷移，準備那困難長途的逃難。他們的財產現在值十萬塊錢，蓀亞的商店已經和全杭州城別家商店遭受了同一的命運。日本兵闖進去搶劫過，夥計們已經逃走，蓀亞是一籌莫展。在一個月前，他算弄到兩萬塊錢的現款，只能帶著這筆錢走。蓀亞把一萬分在他自己、木蘭和阿眉三個人身上，縫在內衣上的小口袋裏，因為錦兒全家也跟著他們一齊走，他們每個人身上也都同樣藏了一百塊。剩下的錢木蘭縫在棉被裏。木蘭也像當年她父親一樣，把最好的古玩字畫藏在以前掘好的防空洞裏的地下。她也把一切玉和珍珠藏在行李袋、鋪蓋之內、她身上和女兒身上。他們知道路上一定有地方要徒步而行，因為不知道能否僱到車輛，所以帶的毯子、衣裳，只以錦兒的丈夫和小兒子丙兒能帶得動的為限。丙兒現在是個很健壯的青年了，和阿通同歲。

他們和美國老師司寬頓小姐商量好替他們轉信，木蘭給阿通寫了一封信，告訴他妹妹遭遇的事情。她很惱怒地寫：「不要忘記你伯母曼娘和你妹妹阿眉的遭受污辱，不把日本鬼子趕下海，誓不停戰！」

因為錢塘江大鐵橋，當初是花了數百萬興建的，後來國軍撤退時自行炸毀，他們現在決定向東逃，再轉向南過江，然後再乘車往南昌。大橋若不斷，只要往西走，離城不遠即可乘火車，但是現在西方與西南方都有戰事，在哪方面通過都有危險，因為每個難民的錢和值錢的東西，都被日本兵搜劫一空，他們指稱這些錢和東西是搶來的，必須由他們退回原失主。

所以，在十二月二十九日早晨，木蘭全家人撇下了家，參加千萬人的難民群，往中國內地逃難。他們是三個男人，三個女人，都是成年人。左忠和丙兒扛著大件行李，錦兒提著布包袱，蓀亞提著一個小皮包，裏頭裝著貴重的東西和文件。現在木蘭的大腳對她太方便了。阿眉因為身體消瘦，走起來倒輕鬆。錦兒雖然是個女人，身體卻不軟弱，木蘭和女兒好多的地方兒要依靠她。事實上，他們誰也不知道哪段旅程是甚麼樣子，因為情形時時改變。

過了不久，他們遇到一條小溪，二十尺寬，一座橋已經炸斷。水只有

一、二尺深。但是錦兒說，她把木蘭和阿眉揹過去，免得她倆把腳弄濕。但是她丈夫說不必由她揹，丙兒就可以把她背過去。所以錦兒由她兒子揹過去，然後左忠和丙兒把木蘭和阿眉再揹過去。這樣情形之下，很奇怪的是，主僕之間的分別自然消失了。這時所需要的，是力量、智慧、忠誠。木蘭由左忠揹著過去時，她向那邊岸上的錦兒喊：

「錦兒，我應當讚美你！」

「為甚麼？」

「因為你嫁了這麼個強壯的丈夫！」

蓀亞這時已經站在對面的岸上，他說：「妙想家，你還能開玩笑哇？」

木蘭很快樂的喊：「胖子，為甚麼不能？」

所以他們繼續往前走，精神滿愉快。當時天氣晴朗，冬天的太陽照起來，步行最好，只嫌穿的衣服多了一點兒。過了一會兒，木蘭和阿眉只得脫下外衣，自己手裏拿著。前面是美麗的鄉野，有富足的村莊，高大的竹林。在一處竹林下，他們停下歇息，那兒的竹子高達四五十尺。

不久，他們走到一個村子，過了那村子，前面是一個渡口。渡船伕告訴他們再往前走兩里有一個市鎮，到那兒，若是運氣好，可以僱得到車。他們接著往前走，不久，就看見一行行的難民，由東方與東北方往那個市鎮走來。在那個市鎮上，不論出多高的價錢，也僱不到甚麼車。因為洋車、摩托車、轎子、馱載的牛馬，或是被軍隊徵用，或是被前面的有錢人僱走了。但是蓀亞還抱希望，他以為他們一到通往天台山的公路上，也許能找得到。

歇息了一會兒，他們又開始出發，加入了越來越多的難民群，雖然是離鄉背井的悲劇，但是大家都有耐性，也都精神愉快。有時在這兒那兒，也看得見一輛洋車，拉著老母，或是有病的女人。有弟兄二人用一扇門板抬著老母，中間拴一根槓子，抬在肩上。有兒子揹著母親的，有父親用一根扁擔挑著兩個筐子，一頭兒是小孩子，一頭兒是飯鍋和鋪蓋。有一個病人捆在水牛背上走。

幾千人的腳在跋涉前行，那麼艱苦的跋涉前行，逃避可怕的敵人。但是他們的臉上有沉靜的剛強毅力。沒有甚麼人談論過去；將來也是茫然一片；他們只想眼前的需要——比如，肩膊是否疲倦，到下一個市鎮還有多遠，今晚天氣是不是夠好。一個巨大的、頑強的、跋涉的人群，整個拋棄故國家園的人群，憑著不屈不撓的勇氣，向前走，向前走，到中國的內地，重建自己的家。

木蘭和她全家人和這人潮一齊向前進，都是奔向同一個方向。蓀亞說他們一到了大路上，他看能不能僱到一輛汽車，即便付出荒唐的高價錢。但是，至少現在他們還得向前徒步而行。那天晚上，他們在露天曠野和

數百名別的難民，紮營過夜，用少數的毯子和衣裳遮蓋著身體。

第二天，他們走到了一個小鎮，幸而左忠看見一家的後院兒裏有一輛手推車。蓀亞進去打聽，發現那個農夫剛從天台山去了一趟回來。蓀亞勸動了他再推車去一趟，幸而人家答應了。這樣，左忠就可以減少一部分負擔，木蘭跟女兒也可以輪流坐在手車的一邊兒。一年以前，或者也可以說一個月以前，坐手車旅行，木蘭一定覺得很有詩意，但是現在她以為，與其說是詩意的事，還莫如說是使人舒服的東西，是兩條勞累的腿的救星。

現在他們靠近大道了。那天下午，他們看見路旁一個大概一歲大的嬰兒，在死去的母親身旁啼哭，母親顯然是因為肚內無食露宿在外而死的。木蘭蓀亞倆人沒說一句話，同時走過去，木蘭把他抱起來，放在手車上。阿眉照顧她，免得掉下車去。

那天晚上，他們找到一個農家過夜。

第三天，十二月三十一日，他們走近了公路。他們接近了天台山脈的開端，花崗巖的山峰在平原上插天而立，大道就由中間穿過。公路寬廣筆直，難民的行列在廣闊的平原上伸展到好遠好遠，彷彿一條由人類構成的活動的長城，似乎長得無頭無尾，隨著公路越過山坡，消失在遠處的地平線上。

在公路上還沒有走很遠，他們來到了一個所在，兩個巨形的峭壁分立在大路的兩側，好像多少年前巨大建築的大門的殘基廢柱。不久，在他們前面的遠方傳來轟然巨響，正像雷聲。最初聽來像遙遠處的海嘯，又像洪水決堤的奔流聲。聲音起落相續，在山谷中回音傳送。漸漸走近，發現原來是人聲，又像在空中撕裂巨幅的綢緞。大家非常吃驚，非常恐懼，心中以為聽來像古代的戰場，又像叛軍的喧囂。大隊的難民從大道上讓開，因為在遠處，接連一串串的黑物體向他們堅定穩重的移動過來。過了一會兒，他們看清楚是軍隊的卡車，上面載的是中國兵，高舉著手向這些難民歡呼。如洪波巨浪起伏相續的歡呼聲，向他們湧近，又由巨大的峭壁將聲音傳回。他們是開赴杭州前線的部隊。

軍隊的卡車近了。士兵戴著鋼盔在車上站得威風凜凜，向老百姓招手。士兵得到民眾的歡迎。開始唱出軍歌，那軍歌的重複句子是：

上戰場

為家為國去打仗

山河不重光

誓不回家鄉

木蘭的眼淚開始往下掉。這時她四周每個人都參加了震耳欲聾的歡呼。

歌聲漸漸在遠處變小，站在道旁的群眾的歡呼聲也漸漸淹沒了那遠處的歌聲。靠近木蘭的難民站著往後看，很多人還在歡呼，有些人在流淚。

過了一個鐘頭，有五十輛軍車經過，剛才的那樣的場面又重複出現。這一次，幾架中國飛機從他們頭上飛過，往北方飛去。瘋狂般的歡呼聲又從群眾中飛起，又在山谷中震盪。天台山花崗巖的峭壁也似乎加入了群眾的歡呼，那聲音似乎是由巖石內部震動而發出的，幾乎和人的腔調相同，那聲音是軍歌中的重複詞句：

山河不重光

誓不回家鄉

這樣，豈非山巖也說出話來！

木蘭覺得一個突然的解脫，深深在內，非語言可以表達。她以前也曾有這種解脫的經驗，那是三十年前的中秋夜，她發現自己和立夫相戀的時候兒。在那次解脫時，她發現了自我，而在這一次的解脫，她卻喪失了自我。因為由於這次的新的解脫，在這次的逃難的路途中，她開始表現出前未曾有的作為。

將近一點的時候兒，他們遇到兩個孤兒，一個十四歲的女孩子和她九歲的弟弟，倆人向他們要飯吃。木蘭想到自己孩童時迷失的情形。

木蘭問：「你們的爸爸媽媽呢？」

小女孩回答說：「死了。」

「你們是甚麼地方兒的人？」

「松江。房子和街道都炸了，點火燒了。我們原不想離開，但是全鎮上只有五個老年人，幾條狗，他們也沒法子管我們倆。善心的大娘，我弟弟餓了。」

「你們由松江一直走來的嗎？」

「是。一路要飯來的。」

那個小弟弟以前顯然是很健壯的，但是現在看著呆呆的，毫無辦法的樣子，似乎一切完全依賴著姐姐。

木蘭說：「咱們帶他倆走吧。」

蓀亞問：「那怎麼帶得了？」

木蘭說：「放在手車上。」

那個女孩子說：「好大娘，我們能夠走。至少我還能走。您先給我們點兒吃的東西吧。」

蓀亞說：「來，上手車上來坐。」姐姐弟弟大感意外，和那個一歲的嬰兒一同坐在車上。

推手車的鄉下人說：「太太，您真是個好心人。您若再這樣兒，您自己就不能坐車了。」

木蘭回答說：「好了，我們就帶他們倆，不再多帶了。我們大人可以走。」

那個鄉下人喊說：「太太，我也跟您到內地，給您做個僕人吧。」

松江來的那個女孩子是真累了。她和她弟弟都面有飢色。錦兒把他們在前面村莊買的餅拿出來給他們吃。姐姐弟弟兩個人只吃不說一句話，只有真正餓的人才這樣吃東西。

快到日落時，他們走到一條小溪，過橋時，看見下面岸上躺著一個女人，丈夫和四五個孩子圍繞在身邊。

木蘭說：「站住！」

蓀亞說：「現在又幹甚麼？妙想家。」

「那個女人生孩子呢。」

木蘭往回跑到岸邊兒。推車的停住了，嚇了一跳。

蓀亞在後面向她喊：「你現在又有甚麼新主意？再帶個孩子嗎？」

木蘭往岸上跑著說：「我知道怎麼辦，不會亂來的。」

那個女人躺在空地上，新生的孩子躺在媽媽身旁一塊藍布上，丈夫正用一塊舊毛巾擦孩子身上的血。但是臍帶還沒有切斷。那個鄉下女人正在自己接生，她正向丈夫說：「先把孩子蓋起來。把胎胞和臍帶先放在外面。我只要休息幾分鐘，慢慢就可以照顧他了。」

現在木蘭和錦兒已經走近，蓀亞和阿眉站得遠一點兒，做丈夫的向他們默默的望著。

木蘭說：「我來幫忙。」

做丈夫的說：「那怎麼好意思？」那個女人睜開眼，看見了木蘭。木蘭穿的是一件貴重的西服上身。那個女人說：「好大娘，我一會就好了。這麼髒，怎麼能麻煩您？您若能給孩子一點兒衣裳，我就感激不盡了。我們一點兒準備也沒有。」

錦兒很瞭解他們太太，所以她聽見那個女人的話，就跑上岸去拿一個乾淨的小褂兒來把孩子包上。

木蘭對她說：「拿把剪子來。」

產婦說：「不要用剪子。那對孩子不好。給我個碗。」

產婦說：「打破。」丈夫把碗打破，木蘭還不太懂，她問：「幹嘛用？」

「用新磁碴兒割斷臍帶。」

木蘭說：「我給你割。你躺著歇息。」

木蘭選了一片乾淨銳利的新磁碴兒，蹲下低著頭給新生的嬰兒切臍帶，把剩下的臍帶繫了個結，把肚臍用錦兒拿來的毛巾小心包好，丈夫把孩子的胎胞扔到小溪裏，木蘭也到溪邊去洗手，那個男人站在一旁，不知道該怎麼向這位好心的女士道謝。

但是那位母親說：「太太，您真是好心人，你若要，我就把這個孩子送給您。我們這麼多口子，都養不起了，又在逃難，您看，這是個男孩子。」

錦兒望了望木蘭，木蘭也望了望錦兒，倆人都低下頭看了看那個嬰兒。

錦兒說：「收養他吧。我照顧他。」

木蘭轉身對那位母親說：「您真是這個意思嗎？挺好的個孩子。」

那個女人費力坐起，想把孩子抱起來。木蘭就遞給她，母親把嬰兒緊緊的抱了一會兒。然後很堅決地看著木蘭說：「好大娘，您若願意收養我這個孩子，我知道這是他的福氣。您一定很有錢。我若自己養，不知道養得活養不活。我們一路上吃的東西都不夠。」

蓀亞在一旁站著看，見木蘭跪在地上，伸出胳膊去接受那個孩子。做母親的把嬰兒抱著挨著自己的臉，含著眼淚微微一笑，把孩子遞給木蘭。父親沒說甚麼話。幾個姐姐哥哥都走過來，看新生的小弟弟那麼快就由一位闊太太收養了。

木蘭站起來，解開自己的外衣，把嬰兒放在胸膛前溫暖著，走向溪岸。蓀亞走下去問那做父母的關於他們家鄉的問題。

木蘭從上面喊：「告訴他們咱們的地址。」

「甚麼地址呀？」

木蘭說：「咱們杭州的茶莊的地址。告訴他們說一打完仗咱們就回

去。」

於是木蘭叫錦兒給那夫婦拿下十塊錢去，然後又繼續向前走。車伕更覺得有趣，他說：「現在兩天之中您就撿了四個孩子。若按這個快慢推算，您很快就會收養到一百個了。」

木蘭說：「這一個一定是最後一個。」

車伕說：「全中國若都像您這樣兒，日本對咱們就無可奈何了。我上次推車去，一路上看見道旁有三次生產的。日本就殺咱們一百萬，咱們還能剩下四萬四千九百萬人，而且每天還有孩子生下來！」

現在錦兒和木蘭輪流著抱那個孩子，有時候兒坐車，但是大多時間是在地下走，因為手車上已經推著那一歲大的嬰兒，九歲大的男孩子，另外還有行李。木蘭心中在想那個男人說的話，她就對蓀亞說：「你記得咱們告訴阿通的話嗎？中國人的血統一定要傳下去，不管是我們家的，或是別的人家的！」

嬰兒哭起來。木蘭隨身有一個小藥箱。她拿了一塊棉花，蘸了點糖水，讓嬰兒從棉花裏把糖水吸走。

那一夜，是新年除夕，他們停在天台山下的一個廟裏。這一帶鄉間是浙江省第一等美麗的地區，公路未興建之前是人跡罕至的。所以也是遊客所稀見的地方。在遙遠的地平線上，看見巍峨的花崗巖山峰拔地而起，高聳天際，半入雲端。

廟裏擠滿了難民。老方丈聽說他們是杭州有名的茶商，說他認識他們的父親姚老先生，招待非常熱情，雖然地方那麼擁擠，在裏院兒給他們找了一間屋子。

木蘭要了點兒蜂蜜，說是給嬰兒吃。老和尚給拿來了三瓶，因為蜂蜜是本地的特產。錦兒提說她要帶著嬰兒過夜，但是木蘭有一種特別的感覺，她說：「不要，今天晚上讓我帶著他睡。你帶著那個小的睡，照顧那對姐姐弟弟。」

蓀亞說：「妙想家，今天晚上你需要好好兒睡一夜，明天還要往前走呢。」

木蘭回答說：「讓這算最後的一次妙想吧，下不為例。今後我讓錦兒和他睡。」

夜裏，嬰兒哭時，木蘭用棉花蘸了一滴蜂蜜，擦了自己的奶頭，使奶頭兒發甜，她把嬰兒抱到懷裏，嬰兒就吮著奶頭兒睡著了。木蘭覺得有一種奇妙的快樂，覺得來哺育這個嬰兒，她不是為自己，而是為了中國的將來，是綿延中華民族的生命。這個嬰兒是中華民族延續的象徵，比她以前玩玉石瑪瑙小動物可有天淵之別了。

這是民國二十七年元旦的清晨，蓀亞說他們今天應當歇息一下兒，老方丈也央求他們住一住。所以他們在廟裏度過一個安靜的早晨。

木蘭想到當年逃義和團和外國兵，那時她還是個孩子，那是遙遠的過去。由那時到而今，是一串何等多事的歲月呀！她的家人親友都已東零西散：立夫和莫愁在他們前頭千里之外，在遙遠的中國西部四川省；陳三、環兒、黛雲在陝西；她弟弟阿非、寶芬、經亞、暗香在上海。曼娘死了，雖然曼娘已經死在這場戰爭裏，曼娘的精神還依然和她在一處，她若能有機會再和這些人重度以前的歲月，叫她付出甚麼她不肯付呢？最重要的，是她想兒子阿通，他和姨弟肖夫一同在軍隊裏。在她的想像中，她覺得他倆就像在她身旁經過的大卡車上，那些微笑的年輕的戰士一樣，他們去犧牲性命，後來子子孫孫才能有自由。多少億萬的中國人共同在這偉大的史詩時代，這偉大的史詩的故事裏奮鬥生活之時，木蘭覺得她自己也是其中的一份子啊！

那一天，在廟裏歇息之時，她開始向阿眉說她當年逃難的經過，以及體仁和銀屏的事，紅玉、阿滿、素雲、曼娘的事，他們如今都已作古了。阿眉最愛聽母親說祖父姚老先生，他的犧牲精神似乎依然還在引領他們的生活，影響他們的生活。

木蘭說這些往事，有記錯的地方，錦兒就給她改正。木蘭、蓀亞、阿眉，三個人對時光似乎得到一種奇異的感覺，那就是，時光像一條永遠流動不息的江河，雄壯偉大，而萬古不變。他們覺得自己的故事就像在永不改變的古老的北京的一個剎那，是時光的手指自己寫下來的故事。

大約中午的時候，他們聽見廟外人聲鼎沸，又如雷聲隆隆，自遠而近。木蘭一跳而起。

她喊說：「來，去加入。跟他們一齊走。胖子，你可以吧？」

蓀亞說：「我的腿還在痛。妙想家，咱們走咱們的吧，咱們要盡快去搭火車呀。」

木蘭問：「還有多遠？」

蓀亞回答說：「大概還要走四、五天。我怕不容易僱到汽車。可是，即使僱得到一輛，又有甚麼用？你轉眼就把車子填滿了孤兒了。」

蓀亞微笑著站起來，叫那個九歲的男孩子和他一齊走，錦兒抱著一歲大的那個，阿眉把那個新生的嬰兒包在衣裳裏背在身上走，十四歲的女孩子和他們一齊步行。他去向方丈告辭，致衷心的謝意。老方丈送他們到門口兒。

他很熱情的問：「大新年的日子，幹嘛走這麼早？」

蓀亞說：「我們要盡早趕到火車站。」

老方丈又問：「你們往內地要多遠哪？」

木蘭回答說：「現在也不知道。也許到重慶——去看我妹妹。」他想到了重慶也會見到立夫，心裏又溫熱起來。於是她又對老方丈說：「也許到了那兒，我們再一齊走。」

老方丈站在廟門前，看著他們走下山坡。前面不遠就是公路。如雷般的聲音又漸漸近了。

老方丈聽見木蘭喊：「快來，去迎他們！」他看見木蘭從女兒身上抱過嬰兒急忙走下去。

廟下面有幾千人，男的、女的、兒童。在新年喜氣洋洋的早晨，在美麗的原野上如洪流般向前移動，有軍車過時，都大聲歡呼。軍隊的歌聲再度傳來：

山河不重光

誓不回家鄉

這歌聲離他們越來越近，木蘭心中湧起一陣強烈的情緒，是一種快樂感，一種光榮感，她想那是必然無疑的。她的激動為從前所未有。這種激動，只有個人溶進偉大的運動中，才會感覺得到。她記得她看孫中山先生在北京的殯儀行列時，她心裏有這樣的激動；那時的激動像現在的感覺，但是沒有這麼強大，不像現在這樣震動她的全身，這樣震動她的心靈。使她這樣激動的，不僅僅是那些士兵，還有那廣大的移動中的人群，連她自己都在內的廣大的人群。她感覺到自己的國家，以前從來沒有感覺得這麼清楚，這麼真實；她感覺到一個民族，由於一個共同的愛國的熱情而結合，由於逃離一個共同的敵人而跋涉萬里；她更感覺到一個民族，其耐心，其力量，其深厚的耐心，其雄偉的力量，就如同萬里長城一樣，也像萬里長城之經歷千年萬載而不朽。她已經聽說華北、華中，全部的人口的逃亡，聽說四千萬的男女同胞向中國西部遷移，是人類歷史上最偉大的遷移。她覺得這四千萬人是以基本上共同的韻律在移動。在難民的千千萬萬數不盡的艱難困苦之中，她還沒聽見一個人說反對中央政府的抗日政策。她看見，所有這些人，都寧願要戰爭，不願身為亡國奴，曼娘就是一個例子。雖然這場戰爭毀滅了他們的家，殺死了他們的骨肉，使他們一無所有了，只剩下他們的一身行李，只剩下了飯碗，只剩下了筷子，他們不悔恨。這就是人類精神的勝利。再大的災難，人的精神都能克服，能超而上之，由於精神的堅強弘毅，能改變而成為偉大榮耀，光輝萬丈。

木蘭所見的外在的光景改變了，她的內心也改變了。她失去了空間和方向，甚至失去了自己的個體感，覺得自己是偉大的一般老百姓中的一分子了。過去她那麼常常盼望做個普通的老百姓，現在她的願望滿足了。征服自我，她父親是全憑靜坐沉思而獲得，她現在也獲得了，而是由於和廣大的群眾，男男、女女、兒童的接觸。杭州城隍山上是滿足她美感

生活的隱居處所，現在她覺得毫無意義可言了，不能使她滿足，並不夠真實。而今在廣大的逃難的人群之中，沒有富貴，沒有貧賤。戰爭及其掠奪蹂躪，使人人一律平等了。她曾看見一位貴婦賣她的狐皮袭，只要幾塊錢，只為了買食物以充飢腸。她忽然想起在松江火車站上那位穿西服戴眼鏡的紳士。她知道這廣大逃難的人潮越往內地走，中國抗戰的精神越堅強。因為真正的中國老百姓是紮根在中國的土壤裏，在他們深愛的中國土壤裏。她也邁步加入了群眾，站在群眾裏她的位子上。

在遙遠的地平線上，高聳入雲的天台山巍然矗立。它在道家的神話裏，是神聖的靈山，是姚老先生的精神所寄之地。在廟門前，老方丈仍然站立。他仍然看得見木蘭、蓀亞，他們的兒女，與他們同行的孩子們，所有他們的影子。他看了一段時間。一直到他們漸漸和別人的影子混溶在一處，消失在塵土飛揚下走向靈山的人群裏——走向中國偉大的內地的人群裏。

（全書完）

Table of Contents

著者序—林語堂
譯者序—張振玉
關於《京華煙雲》林如斯
第一章 後花園主埋珠寶 北京城人避兵災
第二章 遇亂兵骨肉失散 貼告白路途尋人
第三章 曾大人途中救命 姚小姐絕處逢生
第四章 沐恩光木蘭入私塾 探親戚曼娘交新朋
第五章 母溺愛長子成頑劣 父賢達淑女富才情
第六章 長舌婦恃恩行無狀 貧家女傾慕富家郎
第七章 平亞染疾良醫束手 曼娘探病曾府棲身
第八章 病榻前情深腸空斷 絕望中徒祈幻成真
第九章 拜天地孤獨不成偶 入洞房淒涼又辛酸
第十章 馬祖婆呼風喚雨 牛大人作勢裝腔
第十一章 訓紈褲姚思安教子 食粘粽曾平亞喪生
第十二章 北京城人間福地 富貴家神仙生活
第十三章 樂郊遊喜姚孔相遇 談教育倡男女求學
第十四章 為餞別曼娘設宴 苦離別銀屏傷懷
第十五章 沐書香寒門出才俊 別美婢紈褲痛出洋
第十六章 遇風雨富商庇寒士 開蟹宴姚府慶中秋
第十七章 聽命運木蘭訂婚 逃圈套銀屏出走
第十八章 離香港體仁回北京 隱陋巷銀屏迎故主
第十九章 公子哥兒話時尚 莫愁妹子展辯才
第二十章 終身有託莫愁訂婚 親子被奪銀屏自縊
第二十一章 木蘭出嫁妝奩堆珠寶 素雲吃醋唇舌逞毒鋒
第二十二章 施幹才姚木蘭管家主事 遭惡報牛財神治罪抄家
第二十三章 牛家失勢捉襟見肘 曾府燕居適性娛情
第二十四章 體仁向善華妓從商 木蘭生子暗香遇救
第二十五章 遭子喪富商購王府 慕兄勢劣婦交娼優
第二十六章 遷新邸姚家開盛宴 試對聯才女奪魁元
第二十七章 紅玉阿非純情摯愛 青梅竹馬兩小無猜
第二十八章 娼妓做夫人煞有介事 劣婦追時尚得意忘形
第二十九章 賞奇士莫愁嫁立夫 懷骨肉陳媽尋愛子
第三十章 貪利追歡素雲甘墮落 因情應勢木蘭議從商
第三十一章 老多病遺臣卻聘歸隱 少年遊才俊臨水登山
第三十二章 北京城新學舊派人文薈萃 靜宜園淑媛碩彥頭角崢嶸
第三十三章 論中西辜老發奇論 悟籤文玉女溺荷池
第三十四章 利慾薰心王府探寶 職責已盡四海雲遊
第三十五章 墮落無恥素雲遭休棄 鑽營有術懷瑜又高昇
第三十六章 揮筆為文孔立夫結怨 愛國遊行青少年遭殃
第三十七章 姚木蘭痛悼愛女 孔立夫橫遭拘囚
第三十八章 審案件法官發迂論 入虎穴木蘭救立夫

第三十九章 素雲伴舞銀屏得祭 姚老歸來木蘭南遷
第四十章 老實人偏拈花惹草 賢父女知釜底抽薪
第四十一章 瘋狂掠奪日本走私 病榻纏綿木蘭探父
第四十二章 製毒牟利牛素雲被捕 傷時憂國姚思安遺言
第四十三章 報國洗前愆香消玉殞 除奸生差誤李代桃僵
第四十四章 日寇屠殺曼娘自縊 京華論陷經亞南逃
第四十五章 追隨政府攜稚小木蘭入蜀 全民抗戰匯洪流國力西遷